



日本当代中国研究

Japanese Studies of Contemporary China

2014

日本人间文化研究机构 当代中国地区研究

<http://www.china-waseda.jp/>

日本当代中国研究 2014

目 录

专题研究

[illegible]

书评·书介

Í	L	ê T _κ ^ν ℄ T _κ ^ν L ^ν	· =	′	ᵇ	İ		218					
	ê T _κ ^ν	α	ᵇ	℄	Í	α ᵇ	İ	Ψ	İ		221		
	ê T _κ ^ν	α	İ		·	d	ü		226				
κ	℄	ê T _κ ^ν	L	Í	T _κ ^ν	ᵇ	İ		231				
H	ê T _κ ^ν	ᵇ	H	Í	ᵇ	İ	η	İ		235			
ê	η T _κ ^ν	α	ᵇ	·	Ψ	Í	η	·	α	·	İ		241
p	℄	L	ê	℄	ᵇ	İ	ᵇ	İ		246			
ê	′	Í	η T _κ ^ν	ı	ᵇ	a	İ	ᵇ		250			
+	η	ê T _κ ^ν	α	η	ı	ᵇ	α	İ		259			
T _κ ^ν	ê	ν	L ^ν	η	Ψ	℄	ᵇ	℄	İ	T _κ ^ν		266	
α	ê T _κ ^ν	ı	İ		η		271						
H	ı	ê T _κ ^ν	α	η	α	İ		275					
Í	X	ê T _κ ^ν	α	η	İ		279						

ê ̣ κ π ̣																	
--	--	--	--	--	--	--	--	--	--	--	--	--	--	--	--	--	--

专 题 研 究

中国的外交哲学思想及其 21 世纪的国际秩序观

天儿慧

(早稻田大学)

【摘要】当探讨中国外交政策时，对“务虚主义”之理解尤其重要。“虚”与“实”是如何在中国外交政策中体现的？“爱面子”、“专横外交”、“傲慢态度”诸如此类的表述和行为在中国外交行为的描述中都极为寻常。这些行为均是建立在务虚主义的原则之上。直接与国家利益相关的外交被理解为务实主义，包括保护国家资源和增强国家实力。在本文中，通过简短回顾 1949 年以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外交史，作者发现基于务虚主义的中国外交风格主要是同中国的国家“定位”战略有关，这种定位是相对于其他国家而言的，并非必然与现实利益直接关联，这是中国外交政策行为的另一个重要影响因子。

【关键词】中国外交政策 外交风格 务虚主义 亚洲国际秩序

引言

中国外交政策的一位专家说道：“中国外交政策的一个主要特点就是‘务实主义’与外交原则的相互协作。”¹ 然而，通过考察毛泽东的外交政策，不少案例都似乎表明，与其说是“务实主义”，还不如说是“务虚主义”更为恰当一些。首先，我们来定义一下务实，“实”与“虚”相对，或者更为精确地说，其是虚的对照，“虚”是指一种看不见或摸不着但却真实存在的事物，包括政治、哲学、理论或风格（态度）。相反，“实”是指一种可以用眼看到的事物，包括经济和日常生活中的其他现象。比如 GDP、商品价格、贸易、金融、利润和环境破坏。“务”意指“努力完成一项任务或做好一份工作”。“务虚会”和“务实会”经常被用到中国共产党的会议安排中。前者是指关于理论工作的会议——关于政治、哲学思想和行为举止。后者则指代更为关注实际问题的会议——包括增长战略、价格政策和环境问题。

当讨论中国政治时，对“虚”的概念理解尤其重要。例如，毛泽东的报告和文章对当时的中国具有重大影响，但若把这些报告和文章视为“实”的问题，那将导致严重的误解。最为典型的就文化大革命。尽管毛泽东宣称“当前开展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是一场触及人民灵魂的大革命，是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发展的一个更深入、更广阔的新阶段”（《十六条》：文化大革命的指导方针），但是实际上文化大革命带来的却是“饥饿、恐惧和暴力”的破坏盛行。毛泽东致力于“把文化大革命发展成为‘虚’”，以致在国内外的人民心目中留下深刻印象，使其产生终生敬畏。从这个意义上讲，文化大革命具有“实”的意义。在诸如如中苏分裂和中美接近的关键时期，毛泽东和周恩来琴瑟和鸣，努力把中国精心打造成为一个“虚”的超级大国。

那么，“虚”和“实”是如何在中国的外交行为中表现出来的？我们在描述中国外交

¹ 洪婷彪，张志荣：《当代中国外交新论》，励志出版社，2004 年版，第 65 页。

活动时，经常看到诸如“爱面子”、“专横外交”、“傲慢态度”等行为。中国甚至宣称要在经济上援助“第三世界”，虽然自身仍然贫穷。些外交行为都是基于务虚主义原则，而与国家利益（national interests）直接相关的外交是务实主义。后者包括保护国家资源和增强国家实力。基于务虚主义的外交行为主要涉及相对于其他国家的自我“定位”，与国家的实际获利（practical benefits）并无直接关联，但其依然是中国外交行为的一个重要因素。

一、外交行为哲学的基本原则

1.1 判断外交行为之原则：型和利

通过对中国的既有研究，笔者认为，判断中国外交行为的基本标准是“型”和“利”。为了更好地理解中国人民之行为，有必要对其本质内涵以及两者关系进行把握。首先，应当理清“型”与“虚”以及“利”与“实”的关系。愚见认为，实践“虚”之目标是为了实现“型”。因而，务虚外交应被认为是“型之外交”，其目标是通过直接干预外交原则、战略定位和对外姿态，从而实现对之有利的外交“型”态。相反，“实”之目标是为了实现“利”，务实外交应被视为“利之外交”，与国家利益密切相关，包括经济获利以及海上利益如能源和安全合作。

日本人的行为同样可以通过这些“型”和“利”的标准来理解，然而在西方或伊斯兰世界里，“型”大概相当于更多的宗教“价值”或思想/意识形态（ideologies）。中国人与日本人相比，均拥有相同的“型”、“利”标准，甚至乍看下，似乎都拥有共同的行为方式。但是本质上大相径庭。中国之“型”是由政府或权威型关系及结构塑造而成，而日本之“型”是由制度、规范、规则和程序塑造而来。当然，日本历史上受到过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尤其是儒家哲学思想的影响甚大。所以，我并非认为这种中国式的权威观念在日本完全不存在。但是日本是多元思想的混合，吸收了古代日本的自然观、佛教哲学和现代西方哲学的思想元素。在发展过程中，儒家思想被相对化、被消化和吸收。日本江户时代的“武家诸法度”和“公家诸法度”可以说是相对化权威的制度化表征。青木保（Tamotsu Aoki）的理论认为日本是基于“混合文化”的“超扁平”社会，这是令人信服的。² 因此，在日本超扁平社会中“型”不是权威架构，制度、规范、规则和程序作用更大。

相反，尽管制度和规范并没有被中国完全忽略，但是权威认可以及相应的地位一直处于优先地位，皇帝和国王/家臣（emperor and kings/retainers）的关系，华（中国）夷（蛮夷）关系以及华夷秩序，都是基于权威等级制度的“型”的典型例证。（权威等级制度的传统观念将由后文探讨）

实际上即便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之后，我们仍然能观察到中国试图建立基于其权威主义观念的外交关系的倾向。二十世纪七十年代中国开始强调“第三世界”理论，且把自己定义为亚非第三世界之领袖，反对第一世界（美国和苏联）的控制，他们努力在以这种安排为基础采取特定的外交行为。他们决定在 1979 年 2 月发动对越（自卫，译者注）战争，因为后者破坏了长期存在的权威关系和及其意识形态，所以要予以“惩罚”。战争初衷是削弱敌国的国家利益和实力，而中越之战的目标却与之相异，换句话说，中国的目的并不是追求自身的实际获利（actual personal benefit）。

让我们继续比较中日关于“利”的理念异同。通常认为日本人在自我定位和识别时，具

² 青木保：《日本和中国——文化权力的时代》，出自天儿慧等编：《日本和中国之“历史变迁”展望》，日本东京：劲草书房，2013 年，第 3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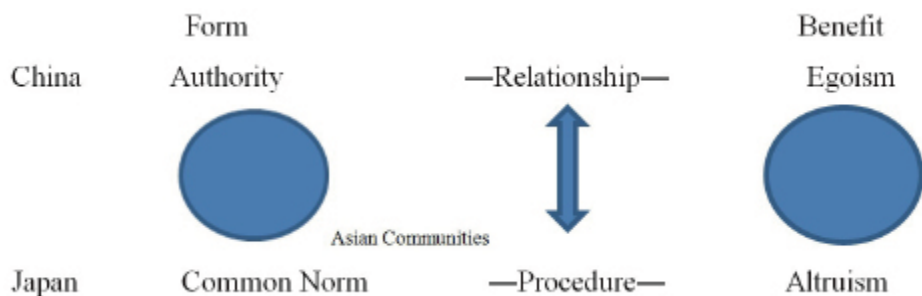
有强烈的他者（others）意识。这种特性的一个例证就是日本农民插秧的方式，日本人惯于将秧插成行，并非常留意左右，以防影响他人。日本人的这种特性也反映在中小学教育中，中小学非常强调团队精神，学校教育孩子要重视“和别人一起做事”，“在大团队中扮演特定角色”。不管是有意识或者潜意识，日本人都认为在他们的世界里存在一个共同体或共生空间，在这里他们倍感舒适，并且也可找到目标感。在某种意义上说，日本人都是利他主义者，认为任何个人获利都需兼顾他人。鲁斯·本尼迪克特（Ruth Benedict）曾用《菊与刀》中的“耻感文化（shame culture）”一词来描述他者存在范围内的、日本人用以自我定义的行为规范。³

与此同时，尽管中国也存在乡村社会，但是其基本特征与日本不同。⁴地方社区在中国的华北和华南地区发展迟缓，是由北方连绵不断的战争和南方人口的出国外流造成的，相反，以私人网络为形式存在的社区（communities）却通过家庭、亲戚以及其他密切纽带的得以形成，它们以相互合作的“圈子”形式存续至今。⁵

那么，在这两个国家，“型”与“利”之间各是什么关系呢？在中国，精英和普通大众对此关系的理解，存在差异性平衡，前者更加强调“型”而后者更加注重“利”。孔子在《论语》中写道：“绅士勿需为谋生而思”，当然，这仅仅是一种一般性偏好，两个群体中都存在“型”和“利”的元素。从根本上说，“利”可以通过个人努力获得，但是，通过同掌权者建立特殊“关系”而获“利”同样重要。遵守规章制度并不能保证一个人获利。

另一方面，在日本，尽管同权威阶层建立关系以实现获利并非毫无意义，但是规则和程序是根本原则。例如，一个学生若想进入一所著名大学，以期实现他/她的个人获利，他/她必须参加入学考试——这是基于一种规则的程序之象征——和大学校长有关系并不必然给他/她带来好处。（甚至还要冒着被认为是欺诈的风险）通过这个过程，他/她进入了大学的规范共同体。上述讨论可用如下图说明：

图表 1：日本与中国之比较



来源：作者

注：China:中国；Japan:日本；Form:型；Benefit:利；Authority:权威；Relationship:关系；Egoism:利我主义；Asian Communities:亚洲共同体；Common Norm:共同规范；Procedure:程序；Altruism:利他主义。

³ 鲁斯·本尼迪克特：《菊与刀：日本文化模式》，长谷川 松治译，日本东京：现代教养文库（Gendai kyoyo bunko）A501,1967年。当然，因为日本的农村社区已经衰落，随着工业化、城镇化和信息化的进步，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已经发生改变，但是今天讨论日本人行为准则时本尼迪克特的观点并没有完全过时。至少直到20世纪70年代或80年代时，其依然具有很重要的参考价值。

⁴ Tamotsu Tahara:《乡村政府与村民自治：传统权力结构的视角》，见于天儿慧和菱田雅晴等人编写的《中国社会的深层次结构》第三章，日本东京：劲草书房，2000年。

⁵ 园田茂人（Shigeto Sonoda）：《中国人的行为及其心理》，东京：《NHK书店》，2001年。

1.2 从“型和利”、“虚与实”的视角看外交行为

我们应如何看待“型”和“虚”、“利”与“实”之间的关系呢？我已分别阐释了每个概念，且在此重申，“虚”是抽象和隐形的（哲学思想、理论、规律、风格），“虚”的终极目标是“型”。例如，在个人层面，是“风格”，在国家层面就是政治体系。相反，“实”是有形的和具体的（经济、生活、矛盾、军事），实践“实”是为了获得某种东西，“实”的目标是“利”。例如在经济领域，“实”的目标是实现经济增长（GDP 增长）等利益，军备增加将实现军事实力的提升，积极外交将会带来能源获取方面的利益。

关于“型”和“利”的关系，某种意义上说是“利”影响“型”，因为获利的增加能强化国家实力，改变国家定位。随着国家的快速崛起和国家实力的提升，与邓小平时代相比，今天的中国外交已经发生了重大改变。在邓时代，中国把自己定位为“小国”，奉行“韬光养晦”的政策，那时中国的“型之外交”与今天的习近平时代外交具有极大差异，在习时代，中国的国家实力已经显著增强，并且正紧扣“G2”的动力机制。然而，“型”不仅仅与国家实力密切相关，而且也应通过客观的国内/国际情境认知以及主观的自我认同来塑造，这些体认包括对未来的愿景，国家的理想状态，历史经验和传统外交哲学等。

在上述讨论的基础上，我将用如下的表格，来详细说明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导人关于“型”和“利”的外交行为之特征。但是，首先我想对中华民国时期略作评论，中华民国时期可被看作是“型”和“利”均被贬抑的时期，因为当时的中国经历了长期的内乱折磨和反复的外强侵略。在 1943 年 3 月出版并于 1944 年 1 月修订扩充的《中国之命运 (China's Destiny)》中，蒋介石把鸦片战争以来的中国近代史 (modern history) 看作是中国的“国家耻辱”期，其在书中写到：“近百年來，中國國勢陵夷，民氣消沉，開五千年從來未有的變局。中華民族生存所要求的領域既忍（第 7 頁）受割裂的痛苦，而不平等條約的束縛與壓迫，更斲喪我國家民族的生機。縱觀我五千年悠久的歷史記錄，國家的興衰與民族的存亡，雖相乘而迭見，然而這一百年間，國家民族在政治、經濟、社會、倫理、與心理各方面，無不頹風外暴，危機內伏，幾將毀滅我再生的基礎，杜絕我復興的根源，實為歷史先例之所無。”⁶ 一度被视为邓小平高级外交顾问的陈启懋（上海国际问题研究所原所长）也曾明确表示：“弱国无外交”。⁷

正如上面所探讨，“利之外交 (diplomacy of benefit)” 之目的在于用一种现实的方式优先考虑和实现具体的国家利益，包括安全、经济发展和确保能源供应，包括某些情况下使用武力。“型之外交 (diplomacy of form)” 则关注通过采用特定的外交姿态和外交行为，甚至迫使他国采取某种姿态和行为，以确立相对于他国的国际地位。如何从这个角度来阐释中国历史中的外交实践呢？

表 1：中国外交政策行为模式

	型——轻	型——重
利——轻	中华民国时期 （“弱国无外交”理论）	毛泽东时期 （革命外交）
利——重	邓小平时期 （韬光养晦）	习近平时期 （超级大国导向）

⁶ 蒋介石：《中国之命运》，日文版，日本东京：日本评论社，1946 年版，第 16 页。

⁷ Fumio Ito：《二十一世纪的中国》，Simul Press，サイマル出版会 1995 年版，第 4 页。

出处：作者

1.3 毛泽东时代的“型”与“利”外交

自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中国的外交均是由毛泽东掌控，周恩来给与支持，直到1976年毛周相继去世。今日看来，直到20世纪70年代后期，毛泽东掌控下的中国都是一个极端贫穷的国家，维持了甚至低于20世纪50年代早期的经济发展水平。除1964年原子弹试验和1967年的氢弹试验罕见成功之外，整个时期中国的军事装备均十分老旧。

鉴于此，为什么中国外交还能如此辉煌，为世界所关注？仅仅从国家的“现实实力”来寻找答案是十分困难的。其实质是，尽管中国在“实”的层面上极端脆弱，它却在“虚”的层面上扮演了超级大国角色。换句话说，中国实施了对现实的“利之外交”有利的“型之外交”。当然，如毛泽东和周恩来这般杰出的“（外交）行为者”是中国“型之外交”成功的最大贡献者。但是，应注意到中国此般外交行为是其传统哲学理念的体现，这种传统哲学思想区分了“型”和“利”、“虚”与“实”。

我们不妨再考虑一下美苏间的所谓冷战。众所周知，自1950年2月中苏签订了《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直至毛泽东发动大跃进，中国把“向苏一边倒”作为其基本外交政策。当时中国最迫在眉睫的问题是新生的政权如何在严峻的国际环境之中生存。尽管毛泽东非真的相信斯大林，但是他还是决定站在苏联一边，这正是保护“利”，即保护国家安全的结果。但是，如上文所论述，中国清楚无误地表明，其地位优于包括东欧在内的其他社会主义国家。中国意图给世界一种印象，即其紧跟苏联之后，苏联为“老大哥”，而自己是“老二”。这种外交态度暗示了中国对“型”的执着和痴迷。

1954年，在周恩来同尼赫鲁的谈话中，社会主义中国与资本主义印度就“和平共处五项基本原则”达成一致意见。在接下来的1955年，该原则在第一届亚非会议（亦称“万隆会议”）上得到进一步发展。而周恩来则是会议的焦点，万隆会议最终发展为不结盟运动，其核心在于避免在苏联和美国间“选边站队”。为什么中国领导人在中苏关系尚处于表面和谐的时期仍会采取如此行动？奇怪的是，这个问题在过去常被忽视。根据近年的一份研究发现，毛泽东曾经告诉党内领导层，万隆会议的主要成就是发展了“中间地带理论”，⁸1959年，毛泽东在大跃进期间再次论述了中间地带理论，当时正处在中苏矛盾正在激化。1964年，当中苏分裂已不可避免时，毛泽东再一次向世界提出了该理论，并在《人民日报》的一篇社论中用一种崭新和近乎华丽的论调阐述了该理论，这标志着毛泽东态度的明显变化。

1946年，毛泽东开始提中间地带理论时，并不愿承认冷战体系——因为这一体系突出强调了美国和苏联。但是中国除了接受外别无选择，因为在国家安全上除了依靠苏别无他途，而当时的毛泽东也无力挑战社会主义领袖斯大林。毛私下把自己和中国排位老二，但是，斯大林过后，继任的赫鲁晓夫开始寻求与美国和平共处。既然赫鲁晓夫放弃了世界革命并且对领导世界革命缺乏经验，毛泽东抓住这次难得的机会，其把中国塑造成世界革命的支持者，而自己则是世界革命的领袖。毛泽东很可能把1957年11月的俄国革命四十周年的庆典当作完美舞台，因为正是在那里，毛泽东发表了著名的“东风压倒西风”的演说。他似乎在嘲弄赫鲁晓夫，因为后者主张美苏和平共处。就此而言，大跃进是毛泽东特意设计的一项政策，其试图通过增加财务和增强军事实力来实现其宏志。

⁸ 牛军：“重建‘中间地带’：中国亚洲政策的缘起，1949-1955”，《国际政治研究》，2012年第2卷，第64-66页。

既然苏联“向美妥协并寻求和平共处”，毛泽东认为中国必须成为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国家反对美帝国主义和人民解放运动的中心。1965 年 1 月 20 日文化大革命前夕，毛泽东号召世界创造“第二联合国之基础”。而且，在文化大革命期间的 1967 年 7 月，毛泽东清晰地将中国定义为“世界革命的中心”，称“中国不仅要成为世界革命的政治中心，而且还要成为世界革命的军事中心……成为世界革命的兵工厂。”⁹ 文化大革命期间，毛泽东积极地支持包括越南在内的印支、刚果和阿尔及利亚在内的非洲，以及拉美的斗争，并且邀请这些国家的领导人访问北京，以此显示其作为世界人民运动领袖的风采，这是中国“型之外交”的缩影，却是“利之外交”的反面。

1974 年 2 月，毛泽东在会见赞比亚总统卡翁达之时，把“型之外交”系统化为第三世界理论，宣称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第三世界）是世界上最革命的力量，这些地区是反对美苏强权（第一世界）的坚定力量，二者实际上已经控制了世界。毛泽东把中国定位为第三世界发展中国家的领袖。同年 4 月，邓小平在联合国大会第六次特别会议上正式向世界宣布了第三世界理论，这意味着毛泽东和中国已自动放弃了二战后已被普遍接受的冷战体系。与此同时，毛还明确表示，中国应成为第三世界反霸权主义斗争的中心。换句话说，毛泽东此刻实行的就是“型之外交”。

当然，毛泽东并不是仅仅实施“型之外交”。这一时期最重要的事件无疑是“尼克松冲击（Nixon Shock）”，即尼克松访华并与毛泽东的会晤和中美接近这一连串为世所震惊的事件。可以确定的是，1969 年 3 月中苏珍宝岛军事冲突以来，中苏关系一直在恶化，中国甚至谴责苏联是“社会帝国主义（social imperialism）”。尽管如此，但当社会主义中国与作为资本主义国家领袖以及这个国家头号强敌的美国“握手言好”，共同对付社会主义苏联时，世人仍然感到非常吃惊。这个事件发生在 1972 年，当时作为世界人民解放运动标杆的越南战争尚无任何结束的征兆。

这种行为如何解释？这说明了中国的“利之外交”。中国意欲对抗苏联，对抗这个直接威胁其国家安全和第三世界的“革命中心”地位的超级大国。就此而言，中国的“利之外交”是基于全面的现实主义考量的结果。正如经常讨论的那样，当时毛泽东的外交行为遵循着这样的逻辑——敌人的敌人就是朋友。这是彻底的现实主义，两国是否均支持社会主义，或者两国之间是否存在形式上的“联盟”并不重要。

但是，如果基于以上论述，认为毛泽东的外交行为很少有或者根本没有意识形态因素，那将是误导性的。正如本文开头所指出的，中国人和日本人没有强烈的西方意义上的意识形态价值。用“虚”或“型”的框架代替“意识形态”，就可以明了现实主义不足以解释中国外交行为的事实。再次重申，毛泽东上述的外交行为实际上是“型之外交”，其全面现实主义是建立于自身定位基础上的，这种定位就是“型”，以中间地带理论和第三世界理论为支撑。

1.4 从“型”与“利”的视角看邓小平的外交行为

同毛泽东相比，我们应该如何看待邓小平的外交行为呢？邓同样执迷于“型”，他明确表示要坚持毛泽东的外交政策，其一复出，便不无骄傲地在 1974 年的联合国会议上做了关于第三世界理论的演说。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邓呼吁建立“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倡导“大

⁹ Motakuto siso banzai, ge 《毛泽东思想万岁》第二卷，日语版，东京：San-ichi Shobo，1975 年版，第 397 页。

三角”理论。在这个大三角中，中国、美国和苏联作为最有影响力的国家，可以共同推进国际新秩序的建立。但是，有关大三角的讨论很快就消失了。

邓小平接下来的言论和行动显示其接受了“实”的理念，实行了“利之外交”。1989年天安门事件过后，邓小平清楚地阐明其理念，并最终成为了中国外交的基调。邓小平并没有与西方发达国家直接对抗或辩论，尽管这些国家严厉谴责他“压制民主和人权”，并对中国实行了经济制裁。邓展示出了“韬光养晦”的姿态，这成为了他外交政策核心理念。他说：“我不会改变改革开放的道路”，“和平与发展是必须坚持的外交政策”。但是，在回忆义和团运动后中国遭遇的时候，邓小平表达出了一种耻辱感（sense of humiliation），他说：“今天参加经济制裁的国家与当年签订《辛丑条约（Boxer Protocol）》的八国联盟是一样的，不过是荷兰变成了加拿大、奥匈帝国变成了澳大利亚。”很明显，邓小平作为一名中国人，对这些发达国家的反应中，带有一种强烈的民族主义情感。¹⁰

1989至1991年冷战结束，苏联解体，海湾战争爆发，国际风云变幻中。很明显，邓小平适时改变了其外交定位。这种外交定位清晰地表述为“二十四字”方针，也是韬光养晦外交政策的代表。差不多在同一时期，他又用“十二字”方针进一步阐明了自己的外交定位：“兵临城下，敌强我弱，以守为主。”他认识到中国处于一种“弱”的地位，因此决定通过全面实施韬光养晦政策，采取“利之外交”。他追求的“利”就是经济发展和现代化，并通过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实现。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冷战已渐行渐远。中国开始强调所谓“多极理论”，该理论奠定了国际体系的基本特征，并为处理未来的国际事务提供指引。与此同时，中国也经常提及这样的外交方针——“所有国家无论大小、贫富和强弱均一律平等”。推动多极化的另外一种外交实践就是从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中期至晚期，中国积极推动建立各种大国伙伴关系。这些外交方针的设计都基于中国自身的“弱国”定位，致力于反对美国霸权。

有实例为证。1995年，在李登辉的领导下，台湾经济取得快速增长，在国际社会的存在感增强。李登辉是第一位本土出生的中华民国“总统”。同年，李登辉对美国进行了非正式访问。此事使中国政府大为震怒，从七月底开始，中国政府在《人民日报》和其他媒体对李登辉进行反复强烈批评，指称其“煽动国家分裂”（7月24日），是“破坏两岸关系的罪人”（7月27日）。

其后，从1995年秋季到1996年3月，台湾进行了第一次总统直选。大陆军队则在台湾海峡进行了持续的大规模军演。当然，军演最直接的目的是威胁李登辉领导的台独势力，也是对包括美国和日本在内的国际社会的警告。作为回应，美国在台湾海峡部署了美国第七舰队的独立号和尼米兹号航空母舰以威慑中国。这是中美关系正常化以来，两国军事紧张关系第一次濒临冲突风险，这表明了“台湾问题”的重要性，也表明台湾问题能够影响中美关系的正常发展。

面对美国的强硬立场和台湾的全面反制，中国政府试图积极改善中美关系，而不是采取更为强硬的立场与美国进行对抗。随着7月美国总统国家安全事务助理莱克（Lake）的成功访华，以及随后东盟地区论坛（ARF）上中美外长级会议的成功举行，中美关系开始明显改善。中国明确而积极地改善双边关系，使第一任期内对华政策摇摆不定的克林顿总统开始积极回应。在第二任期，克林顿政府聚集了一批主张“接触”和“超越遏制”的战略家，作为对中

¹⁰ 邓小平：《邓小平文选》第三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358页。

国积极改善中美关系姿态的回应。双方一致同意“强化合作关系”。与 3 月相比，中美关系已经快速恢复。1997 年 10 月末，江泽民访美，期间，两国领导人第一次互称对方为“建设性战略伙伴”，并且开始着手认真推动该框架发展。

1998 年 6 月，克林顿访华时重申了这种伙伴关系，他在北京大学万人礼堂的演讲反响良好，并且在中国电视上被广泛报道。另外，克林顿在结束愉快的中国之行的最后一站——上海时，提出了所谓“三不原则”（不承认台湾独立、不承认“两个中国/一中一台”、不支持台湾加入任何只有主权国家参加的国际组织）。美中峰会标志着两国关系的新发展，并展示出“美中面向二十一世纪合作新纪元”的迹象。但是，中美关系并非如此简单，1998 年下半年，中国当局镇压和遏制了民主化运动，包括中国民主党（Democracy Party of China）的创立，美国对此表达了不安。1999 年，当美国授意北约在南斯拉夫采取军事行动，中国则批评了美国。科索沃战争和其他因素使得南斯拉夫问题愈加复杂化：美国袭击了中国驻南大使馆，致多名中国人罹难。与此同时，当中国人涉嫌盗窃美国导弹技术情报的报道在美国国内被披露之后，美国的反华情绪愈演愈烈。但是，中国政府为了缓解局势、解决危机，再一次压制住了中国公众的反美情绪，这都是基于“韬光养晦”政策之上的“利之外交”实践的代表。

乔治·W·布什出任美国总统之后，中美关系进一步恶化。布什在 2000 年的总统大选中批评克林顿“与中为伴”的政策，宣称“中国是（美国）的竞争者”。作为反应，中国的行为更为谨慎，2001 年 1 月，布什就职之后，中国任命与布什父亲交好的杨洁篪为中国驻美大使。3 月，中国派遣国务院副总理钱其琛访美，寻求建立中美合作关系。然而，在 4 月，美国侦察机与中国战机在中国海南岛上空相撞，造成一名中国飞行员丧生，中国政府强制拘留了美国机组人员，美中局势骤然紧张。中国要求美国道歉，试图保住“面子”，但是美国并没有立即做出反应。由于美国机组人员被当作人质扣留在中国，美国最终对中国飞行员的遇难表示“非常抱歉”，中美撞机事件就此结束，没再进一步追究事件过程与事后赔偿。对中国来说，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核心问题，就像处理“台湾”和“安全”问题一样，尽管中国可以采取强硬的立场，但是其反应却出奇低调，这再一次说明，在对美关系上中国遵循了“韬光养晦”政策。

尽管执政情境不同，但胡锦涛时期中国外交的“韬光养晦”姿态并无二致。譬如，2003 年 11 月，当中国经济和军事实力的增长引起世界其他国家警惕和防范时，胡锦涛的外交智囊郑必坚提出了“和平崛起”的理念。¹¹ 郑必坚的目的是安抚世界其他国家的担忧，但是美国等西方发达国家认为“崛起”一词即意味着对当今国际秩序的改变，因而视中国为挑战性危险因素。意识到这一点之后，中国政府从官方外交文件中删除了这种表达方式，不再使用“和平崛起”的话语，代之以“和平发展”。如果中国将“型之外交”置于优先地位，而满足于获得“面子”，中国就不会作出上述让步。

1.5 韬光养晦政策的转变以及“G2 理论”的提出

今天，中国的外交定位发生了重大变化。特别是通过 2008 年北京奥运会和 2010 年上海世博会的成功举办，中国 GDP 超过日本，成为世界第二大经济体之后，中国的外交定位变化显著。

¹¹ 郑必坚：《中国和平崛起新道路和亚洲的未来》，在亚洲年会的博鳌论坛大礼堂的发言，载于 2004 年 3 月 21 日《文汇报》。

中国现在的领导人习近平似乎重新强调“型”。王逸舟对中国当前的对外政策有一定影响,曾如此定义“大国外交的尊严”：“有尊严的大国外交显然与现实中的铁拳政治(iron-fist politics)不同……第二,大国有尊严的外交也并不是过分的自信,一个真正大国的尊严,是由一国的内部稳定性,强大的国家制度,非凡的综合国力,良好的国际声望以及诸般因素的相互作用创生的。”他严格地要求自己的国家,称中国还没有拥有一个真正大国的尊严,¹² 尽管他的分析是在 2000 年代早期中国开始定位其自身为大国的時候提出来的,但是这代表了中国对大国外交这个“型”的迷恋。

中国近来作为大国的自我意识是其外交“型”的基础,也是 G2 理论的重要内容。过去,中国基于多极理论来解读理想的冷战后国际秩序,但是现在,中国开始提倡 G2 理论,该理论主要关注美中两国,中国学者阎学通是该理论的积极支持者,他在 2011 年 9 月《日经新闻》的一份采访中说道:“今天的国际社会特征可用一个词来概括,那就是‘乱’,冲突无论在发达国家还是在中东地区都在继续……但是,国际社会的发展趋势不是多极化,而是中国和美国主导的两极化。”¹³ 2012 年 10 月,他还对习近平的外交政策和胡锦涛的外交政策进行了比较:“在接下来的两年中,中国的外交政策将完全不同,在过去,美国保持着单极统治,但是未来的世界将会转变为中美共治的两极世界,中国将比任何时候都更加紧迫地面临着国家安全问题……国家安全利益的优先性将会超过经济利益。”¹⁴ 这与冷战后中国一直支持的以“多极化理论”为基础的世界秩序是明显不同的。阎学通是 21 世纪日中友好委员会的中方成员之一,但是他却成了当今中国外交政策强硬派的代表人物。

外交态度的这种变化可以解读为邓小平韬光养晦路线的微妙但却意义重大的转变。随着中国经济和军事实力的增强,以及政治领导人、精英智囊、学者和年轻人大国意识的提升,一些人开始呼吁放弃韬光养晦政策。在这种背景下,2009 年 7 月中国召开了第十一次外交特使会议,会上胡锦涛做出了“坚持‘韬光养晦’,积极有所作为”的政策指导,这意味着中国在采取更为积极的外交态度的同时,将依然坚持邓小平的外交政策。在同一时期,美中战略与经济对话也应期进行,奥巴马政府似乎在更为积极地激励中国,进而为“美中时期(the US-China period)”的到来创造环境。

另外,在与南海诸国的领土争端问题上,中国始终坚称领土问题是国家的“核心利益”,因而与南海诸国矛盾激化。在日中关系上,中国对 2010 年 9 月的撞船事件表达了极其强硬的外交态度。在中国一艘渔船与日本海上保安厅的一艘巡逻艇相撞的当天午夜,中国政府就传唤了在北京的日本驻华大使,并叫停了日中所有领域的交流项目和旅游项目。王辑思是中国外交部的高级智囊,也是一个温和的现实主义者,他在 2011 年早期的一篇文章中坚持认为韬光养晦仍然有效,从某种意义上说其意味着“事情应当以一种谨慎的方式进行”。¹⁵ 但是 2012 年 9 月日本对钓鱼岛(尖阁列岛)国有化之后,王的观点变得更具进攻性,他说道:“现在,韬光养晦的运用仅限于对美态度上。”¹⁶ 考虑到其作为中国外交智囊的特殊身份,我们可以推定对韬光养晦的这种诠释源自于中国政府的基本决定。

¹² 王逸舟:《中国外交新论(New Thinking in Chinese Diplomacy)》,天儿慧和 Rumi Aoyama 译,东京:东京大学出版社,2007 年版,第 106~107 页。

¹³ 《日经新闻》2011 年 9 月 4 日。

¹⁴ 《朝日新闻》,2012 年 12 月 12 日。

¹⁵ 王辑思:《中国的国际地位问题与“韬光养晦,有所作为”的战略思想》,载于《国际问题研究》2011 年第 2 卷,第 8 页。

¹⁶ 《朝日新闻》2012 年 12 月 28 日。

作为中国外交政策的强硬派人物，阎学通在《日经新闻》的上述采访中，坚持认为中国应当像一个大国一样作为，在处理与其他国家包括日本的关系时应当保持一种有尊严的方式，而那些国家也应当接受这个现实。他又说道：“大国和小国根据自身的国家实力拥有不同的权力和义务，主导性国家的领导能力决定了国际规范内化的方向和速度，因此温和的层级结构可以防止冲突（维持秩序）……国际秩序的未来是中国和美国共治下的两极化格局，美国也将是中国的竞争对手，而在国家实力方面日本弱于中国。因此，若日本把其定位为西方国家的一员，它将会成为中国的敌人；若日本认为其是亚洲的一份子，那么其就应当接受以中国为首的等级制度，并采取相应的作为。”¹⁷

2012 年末，外交部副部长张志军（当时有望成为中国的下任外交部长）在展望 2013 年的中国外交时呼吁“同美国建立一种面向 21 世纪的新型大国关系”。另一方面，对于中日关系，他仅说：“我希望日本在三个历史文件的基础上，采取具体的行动，认真致力于双边关系的改善和发展。”他没有像过去讨论的那样，使用诸如“建立友好合作的伙伴关系”或“战略互惠关系”¹⁸这样的用语来论述日中应当建立什么类型的双边关系。

张志军的谈话代表了中共十八大之后中国全球战略的特征。中国一贯反对就“尖阁列岛主权问题”同日本进行对话，与此同时，在 2013 年 6 月的“习奥会”上中国建议中美建立“新型大国关系”。尽管如此，中国派外交部副部长李保东而非王毅出席了同年 10 月 APEC 期间的日中韩三国外长会议，日本和韩国则均由外长参会。这可能预示着随着日中间不信任的增强，中国放弃了“韬光养晦”。随着国家实力的增强，中国在国际社会中的影响力剧增，中国试图以大国形象出现在国际舞台上，通过同时强调“型”和“利”共同实施着“虚”与“实”。

2. 中国理想的 21 世纪国际秩序

2.1 习近平领导下的中国外交战略之基本哲学 (Basic Philosophy)

2012 年 11 月 15 日，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全国代表大会的闭会标志着中国党和国家新领导人的产生。作为新一届领导人的习近平曾反复谈及“中国梦”和“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同年 11 月 29 日，其热情洋溢地宣称“中国梦就是实现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在 2013 年 3 月 19 日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闭幕词中进一步指出，“实现国家富强、民族进步和人民幸福是实现中国梦的本质。”。

从外交和国际战略的视角来看，这些表述暗示了习近平意图把中国定位为“超级”大国，这些表述与 2012 年末张志军有关中国 2013 年外交展望的论述一致，张曾指出，“中美应当创造一种崭新的相互尊重、合作共赢的大国关系，这是一项富有创造性的事业，将造福于两国，有利于世界。”在 2013 年 3 月 9 日的一次新闻发布会上，中国国务院的新成员杨洁篪也做出同样的论断，他认为“美国希望同中国建立新型大国关系。”¹⁹习近平在同年 6 月举行的习奥会谈中正式提出了该大国关系 (G2)，并且开始要求美国确认中美关系是唯一的大国关系，奥巴马总统对此未作任何评论，但是中国将会继续推进。

在此次习奥会晤中，习近平说道：“太平洋够大，足以容纳中美两国。”早在 2007 年 3 月，当美国太平洋司令部司令基廷 (Keating) 访问中国时，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一位高官就提议中美分割太平洋，美国管理夏威夷以东，中国管理夏威夷以西。该提议引起了有关国家和

¹⁷ 《朝日新闻·晨报》，2012 年 12 月 12 日。

¹⁸ 新华网，2012 年 12 月 28 日。

¹⁹ 人民日报在线，2013 年 3 月 9 日，（日语版）

专家的争论。²⁰ 尽管存在一种把世界划分为西方和亚非两部分的计划，但是从战略上看，中国似乎把此作为其创造“两个超级大国”既成事实的一个重要步骤。

中国对待中日关系的方式与对待中美关系的方式形成了鲜明对比。2013年10月，包括前首相福田在内的日本资深政治家访问北京，并就打破双边关系僵局与中方高级官员进行了会谈。中日友好协会主席唐家璇（前国务院成员）坚称：“日本应当澄清其是站在西方世界还是亚洲一边。”²¹这与阎学通的上述论断是一致的，而且也与“大中华区（Greater China Zone）”的理念有关，该理念反映了随着经济、政治、文化和军事影响力的扩展，中国对建立亚洲新秩序的愿景（本文最后部分将有阐述）。与此同时，中国许多领导人尤其是习近平的许多论述似乎都在强调中国的独特性（uniqueness），包括使用中国古典文学中关于治理、秩序和关系的一些表达方式和术语，“小康社会”与“和谐世界”是典型的例子。为了更全面地理解中国外交，接下来将讨论在中国传统思想的语境中，当代中国领导人是如何看待秩序、治理和国际关系的。

2.2 秩序的传统观念

首先，定义“秩序”尤为重要。根据日本权威的《政治学辞典（Encyclopedia of Political Science）》（Seijigaku Jiten）（Akira Nakamura, Masao Maruyama 和 Kiyoaki Tsuji, 等编., Heibonsha 出版），“秩序”的定义如下：“从静态方面看，秩序是指某种平衡，在此平衡中，社会中的人与各种社会、文化元素，在人与作为整体的社会或人与人之间建立起具有某种规则性的联系，并在此联系中定位自己；从动态方面看，秩序是指一个社会中的人基于经验采取近乎固定行为模式的状态。换句话说，秩序是指人的社会行为存在某种规律性和程式性的情形。”简单地说，秩序是指在静态和动态两个层面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功能和规范的稳定性得以维系的情形。

中国人对秩序的传统认识可用“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加以概括。这句话出自儒家四大经典之一的《大学》，书中还写到：“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这意味着如果人都能够掌握原则，完善知识，有善恶感，行为正直，生活高雅，那么家庭和社会就可井然有序，其背后的哲理如下：1）秩序属于决策者。如果他们能够陶冶自我，开拓视野，熟知处理与家庭和下属关系的思维方式，那么他们就可以统治国家，创造和平世界；2）统治方式并非因空间和地域差异而不同，亦不会因家庭、地区、国家和世界而相异，作为一个同质体，所有部分都是相互关联的。

关于秩序的形成，《中庸》有着几乎相同的描述，其认为秩序维持了稳定的家庭关系和社会存在，但也包含着较为精细的法律秩序：“凡为天下国家有九经，曰：修身也。尊贤也，亲亲也，敬大臣也，体群臣也。子庶民也，来百工也，柔远人也，怀诸侯也。”（所有统治国家的人都应遵循九项标准规则：1）提升自身素养；2）尊重贤达之人；3）珍视亲人之情；4）敬重栋梁之臣；5）体恤群臣之心；6）爱护庶民之生；7）鼓励百业之隆；8）礼待外来之宾；9）怀柔他国之君。如果所有的统治者都能遵守此规则，那么世界将会和平有序，治邦有道。）²² 再一次说明，统治的根基是决策者，或者说是人治。

如下是中国古典著作中关于统治特征的总结。首先，善治的核心因素是领导者（统治者）

²⁰ 《读卖新闻》，2008年3月12日。

²¹ 《朝日新闻》，2013年10月31日。

²² 《大学和中庸》，东京：岩波书店，1998年版。

精于采用适当的行为、理念和同其子民保持适当的关系，这种统治遵循所谓“德治”。第二，为了实现有效统治，所有事情的决定权都集中在统治者手中。在古希腊城邦的直接民主中，尽管参与者有限，但是国家政策的决定都在普罗大众的参与下做出，在其他领域也存在着公众和被统治者共同参与的决策机制。在东南亚，在相互协助机制中，也存在着通过传统协商进行决策的体系，印度尼西亚的“互助合作（Gotong Royong）”就是其中之一。中国和日本在农业社会都存在“寄合”制度。另一方面，在儒家治理中，尽管公民（citizenry）是被关心和被爱护的对象，但是他们不是决策过程的参与者，从这种意义上说，这种统治机制完全不同于其他的统治类型。第三，秩序理论的基础是人性、情感和理性而很少强调创制规则和制度。因此，统治者因美德、怜悯和公正而成为天然的统治者，被统治者则通过展示忠诚、正直和正派服膺前者统治。

在此意义上说，秩序就偏离了古希腊和古罗马关于统治制度的哲学思想。在欧洲，关于国家、秩序和统治的讨论兴起于文艺复兴时期，统治理论作为一种制度在马基雅维利的《君主论》中，在霍布斯、洛克与卢梭的“社会契约论”中，在孟德斯鸠的“分权”理论中，在康德的“永久和平论”以及其他理论中都获得了显著发展。但是在中国，上述讨论的前基督教古典统治理念——集权统治——在中国的王朝制度中延续下来，鲜有变化，而其哲学内核至今依然存在。

众所周知，中央集权的官僚体制产生于春秋时期和秦朝之间，其目的是为了维持秩序，实现有效的国家管理。但是秦朝非常短暂，真正的“官僚制国家”据信形成于汉代，这种“官僚体制”经历了各种各样的改革。在以魏为始的六朝时期，施行“九品中正”制，其目的就是明晰官僚的职位、权力和责任。但是九品中正制并没有实现其最初目的，并且地方士绅（local ruling families）开始取代中央政府官员和贵族的地位。作为替代方案，隋朝引入了科举考试制度。其后，官僚体制在唐宋时期得以优化和系统化，并且发展成为了支持国君的主要统治结构。²³ 但是，官僚都是皇帝根据个人关系直接任命，而且要求他们对皇帝绝对服从。明末清初的哲学家黄宗羲写到：“天下不能一人而治，即设官以治之，是官者分身之君也。”（国家不能仅由一人统治，因此设立官员统治国家，官员是统治者分身罢了）。他还提到“（官员）主体为帝王而存在（Subjects exist for the Emperor）”。²⁴

让我们回顾一下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历史。作为毛泽东党内接班人的刘少奇写过一篇著名的文章——《论共产党员的修养》，文章中充满了马克思列宁主义话语，但是“共产党员的修养”理念却是基于上述讨论的传统儒家统治思想。而且，在文化大革命期间，毛泽东的政治敌人都因其古典思想和论断而遭受批判，孔子和儒家思想成为了批判的主要目标。林彪篡权失败后，因为他挂了一副孟子的话“克己复礼”而遭到批判。另外，“四人帮”在打倒林彪之后把周恩来选做了攻击的对象，他们发动了“批林批孔”运动（周恩来就是当代孔子）。其间，毛泽东重新评价了秦始皇（译注：此处似乎存在笔误，原文为“the first Qing emperor（第一个清朝皇帝）”），其把自己看作是中国的“皇帝”，专制地决定中国之命运，一点也不考虑中国共产党的层级制度、规则和指导方针。

2.3 中国对外关系中的秩序观

秩序的产生和维系有赖于人组成的政府和官僚组成的政府。前者是指与皇帝与属臣的关

²³ 《中庸》，东京：Kodansha，第 125~126 页。

²⁴ 巴拉兹：《中华文明和官僚主义》，Yuji Matsumura 译，东京：Misuzu Shobo 1971 年版；费正清：《论中国》卷一，Chuzo Ichiko 译，东京：东京大学出版社，1972 年版。

系，皇帝向子民提供怜悯和美德，后者则报以忠诚和正义；后者是指一种官僚体制，对国家以及中央政府派出的官员进行专业化管理。但是，这种体制仅限于由皇帝内臣控制的中央部门，而外围地区则由外臣统治。王朝体系限于直接控制的区域，这种制度不适用于同所谓“夷狄”的关系之中，这是可以理解的，但是，夷狄包括华夷地区没有受过中华文化影响的人民。夷狄和中国皇帝的关系是一种朝贡关系，在这种关系中，夷狄向皇帝称臣纳贡，后者馈以御品，且御品常数倍于贡品，夷狄获益颇多。但是，朝贡关系并不必然地是君臣关系，二者之间甚至是准平等关系（比如奈良、平安时代的日本与隋唐的关系。）

除了宗藩关系之外，中国皇帝与周边国家之间还存在着“册封”关系，在这种关系中，周边国家自愿同中国皇帝建立名义上的君臣关系，皇帝对周边国家的头领授以头衔、文书和封印。日语中册封或“册封体制”（由西嶋定生提出）特指宗主国与藩属国的关系，也指以这种关系为基础的东亚传统秩序。在册封体制下，宗主国与藩属国之间存在着明显的等级关系，如会见皇帝需行叩头礼。由于明晰自身在这种等级体系中的位置，藩属国与中央王朝保持着和平关系。这也是一种保障安全的方式，因为这种关系的存在能向体制之外的国家传递这样一种信息——这些国家都处在皇帝的庇护之下。

从根本上说，关于德治与官治的概念，周边的夷狄同皇帝之关系与中国内部之统治是不同的，但是其心理和形式结构却均是由中国体制扩展而来，因为这种关系是基于皇帝的权威式等级结构，夷狄通过臣服于中国皇帝而获得隆恩。从以上的讨论来看，这种统治体制从上面看以一种同心圆的形式向外扩散，从侧面看则呈圆锥状，这种结构称为“大一统”。但是，清朝并没有直接控制蒙古、新疆、西藏和青海，而是通过设立中央政府的监督机构理藩院来施行间接控制。当然，纵然这些地区超出了皇帝的直接控制范围，但是其与皇帝的关系和夷狄同皇帝的关系截然不同。其统治方式介于两者之间。不管怎样，包含这种间接控制在内，中国的等级体制和权威秩序（包括间接控制）均遵循“天子圣谕”，包括王克在内的许多中国学者都认为中国当下的国家理念是“天下国家”而不是“民族国家”。²⁵

当然，基于上述的传统框架来理解当今中国的国际秩序观是不对的。因为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曾经受到威胁，这种威胁在鸦片战争以来的近代历史中尤为严重，所以中国有极其强烈的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民族主义意识。因此，中国积极地捍卫当前建立于民族国家体系基础上的国际秩序。典型的例子就是第一章中讨论过的中印共同倡导的和平共处五项基本原则。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中国完全支持当前的国际秩序。2009年，王辑思强调：“现行的国际机制对中国基本有利……但是也有许多不利因素，所以我们必须要求改变那些不利因素。”

²⁶ 我们可以推测，随着中国逐步获得权力，它已开始规划未来的世界秩序蓝图。

例如，如前所述，在过去十年左右的时间里，中国领导人在其谈话和文件中频繁使用传统话语。这意味着什么呢？孟建军注意到邓小平用“小康”来描述改革开放的目标，“小康”一词出自儒家经典著作《礼记》中的《礼运》，是指实现“大同”理想之前的社会阶段。孟建军写道：“‘小康’一词在《邓小平文选》的卷二和卷三中出现了四十多次，他经常使用‘小康之家’、‘小康水平’、‘小康社会’和‘小康国家’等诸如此类的表达，中国提出了‘小康社会’的概念，我认为这是中国发展的一个里程碑，中国终于摆脱了折磨中国人整

²⁵ Morimitsu Shimizu: 《中国社会研究》，东京：岩波书店，1939年版，第89、95页。

²⁶ 王克：《中华文化百科全书，卷十三：瞄准“统一”——中国，一个多民族国家的历史》，东京：农村文化协会，2007年版。

个二十世纪的西方意识形态诅咒，这对中国的未来发展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²⁷他坦言，西方的意识形态是中国精英的“诅咒”，从这一点可以看出，他有一种强烈的愿望就是通过重回中国初始意识形态以向前迈进。

2.4 传统概念基础上的现代世界秩序理论

自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来，中国先后经历了冷战格局和后冷战格局。中国自己的世界观集中体现在毛泽东的中间地带理论及其强化版的第三世界理论、邓小平时代的国际政治经济新秩序理论（后文统称国际新秩序理论）以及胡锦涛提出的和谐世界理论中。尽管前文已对第三世界理论展开讨论，值得一提的是孙龙吉以中国传统哲学思想为语境，曾做出过如下论断：“第三世界理论的框架并不必然基于以马克思主义视角对民族特性和世界事务的分析，而是基于以关系亲疏为标准将所有其他国家纳入以中国为核心的中间地带。第三世界理论并没有在第三世界人民解放运动或世界革命中发挥重要作用，而是作为接待外时确定待遇的标准。”²⁸孙龙吉还就中国对国际社会的认知做了恰当而富有洞见的概括，他说：“当一个叫中国的大圆圈面对外部世界时，它倾向于把自己放在中心位置，然后依据亲疏程度对其他国家进行等级式分类，这种等级制创造了‘等级’的秩序，并且服务于其‘分类’过程。”²⁹

上文已论及由邓小平提出，并由江泽民和胡锦涛倡导的国际新秩序理论，这种理论的基础和平共处五项基本原则由周恩来和总理尼赫鲁于 1955 年提出，并在 1956 年的第一次亚非会议上得以确认。但是，因国际新秩序理论尤为强调“创造一种公平、合理和平等的国家间关系，而不管其大小、贫富、强弱，”因此或可将其作为第三世界理论的发展。国际新秩序理论把中国定位为“弱”国，从而意味着中国要与贫弱的亚非国家团结一致。这种理念与中国大约同时期开始倡导的“韬光养晦”政策是相互印证的。

在 2005 年 4 月雅加达举行的亚非峰会上，胡锦涛第一次提出了和谐世界理论。在同年 9 月 15 日举行的纪念联合国成立六十周年纪念峰会上，胡锦涛做了题为“努力构建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和谐世界”的演讲。“和谐”的本义是指不同的旋律之间保持一种协调，从而创造出美妙的声音，而胡锦涛演讲中的“和谐世界”包含四点内容：他呼吁 1) 坚持多边主义，实现共同安全；2) 坚持互利合作，实现共同繁荣；3) 坚持包容精神，共建和谐世界；4) 坚持积极稳妥方针，推进联合国改革。胡锦涛在第十七次代表大会的“政治报告”中这样描述“和谐世界”：和谐世界包括政治、经济、文化、安全和环境保护，“政治上相互尊重、平等协商，共同推进国际关系民主化”；“经济上相互合作、优势互补，共同推动经济全球化朝着均衡、普惠、共赢方向发展”；“文化上相互借鉴、求同存异，尊重世界多样性，共同促进人类文明繁荣进步”；“安全上相互信任、加强合作，坚持用和平方式而不是战争手段解决国际争端，共同维护世界和平稳定”。这些都是“和谐世界”理论的应有之义。胡锦涛强调为了实现和谐世界，“国家不分大小、强弱、贫富一律平等，尊重各国人民自主选择发展道路的权利，不干涉别国内部事务，不把自己的意志强加于人”。通过发挥多元主体的独特性创造和谐世界是一个宏大的志向，但是其观点并非完全新颖的，它与传统的理想主义具有许多相似性，比如美国总统威尔逊提出的国际合作和民族自决原则。

²⁷ 《中国外交智库眼中的国际战略和日本》，中国网 2009 年 3 月 30 日。

²⁸ 孟建军：《一个总体稳定社会的 2020 年展望》，经济、贸易和工业研究院，讨论稿，2012 年 4 月，第 2、4 页。

²⁹ 孙龙吉：《中国文化的“深层结构”》，第 364 页。

但是,2010年左右,中国的国际关系学界围绕建立21世纪世界新秩序的必要性及其在晚近的兴起展开了的热烈讨论,这种新秩序与传统的旧秩序全然不同,作为对中国GDP超过日本以及习近平倡导的“中国梦”的回应。在这场讨论中,现存体系被视为需要克服的阻力,中国则是推动建立世界新秩序的领导者。而更为理想的是以中国中国的传统框架和思想哲学为基础。这方面的学术讨论包括张建新教授的《后西方国际体系和东方的兴起》³⁰,余丽和董文博的《孔子国家间道义思想和当代国际关系建构》³¹,以及上海社科院王双的《平衡、融合与引导——试析新世界秩序构建中的中国作用》³²

张建新认为,始于十七世纪的西方国际体系,随着东方世界强国的兴起和壮大,将在21世纪末逐渐衰落。他把传统的国际体系的特点总结如下:1)持续的霸权体系;2)主要行为体间的不平衡发展;3)霸权体系下领导大国对权力分配的激烈竞争;4)西方国家对非西方国家的完全控制。在21世纪,随着以金砖国家为代表的新兴大国的兴起,以及以雷曼兄弟公司破产和金融危机为代表的美国和欧洲经济发展停滞,全球权力明显地转移到了东方。其间,中国已经获得了全球权力,而且诸多因素都支持了这一事实:保证国内稳定和经济发展的社会政治制度、独特的发展模式、世界第二大经济体量,世界第三的领土面积、世界上最多的人口、联合国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席位和富有内聚力的五千年传统文化。中国甚至公然宣称其改变后西方国际体系的使命,这是史无前例的。

余丽和董文博的文章也强调,尽管威斯特伐利亚合约以来的国际秩序强调主权平等、和平解决争端、战争的人道主义和国际法等,但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并没有随之消失。接着他们探讨了孔子思想的重要意义。在战国时代,孔子试图通过宣扬“君使臣以礼,臣事君以忠”的思想,用“礼”之理念来恢复秩序。文章还讨论了和谐的重要性。余丽和董文博认为“义以为上”的儒家哲学思想应成为今天国际秩序的主导思想,是有效遏制霸权主义、解决生态环境恶化、恐怖主义和贫富极化等当今全球问题的基本思想原则。研究已发现,尽管现代和古代之间存在着环境差异,今天的多极化国际体系同战国时期的国际社会却有许多相似之处。

不难理解许多中国精英作此论断的心情。尽管在当代曾饱受列强欺凌,如今中国在发展速度上已傲视群雄。但是,他们的论断缺乏根据,难以自圆其说。因为他们无法证明中国传统中国哲学思想果真正拥有上述优点。现代中国始于五四运动,而五四运动批评孔子,并将儒家思想视为王朝时代中国长期停滞不前的根源。邓小平一改毛泽东的传统农民革命路线,通过学习发达国家的现代化和工业化,努力建设“富强的中国”。将“中国模式”与中国传统儒家思想合二为一或者二者混为一谈来讨论中国的经济发展并不妥当。因为这不符合如下事实:中国实行的是普遍意义上的工业化和现代化,只是其中混杂着中国元素而已。倘若他们果真信奉儒家思想正是解决现代社会所有问题的理念,那么中国就应抓住有利时机,在国内率先践行儒家理念。而事实是在这个国家里,环境破坏、贫富差距和腐败却广为存在。

即便有学者支持这种相反的主张,仍会有人说,在国际社会中,儒家思想中的“创造性思维(creative thinking)”不应被否定。许多中国知识分子把西方的国际秩序观解读为“霸道”,以与基于儒家王道”思想的中国国际秩序观,而这种“王道”思想也被进行了理想化的解读。1995年,由日本亚洲研究协会和中国社科院日本研究所共同举办的“日中学术交流会议”在北京举行,当时,由于中国军力的增强和大胆的核试验,中国威胁论甚嚣其上。在

³⁰ 同上,第263页。

³¹ 张建新:《后西方国际体系和东方的兴起》,载于《世界经济与政治》2012年第5期,

³² 余丽,董文博:《孔子国家间道义思想与当代国际关系建构》,载于《国际关系学院学报》2012年第3期。

会上，著名日本问题专家、中国社科院日本研究所副所长冯昭奎断言：“中国不会采取霸道，而会采取王道，因此，其他国家应对此放心。”对此，我想强调：“我们对此关注和担忧，因为王道本身就意味着等级制权威。”如今，中国大国意识更强，更多的中国知识分子坚称中国应当坚持世界中的超级大国定位，并采取“王道”的中国学者大大增加。

除“王道”理论之外，今日中国精英描绘的国际新秩序是怎样一副图景？王双在上述提及的《平衡、融合与引导——试析新世界秩序构建中的中国作用》中提到了许多有趣的发现，他认为未来新世界秩序的重要概念是：1) 平衡；2) 融合；3) 引导。平衡是指大国关系的协调，融合意味着区域机制的创设，引导为建立未来国际秩序提供模式和创意。



注：Fusion:融合；leadership:引导；New World Order:新世界秩序；Balance:平衡。

毫无疑问，习近平领导下的中国反复倡导同美国建立“新型大国关系”，并试图通过与美国的协调达致一种“平衡”。但是，王双在文中也把中国同俄罗斯和日本的关系包含在“大国关系”之中。或因在文章发表的 2010 年，习近平追求 G2 理念尚未明晰。

关于“融合”，习近平在 2013 年 10 月举行的“周边外交工作座谈会”上做了如下阐述：“我国周边外交的战略目标，就是服从和服务于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我国周边外交的基本方针，就是坚持与邻为善、以邻为伴，坚持睦邻、安邻、富邻，突出体现亲、诚、惠、容的理念。”³³ 亲、诚、惠、容正是《大学》里的用语，而“睦邻、安邻、伴邻”也是中国历代王朝处理同邻国关系的原则表述。因此，周边外交暗示了中国扩展影响力、创造“大中华区”的战略考虑。在 2013 年 11 月一次由日韩学者参加的研讨会上，一位研究当代中国的韩国学者对我说，当一个中国学者对他说“传统的中朝藩属关系未尝不好”时，他的心情复杂。很明显，中国在思考与周边国家关系的未来形态时，倾向于从积极的角度来理解传统哲学理念。

“大中华区”理念意味着，周边国家会因为中国经济繁荣的吸引而参与其中，在政治、安全和文化方面对中国的依赖也必定与日俱增。可以确定的是，中国是其所有周边国家的最

³³王双：《平衡、融合与引导——试析新世界秩序构建中的中国作用》，载于《当代亚太》2011 年第 2 期。

大贸易伙伴，人民币和周边国家货币的兑换机制已得到很大发展。一个“人民币区”正在形成。在安全领域，倚重快速增长的军事实力，中国正在扩张其在东海和南中国海的空域和水域的控制权。与中亚国家的合作也在深入，尤其是在能源和反恐领域。2013年12月，当乌克兰放弃核武时，中国与乌克兰签署协议，成为后者的“核保护伞”³⁴，将来中国还可能对其他周边国家采取类似行动。

为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大愿景，中国需要增强国家软实力的影响力。进入21世纪以来，中国在很多国家都设立了孔子学院，传播中国语言和文化。与西方模式相对的“中国模式”、“中国特色”、“北京共识”等术语在中国学术界广泛使用。此外，已贵为中央政治局成员的前复旦大学教授王沪宁也在该校发起成立中国模式研究中心。

结论

总而言之，这里似乎存在着一种悖论，中国越是强调“中国模式”和“中国特色”理论，中国就越同国际社会中的普世的、广为接受的理念发生冲突。设若如此，那么即便中国在经济和军事实力上赶超美国，国际社会也不会接受“中国模式”或“中国特色”理论。如前所述，中国发展的基本框架就是现代化和工业化道路，这种道路是人类，尤其是当今发达国家所曾经采取的。中国采取了相同的道路，并充分运用了发展中国家的优势。中国经济学界泰斗吴敬琏和许多其他中国学者也都意识到了这一点。³⁵

如果中国能够接受这个现实，尊重人类普遍价值和结构的重要性，与国际社会的其他国家一道，通过继承和发展现有国际秩序来构建一个各国共生共荣的国际新秩序，而非简单创造一个新的国际秩序来代替当前的秩序，那么国际社会将乐见其成。实际上，中国已经反复表达了建立这种国际秩序的必要性。

这种国际秩序模式的强化版在胡锦涛2012年十八大报告中可见端倪。他说：“人类只有一个地球，各国共处一个世界。历史昭示我们，弱肉强食不是人类共存之道，穷兵黩武无法带来美好世界”³⁶这段话点明了中国在当今国际秩序中的生存之道。他继续指出：“我们主张，在国际关系中弘扬平等互信、包容互鉴、合作共赢的精神……平等互信，就是要遵循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坚持国家不分大小、强弱、贫富一律平等，推动国际关系民主化，尊重主权，共享安全，维护世界和平稳定。包容互鉴，就是要尊重世界文明多样性、发展道路多样化，尊重和维护各国人民自主选择社会制度和发展道路的权利，相互借鉴，取长补短，推动人类文明进步。合作共赢，就是要倡导人类命运共同体意识，在追求本国利益时兼顾他国合理关切，在谋求本国发展中促进各国共同发展，建立更加平等均衡的新型全球发展伙伴关系，同舟共济，权责共担，增进人类共同利益。”这与冷战后中国的一贯表态是一致的，但更加强调国际合作的原则。从这个意义上讲，胡锦涛积极倡导的国际战略，更多地从普世的视角强调中国应有的贡献，而非强调“中国特色”。

尤为必要的是，中国领导人和知识分子应当全面地反思并认真践行前国家主席的谢幕讲话，致力于建立一个为其他国家尊重和接受的国际新秩序。如果中国能够引领这项运动，她就具备了成为真正世界领袖的先决条件。

³⁴ 《中国观察》2013年11月6日，第29页。

³⁵ 《人民日报》2013年12月6日。

³⁶ 《朝日新闻》2012年1月6日。

作者简介

天儿慧 (Satoshi AMAKO)，自 2002 年 4 月起任日本早稻田大学亚洲太平洋研究科教授，全国人间研究机构 (NIHU) 中国研究项目主任、早稻田大学现代中国研究所 (WICCS) 主任。日本一桥大学博士，研究领域为当代中国和亚洲国际关系。进入早稻田大学工作之前，曾任日本琉球大学讲师、日本共立女子大学和青山学院大学教授。1999 年，美利坚大学访问学者。其主要著作包括：《中日之竞争》（筑摩书房，2013 年）（日语发行），《亚洲联盟道路：理论设计和人才培养》（筑摩书房，2010 年）（日语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历史，新版》（岩波书店，1999 年），《走进中国》（劲草书房，2003 年）（日语发行），《如何与中国交往》（NHK 书店，2003 年）（日语发行），《东洋史，卷 11：毛泽东和邓小平》（讲谈社，2004 年）（日语发行）

中国的大国外交与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构建

——以六方会谈为基轴的政策过程

赵宏伟

(法政大学)

- 原文刊载于[日]趙宏偉・青山瑠妙・益尾知佐子・三船恵美『中国外交の世界戦略——日・米・アジアとの攻防 30 年』明石書店，2011 年 3 月，258-275 页。
-

前言

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是继上海合作组织、中国-东盟合作机制之后，中国积极推动的第三个区域合作机制。而且，与前两者不同，在东北亚的框架内，包含了美国。中国、美国、南北朝鲜、日本、俄罗斯将是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未来可能的成员，进而，对于中国来说，东北亚乃是包括北京、上海在内的核心地区所处的重要区域。

东北亚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至今天为止，尚未建立区域合作机制的少数地区，因此一直局势动荡。但是，在东北亚并非没有摸索区域合作机制的活动。早在二战结束前后，也曾出现各种各样有关形成战后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摸索，但最终都不了了之。此后，从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有过一些活动，但在 20 世纪 90 年代，随着北朝鲜核问题的出现，构建东北亚秩序的问题被再次提上日程。之后，2003 年前后，开始了以朝核问题为主题，或者说“借口”的“六方会谈”进程，不久，各国高官开始讨论将该框架持久化以及将其扩大为区域合作机制。可以说，从此时开始正式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但是，关于六国会谈框架的持久化和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形成，在时隔 12 年的 2015 年，仍然不能说有什么看得见的进展。

从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对朝核问题、六国会谈、安全以及东北亚区域开发、环日本海圈等问题，进行了诸多专题研究，但国内外这样的研究成果并不是直接以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形成为主要课题。然而，对于日本来说，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形成是否符合日本的国家利益？是否会带来日美同盟的相对化？究竟什么样的东北亚秩序有益于地区的和平和发展？这些问题可以说，确实是日本国家的基本问题。

本论文旨在阐明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形成的历史脉络，揭示现状，并展望未来。具体来说，为了解决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构建的停滞和地区形势动荡的问题，我们将在观察历史经验的基础上，重点阐明 2003 年以来的政治外交进程，分析政治外交进程中的推动力和机制，阐明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必要条件，从而寻求地区和平和发展的道路。

I. 大国之间的权力分享

东北亚除了南北朝鲜以外，是一个中日俄美这样的大国相邻的地区。正因如此，大国间的利益调整，亦即权力分享对于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构建来说，愈加重要，显示了复杂的政治外交进程。大国关系的潜规则是，在权力分享中相互尊重对方的周边利益，它的不可逾越的界限是不在对方的周边制造或者支持敌对国家。

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历史可以追溯到 20 世纪 20 年代初。当时，在美国主导的华盛顿会议上，签署了《四国条约》、《九国公约》等文件，日英同盟宣布解除，而建立了华盛顿体系。华盛顿体系是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东北亚地区日本势力的突出、英国势力的减弱、美国势力上升以及中国追求恢复大国地位等各种要素交织的情况下进行的大国间权力分享的结果，而且主要是多少遏制日本势力的一种地区秩序。但是，随着 1931 年日本侵略中国，退出国际联盟，华盛顿体系被打破。

虽然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在建构战后东北亚秩序上，曾有美英与中华民国的同盟（开罗会议）以及美苏英与中华民国权益安排（雅尔塔会议）等行动，但是随着冷战的开始和共产党中国的成立最终没能形成集体合作机制。

1950 年前后，针对新生大国的共产党中国，出现了大国间权力分享的摸索。斯大林执政的苏联在 1949 年 7 月已经预料到中国将会统一，并成为一个世界大国，率先向毛泽东提出权力分享，在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名义下，把除外蒙古之外的东亚地区的领导地位让给了中国。¹斯大林邀请中共的第二号人物刘少奇访问苏联，向他传达了职责分工的方针：在世界性问题上苏中两国进行协商，而在对东亚各国共产党的领导方面由中国负责，欧洲等其他方面由苏联负责。

1949 年 6 月，中共高层批准了当时在南京的美国驻中华民国大使司徒雷登访问北京的计划，展示了灵活的外交姿态。最后，由于美国国务院的阻止，而没有实现。²中共采取建设社会主义中国的方针，而且无望缓和与美国的敌对关系，因此，对于中共来说，加入以苏联为核心的社会主义阵营是国际关系上唯一的选择。在斯大林提出权力分享的 1949 年 7 月，毛泽东宣布新中国的对外基本政策将是向苏联的“一边倒”，表明中国属于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阵营。³1950 年 2 月，中苏签订了《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确立了中苏之间的军事同盟关系。⁴

而此前的 1950 年 1 月，美国杜鲁门总统也与斯大林一样，终于承认中国将成为一个大国，实际上向中国提出了权力分享。1 月 5 日，杜鲁门发表总统声明，称美国将不会对台湾问题进行任何介入，一周后（1 月 12 日），美国国务卿艾奇逊公布了美国在亚太地区的防线，即所谓的“艾奇逊防线”。这个防线从阿留申群岛，向日本延伸，至冲绳列岛，进而连接到菲律宾群岛，其中排除了朝鲜半岛、台湾、印度支那。⁵可以说，艾奇逊防线是美国对在《开罗宣言》中所承认的中国在东亚的大国地位进行了再次确认，实际上承认了中国的周边利益。

¹ 下斗米伸夫「戦後ソ連の東北アジア政策——アジア冷戦への一試論」法政大学法学志林協会編『法学志林』第 100 卷第 2 号，2003 年 2 月，pp.27-61。

² 中国外交部外交史编辑室编《新中国外交风云——中国外交官回忆录》，世界知识出版社，1990 年，pp.29-30。

³ 毛泽东《人民民主主义独裁论》（1949 年 7 月 1 日），毛里和子 国分良成『現代中国史 政治上』岩波書店，1995 年，pp.30-32。

⁴ 太田勝洪 朱建榮編『原典中国現代史 外交』岩波書店，1995 年，pp.45-48。

⁵ 太田勝洪 朱建榮編、同前书、50 頁。日本國際問題研究所中国部会編『新中国資料集成』第 3 卷，p.36。

但是，次月中苏签订了《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在美国眼中，中国与其说成为了独立自主的大国，不如说沦落成了苏联的周边国家。美国担心台湾和朝鲜半岛成为苏联的势力范围，《杜鲁门声明》和“艾奇逊防线”所表明的对华政策发生了倒退。⁶

中、苏、朝依然相信《杜鲁门声明》和“艾奇逊防线”的有效性，认为美国的政策是不介入中国统一、朝鲜统一和越南独立统一。50年5月，由于斯大林指示要以东亚的领导，中国的同意为条件，金日成访问北京，要求毛泽东同意独自发动朝鲜统一战争。刚取得了统一中国的胜利的中共，没有理由拒绝金日成的统一愿望，毛泽东跟斯大林确认后，表示全力支持。⁷

然而，1950年6月25日朝鲜战争爆发以后，美国立即下达了参战命令，同时杜鲁门总统于6月27日向台湾海峡派遣了第七舰队，发表声明称“将阻止针对台湾的任何攻击”。⁸

10月13日毛泽东发给斯大林的决定中国参战的电报，是10月11日莫斯科发来的斯大林与周恩来联合签署的“可以考虑放弃北朝鲜”⁹电报的回电；但它不是提出对案进行商议，而仅是单方面向斯大林通告了自己的参战决定。¹⁰斯大林作为世界领袖，把不引发苏美战争，以至重开世界大战作为最高原则，不只看一城一地的得失。而作为东亚领导的毛泽东是不能接受丧失斯大林分工给自己的负责地区的；并且作为大国，也不能允许周边存在或增加敌对国家。此外，在中共内部，也有责任分工：毛泽东负责朝鲜统一和解放台湾，刘少奇负责领导支援越南独立战争。¹¹在越南方面，工作正在取得不断的胜利，而在朝鲜和台湾方面却遭到失败，对于毛泽东来说，是无法忍受这样的结果的。

朝鲜战争带来了东亚的南北朝鲜、中国与台湾的分裂状态，带来了东亚冷战构造的形成，以及直至今日的在东亚安全上的朝鲜半岛问题和台湾问题。在20世纪60年代，美国还曾企图让越南的南北分裂固定化，打了越南战争。但由于朝鲜战争的教训，美国排除了进军北越的政策选择，1975年最终接受了失败、撤退的结果。

斯大林去世后，从20世纪50年代后半期开始，毛泽东与苏联争夺世界共产主义运动的主导权，这实质上也是大国间在权力分享上的争斗，带来了中苏关系的敌对化。¹²

1972年2月，美国尼克松总统访华，与毛泽东协商权力分享，双方商定：美日同盟不是反华同盟，反而是起着遏制日本的作用；不让日本介入台湾问题；美军撤出印度支那和台湾等等。¹³尼克松、毛泽东的协商也称为“1972年体制”，暗示了“艾奇逊防线”的复活，至今为历代美国总统所继承。

在接下来的邓小平时代的1982年，中国宣布实行“独立自主外交”。¹⁴邓小平的大国外交并不是毛泽东晚年单纯的联美反苏的外交，同时也努力实现中苏关系的正常化。邓小平在1979年2月断然实行了他自己所称的“教训一下越南”¹⁵的战争。而苏联在1978年11月

⁶ 陶文钊编《美国对华政策文件集 第2卷 上》世界知识出版社（北京），2004年，pp.1-43。

⁷ 沈志华《毛泽东 斯大林和朝鲜战争》广东人民出版社，2004年，pp.190-193。

⁸ 太田勝洪 朱建榮編，同前书，pp.53。

⁹ 沈志华，同前书，p.240、p.244。

¹⁰ 《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册》人民出版社，p.556。

¹¹ 钱江《中国军事顾问团赴越南征战记》河南人民出版社，1992年，pp.1-120。

¹² 左凤荣《中苏同盟破裂原因析》中国中俄关系史研究会编《中俄关系的历史与现实》河南大学出版社，2004年，pp.543-556。

¹³ 毛里和子 毛里與三郎訳『ニクソン訪中機密会談録』名古屋大学出版会，2001年，pp.7-8、pp.102-103。

¹⁴ 太田勝洪 朱建榮編，前掲書，pp.188-190。

¹⁵ J カーター（日高義樹監修，持田直武 平野次郎 植田樹 寺内正義訳）『カーター回顧録』上，NHK

签订了《苏越友好条约》，其中，包括“如果一方遭到攻击，苏联与越南将开始协商，以便消除该威胁，为保障和平和两国的安全，而采取适当有效的措施”¹⁶的条款；但苏联对于越南的支援要求，却回答说条约不是军事盟约。邓小平得以确认苏联无意为了越南而与中国对抗，从而消除了安全上对苏联的不信任。1989年，戈尔巴乔夫总统答应了“不支持越南的反华政策”、“从蒙古和阿富汗撤军”这所谓的“邓小平三条件”，苏联承认了中国的周边利益，中苏实现和解。¹⁷

这样，1989年的时候，在大体框架上完成了东北亚地区美中苏（俄）的权力分享。

然而，20世纪90年代，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形成依然没有进展。从权力分享到形成区域合作机制需要大国有明确的意愿，而这个时期美国缺乏这样的意愿。

从1992年开始，东北亚地区发生了朝鲜开发核应用能力的问题，但美国都是采取单独与朝鲜进行双边谈判的方针。李钟元对二战以后一直到20世纪90年代为止美国对东亚地区秩序构建的政策，进行了系统的研究，得出的是美国基本上“倾向于单独主义”、“一直持消极态度”的结论。¹⁸美国与日本和韩国分别签订了双边同盟，东北亚有事时都是利用双边关系，以权宜之计加以应对。

II. 北京六方会谈与东北亚的地区主义

1. 地区主义的趋势与《美朝核框架协议》

相对于依赖超级大国在有事时权宜应对的消极安保，随着冷战的结束，追求长期安定的包括地区全员的多边主义和经济文化等所有领域的多领域主义的积极的集体安保，渐成趋势。一些国家和国际机构开始立足于地区主义积极构建区域合作机制、积极创造和平环境。起初，日本主导了以经济领域为中心推动《环日本海经济圈》，1992年日本政府经济企画厅甚至公布了《环日本海时代与促进地区经济》的研究成果。¹⁹

另外，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ited Nations Development Programme）发起，于1992年成立了中、朝、俄、韩、蒙副部长级委员会，提出了把中俄朝三国接壤的大约620平方公里的图们江三角洲作为经济特区进行开发，建设成为世界第二大港的设想。联合国的图们江三角洲开发计划署图们江区域开发秘书处设在了北京。

然而，同一时期，朝核问题暴露。美国单独与朝鲜进行反复谈判，1994年10月达成了《美朝核框架协议》。其内容是：朝鲜冻结核开发后，将其拆除；作为补偿，以美日韩为主在朝鲜无偿建设核电站；寻求美朝政治经济关系的完全正常化，等等。²⁰协议签署后，于1995年3月成立了朝鲜半岛能源开发组织，但后来，在建设工程缓慢展开的过程中，2002年10月，以朝鲜承认已在进行铀浓缩生产为契机，朝鲜开发核武器的疑虑再度升温，美国决定中止（2003年12月）和结束（2006年5月）该项工程。《美朝核框架协议》宣告失败。

出版，82年，pp.316-318、pp.329-333。

¹⁶ 小笠原正明『外国学研究 XI』興文社，1980年，p.38。

¹⁷ 「ゴルバチョフ ソ連書記長のウラジオストク演説（86年7月28日）」『極東の諸問題』ナウカ発行，第16巻第2号，p.23、p.29。

¹⁸ 李鐘元「戦後東アジアの地域主義の形成に対するアメリカの政策に関する研究」（平成7年度～平成8年度科学研究費基盤研究（C）07620048）成果報告書，国会図書館所蔵，p.1。同『東アジア冷戦と韓米日関係』東京大学出版会，1996年を参考に。

¹⁹ 経済企画庁編『環日本海時代と地域の活性化』1992年。

²⁰ 『日本経済新聞』1994年10月22日。

当时的乔治·沃克·布什总统在 2002 年 10 月，第一次向正在访美的江泽民国家主席提出了中国介入朝核问题的要求。²¹美国停止了单独与朝鲜谈判的政策，转向通过由美中日俄韩朝组成的六边会谈进行多边谈判的政策。²²根据布什的回忆录，他认为，“与朝鲜的多边外交中，关键是中国”，他对江泽民说，如果美中合作，“将成为一个出色的团队”，请求中国参加解决朝核问题，但是，江泽民以“这是美朝之间的问题”，拒绝了布什的请求。布什继续在 2003 年 1 月和 2 月两次要求江泽民合作，“如果朝鲜继续开发核武，将没有理由阻止日本开发核武”、“如果不能通过外交解决，我们将只能研究采取军事攻击”。最终，江泽民同意接手。在此之前的时期，中国一直集中主要的外交资源，致力于上海合作组织和中国-东盟合作机制，对东北亚的事情却采取消极的态度。

美朝谈判失败的基本原因是，美朝间存在的极度相互不信任和根深蒂固的敌对意识。朝鲜不完全相信美国“保证安全”、“建立美朝邦交”的承诺，一直偷偷地继续研制核武器。对此，美国也不相信朝鲜“放弃核计划”的承诺，另外，对朝鲜的体制也抱有强烈的厌恶感，甚至称朝鲜为“邪恶轴心”，屡屡批判朝鲜的体制。而且，进入 21 世纪以后，美国忙于阿富汗和伊拉克战争，另一方面，中国则积蓄了实力。因此，中美之间最终就新的途径达成了协议：朝鲜问题交给中国领导，以东北亚地区这个框架共同管控朝鲜。

2. 六边会谈与东北亚区域合作

江泽民接受了布什的请求后，立即采取了行动。两个月之后的 2003 年 4 月，举行了美中朝的三边会谈。接着，6 月，中国外交部长在中日韩外相会议上，邀请日韩参加。²³进而，在两个月后 8 月，终于举行了第一次六边会谈。

媒体、学术界一直仅仅关注朝核问题本身，但是，从前述 2002 年 10 月的布什和江泽民会谈前后开始，从六边会谈起步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构想和工作也正式启动了。这才是划时代的变化。早在 2002 年 8 月 25 日，在平壤召开的日朝外交部局长级会谈时，日本的亚太局长田中均第一次直接建议设立协商东北亚安保问题的六边会谈。²⁴田中此时正在致力于日本首相的初次访朝工作，后来两次访朝的小泉纯一郎首相对解决日朝问题的热情也许是考虑到了将来的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小泉在 8 月 27 日通告正在访日的美国前副国务卿阿米蒂奇他将访问朝鲜时，对方大吃一惊。²⁵9 月 17 日小泉的访朝最后推动了布什转变政策，布什 10 月开始要求江泽民牵头搞六方会谈。

韩国在更早的时期，从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当时的在野党领导人金大中就提出了 6 国协商朝鲜半岛问题的设想，1988 年卢泰愚总统在联合国演讲中正式提出了这个建议。当时，由于韩国与苏联没有邦交，由日本外务省东北亚课长田中均访问苏联，试探了苏联的反应。田中等一部分日本外交官的东北亚地区主义意识应该从这个时期开始得到了增强。1998 年朝鲜发射大浦洞导弹以后，小渊惠三首相又曾经主张实现六边框架。2003 年 8 月召开第一次六方会谈以后，田中均感触颇深地说：“如果看一看冷战后的朝鲜半岛，六边框架是必然趋势。”²⁶也可以说，上述布什总统的政策转变是吸取了当时日韩的意见的。

²¹ ジョージ W ブッシュ『決断のとき(Decision Points)』(回顧録) 2010 年。

²² 春原剛『米朝対立』日本経済新聞社，2004 年，pp.407-431。

²³ 『東京新聞』2003 年 6 月 18 日。

²⁴ 『日本経済新聞』2002 年 8 月 22 日。

²⁵ 春原剛，同前书，p.391。

²⁶ 『日本経済新聞』2003 年 8 月 20 日。

美国于 2004 年 9 月派总统国家安全顾问苏珊·赖斯访华，正式建议“六边会谈框架的永久化”，并且把它作为 11 月 20 日在智利召开的亚太经济合作组织会议上布什和胡锦涛会谈的议题。美国的提案内容包括：①解决朝核问题以后，扩充六边会谈的功能，将之升级为进行安保协商的一个机构；②争取签订新的多边和平协议，以取代 1953 年朝鲜战争的停战协议。²⁷美国同时与日韩俄也非正式交换了意见，并获得了赞同。

对于美国的提案，中国表示，“我们一般欢迎有助于地区稳定的设想”。实际上，从举行第一次六边会谈的 2003 年 8 月，中国的研究人员就已经公开对此大写特写，认为“对于东北亚国际关系来说这是战后最大的转折点”、“如果产生新的地区安保体系，将具有划时代的意义”、“中国的目的是构建由六国组成的东北亚区域安全保障机制”。²⁸然后，2004 年，中国便已经开始设想和落实按照独自的经验模式构建未来的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

当时，中国在周边已经建立了上海合作组织和中国-东盟合作机制。在这些构建进程中看到的中国式的做法是，首先谋求经济一体化、以巩固共同利益基础。而且，作为一项重要的举措就是，在与该地区相邻的中国省会设立每年举办的地区博览会，将其培育成未来地区经济文化中心城市。上海合作组织于 2005 年在新疆省会乌鲁木齐市开始举办“中西南亚区域经济合作高层论坛”，于 2007 年开始举办“新疆喀什·中亚南亚商品交易会”，于 2011 年在乌鲁木齐市开始举办“中国—亚欧博览会”。在中国-东盟合作机制方面，于 2004 年在广西省省会南宁市开始举办“中国-东盟博览会”，成为最为成功的博览会。面向东北亚，中国在吉林省省会长春市开办了“东北亚投资贸易博览会”。这个博览会于 2004 年由中国政府决定，于 2005 年开始举办，截止到 2015 年，已经举办了第 11 届。

也就是说，中国开始设想和落实构建与上海合作组织、中国-东盟合作机制相并列的第三个项目——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虽然它是从安全保障问题，尤其是朝核问题的解决开始的，但是，它的目标是建立一个包括经济一体化、安保和政治合作、文化交流在内的全面合作机制。而且，包括美国，这是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框架的最大特点，也是它的目的。美国当时难以加入上海合作组织和中国-东盟，乃至东盟-中日韩框架，因而，需要另外设立一个美国在亚洲的平台。也许中国认为，美国在东北亚六方会谈框架中的存在，对于中国来说是有益的。尤其是，也许中国希望在六国框架中建立美中俄三个大国的信任和合作，进而，尽可能使美韩和美日同盟相对弱化。

3. 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推进

六边会谈继 2003 年 8 月 27 日至 29 日举行第一次会议之后，2004 年 2 月 25 日至 28 日和 6 月 23 日至 26 日举行了第二次和第三次会议，然后，在 2005 年 7 月 26 日至 8 月 7 日、9 月 13 日至 19 日，在第四次会议上终于达成基本协议，发表了《六边会谈联合声明》。此后，召开了 2005 年 11 月 9 日至 11 日、12 月 18 日至 22 日的第五次会议以后，中断了一年多，在 2007 年 2 月 8 日至 13 日的第六次会议上制定了《实施联合声明的初期阶段的措施》，在 2007 年 3 月 19 日至 22 日、7 月 18 日至 22 日（团长会议）、9 月 27 日至 10 月 3 日的漫长的第七次会议上制定了《实施联合声明的第二阶段的措施》。

六边会谈花费了五年多时间，途中克服了 2006 年 10 月朝鲜第一次核试验引发的危机，

²⁷ 报纸同上、2004 年 11 月 19 日。

²⁸ 『朝日新聞』2003 年 12 月 11 日。金熙德〈东北亚构筑集体安全〉《中文导报》2003 年 8 月 28 日。

最终达成了全面的协议。它的要点是：朝鲜放弃全部的核开发、核计划；对此，美国承诺，不在朝鲜半岛部署核武器，无意对朝鲜行使武力；美朝逐步实现朝鲜半岛的无核化，美国对朝鲜进行经济援助；对等并稳步实现美朝关系的正常化，等等。在接下来的 2008 年，这些协议开始付诸实施。6 月，朝鲜申报核计划，这是朝鲜放弃核的第二阶段的一个支柱项目。10 月，美国按照承诺，从“支持恐怖主义国家”名单中删除了朝鲜，同时，采取了对朝鲜不适用美国《对敌通商法》的措施。

六边会谈为了完全履行协议，设立了朝鲜半岛无核化工作组、美朝关系正常化工作组、朝日关系正常化工作组、经济与能源合作工作组、东北亚和平与安全机制工作组共五个工作组。第五个工作组的设立是一项历史性的成果，它表示，作为六个国家之间的共识，以国际协议规定了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构建。今后，只要六边会谈继续存在，将作为共同目标维持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构建。

2007 年 7 月中国汇总的六边会谈团长会议的新闻公报称，①8 月，各工作组分别召开会议，讨论落实框架共识的实施方案；②在北京召开第六轮六方会谈第二阶段会议，听取各工作组汇报，制定落实框架共识的路线图。③在第六轮六方会谈第二阶段会议后尽快在北京召开六方外长会议，探讨加强东北亚安全合作的途径。俄罗斯担任了第五工作组的执行主席，7 月底在北京的俄罗斯大使馆召开了工作组会议。笔者 9 月在莫斯科见到了第五组执行主席、俄罗斯六边会谈大使时，他自豪地说，自己的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提案得到全体一致同意。笔者单刀直入地问：“将来希望把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秘书处设在俄罗斯吗？”他回答说：“如果是俄罗斯的话，也许哪个国家都不会不愿意吧。”²⁹

关于举行六边会谈的外长会议，2008 年 6 月赖斯国务卿访日，向福田康夫首相提出，“希望把六边会谈升级为外长级，宣布成立东北亚安保组织”。布什总统乃至赖斯应该是想在任期届满前，将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以组织的形式保留下来。

III. 日美的困惑与朝鲜的抵制

1. 日美的困惑

针对前述赖斯国务卿的提议，日本首次表明了对由 6 个国家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体制的困惑。虽然日本有田中均等一部分持积极态度的外交官，但持消极态度和抵制情绪的人也不可小觑。当时媒体、政治家多次宣扬以往日本解除日英同盟而遭受的创伤。“日本在 20 世纪初，与当时的超级大国英国结成双边同盟，总算赢得了日俄战争。然而，过了大约 20 年，同盟消亡，日本进入了多边安保的世界后不久，便陷于孤立，走向了战争”，“废除日英同盟，最终导致了战前日本的失败。现在，在美国也有想要在亚洲建立多边安保，减轻同盟义务负担这样的想法在起作用”（中曾根康弘）。赖斯提议由 6 国组成的东北亚安保机制后，当时的福田康夫首相表示了抵制：“亚洲的安保问题，应该以日美同盟为基轴”，于是，赖斯承诺说：“不会对美日同盟碰一根指头”。³⁰

日本对于 20 世纪 20 年代初由于《四国条约》、《九国公约》的签订，而建立了华盛顿体系，解除了日英同盟的历史，仍然记忆犹新。因此，中国主导的六边会谈以及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是否会带来日美同盟的相对化？究竟这是否符合日本的国家利益吗？如果朝核问题

²⁹ 笔者参加第 5 界日俄学术媒体人会议访俄团时，和俄罗斯北朝鲜核问题担当大使的讨论，2007 年 9 月 17 日。

³⁰ 『日本経済新聞』2010 年 1 月 22 日、12 月 27 日。

没有解决，是不是反而对于日美同盟来说更加有利？这样的意识在日本政治家中强烈存在。虽然通过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管控威胁和危机，以及将和平和发展的六国关系制度化，符合日本的国家利益，但是，日本对于从日美同盟的老巢飞翔到未知的新天地，抱有强烈的不安。

结果，六国外长会议没有召开，美国发生了从布什到奥巴马的政权交接，进入了重新研究政策的循环期。此后，对于朝核问题和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一直到 2015 年的今天，奥巴马政府仍然没有确定明确的政策。美国似乎再次对构建东北亚区域经济合作机制和自身在亚洲的存在中的利害关系感到困惑。在克林顿时代，美国单独与朝鲜谈判，想要提高美国自身的存在感，而布什想要在解决了朝核问题以后，仍然永久保持美国在亚洲的存在，所以选择了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的方法。奥巴马提出了回归亚太，参加东亚峰会，在东北亚努力强化与日、韩的双边同盟，但是，一直难以决定在朝核问题上的对策。美日韩三国也有人认为，只是封锁朝鲜核武器的扩散，不解决朝核问题，而把朝鲜晾在一边，这样的消极化政策也未尝不可。如果继续把朝鲜当作威胁，对于日美和美韩同盟的继续存在和强化，反而是有益的。奥巴马政权期，六边会谈和相关活动全部处于停止状态，美国政府将之命名为“战略忍耐”，以此来正当化自己的举措。

同时，奥巴马把亚太政策的重点从东北亚朝核问题转向了东亚首脑会议及其所涵盖的东盟加六（中日韩澳新印）区域。2010 年奥巴马宣布参加东盟首脑会议，加入并主导 TPP 自由经济圈谈判；11 年宣布重返亚洲、亚太在平衡政策，在加强与亚太同盟国家和伙伴国家关系的同时，把构建美中新型大国的双边关系作为政策核心。

2. 朝鲜的抵制

中美设想的六国会议框架恒久化进程必须从朝核问题得到解决的时候开始，因此，它是朝鲜放弃核开发为前提的。换句话说，实质上让朝鲜拥有了否决权。朝鲜以核武器这张牌，把与美日关系的正常化、实现跟美日的关系正常化作为交换条件，强调这是朝鲜拥核的目的。但当六方会谈公报的达成，满足了它的要求之后，朝鲜又抵制公报的落实。朝鲜这种自我矛盾的行动样式可以从围绕朝鲜的国际秩序上找出因果关系。

朝鲜一贯要求美朝单独会谈，抵制六方会谈框架。朝鲜于 2006 年 10 月、2009 年 5 月、2013 年 2 月进行了三次核试验，同时多次宣布取消六边会谈。六边会谈和它寻求的以大国为中心的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在朝鲜看来，表明了朝鲜将永久被联合管控的可怕前景，必须想方设法地予以抵制。

北朝鲜的自我矛盾的行动，源于以下构造性原因。

首先，北朝鲜主张美国威胁它的国家安全并通过经济制裁破坏其经济发展，所以要拥核，以对冲美国威胁。但是，朝鲜建国以来，一直获得了中国和苏联/俄罗斯的安全保证，同时即使 2000 万人口的朝鲜不能让西方接受，如果想要富裕起来，只要向 14 亿人口的中国开放，有中国的市场、资金、技术也就足够了。而西方如果接受北朝鲜，对西方的开放无疑同时也是对朝鲜独裁体制的威胁。因此朝鲜在安全和经济发展上实际上不需要西方，也不需要拥核以对冲美国的威胁。

朝鲜拥核的真正目的是对冲来自中国的威胁。³¹

³¹ 赵宏伟「脱『中華帝國』目指す 日米との国交樹立模索」共同通信社发稿「『北』核実験・識者が分析」、『新潟日報』等各地方报纸刊登，2006 年 10 月 16 日。

第1，朝鲜精英层追求的是自主自立的发展，不是感恩中国的保护和援助而苟活。曾经当过朝鲜外交官的一位脱北者在回忆录中批判中国的援助让金王朝延长寿命，同时，他也描写了朝鲜的外交官为每年中国援助的增减而哭笑的精神疲劳和对向中国低头乞求所感到的屈辱。³²这种矛盾心理是一种“乞丐心理”，交织着对施舍者的厌恶和有朝一日要成为有钱人的反抗心理。

第2，从朝鲜世袭独裁者金氏家族的视点看去：围绕朝鲜的国际秩序是，中国全方位垄断围绕朝鲜的国际秩序，只有中国握其存亡，而不是美国。

- ① 朝鲜战争形成的安保秩序：中国垄断朝鲜的安全保障，美对朝的安全威胁是个伪命题。
- ② 后冷战期形成的经济秩序：中国垄断朝鲜的经济，中国的资金、技术、市场使朝鲜没有西方也能发展，而离了中国死路一条。在这里尤其值得关注的是朝鲜精英们的经济利权也主要来自与中国的之间的经济关系。
- ③ 六方会谈形成的国际秩序：中国垄断朝鲜的国际关系，以中国为首六国框架共管朝鲜。同时中国还垄断朝鲜精英的国际联系。朝鲜精英和他们的子女在留学、国际交往上的对象国主要是中国。

综上所述：从金氏家族的视角看，中国垄断着朝鲜的安全保障，垄断着朝鲜的经济命脉，垄断着朝鲜的国际关系，甚至中国有潜能利用手中的利权左右并选择统治朝鲜精英。因此，中国可以不放弃朝鲜，但可以抛弃金氏家族。所以中国始终是对金氏统治的最大威胁，而最直接的威胁就是党内亲中派。因此金氏家族必须握有核武器这种最终兵器，万一中国运用政治或经济力量制裁，以至于抛弃金氏家族时，核武器就构成对中国的超限威慑，使中国止步，得以保卫金氏家族的世袭统治。也因此，六方会谈、美朝交涉都不可能促使金氏家族放弃核武器。

2013年12月12日发生的金正恩处决姑父张成则的事件，是揭示上述构造性因果关系的最新事例。朝鲜官方对外公布的“张成泽死刑判决书”所列罪状为：①卖资源，卖国土，控物资和资金的卖国行为。②2009年国外治病时赌博、吸毒，挥霍私设秘密金库460万欧元。③准备政变，储资金，拉帮派，待国家经济破绽面临崩溃时，利用改革家形象发动政变，争取外国认可。

判决书中所列利权关系无不以中国为对象。因为对中经济关系是朝鲜精英们最大的利权来源，这当然又是朝鲜精英们争夺利权的核心领域。张成则是金正日妹夫，金正恩姑父，实质上的第2号高官，始终代表金氏家族掌控对中经济关系这个最大的利权来源。可是，张成则又处在最容易被攻击为亲中派的位置；结果他被认定为“储资金，拉帮派，待国家经济破绽面临崩溃时，利用改革家形象发动政变，争取外国认可”。其实，朝鲜自金日成以来，不断肃清政敌，被肃清者都是所谓“亲中派”，此次甚至金氏家族成员也被怀疑，被肃清了。

IV. 中国的朝鲜问题认识和政策

中国对朝鲜的一贯政策是：废弃核武器，支援改革开放，支持朝鲜半岛的和平统一，但是不干涉朝鲜内政。在政策过程上，又可以分为至2011年止的非主动性的“有所作为”时

³² 高英煥(池田菊敏訳)『平壤25時一金王朝の内幕 元北朝鮮エリート外交官衝撃の告白』徳間書店，1992年。

期，和 2012 年以来的主动性的“奋发有为”时期。

2012 年止，中国基本上沿用邓小平 1990 年提出的“韬光养晦，有所作为”的外交方针，在东北亚优先照顾朝鲜表达的安全和经济关切，商求美国跟朝鲜单独会谈；同时对美国的东北亚集体安保提案，为避免朝鲜不愉快，仅表示了一般性支持。09 年朝鲜第 2 次核试之后，韩日美俄曾有先开五国会谈之案，中国因担心引起朝鲜不满，而表示了反对，使之不了了之。

2012 年习近平出任共产党总书记后，强调“奋发有为”的外交方针。13 年 2 月朝鲜搞第三次核试。中国即积极参与联合国制裁，并多次严厉警告朝鲜“不许在中国家门口生乱生战”，并不再支持朝鲜要求无条件再开六方会谈的要求，首次跟美国同调，要求朝鲜首先表明无核化方针，以此为条件再开六方会谈。在强化中韩关系上，中国也不再照顾朝方的不满，在未接待金正恩访中的情况下，与韩国总统实现互访，并与韩国签订了 FTA 协定。

中国对朝政策变化，反映了其对朝认识的变化。2006 年朝鲜第一次核试前，中国一直将朝鲜作为同盟国，作为中美间的战略缓冲地带，认为朝鲜的核武器开发来自于因西方敌视而产生的安全关切。此后，朝鲜反复破坏六方会谈，中国队朝鲜认识发生变化，逐渐淡化中朝同盟，称中朝为正常的国家关系。

而 09 年始，朝鲜进行第二次、第三次核试后，中国已把朝鲜看作在家门前“生乱生战”的麻烦制造者，开始认识朝鲜的存在有损于中国的国家利益，朝鲜拥核是对中国的威胁。

2014 年底，《环球时报》等中国媒体广泛转载的南京军区原副司令王洪光中将的文章，展示了中国精英之间对朝鲜问题的论争，及所达到的认识程度。其要点如下。

中国没有必要为了朝鲜的利益而损害自己的利益。朝鲜拥核已产生对中国边境地区造成核污染的严重威胁；还有可能刺激日韩拥核。假如小小的东北亚地区，有俄、中、朝、韩、日同时拥核，再加上美国的核阴影，东北亚还能安宁吗？

但是对本文前述的朝鲜拥核是为了威胁中国不得颠覆金氏家族统治的观点，中国国内的一些精英们知晓，却没有公开议论。

第 1，传统的“社会主义朝鲜是中国的政治选择”的认识是不对的。朝鲜早就放弃了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上与中国没有任何相同之处，1980 年朝鲜劳动党第六次代表大会，就把“金日成同志的革命思想、主体思想作为唯一的指导方针”。朝鲜三代领导人世袭，中朝不存在社会主义政党之间的同志关系，这是朝鲜主动抛弃的。

第 2，中朝 1961 年签订的《中朝互助友好条约》规定：“缔约双方将继续对两国共同利益有关的一切重大国际问题进行协商。”朝鲜拥核，并三番五次地宣布废止板门店《停战协定》，使朝韩(美)进入准战争状态。朝鲜的做法已经伤害了中国的根本利益，却从未跟中国协商。中朝盟约并未得到朝方的遵守。

第 3，中国不需要朝鲜这个“战略缓冲地带”。周边即使恶邻环峙，也阻挡不了中国的崛起。从军事上看，朝鲜半岛北部纵深也就五、六百公里，信息化扩大了空间和缩短了时间，只有一个战役纵深的所谓“战略屏障”，没有意义。

第 4，一个政权得不到人民的拥护，“崩溃”只是迟早的。朝鲜真要崩溃，中国也救不了它。中国做好相应准备就是了。如果朝鲜“决一死战，再燃战火”，中国没有必要引火烧身。谁挑起战火谁负责，中国不必为别国打仗。

结语

六方会谈是由日韩提出，美国同意并说服中国后启动的，而且不仅是为了解决朝核问题，

初始的目标便是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一般构建区域合作机制的必要条件主要是：大国之间权力分享的成立；大国有强烈的意愿；及全体成员的互信。中国担任六边会谈主席国以后，屡次遇到日美的动摇和朝鲜的抵制，但是一直坚持不懈地追求六方会谈的成功。

2015年，六边会谈已经到了第13年，在解决朝核问题上，它已经成为唯一的选择。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已经以六国签订的国际协议作出明文规定，而且已经成为不可避免的历史潮流。俄罗斯对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一贯持积极态度。美国没有能力也没有精力单独与朝鲜解决核问题，而且也不能把朝核问题放置不管。也许美国在考虑，在巩固美韩、美日同盟的基础上，率领日韩参加六边会谈。这样，美国便可以一边构建东北亚区域合作机制，一边防止削弱美日、美韩同盟，依靠美日韩的团结确保地区的主导权。

中国认为，解决朝核问题需要时间，但应该坚持不干涉内政的原则。中国这样的大国一旦做干涉的事，将失去其他周边国家的信任，引起对中国威胁的恐惧，因此，决不能这样做。

“政治生存”与中日关系中的靖国神社问题¹

张 望

（早稻田大学）

- 原文刊载于（英国）：

Mong CHEUNG “Political Survival and the Yasukuni Controversy in Sino-Japanese Relations”, *The Pacific Review*, Vol.23 No.4 September 2010:527-548. UK

内容提要：靖国神社问题在过去 20 年来一直困扰着中日关系。一般认为，面对中国要求首相停止参拜靖国神社的外交压力，日本让步与否，主要取决于领导人的个人特质，国内民族主义的影响和日本应对中国的战略考量。本文通过比较小泉和安倍时期的两个案例，从“政治生存”（political survival）的理论视角解读日本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的反应。本文认为，首相维系政权的国内政治正当性，是影响日本在靖国问题上面对中国外压时决定让步与否过程中的重要因素。

关键词：靖国神社问题，中日关系，外压，政治生存

靖国神社问题在过去 20 年来一直困扰着中日关系。自 1985 年以来、中国官方曾四次要求日本首相停止参拜供奉有甲级战犯的靖国神社。这一情况通常发生在某位日本首相宣布意图参拜靖国神社，或是某位首相已经参拜了靖国神社的情况下。在过去二十年来，三位日本首相，包括中曾根康弘，桥本龙太郎和安倍晋三，正面回应中国压力，停止参拜靖国神社。然而，在 2001 年至 2006 年之间，时任首相的小泉纯一郎拒绝中国方面的要求，坚持每年参拜靖国神社，令中日政治关系陷入两国建交以来的低潮。

日本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的不同反应，同时揭示出一项值得深入研究的课题：细心观察向中国压力让步的日本首相的背景，我们会发现他们在出任首相前往往积极支持首相参拜靖国神社。中曾根康弘在日本政界被认为是日本新保守主义的代表人物。早在 70 年代，中曾根即积极推动参与有关国家护持靖国神社的立法活动；同样，在 1996 年停止参拜靖国神社的桥本龙太郎于 1993 年至 1995 年之间曾出任日本遗族会会长。该会一直是推进首相参拜靖国神社的重要团体。而且，桥本作为政府通商产业大臣，于 1994 年曾以神道方式参拜靖国神社，引来国内外批评；安倍晋三在出任首相前也是支持首相参拜靖国神社的急先锋。在小泉内阁担任内阁官房长官时，安倍曾多次在靖国问题上展现出强硬立场，并指责中国的抗议为干涉日本内政。² 与此相反，小泉纯一郎在出任首相前对参拜靖国神社并不热衷。也未

¹ 本文中文版的出版获得 Routledge Taylor & Francis 出版公司的许可，在此表示衷心感谢。本文中文版本的部分细节有所更新，特此注明。作者感谢早稻田大学的天儿慧教授、河野胜教授，篠原初枝教授，植木（川胜）千可子教授，青山瑠妙教授，乔治华盛顿大学的 Mike Mochizuki 教授对本研究的指证。另外感谢上村威，佐藤治子，杨志辉，徐显芬，村上刚，田村健一，Christian Wirth 等同僚对本研究的宝贵建议。

² 有关安倍对参拜靖国的支持态度，参见安倍晋三，野田圣子：《政治家として「靖国問題」を考える》，《正论》，2002 年 8 月，第 130-140 页；安倍晋三，葛西敬之：《日中は「政冷経熱」で丁度よい》，《VOICE》，2005

积极参加支持靖国神社国有化的运动。虽然他本人在 1997 年担任厚生大臣期间曾经参拜靖国神社，但在日本政坛，小泉经常被视为经济问题方面的活跃分子，很难和中曾根，桥本和安倍鲜明的支持参拜的立场相提并论。³

为什么那些本来强烈主张参拜靖国神社的日本首相最终向中国让步，而本来对参拜靖国神社兴趣不大的首相却坚决抵制中国的压力？是什么因素导致了日本对中国外压的不同反应？在以下部分，本文通过比较小泉和安倍两个案例，从“政治生存” (political survival) 的理论分析途径解读日本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的反应。本文认为，首相的国内政治正当性 (domestic political legitimacy)，是影响日本在靖国问题上面对中国外压时决定让步与否的较为重要的因素。

现有分析途径及其局限

在现有国内外有关靖国神社问题的文献中，大多数的研究都是叙述性 (descriptive) 和规范性 (normative) 的分析。其中大部分着重从日本的战争责任，日本的国家认同冲突和日本新民族主义的角度来解读靖国问题。⁴ 在中日关系研究的有关文献中，很少有学者从国际关系学的理论视角系统地解释日本官方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的反应，也少有研究尝试辨析那一个因素在这一过程中起到的作用是最主要的。⁵ 虽然现有研究没有明确各自的理论视角，

年 7 月，第 54-64 页；安倍晋三，冈崎久彦：《中国の横車を許してなるものか》，《诸君》，2005 年 8 月，第 36-44 页。

³ 参见小泉以前的政治盟友加藤纈一的回忆。加藤纈一：《対米問題になる前に解決しなければならない》，《中央公论》，2006 年 8 月，第 207 页。小泉在出任首相前曾撰文讲述自己的政治理念，从未提到靖国问题。参见小泉纯一郎：《日本政治の課題》，载小林良彰编：《日本政治の過去、現在と未来》，1999 年，庆应大学出版社，第 257-280 页。

⁴ 有关日本外交研究中外压现象的讨论，参见田中明彦：《日本外交と国際政治の連関—外圧の政治学》，《国際問題》，1989 年，第 25-36 页。有关靖国问题的综合性研究，近年的日语文献包括：田中伸尚：《靖国の戦後史》，东京：岩波书店，2002 年；三土修平：《靖国問題の原点》，东京：日本评论社，2005 年；中野晃一 等编：《靖国と向き合う》，东京：めこん出版社，2006 年；村井良太：《戦後日本の政治と慰霊》，载刘杰等编：《国境を越える歴史認識—日中対話の試み》，东京：东京大学出版社，2006 年，第 289-313 页；一谷和郎：《靖国神社参拝問題》，载家近亮子等编：《岐路に立つ日中関係：過去との対話・未来への模索》，东京：晃洋书房，2007 年，第 37-62 页。有关近年的英语文献，参见 Harry Harootunian, “Memory, Mourning, and National Morality: Yasukuni Shrine and the Reunion of State and Religion in Post-War Japan,” in Peter van der Veer and Hartmut Lehmann, eds., *Nation and Religion: Perspectives on Europe and Asia*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9), pp.144-60; John Nelson, “Social Memory as Ritual Practice: Commemorating Spirits of the Military Dead at Yasukuni Shinto Shrine,” *Journal of Asian Studies*, 62, no.2 (May 2003): pp.445-67; Tamamoto, Masaru, “A Land Without Patriots: The Yasukuni Controversy and Japanese Nationalism,” *World Policy Journal* 18, no.3 (Fall 2001): pp.33-40; Daiki Shibuchi, “The Yasukuni Shrine Dispute and the Politics of Identity in Japan,” *Asian Surveys* XLV, no 2, March/April 2005, pp.197-215; Yongwook Ryu, “The Yasukuni Controversy: Divergent Perspectives from the Japanese Political Elite?,” *Asian Surveys* XLVII, no 5, (September/October 2007), pp.705-26; John Breen ed., *Yasukuni, the War Dead and the Struggle for Japan's Past* (Hurst and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8); Tanaka Akihiko, “Yasukuni and Japan's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in Hasegawa Tsuyoshi and Togo Kazuhiko eds, *East Asia's Haunted Present: Historical Memories and the Resurgence of Nationalism*. (Praeger Security International, 2008), pp. 119-41; 有关对靖国问题的规范性讨论，参见高桥哲哉：《靖国問題》，东京：筑摩书房，2005 年；Wang Zhixin, “China, Japan and the Spell of Yasukuni,” in John Breen ed., *Yasukuni, the War Dead and the Struggle for Japan's Past* (Hurst and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8), pp.71-90.

⁵ 中日关系研究文献中有关日本官方如何应对中国对靖国问题上的压力的实证研究不多。有关中曾根时期的实证研究，参见有关小泉康弘时期的实证研究，参见服部龙二，“中曾根 胡耀邦関係と歴史問題 一九八三—一九八六年”，《日中関係史 1972-2012I 政治》，东京大学出版社，2012，167-96 页；Yuan Xue, *The Politics of Japan's Response to Chinese Pressure*. PhD Dissertation, (Columbia University, 1996), pp.138-270；横山宏章：《日中の障壁：戦争と友好の代償》，東京：サイマル出版会，1994 年，第 30-44 页；有关小泉时期的实证

但我们仍可以把它们的分析途径粗略按分为三类：个人的分析途径(individual approach)，社会意识形态的分析途径(social-ideological approach)，和外交战略的分析途径(foreign strategy approach)。

个人的分析途径，集中分析领导人个人对外交政策的影响。这一类型的分析假设外交决策很大程度上受领导人的性格，对特定事务的看法和心理因素的影响。在解释日本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的反应时，这一分析途径经常强调首相的个人性格和对历史问题的态度，认为首相在受到中国压力停止参拜是由于个人对战争的反省态度和对中日关系的重视。同样，根据这一逻辑，如果首相在受到中国压力仍然继续参拜，就常被解释为因为首相个人非理性的，感情化的性格所致。⁶

社会意识形态的分析途径，着重思想，文化和世代交替因素的角色。这一派的分析强调过去日本对中国压力的让步是由于左派社会党的存在。这一论述的内在逻辑是所谓“1955 年体制”，即自民党和社会党相互制衡的国内政治态势。根据这一派的分析，随着“1955 年体制”的解体和保守势力的抬头，导致日本开始抵制来自中国的压力，特别是在靖国问题上的要求。⁷ 其次，日本的新保守主义和民族主义亦被认为是一大原因。该观点认为，正是因为 1990 年代“55 年体制”的解体，日本国内主张迈向“正常国家”的势力壮大，导致日本面对中国压力更容易采取对抗性的反应。首相坚持参拜靖国神社，被认为是为历史翻案及宣扬新保守主义，借此推行防卫政策改革，最终使日本成为普通国家。⁸

社会意识形态的分析途径还着重从文化和世代交替的角度来分析日本的外压对应。文化说认为，首相坚决参拜靖国神社是为了悼念战争死者，而非为了将过去的侵略历史正当化。中日之间的靖国问题起源自双方对悼念战争的文化差异。⁹ 世代交替说则认为，随着日本国内政界和中国友好，并在相当一段长时间担当中日高层沟通桥梁的老一代政治家(如田中角荣和竹下登)都已离世或退下，日本政界新一代政治家少有对中国抱有特殊感情，令日本对于中国就历史问题的要求反应越来越消极。¹⁰

外交战略的分析途径主张，解读日本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的反应需要摆在冷战结

研究，参见 Ming Wan, *Sino-Japanese Relations: Interaction, Logic, and Transformation*. (Washington D.C.: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pp.235-61.

⁶ 例如，参见刘江永：《中国与日本：变化中的“政冷经热”关系》，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 年，第 258-59 页，第 263-66 页；Lam, Peng Er, “Japan’s Deteriorating ties with China: the Koizumi Factor,” *China: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3, No.2, (September 2005), pp.275-91.

⁷ 例如，步平：《日本靖国神社问题的历史考察》，载《抗日战争研究》，2001 年第 4 期，第 180 页。翟新认为，参拜靖国神社是自民党执政以来一贯的政治立场。参见翟新：《日本自民党执意参拜靖国的国内政治背景分析》，载《社会科学》，2004 年第 10 期，第 36 页。

⁸ 不少学者从普通国家的角度来解读这一问题。参见李建民：《冷战后日本的“普通国家化”与中日关系的发展》，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 年，第 308 页；李建民：《冷战后的中日关系史》，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2007 年，第 320-321 页。相关的英语文献，参见 Blumenthal, Dan, “The Revival of the US-Japanese Alliance,” *Asian Outlook*, February-March, American Enterprise Institute for Public Policy Research. Accessed on December 14, 2005, Available at http://www.aei.org/publications/pubID.22027/pub_detail.asp; Yongwook Ryu, “The Yasukuni Controversy: Divergent Perspectives from the Japanese Political Elite?” pp.705-26; Caroline Rose, “Stalemate: The Yasukuni Shrine Problem in Sino-Japanese Relations,” in John Breen ed., *Yasukuni, the War Dead and the Struggle for Japan’s Past* (Hurst and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2008), pp.41-2.

⁹ 一谷和郎：《靖国神社参拜問題》，载家近亮子等编：《岐路に立つ日中関係：過去との対話・未来への模索》，东京：晃洋书房，2007 年，第 56 页。

¹⁰ 参见，Daiki Shibuchi, “The Yasukuni Shrine Dispute and the Politics of Identity in Japan,” *Asian Surveys* XLV, no 2, March/April 2005, p.211; Ming Wan, *Sino-Japanese Relations: Interaction, Logic, and Transformation*. (Washington D.C.: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p.145.

束，中国崛起的背景下来分析。这一观点认为，由于后冷战时代日本和中国的共同假想敌苏联已经不复存在，中国对于日本战略价值下降，日本现在更容易直接表达其意图建立没有负罪感的中日关系的愿望。¹¹ 这一派的解读接近国际关系学中的新现实主义学派的假说，强调国际体系中物质力量分布的变化会改变国家对外政策的选择。

应该说，以上3种分析途径都在一定程度上帮助我们理解日本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反应的背景。但是，以上3种分析途径都无法有效统一解释日本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反应的变化(variation)。从理论上来看，社会意识形态和外交战略的分析途径都过于决定论，忽视了个人在社会和政治结构制约下做出独立政治选择的自主性。相反，个人的分析途径过多强调领导人的个人感情，思想和偏好，忽视了作为政治行为体的个人在外交决策过程中的政治利益计算。以上3类分析途径都无法回答以下问题：为什么在个人，社会意识形态，外交战略的因素同样存在的条件下，有些首相选择在靖国问题上向中国压力让步，另一位却坚决拒绝屈服？具体来说，根据个人，社会意识形态，外交战略分析途径的预测，安倍晋三理应拒绝对中国压力让步。因为他本身属战后日本新一代政治家，一直支持首相参拜靖国神社，也受到文化和新保守主义的制约和影响，更处在中国崛起，冷战结束，苏联威胁消失的国际体系下。但是，安倍在上任后对中国的压力展现出合作的态度，与在任期间放弃参拜靖国神社。可以说，以上3种分析途径都被安倍的案例所反证，揭示出我们有必要发展更加完善的分析框架来解释日本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的反应。

“政治生存”的分析途径

本文认为，我们可以从“政治生存”的理论分析途径来较好地理解日本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的反应。领袖在国内政治中的“政治生存”问题，是政治学中一个重要的研究领域。早在16世纪，马基亚维利(Niccolo Machiavelli)在其经典著作《君主论》(The Prince)就论及维持权力是统治者最为重要的课题。¹² 国际关系学有大量文献讨论外交政策和国内领导人“政治生存”之间关系的理论研究。例如，彼得·古勒维奇(Peter Gourevitch)认为，领袖往往会为了巩固其个人在国内政治中的认受性而动用国家的外交资源。领袖在外交上的成功往往有助于加强其国内地位。¹³ 罗伯特·普特曼(Robert Putnam)亦指出，在国际谈判的场合，国家领袖会首先计算谈判对国内政治的影响，并刻意增加外交资源及减少相对损失，以图加强领袖个人在国内政治中的地位。¹⁴ 海伦·米尔纳(Helen Milner)也指出，政治行为体是理性的(rational)。国家间的合作行为更多受因合作而带来的国内政治后果的影响，而非害怕被别国欺骗的恐惧。如果国际合作损害支持政治领袖的国内政治势力的利益，国家会趋向拒绝合作。¹⁵ 在由布鲁斯·麦斯基塔(Bruce Bueno de Mesquita)等四位学者共同撰写的

¹¹ 参见，刘江永：《中国与日本：变化中的“政冷经热”关系》，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年，第338页；Daiki Shibuchi, “The Yasukuni Shrine Dispute and the Politics of Identity in Japan,” *Asian Surveys* XLV, no 2, March/April 2005, p.212-13

¹² Niccolo Machiavelli, *The Prince* (Indianapolis: Hackett, 1995), p.48.

¹³ Peter Gourevitch, “The Second-Image Reversed: The International Sources of Domestic Politic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32, No.4. (Autumn, 1978), p.905.

¹⁴ Robert D. Putnam, “Diplomacy and Domestic Politics: The Logic of Two-Level Games,”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42, No.3. (Summer, 1988), pp.456-59.

¹⁵ Helen Milner, *Interests, Institutions and Information: Domestic Politics and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Princeton University, 1997), p.46.

《政治生存的逻辑》(the Logic of Political Survival)一书中,国内政治生存和政策选项问题亦被详细论述。该书作者认为,无论是在民主国家或非民主国家,执政者的政治生存有赖于保持本身胜利联盟(wining coalition)的支持。在民主国家,由于胜利联盟规模较大,因此相对较容易转入挑战者阵营。因此,民主国家的领导人往往会为了保持本身胜利联盟而推出一些有利巩固本身支持者阵营的国内和外交政策,但这些政策并不一定有利于国家利益的。¹⁶

在现存文献中,很少有研究以“政治生存”的统一分析框架来探讨中日两国之间的靖国问题。虽然不少文章亦有提及国内政治的因素,但大部分把焦点集中在社会意识形态方面,有意无意地强调首相坚持参拜是为了争取右翼团体和日渐对中国反感的日本民众的支持,未能对首相国内政治正当性的内在机制作出详细说明。¹⁷有鉴于此,本文的分析架构承袭“政治生存”的理论思路,认为领导人的国内政治正当性是决定日本在靖国问题上面对中国外压时让步与否的较为重要的因素。所谓正当性(legitimacy),根据盖斯的定义,指的是一个声称代表某个组织的特定政府,政权或个人。¹⁸本文认为,维护国内政治正当性,是领导人的核心政治利益。本文将这一利益简化为在选举中争取当选或连任。由于日本行议会民主制,我假设争取为本身党派在国家选举中争取胜利以及确保党内大多数派的支持,是日本首相最为重要的政治利益,并直接影响日本在靖国问题上面对中国外压时让步与否。如果让步损害首相的国内政治支持,日本会趋向拒绝中国要求。如果让步无害,甚至有益于首相的国内政治支持,日本会趋向合作。

为了验证本文假说,本文运用差异法(method of difference),有意识地选择小泉和安倍这两个案例作比较研究。¹⁹在方法论上,选择这两个案例作比较是因为两个案例的基本特点相似但对中国压力反应不一,有利于控制其它因素的影响。这些因素包括:国际体系因素(两个案例都发生在单极国际体系下,不存在苏联威胁的因素),世代交替因素(两位首相都是在战后成长,没有战争经验,对中国也没有特别感情,受世代隔阂因素的影响小),执政理念因素(两位首相在自民党内都属森派,执政理念相近)。在实证资料的来源方面,由于案例发生时间较近,一手史料有限,本研究主要依靠日本报章和政论杂志对相关事件的采访资料,以及日本外交官和政治家对相关事件的回忆录和公开文稿。笔者个人对退任外交官的访谈,亦起到部分补充作用。

案例研究： 为何小泉和安倍对中国压力反应不一？

为什么向来强烈主张参拜靖国神社的安倍最终向中国让步,而本来对参拜靖国神社兴趣不大的小泉却坚决抵制中国的压力?“政治生存”的分析框架强调我们有必要从领导人国内政治求存的角度来理解这一问题。在以下部分,我们应该预计看到有关日本首相在面对中国外压时特别考虑让步对其国内政治支持影响的实证资料。

小泉

¹⁶ Bueno de Mesquita et al. *The Logic of Political Survival*. (Cambridge, MA: MIT Press, 2003).pp.7-15.

¹⁷ 有关这类解读的问题,笔者会在以下的案例研究中详细讨论。

¹⁸ Raymond Geuss, *History and Illusion in Politic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 p.31.

¹⁹ 有关案例选择的方法论,参见 Alexander L. George and Andrew Bennett, *Case Studies and Theory Development in the Social Science*. (MIT Press, 2004), pp.153-56.

在战后中日关系史上，小泉在靖国问题上对中国压力的坚决抵制是非同寻常的。要了解箇中原因，我们有必要先回到 2001 年的自民党总裁选举，深入理解靖国问题对小泉的政治意涵。

众所周知，2001 年的自民党总裁选举，小泉起初是处于劣势的。支持小泉对手桥本龙太郎的桥本派和堀内派的人数占全体自民党国会议员的四成，而支持小泉的森派只占一成六左右。²⁰ 而且，小泉提出当选后要实行结构改革，触动了不少党内族议员的利益。在这样的背景下，争取主张首相参拜靖国神社的日本遗族会的支持，进入了小泉的政治议程。日本遗族会自 1953 年正式成立以来就一直主张首相参拜靖国神社。桥本龙太郎在 1996 年 7 月 29 日在任首相期间参拜靖国神社，后来中国抗议，桥本再无参拜。2001 年 4 月初，自民党干事长代理尾身幸次向小泉提议，由于对手桥本早前屈服于中国压力停止参拜靖国神社，遗族会内部已经有不满的声音，小泉如果公开承诺当选首相后参拜靖国神社，将会争取到更多党内选票。据称，当时小泉接受了这一建议。²¹ 4 月 15 日晚，小泉直接联络遗族会会长中井澄子和副会长森田次夫，保证当选首相后会在每年的 8 月 15 日参拜靖国神社。²² 军人恩给联盟亦接到了同样的保证。²³ 4 月 18 日，小泉在自民党总裁候选人的讨论会上首次公开表达了这一公约。

24

有人或者会质疑，如果说小泉抵制中国压力，坚决参拜靖国神社的原因是为了赢取党内选举，那为什么小泉在 2001 年 8 月 13 日首次参拜靖国神社之后仍然坚决不肯放弃呢？要解答这一问题，就有必要首先了解小泉的长期国内政治目标。一般认为，一系列的结构改革方案，包括减少政府干预，邮政民营化，限制政府预算和清理银行坏账，是小泉政府首要的长期国内政治目标。不过，有不少日本观察家认为，除了邮政民营化，小泉政府并没有触动旧有体制的根基。例如，在 2001 年曾为小泉亲密盟友的加藤纘一在 2009 年接受 NHK 访问时表示，根据他的观察，6 年小泉政权的主要政治目标，与其说是为了推进结构改革，倒不如说是为了彻底消除象征自民党旧式政治的桥本派的影响力。²⁵

桥本派的源头为田中一竹下派，向来是自民党内的主流势力。而小泉所属的森派，上承福田派，是自民党内的非主流势力。两大派阀的激烈斗争，在日本政界称为“角福战争”。1991 年，小泉纯一郎，加藤纘一和山崎拓组成 YKK，就是为了为了要刷新党内政治，对抗保守的主流竹下派。2001 年小泉当选首相时，在党内仍然是一个弱领袖，而所谓反改革的抵抗势力仍有庞大实力。当时自民党内最大派阀仍是竹下派的继承派系桥本派，有 100 多人，森派才不到 60 人。而且，据《每日新闻》后来报道，日本遗族会在 2001 年的总裁选举中支持的仍是桥本，而非小泉。²⁶ 在这样的背景下，彻底击溃桥本派在党内的势力，成为小泉政府的长期政治目标。推动改革，不但能够切断桥本派的财源，亦有助于消弥桥本派在党内的政治影响力。

²⁰ 《国会便览 2001 年 5 月临时版》，日本政经新闻社，2001。

²¹ 富坂聪：《靖国神社は中国の人質か》，《文艺春秋》，2005 年 1 月，第 116 页。

²² 据遗族会副会长森田次夫回忆，2001 年当时是他第一次接到来自小泉的电话。详情参见《每日新闻》，2001 年 5 月 3 日，第 5 版；《每日新闻》，2001 年 8 月 9 日，第 2 版。

²³ 《每日新闻》，2001 年 5 月 3 日，第 5 版。

²⁴ 《朝日新闻》，2001 年 4 月 19 日，第 4 版。

²⁵ 加藤纘一在 NHK 一套有关日本政治的纪录片时表述了这一观点。该记录片于 2009 年 11 月 2 日公开播出。

²⁶ 《每日新闻》，2001 年 5 月 3 日，第 5 版。

参拜靖国神社对于小泉的政治生存有着象征性的作用。简单来说，它可以达到两个目的。一是有利加强民众对小泉政府的支持，并进而扩大在自民党内的支持力量。二是有利于争取反对改革的自民党议员的局部支持。

关于第一个目的，民众对小泉政府支持度的重要性和选举制度的改变有关。1994年，日本选举制度改为在强势的众议院实施小选区(300席)和比例代表并行制(180席)。小选举区制，即一个选区只容许一人当选。这一变化，决定性地改变了自民党总裁(首相)、派阀和党员之间的权力游戏规则。首先是提名权的问题。在过去，党总裁虽然掌握提名权，但由于实施中选举区制，派阀推荐的候选人即使得不到党中央提名也能当选。然而，在只容许一人当选的小选举区制下，没有总裁提名，个人以无党派名义当选的机会甚微。其次，是资金问题。1994年，政治献金法案改革出炉，限制个人或派阀筹集政治资金，同时加强以政党为单位的资金援助，令手上握有提名大权的总裁的地位进一步提升。处于自身意图当选或连任的利益，这一制度上的改变令党员转向偏重党总裁的意向。反过来说，民众支持度也成了首相政治生存的关键。首相的支持度越高，直接有利于选举，党内的支持就越多。反之，如果支持度下滑，党内议员倾向判断首相无力带领党在选举中胜出，首相的执政基盘势必堪忧。²⁷

小泉时代的靖国问题不能脱离以上的脉络来理解。正如日本政治学者大岳秀夫指出，小泉外交的主要特征是往往将外交问题放在国内政治的背景下来考量，并尝试令政策和民意共鸣。²⁸ 对小泉来说，靖国问题不是历史问题，而是关乎他个人政治前途的政治信用问题。尤其是日本国内主张应顾及中国意见的政治家，如桥本龙太郎和野中广务，都是自民党内反对结构改革的死硬派。换句话说，如果在靖国问题上让步，等于向日本国民传达了另一个讯息，即小泉改革的决心并非不可动摇。因此，在2001年首次参拜靖国之后，小泉政府特别关心内阁支持度有否下降。8月20日，《每日新闻》的民调显示65%的受访者支持小泉改在8月13日参拜靖国神社，28%反对。²⁹ 8月23日，小泉在箱根召开记者会时自信地表示，希望外国政府对他的靖国参拜表示理解。³⁰ 在整个6年的小泉内阁中，其支持率一直维持在30%以上(见图1)。

²⁷ 有关因日本选举制度改变对自民党党内政治及首相权限带来的影响，参见 Tomohito, Shinoda, *Leading Japan: The Role of the Prime Minister*. (Westport, Conn.: Praeger, 2000); 竹中治坚：《首相支配》，东京：中央公论新社，2006年；Ellis S. Krauss, and Robert Pekkanen, “Reforming the Liberal Democratic Party.” in Sherry L. Martin and Gill Steel, eds, *Democratic Reform in Japan: Assessing the Impact*. Boulder: Lynne Rienner, 2008: pp. 11-39.

²⁸ 大岳秀夫：《小泉純一郎ポピュリズムの研究》，东京：东洋经济新报社，2006年，第190-193页。

²⁹ 《每日新闻》，2001年8月20日，第1版。

³⁰ 《每日新闻》，2001年8月24日，第2版。

图 1： 小泉内阁的支持率， 2001 年-2006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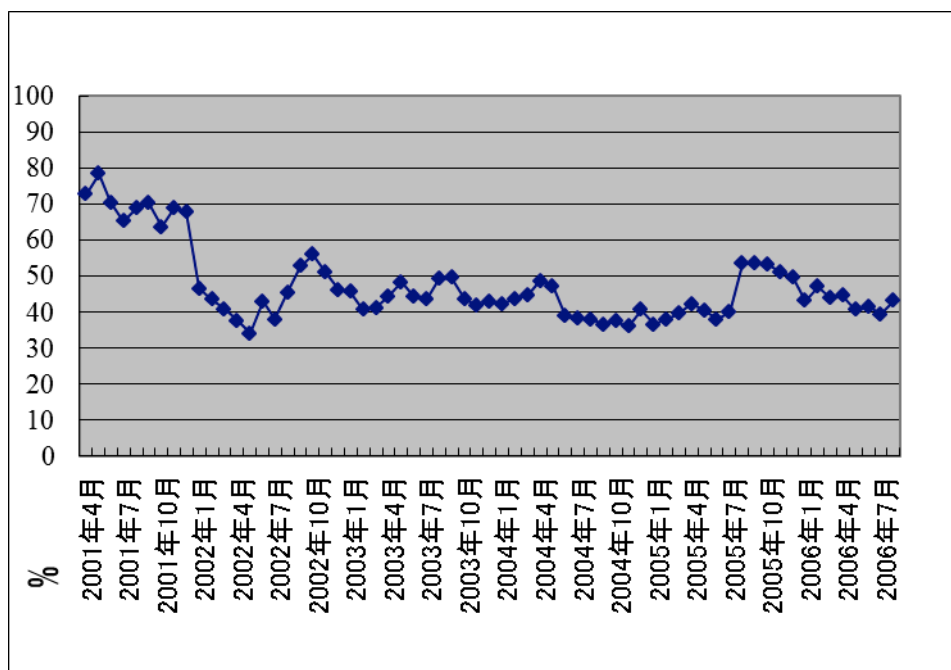


图 1： 小泉内阁的支持率 （2001—06）

来源：内阁支持舆论调查，2001—06, 日本时事通讯社。引自饭岛勲《小泉内阁秘录》，（日本经济新闻出版社，2006），第 330—31 页。

此外，另有证据显示，小泉政府以民意调查的方式来了解民众对其参拜靖国的态度。2006 年 8 月 16 日，《读卖新闻》头版报道，小泉政府在当年 8 月 15 日参拜靖国神社前曾两次委托私人调查公司就靖国问题展开民意调查。据报道，首相官邸意图了解同年 7 月由《日本经济新闻》公布的富田日记对舆论的影响。该日记记录了昭和天皇对在靖国神社供奉甲级战犯的不满。据称，首相官邸先后在 7 月底和 8 月初委托私人调查公司展开民意调查。结果前一次调查显示多数受访者支持首相参拜靖国神社，但第二次的调查则显示反对多过赞成。³¹ 根据目前资料，尚无证据显示小泉在 2006 年以前也以同样方式了解民意，但可以肯定的是，小泉每年的靖国参拜在政治上是经过周密计算和冷静判断的，而非只凭个人感情而意气用事。

在目前相关文献中，不少论者有意无意地强调小泉抵制中国压力，坚持参拜靖国是为了争取对自民党右倾化政策的日本民众的支持。³² 这样的看法存有两个问题。首先，是将支持小泉参拜靖国的日本民众等同于支持右倾化。据日本学者一谷和郎的研究指出，2001 至 2006 日本报章就靖国问题的民意调查呈现出两种不同的民意趋势。第一，在是否支持首相参拜靖国神社的议题上，除了 2006 年，2001 年至 2005 年的各报民调都持续显示，反对参拜的日本民众多于支持参拜。第二，在是否接受外国政府在靖国问题上抗议的问题上，2001 年至 2006

³¹ 《读卖新闻》，2006 年 8 月 16 日，第 1 版。

³² 刘江永：《中国与日本：变化中的“政冷经热”关系》，北京：人民出版社，2007 年，第 269 页。

年的各报民调都显示，大部分日本民众都持抵制态度。³³ 以上数据表明，日本民众支持小泉参拜靖国并不一定是出于支持右倾化，而是更多地对外国对日本频频施压行为本身的反感。此外，小泉为争取右翼支持而参拜的假说的另一个问题是其暗示小泉政府在靖国问题上受民意制约。正如以上数据所揭示，2001年至2005年间，主流民意并不支持小泉参拜靖国神社，而且很多情况是反对和支持势力势均力敌，但小泉仍然每年坚持参拜。小泉政府毫无疑问是在意民意的，但其最后决定并不完全受民意制约。

小泉在靖国问题上的反常动作亦受到外务省高级官僚的注意。田中均是前外务省亚洲大洋局局长，在小泉时代主管处理朝鲜问题。他在退任后曾多次在媒体谈到靖国问题，并暗示这一问题和小泉的国内政治有关。例如，田中均于2005年11月在政论杂志《现代》回顾小泉外交，公开提议小泉政府应着手解决靖国问题，理由为小泉在2005年的9月赢得了众议院大选，国内政治基盘稳定。³⁴ 在日本朝日电视台名评论家田原总一郎合著的对谈集《国家与外交》中，田中均也提到他本人认为靖国问题不容易解决，因为这和小泉的国内政治有关。³⁵ 2009年，田中均出版回忆录，提及他本人曾和小泉就历史问题交换意见多达10多次。田中认为，小泉是意图以达成参拜靖国神社的公约，向日本国内显示他实现结构性改革的政治决心。³⁶

除了争取民众支持，参拜靖国神社还有利于小泉争取反对改革的自民党议员的局部支持，即前文所提到的第二个目的。虽然小泉推行政策大刀阔斧，但他并不是一个鲁莽的领导者。作为一个在自民党内部打滚多年的老练政客，小泉于在任期间也试图通过有限让步来开拓和桥本派元老的合作关系。据日本学者竹中治坚指出，由于在制度上参议院不能解散，小泉为了推进改革，不惜和桥本派元老之一，自民党参议院干事长青木干雄维持良好合作关系。青木干雄在道路改革问题上的意见在一定程度上得到小泉尊重，换来青木在党内对小泉的支持以及对小泉改革法案的支持。³⁷

本文认为，小泉在靖国问题亦也运用了类似政治手法，而这次争取得对象换成了古贺诚。古贺诚是自民党内属道路族，也是日本遗族会会长，主张首相参拜靖国神社。因此，对小泉来说，答应中国要求停止参拜靖国神社在国内政治中增加敌人，相反，坚持参拜则反而有机会在推行改革时争取到对手的局部合作。

从具体资料来看，有多项间接证据显示，小泉参拜的意向受到古贺影响。例如，2001年8月初，古贺随野中广务到北京听取意见。回国后，古贺在8月6日会见当时的官房长官福田康夫，并阐明作为遗族会的立场并不一定要求小泉在8月15日参拜，参拜行为也不一定要依照神道仪式。³⁸ 2001年小泉改期在8月13日参拜，古贺的态度是其中一个因素。2002年2月，古贺正式出任日本遗族会会长，并再次表明首相不一定要在8月15日参拜靖国。³⁹ 4月19日晚，即小泉第二次参拜靖国的2天前，古贺在一次聚会上预测小泉会在春季或秋季大典参拜靖国神社。当时参加聚会的还包括政调会长麻生太郎，前外相高村正彦，前经济产业

³³ 一谷和郎：《靖国神社参拜問題》，载家近亮子等编：《岐路に立つ日中関係：過去との対話・未来への模索》，东京：晃洋书房，2007年，第53-54页。

³⁴ 田中均：《私が見た小泉外交4年間の真実》，《现代》，2005年11月，第38-47页。

³⁵ 田中均、田原总一郎：《国家と外交》，东京：讲谈社，2005年，第177页。

³⁶ 田中均：《外交の力》，东京：日本经济新闻出版社，2009年，第150-152页。

³⁷ 竹中治坚：《首相支配》，东京：中央公论新社，2006年，第199-202页。

³⁸ 《读卖新闻》，2001年8月16日，第2版。

³⁹ 《每日新闻》，2002年2月28日，第5版。

大臣平沼赳夫。⁴⁰ 在早前 17 日的另一个聚会上, 古贺直接将类似的意思告诉了森喜朗前首相和中川秀直。据称, 森后来直接见这一讯息传达给了小泉。⁴¹ 2002 年, 小泉果然在春季大典首日参拜了靖国神社。古贺后来渐渐抑制批评邮政民营化, 并在 2005 年的邮政法案投票中缺席。⁴² 2006 年, 古贺曾公开对媒体表示, 小泉是唯一一位将靖国问题和国内政局联系在一起的首相。⁴³

总的来说, 靖国问题对小泉来说是一个维持政治生存的工具。虽然我们不能完全排除其中的个人感情成分, 但从以上有限的资料来看, 国内政治正当性, 是小泉在 6 年间积极抵制中国压力的较为重要的原因。⁴⁴ 以下安倍的案例, 作为一个比较, 更能说明领导人个人的因素并不是决定性的。

安倍

2006 年 10 月安倍的访华, 一般被认为标志着中日关系自 2001 年以来的回暖, 而其中关键就是靖国问题的解决。虽然安倍在公开场合对靖国问题持暧昧态度, 但在实质上安倍于在任期间放弃了参拜靖国神社。不少学者认为, 维护日本在中国的经济利益是安倍回避参拜靖国神社的重要因素之一。⁴⁵ 但是, 小泉时代的日本和中国的经济关系已经空前密切, 中国自 2004 年起就已是日本的最大贸易伙伴。⁴⁶ 如果说维护日本经济利益是关键因素, 为何经济利益没能令小泉让步而却能促使安倍就让步呢? 解释向来强烈主张参拜靖国神社的安倍最终向中国让步, 有必要首先从国内政治的“政治生存”的角度来理解。

和小泉 2001 年的境况相比, 安倍在自民党总裁选举及上任初期是一个国内政治基盘比较强的领袖。在派阀方面, 安倍得到了党内人数最多的无派阀和森派议员的支持。此外, 一些小派阀如古贺派和二阶派亦表示支持安倍。⁴⁷ 在国民支持度方面, 根据《读卖新闻》2006 年 9 月的民意调查显示, 54% 的国民认为安倍适合出任下一任日本首相。⁴⁸ 在这样的背景下, 安倍已经具备在靖国问题上作出有限让步的国内政治条件。

然而, 安倍在 2006 年虽然在国内政治上享有优势, 但亦面临着如何继续维持高支持度的问题。在论资排辈的自民党内, 只有当选国会议员 5 次的安倍之所以能够获得大多数派阀的支持, 主要是因为各派都认为安倍作为小泉接班人的改革形象有利于赢得 2007 年的参议院选举。因此, 对于安倍来说, 如何设法在往后的一年内维持党内和舆论的高支持度, 至关重要。而靖国问题, 自然被放在这一背景下来考量。根据有限的实证资料分析, 不参拜靖国神社可以帮安倍达到两个目的。一是为了赢得自民党总裁选举。二是为了巩固当选后的国内

⁴⁰ 《朝日新闻》, 2002 年 4 月 24 日, 第 2 版。

⁴¹ 《读卖新闻》, 2002 年 4 月 22 日, 第 3 版。

⁴² 『郵政法案批判は封印』、《读卖新闻》网上版
http://www.yomiuri.co.jp/election2005/news2/el_ne_050831_01.htm .

⁴³ 《读卖新闻》, 2006 年 8 月 17 日, 第 4 版。

⁴⁴ 小泉个人对年轻神风特攻队员怀有特殊感情, 亦可能构成其执意参拜靖国神社的其中一个动机。2001 年 2 月 9 日, 小泉在九州参观知览特攻和平纪念馆时曾一度情绪激动。参见, 《每日新闻》, 2001 年 5 月 22 日, 第 5 版; 《每日新闻》, 2001 年 8 月 9 日, 第 1, 2 版。

⁴⁵ 有关类似的观点, 参见金熙德: 《安倍外交的初期成效与展望》, 载《日本学刊》, 2006 年第 6 期, 第 36 页。尹承德: 《安倍政府的外交政策调整及其局限》, 载《南京政治学院学报》, 2007 年第 2 期, 第 67 页。

⁴⁶ 《外交青书 2006》, 日本外务省, 第 40 页。

⁴⁷ 《读卖新闻》, 2006 年 8 月 9 日, 第 1 版; 《读卖新闻》, 2006 年 9 月 14 日, 第 2 版;

⁴⁸ 《读卖新闻》, 2006 年 9 月 14 日, 第 2 版。

支持，以争取 2007 年参议院选举的胜利。

关于第一个目的，安倍主要是要防止靖国问题给他的自民党总裁选战带来负面影响。在这一点上，连小泉也认为，靖国问题不应该成为自民党总裁选举的议题。⁴⁹ 安倍的幕僚对靖国问题态度谨慎，并特别担心靖国问题会为党内反安倍力量所利用。例如，2006 年 1 月 17 日，安倍在党内的潜在对手福田康夫在福冈参加建立国立追悼设施会的聚会时表示，应慎重处理靖国问题。⁵⁰ 这一团体聚集了不少反对小泉参拜靖国神社的自民党元老，如加藤纘一和山崎拓。对此，安倍的幕僚认为，在靖国问题上显示明确态度只会为安倍的选战带来不确定性。而且，由于美国方面也靖国问题出现批评的意见，安倍的幕僚担心靖国问题会被党内竞争对手炒作攻击。⁵¹ 据上杉隆的采访消息，安倍的幕僚在 2006 年 7 月开始讨论应在靖国问题上采取何种姿态。据称，虽然他们其中大都主张不应向中国压力屈服，但基于党内乃至森派内部也有反安倍声音，最后讨论结果仍以谨慎为基调，采取所谓暧昧战略，不明言是否参拜。⁵²

关于第二个目的，即安倍及其幕僚团队就新政府上台后靖国问题在政局中的位置也已作了战略性考量。据官房副长官下村博文称，安倍的目标是要连任首相两期，执政 6 年。⁵³ 因此，在当时安倍的政治议程中，赢得即将来临的 2007 年参议院选举是重中之重，靖国问题也就自然摆在这一国内政局中来考量。⁵⁴ 具体来说，在靖国问题上采取暧昧战略，不但能避免给国内政敌提供攻击材料，同时有利于争取党内及民间支持和反对参拜靖国神社两边的势力。支持安倍的参议院议员山本一太早在 2006 年 1 月对《每日新闻》表示，党内保守派会满足于安倍在上任初期参拜一次靖国神社，之后安倍就可停止参拜。⁵⁵ 在 10 月 5 日的记者会上，自民党干事长中川秀直表示，在短时间内能够实现亚洲外交，标志着安倍的领导能力。据称，自民党内部已经在讨论期待安倍的亚洲外交成果能如何有助于自民党 10 月 22 日在众议院大阪 9 区和神奈川 16 区的补选。⁵⁶

安倍本身希望采取暧昧战略的意向早在 2006 年 4 月就浮出水面，可视为其战略性利用中国外压和靖国问题来为其国内政治生存服务的第一步。首先，2006 年 8 月 5 日，日本主要媒体报道，时为内阁官房长官的安倍于 4 月曾秘密参拜靖国神社。据称，该消息是安倍和秘书官井上义行在经过精密计算，与 8 月 3 日故意泄露给 NHK 和《产经新闻》，而在时间上选择在该年小泉靖国参拜的前一周。⁵⁷ 据称，安倍的这一做法同时避免了党内保守派和自由派对他的压力，同时也令中国难以严厉抗议。⁵⁸

安倍的第二步是积极和中国交涉，并从中获取国内政治利益。安倍在就任首相后 11 天即实现访问中国，并和中国最高领导人举行首脑会谈，说明安倍对靖国问题的政策在很早阶

⁴⁹ 《朝日新闻》，2006 年 3 月 28 日，第 2 版。

⁵⁰ 《每日新闻》，2006 年 1 月 31 日，第 2 版。

⁵¹ 《读卖新闻》，2006 年 5 月 17 日，第 4 版。

⁵² 这些幕僚包括：伊藤哲夫，中西辉政，西冈力，岛田洋一，八木秀次，下村博文，世耕弘成，高市早苗。有关详情，参见上杉隆：《官邸崩壊》，东京：新潮社，2007 年，第 36 页。

⁵³ 清水真人：《首相の蹉跌—ポスト小泉 権力の黄昏》，东京：日本经济新闻出版社，2009 年，第 121-122 页。

⁵⁴ 《读卖新闻》，2006 年 8 月 17 日，第 4 版。

⁵⁵ 《每日新闻》，2006 年 1 月 31 日，第 2 版。

⁵⁶ 《读卖新闻》，2006 年 10 月 5 日，第 3 版。

⁵⁷ 上杉隆：《官邸崩壊》，东京：新潮社，2007 年，第 38 页。据称，安倍于 2006 年 4 月 15 日上午参拜了靖国神社。

⁵⁸ 《读卖新闻》，2006 年 8 月 5 日，第 4 版；《读卖周刊》，2006 年 9 月 2 日，第 22-23 页。

段就已成形。安倍的幕僚团队在其中起着穿针引线的作用。例如，安倍的亲信，自民党干事长中川秀直就频繁接触中国外交官员。中川秀直本人就在 2006 年 1 月对友人表示，他会支持安倍在当选首相后访问美国和中国。他还透露，和中国方面的磋商已经展开。⁵⁹ 2006 年 2 月 19 日，中川访问北京，并和中国领导人讨论中日关系。同年 8 月 3 日，中川在东京的一个论坛上表示下任政府应致力改善中日关系。⁶⁰ 9 月 8 日，中川派遣其后出任安倍政府内阁官房长官的盐崎恭久访问中国 3 天。⁶¹ 在这一阶段，安倍和中国的沟通开始逐渐建立起来。

在官僚层面，直接负责和中国谈判的是外务省外务次官谷内正太郎。据称，谷内是安倍深为信任的外务省官员。早在 2006 年初，谷内即收到安倍指示，制定一份访问中国和韩国的计划。⁶² 据前日本驻中国大使宫本雄二回忆，他本人早在 2006 年 3 月即接到谷内指示开始构思和中国改善关系的外交方案。⁶³ 香港《亚洲周刊》对外务省负责中国问题的官员垂秀夫的访问也证实外务省内部在 2006 年初夏收到谷内的指示，秘密制定和中国改善关系的计划。⁶⁴ 具体参与制定方案的日方官员还包括外务省亚洲大洋局局长佐佐江贤一郎和中国及蒙古科科长秋叶刚男。⁶⁵ 谷内在 2009 年 4 月出版了他的回忆录，详细记录了 2006 年和中国谈判的来龙去脉。据谷内称，2006 年 2 月，他和中国副外长戴秉国在第 4 次中日战略对话后在新泻就靖国问题和安倍访华的可能性进行了非正式的沟通。谷内游说戴，安倍目前采取暧昧战略，不明言是否参拜或不参拜，其实犹如走钢丝般的危险，受到来自日本国内左派右派的批评。如果中国拒绝安倍访华，安倍以后将就更具有借口参拜靖国神社。⁶⁶ 经过几轮的外交沟通，中方于 9 月 28 日接受日方要求，邀请安倍于 10 月 8 日和 9 日访问中国。

基于本身政治生存考量的政策改变，安倍不得不调整其个人就靖国问题的见解。安倍在靖国问题上的见解自 2006 年夏出现很大转变。面对中国，安倍最低限度地释出不参拜的信号。6 月 11 日，安倍在一个公开场合避免明言是否参拜，并称表明是否参拜只会为中韩和国内政客利用。⁶⁷ 面对国内，安倍要避免给人以向中国屈服的印象。2006 年 10 月 6 日，中国驻日外交官员表示，中方认为安倍在任期间应不会参拜靖国神社。就在同一天，安倍出面否定中国方面的看法，并强调即将举行的中日首脑会谈背后没有秘密交易。⁶⁸

靖国问题对安倍来说是其维持国内政治生存的踏脚石。无论安倍如何在公开场合含糊其辞，事实上的停止参拜靖国，令安倍重开日中之间停顿了将近 5 年的首脑会谈，而这一外交成果本身，加强了安倍在国内政治中的认受性。正如前述，在小选区和比例代表并行制下，国民支持度对首相的政治生存至关重要。据《朝日新闻》在安倍访华后所做的民意调查显示，83% 的受访者正面评价安倍和中韩改善外交。52% 的受访者赞成安倍在靖国问题上的处理手法。

⁵⁹ 上杉隆：《中川秀直幹事長 裏の履歴書》，《文艺春秋》，2006 年 12 月，第 284 页。

⁶⁰ 《读卖新闻》，2006 年 8 月 4 日，第 5 版。

⁶¹ 《读卖新闻》，2006 年 10 月 5 日，第 3 版。

⁶² 谷内正太郎：《外交の戦略と志》，东京：产经新闻社，2009 年，第 40 页。

⁶³ 笔者与宫本雄二前大使的访谈，2014 年 7 月，东京。

⁶⁴ 有关详情，参见香港《亚洲周刊》，2008 年 5 月 25 日，第 34-38 页；香港《亚洲周刊》，2009 年 1 月 11 日，第 30-31 页。据称，外务省内熟悉中国事务的垂秀夫当时起草了第一次安倍内阁改善对韩关系的方案。

⁶⁵ 宫本雄二，《これから中国とどう付き合うか》，东京：日本经济新闻出版社，2011，第 137 页。

⁶⁶ 据谷内回忆，中日双方外交官员在新泻县的月冈温泉做非正式会面，就靖国问题交换意见。参见谷内正太郎：《外交の戦略と志》，东京：产经新闻社，2009 年，第 36-41 页。

⁶⁷ 柴田岳：《総裁選、最大の論点 靖国を巡る自民党の百家争鳴》，《中央公论》，2006 年 8 月，第 211 页。

⁶⁸ 《朝日新闻》，2006 年 10 月 7 日，第 1 版。

⁶⁹ 到这一阶段为止，安倍利用中国外压和靖国问题来为其国内政治生存服务的目标基本达到。值得一提的是，安倍晋三于2007年9月辞去首相一职后，于次年8月15日以国会议员身份参拜靖国神社。安倍对靖国问题的态度的玄机，从以上的对比之中一目了然。

结论 / 讨论

通过以上比较小泉和安倍时期的两个案例，本文认为，领导人的国内政治认受性是决定日本在靖国问题上面对中国外压时让步与否的较为重要的因素。相比于个人，社会意识形态和外交战略的分析途径，“政治生存”的分析途径能够提供对日本不同外压对应的先后一致的解釋，即对中国压力让步的不同国内政治成本，导致了日本在靖国问题上面对中国外压时的不同反应。

本研究对理解中日靖国问题和日本对华政策上有几点启示。第一，就中日靖国问题而言，本研究显示日本国内政治权力斗争对日本在靖国问题上面对中国压力时的反应的影响值得进一步重视。中日之间的靖国问题一般被视为是两国之间就历史问题和战略利益问题的冲突。正如前文所述，类似的解读无法有效统一地解释日本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反应中的变化，也没有准确抓住靖国问题在日本国内政治背景中的意涵。本文无意否定个人，社会意识形态，外交战略的因素的影响，但笔者想要强调的是，日本首相是否拥有对中国让步的国内政治环境，是日本在靖国问题上面对中国外压时让步与否的必需条件(necessary condition)。本文认为，研究中日靖国问题，有必要在尽可能搜集到的实证资料的前提下建立一个更为准确且具有前瞻性的分析框架，避免简单地罗列概括各个因素。

第二，本研究显示，日本的对华政策并不一定遵循一套经过精心设计的外交战略所指导。有学者认为，近年来日本在包括靖国问题在内的对华政策采取强硬姿态，主要是由于为了应对中国崛起及受日本外交思想所影响。⁷⁰ 这些分析途径假设日本是理性的单一行为体，能如个人般计算国家利益得失。但是本研究的实证资料显示，至少在靖国问题上，日本并不是一个理性的单一行为体，其决策更多的受国内政治内部这一另外分析层次的影响。在案例研究中，我们可以看到，小泉和安倍对中国外压的反应，无论是参拜还是不参拜，都有效地加强了其个人在国内政治中的执政地位。换句话说，从微观层面来看，靖国问题是作为一个议题被日本国内政治所利用，和日本外交战略和日本精英的外交思想关系不大。

当然，利用“政治生存”的分析途径解读日本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的反应，也有一定的局限。例如，对小泉的案例作过程追踪(process tracing)的过程中，我们会发现中日之间的互动也扮演了一定角色。日本方面多个来源的资料显示，中国方面在2001曾对日方表示，如果小泉一定要在该年参拜靖国，希望可以避开8月15日。⁷¹ 有日本的中国观察家分

⁶⁹ 《朝日新闻》，2006年10月11日，第4版。

⁷⁰ 有关日本应对中国崛起视角的分析，参见朱峰：《中日关系的战略未来-权力变更，认同对立与战略选择》，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07年第3期，第16-25页。有关从日本外交思想角度的分析，参见赵全胜：《日本外交的主流思维-带倾向性的中间路线》，载《日本学刊》，2009年第1期，第16-27页。

⁷¹ 小泉以前的政治盟友加藤弘一披露了不少中日两国在2001年就有关靖国问题的谈判过程。参见加藤弘一：《小泉「靖国参拜Xデー」の内幕》，日本记者俱乐部发言稿，2005年6月27日，<http://www.jnpc.or.jp/cgi-bin/pb/pdf.php?id=151>；对加藤弘一的访问，《文艺春秋》，2006年8月，第132页。其他日方的资料包括：《每日新闻》，2001年8月14日，第3版；

《每日新闻》，2001年8月19日，第1和第2版；《读卖新闻》，2005年8月25日，第1版；赤坂太郎：《飯島秘書VS福田の「官邸靖国戦争」》，《文艺春秋》，2001年10月，第224-228页；读卖新闻政治部：《外交

析,中方的这一讯号在日本被理解为首相可以在8月15日以外的日子参拜靖国。因此当中国在小泉参拜后提出抗议时,小泉感到受骗,并继而影响次年的参拜决定。⁷²从理论来看,以上的实证反映了互动发生初期的偶然事件和认知差距,可能造成事件发展的路径改变,导致后果截然不同。⁷³本文认知到以上的因素,但仍认为根据现有的实证资料,我们仍然很难断言如果中方没有作出以上有限让步,小泉就会在2001年以后放弃参拜靖国神社。偶然事件和两国互动过程中的非故意效应如何影响日本在靖国问题上应对中国压力乃至日本对华政策的制定,有待进一步系统性的研究。

を喧嘩にした男—小泉外交2000日の真実》,东京:新潮社,2006年,第222-237页。中国方面亦有资料间接叙述到相关的中日外交沟通。参见唐家璇:《劲雨煦风》,世界知识出版社,2009年,页1-85。

⁷² 有关日本方面的分析,参见《东京新闻》,2006年5月8日,第12版;富坂聪:《小泉「靖国参拜Xデー」の内幕》,《文艺春秋》,2005年8月,第145页。

⁷³ 有关小事件或偶发事件对政治过程的影响的理论和方法论讨论,参见Ma, Shu-Yun “Political Science at the Edge of Chaos? The Paradigmatic Implications of Historical Institutionalism”,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28, (January), 2007, pp.57-78. 关于国际关系中行为对行为体以及行为体对整个系统的非故意效应的理论探讨,参见Robert Jervis, *System Effects: Complexity in Political and Social Life*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7), pp.61-68.

习近平的苦恼？ —缺乏强腕领导的集体领导体制—

菱田雅晴

（法政大学）

● 原书评刊载于[日] 中国研究所編『中国年鑑』2013 年号，38-43 页。

说起 2012 年国际政治中最大的事件，举出俄罗斯、美国、日本、韩国等主要国家发生的政权更迭，应该没有多少异议吧。在上一次的中国共产代表大会（2007 年）上被立为“储君”的习近平，于第十八次党代会（2012 年 11 月 8 日-14 日）上就任总书记及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的职务，接下来在 2013 年 3 月召开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当选为国家主席和国家中央军事委员会主席。作为名副其实的党、国家和军队的三权首脑，习近平体制开始启动。

身为领导着世界最大规模的 13 亿人民的领袖，习近平有着何种烦恼？

毋庸多言，作为大国领袖责任重大。中国实现了世人瞩目的经济增长，GDP（国内生产总值）规模雄踞世界第二，从对世界经济的影响上看，当年的低增长时代已然恍如隔世。尽管 GDP 占世界经济的比重并不立即反映在国际社会的责任，或者与其互为表里的话语权的大小上，但在世界上日益增强的存在感，自然会让中国的一举一动让国际社会投来更加挑剔的目光，作为一个“负责任的大国”，也必须尽到应有的责任。作为中国的掌舵人，习近平身上的压力可想而知。

然而，这些中国对外的直接影响固然需要思虑，但对习近平而言，更大的烦恼则与国内政治息息相关。即使在与各国首脑会谈或参加峰会时候，对方以“负责任的大国”来要求中国承担国际义务，首先掠过习近平脑海的，还是自己在国际舞台上的一举一动，会招来国内怎样的反应吧。即使可能遇到国际社会的挑剔目光，他也要站在国内政治需求的角度，坚决执行“遭人垢病”的对外政策。反之，如果因内政上的因素招来批评的话，有时候也不得不放弃与国际社会的合作态度。

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习近平很难从“核心人物缺席的集体领导体制”这一后邓小平时代的政治魔咒中挣脱出来。当然，作为中国的最高领导人，特别在现代中国这种精英派系政治色彩浓厚的政治文化中，习近平个人当然会为洞察中南海深处不断上演的权力斗争之秋毫而殚精竭虑，但是在本文中，则把重点放在素描构成习近平体制的更大背景的宏观政治社会情况上。

在过去，即使是毛泽东、邓小平这样中国现代史上超重量级的杰出领导人，要在国内政治的脉络中获得绝对权威，也需要耗费很长的时间来赢得无数次的路线斗争和权力斗争。即使如此，在两人政治生涯的最后阶段，还是以大众的狂热支持为背景，凭借超凡的个人魅力

获得了绝对决定权。从这个角度来说，作为个人的、放射着神话般光芒的领袖特质，以及掌握权力所需要的时间，这两个决定性的因素的欠缺，让习近平的苦恼越发深刻。目前习近平的个人特点依然不够清晰，这是因为自 2012 年秋担任总书记之后，还不到 200 天（本文执笔日期为 2013 年 3 月）。虽然胡锦涛也曾抱有同样的苦恼，但如下所述，国内政治中基础结构上的大滑坡式的地壳变动倾向已然呈现，习近平的苦恼自然远远超过他的前任。

人口学上的结构性变化

《“说服力”的递减》

首先应该指出的是，人口动态作为最为基础性的构图，已经发生了结构性的变化。1949 年建国后出生的“解放后出生人口”，如今已经占到中国 13 亿总人口中的 90% 左右（2011 年为 90.9%）。而在被称为“第二次革命”的改革开放（1978 年末）开始之后出生的、被称为“80 后”的年轻人，以及出生于天安门事件之后的“90 后”们，目前已经占到了生活在中国版图中的总人口的一半以上。

看上去平淡无奇的这些数字，里面却蕴含了不可低估的政治含义。老一辈们曾直接耳闻目睹过 1949 年之前中国充满悲惨苦难的历史，而他们已渐行渐远，如今则很少有人能感受到当年人民革命的“伟大成果”。共产党统治正统性的根源就在于革命胜利，而如今这种“说服力”，只能依赖于继承革命经验和革命教育等外源的、间接的注入方式。

另一方面，改革开放政策则试图通过分配“富裕”来获得正统性，但其光环也很难一直保持下去。从纵向的时间轴上进行比较，也许相比于过去的贫困，现在的生活质量已有了飞跃性提高，或者按同一时间段来横向比较，与国内外其他的穷人相比，自己的生活已经多么优越，但人类对物质的欲求永远不会停止，如果看见比自己更富裕的人，即使那只是相对的，人们也会苦恼于“自己是输家”。再加上贪腐现象的蔓延，特别是看到高官们通过权钱交易获得巨额财富，过着豪华奢侈的“腐朽生活”的话，对于“起点不公平”的不满自然会日益高涨。

《日益临近的老龄化》

接下来的，自然是作为基本国策，从 1970 年代末开始实施的计划生育问题了。计划生育带来的直接影响，是少生、老龄化现象迅速地迫近了现代中国社会。中国的总和生育率（TFR，即一个国家或地区的妇女在育龄期间，每人平均的生育子女数）在 2000 年时为 1.22，已经低于生育更替水平的 2.06，到了 2010 年，进一步下降到了 1.08。这个数字甚至远远低于少子老龄化大国日本的 TFR 值 1.37（2009 年），可以说处在危机状态。

在刚刚解放的 1950 年代，中国的人均寿命为 35 岁，“人生七十古来稀”确实名副其实，但如今的人均寿命已大幅度地提高到了 73.1 岁（2009 年）。长寿当然值得欣喜，但由于计划生育政策的开展，65 岁以上的老龄人口占总人口比例，已经从 2000 年的 7.0% 上升到 2010 年的 8.87%。根据老龄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国际上把 7-14% 的阶段称为“老龄化社会”（aging society），14-21% 阶段称为“老龄社会”（aged society），而超过 21% 则称为“超老龄社会”（hyper aged society）。按照这个标准，中国在上世纪末已超过 7% 的标准，因此目前已经处在“老龄化社会”了。当然，与 21.5% 的“超老龄社会”日本（2007 年人口估算）的水平相比，当前中国的老龄人口比例尚处在“老龄化”（aging）阶段，但从老龄人口规模来看，人口大国中国拥有的老年人口已达 1.23 亿左右，位居世界第一。在平均寿命、老龄人口数、老龄化发展速度这几点上，中国将迅速迎来老龄社会，为政者的忧虑自然也会更大。

上述人口动态的变化，被称为“未富先老”（指的是还未充分发展之前，已经进入老龄化社会阶段）。与上一年相比，2012 年末的劳动力人口（15-59 岁）减少了 345 万，首次陷入负增长（国家统计局）。劳动人力口的减少会威胁到中国作为“世界工厂”的地位，也可能导致经济增长减速。更直接的影响，当然会集中体现在社会保障体系的不完备上，但作为其在政治上的投影，它也会直接增加“代际政治”的困难程度。这是因为“80 后”、“90 后”等堪称“新中国人”的年轻一代，将在利益方面与老年阶层发生冲突。在西方的老龄发达国家，由于老龄化的加深，政府不得不在政策方面更多地向老年阶层倾斜，就有可能导致所谓的“银色民主主义”，而对老年阶层利益的过分偏重，也会招来年轻人的不满，最终甚至可能引发代际间的冲突。在这方面，中国也一样面临代际间的利益调整。

《家庭赡养模式的崩溃？》

作为一个美好的传统，家庭赡养模式在中国曾长期存在。但这种以家庭形式进行生活援助的体系，如今已经日渐衰弱。过去那种在一个大家庭里生活，在子女、家人陪伴下度过人生最后阶段的，是中国人理想的养老形态，但这一体系在近几年迅速凋零，越来越多的人开始认为入住公立或商业型养老机构是更好的选择（参照下表）。

表 养老观念的变化（2007 年与 2010 年）

单位：%

	2007	2012
在家居住，由子女、家人照顾	57.0	36.6
在家居住，接受社区派遣的护理服务	3.0	14.1
在家居住，接受家庭雇佣的护理服务	4.2	13.8
进入民政部门的养老机构	13.1	19.6
进入老年公寓（商业设施）	4.1	5.7
自己照顾自己	15.3	9.1

引自零点研究咨询集团《中国城市居民生活质量指数调查报告》，2007 年 2012 年版。

但家有老人的家庭反而在不断增加之中。根据第六次人口普查的数据，在 2010 年，家有 65 岁以上老人的家庭占全国家庭总数的比例达到了 21.89%。特别是在农村，养老家庭比例为 25.94%，超过城镇家庭的 17.22%。这一现象的背景，在于中国高达 2.21 亿的流动人口，其中从农村流向城镇的人口规模达到了 1.7 亿人。廉价的农村劳动力流入城市，支撑着改革开放时期的高速增长，但也让农村内部的家庭结构发生了巨大变化。

这些变化的结果之一，就是仅由老年人构成的孤老“空巢家庭”，占全部有老人家庭的比例达到了 31.77%（其中独居老人家庭为 16.4%，老两口的为 15.37%）。特别是山东、浙江和上海，分别为 36.05%、35.12%和 29.12%，沿海地区老年人的独居化日渐严重。

《“市民”成为主流》

观察 2011 年中国人口学上的变化，会发现这是划时代的一年。这指的是在现代史中，总人口中城镇人口所占比例首次超过了农村人口。到了 2012 年，这个比例又上升到 52.6%。考虑到 2000 年时这一比例不过是 36.2%，就能够理解这十余年中城镇化的发展是何等迅速了。按照“现代化=工业化=城市化”的思维，城镇与农村人口比例的逆转，当然是中国漫长的现代化历程中一个重要的节点。

当然，中国的“城镇人口”的定义，只是政府所规定的有城镇户籍的人。除了人口流向城市这一直接因素之外，由于城镇空间的扩张，也就是城镇行政区划的变化，有些农村户籍的人也会直接成为“城镇居民”。而国际上的城市化率，强调的是在城市空间中获得各种财富及服务的可能性，因此中国的城镇化率不能与之单纯比较。但即使如此，城镇人口与农村人口比例的逆转也意义巨大。如果把短期、临时的流动，即不伴随户籍变化的2、3亿人规模的流动人口包含在内的话，那么我们可以认为早在2011年之前，事实上居住于城镇的人口已经超过了农村人口。正如“城市的空气使人自由”这句话所说的那样，城市所具有的便利性和服务功能，给过去处在隔绝状态中的农民们带来了实质性的“市民化”进展，由于经济的发展，甚至让人期待曾被热议多年的“市民”社会真的要到来了。经济发展带来收入提高，也会更快地唤醒城市部门的空间内所孕育的“城市市民”的政治意识。

“新中国人”的社会意识——新中华思想

这些变化，意味着习近平实施综合政策之际的目标施政对象，也就是中国的人口结构，已经比过去有了极大的变化。习近平必须直面与当年毛泽东治下的中国人所不同的“新一代中国人”。而在这里，又出现了第二个地壳变化——“新中国人”社会意识的改变。

《大国意识的深入》

首先不言而喻的是，持续性的高速增长让中国成为一个经济大国，而国民之间的大国意识也很自然地产生并迅速地深入人心。如果说毛泽东在1958年提出的“超英赶美”（用15年时间超过英国，用20年时间赶上美国）的口号，源自于中国认识到自身的落后的话，今天的大国意识则与此性质不同。在1964年第三届全国人大的政府工作报告中提出，并于1975年的四届人大中由周恩来明确的“四个现代化”目标，是让中国的工业位于“世界前列”，全面达到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的现代化。对于这一目标，上述大国意识甚至赋予了进程之中的“成就感”。

《高扬的民族自觉性》

在大国意识之上，还叠加着中国人的历史记忆。曾经雄踞世界的中华文明，在一段时期内衰落了，主权和领土也因此遭到侵犯。这种记忆让民族自豪感越发激昂。中国从被外国列强瓜分蚕食的状态中获得了独立和统一，而新中国建国后“建国热情”的高昂，也同样是“大国梦”的显露。

特别是在2011年，中国从日本手中夺取了后者自1968年以来保持的世界第二经济大国地位之后，国内产生了对日的强烈民族优越感。打一个比方来说，在漫长的历史时期，中国是东亚的“大哥”，而日本不过是“小弟”，但“小弟”通过明治维新成功地吸收了“西洋的冲击”，不但比中国先进入现代化社会，而且还用武力对付“大哥”，欺侮至极。不仅如此，在二战中一败涂地的可怜虫，竟然从废墟中崛起，完成了奇迹般的复兴，还成为“大哥”在改革开放之时的“老师”。凡此种种，都让自许“长兄为父”的“大哥”感到难以忍受。正因如此，中国人一边在日常生活中感受着家电产品、汽车，以及当下的电视剧、动漫和电子游戏等日本的流行文化和软实力，一边在宏观经济指标上终于超越了对手，这种民族自觉性的高扬也是极为纠结的。

《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

这种堪称“新中华思想”的大国意识与民族自豪感，其实限制了习近平的政策选择幅度。如上节所述，无论是革命传统还是带来富裕，其说服力都在衰减，因此把焦点放在不断深化

的大国意识上，“中华民族伟大传统的复兴”这一“说服工作”，才是对为政者极为有效的手段。十八大中胡锦涛的政治报告，以及十二届人大中习近平的讲话，都在各种场面上讴歌“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其实也正是这个原因。习近平把中华民族的伟大复兴称为“中国梦”，他热情地指出：为了实现“中国梦”，就需要坚持“中国道路”，发扬“中国精神”。

但在另一方面，这些概念也是名副其实的“双刃剑”。这是因为如果试图通过向国民诉说“大国地位”和伟大的中国传统而获得更多的支持，人们就会期待“大国应有”的作为。国民对大国的水准的期待值越高，就会在内政方面要求更高一层的社会福利和公共服务。在国际社会方面，对于人们追求的“与大国相适应”的地位和尊严，如果习近平的选择结果与之不合，国民就会因大国所不应有的“软弱态度”，而把强烈的不满转向政府。通过诉说“大国理想”获得一党统治的正统性，同时还要防止这一概念走向过激而导致反噬，需要极为精巧的政策运营手腕，而这些都维系在习近平的领导能力上。

《维权意识的深入》

需要精巧掌舵的，并不仅限于深入国民各阶层的大国意识。近年来，在中国的各阶层日益高涨的各种“维权”意识，也需要习近平团队在政策运营上的领导艺术。经济发展带来了收入和生活水平的提高，而对于维护当前的水准，进而追求更上一层楼的强烈愿望，也是理所当然的趋势。与传统而根深蒂固的生活防卫意识相辅相成的，是追求进一步的改善、对于可能导致降低目前水准等一切改变现状的措施，都会坚决反对的态度。而持有这种态度的，则是保守、顺服于体制的人们。这些人在微观领域的自我防护意识，使得城市居民所需的、对“生活质量”的保护和提高的要求日益高涨，对于食品安全、生活垃圾的收集和处理，以及住宅环境方面的社会治安、犯罪、噪音、水质和大气污染等环境意识也日渐增强。市民的环境运动与市民活动本应与公然的政治运动形态无缘，但实际上却往往带有政治色彩，居民运动虽然由保守派主导，但未必不可能成为变革的起点，因此当局也不得不慎重应对。

当生活水准有了提高，衣食住行方面达到一定程度的满足之后，物质欲求就会被新的精神欲求所超越。每一个个体的欲求，会转化为对公平、公正、正义、道德等抽象化的整体性关心。例如被称为“群体性事件”的集体性骚乱事件的背后，存在着农村土地征用补偿款及其他利害关系，而激化为群众行动的，固然有情绪发泄的一面，但除此之外，因为“自己应有的权利、权限遭到了政府的践踏”，所以要恢复和维持自己的权利，这也是现代中国市民所共有的“维权”心理的具体体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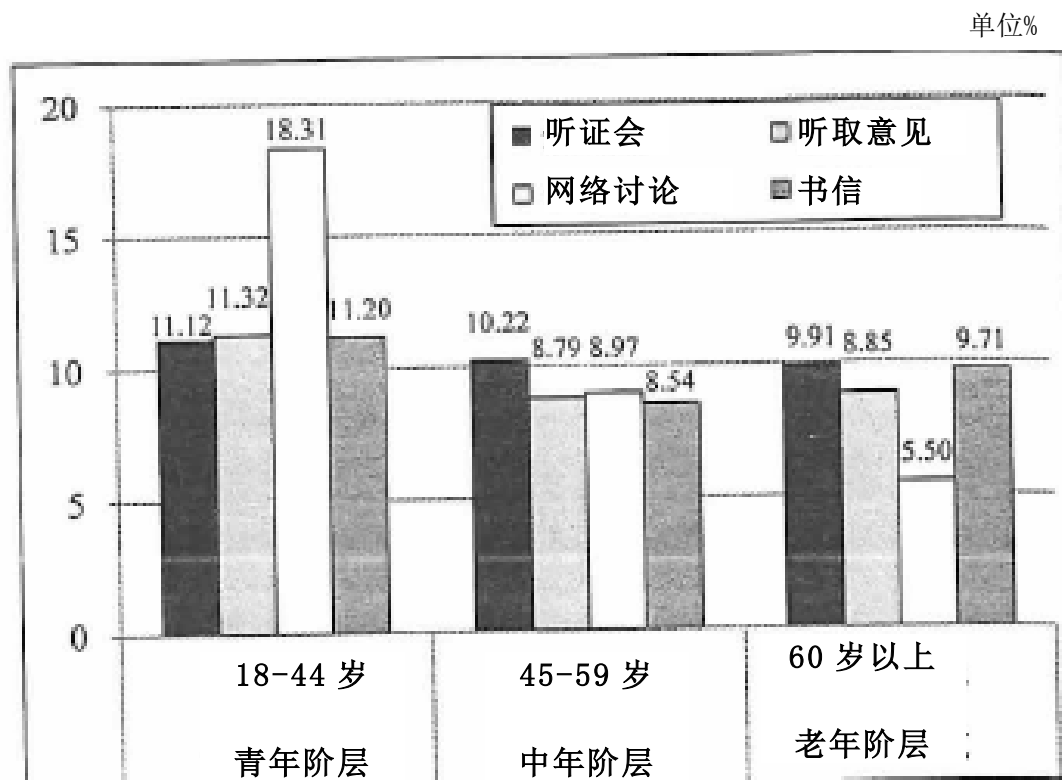
对于习近平团队来说，这种社会意识的现状之所以让人头疼，是因为它是不均匀而多层叠加的。换言之，在幅员辽阔的中国，曾经在物质上勉力维持基本的衣食住行的贫困阶层，在生活水平达到了某种可以满足的“小康”状态，成为“中产”以上的阶层之后，还有更上一层楼的意愿，他们已不满足于仅有物质追求，而是产生了上述“维稳”心理等参与社会活动的愿望，或是把参与政治作为自我实现的途径。种种这些，都导致了国民的政治意识的高涨。

表达手段的获得

如果在本文最后部分需要加以补充的内容，那就是如今人们所掌握的利益表达手段，是与过去有着天壤之别的。社会上的不满在增多，同时表达不满的渠道也飞跃般地增加，其政治有效性也在迅速地加强。对于老一代中国人来说，所谓政治表达，无非是积极参加“上面”所布置的各种政治运动“动员”，最多不过是出出墙报而已。而对于今天的人们来说，最大也

是最有效的手段，当然是互联网。2013年1月，中国的网民规模已达到5.64亿，普及率达到总人口的42.1%，其中农村网民也达到1.56亿人，移动网络使用者达到4.2亿人（其中手机博客用户2.02亿人）的规模（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第31次调查统计）。2012年正是前面说过的“90后一代”大学毕业，进入社会的一年，大概有600万人加入了“网民”的行列。值得一提的是“微博”，用户达到了3.09亿人，传播速度快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则是不分场所和时间传接信息的随意性，使得微博成为一枝独秀的政治手段。再如乌坎村事件过程中所代表的那样，通过网络寻求与国外媒体之间“协作”的趋势也日渐显露，中国“市民”通过利用国际渠道来表达政治利益的可能性也开始出现。上面提到过不同年龄层的政治社会意识的关系，而年轻人通过互联网积累政治经验的特点非常明显，网络已成为年轻人固有的有力工具（图）。当然，在“加强社会管理”的名义下，网络被官方运营商所管制，其自由度是受限的，而且由于网络的匿名性，网民对网络信息“听一半，理解四分之一，零思考，双倍反应”，也自然有其弊端。

图 各年龄层的参政渠道



引自《中国政治参与报告（2012）》，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年，48-49页。

维权与维稳的拉锯

上述中国社会的各种结构变化，已经成为巨大的“内部压力”并还在不断积蓄。对于习近平政府来说，如何与之对抗成了主要的政治关注点。所谓政治，归根结底就是要应对民意状况。对于为政者来说，治理手段的选项并不多，无非是依赖于绝对的领袖魅力，抑或是在制度的保障上求得政治领导的根源，再就是诉诸于以暴力装置为依托的强制性压制手段，或者干脆采用迎合大众的平民主义政策。而欠缺领袖魅力的习近平团体只能继续通过“维稳”

——自上而下的秩序维护——的手段来应对“维权”，即“市民”间兴起的意识觉醒吧。从这个意义上说，即使外部“统治危机”的声音如何喧嚣，“永远的临界点”也会一直持续下去。

内蒙古蒙古人的咆哮

—文化人类学者纳日碧力戈提出的“记忆共同体”—

加加美光行

（爱知大学名誉教授）

- 原文刊载于[日]『思想』2013年第1号，No.1065，135-153页。

序 言 内外蒙古统一梦想破灭和蒙古人的民族意识

自己是谁？自己生存的根据何在？人寻求“身份证明”的热切愿望，亦即属性认知（identity）问题，平时仅沉眠在意识深处。但在面临威胁生存的精神及物理性危机达到极限时，就会浮现到意识的表面。

对于生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部、通过戈壁沙漠与蒙古国接壤的内蒙古自治区的蒙古人而言，¹民族属性认知是20世纪前半期以来至今无法回避的问题。

20世纪前半期之初，内蒙古地区的蒙古人，曾要求与现在的蒙古国亦即曾经的外蒙古地区合并，以实现蒙古统一。也就是说，统一的蒙古才是他们民族属性认知的取向。然而，1924年，在苏维埃联邦共和国（亦即“苏联”）影响下，外蒙古地区单独成立了“蒙古人民共和国”而与内蒙古地区分离后，蒙古统一的希望越来越渺茫。²

至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对内外蒙古的前途具有决定性影响的，是当时联合国五大常任理事国中除法国以外的苏联、美国、英国和中华民国围绕各自国家利益而进行的纵横捭阖。尤其是在日本即将战败、二次大战即将结束的1945年2月，美、英、苏在克里米亚半岛的雅尔塔举行会谈，就战后问题签署了有名的雅尔塔密约，蒙古地区的地位就是其所涉重要问题之一。

在该密约中，苏联作为参加对日作战的条件之一，要求“维持（自1924年以后至1945年蒙古人民共和国曾作为行使实际统治的独立国家而存在的）外蒙古的现状”，并得到承认。虽然也是常任理事国但并未参加此次会谈的中华民国政府（国民党），当时依然主张对内外蒙古拥有统一宗主权，不承认蒙古人民共和国的国家主权。在这种情况下，苏联于是单方面要求美、英承认并予以维持内外蒙古已形分裂的现状，并得到了满足。³

另一方面，苏联对中华民国政府也尝试进行政治交易。在雅尔塔密约签订两个月后的1945年4月，斯大林本人对正在莫斯科访问的美国特使P.J.哈里正式表示，“中国实现在蒋

¹ 本文用“蒙古”指称地理空间，指称民族名称时，不用“蒙古族”，而用“蒙古人”。其他民族亦同，如汉民族称“汉人”，而不称“汉族”。另，关于“内外”蒙古，蒙古语作“南北”蒙古，本文依日语习惯称“内外”蒙古。

² Christopher P. Atwood, *Young Mongols and Vigilantes in Inner Mongolia's Interregnum Decades, 1911-1931* (Brill's Inner Asian Library), 2 Volumes, Brill Academic Pub., October 1, 2002.

³ Serhii M. polkhy, Yalta: The Price of Peace, Viking Adult, February 4, 2010, pp.219-224.

介石领导下的全国统一，正是苏联的目标”，间接地向蒋介石表明了态度。其意图是，如果蒋介石领导的中华民国政府承认蒙古人民共和国，则苏联准备支持蒋介石及国民党统一全中国。

4

1945年8月，作为对苏联支持的回报，蒋介石公开表示放弃对外蒙古的宗主权，“积极援助其独立和自由”。1946年1月，中华民国政府正式承认蒙古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外蒙古”）为国家，亦即承认了内外蒙古的分离。

在苏联的强有力支持下，经过中华民国事后承认，外蒙古才具备了获得国际承认其为独立国家的条件。也正因如此，外蒙古违背苏联意志谋求蒙古统一的必然性也就不复存在。换言之，外蒙古的蒙古人为争取国际社会承认其独立国家地位，而承认了中华民国政府对内蒙古的宗主权。

然而，该时期内蒙古的蒙古人却并未就此承认内外蒙古分离。在他们看来，日本战败正是内蒙古从中华民国独立出去、进而实现内外蒙古统一的绝佳机会。实际上，1945年，在内蒙古各地都有旨在实现从中华民国分离和内外蒙古联合乃至统一的运动发生。如内蒙古中部有“蒙古青年党”和“内蒙古人民共和国临时政府”（1945年9月）成立，内蒙古东部则有“内蒙古人民革命党”（正式名称为“内蒙古国民革命”，以下简称“内人党”）在活动。

内人党是在20年前的1925年——即外蒙古单独成立“蒙古人民共和国”的第二年——在共产国际和中国共产党指导下，结合蒙古民族主义的浓厚色彩和社会主义思想而成立的。因此内人党自然地要求与刚建国的“蒙古人民共和国”统一，亦即实现内外蒙古统一。但是，1927年，内人党领导层与中国共产党（以下简称“中共”）发生政治对立，转而反对中共，而在1930年夏季之前销声匿迹。⁵

15年后，以日本战败为契机，内人党于1945年8月18日在王爷庙（现乌兰浩特）重新成立。⁶随后，内人党于1945年10月下旬向外蒙古派出的代表团，携带约十万内蒙人签名的〈内外蒙古统一请愿书〉，向外蒙古强烈要求实现蒙古统一。但是，为获得国际承认而已经接受内外蒙古分离的外蒙古政府没有接受内人党的要求，代表团失望而归。⁷

后来，外蒙古既未曾对内蒙古人统一蒙古的要求作出积极回应，更未再公开、主动地要求实现蒙古统一。事已至此，内蒙古人也知统一蒙古已不现实，要求统一的声音就此消逝。

极而言之，除非内蒙古人与外蒙古一样主动要求从中国独立并得以实现，否则蒙古统一绝无可能。

在这样的背景下，1945年10月，乌兰夫（Ulaan Khuu, 1906-1988，当时汉语名“云泽”）遵照中共中央领导层的指示来到内蒙古，对成立后刚一个月的上述“内蒙古人民共和国临时政府”施加影响，开展“民族自治运动”，并就任该政府主席之职。⁸那么，乌兰夫的“民族自治运动”的实质是怎样的？

乌兰夫来到内蒙古，正值日本宣布投降，而且国共内战刚刚爆发，中共的军事组织东北民主联军正迅速确立其从东北地区（原“满洲”）至内蒙古的军事优势。因此，中共不希望内

⁴ Harry S. Truman, *Memoris*, Vol.1: *Year of Decisions*, Doubleday & Company, Inc., 1955, p.251.

⁵ Atwood, *op.cit.* 郝维民〈试论内蒙古革命的道路〉，《内蒙古近代史论丛》，第1辑，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84年1月，第16页。

⁶ 呼斯勒〈1945年至1947年中国共产党对内蒙古人民革命党的政策（内モンゴル人民革命党に対する中国共産党の政策——一九四五～一九四七）〉，《相关社会科学（相関社会科学）》，2003年第13号，第35页。

⁷ 前引呼斯勒〈1945年至1947年中国共产党对内蒙古人民革命党的政策〉，第35页。

⁸ 前引郝维民〈试论内蒙古革命的道路〉，第30页。

蒙古从中国分离出去，而是继续作为中国国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但最好脱离国民党统治而为中共所支配。⁹所以，内蒙古前途的取向不是“独立”，而必须是“自治”。

乌兰夫当然必须遵照中共中央的意图展开工作。事实上，他在1945年11月底解散了“内蒙古人民共和国临时政府”，而在张家口（现河北省张家口市，蒙语称“卡尔干”，Kalgan）成立了“内蒙古自治运动联合会”。不过，乌兰夫的“自治”蓝图与中共中央的设想稍有不同，而带有以承认“民族自决权”为前提的苏联式“联邦制”的浓厚色彩。乌兰夫撰写的“内蒙古自治运动联合会”的“会章”就说，“通过蒙古民族自决建设民主政权……为基于自由联邦实现新民主主义新中国而奋斗”（下划线为笔者所加）。¹⁰

所谓基于“民族自决”的“自由联邦”，如前所述，乃取范由俄罗斯、乌克兰、哈萨克等十五个民族共和国所组成的“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邦”体制。乌兰夫曾于1925年前往苏联留学，在苏联共产党及共产国际影响下接受教育，他憧憬苏联体制，当属自然。乌兰夫认为，外蒙古之所以能够在苏联支持下摆脱中国的宗主权而获得独立，就是因为苏联实行“民族自决”原则和“自由联邦”体制；因此，内蒙古将来也可在中共支持下，基于“民族自决”和“自由联邦”而实现独立。

但是，与乌兰夫的设想不同的是，当时中共中央的“民族自治”政策已开始否定“民族自决”和“联邦制”。

当然，回顾中共建党初期的“民族政策”，比如1922年的第二次全国党代会时，曾允许少数民族通过“民族自决”实行自治，并明确规定将来要建设“自由联邦制”。¹¹1923年召开的第三次全国党代会也有同样规定。后来，“民族自决”和“联邦制”的说法调门越来越低，却也并未消逝。比如，长征时期的1935年8月中共中央在毛儿盖作出的“决议”、同年12月的〈对内蒙古人民宣言〉、以及1941年1月的〈论抗日根据地各事项的政策〉等，都可见“民族自决”的论述。但是，1943年以后开始强调“共同团结抗日”、“反对分裂”的目标，再也听不到“民族自决”。¹²

在内人党于日本战败后梦想内外蒙古统一而开始积极运动的一两年内，中共在内蒙古地区加强了其军事控制能力，与此同时甚至发出指示不许再提“民族自决”的口号。¹³在这种形势下，1947年5月初，“内蒙古自治政府”终于在王爷庙成立，¹⁴其首任主席即乌兰夫。

目前对该“自治政府”的评价是，它是现在中国的民族政策即“民族区域自治”的雏形。

⁹ 其间详细经过，请参阅拙著《不为人知的祈祷——中国的民族问题（知られざる祈り——中国の民族問題）》，新评论，1992年3月，第207页。〈关于察盟成立“内蒙古人民共和国临时政府”问题向中央的请示〉（1945年10月27日），中共中央统战部编《民族问题文献汇编 一九二一·七～一九四九·九》，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91年12月，第972-973页。

¹⁰ 杨海英编《蒙古人种族灭绝基础资料（4）——被视作“毒草”的民族自决理论（モンゴル人ジェノサイドに関する基礎資料（4）——毒草とされた民族自決の理論）》，风响社，2012年3月，第3页。原书为《毒草集——乌兰夫反革命言论选编 第一集（一九四五～一九五四）》，呼和浩特革命造反联络总部印编，内部资料，1967年9月，第4-5页。前引郝维民〈试论内蒙古革命的道路〉，第21页。

¹¹ 〈中国共产党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宣言[摘要]〉（1922年7月），前引中共中央统战部编《民族问题文献汇编 一九二一·七～一九四九·九》，第17-18页。该时期的经过请参阅前引拙著《不为人知的祈祷——中国的民族问题》，尤其是〈第一章 虚幻的“各民族自决”（幻の「諸民族の自決」）〉。

¹² 〈中国共产党与中华民族——为中共二十二周年纪念而作 一九四三年七月一日〉，前引中共中央统战部编《民族问题文献汇编 一九二一·七～一九四九·九》，第718-719页。

¹³ 〈中共中央关于内蒙民族问题应取慎重态度的指示电〉（1946年2月18日），前引中共中央统战部编《民族问题文献汇编 一九二一·七～一九四九·九》，第1000页。

¹⁴ 〈内蒙古解放的道路——祝内蒙人民代表大会〉（1947年5月6日），前引中共中央统战部编《民族问题文献汇编 一九二一·七～一九四九·九》，第1121-1123页。

而其基本特征则是否定各民族拥有“民族自决权”，包括从国家“分离独立”的权力，而仅赋予其“平等自治”的权力。现在，中国政府的正式态度是，把“内蒙古自治政府”的诞生视作“内蒙古自治区”的成立。

问题是，乌兰夫就任“自治政府”主席时认为“民族自治”和“民族自决权”并不矛盾，而是互补关系，并认为“民族自治”将会走向“自由联邦制”。换言之，在有关内蒙古未来的设想方面，中共中央和乌兰夫是同床异梦。直到 1955 年以后，乌兰夫才不再追求以“民族自决权”为基础的“自由联邦制”。¹⁵

“内蒙古自治政府”成立后约一个月的 1947 年 6 月初，上述内蒙古东部地区的革命组织内人党被中国共产党吸收而不复存在。¹⁶正是从这时起，汉人开始向内蒙古地区大量移民，内蒙古人在人口方面逐渐成为少数。在这一过程中，蒙古人不仅被击碎了蒙古统一的梦想，也不再可能希求从中国分离独立。

一、“少数大民族”与“少数小民族”

——从蒙古到鄂伦春——

在清王朝倒台、中华民国建国前的 1911 年，居住在内蒙古地区的蒙古人约有 70 万，汉人也约有 70 万人，二者不相上下。但中华民国政府在成立后即开始实施大规模移民政策，以加强汉人在边境地区的优势。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时，内蒙古地区的汉人已超过 500 万人，而蒙古人仍止于 70 多万人。

汉人移民当然不仅改变了蒙汉人口对比。还在清朝时，汉人即开始向内蒙古部分地区移居，同时带来农业；但以游牧为生业的蒙古人仍占多数。他们当时没有市场经济等价交换的概念，也缺乏土地拥有意识，在把羊及物品卖给汉人或允许其使用部分草场时，仍依主观判断的习惯决定价格，如看汉人买主贫富，贫则贱卖，富则贵卖，遇有值得尊重的人，则干脆不取分文。可想而知，蒙古人以极其低廉的价格就把原本用于游牧的草场出售给汉人的情况绝非罕见。而且，部分蒙古人看到汉人耕种，也仿而行之，把草场辟为耕地而从事农业。¹⁷尤其在中华民国建国后，汉人大量移居加上蒙古人的非市场性行为文化，导致汉人的农耕文化迅速渗透。¹⁸

后来，中华人民共和国取代中华民国于 1949 年建国后，仍继续实行大规模移民政策。据 2009 年统计，内蒙古的汉人人口已猛增至约 2,400 万人，而蒙古人虽然也增至 400 万人，

¹⁵ 前引杨海英编《蒙古人种族灭绝基础资料（4）——被视作“毒草”的民族自决理论》。

¹⁶ 前引呼斯勒《1945 年至 1947 年中国共产党对内蒙古人民革命党的政策》，第 49 页。任亚平主编《内蒙古自治区志 共产党志》，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99 年 7 月，第 146 页。

¹⁷ 阎天魂《论汉族移民影响下的近代蒙旗经济生活变迁》，《内蒙古社会科学·汉文版》，第 25 卷第 3 期，2004 年 5 月。蒙古人这种不依靠市场交换的经济活动，若应用卡尔·波兰尼（Karl Polanyi）的经济人类学理论框架则易于理解。波兰尼称这种经济活动为“互惠经济”，并介绍了马塞尔·莫斯（Marcel Mauss）在专论中提到的特罗布里恩群岛（Trobriand Islands）的“夸富（potlatch）”习俗。卡尔·波兰尼著、吉川英成等译《大转型——市场社会的形成与崩溃》，东洋经济新报社，1975 年 4 月；卡尔·波兰尼著、玉野井芳郎等编译、石井溥等译《经济文明史》，筑摩书房，2003 年 6 月。

¹⁸ 常宝《经济类型的变迁与文化遗产——以内蒙古游牧经济与蒙古文化为例（経済類型の變遷と文化の伝承——内モンゴルの遊牧経済とモンゴル文化を事例として）》，山田伸吾译，《研究论集》，第 9 集，河合文化教育研究所，2012 年 3 月。

但二者之间的差距已被拉开，汉人占到约 86%，而蒙古人仅约占 14%。¹⁹

再看此期间蒙古人社会的变化。1953 年以后，在中国全国实施的农业集体化政策也波及到内蒙古地区。所谓集体化，即把土地私有改为集体所有，而其前提则是土地私有观念深入蒙古人社会。早在清末至民国即有部分草原、草场被买卖，部分蒙古人因此已拥有土地所有概念。但是，集体化政策并非仅为蒙古人强行植入了土地所有概念，而是一步跨越私有观念而径直植入了集体所有甚至公有的观念。特别是 1958 年开始的人民公社化，更是迫使蒙古人急剧地改变了其从前在广袤草原上不断变换草场的传统“游牧”方式。亦即，因草原实行公社公有制来管理和经营，蒙古人被迫放弃游牧而改为“定居舍饲”。²⁰在 1978 年改革开放后，该趋势进一步加强。

从游牧改为定居舍饲，导致自然灾害多发。在大草原上游牧生活的牧民本来具有与生俱来的智慧和直觉，可以预知草原上的旱灾、多雪或少雪、虫灾、鼠灾等。当预知有灾害发生，他们会长途转移把畜群带到更加安全的草场，以回避损失。但改为定居舍饲后，由于不再能够长途转移，游牧民的智慧派不上用场，根本无法回避灾害。

1978 年改革开放后，草场经营实行生产责任制，按市场需求进行管理，并规定了草场单位面积的家畜数量。然而，由于定居舍饲方式抵抗恶劣气候和自然灾害的能力较弱，事先规定的家畜数量往往使草场地力消耗超越极限。也就是说，家畜吃光了因灾害而本来就没有营养的牧草，从而导致草场地力衰减，亦即“退化”。²¹另外，在生产责任制度下，蒙古人把草场出租给外地来的汉人移民，而汉人移民却并不理解草场特性，这也加速了地力退化。

除人口、经济因素外，政治因素也使蒙古人不堪其重。

比如，在文化大革命（以下简称“文革”）时期的 1967 年，内蒙古曾发生大规模政治整肃事件，蒙古人被贴上“地方分裂主义”、“地区国粹主义”等标签。具体而言就是，捏造早已不存在的“内人党”再次复活，并诬陷其企图运动内蒙古独立，致使 5 万至 10 万蒙古人惨遭杀害（内人党事件）。²²时任省委内蒙古自治区党委书记的乌兰夫，也被诬陷为企图分裂内蒙古而被整肃。该事件当然加深了蒙古人对汉人的反感，使内蒙古社会陷入阴云密布的动荡状态。

1969 年初，持续对立约十年之久的中苏关系急剧恶化，新疆、内蒙古、东北的中苏边境进入军事紧张状态，战事一触即发。因此，内蒙古方面必须尽快平息“内人党事件”，以加强边防。恰在此时，为结束全国因文革引起的混乱，造反青年（红卫兵）被“下放”到边境。毛泽东为达到加强中苏边境国防和汉人青年“下放”的双重目的，于 1969 年 1 月组建汉人青年屯兵组织，即生产建设兵团（隶属人民解放军北京军区。以下简称“建设兵团”），并指示把汉人青年大量输入内蒙古自治区。²³结果，内蒙古的汉人人口再次膨胀。

¹⁹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 二〇〇九》，中国统计出版社，2010 年。

²⁰ 〈人民公社制度为畜牧业的高速度发展开辟了广阔前途〉，《人民日报》，1959 年 5 月 2 日，第 6 版专栏。

REN Qin（仁钦）〈内蒙古畜牧业实行“三面红旗”政策的考察（内モンゴルの牧畜業における「三面紅旗」政策に関する考察）〉，《中国研究月报》，2008 年 2 月 25 日号。

²¹ 韩念勇主编《草原的逻辑第二辑——顺应与适度：游牧文明的未来价值》，北京科学技术出版社，2011 年 6 月，第 1-30 页。

²² 详见杨海英著《没有墓碑的草原——内蒙古的文化大革命·屠杀纪录（墓標なき草原——内モンゴルにおける文化大革命 虐殺記録）》（上下卷），岩波书店，2009 年 12 月。

²³ 〈我们最敬爱的伟大领袖毛主席批准组建北京军区内蒙古生产建设兵团〉（《内蒙古日报》，1969 年 5 月 8 日）一文报道称，1969 年 1 月 24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联名批示组建和派遣内蒙古生产建设兵团，并就其内容作了介绍。

建设兵团的最大特征是，为确保兵团开垦所需的大量农用耕地，较之从前更多地征用了蒙古人为放牧而粗放利用的草场。为此，曾尝试把蒙古人定居舍饲区域内的放牧地进一步缩小。本来，1958年人民公社化以后，通过草场围禁实施定居舍饲已很普遍，至此则进一步扩大。只不过，建设兵团于1974年突然宣告中止，据称已完成其使命。但已加速的汉人大量移居却仍在继续。

就这样，在人口、经济、政治等各方面压力下，蒙古人的人口比重，不仅在全国被称作少数民族，在内蒙古自治区也已沦为绝对少数。

中国有五个省级民族自治区，即除西藏自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外，还有宁夏回族自治区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其中，汉人以外民族在自治区内占绝对多数的，只有西藏自治区的藏人。此处顺便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据2004年底的人口统计，该区1,963万总人口中，维吾尔人有898万人，占46%；汉人有780万人，占40%。虽然维吾尔人占比勉强超过半数，但二者差距并不大。²⁴特别是，2006年开始的“十一五规划”、2011年开始的“十二五规划”实施后，以乌鲁木齐为中心的西部大开发如火如荼，开始大规模的开发投资，来自新疆近邻各省的汉人也随之急剧增加，不久后汉人人口将会超过维吾尔人。

此外，宁夏回族自治区的回人、广西壮族自治区的壮人，其境况与内蒙古自治区的蒙古人相似。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回人占总人口的20%，而自治区内汉人则占到79%。广西壮族自治区的壮人占总人口的32%强，而汉人则占61%强。²⁵

然而，必须注意的是，回人和壮人在很大程度上已经“汉化”。此处所谓“汉化”，指汉语已取代其民族固有语言而成为母语，即表现在语言方面的典型的文化改观。较之藏人、维吾尔人和蒙古人，回人、壮人的“汉化”尤为显著。

回人使用的语言，基本上是汉语。但有相当数量是因信仰关系而混入的阿拉伯语、波斯语、土耳其语等语系的词汇。

壮人也基本使用被称作“白话”的“广东话”语系的汉语。当然，传统上曾经使用过泰语系的壮语，书写方面至今仍同时使用汉语和壮语。但汉语已是日常交流的支配性语言。

由上述可知，在人口和语言两方面在自治区内仍保持优势的，只有藏人和维吾尔人。正因如此，中国境内被称作“少数民族”的55个“民族”中，有现实条件要求“独立”的“少数大民族”只有藏人和维吾尔人，而其他大多数“民族”不仅在人口上处于劣势，语言方面也因已“汉化”而发生文化改观，成为无力要求“独立”的“少数小民族”。

比如，居住在以兴安岭山脉为中心的内蒙古北方森林地带的鄂伦春人，现在还只有7,000人左右，作为“民族”能否延续，实堪忧虑。²⁶其原因有，兴安岭山脉在1980年代以后频频发生大规模山火，大面积山林化为灰烬；再加上近30年因改革开放政策而实施大规模经济开发，环境不断遭到破坏，致使该地野生动植物锐减等。鄂伦春人本来崇拜火，视火为神圣之物，十分注意不引发山火。近年多发的山火与开发不无关系。

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不久的1954年，内蒙古的鄂伦春人就开始被迫放弃“游猎生活”，而改为“定居狩猎”。1958年始又尝试由狩猎而改为采集经济、农耕、畜牧等。当然，也有人没有放弃狩猎，但至1980年代开始改革开放前，在土地公有制下，大部分鄂伦春人已被迫基本上改为非狩猎的定居经济。加之，鄂伦春人定居后空下的山地有大量汉人移居

²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 二〇〇四》，中国统计出版社，2005年。

²⁵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统计局编《中国统计年鉴 二〇〇五》，中国统计出版社，2006年。

²⁶ 尤明慧《民族地区生态环境变迁研究——十八站鄂伦春族个案》，《前沿》，2011年第15期。

者到来，鄂伦春人几乎无人耕种，而把耕地以极低廉价格租给汉人移居者。最终，1996年1月，狩猎被全面禁止，迅速退出了鄂伦春人的生活。在此过程中，汉人人口激增，而鄂伦春人口不断减少。

此外，汉人林业企业的出现导致森林被迅速砍伐，1997年已开始出现过度采伐情况。为此，中国政府实行了“天然林保护项目”。鄂伦春人传统上仅采伐少量树木建造矮小木屋居住，现在却也被严格禁止，违反禁令会被课以罚金或拘留。

当然，中国对鄂伦春人一直给与补助，实施生活保护。但其结果却导致鄂伦春人失去自立能力，完全依赖政府补助生活。这种趋势使鄂伦春人失去了其“民族”自尊，民族属性认知出现严重危机。比如，长于狩猎的鄂伦春青壮年人酗酒者不少，甚至有人自杀。²⁷对人口锐减的鄂伦春人而言，这种情况无疑将加速其民族灭绝。

语言方面，因为生活而必须与使用汉语的汉人移居者进行交涉，汉语逐渐占据优势，没有文字的母语即通古斯语系鄂伦春语及应用鄂伦春语进行的口头传承也迅速弱化。

显然，用中国政府和汉人移居者的价值标准衡量，农耕和企业化林业是“进步”，而与森林共生的狩猎则是“落后”的。在这里我们看到的，是萨林斯（Marshall David Sahlins）及中村尚司所说的“原初富足社会”²⁸经过度开发而为“文明的贫困社会”所取代的典型现象。

不妨说，内蒙古蒙古人的现状，与鄂伦春人基本相同。蒙古人在人口方面已沦为内蒙古自治区的绝对少数，但还不止于此。首先，蒙古固有的传统生活方式放牧已被迫改变；其次，民族语言蒙古语也已随之沦为弱势语言，由此而与鄂伦春人一样产生了严重的民族属性认知危机。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内蒙古蒙古人已经变成“少数小民族”。的确，内蒙古蒙古人也在1995年组织过运动，以期与中国分离而实现独立。²⁹但不得不说，较之西藏自治区的西藏独立运动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的东突厥斯坦独立运动，其影响小得多。

二、“记忆共同体”的可能性

—边缘人的民族属性认知危机—

那么，现代内蒙古的蒙古人拥有怎样的民族属性认知？2002年9月25日，笔者有幸在北京与文化人类学家、蒙古人纳日碧力戈（以下简称“纳日”）作了长时间交谈和探讨。

当时，纳日从中国社会科学院及国家人事部获得研究经费资助，就少数民族的民族属性认知问题，从语言人类学观点进行研究，2000年曾出版过专著，其后也一直致力于相关研究并发表论文。³⁰

²⁷ 以上叙述鄂伦春人境况，大体依据麻国庆〈开发、国家政策与狩猎采集民社会的生态与生计〉，《学海》，2007年第1期。

²⁸ Marshall Sahlins, *Stone Age Economics*, Tavistock, 1974。中村尚司《富足的亚洲和贫困的日本——由过度开发走向生命经济（豊かなアジア、貧しい日本——過剰開発から生命系の経済へ）》，学阳书房，1989年7月。

²⁹ 比如，以哈达为领导人的南蒙民主联盟于1995年在内蒙古成立，蒙古自由联盟党于2006年在日本成立等。

³⁰ 纳日碧力戈著《现代背景下的族群建构》，云南教育出版社，2000年10月。纳日碧力戈〈中国各民族的政治认同——一个超级共同体的建设〉，《广西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32卷第4期，2010年

纳日出生在内蒙古自治区首府呼和浩特市。其父是蒙古人，由其未婚母亲（纳日的祖母）只手抚养成人，长大后擅长油画，担任呼和浩特《党的教育》杂志的美术编辑。后来参与成立内蒙古展览馆，成为其馆员，同时就任《内蒙古画报》社社长。纳日的母亲则是汉人，从南京地质学校毕业后被分配到内蒙古地质局作测量员，也是第一代汉人地质队员。

纳日一家住在母亲工作单位即地质队的集体宿舍，所以周围基本上全是汉人，仅有两、三个蒙古人家庭。因为生活这样的环境中，纳日自幼就被汉文化所包围，汉语是实际上的母语。不过，一同生活的祖母只能说蒙古语，所以在家里使用汉语与母亲交谈，面对祖母、父亲时就说蒙古语。而在外面，则时常感受到邻居家孩子歧视的目光。有关文化、语言的生活环境如此，对他的民族属性认知产生了极大影响，由此他开始从文化人类学角度探究语言问题。

上高中时，父亲开始资助云南省兴蒙乡的贫苦蒙古学生，并将他们接到家里居住，帮助他们在内蒙古大学、内蒙古师范大学学习。年龄相仿的纳日与他们结为好友，同时也对蒙古人竟然作为少数民族之一定居在距内蒙古数千里之遥的云南省而大为不解。更何况，他们已经失去蒙古语，也失去了蒙古的风俗习惯。但他们对自己是蒙古人感到非常自豪，其民族感情反而尤其强烈。这促使纳日思考他们强烈的民族意识（identity）由何而来。当然，在这个问题上，语言也是焦点之一。

实际上，已失去蒙古语而只会说汉语的蒙古人，在 1995 年已占蒙古人总数的 18%至 20%。当然，当地也曾不止一次地尝试让他们恢复蒙古语。特别是 1978 年改革开放以后，比如在汉人占 90%、蒙古人占 10%的呼和浩特市土默特左旗把什村把什小学，就对三年级以上的蒙古学生特别提供蒙古语教育，学生从该校毕业升入距该村六十几公里的蒙古住宿中学后，仍可接受一两年蒙古语为主、汉语为辅的教育。这被称为“把什小学现象”。改革开放后，同样的尝试在汉人占绝对多数、蒙古人仅占百分之几、并且蒙古语极度衰退的各地都曾进行过。但效果并不明显，进入 1990 年代后，学习蒙古语的学生入学人数不断减少，不少学校因此甚至陆续关闭。³¹

纳日也成长于呼和浩特市，所以非常了解蒙古语衰退不止的社会状况。

纳日高中毕业后，进入内蒙古地质局 104 地质队，在鄂尔多斯高原做了两年掘井工人。后来文革结束，大中专学校入学考试于 1977 年在全国恢复，纳日于第二年参加高考，被内蒙古师范学院俄语专业录取（后转入英语专业）。1982 年毕业后离开呼和浩特，来到北京进入中央民族学院研究生院学习民族学，1985 年在该院民族研究所获得硕士学位，1989 年又在该院修毕语言民族学，获得博士学位。研究方面则一直关心语言人类学，除理论外，主要探讨对现实世界的适应，亦即语言与民族主义、民族意识的关系。获得博士学位后，纳日成为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的研究员。

这个时期，纳日曾参加在云南昆明举行的民族问题研讨会，经云南大学斡旋，有机会对云南兴蒙乡的蒙古人进行实地调查，为时约一个月。调查的动机当然来自高中时与云南蒙古青年的交流。调查结果发现，云南的蒙古人是在明朝建立后不久逃亡而来。彼时蒙古王朝元朝覆亡，蒙古人遭汉人追杀，许多人倒在路上，才终于逃到此地隐居下来。隐居后，他们更

7 月。纳日碧力戈《边疆无界万象共生的人类观》，《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1 年第 1 期。

³¹ 舍那木吉拉著《中国民族语文工作的创举——蒙古语文“八协”工作二十年回顾》，辽宁民族出版社，2000 年 12 月，第 182-187 页。

名改姓，并将逃亡经过代代相传至今。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北方的蒙古人多次来到兴蒙乡（其中就包括纳日的父亲），祖先传述的故事因此作为记忆被唤醒，甚至恢复了蒙古式姓名。当然，如何恢复民族语言蒙古语，也就成为问题之一。

在云南进行调查后，纳日于1992年至1994年离开中国远赴英国，以博士后身份在剑桥大学社会人类学部蒙古和亚洲内陆研究中心从事研究。

在与我的交谈中，纳日说，学术上“民族（Nationality）”或“族群（Ethnicity）”的定义都不适合用来表述云南兴蒙乡的蒙古人共同体；并解释说，兴蒙乡的蒙古人共同体已超出安德森（Benedict Richard O'Gorman Anderson）“想象共同体”的范畴，应该说是“记忆共同体，或是其放大形式”。³²我问道，那是否近似于“散居世界各地的犹太人有关圣地耶路撒冷和出埃及记的历史记忆”？纳日答称，基本上是那样。

那么，这个共同体的核心即“记忆”到底是什么？一言以蔽之，就是明确有别于汉人的原住民有关“大草原生活”的记忆，和这种生活的基础即“生活文化模式”。“大草原生活”与蒙古语密不可分，二者随着汉人于1911年辛亥革命后至今的大量移居而渐形衰退；它尤其与已失去的蒙古语的“记忆”和“成吉思汗”时代的辉煌“记忆”结合在一起。³³

纳日后来在2001年接受美国明尼苏达州卡尔顿学院（Carleton College）邀请，到该学院任教，2003年始又在该学院任讲座教授六年。我见到纳日时，恰逢他从卡尔顿学院暂时回国，把工作关系恢复到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研究所后不久。随后，纳日又回到美国继续执教，于2009年回国，并任上海复旦大学特聘教授至今。³⁴

从上述履历可知，纳日在汉人居多的集体宿舍度过幼年，高中毕业后离开内蒙古，长期居住在北京，然后又离开中国在英国和美国工作和生活，从而拥有全球性世界观。

实际上，像纳日这样离开内蒙古到外部世界游历、发展的蒙古知识分子不在少数。其原因之一是，在汉人占尽人口、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优势的情况下，蒙古人要在内蒙古地区内部寻求内在、自然的发展机会几乎不可能。也就是说，他们感到在内蒙古难以发挥自己的能力。但是，向外部世界寻求发展机会的蒙古人，其民族属性认知的危机自然非常严重。

其中最严峻的是语言问题。纳日应用蒙古语当然没有任何障碍。但重要的是，纳日是否将蒙古语作为母语而使用。实际上纳日早在幼年时期开始就在日常生活中使用汉语。除了日常生活中的会话之外，还存在写文章时是蒙古语还是汉语最适合用来表达自己的问题。

以哪种语言作母语，与自己的民族属性认知有密切关系。

要理解内蒙古人这方面的现状，实际感受我们身边的在日韩国人和在日朝鲜人的经历，或许是捷径之一。

在日朝鲜作家金石范在1970年代曾就第二、三代在日朝鲜人的语言问题作过论述。据他说，当时第二、三代在日朝鲜人，尽管能说朝鲜语，但那已不是日常的“生活语言”；而且，作为日常的“书写语言”，更能充分满足自我表达的冲动和欲望的是日语，而不是半生不熟的

³² Benedict Anderson, *Imagined Communities: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Spread of Nationalism*, revised edition, Verso, 1991. 日译本：白石隆等译《增补 想象共同体——民族主义的起源和流行（增补 想像の共同体——ナショナリズムの起源と流行）》，NTT出版，1997年5月。

³³ 李慧等《草原文化背景下的内蒙古和谐心理构建》，《内蒙古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20卷第1期，2011年。

³⁴ 纳日的详细履历，请参阅谢早馥等《归心沪筑——访著名人类学者纳日碧力戈教授》，《民族学刊》，2010年第1期。

朝鲜语。³⁵也就是说，在日朝鲜人理所当然地认为朝鲜语“应该是”自己的母语，但日语已经成为“事实上的”母语，朝鲜语反而已经成了需要学习和“找回”的对象。金石范还预测，在日朝鲜人今后每过一代，其应用朝鲜语的能力都会越来越弱——无论他们为“找回”朝鲜语作怎样的努力。

问题在于，在日朝鲜人在“日语框架内”到底能否找到足以证明自己是主体性自由体的根据——金石范如此主张。换言之，尽管日语已熟悉到甚至与母语无异，在日朝鲜人却仍然难以通过日语获得确认自身属性的自由。

此处还存在另一界线划分（marginal）危机，即在认知自我属性时，需要明确自己是在日朝鲜人还是在日韩国人。金石范的上述预测，比如通过姜尚中的评论，我们可以看到它已经是现实。³⁶

反观内蒙古的情况，蒙古人即使能说能写蒙古语，但在日常现实生活中，还是汉语的说、写更占优势。也就是说，汉语正在成为蒙古人“事实上的”母语。当然，汉语并非在所有地方都占优势，在至今未受农耕社会化的侵蚀、一定程度上仍维持放牧为日常生活的内蒙古中部的锡林郭勒盟及其周边的草原，蒙古语仍保持着优势。但在以城市为中心的许多地区，汉语的优势已经不可动摇，蒙古语已经成为需要“找回”的对象。

三、“去政治化”与“少数民族”的政治主体

内蒙古的蒙古人是否认为自己是“中国人”或“中国公民”？换言之，他们在寻求自己作为内蒙古蒙古人的属性的同时，是否也在寻求作为“中国人”、“中国公民”的属性？

关于民族属性问题，北京大学的民族学者马戎强调，必须就民族（nationality）和族群（ethnicity）这两个不同层次的概念作严格区分。

马戎认为，“nationality”是整体概念，表达作为统一的“国民国家”的全体成员，在中国即“中国公民”或“中华民族”之意；而“ethnicity”则是构成该“国民”、“民族”的一部分，是其下位概念，在中国，具体地指藏人、维吾尔人、蒙古人等“个别民族”。

问题是，在日常汉语中，表达“全体”和“部分”这两个不同层次的概念未作区分，一直都翻译成“民族”。1990年代以后，英语中表示“个别民族”的学术用语为“ethnicity”逐渐明确，并将其译为“族群”；但译作“民族”仍属常见，实际并未统一。

杨海英（静岡大学教授，出身内蒙古的蒙古人）认为，在中国的“民族政策”中，自暂定法规《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在1952年颁布以来，译词基本上只使用“民族”，而未使用“族群”。1990年代以后开始使用“族群”，大概是欧美民族学的概念、理论的影响所致。³⁷但其后反倒产生了“民族”和“族群”两个概念的混乱。

马戎主张，要克服混乱，首先要确认汉人、藏人、维吾尔人、蒙古人等“个别民族”都是“中国公民”、“中华民族”的下位概念；其次，要把“个别民族”的译词、称呼仅限用“族

³⁵ 金石范〈语言与自由——用日语书写这件事（言語と自由——日本語で書くということ）〉，《作为人（人間として）》，第3号，1970年9月，后收入《语言的魔咒——“在日朝鲜人文学”和日语（ことばの呪縛——「在日朝鮮人文学」と日本語）》，筑摩书房，1972年7月。

³⁶ 姜尚中《在日》，集英社，2008年1月。

³⁷ 杨海英〈西部大开发与文化灭绝（西部大開発と文化的ジェノサイド）〉，爱知大学现代中国学会编《中国21》，第34号，2011年3月。

群”，只称“中国公民”、“中华民族”为“民族”；最后，要去除“族群”概念中的政治含义，将其改造为政治中立的概念，亦即“去政治化”。³⁸他说，之所以要如此，是因为“族群”本来就是与伴随“形成国民国家”的“政治过程”没有关系的概念。

马戎的观点，以世界史观点看，与威斯特伐利亚体制（Westphalian sovereignty）后在欧洲出现的“近代国民国家”的意识形态——“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一种文化、一种语言”的国家观——有关。这种国家观认为，“国民国家”必须形成一个能够统一该国家的民族。而依据马戎的观点，在中国，这个统一民族就是“中国公民”或“中华民族”。能够称为“民族”的只有“中华民族”，其他如藏人、维吾尔人、蒙古人等则不能被称作“民族”，必须称作“族群”。

按照马戎的“去政治化”论考虑，内蒙古蒙古人的自我属性（identity）并非“民族（nationality）”的属性，而是仅止于“族群（ethnicity）”的属性，并且这种“族群”属性并不包含意味着“形成国民国家”的政治意识。因为，“形成国民国家”的政治意识，只有在其明确意识到其作为“中国人”或“中国国民”、“中华民族”的属性之后才可能产生。

按照这个说法，本文定义的“少数小民族”是规模较小的族群，应被称作“小族群”。而藏人、维吾尔人等“少数大民族”则是较大族群，应称之为“大族群”。

马戎的观点受到杨海英的猛烈批判。杨说，马戎是想通过把汉人以外的所有“民族”称作“族群”，最终从根本上剥夺这些“民族”的基本权利即“民族自决权”；而在语言方面，“民族语言”蒙古语当然也会受到压制。这无异于文化灭绝。³⁹

而若验之以历史事实，自 17 世纪威斯特伐利亚体制出现至今，世界上大部分国家并非“单一民族国家”，而是“多民族国家”。显然，也并非只有“单一民族国家”才能拥有“民族自决权”，“多民族国家”的各民族也当然拥有“民族自决权”，包括脱离统一国家的“分离独立权”。马戎的“去政治化”论反倒试图否定这种“民族自决权”，这是其问题所在。

关于这个问题，在马戎提出上述观点的三年前，即 2001 年底，朱伦曾强调“自治”与“共治”的区别。⁴⁰朱伦指出，经过 1952 年的暂定法规〈民族区域自治实施纲要〉和 1984 年的正式法规〈民族区域自治法〉而形成的中国的“民族区域自治”政策，存在一定偏颇。

朱伦说，“民族区域自治”往往内向意识较强。即自利意识——其他民族会为自己民族做什么——过于强烈，而利他意识——自己民族能够对其他民族做什么——却几乎不存在。朱伦的结论是，“共治”的意识就是外向意识，即自己民族能够对其他民族做什么；这是“民族区域自治”至今所根本缺失的。他还说，藏、维吾尔等周边“民族”屡屡发生“民族独立运动”，其原因在此。

就这样，朱伦主张，思考“自治”和“共治”，必须认识到自利和利他是相互补充的，并将其自觉地联系起来。

对此，杨海英也强烈表示不认可。因为，在中国，因汉人大量移居而在政治、经济、文化、语言等各方面占据绝对优势，除汉以外的“各民族”事实上正在被夺走“自主决定权（自

³⁸ 马戎〈理解民族关系的新思路——少数民族问题的“去政治化”〉，《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 41 卷第 6 期，2004 年 11 月。

³⁹ 前引杨海英〈西部大开发与文化灭绝〉。

⁴⁰ 加加美光行〈中国民族政策新思考：“族群”、“自治与共治”——以内蒙古自治区为中心（中国の民族政策をめぐって）〉，爱知大学现代中国学会编《中国 21》，第 19 号，2004 年 5 月。朱伦〈民族共治论——对当代民族国家族际政治事实的认识〉，《中国社会科学》，2001 年第 4 期。

决权)”。在这种情况下,各民族决不可能放弃“自己的利益及利权”(即“自利”)而发挥拥护汉人利益的利他精神;相反地,首先考虑拥护“自己的利益”,才是理所当然的。换言之,自利的“自治”不立,则利他的“共治”绝无可能。

四、“想象共同体”的超越——走向“记忆共同体”——

显然,马戎的“族群去政治化”论和朱伦的“自利与利他、自治与共治结合”论,都是以“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一种文化、一种语言”为前提的。然而现实是,在中国的西藏自治区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已经出现否定“中国国民国家”而试图形成“藏国民国家”、“东突厥斯坦国民国家”的运动。也就是说,中国的“少数民族”中,如藏人、维吾尔人等“少数大民族”不承认自己作为“中国公民”的属性,试图追求和确立其“藏国民”、“东突厥斯坦国民”的自我意识(identity)的倾向比较强烈。在这里,既看不到“去政治化”,也看不到追求“共治”。他们显然不认为自己是“族群”,而主张自己是“民族”。

那么,大多数“少数小民族”如内蒙古的蒙古人等又怎样呢?的确,蒙古人已失去追求形成“蒙古国民国家”的条件,在这个意义上,似乎“去政治化”是可能的。但是,“分离独立权”以外的政治、经济、文化、语言等其他方面的“民族自决权”,当然对内蒙古的蒙古人依然具有极重要意义。

纳日碧力戈对马戎的“去政治化”论和朱伦的“共治”论也取批判态度。作为人类学家,纳日对使用“族群”概念予以肯定,但认为不应将其定义为不拥有政治性“自主决定权”,个别的“族群”与“民族”完全一样,也拥有政治性“自主决定权”。“族群”也要追求以自己为主体而形成其政治、经济、文化、语言,故而试图通过“政治化”来拥护其主体性权益,是理所当然的。有了这种“政治化”,才可能确立其自我属性认知,以明确“自己是谁”的答案。

重要的是,对作为“族群”所应有的政治性“自主决定权”和主体性权益的拥护,内含着超越“国民国家”而使新的“政治共同体”获得重生的可能。

从纳日碧力戈的经历可以看出,内蒙古的蒙古人知识精英阶层的国际化十分显著,他们的活动范围和领域已经越过民族、国家的界限。尤其是现代中国信息化社会已经形成,网络人口超过四亿,知识、信息的传播能力已完全实现全球化。内蒙古的蒙古人社会当然也受到来势汹汹的信息全球化的影响。如纳日这样的知识分子对蒙古人社会的影响迅速扩大,就是上述全球化的力量所致。

如安德森(Benedict Richard O'Gorman Anderson)所说,全球化形成的“想象共同体”的力量,并未发挥其“去政治化”的作用,而是正在加速推动再次形成“国民国家”的“政治化”。具体而言,现在中东的政治民主化、“茉莉花革命”、“阿拉伯之春”都是这种“政治化”的典型表现。不可否认的是,推翻利比亚的卡扎非和埃及的穆巴拉克独裁统治的力量之一,也是民众利用互联网实现了超越国境和民族的联合。

中国的族群(ethnicity),其行动范围也已不再局限于小共同体范围之内,而是已经超越曾被认为是其上位概念的民族(nationality)的界限,甚至将要作为主体而追求其自我属性(identity)。这种要求,势必走向对其族群权益的“拥护”,甚至对中国国家政治的“干预”。在此过程中,超越民族、国境的政治意识,将成为“拥护自身权益”——包括重新恢复

正在失去的民族语言——及“干预国家政治”的强有力政治力量。换言之，全球化的力量，将反过来被积极利用于中国作为国家的变革和重生。

将来，中国族群中的“少数小民族”很有可能如内蒙古的蒙古人那样，超越形成“国民国家”的“想象力”，甚至超越国境以形成基于“历史记忆”的新的“共同体”。这种尝试将不会阻碍、打乱“国民整合”，而将会借助全球化的力量，重新形成多民族——而非单一民族——的“国民”，并确立其民族属性认知。

广东纠察队再探

—重新建构 1920 年代中国工运史的尝试—

卫藤安奈

（菲利斯大学）

- 原文刊载于[日]『アジア研究』第 57 卷第 2 号，2011 年 4 月，35-51 页。

绪 言

诞生于 1921 年的中国共产党（以下简称“中共”）被国民党逐出城市，被迫在农村开展活动，是在 1927 年夏以后。这期间，为准备将来的社会主义革命，中共曾尝试动员城市工人，在以广州和香港为中心的广东组织了针对英国的长期罢工，此即省港大罢工。¹本文探讨的纠察队，即该运动中出现的工人武装组织。

有关国共合作时期的中国工人运动史研究，除部分特殊情况外，²1990 年代以前，大体皆依据中共立场的正统革命史叙述框架。³曾指出当时广东工人乃依籍贯结合、相互并不团结的 M·Chan 也认为，运动高涨的原因在于国民党及共产党组织的近代性总工会。⁴在日本，学者们受邓中夏影响尤其大，⁵认同邓中夏“只有无产阶级有伟大集中的群众，有革命到底的精神”的论述，⁶试图套用阶级斗争及反帝斗争范畴理解当时的工人运动。持这种立场者认为，

¹ 日语文献曾译作“广东・香港大罢工”。但汉语通作“省港大罢工”。“省港”之“省”指广州，当时的英语史料之“Canton”也主要指广州。而罢工的主要目的在于切断英领香港（香港岛及九龙半岛南部突出部分，和位于其北部的英国租界“新界”）与广州一带的货物流通。

² 国民党立场的工人运动史研究即其一例，如李伯元・任公担：《广东机器工人奋斗史》，台北：中国劳工福利出版社，1955 年；中国劳工运动史续编编纂委员会编：《中国劳工运动史》，台北：中国文化大学劳工研究所理事会，1984 年。文革以后，日本有关上海、汉口等地工人运动史的研究，尽管仍受革命史观制约，也开始尝试与中共的叙述保持距离。但受篇幅限制，此处不拟详述。

³ 如岛一郎：〈1918 年至 1925 年中国工人运动之发展（1918～25 年における中国労働運動の発展）（1）〉，同志社大学经济学会《经济学论丛》，第 14 卷第 5 号，第 324-347 页；岛一郎：〈1918 年至 1925 年中国工人运动之发展（1918 年-25 年における中国労働運動の発展）（2）〉，同志社大学经济学会《经济学论丛》，第 15 卷第 3・4 号，第 244-302 页；向山宽夫：《中国工人运动之历史考察（中国労働運動の歴史的考察）》，向山宽夫，1965 年；Chesneaux.Jean（1968），*The Chinese Labor Movement 1919-1927*，Stanford.Calif.：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中村三登志：《中国工人运动史（中国労働運動の歴史）》，亚纪书房，1978 年。手岛博：《中国工人运动通史（中国労働運動通史）》，东阳书房，1985 年。

⁴ Chan, Ming K.（1975），“Labor and Empire: The Chinese Labor Movement in the Canton Delta, 1895-1927”，Ph.D.diss., Stanford University.

⁵ 当时学者参考最多的文献是邓中夏的《中国职工运动简史》。其第一版于 1930 年由苏联中央出版局出版，其后人民出版社以延安的中共解放社于 1934 年再版的版本为依据，加了“1919-1926”的副标题。现在流传最多的版本以人民出版社 1949 年版为底本（〈出版者关于本书的说明〉，邓中夏：《中国职工运动简史》，出版地不明：中国史学社，1957 年）。以下引用《中国职工运动简史》时，笔者表示编者不明：《邓中夏文集》，北京：人民出版社，1983 年所载的《中国职工运动简史》的页数。

⁶ 邓中夏：〈我们的力量（1924 年 11 月）〉，《中国工人》第 2 期，收录于编者不明：《邓中夏文集》，第 102

纠察队是罢工得以推动和长期维持的原动力。

但是，自 1990 年代后，学术界的观点出现变化。如 R.Horrocks 就注意到有工人对省港罢工持反对立场，并试图呈现罢工不同于正统革命史的方面。⁷M·Chan 则把 1920 年代广东社会描绘成各种社会利益集团利害关系交织、频繁使用暴力的世界。在他看来，当时的工人正在走向“破坏行为无休无止的过程”。⁸可见，学者们已开始站在阶级斗争及反帝国主义（或曰“民族主义（nationalism）”）的范畴之外来理解当时的中国工人运动。但是，尽管如此，用何种架构来替代中共立场的正史描述，这一问题仍未解决。本文试图依据近年公开的新史料，重新探讨广东纠察队的活动，同时就如何构建当时的工人运动史提供参考建议。

本文认为，纠察队的实际状态大体介乎正统革命史和经 M.Chan 修正过的认识之间。近年公开的史料显示，纠察队成立后不久即脱离领导人的意图和控制之外而开始自我扩张，队员热衷于对那些被贴上“帝国主义”标签的人们进行掠夺，同时内部抗争不断。纠察队不仅推动了运动，也使运动陷入混乱。不过，纠察队的各种行动都是在抵抗帝国主义的范畴——纵然该定义本身纯粹是政治性、主观性的一一之内，这也是事实。在本文结论部分，笔者将就纠察队的这些倾向，尝试应用某种不同于已有的框架进行考察。

本文分析所用史料，主要为当时发行的《广州民国日报》、省港罢工委员会机关杂志《工人之路特号》⁹，以及选编这些原始资料中较为重要的布告、评论等而成的《省港大罢工资料》等史料集，用以补充的则是当时统治广东的国民党印发、保管的未刊档案。这些档案是笔者从所谓汉口档案和五部档案中收集到的。¹⁰

一、纠察队的目的、组织构想及领导人

首先就有关纠察队的政治形势作一概观。1925 年 5 月，上海发生中国工人死伤事件，以反帝为口号的抗议活动波及全国主要城市，此即“五卅运动”。该运动本身是由学生、商人等不同社会团体推动的，因而不能单纯定性为工人运动。但表面上工人在运动中扮演了主角，而且要求改善工人待遇等，无疑带有工人运动的鲜明特点。

在广东，尤其是 6 月在广州发生了对游行中国人开枪的事件（沙基惨案）后，运动迅速高涨。但其主要目标是英国。依当时尚在合作关系中的国民党和中共领导人的方针，运动的目标集中对准英国，其方式则是对英领香港实行经济封锁。所谓经济封锁，即通过罢工、怠工、抵制商品等手段切断与敌国的经济联系，陷其经济于困境，迫使其接受政治要求。

页。

⁷ Horrocks, Robert J. (1994), "The Guangzhou-Hongkong Strike, 1925-1926 Hongkong Workers in an Anti-Imperialist Movement", Ph.D.diss., United Kingdom: University of Leeds.

⁸ Tsin, Michael Tsang-woon (1999), Nation Governance and Modernity: Canton 1900-1927,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p.178.

⁹ 本文所用《工人之路特号》来自三种途径，即东洋文库藏缩微胶卷（创刊号至 1925 年 8 月 14 日）、1959 年工人出版社出版的纸质版（创刊号至 1927 年 1 月 21 日）和史料集所收入者。为避注释烦杂，前二者引用仅标注《工人之路特号》某月某日。

¹⁰ 所谓“汉口档案”为宁汉分裂时期（1926—1927）武汉国民政府中央党部管理的档案文件。“五部档案”则是国民政府中央五部（工人部、农民部、青年部、妇女部、商民部）自 1924 年至 1927 年间处理的案件文档汇总。原件为台湾国民党文化传播委员会党史馆所有，美国的斯坦福大学胡佛研究所则拥有其缩微胶卷版。笔者使用的是在胡佛研究所阅览、收集到的。

在这种形势下，经济封锁的具体执行组织省港罢工委员会于 7 月 3 日正式成立，继之，该委员会直属的纠察队成立大会于 5 日召开，10 日发表了实行经济封锁的宣言。这次经济封锁一直持续到 1926 年 10 月 10 日发表结束宣言，前后达 16 个月，中国一般称之为省港大罢工。但是，围绕该运动的政治环境，却因 1927 年 4 月 12 日发生于上海的政变而迅速恶化。政变两天后，军队开始攻击省港罢工委员会，共产党被逐出国民党，广东共产党领导的工人运动就此彻底瓦解。

关于纠察队，此前的研究多关注其对破坏罢工行为的纠察作用。¹¹此类论述多反映正统革命史的意图，即强调纠察队的活动乃工人运动之一环。不过，正统革命史也曾提到纠察队是维护对英经济封锁的执行部队，部分队员携带有步枪等武器。¹²换言之，纠察队具有双重性质，它既是工人团体，也是武装组织。

省港罢工委员会，虽然名叫“罢工委员会”，但拥有行政、司法（监狱、法庭）、军事等完备组织，形式上已非国民政府下级组织，而是“独立政府”。¹³据说，共产党员自始就以树立继巴黎公社之后的工人政府为目标，而中共史则自豪地宣扬，英国方面曾称该委员会为“第二政府（Government No.2）”。¹⁴

把纠察队当作军队式组织，自始就是十分明确的。在纠察队成立大会上，纠察队的领导人表示黄埔军官学校（1924 年 5 月为培养政府军干部而设立的学校）学生对纠察队员实施军事训练；¹⁵实际上，被任命为总教练、担任纠察队军事教育的，是毕业于黄埔军官学校、曾对农民自卫军实施军事训练的徐成章。¹⁶此外，广东的民间自卫组织历史悠久，国民党自“五卅运动”前即已努力动员这些组织参加革命。广州商团事件（1924 年）时已有工人武装团体工团军存在，¹⁷从军事史角度观之，纠察队也是利用工人力量建设军队的尝试。

除上述外，纠察队的主要领导人还有苏兆征、邓中夏。苏是纠察队的上级组织省港罢工委员会的委员长，也是占该委员会主要部分的香港海员的领导人。邓则任纠察队训育长，担任政治教育。

上述三人都是共产党员，但被任命为纠察队总负责人即总队长的，却是名叫黄金源的人物。黄是反清秘密结社洪门三合会的成员，原是卖猪肉的。他最初任鱼店、鸡肉店、饮食业

¹¹ Chesneaux, Jean (1968), *The Chinese Labor Movement 1919-1927*, Stanford, Calif.: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p.293. Kwan, Daniel Y.K. (1997), *Marxist intellectuals and the Chinese labor Movement: a Study of Deng Zhongxia (1894-1933)*, Seattle & London: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p.128. 虽然 Kwan 认为纠察队的暴力相当普遍，但仍然强调邓中夏对纠察队有效领导。

¹² 刘明逵·唐玉良编：《中国工人运动史》，第 3 卷，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98 年，第 240 页。

¹³ 邓中夏：〈省港罢工工人的组织〉，《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7 月 16、17 日，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80 年，第 149-153 页。

¹⁴ 前引刘明逵·唐玉良编：《中国工人运动史》，第 3 卷，第 239 页；前引邓中夏：《中国职工运动简史》，编者不明：《邓中夏文集》，1983 年，第 615、638 页；前引 Chesneaux, Jean (1968), p.293-294.

¹⁵ 〈省港罢工委员会纠察队编制法〉，《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6 月 30 日；〈省港罢工委员会纠察队应守的纪律〉，《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7 月 5 日。

¹⁶ 〈省港罢工委员会之各会议〉，《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7 月 6 日；阿南友亮：〈广东农民自卫军的制度化与发展过程（1924-1927）——国共合作时期革命军队基础的形成——（広東における農民自衛軍の制度化と発展の過程——国共合作期における革命軍隊の基盤形成）〉，庆应义塾大学法学研究会《法学研究》，第 81 卷第 1 号，第 54-55 页。关于纠察队组织，笔者还参考了井出季和太的整理与分析。井出季和太：《支那的国民革命与国民政府（支那の国民革命と国民政府）》，第 2 编，台湾总督府官房调查课，1928 年，第 92-93 页。

¹⁷ 梁国志：〈广州沙面洋务工人的概况及罢工经过〉，收录于广东省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广东文史资料存稿选编》，第 3 卷，2005 年，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第 367 页。

者等组成的持平工会会长，后来成为与华工总会并列的香港工界两大势力之一香港工团总会的会长。据说，香港工团总会旗下有 70 多个工会，曾在中共发动香港工人参加省港大罢工时发挥过重要作用。¹⁸不过，黄并非总是对中共抱有好感，中共方面史料一般将他看作黑社会、黄色工会的领袖等，并称任命他作总队长，是邓中夏及中共的权宜措施。¹⁹而黄的后代出于维护黄的名誉而撰写的文章则认为，那是黄受另一黄色工会领袖梁子光煽动的结果，但同时又称黄害怕香港工团总会被中共解散，试图另立省港罢工委员会，并把中共排除在外，于是率先组织纠察队，并自任其总队长。中共当时打算将香港工团总会和华工总会统一到其领导之下。²⁰对黄而言，中共的计划有可能使他失去对工人的领导权。

卢权和裨倩红的合著委婉地描述道，由于黄金源对香港工人拥有巨大影响，尚无力完全掌握工人的中共不得不事后承认他就任总队长，甚至在省港罢工委员会的下级组织“尽量容纳（香港）工团总会的一些上层人物参加”。²¹当然，把重要职位给与具有如此意识的人物，对中共而言不无风险。不久，罢工工人代表大会（省港罢工委员会的最高权力机关）即化为争夺权力的场所，其上层人物开始相互揭发收受贿赂，并称对方是“工贼”。²²黄也被指收受贿赂，被大会认定有罪而遭拘留（后来判明为冤案，处分被推翻）。²³

被认为曾煽动黄金源的梁子光，是香港车衣工会的领袖，在香港工团总会曾是交际部主任，省港大罢工期间被任命为省港罢工委员会招待部主任及水陆侦查队（专门在海上、港口监督往来香港和广州间船舶的纠察队）队长。不过，据在省港罢工委员会会审处（其职能近似法庭）处理罢工工人内部问题的共产党员彭松福记述，梁的秘书在会审处供称，梁曾收受香港咸鱼工会的贿赂，检查其货物时手下留情。该秘书刚被拘捕，梁就逃走了。²⁴

梁子光受贿被揭发，起因是部下蓝卓廷（时任水陆侦查队副主任）与梁不睦而将其告发。然而，蓝本人也曾任另一支水陆侦查队队长时因收受贿赂而被告发。彭松福称，蓝曾私下派手下水陆侦查队员到某商店，恐吓店主说“若付钱则交还（已没收）货物”。蓝因此被免去队长，降职成为梁子光的部下。²⁵

如上所述，较之中共的理念，香港下层社会的实力人物更关心如何维持自己的权力；他们占据纠察队的重要职位，或许是运动将发生后述混乱的前兆。然而，促使梁子光、蓝卓廷

¹⁸ 有关黄金源的活动，本文参阅了黄的孙子和侄子所撰写回忆录。关于香港工界，则依据省港罢工委员会顾问黄平，以及罗珠等 6 名运动领导人联名撰写的回忆录。黄平：〈回忆省港大罢工〉，罗珠等：〈省港罢工中各业罢工情况〉，黄松森等：〈记省港大罢工工人纠察队总队长黄金源〉，都收录于广东省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广东文史资料存稿选编》，第 3 卷，第 15、184、551-552 页。

¹⁹ 蔡俊桃编：《爱国教育丛书 省港大罢工》，北京：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1996 年，第 15 页。卢权·裨倩红：《省港大罢工史》，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97 年（※←ママ），第 133-134 页。

²⁰ 前引罗珠等：〈省港罢工中各业罢工情况〉，前引黄松森等：〈记省港大罢工工人纠察队总队长黄金源〉，都收录于广东省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广东文史资料存稿选编》，第 3 卷，第 184、552-553 页。

²¹ 前引卢权·裨倩红：《省港大罢工史》，第 134 页。

²² 如 1925 年 8 月召开的罢工工人代表大会第十、十一次代表大会相关报告曾记述苏兆征、黄平与梁子光之间激烈争论的情形。〈省港罢工委员会致国民党中央政治委员会函（8 月 11 日）〉（题目是《苏兆征研究史料》编者加的），《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8 月 13 日，收录于中共广东省委党史研究委员会办公室·中共珠海市委党史办公室编：《苏兆征研究史料》，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85 年，第 147-152 页。

²³ 陆鉴：〈持平工会和黄金源〉，收录于广东省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广东文史资料存稿选编》，第 3 卷，第 507 页。

²⁴ 罗珠：〈回忆省港罢工诸事〉，彭松福：〈会审处的工作情况〉，都收录于广东省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广东文史资料存稿选编》，第 3 卷，第 49、272 页。

²⁵ 前引彭松福：〈会审处的工作情况〉，收录于广东省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广东文史资料存稿选编》，第 3 卷，第 272 页。

指挥的水陆侦查队积极活动、从而推动了省港大罢工的重要原因，也正是这些实力人物的个人影响及其试图获取具体利益的热情。当时的《广州民国日报》也曾报道水陆侦查队令人振奋的活动状况。²⁶

二、纠察队的自我扩张

如上所述，纠察队本来是为对英领香港实施经济封锁而组织的执行部队。但是，该组织在诞生后不久，即承担了与领导人当初设想完全不同的功能，并随之开始自我扩张，遂致难以控制。这里所说的与当初设想不同的功能，则是维持失业工人的生计。

1. 国民政府对工人生活的支援与纠察队

国民政府认识到，要持续动员工人参加经济封锁，必须给予他们一定程度的支援以维持生活。因为，对工人而言，参加罢工就意味着丧失收入来源。于是国民政府曾采取多种措施。邓中夏称，为维持工人生活而准备的资金达 490 万元。这些资金具体如何使用，其详情不得而知，但国民政府工人部确曾为工人开办过食堂及住宿设施。²⁷为救济失业，省港罢工委员会还曾提出建设黄埔码头计划，以及从中央银行贷款 4 万元以充工人饭费的救济方案。²⁸

不过，并没有证据表明，在当初设想组织纠察队时即曾考虑要吸收失业工人，使其承担救济功能。再者，考虑组织纠察队的人，当初也不清楚应以哪些人作纠察队员。然而，省港罢工委员会制订的有关纠察队员的规定时有变化，循此可以看到领导人是逐步将纠察队与失业救济联系起来的。

初期的省港罢工委员会章程仅称“组织纠察队若干队”。在有关纠察队干部的方案逐渐明确，纠察队的总队长、队长、副队长由罢工工人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规定写进章程之后，一般队员的资格也仅作“其精壮而年在十八岁以上三十五岁以下者”。至纠察队正式成立半年后的 1926 年 2 月，才终于规定模范纠察队队员的资格仅限于“省港罢工工友”。²⁹同年 3 月，一般队员也规定“纠察队员必须以罢工工人充当”。³⁰

至于队员资格为何要限定为罢工工人，这些规定本身并未做任何解释。刘永大和陈永阶合写的论文认为，这是为保证纠察队是工人阶级的组织。³¹不过，罢工工人都已丧失收入，事实上就是失业工人。因此，纠察队涌入大量失业工人，运动领导人只能予以承认——尽管他们对此未必有明确意识。这背后恐怕也有省港罢工委员对其他救济措施未能奏效的焦虑。

²⁶ 如〈侦查队严缉破坏罢工恶徒〉，《广州民国日报》，1926 年 5 月 10 日；〈侦查队拿获环泊沙面船艇〉，《广州民国日报》，1926 年 5 月 11 日。

²⁷ 邓中夏：〈一年来省港罢工的经过〉，《省港罢工概观》1926 年 8 月 31 日，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 57 页；邓中夏：《中国职工运动简史》，收录于编者不明：《邓中夏文集》，第 626 页。

²⁸ 〈省港罢工委员会向国民政府请愿〉，《广州民国日报》，1925 年 7 月 9 日。

²⁹ 〈省港罢工委员会章程〉，《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6 月 27 日；〈省港罢工委员会纠察队编制法〉，《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6 月 30 日，〈中华全国总工会 省港罢工委员会 纠察委员会通告〉，《工人之路特号》1926 年 2 月 8 日。

³⁰ 〈纠察队组织法〉，《工人之路特号》1926 年 3 月 9 日，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 235 页。

³¹ 刘永大·陈永阶：〈省港大罢工工人武装的建立及其作用〉，刘寒主编：《省港大罢工研究——纪念省港大罢工六十五周年论文集》，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1990 年，第 220-232 页。

该委员会已认识到，失业工人的“实刻不容缓”。³²在这种情况下，把纠察队当作收容、救济机构，或许亦属无奈之举。

中共在省港大罢工期间发出的正式文件，似乎在刻意避免把失业工人和纠察队直接联系起来。但后来第一次国共合作破裂、中共被迫转入农村后，在讨论如何才能从国民党那里夺回城市工人的支持时，中共在 1927 年 11 月召开的中央临时政治局扩大会议通过的〈职工运动决议案〉中开始明确表示“党必须注意组织失业工人纠察队的工作”（黑点为引用者加）。

其实，鉴于纠察队含有许多失业工人，1927 年 4 月召开的中共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职工运动决议案〉已表示“失业工人也不可过多”。³³这些决议案表明，中共领导人也已认识到纠察队为何能够吸引失业工人，并已允许纠察队发挥救济失业工人的作用。

2. 工人不断涌入

不管组织纠察队的初衷怎样，不可否认的是，在失业者眼中它就是维持生计的途径。该时期的中国，没有职业而又要生存，进入军队当兵吃粮是常见途径之一。³⁴如果与军阀招兵一样，无需特别技术即可得到雇用，则失业工人能不纷纷加入吗？实际上，有某史料回顾纠察队说，纠察队员搬运枪支弹药曾得到 2 元报酬。³⁵从失业工人角度看，纠察队无疑是赚钱的捷径。

纠察队不仅是失业工人最低生活的保障，甚至还可能让队员发财。而没收仇货则被视为其手段之一。所谓仇货，一般指帝国主义者的商品；而在该时期的广东，则特指与英国有关的货品。1925 年 7 月 1 日，省港罢工委员会做出规定，作为仇货没收的食品，执行没收的纠察队员和全体队员可各得一成。³⁶仇货被拍卖价格升高，有时获利超过原价。邓中夏曾称某次拍卖获利 40 万元；对此，台湾总督府海关业务员井出季和太说，没收总额 31 万 9 千元，而获利则超过 40 万元。³⁷

纠察队领导层决不鼓励纠察队通过没收仇货赚钱，但也未积极加以制止，毋宁说是默许。因为没收仇货名义上是为打击英帝国主义者。这样的纠察队，对失业工人当然具有吸引力，工人们于是蜂拥而至。

纠察队的组织，当初计划以 500 人为一大队，共两个大队，计 1000 人。但是，就在成立大会当日，已有征兆表示实际人数将远超当初设想。成立大会当天，纠察队组织者清点到场人数，发现多来了约 100 人，其后也不断有人赶到，于是决定日后成立第三大队予以吸收。³⁸据说，纠察队员人数后来持续增加，7 月底达到 2500 人，9 月增至 3000 人，1926 年初则

³² 前引〈省港罢工委员会向国民政府请愿〉，《广州民国日报》，1925 年 7 月 9 日。

³³ 〈职工运动决议案（1927 年 4 月）〉，〈职工运动决议案（1927 年 11 月）〉，收录于中央档案馆编：《中共中央文件选集》，第 3 册，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9 年，第 83、514 页。

³⁴ 长野朗在观察北京工人——尽管非广东工人——的生活状况后指出，失业工人总是军队补充佣兵的来源。长野朗：《世界的威胁 中国的工人及工人运动（世界の脅威 支那の労働者及労働運動）》，燕尘社，1925，第 196-197 页。

³⁵ 甘来：〈回忆省港罢工工人纠察队（二）〉，收录于广东省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广东文史资料存稿选编》，第 3 卷，第 316-317 页。

³⁶ 〈省港罢工工人代表大会记〉，《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7 月 2 日。

³⁷ 前引井出季和太：《支那的国民革命与国民政府》，第 2 编，第 103 页。

³⁸ 〈纠察队成立大会纪〉，《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7 月 6 日。

突破 6000 人。³⁹

据邓中夏记载，国民政府打败陈炯明和邓本殷时，纠察队在广州中心地区派驻 3 个支队，顺德和江门一带各 1 个支队，中山的石岐附近至珠海一带 2 个支队，深圳龙岗至宝安一带 3 个支队，东莞虎平镇太平 1 个支队。⁴⁰另据刘永大和陈永阶合撰论文称，纠察队后来仍视需要增派各处。而且，支队的队员人数本身不固定，尽管最初设想每支队 100 人，但不久后即增至 108 人、125 人。⁴¹支队下设班及小队，有资料称，纠察队最小单位是班（12 人）。⁴²但据邓中夏记述，配以纠察数班数小队不等，⁴³在《广州民国日报》的有关报道中，经常出现“××班”、“××小队”的名称。⁴⁴由此推断，各地擅自成立的小规模纠察队为数不少，具体情况恐怕连高层也未必能够把握。

关于纠察队人数不断增加，中共立场的文献或认为是因工人运动及经济封锁取得了成果，或称是因随着国民政府统治区域扩大，防线延长，因而需要更多兵员。⁴⁵此类解释给人如下印象，即领导层审时度势，因应需要主动增加了人数。但实际状况很可能是，一旦成为纠察队员，除正式支付的少许报酬外，自己设法赚到的也数目不菲，这吸引了大量失业工人纷纷加入，导致纠察队人数不断增加，而领导层也对控制此事态无能为力。

三、纠察队引发纠纷

那么，纠察队员们的实际行动怎样？中共立场的史料也承认纠察队员曾和当地居民之间发生过不少纠纷，但大体主张纠纷背后存在帝国主义者的阴谋。⁴⁶纠察队为自己辩护时，也驳斥对方勾结帝国主义者。邓中夏则说，纠察队曾与土匪多次交战，并举出沙鱼涌、太平等战例。⁴⁷但是，仔细探究个案后就会发现，有关纠察队的纠纷，按上述解释是说不通的。

纠纷首先因工人们围绕出售仇货所得利益的分配而发生。如在江门新会县，陈日光、叶

³⁹ 前引井出季和太：《支那的国民革命与国民政府》，第 2 编，第 95 页。

⁴⁰ 前引邓中夏：〈一年来省港罢工的经过〉，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 66-67 页。

⁴¹ 〈省港罢工委员会纠察队编制法〉，《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6 月 30 日；前引井出季和太：《支那的国民革命与国民政府》，第 2 编，第 93 页；前引刘永大·陈永阶：〈省港大罢工工人武装的建立及其作用〉，第 221、224 页。

⁴² 该文原题〈省港罢工情况的报告〉，《广东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编者推断该文件成于 1926 年 7 月，并将标题改作〈中共广东区委关于省港罢工情况的报告〉。〈中共广东区委关于省港罢工情况的报告〉，收录于中央档案馆·广东省档案馆编：《广东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中共广东区委文件）1921 年-1926 年》，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83 年，第 25 页。

⁴³ 前引邓中夏：〈一年来省港罢工的经过〉，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 67 页。

⁴⁴ 如〈英帝国主义又在沙基行凶〉，《广州民国日报》，1926 年 9 月 18 日；〈英国电船又追截纠察电船〉，《广州民国日报》，1926 年 9 月 21 日。

⁴⁵ 如前引刘永大·陈永阶：〈省港大罢工工人武装的建立及其作用〉，第 221 页；冼一字：〈粤港罢工纠察对奋斗概况〉，湖北全省总工会印，1927 年 3 月 30 日，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 174 页。

⁴⁶ 请参阅冼一字：〈粤港罢工纠察对奋斗概况〉，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 170 页。

⁴⁷ 前引邓中夏：〈一年来省港罢工的经过〉，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 67 页。

璋之间的争执⁴⁸引发了两派工人武斗。据共产党员刘尔崧的报告称，叶璋以纠察队代言人身份对江门罢工委员会会计陈日光寻衅说，省港罢工委员会规定，纠察队可以分得仇货两成，但你做的账上看不出这点，你必须公开账目。但陈拒绝公开账目，遂导致事件发生。⁴⁹纠纷的背景或许有争权夺利及人际关系纠葛等，但至少看不出与所谓帝国主义者的阴谋有关，基本上是不同工人派系围绕如何分配出售仇货所得收益而发生的。

纠察队的基层组织脱离中央管控，擅自采取行动，也是其与当地居民频繁发生纠纷的原因。早在纠察队成立之初，有关人已意识到其有脱离领导层控制的苗头。1925年夏，各工会组织的纠察队“各自为政，无从指挥”被视为一大问题，于是实行改编。因各纠察队连旗帜颜色都不统一，领导层指定了纠察队必须使用的旗帜以及斗笠、臂章、胸前标志的颜色。⁵⁰通过《广州民国日报》在10月公开刊登的政府公告，我们可以更详细了解到第四大队的情况。该公告披露，天主教某主教申诉，他对占据教堂的纠察队第四大队队员深感不安，因为他们的行动总让人感到他们会做出什么事，威胁教徒的人身和财产安全。主教说，以前的教练长（黄埔军官学校派来）是陈烈，“教导有方，并对占住之楼房，完全归陈烈负责，事尚妥顺”。但最近罢工工人在另一建筑物贴上“工人部”标志，还占据了教会用于办学部分对面的建筑，而他们似乎“并无指导领袖，又绝无负责之人”。此时陈烈仍是第四大队领导人，但在主教看来，工人的行动越来越出格，对领导的意见似乎并不买账。⁵¹

假纠察队不断出现，是纠纷层出不穷的另一原因。如上述水陆侦查队，也存在盗用其名号的组织。《广州民国日报》刊载水陆侦查队通告指出，有香港到广州的客船，客人登陆时，时有遭遇冒称水陆侦查队者索要钱财之事，并谴责此类行为与强盗无异。⁵²《广东革命历史文件汇集》所收〈广州工会运动的报告〉⁵³也记载存在酷似纠察队的组织。该报告指出，成立工会成了巧立名目从会员那里征收金钱和物品的“致富的捷径”，人们“竞相组织工会”，“有时为了争夺会员而发生巨大的斗争”。而对不愿加入工会的工人，则组织“检查小组”，其成员携带又粗又长之棍棒对工人施暴，强制入会。⁵⁴此类组织乃隶属工会之武装组织，携带棍棒，口称“检查”，都显示此类组织乃模仿纠察队。⁵⁵可见，香港大罢工期间，的确曾出现盗用纠察队名义的城市土匪组织。

⁴⁸ 陈日光原来是共产党，但此时他还加入国民党。陈日光作为国民党员，身负在江门设立国民党部的使命，也是新会县总工会的顾问。（参考中共新会市委党史办公室《中共新会党史（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6年，第1章第3节2“中共新会支部的成立”。叶璋时任江门酒楼茶室工会委员长。

⁴⁹ 〈中央工人部上中执会函（1926年1月29日）〉，《汉口档案》，汉11564（※“汉11564”是记录在史料上的文件号码。因为其他研究也是使用该编码系列，本研究也使用此种表记系统）。斯坦福大学胡佛研究所藏缩微胶卷（下略），Hankou Reel 106。

⁵⁰ 〈纠察队规模宏大〉，《工人之路特号》，1925年7月11日。

⁵¹ 〈制止纠察队搜查石室行人〉，《广州民国日报》，1925年10月8日。

⁵² 〈严防假冒侦查队之通告〉，《广州民国日报》，1925年10月17日。

⁵³ 《广东革命历史文件汇集》编者推断，该件为中共广东区委员会撰于1926年5月以后。注释称其原为外语。〈广州工会运动的报告〉，收录于中央档案馆·广东省档案馆编：《广东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中共广东区委文件）1921年-1926年》，第321页。

⁵⁴ 前引〈广州工会运动的报告〉，收录于中央档案馆·广东省档案馆编：《广东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中共广东区委文件）1921年-1926年》，第341-343页。

⁵⁵ 惠阳农会的“检查仇货会”，即为以“检查”名义取缔仇货之组织。〈惠阳农会组织检查仇货会〉，《广州民国日报》，1925年12月16日，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493页。另，纠察队执行任务时，常常手持长6尺许之棍棒。前引井出季和太：《支那的国民革命与国民政府》，第2编，第96页。

出售仇货获取利益加上基层组织自我扩张带来的结果，首先是没收对象的范围已失去限制；其次是上级试图作方向性修正的努力难以奏效。

没收对象范围无限扩大，与纠察队领导层的态度也有关系。省港罢工委员会于 1925 年 7 月 10 日发出文件称，要禁止所有船只往来广州和香港之间，断绝粮食供应。11 月，又以经济封锁不彻底为由，并以纠察队的名义宣称要将封锁对象扩大到广东的其他港口。⁵⁶“仇货”概念本来仅指来自英国的贸易物品，却由于领导层持上述态度，靠近香港的港口、市场上流通的所有物资都有可能成为“仇货”。

比如，围绕广东一般百姓的主食之一干鱼，就曾发生过纠纷。关于正统革命史所描述的纠察队与土匪的战斗即“太平战役”（广东省东莞太平），据一方当事者太平商会称，纠纷原因是纠察队干扰某妇女卖干鱼。该商会早在 1925 年 9 月就已请求广州市商会出面制止驻扎太平的纠察队在码头蛮横限制货物装卸，因此不难想象当地商人对纠察队的反感情绪已十分强烈。⁵⁷在这种情况下，有妇女和某商店在市场上欲交易干鱼，遭纠察队制止，店方并被殴打。愤怒的商户为表示抗议一致关门罢市，最终导致太平商人的自卫组织与纠察队发生枪战。⁵⁸此外，广州西濠口码头也发生过九江干鱼被纠察队没收的事件。⁵⁹商户们以干鱼非英国产品，向国民政府有关部门和纠察队基层领导等要求退还。但干鱼易腐烂，对申诉审议期间不便保存。有报道称，省港罢工委员会会审局曾以易腐烂为由，将没收的干鱼“162 件”交给拍卖局。⁶⁰被没收的干鱼几乎不可能退还，出售所得收益径直进了省港罢工委员会有关人的腰包。

商户们抗议称，此类事态导致干鱼价格大幅上涨，压迫了贫民生活。⁶¹省港罢工委员会也承认此说有理，于 1926 年 4 月 17 日在《工人之路特号》上发布命令，要求干鱼只要不是来自香港，即应允许自由通行，检查亦不得耽搁。⁶²然而，既然基层组织不受中央严格管控，则高层的命令到了基层必定大打折扣。而且，并无迹象表明上述命令曾有效改善事态。而在该时期的农村，纠察队与农民的纠纷反而愈演愈烈。

比如，省港罢工委员会曾在 1926 年 4 月提出〈省港罢工委员会特准宝安农会农民经过英界条件〉，至少对加入农民协会的宝安农民，许其通过“英界”（或指英领香港）购入大米、肥料、食盐等。纠察队不允许农民在港口出售农产品、购入日用品，农民生活受到压迫，省港罢工委员会这才指示纠察队放宽限制。但是，尽管如此，邓中夏称，同年 5 月以后，广东沿海地区农民与纠察队的冲突仍在增加。可见纠察队员并未遵守纠察队上层领导的命令。该时期正值沿海地区农民的销货旺季，因此，农民一改从前对纠察队的友好或中立态度，拿起武器对抗起来。⁶³

⁵⁶ 〈省港罢工委员会实行封锁香港的通电〉，《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7 月 10 日，〈封锁港口之大计划〉，《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11 月 27 日，都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 281、285-286 页。

⁵⁷ 〈请取消限制乡渡截苛例〉，《广州民国日报》，1925 年 9 月 19 日。

⁵⁸ 〈太平商会上中执会电（1925 年 10 月 13 日）〉，《汉口档案》，汉 11534，Hankou Reel 106。

⁵⁹ 〈广州市公安局吴铁城致中央工人部函（1925 年 11 月 28 日）〉，《五部档案》，部 8846，Wubu Reel 78。

⁶⁰ 〈请弛禁咸鱼入口〉，《广州民国日报》，1925 年 9 月 26 日；〈（无题）〉，《广州民国日报》，1925 年 10 月 1 日。报道中“162 件”或为“162 条”。但在西濠口被没收的干鱼是“五十七萝（即‘筐’）”，因此“162 件”乃“162 筐”的可能性更大。前引〈广州市公安局吴铁城至中央工人部〉，部 8846，Wubu Reel 78。

⁶¹ 前引〈请弛禁咸鱼入口〉，《广州民国日报》，1925 年 9 月 26 日。

⁶² 〈省港罢工委员会关于咸鱼运输办法的训令〉，《工人之路特号》，1926 年 4 月 17 日，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 266-267 页。

⁶³ 前引〈省港罢工委员会关于咸鱼运输办法的训令〉，《工人之路特号》，1926 年 4 月 17 日，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 265-266 页。邓中夏：《中国职工运动简史》，收

在这种背景下，8月，在宝安固戍乡村发生了纠察队袭击村民事件。据固戍乡村的请愿书称，有“劳动工人”（或为该村村民）携带“新掘生姜”，驻扎在宝安南头的纠察队员欲将其“绑起”，遂导致互殴。两天后，纠察队百余人来村，对全村人开枪、放火、劫掠、绑架，造成死伤。请愿书最后称“罢工委员会”曾来慰问。⁶⁴所谓“罢工委员会”，或为设于广东各要冲的省港罢工委员会办事处。果真如此，则表明当地罢工委员会也认为纠察队的行为过分。

中共广东区委员会的杂志《我们的生活》（1926年9月）曾刊载〈省港罢工问题〉一文。据其记述，在宝安第一次农民大会上，有关拥护罢工的提案付诸表决时，农民协会半数会员不举手，表明不赞成的态度。问其理由，农民们回答说，纠察队禁止粮食外运，不好。另有前山的农民大会也曾议决，请求纠察队许可山芋、红薯、生姜外运。⁶⁵

中共立场的历史叙述认为，纠察队为实行对英经济封锁做出了巨大贡献。但上述实例表明，此说纵使无误，也难以否认该组织显然已大大超出其作为经济封锁执行部队的功能范畴。纠察队已成为脱离领导层管控而自我扩张、在“与帝国主义作斗争”的壮阔背景下恣意掠夺、为利益分配你争我夺、从而招致人们厌恶的组织。

四、领导层的困惑

面对上述纷争或纠察队的妄为，纠察队的上层领导当然必须采取对策解决问题。尤其是1925年10月驻江门的纠察队第十三支队的行动，使领导层认识到问题严重。⁶⁶同年11月，纠察队领导层在《工人之路特号》上刊载〈省港罢工委员会纠察队员会成立宣言〉，公开表明将纠察队的队长制改为委员会制，对纠察队进行整顿。该宣言承认纠察队内有人利用公务地位中饱私囊，指出纠察队“渐失最初设立之原意”，并谴责驻江门纠察队“截留公款”（或意指贪污）、盗卖煤油、违反命令。⁶⁷

翌年3月，《工人之路特号》公开刊载对纠察队的处罚规定。其中除事关经济封锁战略的破坏罢工行为（偷运粮食、偷运中国人到香港、沙面、澳门）外，明确表示如下罪状也属于重罪而应处以枪决，即盗卖运输货物、私自逮捕和恫吓、侵吞物品中饱私囊、违反命令及“截留公款”。显然，后五项罪状与驻江门纠察队的行为大体相符。而从军事角度看无疑应属重罪的泄露军事机密、丢失枪支、集体胁迫上级机关等行为，却规定仅处以监禁、解雇即可。⁶⁸

邓中夏曾在1926年3月的《工人之路特号》上感叹广州工会间冲突“太多了”。在广东的装卸工人中势力仅次于劳动同德总工会而受到中共重视的集贤工会⁶⁹，在邓列举的纠纷中

录于前引编者不明：《邓中夏文集》，第636页。

⁶⁴ 〈宝安固戍乡农民协会等诉词（1926年8月）〉，《五部档案》，部8654，Wubu Reel 77。

⁶⁵ 〈省港罢工问题〉，《我们的生活》，1926年9月，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668-669页。

⁶⁶ 前引刘永大·陈永阶：《省港大罢工工人武装的建立及其作用》，第223页。

⁶⁷ 〈省港罢工委员会纠察队委员会成立宣言（1925年11月4日）〉，《工人之路特号》，1925年11月7日，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163页。

⁶⁸ 〈纠察队纪律〉，《工人之路特号》，1926年3月9、10日，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237页。

⁶⁹ 据曾任职横滨正金银行香港分行的高田逸喜介绍，劳动同德总工会（1921年11月成立）指曾参加过1922年还远罢工的约8000名“陆上工人之团体”。中共广东区委员会报告（据推断撰于1925年7月前后）将

曾两次出现。第一次是与海员工会，第二次则是与劳动同德总工会。海员工会和劳动同德总工会都与中共关系密切。邓中夏认为工人本身存在阶级意识淡薄、带有广东往时的械斗习惯，并尤其对工人的如下行为叹息不已。即工人意见不和即行殴斗，以参加殴斗为快；赢了就以为“占上风”，输了就觉着“失面子”。被打败就自叹没出息，准备下次报复，或为分出工会优劣而指定决斗地点：“如某某两工会相约到瘦狗岭比赛一场，某某两工会申言到凤凰岗见过高下”。⁷⁰《工人之路特号》同年 6 月刊载、署名“大任”的另一篇文章也指出，“（工会之间）发生纠纷时（工人）不请上级工会来裁判，而用武力来解决，因此斗争之事无日无之”。⁷¹如劳动同德总工会给国民政府的请愿书控告粤港起落货总工会（与劳动同德总工会同为陆上运输业者组成的团体）的纠察队袭击劳动同德总工会；但粤港起落货总工会方面也指责劳动同德总工会袭击粤港起落货总工会，并造成该工会成员死亡、下落不明和重伤。而纠纷原因则是相互争夺货物装卸工作。⁷²可见，纠察队甚至作为工人的私人武装而积极参与了工会之间的纠纷。

据推断为中共广东区委员会撰写的、有关省港大罢工的报告流露出对其争取对象即劳动同德总工会的不信任。《广州民国日报》7 月 9 日报道，劳动同德总工会广州支部未能筹集到支援罢工的资金。⁷³但上述报告显示，实际上“同德领袖”对省港大罢工并不热心，没有将其持有的“基金数万（元）”用来支援罢工。而且，其下属机构油料工会的领袖竟然每月支薪 220 美元，还浪费公款数千美元，让上述〈广州工会运动的报告〉的作者“感到惊奇”。⁷⁴

国民党内部有人主张应把纠察队当作合法武装力量加以利用，这大概就是尽管纠察队问题如此严重，但政府并未果断将其解散的原因之一。⁷⁵在内战不断的中国，拥有自己的武装无比重要。不过，如上所述，纠察队还发挥维持失业工人生计的作用，也是未被解散的原因。队员离开纠察队，意味着丧失维持生计的途径。邓中夏在《中国职工运动简史》中的说法是，要取消经济封锁，需要“收束罢工有一根本解决”。当初为实施经济封锁而成立纠察队，现在却似乎成了为维持纠察队而坚持经济封锁。借井出的话来说，如何让罢工工人“转行”，已是结束罢工的最大障碍。1926 年 10 月，省港罢工委员会数次议决征收关税 2.5%，以此作为财源给每名工人支付 100 元，让其在香港等地寻找工作（即提供寻找工作的费用）；半年后

“同德”视为广东装卸工人的最大势力，还称中共曾煞费苦心争取其领袖。高田还称，集贤（集贤卸货工会，1921 年 3 月成立）是散货装卸工人团体，1922 年海员罢工时拥有会员约达 1500 人，上述中共广东区委员会的报告则称，集贤已发展成会员约 3000 至 4000 人的团体。高田逸喜：《香港海员大罢工（香港海员同盟罢工）》，高田逸喜，1922 年，19 页右侧、21 页左侧；〈中共广东区委关于省港罢工情况的报告（推断 1925 年 7 月）〉，收录于中央档案馆·广东省档案馆编：《广东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中共广东区委文件）1921 年-1926 年》，第 29 页。

⁷⁰ 邓中夏：〈评广州工会之争〉，《工人之路特号》，1926 年 3 月 7、8、9 日，收录于编者不明：《邓中夏文集》，1983 年，第 232-235 页。

⁷¹ 大任：〈我们怎样帮助广州职工运动〉，《工人之路特号》，1926 年 6 月 28 日，收录于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 474 页。

⁷² 〈劳动同德总工会上中执会呈（1926 年 11 月）〉，〈粤港起落货总工会上中央工人部呈（1926 年 4 月 1 日）〉，〈劳动同德总工会上中执会呈（1926 年 4 月 2 日）〉，《五部档案》，部 6830、部 6846、部 6849，Wubu Reel 60。

⁷³ 〈广州工团代表第六次会议〉，《广州民国日报》，1925 年 7 月 9 日。

⁷⁴ 前引〈中共广东区委关于省港罢工情况的报告〉，收录于中央档案馆·广东省档案馆编：《广东革命历史文件汇集（中共广东区委文件）1921 年-1926 年》，第 29 页；前引〈广州工会运动的报告〉，同上，第 342-343 页。

⁷⁵ 1927 年召开的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政治委员会第八次会议曾作出决议，在组织国民党宪兵之前，可以把纠察队当作维持秩序的合法武装力量使用。〈中央执行委员会致蒋中正等军事长官电（1927 年）〉，《汉口档案》，汉 725，Hankou Reel 6。前引邓中夏著《邓中夏文集》，1983 年，第 637-638 页。

仍无工作，省港罢工委员会将再为其提供食宿。但因缺乏经费，实际上每人只能支給 10 元。⁷⁶至此出现了两难局面，即如不解决工人的工作问题，不仅经济封锁无法解除，纠察队也无法遣散。

在经济封锁宣告结束，共产党在“四·一二”政变后被逐出城市后的 1927 年 5 月，省港大罢工事实上仍在继续，“维持因纠察队改编而富余出来的人员生计问题（過剩人員の生計維持問題）”依然令国民政府头疼不已。⁷⁷尽管已决定遣散纠察队，队员每人支付 2 元，但却苦于没有财源而未得实施。邓中夏说，直至同年 10 月汪精卫⁷⁸武力强迫罢工工人解散，省港大罢工才结束。在“四·一二”政变的影响和汪精卫强硬措施压制下，以及部分队员被编入国民党的合法武装后，纠察队终于走到了尽头。⁷⁹

结 语

随着改革开放后史料逐渐开放，以及苏联解体等影响，中国近现代史的叙述方法出现变化。尤其农民运动研究的成果积累比较深厚，学者们曾经的设想——运动或许大多并非在党领导下井然有序进行的——，现在似已成为常识。另一方面，如本文开首所介绍，有关 1920 年代中国工人运动的新的叙述方法也在摸索之中，但需要做的工作还很多。

从正统革命史与农民运动研究的冲突，我们可以看到两类人的形象。正统革命史中的人的形象，是以理想的无产者为前提塑造出来的。所谓理想的无产者，是列宁著作中描述的、在高度发达的资本主义体制下受过文化方面熏陶、视野开阔到已拥有社会主义理念的人。与此相反，1990 年代后经过方法修正的农民运动研究所呈现的人的形象，都程度不同地以合理人与精于计算的人有无限亲和为基础。

农民运动研究就是以这种形象为基础不断探究人们参加运动的真正动机，并阐述运动中存在的人际关系及利害关系。然而，这难免使运动的各种混乱局面与中共在 1949 年最终取得胜利的关连要素模糊不清，其所呈现的混乱局面下的人们，似乎对中共始终保持冷静并抱以非合作态度。尽管如此，中共 1949 年的胜利，好像依然是人们广泛支持中共的结果。就人们参加运动的动机，有学者试图从党组织的灵活性、军事力量壮大等方面予以解释。⁸⁰而本文则愿意进一步从运动参加者角度予以解读。

工人运动是在党的推动下高涨起来的，有关这点，正统革命史的主张大体无误。而将革

⁷⁶ 邓中夏：《中国职工运动简史》，收录于编者不明：《邓中夏文集》，1983 年，第 637 页；前引井出季和太：《支那的国民革命与国民政府》，第 2 编，第 100 页。

⁷⁷ 前引井出季和太著《支那的国民革命与国民政府》，第 2 编，第 100-101 页。

⁷⁸ 汪精卫在省港大罢工期间任省港罢工委员会顾问。前引广东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历史研究室编：《省港大罢工资料》，第 158 页。

⁷⁹ 邓中夏：《中国职工运动简史》，收录于编者不明：《邓中夏文集》，1983 年，第 637-638 页；前引井出季和太：《支那的国民革命与国民政府》，第 2 编，第 100-101 页。

⁸⁰ 高桥伸夫认为，中共的高度适应能力和强大生命力，源自其散漫的组织和由此形成的基层组织的极强自律性。B·Hazard 指出，党拥有强大军事力量和稳定统治区域的能力，是促使农民参加革命的重要条件。高桥伸夫：《社会主义下的党、国家与社会（社会主義下の党 国家と社会）》，饭岛涉等编：《20 世纪中国史系列 3 全球化与中国（シリーズ 20 世紀中国史 3 グローバル化と中国）》，东京大学出版会，2009 年，第 15-35 页；Hazard, Barbara P. (1981), *Peasant Organization and Peasant Individualism: Land Reform, Cooperation and the Chinese Communist Party*, Saarbrücken: Verlag Breitenbach Publishers., p.78.

命参加者加入运动的动机全部归于追求经济利益也缺乏足够说服力。劳动同德总工会的行为，在中共广东区委员会看来是精于计算，但对他们何以参加 1922 年海员罢工，当时的史料依然称其动机乃出于同情。⁸¹实则，还有不少史料都指出同情乃工人参加罢工的动机，此处不一一列举。或许，运动参加者谈到自身动机时乐于这样解释。他们的狂热，似乎来自他们在要求改善自身处境和实行正义之间找到共通点而加以主张、并发现值得为此采取行动时的兴奋。

因此，本文认为，不是把工人看作彻底的利己主义者或“自私经济人（homo economicus）”，就是将其当成愿为实现理想世界而献身的革命无产者的态度，都难免有失偏颇；因而更愿意将其作为上述两者的混合体来把握。盲目没收仇货就发生在此二者的交汇点上。在他们的内心世界，远大而理想的大义与短视的利己动机恐怕结合得十分完美。工人们无疑需要崇高的理想，但条件是理想绝不可损害他们自身的利益，最好是对理想加以一定操作即有助于实现自身的利益追求。或许，1920 年代的工人运动得以形成高潮，正是因为符合了这个条件。

如此则可做这样理解，即中共在动员民众时，一方面没有必要向人们彻底灌输马克思列宁主义，另一方面，仅提供经济利益也不足以推动运动发展。不妨认为，将中共追求的革命与现实发生的革命联系起来的，是能够分别使运动参加者依其自身逻辑发现追求自身利益意义的灵活的意识形态（尽管那决非中共早期成员所希望的）。这种灵活的意识形态叙述，正是其组织环境既为中央集权、又非自上至下统制严密才有可能产生。假如彼时的组织环境是乔治·奥威尔（George Orwell, 1903-1950）在《一九八四年》中所描写的全体主义（totalitarianism），不允许成员的认识和实践出现些许偏离，则运动的整体基调或许是为求自身安全而保持慎重沉默，而决不会有自发性狂热出现。

那么，以如此特征的组织和意识形态为核心而展开的工人运动，其最积极的参加者是怎样的人群？至少在现有资料中不容易发现女性的身影。当然，有关女工罢工的零星报道并非没有，⁸²甚至有些纠察队员也是女性。⁸³但总起来看，女性受到关注，多因她们通过“接吻队”以及做饭等对男工提供了慰劳和支援。⁸⁴换言之，活跃于省港大罢工的组织的成员，主要是青壮年男性。另从纠察队的行为模式看，站在第一线决定运动方向的，似乎是男工中习惯并喜好械斗文化、血气方刚、粗旷豪放而又带有匪气、试图寻机发财的人们。

革命家接触男工并赋予其崭新理想，从而使其成为利己主义者、“自私经济人”和革命无产者的混合体，而其基层组织则出于狂热而开始冒进——这种构造似乎是 20 世纪中国工人运动的核心要素。或许，这一构造并非工人运动所独有，在某种程度上，农民运动等其他民众运动可能也有与此相通之处。总之，本文所探讨的工人运动给我们的启发是，对革命需要重新作全面审视。

⁸¹ 前引高田逸喜：《香港海员大罢工》，21 页。

⁸² 〈罢工委员会招待部组织组织女招待队〉，《工人之路特号》，1925 年 6 月 28 日。

⁸³ 周江全：〈回忆省港大罢工〉，收录于广东省政协学习和文史资料委员会编：《广东文史资料存稿选编》，第 3 卷，2005 年，第 105 页。

⁸⁴ 据井出记载，罢工参加者在 1926 年 6 月约有 9 万 5000 人，其中女性有 8000 人。当时有中学女生组织接吻队，到各处为罢工工人送上热吻，一时被传为佳话。前引井出季和太：《支那的国民革命与国民政府》，第 2 编，第 99 页。

附记：本文得到了庆应义塾大学 2010 年博士课程学生研究支援项目的资助；草稿阶段曾得到蒲丰彦先生（京都橘大学）提供宝贵意见，且蒙惠赠史料，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群众路线”与“抗争政治”¹

— “大饥荒”后农村统治方式的变化（1960—1962） —

角崎信也

（日本国际问题研究所）

- 原文刊载于[日] 国分良成・小嶋華津子編『現代中国政治外交の原点』慶應義塾大学出版会，2013年10月，141-164页。

序 言

一般而言，非民主主义体制有一个缺陷，那就是把广泛的民意要求和利害关系及时反映到政策上的渠道不畅。因此，其所执行的政策偏离社会实际状况的可能性较民主主义体制要大。尤其是，在政策制定者不能及时获得有关偏离状况的反馈时，内含不合理因素的政策就难以获得修正而仍被执行，于是极易给社会带来破坏性影响，如农产品大幅减产乃至灾荒等。²而破坏的规模越大，体制和政权的正统性所受损伤也越大，体制就会面临崩溃危机。在这个意义上，正如伊斯顿（David Easton）所说，“若反馈缺失，或不具备处理反馈所得信息的能力，则无论怎样的体制，除非偶然，都难以持续”。³

当然，或许与不少近代国家一样，中华人民共和国也从未忽视过在决定和执行政策时要反映其对民众的利与害，而且要时刻把握政策执行结果的必要性。而没有多党制和普通选举制的中国为此所采用的策略，反映在中国共产党“群众路线”的理念之中。

“群众路线”指这样一种政治理念，即中国共产党深入到群众之中，对群众意见加以概括、整理、分析、批判以形成政策，再将其带回到群众中并转化为群众自主、能动的行为，如此不断反复，达到发展性地统合党和群众力量的目的。⁴德田教之将该理念概括为，“一言以蔽之，即按照列宁主义先锋党的原理修正和重建见诸一般领导行为的反馈功能”。⁵

然而，要持续地实践“群众路线”理念，国家规模越大则越困难。因为，统治范围越大，政策决定者与政策执行对象即民众之间的空间距离越大，双方进行频繁沟通也就越困难。在这种情况下，获取和汇总群众意见，并将党的政策转化为群众自觉行动的任务，就落在处

¹ 本文所称“抗争政治”译自社会运动论常用的“contentious politics”。所谓“contentious politics”，（多）指在政府和民众之间预先安排的选举、会议以外所发生的突发性、公开性的“战斗”，社会运动、革命、罢工、民主运动等皆包含其中。关于其定义，请参照 Doun McAdam, Sidney Tarrow, and Charles Tilly, *Dynamics of Contention*,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1, pp.4-7。另，应用“抗争政治”概念论述中国政治体系内在特征的著作有，Yongshun Cai, “Power Structure and Regime Resilience: Contentious Politics in China,”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Vol.38, No.3 (2008); Xi Chen, *Social Protest and Contentious Authoritarianism in China*,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2。本文论述受上述著作启发良多。

² James C. Scott, *Seeing Like a State: How Certain Schemes to Improve the Human Condition Have Failed*,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8, p.5.

³ D.伊斯顿著、片冈宽光监译、薄井秀二等译《政治生活的系统分析（政治生活の体系分析）[上]》（原著名“A Systems Analysis of Political Life”），新装版，早稻田大学出版部，2002年，第45页。

⁴ 见毛泽东〈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1943年6月1日），《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第899页。

⁵ 德田教之著《毛泽东主义的政治力学（毛沢東主義の政治力学）》，庆应通信，1977年，第274页。

于政策制定者与其执行对象即社会之间的地方层级干部肩上。因此，在地方层级普遍配置足以承担此类异常艰难任务的政策贯彻者，可以说是使“群众路线”实际发挥其统治理念作用，乃至维持体制长期稳定的“前提”。

那么，中华人民共和国在地方层级配置体现“群众路线”的政策贯彻者是否成功？令人遗憾的是，答案是否定的。最明显的根据是，从毛泽东时代至今，中国共产党对干部脱离群众的“官僚主义”倾向，曾反复提醒必须坚持群众路线。⁶

果真如此，则共产党未能成功地培养出体现体制长期稳定的“前提”即“大众路线”的政策贯彻者，又何以能够维持其一党统治体制至今？如果说“群众路线”未能发挥作用，则维持体制的机制是怎样的？明确这一问题，或许有助于我们发现中国政治与“群众路线”、“民主集中制”理念不同的、更具实际意义的“特征”。

为探讨这一问题，本文拟就毛泽东等当时的领导人对因“大饥荒”（1959-1961）而浮现出的农村统治方面的各种问题、尤其是基层干部⁷问题的处理，及其对维持体制方面的意义进行考察。着重探讨“大饥荒”发生后不久的时期，是因为领导人们在该时期最痛切地发现体现“群众路线”的政策贯彻者并不存在。毛泽东等当时领导人已逐渐发现该问题在短期内不可能解决，但农村统治体制必须维持。他们为此制订和实施了怎样的政策？这一点将在第二节详细论述。而在第一节，我们首先参照已有研究成果，对近年来频发的“群体性事件”的背景作一整理，以理解干部脱离“群众路线”⁸实为延续至今的结构性问题。

一、“群体性事件”的频繁发生与干部问题

进入 1990 年代后，游行、暴力冲突等抗议事件在中国呈显著增加倾向。此类事件，汉语称“群体性事件”。据中国有关部门统计，1993 年前，此类事件发生约 8,700 次，但至 2005 年增至 10 倍，即约 8 万 7,000 次，至 2006 年则超过 9 万次。⁹还有报告称，最近几年发生过十几万次。¹⁰

关于“群体性事件”频发的原因，可从多方面加以解释。¹¹其中最直接的原因，是地方、基层干部为追求经济增长而滥收税费、强制征用土地、破坏环境，从而引发群众不满。

与许多威权主义国家一样，在中国，政策也是由中央决定基本方针之后，经各级党组织、政府细化，同时传达给下级政府的。这些政策往往是中央及地方领导人理想主义经济发展战略的反映，自然难以避免上级下达的政策内容与政策贯彻者管辖下的民众的现实利益发生冲

⁶ 如〈深入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实现党的十八大目标任务提供坚强保证〉，《人民日报》，2013 年 6 月 18 日。

⁷ 本文的“基层干部”，为乡镇（公社）、村（生产大队）及生产队的各级干部的总称。更高行政层级（省、地区[市]、县[市]）的干部，则称作“地方干部”。

⁸ 本文对“群体性事件”的定义是“多以政府、企业管理者为对象的无合法依据的群体聚合行为”。

⁹ 〈“典型群体性事件”的警号〉，《瞭望》，2008 年第 36 期。

¹⁰ 陆学艺等编《社会蓝皮书 2013 年中国社会形势分析与预测》，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 年，第 13 页。

¹¹ 请参照拙稿〈农村“群体性事件”的结构分析（农村「群体性事件」の構造分析）〉，日本国际问题研究所《政权交接时期的中国：胡锦涛时代的总结和习近平时代的展望（政権交代期の中国：胡錦濤時代の総括と習近平時代の展望）》，2012 年度日本国际问题研究所中国研究项目报告书。

突。比如，为招商引资、发展工业生产需要建设工厂，下级干部接到此类任务，必须立即安排从民众那里筹备、调集所需土地和财源。如果干部能够体现共产党以之为理想的“群众路线”，他应当向上级转达群众的意见和希望，同时向群众解释招商的利益何在，在获得群众理解、同意后再执行政策。但是，在政策与当地的利害出现冲突时，许多干部却只试图按上级意图行事。因为，决定下级干部的任免、升迁等的人事权限完全掌握在上级手中。尤其被称作“压力型体制（pressurized system）”¹²的人事考核制度，把完成上级指示任务的状况如何视作评价干部“政绩”、决定其任免的指标，事实上发挥着强迫下级干部无条件完成任务的作用。实际上，形成“群体性事件”主要原因如滥收税费、强制征用土地、强制拆迁或环境破坏等问题，都是因地方、基层干部未充分考虑群众利益而试图强制贯彻政策而引起的。

13

但是，尽管上述问题在全国各地都有发生，党、国家与社会的关系却并未陷入根本性紧张状况。“群体性事件”的确频繁发生，但正如许多学者也承认的那样，至少就现状而言，体制崩溃的征兆并未出现。¹⁴因为，群众的不满集中针对地方、基层的政府和干部，而并未指向中央领导人和共产党体制本身。¹⁵毋宁说，如蔡永顺（Yongshun Cai）所说，“群体性事件”频发与共产党一党统治体制的稳定是“共存（coexistence）”的。¹⁶

那么，我们应该如何理解这种看似奇特的“共存”关系？尽管因“群众路线”被无视而导致各地出现上级政策与地方社会的利害关系发生冲突，但体制本身却何以能够维持稳定？关于这个问题，下一节探讨的1960年代初期农村统治方式的改革及其结果，或许可以为我们提供重要线索。

二、“大饥荒”后农村统治方式的改变

在1958年5月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毛泽东号召全党要“多、快、好、省地建设”社会主义。这意味着更加激进的社会主义化政策，亦即“大跃进”运动的开始。“大跃进”的目的是，要在经济、军事两方面尽快赶上美国、英国及苏联，以及通过不同于苏联的独自方式尽快过渡到共产主义。¹⁷

然而，“大跃进”的结局是悲惨的。由于经济政策制定草率、缺乏科学根据，导致工业

¹² 关于“压力型体制（pressurized system）”，请参阅荣敬本等著《从压力型体制向民主合作体制的转变：县乡两级政治体制改革》，中央编译出版社，1998年。

¹³ Kevin J.O'Brien and Lianjiang Li, "Selective Policy Implementation in Rural China," *Comparative Politics*, vol.31, No.2 (1999), pp.168-169. 于建嵘著《底层立场》，上海三联书店，2011年，第123页。另，傅士卓（Joseph Fewsmith）曾就“群体性事件”持续发生的原因指出，“现代中国出现的抗争，根源在于一直未能成功地建设对自上而下的垂直统治和地方民众双方负责的地方政府”。Joseph Fewsmith, *The Logic and Limits of Political reform in China*,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3, pp.33-34.

¹⁴ 如 Andrew J.Nathan, "Authoritarian Resilience," *Journal of Democracy*, Vol.14, No.1 (2003), p.13.; Cai, "Power Structure and regime Resilience," p.212.等。

¹⁵ Yongshun Cai, *Collective Resistance in China: Why Popular Protests Succeed or Fail*,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0, p.58; 菱田雅晴《中国共产党的生存战略（中国共産党のサバイバル戦略）》，三和书籍，2012年，第17-18页，等。

¹⁶ Cai, "Power Structure and Regime Resilience," p.412.

¹⁷ 毛里和子著《现代中国政治——全球力量的肖像——（現代中国政治——グローバル パワーの肖像）》，

生产下降，农业连年歉收。但是，许多干部却并未向上级反映实情。毛泽东等领导人相信了虚报的产量数字，提高了农村粮食收购的数量。其结果，农村陷入严重的粮食短缺，饥荒及其引发的营养失调、疾病等大范围蔓延。由此造成的死亡人数，自 1959 年至 1961 年三年内高达三千万至四千万。¹⁸

幼稚的社会主义化政策导致如此结果，当然动摇了人民公社体制，动摇了社会主义路线，也动摇了共产党体制的正统性。¹⁹正因如此，必须尽快消除导致惨祸的原因，立即恢复生产，以迅速恢复民众对党和人民公社的信赖。

那么，共产党要怎样度过危机？其结果，农村统治方式发生了怎样的变化？

（1）“整风整社”运动的开展与结果

a.“整风整社”运动的发动与开展

毛泽东等中央领导人直到 1960 年夏天才真正认识到农村出现了饿死人等严重情况。²⁰特别是在 10 月以后，实际情况不断被报告到中央，据说毛泽东对问题如此严峻十分震惊。²¹

当时，毛泽东等中央领导认为，发生这些情况的原因，大部分在于地方、基层干部的思想、作风出现了问题。这些问题被概括为“五风”，即“共产风”、“浮夸风”、“瞎指挥风”、“强迫命令风”、“干部特殊化风”。所谓“共产风”，就是不顾客观条件而急于向公有制过渡，强迫农民提供私有财产、强制收购粮食；或者把根本消除贫富差距视作共产主义，实行粮食、物资的平均化。“浮夸风”指提出不可能实现的过高的生产、收购目标，或向上级虚报成果。“瞎指挥风”指无视当地的生产条件及科学规律而指定生产物种类和生产方法。“强迫命令风”指贯彻政策时不与群众商议，单纯按上级指示强制执行。“干部特殊化风”则指干部把职务视为一种“地位”，认为自己有特权优先获得粮食、物资的配给。

对于如何纠正“五风”，周恩来起草、经毛泽东修改后在 1960 年 11 月 3 日发出了〈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以下简称“紧急指示”），²²宣布要在全国范围内开展“整风整社”运动，以作为解决问题的重要方策之一环。²³

“整风整社”运动明确地把人民公社干部（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各级干部²⁴）作为

名古屋大学出版会，2012 年，第 36 页。

¹⁸ 当然，准确统计是不可能的。如，杨继绳称 1959 年至 1961 年间有 3,600 万人饿死（杨继绳著、伊藤正等译《毛沢東 大躍進秘録》，文艺春秋，2012 年，第 25 页）；而冯克（Frank Dikötter）则推测，1958 年至 1962 年的死亡人数，“保守估计，至少为 4,500 万人”（冯克著、中川治子译《毛泽东与他的大饥荒（毛沢東の大飢饉）》，草思社，2011 年，第 455 页）。

¹⁹ 请参阅〈沔阳县贯彻政策第一阶段的总结〉（1960 年 11 月 3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农业委员会办公厅编《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一九五八—一九八一）》（下册），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1981 年，第 396 页等。

²⁰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一九四九—一九七六）》（下），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 年，第 1145 页。

²¹ 前引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一九四九—一九七六）》（下），第 1097 页。

²² 前引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一九四九—一九七六）》（下），第 1100 页。

²³ 〈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1960 年 11 月 3 日），前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农业委员会办公厅编《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下册），第 386 页。

²⁴ 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的户数规模因时期不同而有所变化，公社大体管辖 1,000 户至 1,500 户，生产大队则为 200 户至 400 户，生产队则为 20 户至 40 户。另，1961 年中以前，许多地区称生产大队为“生产队”或“管理区”，称生产队为“生产小队”。本文为方便计，将 200 户至 400 户的集体单位一概称为“生产大队”，将 20 户至 40 户的集体单位一律称为“生产队”，而不问其实际怎样称呼。

批判对象，采取了“党的上级机关动员农民，让其批判公社干部党员的形式”²⁵。换言之，毛泽东等试图通过开展“整风整社”运动，动员心怀强烈不满的群众批判或者罢免有问题的基层干部，使所有干部的“作风”再次回归“群众路线”的方向。毛泽东在运动开始时认为，只要很好地开展“整风整社”运动，局面就会好转，夺取农业丰收没有太大困难。²⁶1960年11月15日，毛泽东说“五个月内，一定要把全部形势都转变过来”，并认为“共产党要有这样一种本领”。²⁷

“紧急指示”发出后，毛泽东指示关于农村情况的报告都要拿给他看。于是，在“整风整社”过程中，农村的各种实际问题，以及引起这些问题的干部的行为、“作风”被不断报告给了毛泽东，其所反映的事态之严峻或许超出了他在发出“紧急指示”时对形势所作的判断，甚至使他认为，有几个地区，权力被“变质”为不同阶级分子的干部所夺取，已经不在共产党领导之下。²⁸

比如，对于中央监察委员会报告的“贵州省遵义和毕节地区群众生活和干部作风方面存在的问题”，党中央在12月8日加了如下解释。即“这个反映中所说的贵州遵义和毕节地区的群众生产、生活中的严重情况，特别是干部中的极其严重的不可容忍的铺张浪费、贪污腐败、破坏党章、违法乱纪、不顾人民死活的情况，有些简直不能想象。其中某些反革命破坏行为，显然是封建势力在地方上篡夺领导，实行绝望性的破坏性的报复。这是农村阶级斗争的最激烈表现”。²⁹

就这样，毛泽东等随着对农村情况严重程度的理解，逐步明确了如下认识，即基层干部之所以强制推行政策而不顾群众利益甚至生死，原因在于“反革命分子”卷土重来。³⁰这导致各地的“整风整社”运动基本上采取“阶级斗争”方式来进行，³¹许多基层干部在运动中被批判、罢免。³²

b.“整风整社”运动的挫折与继承

然而，“整风整社”运动尽管十分激烈，却没有取得什么成果。如果按照当初要在五个月内铲除“五风”、争取在1961年恢复生产能力的目标衡量，“整风整社”运动显然是失败的。³³而且，各地还报告，由于斗争对象过分扩大，基层统治陷入了更加严重的混乱。³⁴

“整风整社”运动开始后将近五个月的1961年4月11日，毛泽东鉴于湖南省的情况说，“去冬10月至今，整整半年，五风没有普整，相当多的地区，政权还没有从敌人手上夺过

²⁵ 前引德田教之著《毛泽东主义的政治力学》，第280页。

²⁶ 前引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一九四九—一九七六）》（下），第1109页。

²⁷ 〈在中央机关抽调万名干部下放基层情况的报告〉（1960年11月15日），《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9册），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第350页。

²⁸ 前引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一九四九—一九七六）》（下），第1101-1102页。

²⁹ 〈中共中央关于山东、河南、甘肃和贵州某些地区所发生的严重情况的指示〉（1960年12月8日），前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农业委员会办公厅编《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下册），第416页。

³⁰ 这一倾向，自1960年代初期已经出现。杜润生著《当代中国的农业合作社》（上），当代中国出版社，2002年，第587-588页。

³¹ 罗平汉著《问路——一九六一年全党农村大调查》，中央文献出版社，2009年，第80-82页，等。

³² 据1962年10月对四川省合江县的调查，1959年至1961年间，在“反右”、“整风整社”等运动中受到攻击或被处理的干部，占总数的20.55。前引杨继绳著、伊藤正等译《毛泽东 大跃进秘录》，第472页。

³³ 前引罗平汉著《问路——一九六一年全党农村大调查》，第82、224页。

³⁴ 前引罗平汉著《问路——一九六一年全党农村大调查》，第82页，等。

来”。³⁵“整风整社”运动当初以问题突出的“三类”社、队为重点对象，但到了6月12日，毛泽东说那样的方法是“错误”。他说，“一提‘五风’，说是一、二类可以放心，现在一查，那些地方‘五风’可厉害了”。³⁶

另据1961年8月的报告，在1960年冬和翌年春整社时被划分为问题尤其严重、占总数20%至30%的“三类”社、队中，有大约30%整顿不深入，大约10%发生了混乱。而且，由于以民主革命不彻底来对“五风”泛滥展开斗争，本质良好的干部也受到批判，引起了阶级阵营混乱。其结果，“干部思想认识和作风上的问题还很多”。³⁷

1961年9月6日，毛泽东在对上述报告的批示中，提出要在当年冬春季六个月内进一步开展“整风整社”、继续训练干部的方针。³⁸这样，本来试图在短期内解决问题的“整风整社”演变成了长期运动，并进而为中共中央第八届十中全会以后的“四清”运动³⁹所继承。关于此点，杨继绳曾指出“整风整社”与“四清”存在相似之处，并明确称六一年的“整风整社”是四清运动的前奏。⁴⁰事实上，至少从地方实施角度看，“整风整社”与“四清”之间并无明确分界。⁴¹《毛泽东传》也指出，“紧急指示”后各地送来的报告，是党发动“四清”运动的重要原因。⁴²换言之，不仅“整风整社”，后来的“四清”运动的背景因素，也是“大饥荒”反映出的“五风”等干部问题。进而，如果说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未能解决问题导致了“文化大革命”的发生，⁴³那么，以干部问题观之，“大跃进”运动的失败与发动“文化大革命”之间也可能存在直接关系。

总之，“整风整社”运动发动后，在基层，群众批判干部行为的空间得到持续开放，这是没有疑问的。⁴⁴关于其所含有的维持体制稳定的作用，将在下一小节探讨的基础上再行论述。

（2）“核算单位”下放生产队与干部问题

³⁵ 〈关于请王任重、王延春帮助湖南解决一些问题的批语〉（1961年4月11日），前引《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9册），第465页。

³⁶ 毛泽东〈要彻底纠正公社化以来的“五风”错误〉（1961年6月12日），《中国农业合作史资料》，1992年第4期（1992年），第7页。

³⁷ 〈各地贯彻执行六十条的情况和问题〉（1961年8月24日），前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农业委员会办公厅编《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下册），第496页。

³⁸ 〈毛泽东同志对《各地贯彻执行六十条的情况和问题》的批示〉（1961年9月6日），前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农业委员会办公厅编《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下册），第492页。

³⁹ “四清”运动，是作为社会主义教育运动的一环，针对农村干部中普遍存在的多吃、多占、账目不清、贪污盗窃等现象而开展的“清账目、清仓库、清财物、清工分”运动。不过，“四清”的内容，后来演变为“政治、经济、组织、思想”，成为更抽象、为应对更广泛干部问题的运动。

⁴⁰ 前引杨继绳著、伊藤正等译《毛泽东 大跃进秘录》，第556页。

⁴¹ 请参照〈长治市农业合作史（专刊）〉（《中国农业合作史资料》，1996年号[总第51期]，第104-106页），和〈对河北省委关于农村整风整社运动情况报告的批语〉（1963年2月20日）（前引《建国以来毛泽东文稿》（第10册），第257页）等。

⁴² 前引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一九四九—一九七六）》（下），第1101-1102页。

⁴³ 国分良成〈社会主义教育运动及其相关党内论战——文化大革命前史 1962~1965（社会主义教育運動とそれをめぐる党内論争——文化大革命前史 一九六二～六五）〉，《亚洲研究（アジア研究）》，第27卷第33号（1980年），第42页。

⁴⁴ 金野曾在详细考察城市群众动员的历史性变化的基础上进一步论述道，在“大跃进”失败后，原来在各单位指挥动员群众的基层党组织，反而成为群众严格检查的对象。金野纯著《中国社会与群众动员——毛泽东时代的政治权力和群众（中国社会と大衆動員——毛沢東時代の政治権力と民衆）》，御茶水书房，2008年，第404-420页。群众动员方式的此类变化，也极可能发生在农村。

如上小节所述，“整风整社”没能实现在短期内铲除干部“五风”问题的目的。应该说，“整风整社”显示干部“作风”问题比预想的更加严重，是结构性的，必须当作长期问题认真对待。另一方面，恢复农业生产、充分保障群众粮食需要，却不能当作长期问题留待以后解决。如果1961年、1962年继续减产，或者干部继续过多地征购粮食，则集体农业体制势必难以为继。⁴⁵既然不能通过铲除“五风”来解决这一紧要课题，则只好把干部“作风”问题当作既成事实，同时努力降低其对农民生活的影响。

下面就从这一观点出发，对1961年至1962年人民公社的“核算单位”由生产大队下放到生产队的过程及其意义进行考察。为此，首先有必要就生产队这一单位的特殊性和“核算单位”这一术语的含义稍加说明。

生产队通常由20户至40户家庭组成。该规模与群众通过日常交流和了解而能够有效管理和相互监督的社会范围相符，在华南则大体为自然村。在此范围内，村民必须遵守村的规范和信用，领袖人物也必须尊重传统，并不得不努力获得村民的信任。⁴⁶黄宗智说，生产队长“是家族和村社的一员，无法轻易地只充当党政权力机构的代理人”，“他们对自家村社的认同至少不亚于对国家政权的忠诚”。⁴⁷而对于生产队长密切融入当地社会，同一层级党员人数不足不能组织起党支部，⁴⁸通常也是“保障”之一。在这个意义上讲，较之其上级生产大队，生产队领袖人物与其辖下群众的关系要密切得多。

所谓“核算单位”，除制定生产计划外，也是负责计算社员工分、决定分配给社员的粮食、物资数量并实施分配的单位。在统购统销制度已然完备的当时的中国农村，掌握粮食的分配权限，等于掌握了农民的经济命脉，也附带有极大的政治权限。据说，在“核算单位”下放前，公社干部甚至用“不准打饭”、“不发口粮”等方法来处罚社员。⁴⁹因此，将“核算单位”下放到生产队，意味着生产队获得了巨大的政治权限。

a. 田家英在浙江农村的调查

1960年11月发出“紧急指示”时，党中央曾说，“以生产队（当时相当于生产大队——引者）为基础的三级所有制，是现阶段人民公社的根本制度，从1961年算起，至少七年不变”。⁵⁰当时多数领导人认为，如以生产大队为分配单位，并对生产队能真正实行“三包一奖”制度，就能够解决“共产风”问题。所谓“三包一奖”，指生产大队让生产队包工、包产、包成本，在实际生产量超过承包量时，按照超过数量和工分给予奖励的制度。⁵¹

可是，仅仅数月之后的1961年2月6日，毛泽东就提出，把“核算单位”下放到生产队是值得认真讨论的问题。毛泽东作此发言，是因为读到了田家英（中央政治研究室副主任，毛泽东的秘书）按其指示前往浙江省农村调查后提交的报告。那么，田家英报告的内容是怎

⁴⁵ 据1962年初调查，当时湖南省某大队“包产到户”流行，集体农业被严重削弱。而其背后问题则有，群众认为“五风”是集体农业体制自身的问题；集体农业管理工作中的一些问题，如经营管理问题、劳动力配置问题、干部工分过高问题等还没有得到解决。当时，群众对集体农业的态度是“边走边瞧，再看一年”，所以，如果当年生产队经营不能改善，则可能“吵着散”。邓子恢〈韶山大队概况〉（1962年4月30日），《中国农业合作史资料》，1990年第2期，第6页。

⁴⁶ 贺雪峰称这种社会范围为“熟人社会”。贺雪峰著《乡村治理的社会基础》，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3年，第51页。

⁴⁷ 黄宗智著《长江三角洲小农家庭与乡村发展》，中华书局，2000年，第190页。

⁴⁸ 参阅小岛朋之著《中国政治与群众路线——群众运动与毛泽东、中央及地方的政治动态（中国政治と大衆路線——大衆運動と毛沢東、中央及び地方の政治動態）》，庆应通信，1985年，第260页。

⁴⁹ 前引〈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1960年11月3日），第386页。

⁵⁰ 前引〈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1960年11月3日），第378页。

⁵¹ 前引〈中共中央关于农村人民公社当前政策问题的紧急指示信〉（1960年11月3日），第380页。

样的？

1961年1月底，田家英按照毛泽东的指示前往浙江省，对该省情况最严重的嘉兴县魏塘公社和合生产队和情况最好的富阳县东洲公社五星生产队，进行了详细调查。田尤其就和合生产队的情况，从历史到现状向毛泽东作了详细报告。⁵²

田家英在报告中对干部问题的看法十分严峻，说“干部超支、多占现象，相当普遍，干部中贪污的占23%，手脚不干净的占63%”；⁵³并认为集体农业单位扩大成高级合作社（相当于生产大队），是其原因之一。

田家英报告说，初级合作社（相当于生产队）时，“干部作风比较好，干部的工作也比较踏实”，“干部同群众的联系比较密切，遇事同群众商量，不是干部自行决定”，“那时也有一些干部手脚不干净，贪污，但是合作社规模不大，社员能看到边，心里有数，容易监督”；但高级合作社以后，“摊子大了，干部开始有些脱离劳动，脱离实际，群众对干部监督也不像过去那么容易”。在这种情况下，1958年下半年又从上级刮来“五风”，“一方面发展了一些基层干部的不良作风，同时又给了一些坏分子钻到基层组织的机会”。⁵⁴

可见，对于基层干部的“作风”问题，田家英认为原因出自从上面刮来的“五风”，和干部与群众拉大了“距离”，而不是因为他们“变质”成了阶级敌人。公社和大队的干部，因负责范围大而脱离群众，在上级刮来的“五风”和群众权益发生矛盾时，自然为保身和晋升而遵从上级意图。田的报告称，部分公社、大队干部“只对上‘负责’，不对下负责”。⁵⁵这种态度，促使他们“为了完成征购任务，又不得不去挖群众的口粮”。⁵⁶

对于这种情况，田家英提出的第一个解决方法，是“把有关生产的指挥权适当下放给生产小队（相当于生产队——引者）”，以便使他们“能够顶住和揭发上面横加干涉的行为”。⁵⁷如此，则生产队干部总是处在群众监督之下，并且与队员保持相同立场，从而不能忽视民意。因此，在承包指标、经营管理等有关生产的权限充分下放给生产队后，即使上级盲目指挥或要求征收过头粮，生产队干部也会凭籍民意予以抵制，使其难以实行。田提出的解决方法大体基于这样的认识。

田家英还进一步谈到把“核算单位”下放到生产队的问题。农民对田的调查回答说，初级合作社时期，生产单位和分配单位的规模只有十户到数十户，农民的生产积极性非常高；但现在一个生产队必须管理十一个小队，因管理范围过大，分配变成平均主义，农民的积极性也随之减退。田对此表示赞同，并说“核算单位”是否下放给生产队，应视“是否符合群众的意愿，是否有利于生产”而定，实际上是主张下放。⁵⁸

⁵² 中共嘉善县委党史研究室《田家英嘉善调查与人民公社《六十条》的制订》，中共嘉善县委党史研究室编《田家英嘉善调查与人民公社《六十条》的制订》，东方出版社，第16页。

⁵³ 〈中央调查组关于魏塘人民公社和合生产队调查〉，前引中共嘉善县委党史研究室编《田家英嘉善调查与人民公社《六十条》的制订》，第56页。

⁵⁴ 前引〈中央调查组关于魏塘人民公社和合生产队调查〉，前引中共嘉善县委党史研究室编《田家英嘉善调查与人民公社《六十条》的制订》，第56-57页。

⁵⁵ 前引〈中央调查组关于魏塘人民公社和合生产队调查〉，前引中共嘉善县委党史研究室编《田家英嘉善调查与人民公社《六十条》的制订》，第48页。

⁵⁶ 前引〈中央调查组关于魏塘人民公社和合生产队调查〉，前引中共嘉善县委党史研究室编《田家英嘉善调查与人民公社《六十条》的制订》，第55页。

⁵⁷ 前引〈中央调查组关于魏塘人民公社和合生产队调查〉，前引中共嘉善县委党史研究室编《田家英嘉善调查与人民公社《六十条》的制订》，第61页。

⁵⁸ 林乎加、薛驹《忠心赤胆为人民——深切怀念田家英同志》，前引中共嘉善县委党史研究室编《田家英嘉善调查与人民公社《六十条》的制订》，第175页。

也就是说，田家英对包括“五风”在内的干部“作风”问题，不是试图用阶级斗争方式予以铲除，而是将其视作既成事实，重视怎样依靠群众来加以抵制。在随后3至4月在浙江省的调查中，田家英认为本来“为群众谋利益与同上级负责是一致的”，主张基层干部“符合群众利益的事就做，否则就要抗”，“凡是违反群众利益的、破坏生产的（这里指瞎指挥）”，都要反对。⁵⁹

b. 围绕“核算单位”下放生产队的争论

毛泽东十分重视田家英的报告，认为它是有关当时农村情况的第一手资料。毛在浙江省杭州看到田的报告后曾说，“田家英同志调查的那个队就管十一个小队，有几十里宽。这里的农民不知道那里的农民搞些什么事情，这怎么行呢？我看一个生产队管不了这么多，太大了”，⁶⁰并要求浙江省党委研究“把核算单位放在过去的初级社好，还是放在过去的高级社好？就是说，放在生产小队好，还是放在生产队好？”⁶¹

在3月15日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广州会议）上，毛泽东再次把生产队规模问题以及下放“核算单位”到生产队的问题提了出来。⁶²根据毛的建议，是否下放“核算单位”成为会议焦点。但经过争论，与会者大多不赞成，没有得出结论。⁶³当时，毛泽东本人也还没有充分把握，“对基本核算单位问题仍有不同看法”。⁶⁴或许，这时的毛还不愿放弃解决“五风”问题的另一方式，即仍在期望通过广泛深入开展“整风整社”来改变干部“作风”。当时领导人的一致看法是，如果能够改善干部脱离群众的“作风”，督促他们认真实行“三包一奖”，则农民将会重新焕发出生产积极性，生产力也能得到恢复。正因如此，广州会议通过的《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即“六十条”）仍然规定继续以生产大队为基本核算单位，在其管理之下实行“三包一奖”。⁶⁵

但是，“三包一奖”制度的效果显然未如所愿。许多公社干部并不理解该制度激发农民生产积极性的意义，故而不愿意认真执行。

1961年5月底形成的广东省党委有关“整风整社”的报告指出，依然“一些地区和一些干部，不敢大胆地放手发扬民主，充分走群众路线”，因此，“六十条”没有得到贯彻，生产队的权限也没有得到充分加强。广东省委认为，其“最根本的原因，是干部的思想没有彻底转变过来，特别是大队一级干部抵触情绪较大”。⁶⁶这些问题集中出现在“三包一奖”制度实施阶段。许多大队干部仍然把生产队承包的产量定得过高，结果“生产队超产的余地很小，甚至无产可超，因而大大影响了生产队的积极性的发挥”。⁶⁷佛山地区党委把大队干部的此类行为与“浮夸风”、“瞎指挥风”及“共产风”联系起来，指出“这不是‘五风’的表现吗？”⁶⁸

⁵⁹ 逢先知《毛泽东和他的秘书田家英》，《毛泽东和他的秘书田家英》（增订本），中央文献出版社，1996年，第77页。

⁶⁰ 前引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一九四九—一九七六）》（下），第1122页。

⁶¹ 前引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一九四九—一九七六）》（下），第1122页。

⁶² 前引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传（一九四九—一九七六）》（下），第1143页。

⁶³ 前引逢先知《毛泽东和他的秘书田家英》，第73-74页。

⁶⁴ 前引林乎加、薛驹《忠心赤胆为人民——深切怀念田家英同志》，第175页。

⁶⁵ 《农村人民公社工作条例（草案）》（1961年3月），前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农业委员会办公厅编《农业集体化重要文件汇编》（下册），第455-459页。

⁶⁶ 《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当前农村整风整社运动中几个问题的意见》（1961年5月28日），中共广东省委农村工作部、广东省档案馆编《广东农业生产合作制文件资料汇编》，广东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591页。

⁶⁷ 前引《中共广东省委关于当前农村整风整社运动中几个问题的意见》（1961年5月28日），第593页。

⁶⁸ 《彻底调整落实“三包”、充分调动群众积极性、进一步掀起生产新高潮——省委批转南海县委的报告》

这些报告表明,为使“三包一奖”切实发挥作用,其前提是需要铲除干部的“五风”。既然通过“整风整社”做不到这一点,那么,“三包一奖”制度也必然不会奏效。

c.毛泽东的决定与“核算单位”下放生产队

1961年9月27日,毛泽东在从外地视察返回北京的途中,召集河北省及山东省的省、地、县级干部到邯郸召开座谈会。会上讨论的焦点问题是“三包一奖”未能有效克服平均主义。讨论中介绍了河北省保定地区的做法,即为克服“三包一奖”的弊端而实行“大包干”(除少量公社、大队提留和征购粮、农业税外,全部交由生产队分配的方法),成功地减轻了“五风”问题。了解该报告后,毛泽东认识到,通过给生产队以分配权,能够减轻生产队内部的“五风”问题,在外部吹来“五风”时,也可降低损失。⁶⁹两天后,毛泽东在给中央常务委员会的信中说,“我的意见是‘三级所有,以队为基础’,就是基本核算单位是队,不是大队”,⁷⁰明确提出了把核算单位下放到生产队的方针。毛泽东该决定的基本思路是,既然“五风”不能迅速铲除,就将“五风”的存在作为既定事实来设法减轻其影响。这显然与田家英2月的报告所提出的解决方法是一致的。

1961年11月底,中央委托田家英起草了〈关于改变农村人民公社基本核算单位问题的指示〉。⁷¹该指示后经毛泽东进行若干修改,在1962年1月至2月召开的中央扩大工作会议(即所谓“七千人大会”)上通过,并于1962年2月13日正式公布。此时自毛泽东在1961年2月听取田家英报告后提出该问题算起,恰好一年。

(3) 农村统治方式的改变

本节论述了引发“大饥荒”的重要原因即干部问题,尤其是毛泽东等中央领导人针对当时干部“作风”上的所谓“五风”问题制定的两个政策。其中,“整风整社”运动试图通过从思想上改造干部、铲除“五风”;而把“核算单位”下放到生产队,则是承认“五风”已是既成事实,在此基础上试图通过赋予群众适当权力来减轻损失。这两个针对“五风”问题的政策角度和途径不同,但其结果却有共通之处,即群众因此获得了批判和抵制基层干部的能力,或曰“抗争性空间(contentious space)”⁷²在基层得到了开放。

此后,这两个政策相互结合,对人民公社时期中国农村统治方式产生了长期影响。这意味着,此前试图以基层干部为媒介将党的领导渗透到社会末端的统治方式已经难以为继。群众在“整风整社”、“四清”运动中对基层干部的断续批判,当然大大降低了基层干部的权威。⁷³张乐天说,在“四清”运动中,干部的权威降低,权力关系秩序发生变化,妨碍了干部有

(1961年6月10日),前引中共广东省委农村工作部、广东省档案馆编《广东农业生产合作制文件资料汇编》,第595页。

⁶⁹ 罗平汉著《当代历史问题札记》,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年,第195页。

⁷⁰ 毛泽东〈给中央常委的信〉(1961年9月29日),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毛泽东文集》(第8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284页。

⁷¹ 裴润〈三次同家英到农村调查〉,前引中共嘉善县委党史研究室编《田家英嘉善调查与人民公社《六十条》的制订》,第191页。

⁷² 贝雷尔(Frédéric Vairel)认为,所谓“抗争性空间(contentious space)”是有关各方共同拥有如下认识的空间,即抗议运动可以给政治制度、政策实施带来变化。民众在这个空间里频繁进行集体抗议(游行、罢工、请愿等),但抗议不会大幅偏离各种公共制度,并且许多场合下并非以推翻体制为目的。Frédéric Vairel “Protesting in Authoritarian Situations: Egypt and Morocco in Comparative Perspective,” Joel Beinin and Frédéric Vairel eds., *Social Movements, Mobilization, and Contestation in the Middle East and North Africa*,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p.27.

⁷³ 前引德田教之著《毛泽东主义的政治力学》,第281页。

效行使权力。⁷⁴基层干部统治能力被削弱，应该说生产队成为“核算单位”这一制度是其“保障”。由于分配权限下放到了生产队，大队干部不能再以“不干活就不分粮”来吓唬群众，干部已经“绝对不可怕”。由于害怕态度强硬会惹起群众不满，运动时挨批，干部甚至不敢去教育那些不认真劳动的社员。⁷⁵另据陈佩华（Anita Chan）等对广东省农村的调查，“生产队长的威信，与其能否管理生产并使农民满意直接相关”，所以“较之大队干部，生产队干部更是不惜抵制公社以上的干部”。⁷⁶如前所述，由于党的末端组织建立在大队层面¹，大队丧失其权力，当然意味着党的对群众的直接影响力降低。⁷⁷

但更重要的是，上述对基层统治能力的削弱，是有意引导所形成的结果。“整风整社”也好，“核算单位”下放到生产队也好，其前提是中央领导班子对基层干部的“作风”、“思想”不相信。如“大跃进”失败所显示，不顾群众利益的基层干部假借党的政策、方针之名而实行的政策，往往给当地社会造成极大危害。如果群众认为这些基层干部就是党和国家的政策贯彻者，则其不满会直接指向党及体制本身。

为避免出现这样的情况，对群众开放其批判甚至抵制基层干部执行政策的空间，哪怕会招致基层统治能力被削弱，仍然有利于体制整体稳定。这种方法至少能够预防因忽视群众利益、强制执行命令而使社会经济遭受巨大破坏，其结果避免了党和社会主义路线陷入危机。同时，通过把招致群众不满的干部视作脱离了党的“群众路线”，并容许甚至广泛动员群众对此类干部进行批判，致使对问题原因的追究被限定在干部个人思想、“作风”的层次，而不至于上升到针对中央及体制。⁷⁸

不妨说，人民公社体制在经过“大跃进”的巨大失败后仍得以长期维持达 20 年之久，就是因为开放了的“抗争性空间”发挥了巨大作用。

结 语

基于前节论述重新审视当下的“群体性事件”，我们对其维持政治体制稳定的意义，或许能够做出不同的评价。如第一节所述，地方层级能够体现“群众路线”的干部并不多，因此，政治制度上总是内在性地带有如下可能，即自上而上传达来的政策，极易与群众目前的利益形成矛盾和冲突。在这种情况下，许多地方干部考虑到掌握人事权限的上级党组织和上级政府的意向，执行政策时自然态度僵化、强硬。如果这样做对群众生活造成巨大损失，则党、国家与社会之间的关系将出现紧张。

⁷⁴ 张乐天著《告别理想——人民公社制度研究》，东方出版中心，1998年，第165页。

⁷⁵ 《原黑龙江省人民公社社员采访记录（黒竜江省元人民公社員との面談記録）》（二），亚洲经济研究所，1979年，第151页。

⁷⁶ 陈佩华（Anita Chan）等著、小林弘二监译《陈村——中国农村的文革与现代化（チェン村——中国農村の文革と近代化）》，筑摩书房，1989年，第300页。

⁷⁷ 前引德田教之著《毛沢東主義の政治力学》，第281页。

⁷⁸ 在湖南省湘乡县山枣公社巴江大队，“整风整社”运动开始后，即“把矛头定为基层干部，将对‘五风’和减产、饿死人的不满和仇恨转移到他们身上，用对待敌人的方法和态度对待他们”（前引罗平汉著《问路——一九六一年全党农村大调查》，第82页）。另，广东省南海县委在明确公社、大队干部的各种问题后，“把原来指向国家的吃不饱饭问题的矛头，转移到了平均主义、瞎指挥及集体养猪方面”（前引〈彻底调整落实“三包”、充分调动群众积极性、进一步掀起生产新高潮——省委批转南海县委的报告〉[1961年6月10日]，第595页）。

但是，假如存在足以发生“群体性事件”的“抗争性空间”——哪怕仅在基层有限地开放⁷⁹——则上述事态是能够得到缓和的。首先，如果政策极易给当地带来破坏，则其持续执行将更加困难。⁸⁰其次，发生“群体性事件”时，如果中央承认群众抗议的正当性，提出顺应民意的解决方法，则基层干部的形象将成为中央方针的“偏离者”，群众不满的矛头指向党和体制的可能性也随之大为降低。⁸¹因此，如果承认“抗争性空间”的积极作用，则“群体性事件”频繁发生与一党统治体制的稳定能够“共存”，毋宁说是理所当然的。

行文至此，我们可以对开篇所提问题——中国尽管未能成功地在国家和社会之间配置足以体现“群众路线”的干部，却何以能够维持一党统治体制至今？——给出如下答案。那就是，尤其在“大跃进”失败之后，共产党把存在工作带有“官僚主义”倾向的干部视作既成事实，并有意或无意地在基层领域准备、开放了对他们展开批判的空间，⁸²激活了基层的“抗争政治”，从而避免了体制本身濒临崩溃危机。

只不过，这样做尽管的确维持、维护了中央的权威和体制的正统性，但也付出了代价。那就是，身处基层的干部的权威被削弱，而这又往往导致该层级统治能力降低。这意味着，在不采用多党制、不实行普通选举、“群众路线”也未能充分发挥作用的情况下，共产党要维持、延续一党统治体制，就不得不牺牲对基层的部分统治能力。如“文化大革命”所显示的，对干部的过分批判，极易使地方、基层陷入无政府状态。因此，共产党今后仍须时刻进行艰难的管控，即设法就“抗争性空间”的开放性进行限制，以避免招致地方行政陷入极度混乱。

⁷⁹ 蔡永顺曾写道，“中国的抗议活动如此频繁，也是政府宽容性增大(greater tolerance)的反映”。Cai, *Collective Resistance in China*, p.31.

⁸⁰ 前引 Kevin J.O'Brien and Lianjiang Li, "Selective Policy Implementation in Rural China," p.172.

⁸¹ 请参阅前引 Yongshun Cai, "Power Structure and Regime Resilience," p.430.; 拙稿《中国的政治体制与“群体性事件”》(中国的政治体制と『群体性事件』)，铃木隆等编《转型期中国的政治与社会集团(転換期中国の政治と社会集团)》，国际书院，2013年。

⁸² 裴宜理(Elizabeth J. Perry)说“毛泽东时代的严格统治，并未禁止中国的人民断续地、广泛地、有时是大规模地表现出攻击性”，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至今，群众对地方干部、政府进行抗议、批判的政治空间一直是开放着的。Elizabeth J. Perry, "Permanent Rebellion? Continuities and Discontinuities in Chinese Protest," Kevin J.O'Brien ed., *Popular Protest in China*,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2008, p.209.

从《京话日报》看北京政府时期的北京旗人社会

阿部由美子

(东京大学)

- 原文刊载于[日]『中国社会と文化』第28号，2013年7月，155-174页。

序 言

本文旨在通过检视中华民国北京政府时期《京话日报》的报道，考察辛亥革命后北京旗人社会的实际状况，以探究旗人所处的社会环境和他们的主张、关注事项及自我意识等。“旗人”在清代籍属军政、民政一体的八旗。八旗由八旗满洲、八旗蒙古、八旗汉军组成，其民族色彩多样，虽以满洲人为核心，但也包括蒙古人、汉人乃至通古斯各族及朝鲜人、穆斯林等。其成员属旗籍，和属于民籍的民人（一般为汉人）有别。作为清末民国时期八旗所属者称谓的“满洲族”、“满洲人”、“满人”、“满族”、“旗人”、“旗族”等词，实际存在微妙的词性差异。“满族”，多用于在接受西洋民族概念影响后与汉族相对立，或指五族共和中之一族，和其他民族作比较的场合中使用。“旗族”，则多倾向于指代八旗中的八旗满洲、八旗蒙古、八旗汉军相互融合后的族群。¹在《京话日报》等民初报纸上，不与其他民族对比而单独使用时，多用“旗人”、“旗族”，而“满洲人”、“满人”、“满族”则属少见。故本文主要使用“旗人”，另视叙述需要酌量使用“满洲人”、“满人”、“满族”。

学术界此前对旗人、满洲人的研究，多集中在清朝建国至清朝中叶，有关近代以后，尤其是民国以后的研究则相对薄弱。学者不关心近代以来的旗人、满洲人，大概出于如下原因，即除革命史观认为清末满洲人因腐败堕落已被革命打倒外，一般认为满洲人未如蒙古人和藏人那样掀起过旨在树立民族国家的独立运动、满洲人已丧失其民族语言而完成汉化，等。²有关民国以后的研究，^{此前}受史料制约而以土地制度史、经济史研究等为主，公开发行资料和已公开档案是其主要依据。³另外，由于同时代旗人的著作有限，此前的研究在叙述历史时几乎全部依据回忆录及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通过社会调查而获得的资料等，近年则有通过采访所形成的口述历史（oral history）兴起。⁴但是，此类从某一时间点对过去进行回忆的资料总是存在这样的问题，即受到回忆时所处政治状况及个人价值观的极大影响。有鉴于此，笔者拟利用被此前研究所忽视、反映同时期旗人视角的资料，来探讨旗人的生活环境和自我意识。

¹ 刘小萌认为，“旗族”出现于清末，流行于民国初期，但八旗消逝后即不见使用，故不应以“旗族”称谓的出现当作“满族认同感”诞生的标志。刘小萌著《清代北京旗人社会》，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8年，第842页。

² 近年有学者以满汉关系等为线索，就清末民国时期的旗人、满族进行分析。Edward J.M.Rhoads, *Manchus & Han: Ethnic Relations and Political Power in late Qing and Early Republican China, 1861-1928*,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2000.; 戴迎华著《清末民初旗民生存状态研究》，人民出版社，2010年；常书红著《辛亥革命前后的满族研究——以满汉关系为中心》，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年。

³ 其中具有代表性的有，分析八旗王公旗地所有及其解体的杨学森等著《清代八旗王公贵族兴衰史》（辽宁人民出版社，1986年），以及江夏由树探讨旗地解体和新兴地主阶层成长的研究（Yoshiki Enatsu, *Banner Legacy: The Rise of the Fengtian local Elite at the End of the Qing*,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2004）等。

⁴ 通过采访旗人而尝试口述历史叙述的代表性研究，有定宜庄著《最后的记忆——十六位旗人妇女的口述历史》（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1999年）等。

这些资料即同时期北京的白话报。尤其是《京话日报》是为数不多的以旗人为主要读者群的报纸，载有大量有关旗人的报道和旗人来稿。

《京话日报》1904年创刊于北京，创办人是彭翼仲（1864-1921）。该报作为民族资本的日报，是北京创办最早的报纸（包括外资在内最早的日报是1901年创刊的日资《顺天时报》）。该报清末曾提倡立宪改革、社会改良运动，在北京舆论界影响很大。经确认，该报现存部分至1923年，虽已经引起学者关注，⁵但对其辛亥革命以后部分，目前几乎无人予以研究。其原因或为进入民国后报纸媒体林立，《京话日报》在北京舆论界的影响相对降低；而该报以旗人及清廷遗臣等为主要读者群体，其拥护清室等保守论调似乎也难以激起学者的研究兴趣。另外，文学研究界已有人注意到《京话日报》等白话报作为京旗小说发表场所的作用，⁶但尚不见有学者运用这些报纸的报道文章来考察旗人社会。

本文拟运用《京话日报》辛亥革命后有关旗人的报道，探讨中华民国北京政府时期北京旗人社会的实际状况，明确旗人的主张、关心事项及自我意识等，以呈现被此前的民国史研究所忽视的北京这一城市的一个侧面。本文论述时必须把握的北京政府时期旗人社会得以存在的大前提是“优待条件”。所谓“优待条件”，是辛亥革命时清廷与中华民国政府商定的。依笔者的理解，该“优待条件”是辛亥革命后清廷、皇族、满蒙回藏各族继续保持其曾经的地位和社会结构的基本框架。它规定新政府应保全清廷的地位、维持八旗的生计等。北京政府信守“优待条件”，无论财政怎样困难，都继续支付清廷优待费和旗饷，直至1924年11月该条件被单方面修改。这是因为北京政府重视政权由清朝转移到中华民国的禅让性质（政权的和平转移），以强调自身作为继承清朝全部版图的正统政权的地位。这与孙中山等革命派将武力打倒清朝作为自己正统性的根据明显不同。⁷然而，由于财政状况恶化，北京政府无力采取有效措施解决旗人生计问题，旗人因此日益贫困。《京华日报》的报道就反映了这方面的情况。⁸

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曾于2006年出版《京话日报》影印本（全12卷）。本文所利用的是其中辛亥革命后的第7至12卷，时域为1914年3月1日至1923年4月5日。但这部分缺页较多，需参照《群强报》、《顺天时报》、《北京日报》等以尽量补齐。下面引文出处仅记年月日者，皆引自《京话日报》。

⁵ 有关《京话日报》的代表性研究如下：杨早《启蒙的新形态——晚清启蒙运动中的《京话日报》》，《中国文学研究》，2003年第3期；贾艳丽《〈京话日报〉与二十世纪初年国民捐运动》，《清史研究》，2006年8月第3期；王鸿莉《〈京话日报〉的甲辰（一九〇四年）之困》，《北京社会科学》，2009年第2期；王鸿莉《清末北京下层启蒙运动初论——〈京话日报〉的兴起》，《满学论丛》，第1辑，辽宁民族出版社，2011年。另，关于彭翼仲，请参阅姜纬堂等著《维新志士爱国报人彭翼仲》，大连出版社，1996年；彭望苏著《北京报界先声——20世纪之初的彭翼仲与〈京话日报〉》，商务印书馆，2013年。

⁶ 如刘大先《清末民初北京报纸与京旗小说的格局》，《满族研究》，2008年第2期。

⁷ 请参阅拙稿《中华民国北京政府时期清室、宗室、八旗与民国政府的关系》，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政治史研究室编《清代满汉关系研究》，社会科学出版社，2011年。

⁸ 《京话日报》曾在其“介绍慈善”栏刊登贫困者信息，再把从读到这些信息的慈善家那里募得的金钱、食物、衣物等发给贫困者。其中可见许多旗人求助者的来稿。如1916年1月27日第1563号就刊有如下旗人求助信息：“孀旗王张氏 四十九岁残废无双足四口冻饿”、“崇山 前充军役现无事五口侯饿”、“色克图 前清度支部郎中被裁夫妇二人家私卖尽每日侯饿”、“旗妇福李氏 冻饿不能行动”、“荣陞 前清世职，四口冻饿”、“海亮 护军年老被裁无衣食”、“旗人德恒额 五口无饷侯饿”等。报纸刊登贫困者信息并募捐，亦见于《顺天时报》等其他报纸。但《京话日报》的特征是，刊载贫困者人数极多，救济力度很大。

一、《京话日报》与旗人生计

1. 首都北京的旗人生计问题

“优待条件”规定，对满蒙回藏各族，“先筹八旗生计、于未筹定之前、八旗兵弁俸饷、仍旧支放”。据此，北京政府对解决八旗的贫困问题负有责任。

在清代，旗人为兵，并禁止从事农业、商业等生产活动，集中居住于北京及驻防之处的满城中。因此，旗人没有从事其他职业的技术和经验，民国以后虽生计艰难，也难以转事他业，大多只能从事人力车夫等体力劳动，或做小生意，从而沦为城市贫困阶层。⁹对于以北京为首都的中华民国北京政府而言，八旗生计问题是极其严重的问题。由于袁世凯为避开革命派的影响力强的南京而选择北京定都，北京政府也就从清朝继承了北京这个城市所特有的结构性问题。

关于北京的人口结构，在 1917 年，城内为 81 万 1556 人。据推测，其中汉族占 70-75%，满族占 20-25%，回族 3%，蒙古族 1-2%，藏族不足千人；¹⁰亦即，城内居住旗人约 20 万人。其中，旗人居住最多的是内城地区。在清代，内城为旗人居住，汉人则被禁止居此，只能居住外城。尽管随时代演变，满汉内外分居难以维持，但民国以后内城仍有许多旗人居民。北京西郊亦有蓝靛厂的外火器营、圆明园、香山的健锐营等外三营，旗人居此甚众。据推算，民国时期的京旗人口，城内和西郊合计共约 60 万人，¹¹其中许多既无稳定职业，也无财产，应为主要依赖旗饷维持生计者。对政府而言，旗人贫困加剧将是首都治安恶化的重要原因，故一直勉力支放旗饷，直至 1924 年。但是，由于财政困难，政府无力实施为旗人安排职业助其摆脱贫困等根本性政策。

2. 旗饷支放情况

旗人最关心的是何时支放旗饷，《京话日报》曾定期刊载支放旗饷的时间。下面是对前日刊登饷期进行订正的文章。

〈再志旗饷〉昨纪旗饷日期 现经本社调查 二十八日（今天）开放左翼 后天（三十日）开放右翼 （一朋按此项新闻 本无多大意味 登出所为在外应差（如巡警等）有饷的老哥们 临期请假去关钱粮 故不惮厌烦 一再登载 但前日访员报告错误 殊属非是 幸今日登出准期 否则难避冤人之嫌）（1918 年 9 月 28 日，第 2497 号。下划线为引用者加。“一朋”为《京话日报》记者颜一朋）

把领旗饷的旗人亲切地称作“老哥们”，清楚地表明《京话日报》的读者群是旗人。

八旗的薪饷体系十分复杂。旗兵的收入，除每月支放的旗饷外，还有马乾、四季兵米等。马乾和兵米在民初逐渐停支，但旗饷则直到 1919 年皆每月定期支放。关于 1918 年支放旗饷

⁹ 据说，当时北京的人力车夫有许多是旗人。关于北京的人力车夫，请参阅 David Strand, *Rickshaw Beijing: City People and Politics in the 1920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¹⁰ Sidney D. Gamble, *Peking: A Social Survey*, George H. Doran Company, 1921.

¹¹ 民族问题五种丛书辽宁省编辑委员会编《满族社会历史调查》，辽宁人民出版社，1985 年，第 85 页。该书以《清史稿》兵志一所举清末职员 6680 人、兵丁 12 万 309 人之数字，按每户五人推算，得人口总数 63 万余人；另以旗人在民国呈交的请愿书也称士兵及其家人合计为 60 余万人，推定京旗人口约为 60 余万。

时的情景,《京话日报》载来稿〈呜呼旗族〉有如下描述。

余每见月逢三十三十一两日 旗族饷期 街头往来男女 络绎不绝 老幼贫
 窶 鹑衣百结 沿路购食 以图一饱 苦状惨况 笔难罄述……今之旗族 末路
 穷途 已奄奄一息(张秉权来稿,1918年9月14日,第2484号)

经笔者查阅《京话日报》、《群强报》等确认,旗族饷期,自1913年由阴历改为阳历后,为当月10日;1914年2月发生拖欠,其后改为当月底;1919年3月后延至次月。拖延时间,初则两三日,逐渐长达一周、十日、半月。1919年12月的旗饷则拖延近一个月,至1920年1月26日才支放。¹²进入1920年后,定期支放已不可能,3月份旗饷拖至6月端午节前,中经直皖战争,9月中秋节前支放一次,其后停支达四个月之久。¹³至旧历年底,困顿旗人数千拥至内城值年旗衙门前要求支饷,政府才被迫重新支放。¹⁴其情其景,正如1950年代北京市满族调查时旗人所回忆的那样,旧历年、端午节、中秋节等才得支放。旗饷最终于1924年停支。¹⁵实则,1920年以后,不仅旗饷,教员及政府机关职员的薪资也屡遭拖欠,可见北京政府的财政状况已极度恶化。1910年代,虽然旗饷循例定期发放,但旗人生活苦不堪言。特别是1910年代后期,旗人自杀以及呼吁救济旗人的消息频繁见诸报端。下面通过《京话日报》的报道对旗人陷入贫困的原因作一探讨。

3. 克扣旗饷

据1918年7月正红旗满洲饷银支放明细载,受饷者8,441人,总额1万2,528两5厘,换算成元为1万7,400元。其中旗兵主力马甲为1,534人,每人饷银2两1钱(清代规定马甲月饷3两,但清末即已减降);养育兵2,195人,每人月饷1两5钱;另有孀妇、孤寡、孤女等女性受饷人2,830人,饷额4,276元7分4厘。¹⁶亦即,饷银总额的约24.5%支放给了占受饷人约33.5%的无所依靠的女性等,属于社会保障性质。另外,政府每月支放给京旗的饷额约为40万元。¹⁷

以两计额的旗饷,从中除去办公费、学校经费等后支放给旗人。在此过程中,难免有官员私下肆意克扣。对于八旗积弊克扣问题,《京话日报》曾多次刊文予以批判。克扣程度,八旗二十四衙门(镶黄旗、正黄旗、正白旗、正红旗、镶白旗、镶红旗、正蓝旗、镶蓝旗各旗皆置满、蒙、汉军)各不相同。下面引文就各旗马甲饷额克扣情况作了比较。

〈私扣兵饷〉正红汉上月旗饷 奉色都统谕 马甲放票二元 铜元六吊零四十文 该旗参领毓章 每份竟克扣六百四十文 仅放钞票二元 铜元五吊四百文 又镶蓝汉上月旗饷 马甲仅放钞票二元 铜元三十七枚 比较厢蓝满马甲每份少放两吊九百 本月旗饷又到 旗兵苦已极 恳求该管都统 跟着厢蓝满学学吧

¹² 《群强报》,1920年1月25日。

¹³ 《群强报》,1920年6月18日、9月24日。

¹⁴ 〈旗人拟向公府索饷 男女聚众数千人〉,《顺天时报》,1921年1月21日。

¹⁵ 前引民族问题五种丛书辽宁省编辑委员会编《满族社会历史调查》,第89页。

¹⁶ 〈北京满洲(正红旗)民国七年七月份弁兵等饷银津贴表〉,前引民族问题五种丛书辽宁省编辑委员会编《满族社会历史调查》,第24页。

¹⁷ 〈良心何在〉,1918年2月19日,第2280号。

（1917年12月27日，第2236号。下线处应该是毓璋，照录）

1917年11月的正红旗汉军马甲旗饷本应支放纸币2元和铜元6吊40文，但经克扣，实际只放纸币2元和铜钱5吊400文。亦同月镶蓝旗汉军马甲领纸币2元和铜元37枚，铜元1枚等于100文计算的话，37枚相当于3,700文，即镶蓝旗汉军马甲领纸币2元和铜钱3吊700文。镶蓝旗满洲所受旗饷比镶蓝旗汉军多2吊900文，即为纸币2元和铜钱6吊600文。比较铜币部分，一样马甲之间有如此大的差距。其实，镶蓝旗满洲以前也曾克扣横行，但旗人于1914年2月向陆军部告发都统秀吉、副都统文璞和瑞启等贪墨违法，¹⁸都统、副都统因此被悉数轮换，以后才有旗务好转、旗饷加额。后来，正红旗汉军经都统色勒额整顿旗务，1918年3月马甲饷额增至纸币2元和铜钱6吊700文。但据说仍有参领毓璋多留办公费并贪为己有，克扣并未尽除。¹⁹在镶蓝旗汉军，都统王九成也曾着手整顿，1918年7月马甲饷银增至纸币2元和铜钱5吊240文。但因官员们对都统禁止克扣大为不满，多留办公费，马甲每人被克扣仍达800文到1吊（1000文）。²⁰

克扣旗饷属命令所禁止，《京话日报》也屡屡刊文批判，但始终未能杜绝。其原因之一在于八旗衙门官员薪俸很低，各旗参领、佐领及主事官员皆试图克扣旗饷以补私利。《京话日报》也曾多次报道八旗官员要求补发薪俸。据1918年11月报道，八旗世爵世职及现任官员之薪俸，去秋仅支两成后即停发放，致使各旗官员无以果腹。²¹八旗衙门实务官员因每月克扣旗饷牟利，纵使都统禁止克扣，亦必联合抵制，故杜绝克扣殊非易事。

4. 停止纸币兑换之影响

除旗饷被克扣外，政府停止兑换纸币是导致旗人贫困的另一原因。1916年5月，政府为防止现银枯竭而停止兑换后，中国、交通二行的纸币贬值，再加金融混乱，食品价格飞涨。²²关于民国时期旗饷的支放货币，路康乐（Edward J.M. Rhoads）等仅曾指出应用银两和铜钱。²³实则，因政府现银不足，旗饷多用纸币支付，而旗人则希望得到没有贬值的现洋。²⁴对接受纸币的旗人而言，纸币贬值和物价上涨，直接对生活形成打击。眼看纸币市价由0.6落至0.5，兑换成实际使用的小额货币即铜钱后，价值仅余其半。

我国中交两行 因何把兑现停止……只苦了北京的小民 空攥着一元一元纸币 换到手也无非六角有零 市价再要往下溜 真许两块换一块 再难受是旗族的钱粮 除去克扣 一份马甲 能差十来吊钱 净吃杂合面都不够 焉能不投河觅井（1918年1月25日，第2261号）

¹⁸ 〈都统被控〉，《群强报》，1914年3月1日。

¹⁹ 〈整顿旗务〉，1918年4月4日，第2324号。〈克扣兵饷〉，1918年4月5日，第2325号。

²⁰ 〈旗弊难除〉，1918年8月6日，第2445号。〈三志扣饷〉，1918年9月29日，第2498号。

²¹ 〈上书要俸〉，1918年11月28日，第2556号。

²² 味冈彻〈袁世凯政府的财政崩溃与停止兑换令（袁世凯政府の財政破綻と兌換停止令）〉，收于增渊龙夫先生退休纪念论集刊行会编《中国史里的社会与民众（中国史における社会と民衆——増淵龍夫先生退官記念論集）》，汲古书院，1983年。

²³ Rhoads, *op.cit.*, pp.257-258.

²⁴ 「要求搭现 八旗各都统等 因中交钞价格跌落 日前特在值年旗会议 要求政府将八旗兵丁等月饷搭放现洋五成 闻已上书国务院了」。1918年9月22日，第2491号。

旗饷原本不多，维持一月生计尚嫌不足，却先被克扣，再遇贬值，更蒙通胀打击，旗人月饷正如“领到手内，恐怕过不了十天，请问下余的二十天，可怎么过活？”²⁵当时巡警月薪8元左右尚称微薄。²⁶马甲每月旗饷仅2元另铜钱6吊，其生活窘迫可想而知。

如上所述，虽然北京政府信守优待条件规定一直支放旗饷，但旗人生活却每况愈下。压迫旗人生活的主要原因有二，即八旗内部克扣，和政府停止兑现导致纸币贬值。由于旗饷以纸币支放，纸币贬值有时甚至使其价值减半，与通胀造成食品价格飞涨共同对旗人生活形成打击。

二、旗人的主张和汉人眼中的旗人

1. 旗人有关旗人自杀的主张

如前所述，旗饷微薄，不足以维持生活。许多旗人从事收入低且不稳定的体力劳动，但老病妇孺等没有劳动能力，因贫困和绝望而自杀者不在少数。《京话日报》上有许多关于旗人自杀的报道。下面所引来稿记述蓝靛厂一家老人、女儿、儿媳三人投河自尽，从中还可看出旗人的主张。

1918年6月，家住西郊的正蓝旗老人（延八，年60余），因贫困交加，与女儿、儿媳从长春桥投长河自绝而亡（1918年6月26日，第2405号）。读到该报道后，有名耘壑者熟知老人一家情况，遂投一稿名〈记某旗人投河事〉。据称，老人一家六口，即延八、儿、媳、孙子、孙女和离婚后回娘家来的女儿。民国后全家收入断绝，老人和女人们为让儿孙活命而选择了自杀。

呜呼三人果因贫而死也……今日之贫 乃时势之所驱迫 比之工者夺其器 农者夺其田 翁之贫非翁之罪也 而其媳与女 宁一死存人宗桃 不甘受辱偷生 其志行尤可悲叹也（1918年7月25日，第2433号）

对于该来稿，《京话日报》主笔、本人也是正红旗蒙古旗人的吴梓箴发出如下感慨。

此次前清交国逊位 共和国入主中华 谓为揖让耶 谓为强索耶 记者愚昧 不敢臆断 惟屡闻旗族之自尽以死者 多为前清之曾任官吏 及食饷兼差之兵丁 谈者每诋不能自立 出之于自经沟渎 何无志乃尔 记者闻之 乃深叹夫言者之未得真相 不免责之太苛矣 兹睹耘壑先生所记 旗族延叟及其媳女投河一事 谓旗族今日之贫 比之工者夺其器 农者夺其田 不能生存 诚出于时势所驱迫 岂可以此为自促其天年者罪

²⁵ 杨曼青〈替窝窝头请命〉，《群强报》，1919年12月27日，第2647号。

²⁶ 何志新〈旗族之将来〉：今既因于生计 曷暇远图 加以毕业中学者 亦不过充八元之警士而已 谁又肯掷若许金钱光阴以从事哉……（1918年11月27日，第2555号）。唐子安〈生活程度与能力〉：……当巡警的每月连加薪关上十元八元的 还搭三成钞票 真有八口之家 该应当怎么活着呀……（《群强报》，1919年4月16日）。

吴梓箴对旗人无奈自尽的遭遇深表同情，并为其进行辩护。²⁷他说，汉人常批评旗人依赖性过强、不独立、自杀没有出息；但从旗人自己角度看，他们的处境就好像工匠被夺去了工具、农民失去了田地，如何能生活下去？

2. 旗人和汉人对五族共和之平等的不同认识

汉人怎样看待旗人？《群强报》载汉人马笠农来稿有所记述。该文称，马与旗人朋友交谈，朋友说，“七十多天未发旗饷，旗人们都说是政府失信，在刚改共和时不是有优待皇室、待遇旗人之一条吗。眼瞅着政府就不履行啦”，马回答说，“您说的也对，中国改为共和，如优待皇室，因皇室有让位之功，人民免遭涂炭，可以有永久有在之必要。若是待遇旗人一条，也要长久，您不知道共和乃是五族平等吗。若满族之待遇能以久存，而汉回藏之三族，又应该每月去找谁关钱粮呢？”²⁸马认为，优待清室，乃因清室让位有功，清室存续有其根据；但旗人没有寸功，却要一直享受旗饷，实属违反五族共和之平等原则。马未将蒙古族与汉回藏并列，或许因意识到蒙古族是游牧民族，其生活形态不同于定居民族；而满族作为定居民族应与汉回藏一样看待。当时的北京，因战乱、经济萧条、天灾等，失业者和难民随处可见，整个社会凋敝不堪。在这种背景下，汉人对旗人仍能领到哪怕少许旗饷，自然更加不满。

《京话日报》刊载的旗人投稿，对五族共和原则下的平等也有提及。旗人何志新在〈旗族之将来〉一文中说，“夫中华民国，五族共和之国也，在约法一律平等，并无歧视。洵至善也。然名义固平等矣，其如实际程度不足。何谓予不信，试证之旗族之近况，²⁹对旗人所处恶劣境遇表示悲叹。旗人认为，旗人身处存亡危机，乃因五族共和之平等未能实现。旗人和汉人对五族共和原则下平等的认识分歧，与现代也有相通之处，即对少数民族实行优待是否平等？从多数一方看，对少数一方特殊优待是不平等；而在少数一方看来，自己处境恶劣，不能获得优待才是不平等。

在当时社会整体贫困、失业者随处可见的北京，汉人对旗人缺乏理解，对他们投以严厉目光，认为他们不能自立。在这种情况下，《京话日报》则是通过旗人来稿等为旗人代言的为数不多的媒体。

三、透过《京话日报》的报道看八旗与清室、步军统领衙门

1. 作为生活基础的八旗

北京政府时期，旗人生活仍以八旗为依托。据优待条件规定，旗人可自由申请改旗籍为民籍，民国初年旗人申请改籍、冠姓、改名颇为流行。³⁰但是，改籍的多是拥有稳定职业、脱离八旗也不影响生活的人，如公务员等；大多数旗人则依然留在八旗。八旗发挥多方面功

²⁷ 吴梓箴本人也因对现状感到绝望，追随《京话日报》经营者之一梁济（梁漱溟之父）于1918年11月投积水潭自杀身亡。此外，同年5月，《京话日报》创办人彭翼仲也曾自杀未遂。关于《京话日报》主要人物的自杀及自杀未遂，请参照韩华〈梁济自沉与民初信仰危机〉，《清史研究》，2006年第1期；杨早〈《京话日报》的启蒙困境——以梁济等人自杀为中心〉，《中国图书评论》，2009年第8期，等。

²⁸ 东郊马笠农投稿〈旗族今昔感言〉，《群强报》，1920年6月14、15日。

²⁹ 何志新来稿〈旗族之将来〉，1918年11月27日，第2555号。

³⁰ 不过，由旗籍变为民籍的“改籍”，和为生活方便而改用汉姓的“冠姓”，以及改用汉式名字的“改名”不是一码事，许多人冠姓、改名而并未改籍。

能，如支放旗饷、提供就业机会、经营学校等。下面是有关学校经营的报道。

〈维持学务〉正红蒙旗署附属高等小学校 国民学校 开办数载 成绩甚佳 近因经费不足 校长常子受 教员倭蕴卿 占诗农 白仁辅诸君 均皆减薪半尽义务 事被管旗继子寿都护所闻 已饬印务岳敬之 将该校所欠用款数目 开单呈阅 以便设法维持（1916年2月12日，第1572号。文中“继子寿都护”即继禄。）

八旗学校为八旗衙门经营，目的是为八旗子弟提供教育机会，其经费从旗饷中征收。有资料称，清末曾出现旗人教育热，进入民国后因贫困加剧，旗人子弟纷纷辍学。³¹实则，八旗各校曾采取各种措施力图阻止辍学，如各校纷纷免除学费，³²或依成绩高下提供奖学金³³等。1910年代以前，八旗学校虽面临经营困境，但经职员努力尚能维持；进入1920年代，因经费难以筹措，渐形难以为继。

〈旗校势将停办〉八旗各公立小学校 在前清之时 每年由学务处各领经费银五百两 民国成立后 改由京师学务局 每月每班发给经费十元 各校不足之款 另由各该旗于旗饷款项下 酌予拨给 近年以来 旗饷积欠三十余月 学务局之款 亦不能按月发给 所以各旗所立学校 困难已极 几将不能支持 恐数月之后 各旗校势将一律停办 现在已经停办者 约有十分之六（1923年2月2日，第3997号）

由该文可知，除旗饷外仅有房产出租收入的八旗，因旗饷拖欠，进入1920年代后迅速失去了其原有功能。

2. 八旗与清室、步军统领衙门之关系

八旗的重要功能之一是提供就业机会。旗人的重要雇用机构是清室和步军统领衙门。清室和步军统领衙门（提署）与八旗无直接统属关系，但八旗是其人材来源，故与之关系甚密。下面是有关步军统领选拔士兵的报道。

〈营翼挑缺〉右翼司务公所现奉提署江统领令 定于五月五号在提署挑补营翼兵缺 所有前经各旗咨送之正黄正红镶红镶蓝满蒙汉闲散人等 均定于五月二号早七时 在北沟沿第八中队兵场预备考试 于三号早六时 仍在兵场预备验看 该所已通知各（《群强报》，1913年4月28日。文中“江统领”即江朝宗）

³¹ 前引何志新来稿〈旗族之将来〉。

³² 正白满洲公里学校不仅免除学费，还免收书籍、体操服等所有费用：〈学校招生〉 齐内竹竿巷 正白满洲公里学校 扩充学额 添招高等班三十名 初等班三十名 书籍学费操衣 一概不取分文 三月三十一日 停止报名 四月一日在本校考试（1918年3月18日，第2307号）。

³³ 〈奖励学生〉 厢白旗满洲 瑞裕如都护 日前赴该旗附设国民学校 亲自考验学生成绩优劣 分为四级 计奖金一元五角 一元 五角 三角不等 勉以专心向学力向进步（1918年7月29日，第2437号。文中“瑞裕如都护”即瑞丰）。

下面是有关清室职员选拔职员的报道。

〈运动改章〉清室銮舆卫衙门 遇有正仪尉官缺 向由各旗咨取对品人员拣补 现闻该处悬有正仪尉七缺 有某冠军打算不按旧章拣撰 改由本署官员子侄选补 刻正竭力运动那王（1918年9月22日，第2491号。文中“那王”即那彦图）

该文反映，步军统领和清室若缺员，皆从八旗选送人员中遴选。但清室职员方面希望打破惯例，改从职员亲属中选用，并就此运动管理銮舆卫事务大臣、喀尔喀亲王那彦图。由此可见，清室职员因困顿至极，试图力保职位。

3.清室与旗人就业

清室是旗人最主要的雇用机构。清室雇用人数众多，职位多样，有内务府及其附属的宗人府、銮舆卫、御前大臣处、东西陵等机构的官员、侍卫、苏拉、太监、宫女等。³⁴据内务府大臣世续向大总统徐世昌函诉清室困苦状况称，从优待费中领取薪资的职员及其家人多达数十万。³⁵《京话日报》对报道清室颇为注力，配有专门采访清室的记者，凡宣统帝及清室有关人的动向、清宫觐见者等信息皆予以详细报道。另外，除八旗旗饷外，也同样关注清室职员的薪资支放等，有关报道颇多，清室职员向内务府大臣世续直接申诉因优待费被拖欠而导致薪俸支放迟误的报道屡见报端。下面引文所报道的，就是1917年12月侍卫们直接向内务府大臣要求支放薪资。

〈再志要俸〉侍卫要求放俸 已志前报 现闻十一日上午十一时 侍卫常子元德辅臣 世羲泉等进内廷神武门谒见世中堂递禀儿 彼时中堂乘坐肩舆 即令落平 将禀贴接收 向各侍卫说 现在清室库款支绌 财政部每月经费十万两 常年经费四百万两 约在三分之一 以致各等处办公经费 均不能如数发给 各侍卫禀道 职等困苦情形 现在已到极点 中堂是知道的 民国交款如何 职等概不干涉 惟求中堂施恩 设法维持 中堂说我必给你们想法子赶紧办（1917年12月14日，第2224号）

1917年发生府院之争，又有张勋复辟，政府因此陷入混乱，优待费支放延滞。复辟后舆论开始批判清室，甚至提出要废除优待条件，或削减优待费。但政府承认清室复辟与己无关的主张，未修改优待条件，并重新开始支放优待费。

拥护优待条件，也是《京话日报》的特点之一。1923年3月，该报曾刊载呼吁保留优待条件的民间团体“国信维持会”的广告，而该会的联络地址就是《京话日报》社。据此推断，该会组织者应与该社关系甚密。该会主张优待条件关乎“国家信用”，要求继续保留，并载入宪法。

〈发起国信维持会启事〉民国成立。首功究竟为谁。想我同胞凭良心说一

³⁴ 清室所雇用者以旗人为众，但并非都是旗人，如太监就不是旗人。

³⁵ 〈致徐大总统公函〉（1920年3月），《内务府公函底稿》、《内务府档案文献汇编》，全国图书馆文献缩微复制中心，2004年，第3625页。

句总要推重清皇室逊位。假如当时清室把持政权。孤注一掷当日攻下汉阳。设使得了龟山。仍不停战。则民国成立、也不能这样容易。只因隆裕太后。不忍生灵涂炭。毅然下诏。让出政权。这才有共和国出现。国人感激之余。为酬功起见。始定出优待清室条件。宣布中外。此等条件。民国存立一天。都是要承认一天的。语云。自古皆有死。民无信不立。一国之大。岂能无信么。不料近来有提议取消优待条件之说。这算不维持国家信用的办法。那么五族共和一句空话。谁人还肯信呢。同人等恐动摇人心。致失国际信用。因有国信维持会之发起。主张将优待清皇室条件列入宪法。无论何人何时。不得议及修改。以坚国信而固邦基。如有良心上之主张赞成者。请投函本报。以便公同进行是幸。

发起人 姚锡元 刘英 延龄 许学源 李志恺 曾树基 董小儒

赞成人 吴惟聪 刘文琳 陈铨 赵铨麟 赵汉民 李岷扬 于季龙 札沛霖（1923年3月13日，第4020号）

4.北京的治安与步军统领衙门

对旗人就业同样重要的机构，是步军统领衙门。如前所述，步军统领与八旗关系密切，统领江朝宗、李长泰、王怀庆等还兼任与八旗有关的管理火器营事务等。步军统领衙门仅士兵就有1万2千人，³⁶外加事务、杂役等，需员甚众。

清初创设、由八旗和绿营组成的步军统领衙门，除担任治安管理如城门管理、缉捕罪犯、警卫街道等，还管理施舍穷人的粥厂，种痘等城市行政也归其负责。因此，《京话日报》上常见有关步军统领衙门的报道。20世纪初创设警察后，该衙门仍与警察并存，担任北京的治安管理。据说步军统领衙门和警察雇用旗人甚多。许多学者对近代警察之创设甚为关注，但对民国以后的步军统领衙门却几乎无人研究。实际上，在探讨北京的城市功能时，步军统领衙门甚至比警察更为重要。

由于步军统领衙门维持着清代以来的组织结构，其功能也与警察多有重合，故警察创设后屡屡有人提出裁撤或改组。据〈提署改组消息〉（1923年2月1日，第3996号）称，国务总理张绍曾认为步军统领衙门为前清时代的旧机关，与民国体制不合，曾制定计划要将其改组为京师卫戍总督署。相反地，《顺天时报》则反对裁撤，称民国成立逾十一载，北京治安得以维持，实乃步军统领衙门之功绩；警察力量薄弱；与地方军队不同，步军统领衙门都是当地士兵，得商民信赖；“当局一旦将提署裁撤再以陆军驻卫京城，不但商民立形忧患，即提署被裁之兵一旦被裁合家老少无以为生，彼等皆属旗族，难免不因饥寒而思亡国之恨”。³⁷《京话日报》也评论步军统领衙门游緝队的士兵称，“游緝队军纪素极严整，因为一般队兵都在京城住家，无不遵守军律，如能不欠饷再要认真训练，必成模范军”。³⁸当时，地方军队在北京对居民十分粗暴，甚或向商店索要钱财等事件频繁发生。而从上述评论或可看出，出于对地方军队军纪紊乱的反感，人们更期待由北京居民组成、与居民关系良好的步军统领衙门来维持治安。

³⁶ 〈经费难减〉，《群强报》，1919年8月12日。

³⁷ 〈裁撤提督之传闻〉，《顺天时报》，1923年1月30日。

³⁸ 〈游緝队将改编〉，1923年2月3日，第3998号。

5. 作为士兵的旗人

清末以后，原来的八旗军难以应付内忧外患，八旗作为军事组织的功能降低，旗兵仅作为后备力量。³⁹此外，因有旗人腐败堕落、无能之偏见，再加民国以后许多旗人冠姓、改名，是否旗人难以判别，故旗人作为士兵的性质已被忘却。不过，作为步军统领衙门的士兵维持北京治安的是旗人，在警察和新军创建过程中，许多旗人也被编入近代军事机构。清末创办的新军中，第一镇（后来的第一师）和禁卫军（后来的第十六师）是以旗人为主编成的精锐部队，他们后来被调驻张家口应对蒙古方面，或驻守南京镇压二次革命。1913年7月爆发二次革命时，政府曾征召一度被解散的第一师的旗人入伍。

〈查核退兵〉驻扎口北之京旗陆军第一师军队 前经陆军部解散队伍 业已相继回京 顷闻陆军部以该散军多系前岁武汉前敌之健儿 随冯国璋军统屡战屡胜 颇为勇猛 现值用兵之际 非有此精兵 不能消弭叛党 闻已行文各旗 详细查该队伍之士 咨行陆军部听候调遣（《群强报》，1913年7月27日）

此引文显示，旗人不但不是堕落、无能之士，甚至是前线勇猛作战的精兵。旗人自身在民国后也一直未曾忘却自己的士兵本分。管理值年旗事务都统睿亲王魁斌在1913年向政府代呈旗人的志愿书称，

我满族同系国民、久隶军籍尤当以国家为前提竭力捍卫藉尽天职、是以每闻警报传来、无不痛心疾首、既同享国民幸福即为国家分子、当此时局断难坐视、报效情殷枕戈以待。⁴⁰

此引文反映出旗人作为士兵的自负，和希冀被承认为国民的愿望。当然也不排除因生活艰难而试图籍以获得稳定收入。旗人战死者不在少数，据1918年6月的报道，曾有抚恤金6,245元支給战死旗人106名。⁴¹旗人拥有自己本为士兵的意识，和曾经一直承当军事、保家卫国的自负，故而难以忍受被汉人视作不劳而食者。当代满族学者金启琮（1918-2004）曾为被汉人批判为靠领取旗饷生活的旗人辩护说，“若按各民族人民在清代的分工来说，满、蒙、索伦、达斡尔等旧新满洲八旗负担最重，对汉人实行募兵制，对他们却实行征兵制，孩子一落生，便是“养育兵”，长大了便要抗敌、御侮、保卫祖国，多数人都死在疆场上。因为他们付出的重大牺牲，才创造了国内的和平环境和安定的社会秩序，农、工、商、士，才能自由自在地种地、做工、做买卖、考举人、进士。难道反过来却认为他们领军饷和吃老米都

³⁹ 民国时期，八旗旗营属陆军部节制，需要时似亦曾被调用。直皖战争战争时，步军统领辖下之火器营旗兵即曾受命防守北京城门：〈城上撤兵〉提督王统领 昨令所有各门城上加派之外火器营官兵 着即撤回 仍归原营驻守 闻系因地面安静 故皆撤去 恢复现状（《群强报》，1920年8月12日）。另，旗兵之选拔标准，清代曾称“国语骑射”，即考验满语和射箭，但1905年已改用气枪射击。〈大拨兵缺〉正红汉副都统希公 五日辰刻进署 在箭厅挑补兵缺 计领催十二缺 马甲二十九缺 敖尔布十五缺 养育兵二十二缺 均照部章拟补公挑之缺 以气枪中靶多寡为定 甚属公允（1918年6月7日，第2387号。文中“希公”即希璋）。

⁴⁰ 〈管理值年旗事务都统和硕睿亲王魁斌等呈大总统据情请拣选旗营兵丁随同陆军出征恭候批示祇遵文并批〉，《政府公报》，1913年9月2日，第477号。此时政府面对外蒙独立和第二革命。

⁴¹ 〈传领恤金〉，1918年6月12日，第2392号。

不行，都是剥削了别人，这种讽刺完全是一种民族偏见的产物”。⁴²

《京话日报》的报道，对北京政府时期北京旗人社会的实际状况有生动的描述。其中尤其值得关注的是，旗人仍然以八旗为生活基础，以及清室和步军统领衙门与旗人的生活关系密切。八旗、清室及步军统领衙门等曾一直被视作旧时代的残渣余孽，实则，要重新探讨同时期的北京这一城市时，它们都是不可忽视的重要因素。此外，旗人士兵无能的偏见，使人们忽视了旗人的军事作用。实际上，新军、警察等组织曾编入许多旗人，他们的存在将为我们提供重新考察军事史的重要线索。

结 语

《京话日报》是以旗人为主要读者群的白话报，是报道旗人、刊载旗人来稿、代言旗人主张的为数不多的媒体之一。通过分析《京话日报》的报道可以理解，尽管政府曾信守优待条件规定持续支放旗饷，但旗人生活仍在日益走向贫困的原因何在。陷旗人于困顿的原因，其一是八旗内部克扣，其二是政府的金融政策导致纸币大幅贬值，旗人所得旗饷仅抵半值而已。旗人在清代以军事为业，其本人也仍未忘本分；但因其职业的固定性而没有经验、技能以转事他业，故而难以获得稳定职业。其结果，他们在民国后被迫转事他业时，只能从事收入微薄的体力劳动，加入了城市低收入阶层。对旗人而言，其境况无异于“工匠被夺去了工具、农民失去了田地”。但汉人却对他们不理解，视之为不自立、无能。另一方面，部分旗人被编入军队及警察，承担北京及地方的治安维持。但却因冠姓、改名而失去旗人标志，致使迄未受到学者关注。

辛亥革命后，旗人社会仍然保持清代以来的结构和连续性，如其生活基础仍是八旗、属八旗衙门辖制、就业也主要在清室和步军统领衙门等。政府履行优待条件，曾长期向其支放旗饷和清室优待费。但进入 1920 年代后，因政情不稳、军阀内战，失业者及流入北京的难民大幅增加，致使政府财政恶化，公务员、教员、军警的薪资尚且严重拖欠，自然不可能再按期支放旗饷和清室优待费。在整体贫困加剧的情况下，社会已不再宽容，投向旗人和清室的目光也更加严峻。冯玉祥于 1924 年 11 月单方面修改优待条件，等于抛弃了旗人社会。据说，因清室被勒令退出紫禁城、步军统领衙门被裁撤，大量旗人失去生计，街上到处都是穷困潦倒的旗人。⁴³1924 年以后，旗饷也被停支，八旗虽仍存在，但财源尽失，无法维持原有功能。对于优待条件被修改，满族同进会、蒙古联合会等批判其破坏五族共和。⁴⁴在他们看来，优待条件直接关乎民国的“国家信用”，其被单方面修改，等于“国家信用”遭到破坏。

《京话日报》的报道所折射出的清末民初的北京社会，始自热切推动立宪改革和社会改良的清末，中经与清代的联系尚称密切的 1910 年代，至迎来危机的 1920 年代初。而本文所探讨的 1910 年代至 1920 年代初，则是八旗尚能发挥其功能的最后时期。可想而知，由于旗人普遍困顿，以旗人作为主要读者群的《京话日报》也陷入经营困难，其在 1923 年停刊，象征着

⁴² 金启琮著《金启琮谈北京的满族》，中华书局，2009 年，第 8 页。

⁴³ 〈遍满京华之贫民 忽增一万三千余人〉，《北京日报》，1924 年 11 月 8 日。

⁴⁴ 〈满蒙协进会等致张作霖呈文〉，1924 年 12 月，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溥仪出宫后图谋恢复优待条件史料〉，《历史档案》，2000 年第 1 期。〈蒙古反对修改清室优待条件〉，《大公报》（长沙），1924 年 12 月 13 日。

八旗的历史正在走向终点。1924 年的北京政变，旗人社会遭受严重打击，其自清代一直维持下来的社会结构被彻底改变；1928 年北京政府灭亡，八旗也就此结束了其历史。失去了八旗依靠的旗人，凭藉过去曾属八旗的记忆和民族认同感逐渐形成了满洲族。八旗崩溃后满洲族如何确立其民族认同感，是笔者今后的研究课题。

上海圣约翰大学竞技体育小史（1890-1925）

高岛航

（京都大学）

- 原文刊载于[日]森時彦『長江流域社会の歴史景観』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附属現代中国研究センター，2013年10月，303-345页。

序 言

西方近代竞技体育何时传入中国？又是怎样普及开来的？这个问题不仅关乎体育史，也是考察近代化及文化交涉的重要且饶有兴趣的问题。但在中国，这方面的研究尚不充分。本文旨在探讨的圣约翰大学，因是中国最早举办竞技运动会的学校而常被论者提及。定期的运动会和比赛是竞技体育扎根、制度化的重要标志。中国竞技体育黎明时期的圣约翰大学，其地位应与日本明治时期的第一高等学校相当，但其实际状况究竟如何，还几乎不为人所知。¹实际上，有关圣约翰大学的资料很丰富，对当时的竞技体育予以生动呈现是可能的。本文的主要目的，就是准确再现当时中国竞技体育的原生态。

出于传统身体观念，竞技体育之于中国人本是极难理解的。关于中国人怎样接受竞技体育，请参阅本文姊妹篇〈“东亚病夫”与体育〉。²在该文中，笔者论述了圣约翰的教师向中国引进竞技体育，乃出于基督教化的目的而促进西化，但中国学生却试图通过竞技体育锻炼身体、强化纪律，以实现富国强兵、拯救国家，故二者实属同床异梦。而其背景，则是围绕由中西间非对称关系而产生的心理纠葛。因此，接受竞技体育，等于同时接受其背后的身体观乃至世界观。

作为前文的续篇，本文将具体探讨下一阶段，即竞技体育已无须寻求正当化，其本身就值得追求并逐渐发展的过程。第一节将就各竞技项目的引入和开展、在校内外形成组织的具体状况进行考察。第二节将探讨与竞技体育关系密切的军事训练和体育。第三节则将关注国旗事件后上海竞技体育界的重组，以及圣约翰的竞技体育在民族主义浪潮中遭遇的挫折。

此处首先就圣约翰大学及相关资料作一介绍。圣约翰大学是美国圣公会开办的教会大学，建于1879年。初时称“圣约翰书院（St. John's College）”，第一任校长是施约瑟（Samuel

¹ 王道杰等〈1890年圣约翰书院运动会史考〉（《体育文化导刊》，第103期，2011年1月）曾就1980年至2009年间的研究论文等提到的有关运动会的报道进行比较和探究，以呈现运动会的实际状况。但最终仍以〈圣约翰大学自编校史稿〉（后述）为据（作者甚至未接触该“校史稿”），可以说徒费功夫。就圣约翰的竞技体育作整体介绍的文章有黎宝骏〈圣约翰大学体育史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海市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等编《体坛先锋》，上海文史资料选辑第65辑，上海人民出版社，1990年）。黎在1920年代曾就读于圣约翰大学（1927年毕业），并任篮球队领队，从第六届开始连续三次参加远东运动会。黎文以亲身经历为主，可信度较高，但关于1910年代以前，不少叙述并不准确。

² 拙稿〈“东亚病夫”与体育：从殖民地男性特质为视点的观察（「東亜病夫」とスポーツ：コロニアル マスキュリティの視点から）〉，石川祯浩等编《近代东亚的翻译概念（近代東アジアにおける翻訳概念の展開）》，京都大学人文科学研究所，2013年。

Isaac Joseph Shereschewsky)，第一年招生 39 名。书院位于远离上海中心的梵王渡（Jessfield），三面临苏州河。两年后，施约瑟患病，主要校务由中国牧师颜永京接任。1888 年，年方 24 岁的卜舛济（Francis Lister Hawks Pott）就第二任校长，直至 1941 年。1892 年成立大学程度的正馆。修业年限，正馆为 3 年，中等教育程度的备馆（以下简称“中学部”）为 4 年。1895 年首届学生毕业，毕业生有胡浚康、曹福赓、吴任之。1905 年在美国完成注册，成为正式大学，校名也由圣约翰书院改称圣约翰大学（St. John's University。下文除必须区分外，简称“圣约翰”）。1913 年始设研究生院。1936 年实行男女同学，1947 年在国民政府完成注册（此前一直是名副其实的美国大学）。1952 年因所谓“院系调整”，不再使用“圣约翰”名，其旧址现为华东政法大学。学生数，1907 年大学 60 名、中学部 203 名；1910-1911 年度，大学 101 名、中学部 197 名；1915-1916 年度，大学 231 名、中学部 260 名。初期学生大多来自贫寒基督教徒家庭，1920 年其比例降至 20-25%，而商界富裕家庭的学生超过半数。³学费高昂，有“贵族学校”之名。

本文主要依据史料是《约翰声（St. John's Echo）》。该杂志于 1890 年 3 月在该校创刊，初为双月刊，1904 年秋改为月刊，后改为季刊。开始仅有英文版，1905 年增加中文版。耶鲁大学图书馆藏有该杂志英文版（创刊号至 1925 年）。中国国内收藏状况如下。华东师范大学：1893 年至 1937 年；上海社会科学院图书馆：1905 年至 1937 年；上海图书馆：1908 年至 1937 年。本文主要利用耶鲁大学收藏的英文版。但因时间有限，笔者只查阅了 1920 年以前刊行部分，以及 1921 年刊行的少部分。因此，本文主要考察 1920 年以前的圣约翰大学。这当然只是权宜之计，但基本涵盖圣约翰主导中国竞技体育的时期。因为，圣约翰竞技体育的相对优势自 1910 年代后半期已过巅峰。而象征着圣约翰在竞技体育界地位跌落的，是 1925 年的国旗事件。

近年来，学术界对圣约翰颇为关注，重要著作陆续问世。如熊月之、周武主编《圣约翰大学史》（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 年），杨禾丰《圣约翰大学的校园生活及其变迁（1920-1937 年）》（复旦大学博士论文，2008 年），上海圣约翰大学校史编辑委员会组编、徐以骅主编《上海圣约翰大学（1879-1952）》（上海人民出版社，2009 年）等。不过，这些著作都属综合性研究，涉及竞技体育的并不多。

I. 竞技体育的发展

圣约翰系美国学校，故其竞技体育亦采美国式。以 1915 年至 1916 年赛季观之，第一场比赛是 10 月 2 日与金陵大学的棒球赛。10 月是棒球赛季，11 月至 12 月是足球赛季。篮球赛季是 3 月到 4 月，棒球和田径是 4 月至 5 月，网球是 5 月至 6 月初。即与日本不同，采赛季制。各项目赛季来临，首先通过选举产生队长并召集队员，然后举行预赛确定学校代表队的队员。其比赛日以周六为多，周日不比赛。圣约翰是教会学校，故需严格遵守基督教安息日。比赛对方多为教会学校，有中国人，也有西方人。下面就各竞技项目观察上述状况是怎样形成的。

³ Wen-Hsin Yeh, *The Alienated Academy: Culture and Politics in Republican China, 1919-1937*, Harvard University

1. 田径

有关圣约翰最早举行的运动会，撰于 1930 年的〈圣约翰大学自编校史稿〉是唯一资料。

一八九〇年五月二十日由李蔼门先生协助，学校有运动会之组织，在礼拜堂前举行。虽规模简陋，而学生之踊跃加入，精神殊为可敬。惟当时有人以为此种举动不甚雅观耳。此后定例，每年春秋举行二次。并施行相当训练。中国学校之有运动会，实以约大为嚆矢。关于此层，可观沈嗣良主任之详细报告。

这段文字写于运动会 40 年后，其可信度自然存疑。但 1891 年 7 月的《约翰声》也记载，“运动会每年春秋举行两次”，故大体无误。⁴如果第一次运动会是在 1890 年 5 月举行，则这段文字所记述的 1891 年的运动会应是第三次，且是第二次春季运动会。从每年两次已成定例考虑，1890 年春天曾举行运动会，应无疑义。

表 1 为 1891 年春季运动会的记录。这是最早的中国人竞技体育记录，十分珍贵，照录于后。⁵

表 1 1891 年春季运动会纪录一览表

SHORT RUN (over 14 years.)		THREE LEGGED RACE (over 14 years.)	
1st.	New China.	1st.	Loong San.
2nd.	Wae Tuk.		Yoon Tsung.
(under 14 years.)		2nd.	Sih Sung.
1st.	Tsz Kwae.		Ching Foo.
2nd.	Mu Tz.		(under 14 years.)
		1st.	Tsz Kwae.
HIGH JUMP			Yoon Kin.
1st.	New China	2nd.	Nion Zung.
2nd.	Kwae Sung.		Zau Ziang.
LONG JUMP		LONGRACE (over 14 years.)	
1st.	New China	1st.	Wae Tuk.
2nd.	Tz Kwae	2nd.	Yoon Tsung.
			(under 14 years.)
		1st.	Ve Hiang.
		2nd.	Ve Ching and Tsung Ziang.

出处: *SJE*, July 20, 1891.

Press, 1990, p. 66.

⁴ "Athletic Sports," *St. John's Echo*, July 20, 1891. *St. John's Echo* 以下注释略作“*SJE*”。

比赛项目有五，即短跑、跳高、跳远、二人绑腿跑和长跑。每项目参赛者分 14 岁以上和以下。表中仅记第一、二名，未录成绩，长短跑则连距离也不明确。另，表中姓名栏仅记名而未记姓，给人以家庭运动会的印象。不妨认为，田径比赛从“运动”走向“竞技”，即始于此。以下按时间顺序来观察运动会竞技化的状况。

最早的成绩记录始于 1893 年秋季运动会。这次运动会上，跳高成绩为 3 英尺 10 英寸（约 117cm），跳远为 11 英尺 3 英寸（约 343cm）。⁵这或许是中国人最早的田径成绩。时间记录始自 1895 年秋季运动会。这次运动会项目有短跑（75 码）、二人绑腿跑（75 码）、套袋跑、跨栏（75 码）、托土豆跑、跳远、长跑（150 码）、跳高。其中短跑成绩为 11 秒，长跑成绩为 22 秒。另外，此次运动会上首次比赛跨栏。⁷关于 1899 年 11 月 11 日举行的运动会，《约翰声》称，“整体上较前次有显著改善，证明学校不仅在精神上、宗教上，而且在身体上都取得了进步”，可看出已开始重视和追求记录。⁸

1900 年 6 月 9 日，圣约翰与南洋公学（校名屡次变更，下文统一作“南洋”）举行了校际对抗运动会。到南洋距离两英里，圣约翰的选手由顾斐德（Frederick C. Cooper）带领行进一小时，队伍中还有笛子、鼓组成的乐队。比赛上午十点开始，十一点半结束。观众里还有女性。项目有短跑（75 码）、投球、跳远、长跑（220 码）、二人绑腿跑（75 码）、跨栏、拔河。220 码的正式田径项目出现，值得关注。各项目第一、二名分获奖励 2 元和 1 元。圣约翰获胜，后来成为外交官的夏威夷华侨刁腓力获投球第一名。⁹除刁外，75 码短跑、220 码长跑第一名麦惠安、跨栏第一名郑肇桐也都是夏威夷华侨。夏威夷华侨为圣约翰带来美式竞技体育，对竞技体育的普及做出了贡献。¹⁰而在南洋，1897 年就任监督的福开森（John Calvin Ferguson）引进了军事训练、足球、棒球、网球等，1899 年冬，举行首次运动会。¹¹为参加此次校际运动会，学生们曾备战两三个星期。圣约翰的学生说，“再多给些练习时间，成绩肯定会更好”。学生们吃罢福开森招待的午餐，下午两点离开南洋。

⁵ “Athletic Sports,” *SJE*, July 20, 1891.

⁶ “Athletic Sports,” *SJE*, December 20, 1893.

⁷ Mong-en Tsu, “Athletic Sports,” *SJE*, December 20, 1895. 上海体育志编纂委员会编《上海体育志》（上海体育学院出版社，1996 年）第 155 页收有长辫学生跨栏的照片，并附说明“1890 年圣约翰大学运动会跨栏比赛”，但准确性、真实性存疑。该照片在上海图书馆编《老上海风情录：体坛回眸卷》（上海文化出版社，1998 年）第 49 页的说明是“清末上海圣约翰大学学生在上体育课时进行跨栏比赛”，在郎净著《近代体育在上海（1840-1937）》（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6 年）第 56 页的说明是“1890 年圣约翰大学运动会跨栏比赛”。另，《上海体育志》第 162 页载有长辫学生跳高的照片，说明为“1890 年圣约翰大学运动会跳高比赛”，也值得怀疑。该照片也被有关体育的书籍屡屡转载。此类照片一般不注明出处，说明也不准确，使用时需特别注意。

⁸ “Athletic Sports,” *SJE*, February 20, 1900. “重视和追求记录”是竞技体育近代化的重要指标。请参阅古特曼（Allen Guttman）著、谷川稔等译《竞技体育和帝国：近代竞技体育和文化帝国主义（スポーツと帝国：近代スポーツと文化帝国主義）》，昭和堂，1997 年，第 4 页。

⁹ 刁成长在中国，十岁赴夏威夷，后任清华大学教授、外交部参事等职的刁作谦乃其弟。作谦也就读于圣约翰（1903 年毕业），曾作为网球选手代表中国参加过第五届（1921 年）、第六届（1923 年）远东运动会。

¹⁰ Mary Lamberton, *St. John's University Shanghai 1879-1951*, 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 1955, p. 162. 作为孙文曾在此就读而有名的奥阿胡学校（Oahu Collage，现普纳胡学校[Punahou School]）在 1887 年以前已开展田径运动，据记录最早的运动会在 1890 年 11 月举行。Dan Cisco, *Hawai'i Sports: History, Facts, & Statistics*,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8, p. 346.

¹¹ 福开森《南洋公学早期历史》，交通大学校史撰写组编《交通大学校史资料选编》，第 1 卷，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1986 年，第 13 页。前引上海图书馆编《老上海风情录：体坛回眸卷》第 46 页，及王华倬著《中国近现代体育课程史论》（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 年）第 36 页收有照片一帧，其说明为“上海南洋公学 1899 年举行的第一届校运会”。但照片背景上院大楼实际竣工于 1900 年春，该照片显然并非摄于 1899 年。

1902年秋季运动会始有撑杆跳和接力项目。¹²1903年的春季运动会上,75码短跑的记录是“8秒1/2”,可知已使用秒表。这比此前认为的早5年左右。¹³同年秋,短跑距离由75码改为100码。¹⁴1904年春,谭郇山的铅球投出28英尺10英寸,破“书院记录”。¹⁵同年11月17日举行第一届校际对抗田径运动会,参加者有圣约翰、东吴大学(Soochow University)、中西书院和南洋,总成绩分别为56、21、12、10分,圣约翰以压倒优势获第一名。当时的情形,朱友渔(1905年本科毕业,1907年获颁文学士学位)曾这样回忆说,

我读本科时,忙于大学运动比赛。……1904年,纽约州罗切斯特的圣保罗教会牧师孟嘉德来校任教授。他把撑杆跳、跨栏、链球等项目以及钉鞋等竞技运动的近代要素引进大学。有一个时期,我是短跑、跳高、撑杆跳的大学记录保持者,但成绩并不太好,不久后就被低年级学生的更好成绩打破。我们神学班只有3名学生。谭郇山魁梧健壮,他的铅球和链球记录好几年没有被打破。¹⁶

孟嘉德(Arthur Sitgreaves Mann)1899年毕业于耶鲁大学,1904年来圣约翰任哲学教员,1907年7月29日,因在庐山救助溺水友人而身亡。¹⁷孟嘉德在圣约翰任教仅两年多,但如朱友渔回忆,他把最先进的竞技体育带到了圣约翰。1905年入中学部的马约翰就当时的运动会这样回忆道,

从第一到第三名有奖品,个人冠军(获得分数最多的个人)被授予金牌。尽管这样奖励,但还是只有少数学生参加比赛和游戏。于是为了鼓励(运动),就提倡班级对抗游戏和比赛。这个做法很成功,第二年,学生们在运动场上练习得热火朝天。班长拼命动员班队进行练习。到运动会那天,好像整个学校都在争取年级第一。所有的教员都被动员来充任裁判。家长们都受到邀请,来看孩子们比赛。他们走进获胜的儿子身边时,脸上洋溢着从未有过的自豪和爱情。¹⁸

为鼓励田径运动,还采取过其他措施。比如,巴顿(H.B.Barton)为中学部年级对抗竞赛的优胜队颁发过圣·乔治杯。马约翰则约定,谁打破自己一英里长跑记录,就把奖牌赠给谁。¹⁹比赛记录还被做成匾额,挂在1904年落成的思颜堂二楼礼堂里。²⁰

¹² “Athletic Sports,” *SJE*, February 20, 1902.

¹³ “The Spring Sports,” *SJE*, August, 1903; Wu Chih-kang, “The Influence of the YMCA on the Development of Physical Education in China,”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Michigan, 1956. Wu Chih-kang称, 1908年在天津举行的第6届联合运动会首次使用秒表。

¹⁴ “Athletic Sports,” *SJE*, December 20, 1903..

¹⁵ “Field Day,” *SJE*, August 20, 1904.

¹⁶ 据Andrew Y. Y. Tsu[朱友渔], *Friend of Fishermen*, Trinity Press, 1951, p. 13. *SJE*记载, 朱在1904年秋季、1905年春季校运动会上曾获总分第一名。

¹⁷ 1909年, 在圣约翰校内建起了用他的名字命名思孟堂(Mann Hall)。

¹⁸ John Mo[马约翰], “My Fourteen Years Experience of Western Physical Education,” report submitted to International YMCA College, 1920, p. 12.

¹⁹ A Member of the Cliosophic Club, “The Preparatory Field and Track Meet,” *SJE*, December, 1912; “St. John’s in the Local Chinese Amateur Athletic Meeting,” *SJE*, June, 1913. 据陈鹤琴回忆, 巴顿是教拉丁语的老师, 学生似乎很怕他。前引上海圣约翰大学校史编辑委员会组编、徐以骅主编《上海圣约翰大学(1879-1952)》, 第208页。

²⁰ 前引黎宝骏《圣约翰大学体育史略》。“New Athletic Record Board,” *SJE*, January, 1913.

南洋逐步追赶上来。1906年11月16日举行的第三届大学对抗赛的成绩为，圣约翰36分，南洋30分，中西书院18分，东吴大学5分；圣约翰勉强获胜。²¹

1910年10月18日至22日，“全国学校区分队第一次体育同盟会（First Chinese National Athletic Sports）”在南京举行（后被承认为第一次全国运动会）。其组织、运作由中国基督教青年会（下文简称“青年会”）有关人承担，参加选手来自上海的有40人，另有苏州和南京选手31人、武汉28人、华南28人、华北20人。比赛分地区对抗赛（高等组和中等组）和学校对抗赛。在高等组地区对抗赛中，上海获得99分中的52分，以压倒优势夺冠。学校对抗赛中，圣约翰和南洋为争夺冠军而激烈竞争，直到最后的880码接力才分出胜负。结果圣约翰以总成绩37分获得冠军，南洋以总成绩34分屈居亚军，第三名是天津的普通中学堂（YMCA, Tientsin），总成绩为10分。²²

1913年2月，远东奥运会在马尼拉举行，中国约有40名选手参加。其中圣约翰的学生有3名，即韦宪章、韦焕章、李茂祥；另外，上海青年会的高恩养、清华学校的黄纯道和潘文炳，也都曾就读于圣约翰。在这次运动会上，韦焕章获跳远、120码跨栏冠军和220码长跑亚军。中国田径获总分36分，其中仅圣约翰学生就获得26分。²³

同年春季运动会始设铁饼项目，而120码跨栏则由低栏改为高栏。这都是采用远东奥运会的标准。亦即，参加国际大会促进了标准化。韦焕章的220码跨栏成绩为27秒4/5，比“远东奥运会记录还好”（远东奥运会记录是菲律宾选手罗萨达的28秒3/5）。就这样，运动会已不仅是校内活动，而且被纳入了以远东奥运会为顶峰的竞赛体系中。不过，学校外的田径比赛渐次正规后，校内运动会作为竞技大会的意义则相对降低。

1914年5月9日，圣约翰参加江湾的公开竞赛大会，其440码接力以微弱优势战胜号称上海最强的万国商团（Shanghai Volunteer Corps）美国连队。万国商团队对此异常惊讶，同时也称赞圣约翰获胜。因队长韦焕章脚伤未能上场，圣约翰没能获得冠军，但其实力得到外国人一致认可。²⁴

第二次远东运动会（由“远东奥运会”改名而来）预定于1915年5月在当地上海举行。圣约翰于4月24日举行运动会，成绩优秀的选手则参加华东六大学体育联合会主办、于5月1日举行的第二次华东大学对抗比赛（即“六大校联合运动”）。圣约翰以总成绩33分获得冠军，比亚军南洋的总成绩高出15分。²⁵这次大会上成绩优异的选手获得参加远东运动会的资格（未进行全国预选）。从《进步杂志》载中国代表名单推断，如下选手似为圣约翰的学生：冯建维、韦焕章、杨锦辉、姚醒黄（姚星娘）、姚福仁、谢国华、姚麟书、林语堂、林祖光、余衡之、董选青、李迪云、杨德宝、袁根初、谭瑞文等。²⁶后来成为著名文学家的林语堂曾

²¹ “Athletic Activities,” *SJE*, February, 1907.

²² “National Athletic Meet at Nanking,” *SJE*, December, 1910. 有关这次大会的详情，请参阅Andrew Morris, “‘To Make the Four Hundred Million Move’: The Late Qing Dynasty Origins of Modern Chinese Sport and Physical Culture,” *Comparative Studies in Society and History*, Vol. 42, No. 4, October, 2000. 另，拙稿〈远东运动会与基督教青年会（極東選手権競技大会とYMCA）〉（夫马进编《中国东亚外交交流史研究（中国東アジア外交交流史の研究）》，京都大学学术出版会，2007年）则从青年会角度论述了这次大会的意义。

²³ Wei Hwen Tsang [韦焕章], “China in the First Far Eastern Olympic Games,” *SJE*, February, 1913.

²⁴ T. K. Sung [沈志高], “A Letter from the Relay Team of the American Company, S. V. C.,” *SJE*, June, 1914; K. B. Young [杨锦辉], “The Kiangwan Open Meet,” *SJE*, June, 1914.

²⁵ Kenneth B. Young [杨锦辉], “Intercollegiate Meet,” *SJE*, June, 1915.

²⁶ 关于早期远东运动会的中国选手，尚未见较为可信的名单。《进步杂志》（第8卷第3号，1915年6月）载名单主要为英语，故并非所有选手汉字名字都可确定。另，该名单所载选手是否确曾参加大会亦不得而

这样追忆道，

我学打网球，参加足球校队，是学校划船队的队长。我从夏威夷的男生根耐斯学打棒球，他教我投上弯球和下坠球。最出色的是，我创造了学校一英里赛跑的纪录，参加了远东运动会，只是离获胜还远得很。学校当局认为这种经验对我很有益处。我记得家父当时在上海，到运动场去看我，很不赞成我参加比赛，认为这与智能的比赛毫不相干。²⁷

学校当局和学生父亲的态度既然相反，令人印象深刻。从整个社会看，人们还是不太理解竞技体育的意义。《约翰声》载，林语堂曾在学校运动会上跑出 5 分 29 秒的记录（远东运动会上，郭毓彬以 4 分 50 秒 4/5 获冠军）。观诸以前记录，名 Zi Tsing-ming 的学生曾在 1913 年的校外大会上创造过 5 分 19 秒 1/5 的记录。也就是说，林的记录应是校内运动会的新记录。总之，圣约翰有不少学生参加了远东运动会，但那是因为比赛在上海举行。实际上，圣约翰在中国代表选手中的地位已经大大降低。

其一，南人之体育，较逊于北人。如此次运动中，田赛屡列首名之李如松[协和]、郭毓彬[南开]、黄文道[清华]、吉子英[汇文]、凌达扬[清华]诸君，均北人也。其二，中国自办学校体育之成绩，较逊于外人所办者。如此次运动占优胜之北京汇文(得十二分)、天津南开(得八分)、北京清华(得九分)、通州协和(得六分)、苏州东吴(得五分)、上海约翰(得七分)诸校，均系外人所办，而得与上列诸校并驾齐驱者，仅一上海之南洋公学。²⁸

而 1917 年 4 月 21 日则是“常胜军”(Ever Victorious Team)覆灭的日子。

圣约翰比赛史上最令人伤心的，是选手在华东大学田径对抗赛上没能拿到冠军旗的时候。……我们终于同意把康乃尔杯借给南洋保管一年。借期到时，我们要让他们加倍偿还。²⁹

但是，康乃尔杯没能马上回来。南洋连续三年获得冠军。1920 年，原计划在 5 月 15 日举行的运动会因学生罢课而被取消。³⁰1921 年则是复旦获胜，圣约翰和南洋轮流称雄的局面首次被打破，上海田径竞技迎来崭新时代。圣约翰在 1925 年夺回冠军，但随后即发生了国旗事件。

最后，从记录方面对圣约翰竞技体育的发展状况作一概观。表 2 为 1893 年至 1921 年间校内运动会的跳远成绩。以三十年的时间跨度看，成绩显然一直在提高。仔细观察可见，成绩下降发生在辛亥革命后和 1917 年。前者带来了竞技体育运作体制的改革（请参阅第 320

知。

²⁷ 林语堂《八十自述》，《林语堂名著全集》，第 10 卷，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4 年，第 270 页。引文中“根耐斯”即“Kenneth B. Young，杨锦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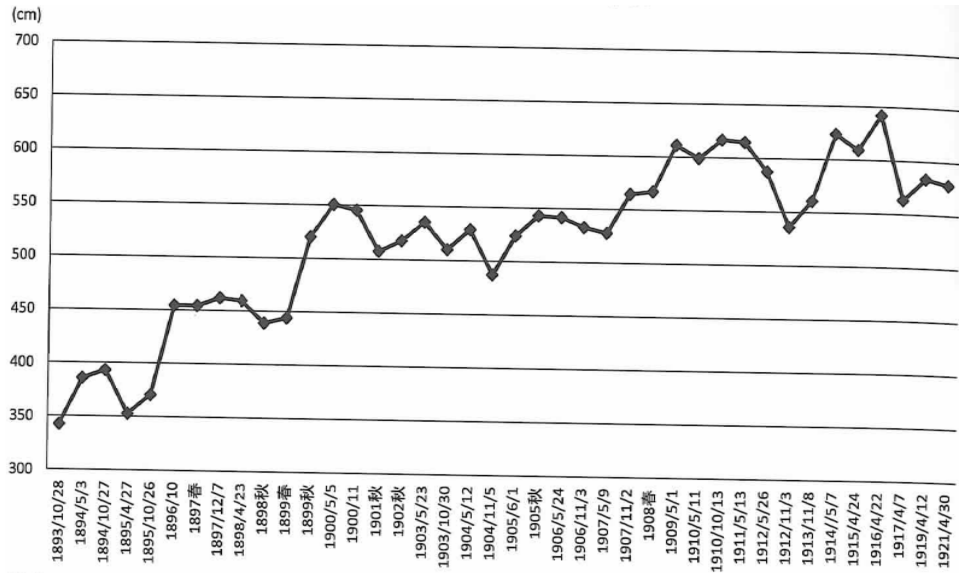
²⁸ 〈远东运动会余谈（遠東運動會余談）〉，《时事新报》，1915 年 5 月 25 日。

²⁹ David W. K. Eu [欧伟国]，"The East China Intercollegiate Meet," *SJE*, May, 1917.

³⁰ Z. P. Daung [唐树屏]，"Field and Track," *SJE*, June, 1920.

页)。1917 年成绩下降的原因不明，但该年是“常胜军”败给南洋并陷入低迷的年份。³¹

表 2 校内运动会跳远纪录



出处：SJE, July 20, 1891.

2. 棒球

1872 年至 1875 年，清朝派 120 名幼童前往美国留学。在哈特福德（Hartford）学习的梁敦彦、詹天佑、蔡绍基等于 1876 年组织了中华棒球队（Oriental Baseball Club）。其中，左撇子梁丕旭（梁诚）曾是安多弗学院（Phillips Andover Academy）和耶鲁大学的投手。1881 年，留美幼童因濡染西方文化过深，未完成学业即被召回国。途中，中华棒球队曾在奥克兰市与当地球队进行比赛并获胜，故其实力似不容小觑。³²回国后，他们没有机会打球，但 1890 年代曾与美国水兵比赛一次，双方以二比二战平。³³

中国人打棒球始自何时？一般看法是，北京汇文书院于 1895 年招聘留美归来的曹泳归医生业余指导棒球。同年，圣约翰有来自檀香山的华侨学生麦惠安、杨锦魁、刁腓力、邱道生等传来棒球，通州的协和书院也有开展。³⁴上述说法都认为棒球始于 1895 年。

圣约翰曾在 1891 年 6 月 6 日与西童男校（Public School for Boys）进行棒球比赛，以 23 比 38 落败；据称，这是“我们与英国少年进行的第一场比赛”。³⁵1895 年毕业于圣约翰的颜惠庆曾回忆当时棒球运动的情形说，

³¹ 当然，并非所有项目此后都陷入低迷。比如投掷项目的成绩仍在逐年提高。

³² Thomas E. LaFargue, *China's First Hundred: Educational Mission Students in the United States, 1872-1881*, Washington State University Press, 1987, pp. 53-54, 124.

³³ Hui-ch'ing Yen [颜惠庆], *East-West Kaleidoscope, 1877-1946: An Autobiography*, St. John's University Press, 1974, p. 7.

³⁴ 陈湿明等著《中国棒球运动史》，武汉出版社，1990 年，第 8 页。陈湿明〈棒球运动在中国的兴起与早期发展〉，《成都体育学院学报》，第 17 卷第 2 期，1991 年。崔乐泉著《中国近代体育史话》，中华书局，1998 年，第 227 页等。均依据不明。

³⁵ "Baseball," SJE, July 20, 1891.

我们几个人打棒球很原始，既没有手套，也没有护面，更没有其他防护用具，球是自制的，使用简易球棒，球场也不标准。比赛或多或少遵守棒球规则，但最大乐趣是有机会把球投向跑垒者。投中了，跑垒的就算出局。一次，球打在我的太阳穴上。我正在跑垒，打得很重，还昏迷了几分钟，其他选手非常担心。³⁶

不久，棒球成为圣约翰的主要竞技项目，扩建了场地，置办了用具和设备。他们寻找机会一试身手，终于在1903年6月接受了上海棒球俱乐部（Shanghai Baseball Club）的挑战，结果是以3比22大败。³⁷他们下一个对手是东亚同文书院，比赛在1904年5月7日举行。东亚同文书院的记载如下。

新绿滴翠，游兴勃发，彼飞檄于我，欲一决棒球高下。彼有宽阔场地与完善器具，球技千磨百炼，声威势壮，言下如称：汝日人莫以战争胜敌而迷醉，试看能敌我否！直如胜券在握。我则相反，既无适当球场，器具类亦不值一提，仅好此道者散漫弄球嬉戏而已。然接挑战而返顾，乃迎朝霞做花泥之大和武夫所不为，纵难以折桂戴冠，唯以勿球技露拙貽笑敌手为望矣。乃允诺。赛期之先，队长犬饲、石田及选手三隅三人会敌方队长于南洋公学，商量赛事。五月七日午后，我选手并石田、犬饲、森田三人赴 St. John's College 后庭面敌。此战我已七分不利。且彼外人助威甚壮。此战胜负不独直接影响当地日人，且将传诸本国，选手苦心当可察也。本校学生大部前往助威。裁判乃敌方干事 Walker 充之。³⁸

这是一篇语势雄壮的文章。铃木康史在论述第一高等学校运动部与文艺部的对立时注意到运动部的言论常见“壮”字，指出这是“悲愤慷慨”的汉文体与国家、勤俭尚武、质朴刚健等价值观相结合的产物，而它们被所谓大正教养派通过言文一致的文体内化到精神世界时，转化成了抒发个性、悲哀烦闷、闲雅从容等价值观。在此过程中，政治性、暴力性的壮士变化为非政治性的健全主体，而为学校、为国家的“比赛”亦随之转化成为自己的“竞技”。³⁹换言之，竞技体育与文体存在密切关系。东亚同文书院的上述文章也应从这个角度来理解。文章明确显示选手们是为日本而比赛。相比之下，圣约翰方面的记载显得极其平淡，毫无民族主义（nationalism）气息。如果相信东亚同文书院的记载，则圣约翰的学生也是带着民族主义感情面对此次比赛的。果真如此，则《约翰声》报道时对此只字不提，是英语能力不足以表达，还是有意抑制，抑或仅是落败后不便详述？不过，这是《约翰声》报道比赛时的普遍倾向，恐怕是有意避而不提，以免刺激民族矛盾。其意义留待后述。铃木的论述是否或多大程度上适合中国还有待探讨；但在考察文体以前，中国至少还有语言问题，这与日本大不相同。总之，这场双方都全力以赴的比赛，以圣约翰2比21大败而结束。比赛中，圣约翰防守中场的是马约翰。

对校外的首场胜利，是5月28日对南洋的比赛，圣约翰以47比6大胜而归。⁴⁰和东亚同文书

³⁶ Hui-ch'ing Yen, *op. cit.*, p. 8.

³⁷ "Base-ball Match," *SJE*, August 20, 1903.

³⁸ 〈本书院对 St. John's College 棒球赛〉，东亚同文书院学友会编《会报》，第1号，1904年8月。

³⁹ 铃木康史〈第一高等学校的“壮”（第一高等学校における「壮」的なもの）〉，中村敏雄编《日本人与竞技体育的相互适应性（日本人とスポーツの相性）》，创文企画，2002年。

⁴⁰ N. L. Nien, "Base-ball Matches," *SJE*, June 20, 1904; "Baseball Matches," *SJE*, August 20, 1904.

院后来又赛过几场，圣约翰都以微弱差距不敌对手：1905年6月是11比13，1906年5月是2比3。⁴¹东亚同文书院编《会报》记载，后来6月26日与圣约翰再次比赛，“大获全胜，细节无详述价值，略”。次年5月20日还在广东街练兵场比赛过（战绩不详）。但《约翰声》1906年12月号报道称，在与东亚同文书院的比赛中，日本方面对裁判提出异议，放弃比赛，成绩则圣约翰以9比0取胜。⁴²这是两校最后一次比赛。

1907年以后，校内似仍有少数人在打棒球，但未能组织正式代表队。1909年的《约翰声》谈到棒球项目衰落时说，“美国最吸引人的竞技项目棒球，正逐渐失去魅力”。最主要问题是没有比赛对手。中国学校几乎都没有棒球队，而与外国人比赛，长辫又是障碍。因为，留长辫者是禁止进入赛马场（比赛场地）的。1911年初，圣约翰300多名学生中，剪辫者仅20%左右。辛亥革命后的1911年12月，有150名学生剪掉发辫，教员也几乎都挥别了长辫这个“服从、古旧、萎靡”的象征（图1）。⁴³

稍前的1911年9月16日，圣约翰终于得到对外比赛的机会。对手是上海棒球联赛的优胜队，有6名选手来自联赛冠军红袜队。比赛能够回避发辫问题而得以实现，乃因圣约翰的教员、也是上海联赛选手施达格（George Nye Steiger）及巴顿等人斡旋。圣约翰的捕球手是施达格，游击手是巴顿，中国学生也有高恩养、杨锦辉等五名上场。从名字推断，这些学生除高恩养外，似乎都是夏威夷华侨。虽然圣约翰在第九局上半场被赶超，仍可谓旗鼓相当。⁴⁴



图1 第一届全国运动会学校田径对抗赛冠军圣约翰队队员合影。数名队员已剪短发
（出处：SJE, January, 1911.）

1913年春，巴顿曾尝试重新引进棒球，未获成功。因为，远东奥运会前后重要的田径赛事不断，而球技选手又几乎都是田径选手。1914年秋，圣约翰与沪江大学（Shanghai

⁴¹ “Baseball Matches,” SJE, August, 1905; “A Baseball Match,” SJE, August, 1906.

⁴² 东亚同文书院校友会编《会报》，第4号，1906年4月。“Base Ball Game,” SJE, December, 1906.

⁴³ “The Queue,” SJE, January, 1911; “Base-ball Game,” SJE, October, 1911; “Students Cutting Their Queues,” SJE, December, 1911.在南洋，校长唐文治提倡剪辫，1911年11月9日在运动场举行“剪辫大会”，全体教职员和所有学生都剪掉了发辫。上海交通大学校史编纂委员会编《上海交通大学纪事：1896-2005》，上卷，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2006年，第70页。

⁴⁴ “St. John’s vs. Shanghai,” SJE, October, 1911.施达格后来成为亚洲史教授，著有*China and the Occident: The Origin and the Development of the Boxer Movement*,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27.（日译本：藤冈喜久男译《義和団：中国とヨーロッパ》，桃源社，1967年）。

Baptist College) 进行过一场比赛, 以 39 比 3 获胜。⁴⁵1915 年 1 月的《约翰声》报道棒球正在复活, 并说, “美国人创办的学校里完全看不到美国的国技, 有些不可思议”。1916 年 5 月再次报道称, 棒球重获人们喜爱, 学生们一到下午就进行练习。有学生说, 如“牺牲短打”所显示, 打棒球可以克服个人主义, 养成合作精神, 也能获得忍耐等道德教训, 对以后的人生大有益处。但要打好棒球需要长时间练习。⁴⁶总之, 在圣约翰乃至中国, 棒球都没能成功扩大其影响。⁴⁷

3. 网球

居住在中国的西方人很早就打网球, 但中国人何时开始打网球则不得其详。《中国近代体育史话》称, 1885 年前后, 北京的汇文、通州的协和、上海的圣约翰、广州的岭南、香港的教会学校等开始有网球运动。⁴⁸

《约翰声》自 1892 年开始提到网球。学生们开始学习网球, 每天一到下午就练习。⁴⁹网球在圣约翰从来都是最受欢迎的项目之一。⁵⁰两腿发软踢不了足球, 视力不好, 打不了棒球, 但是这些书蛀虫们玩起网球来, 却可以不必在意长衫和指甲。⁵¹网和球都由学校提供, 丢失则需学生自己赔偿。足球、棒球也一样, 球衣、球鞋都由学校购置。⁵²1913 年以后, 学生开始自备球拍。到 1919 年, 半数以上学生都有球拍, 学校有 20 面网球场, 仍难以满足学生们的需要。⁵³

1898 年设立的斯坦豪斯杯(授予校内网球比赛冠军)为促进学生们提高水平发挥了作用。首位捧得此杯的是刁腓力。⁵⁴第一次对外比赛是在 1907 年 5 月 29 日, 对方是东吴大学。⁵⁵1910 年 10 月举行的所谓最早的全国运动会上, 进入网球半决赛的潘文炳、许耀光、马约翰、林全诚四人, 全部是圣约翰的学生, 经协商不再继续比赛(其他比赛仍须参加)。⁵⁶在大学对抗赛中, 圣约翰也几乎全部夺冠。

4. 足球

中国人踢足球始于何时, 有几种说法。《中国近代体育史话》将 1880 年代香港快乐村官立小学学生模仿英国人踢足球, 视作中国人足球运动之始。《中国体育史话》记述稍详, 认为上述香港小学生仿嬉足球是在 1890 年代, 而官立学校则是“育才”和“王宁中”。⁵⁷二书均未注

⁴⁵ “Baseball,” *SJE*, November, 1915.

⁴⁶ F. L. H. P. [Francis L. H. Pott], “Editorial,” *SJE*, January, 1915.

⁴⁷ 在美国殖民地菲律宾, 棒球引进当初很受欢迎, 但 1920 年代后就极少有人问津; 而在日本及其殖民地台湾、朝鲜, 棒球依然很有影响。现在, 台湾、韩国的棒球很兴盛, 北朝鲜则反之。竞技体育的传播和普及、盛衰, 其原因是多方面的。

⁴⁸ 前引崔乐泉著《中国近代体育史话》, 第 223 页。罗时铭等主编《中国体育通史》, 第 4 卷(人民体育出版社, 2008 年)第 359 页, 也有同样记述, 但均未注明依据。

⁴⁹ Untitled document, *SJE*, July 20, 1892.

⁵⁰ “Tennis Tournaments,” *SJE*, August, 1909; Z. P. Daung, “Athletic News,” *SJE*, November, 1919.

⁵¹ K. C. Tsar, “Tennis Tournaments,” *SJE*, August, 1908.

⁵² John Mo, *op. cit.*, p. 13.

⁵³ “Auction of Tennis Rackets,” *SJE*, May, 1913; Z. Y. Ling, “Tennis,” *SJE*, May, 1919.

⁵⁴ “Tennis Tournament,” *SJE*, December 20, 1898.

⁵⁵ Z. Z. Kwei [归润痒], “The Inter-collegiate Tennis Tournament,” *SJE*, August, 1907.

⁵⁶ Yang Zung-sung [杨润生], “National Athletic Meet at Nanking,” *SJE*, December, 1910.

⁵⁷ 前引崔乐泉著《中国近代体育史话》, 第 209 页。前引罗时铭等主编《中国体育通史》, 第 4 卷, 第 346 页。二书均称, 在华北, 1900 年以前, 协和书院已有足球运动, 但同样未注明依据。

明依据何在，但足球是香港人受喜爱足球的英国人影响而早有仿行，应为不虚。关于香港，管见所及，较为可信的资料为香港皇仁书院的校内杂志《黄龙报》1900年4月号。⁵⁸该校有三支六人制足球队，其中之一可见“Choi Chan Fan”，似为中国人名。到1904年，则有中国人球队诞生。⁵⁹

在上海，一般认为圣约翰在1901年组织了足球队，但据《约翰声》记载，该校足球运动始于1896年。

学生们为自己找到了新的娱乐方式。Foot Ball 已经举行过几次，但还没有正式俱乐部成立。⁶⁰

《中国的足球摇篮》称，1895年，麦惠安、杨锦魁、刁腓力、邱道生等来自檀香山的华侨学生，使田径、足球正规起来，并在此基础上于次年选拔队员，成立了足球队。⁶¹此说也未注明依据，真假难辨。不过，三年后，“棒球、门球（Croquet）、足球”已成冬日游戏项目，显示足球已在圣约翰扎根。1898年夏，校内成立竞技比赛团体，足球即其中之一。⁶²

首次对外比赛是在1902年11月，其成绩，对Dockyard Engineers为0比3，对Shanghai Rangers为3比4，皆不敌对方。11月16日对中西书院（Anglo-Chinese School），被视为双方均为中国人的首次比赛，圣约翰以4比1第一次战胜校外对手。⁶³

与最主要对手南洋的首场比赛，一般认为是在1903年。如《交通大学校史》解释道，“1903年首次与圣约翰大学球队比赛，结果失利。1904年与圣约翰队再次较量，本校又败北。两次失利，引起了学校对足球运动的重视，成立了足球部”。⁶⁴另外，《上海交通大学纪事》称首次比赛比分为1比7。⁶⁵据《约翰声》记载，首次比赛的日期是1904年1月1日（阴历1903年11月14日），圣约翰3比0获胜。⁶⁶而且，与南洋对阵的是“second team”，即圣约翰的替补队。1905年冬天与南洋一战比分为7比1，《上海交通大学纪事》或将此误作首次比赛。当时就读于南洋的蒋梦麟曾回忆道，南洋公学中学部接受福开森建议，管理和运作仿行美国高中。还说，

大学按西方设计配置和建设，总部中央有钟楼，几英里外即可看到。不少建筑物前有宽阔的足球场，绿茵茵的草皮修剪齐整。学校当局鼓励足球和棒球，学生一般都热衷比赛。大学田径对抗赛每年举行两次，数千观众前来观看。⁶⁷

南洋实力提高很快，1908年3月21日的比赛以1比1战平圣约翰。一年后的3月27日，圣约翰对南洋以0比6惨败，尽管“此前我们无论哪方面，不，在所有方面都曾轻易取

⁵⁸ “School Notes,” *Yellow Dragon*, Vol. 1, No. 8, April, 1900.

⁵⁹ 该俱乐部于1908年改称“南华足球会”，后经几番离合，1920年改称“南华体育会”，至今。

⁶⁰ “News Column,” *SJE*, February 20, 1896.

⁶¹ 沈文彬主编《中国的足球摇篮：上海足球运动半世纪》，上海文化出版社，1995年，第4页。

⁶² “Athletic Associations,” *SJE*, August 20, 1898; “Foot-ball Matches,” *SJE*, February 20, 1902.

⁶³ “Foot-ball Matches,” *SJE*, February 20, 1902.

⁶⁴ 交通大学校史编写组编《交通大学校史》，上海教育出版社，1986年，第104页。

⁶⁵ 前引上海交通大学校史编纂委员会编《上海交通大学纪事》，上卷，第43页。

⁶⁶ “Foot Ball,” *SJE*, February 20, 1904.

⁶⁷ Chiang Monlin [蒋梦麟], *Tides from the West*, China Culture Publishing Foundation, 1957, p. 61.

胜”。圣约翰方面辩称，那是因为赛前只练习过两次。⁶⁸当时就读于圣约翰的马约翰说，

足球意味着逮着球就踢。正式比赛是学生们难以理解的。能把球踢到四、五十英尺高，大家就认为了不起，会得到学友们赞赏。⁶⁹

从这段文字推断，圣约翰足球的技术并不成熟。不过，马约翰说，中国学生由于从小就玩传统游戏踢毽子，所以脚下功夫很出色。⁷⁰在战前东亚的竞技体育界，中国足球表现出压倒性优势，其原因或即在此。

圣约翰和南洋交战，宛如“美国的哈佛对耶鲁那样的大型赛事”。圣约翰学生说，“在我们的球场打败南洋算不得什么，在他们的球场胜他们，才是最大喜悦”。可见两校都有极强的竞争意识。⁷¹

一次，比赛在南洋举行，圣约翰 3 比 1 获胜。赛场上的学生，圣约翰方面约 600 人，南洋约 800 人，还有其他观众数千人。圣约翰学生高兴之余高声揶揄对方，导致两校学生互殴。圣约翰的队员身处险境，不得不叫警察前来保护。南洋有两名教员是圣约翰的毕业生，第二天来上课时，学生们把他们的车子彻底砸坏，吓得他们只好躲进校长室，等天黑才由校长陪着离开学校。马约翰将此作为学校精神的负面事例，称外国教员没有重视培养学生的竞技体育精神。⁷²

1910 年以后，在实力上，南洋基本上一直占优。在 1914-1915 年度开始的华东六大学体育联合会主办的锦标赛上，至 1920-1921 年度，圣约翰只有 1917-1918 年度和 1920-1921 年两次取胜，其他则全都败给了南洋。

该赛事 1920-1921 年度的最后比赛，于 1920 年 12 月 22 日（周三）在麦根路的沪宁铁路体育场举行。圣约翰和南洋每赛季各在主客场比赛一次，若结果一胜一负，则在该体育场再赛一场，以期公平。这次是 1915 年以来的第二次。现场约有七千名观众，下午 3 点开球。上半场结束前五分钟，圣约翰的队长严寿康踢进一球。下半场，圣约翰进攻时，南洋要求比赛暂停，未获许可，圣约翰的孟庆征再进一球。南洋提出抗议，被外国裁判驳回。其后南洋进一球，最终圣约翰以 2 比 1 获胜。随后，圣约翰队在大东旅社摆开庆功宴，又乘车在市内游行后回到学校。学校里，早有人打着灯笼列队欢迎。当时在欢迎队伍中的苏公隽直至七十多年后还回忆说，他们走到平时不得靠近的姊妹校圣玛丽亚学院正门前时，隐约看到聚集在二楼的女生在拍手欢呼，感到自己就像凯旋而归的罗马战士。⁷³之后又围着篝火进行讲演、喝彩，唱过校歌才作罢。⁷⁴其情景直如日本旧制高中的狂欢（storm）。

5. 篮球

与其他竞技体育项目不同，篮球引入中国的过程十分清楚。篮球是 1891 年创制的新项

⁶⁸ 这也是圣约翰的学生与推崇艰苦训练、自我克制力极强的日本学生的不同之处。

⁶⁹ John Mo, *op. cit.*, pp. 2-3.

⁷⁰ 同样说法，也见于 *Ibid.*, p. 13. W. B. Nance, *Soochow University, United Board for Christian Colleges in China*, 1956, p. 39.

⁷¹ K. T. Tsoong, "Football Matches," *SJE*, January, 1915; "Football," *SJE*, January, 1918.

⁷² John Mo, *op. cit.*, p. 21.

⁷³ 苏公隽〈我所了解的圣约翰大学〉，《纵横》，第 83 期，1996 年 11 月。

⁷⁴ C. H. Tau [刁庆欢]，"Football," *SJE*, December, 1920.刁曾作为篮球选手参加 1923 年第六届远东运动会。

目，致力于推广的也是其创制者基督教青年会。天津青年会的来会理（David Willard Lyon）曾在 1895 年 12 月 8 日该会成立仪式前后示范过篮球，这也被视作有关中国篮球的最早记载。据确认，中国人最早举行的篮球赛，是在 1896 年 3 月 28 日。⁷⁵在上海，则是 1908 年来华的基督教青年会体育干事晏士纳（Max J. Exner）曾致力于普及篮球。⁷⁶篮球虽未被列入 1910 年举行的全国运动会正式项目，但华北、上海、吴宁（苏州和南京）三队曾进行公开比赛，华北队获胜。华北队是从田径选手中挑选队员临时组成的。⁷⁷

该竞技项目引入圣约翰，是在 1912 年以后。

篮球在大学里正迅速受到欢迎。最近曾有不少热烈的班级对抗赛，混战中可见精湛球技。⁷⁸

但是，尝试以失败告终。主要原因是，比赛简直是“斗牛”，而不是“篮球赛”。

1916 年，篮球再次被引进圣约翰。⁷⁹1916 年 4 月的《约翰声》记载，圣约翰早已与南洋进行过两场比赛；尽管引进不久，但正迅速博得人们喜爱。⁸⁰1917 年春，篮球被列入大学竞技对抗赛项目。⁸¹1919 年，圣约翰加入上海业余篮球联赛（Shanghai Amateur Basketball League）。⁸²

除上述外，经确认圣约翰曾经开展的竞技体育项目还有门球⁸³、自行车⁸⁴、高尔夫⁸⁵、排球（1915 年引进⁸⁶）、手球⁸⁷、旱冰⁸⁸、划艇⁸⁹、拳击⁹⁰、板球、曲棍球⁹¹等。

6. 竞技体育的组织化

1896 年，圣约翰组织起竞技运动俱乐部。该时期梦寐以求的，就是与校外队比赛。⁹²

1898 年，根据校长卜舫济的建议，成立了高年级和低年级的体育协会（Athletic Association），凡正馆学生皆可加入，年会费 1 元。当年夏天的主要活动是网球和棒球。体育协会由 5 人组成的委员会负责具体运作。1900 年 1 月 19 日召开的总会有 50 名会员出席，张锡良担任主席。会上选举新年度负责人，刁腓力、陈孚卿、吴清泰分别被选为会长、秘书

⁷⁵ 李辅材等著《中国篮球运动史》，武汉出版社，1991 年，第 8-9 页。

⁷⁶ Max J. Exner, *Report, 1908-1909; Report, 1913-1914*. 本文所谓“Report”，乃基督教青年会外国干事于每年度末即 9 月最后一天撰写的提交给设在纽约的国际委员会的年度报告，现藏于明尼苏达大学。下文仅记“Report”。

⁷⁷ 前引李辅材等著《中国篮球运动史》，第 12 页。

⁷⁸ T. W. Sung, “Basket Ball,” *SJE*, May, 1912.

⁷⁹ “Basket-ball,” *SJE*, March, 1916.

⁸⁰ V. K. Yang [杨文恺], “Basket-ball,” *SJE*, April, 1916.

⁸¹ V. K. Yang, “Basket Ball Matches,” *SJE*, March, 1917.

⁸² “Basketball,” *SJE*, January, 1920.

⁸³ “Athletic Club,” *SJE*, October 20, 1896.

⁸⁴ “Bicycle Ride across the Country,” *SJE*, February 20, 1900.

⁸⁵ “New Tennis Courts,” *SJE*, June, 1913.

⁸⁶ “Volley Ball,” *SJE*, December, 1915.

⁸⁷ “Hand-ball,” *SJE*, March, 1916.

⁸⁸ S. C. Kuo [郭先桂], “Roller-skating,” *SJE*, January, 1913.

⁸⁹ K. T. Tsoong, “Rowing,” *SJE*, December, 1914.

⁹⁰ “St. John’s Boxing Club,” *SJE*, November, 1919.

⁹¹ John Mo, *op. cit.*, p. 3.

⁹² “Athletic Club,” *SJE*, October 20, 1896.

和会计。⁹³1913年，竞技体育的运作体制大幅改变。在那之前，一名外国教员担任所有项目的教练。各项目的队长也往往是同一位优秀人物，而且还要负责管理工作。其结果，1912年几乎没能举行比赛，导致学生们对竞技体育的兴趣降低。卜舫济校长试图改变这种状态，于是，3名外国教员被聘为顾问，田径、网球、足球、棒球各项目皆设队长和干事各一人。体育协会各该年度负责人如表3。⁹⁴

表3 1913-1924年度圣约翰体育协会负责人一览表

	田径	网球	足球	棒球
顾问	Charles F. Remer	William S. Pott	William S. Pott	H. B. Barton
队长	韦宪章	徐逸民	Yoen Lien	杨锦辉
干事	朱文瑞	董选青	张石麟	林祖光

出处：SJE, October 1913.

1913-1914年度末制定了章程，圣约翰大学体育协会（St. John's University Athletic Association）正式成立。其负责人为，会长巴顿、副会长韦宪章、秘书朱文瑞、会计威廉·卜舫济（William S. A. Pott，卜舫济校长次子）、副会计董选青。执行委员会则由上述4人外加足球、网球、田径、棒球各队队长和干事，以及中学部四个班的代表各1名、教员代表1名组成。⁹⁵卜舫济提倡改革的背景是，华东大学校际体育协会（East China Intercollegiate Athletic Association）于1913年成立后，开始定期举办校际对抗赛，而远东奥运会也定于1914年在上海举行。⁹⁶卜舫济认为，在竞技体育界迅速发展的情况下，有必要采取措施避免因陷入美国那样的胜利至上主义而迷失真正的竞技体育精神。⁹⁷实际上，在1912年11月3日举行的校内运动会上曾发生过“几件不愉快事件”，同年的高年级个人冠军也被取消。卜舫济指出，运动会低迷，除不少优秀选手毕业离校外，“没有健全的竞争”、“练习不足”等也是主要原因；今后要培养竞技体育精神、注意卫生、不能什么事都做、不可稍有成果就沾沾自喜而要继续不断地练习。⁹⁸

改革的另一意图，是在竞技体育方面给学生以更多自治的自由。⁹⁹学生们或许通过俱乐部的运作理解了民主主义的含义，¹⁰⁰1915年修正的章程规定，教员不能担任俱乐部负责人。其结果，1915-1916年度的负责人全部是学生，即会长杨锦辉、副会长徐逸民、秘书周曰庠、

⁹³ F. K. Woo, "Athletic Association," SJE, April 20, 1900. 只打网球的会费仅70分，可见网球很受喜爱。

⁹⁴ H. T. Wei [韋憲章], "Athletic Notes," SJE, October, 1913; C. F. Remer, "Editorial," SJE, December, 1920. 同年网球用具改为自备，或也与运作体制改变有关。

⁹⁵ Tsoong khau-thauh, "New Officers," SJE, April, 1914; "Constitution of St. John's University Athletic Association," SJE, April, 1914.

⁹⁶ 因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远东运动会延至1915年春。Kenneth B. Young, "The Postponement of the Olympics," SJE, October, 1914.

⁹⁷ F. L. H. P., "Editorial," SJE, April, 1914.

⁹⁸ A Member of the Clisophic Club, "Autumn Home Sports, 1912," SJE, December, 1912.

⁹⁹ 其中心人物是威廉·卜舫济。W. K. Eu, "The General Athletic Association," SJE, October, 1917; Z. P. Daung, "The General Athletic Association," SJE, October, 1919.

¹⁰⁰ 美国人在菲律宾也曾尝试通过竞技体育培养民主主义所必需的素质。前引拙稿〈远东运动会与基督教青年会（極東選手権競技大会とYMCA）〉。

会计袁艮初、副会计徐肇钧。¹⁰¹

1920年9月24日再次修改章程，使中学部各学年选出的代表共8人得以加入执行委员会；而各俱乐部的队长、干事依然是执行委员，不过没有投票权、不能担任负责人。¹⁰²在此之前，体育协会和学生的关系不融洽，学生们每年交纳4元体育费，但对其用途渐生埋怨。¹⁰³因为，随着校外比赛增加，体育费几乎都被用于校外比赛，越来越多的学生感到自己没有得到好处；另外，对选手们享受各种待遇——早晨不出操、在特设食堂享用营养丰富的饭菜等——也甚为不满，¹⁰⁴于是对学校代表选手揶揄，称其为“专业选手”、“业余选手”，或者“不是绅士”。体育协会曾在《约翰声》刊载1920年3月20日的决算，公布会费用途，但未能消除不满。总之，1919年顾斐德纪念体育馆竣工，标志着体育事业作整体审视的时期已经到来。9月24日，经讨论决定体育协会专注于校外比赛，不再参与体育馆的活动、校内体育及娱乐。为更充分反映大多数学生的意见，还修订了体育协会负责人规定，此前以运动部为核心的运作方式被改变。¹⁰⁵如此，竞技体育就成为学校事业的一部分。

最后就体育协会公布的决算作一介绍。此类资料十分珍贵，可直接帮助我们了解协会的具体活动状况。¹⁰⁶决算分体育协会会计经手部分，和事务所经手部分。首先看体育协会部分。收入为300元，全部取自银行。支出方面，网球部21.55元、足球部132.62元、篮球部44.4元、棒球部10元、一般经费35.84元，计244.41元，结余55.59元。主要支出内容为交通费（含小费）、比赛时的餐饮、通信、人工（捡网球）、照相、球衣、文具等费。事务所收入948.57元，其中来自学生的930元（或为体育费），网球门票、旧物处理等18.57元。这其中支给体育协会会计300元，减去其剩余部分55.59元，收入总计作704.16元。支出方面，网球部34元、足球部196.2元、篮球部23.4元、田径部9.5元、棒球部15.39元、一般经费130.47元，计408.76元，结余295.4元。主要支出内容，购置球类等器具居多。有趣的是金牌支出9.5元、秒表13.8元、伤者透视费5元。

下面观察校外竞技体育的组织化。

随着竞技体育在教会学校日益活跃，校际赛事增多，成立协调和管理机构势在必行。

人们都承认，在西洋，奥林匹克（Olympic Games）和校际对抗赛使国家的不同地区结合得更紧密，并成功地向世界表明不应忽视身体锻炼。本地主要大学认识到其重要性，深感有其必要，遂有东吴大学、中西书院、南洋公学、圣约翰四大学代表四人，在我校召开第一次会议。¹⁰⁷

¹⁰¹ "Officers and Executive Committee of S. J. A. A.," *SJE*, October, 1915.

¹⁰² Zung Tsoong lung [唐增辉], "Change in A. A. Constitution," *SJE*, September, 1920; C. H. Tyau, "New Officers of the Athletic Association," *SJE*, October, 1920.

¹⁰³ 1918年对48名学生日常支出调查的结果显示，学生每年支出总额，含学费在内为480.36元（1914年）和458.82元（1917年）；体育方面花销平均为8.42元，最多的20元。C. F. Remer, "The Cost of Living at St. John's," *SJE*, June, 1918.另，前引熊月之等主编《圣约翰大学史》，第63页载有1909年至1938年间7年的学费一览，“运动会费”1909年、1911年为2元，1917-1919年为4元；“体操服装费”1909年为25元，1911年为20元，1916-1919年为16元。

¹⁰⁴ "Athletes Excused from Morning Drill," *SJE*, November, 1912;。前引苏公隽《我所了解的圣约翰大学》。

¹⁰⁵ C. F. R. [C. F. Remer], "Editorial," *SJE*, December, 1920.

¹⁰⁶ Tsung Ths-chien, "The Financial Report of St. John's University Athletic Association, September 6th, 1919 // February 6th, 1920," *SJE*, March, 1920.

¹⁰⁷ N. L. Nien, "Formation of the Intercollegiate Athletic Association," *SJE*, June 20, 1904. "Athletics at St. John's College," *SJE*, February 20, 1905. 记载此次会议召开的日期是4月3日。

IAA (Intercollegiate Athletic Association) 就此成立。第二次会议时, 选出东吴大学的司马德 (R.D.Smart) 为会长、南洋的胡诒谷为副会长、圣约翰的沃克 (Millidge P.Walker) 为秘书、中西书院的怀特塞德 (Joseph W. Whiteside) 为会计。¹⁰⁸司马德在范德堡大学 (Vanderbilt University) 就读时曾是万能选手, 当时正在东吴大学普及竞技体育。¹⁰⁹唯一的中国人胡诒谷是圣约翰的毕业生, 在校时曾任《约翰声》编辑, 毕业后在南洋任英语教员。

此处就上述引文中的“奥林匹克”略作探讨。因为, 关于中国人何时开始知道有“奥林匹克”, 存在不同见解。据罗时铭整理, 最早提出该问题的是阮蔚村著《中国田径赛小史》(1933年), 书中称顾拜旦 (Pierre de Frédy, baron de Coubertin) 曾向李鸿章呼吁清国参加第一届奥林匹克。罗否定该 1896 年说, 以《中西教会报》庚子六月之“巴黎赛会, 各院安置与赛各物, 现将次告竣。每日入内观赛之人, 实繁有徒, 以故颇形拥挤云”为据, 采 1900 年说。¹¹⁰但是, 该段文字记述的显然是巴黎博览会 (巴黎奥林匹克是博览会的一部分) 的情景, 与奥林匹克无关。薛文婷批判罗的观点, 支持 1907 年说。¹¹¹此外还有 1904 年说, 其根据是《女子世界》的报道〈大运动会〉。但如罗所指出, 该报道与奥林匹克没有任何关系。另有冯玉龙说, 1904 年的天津《大公报》曾提及“亚力必姆 (olympic) 赛力会”, 即圣路易斯奥运会, 但根据不详。¹¹²总之, 《约翰声》载上述文字, 应是现在有关奥林匹克的最早资料。《约翰声》就 1904 年秋季运动会的获胜者还这样说, “尽管他们未被看作 (古希腊) 奥林匹克获胜者那样神圣, 但是……”。¹¹³

让我们回到正题。IAA 主办的第一次竞技运动会, 是 1904 年 11 月 24 日的田径运动会。¹¹⁴第二次是 1905 年 11 月 9 日在南洋, 第三次是 1907 年 11 月 16 日在东吴大学, 第四次是 1908 年 5 月 14 日在圣约翰, 第五次是 1909 年 5 月 14 日在东吴大学。¹¹⁵此外, IAA 主办的网球比赛始自 1907 年。¹¹⁶由于校际对抗运动会在 1911 年全面停止, 1909 年的运动会也就成了最后一次。关于 IAA 为何解散, 基督教青年会体育干事史温 (Alfred H. Swan) 说原因是“不和 (friction)”。¹¹⁷

1914 年 1 月 2 日, 经基督教青年会倡议, 华东体育机构 (青年会、圣约翰、南洋、万国体育会 [Shanghai Recreation Club]、华童公学、育才公学、中西书院、远东体育

¹⁰⁸ “Intercollegiate Athletic Association,” *SJE*, August 20, 1904.

¹⁰⁹ W. B. Nance, *op. cit.*, pp. 37–38.

¹¹⁰ 罗时铭著《奥运来到中国》, 清华大学出版社, 2005 年, 第 12–22 页。

¹¹¹ 薛文婷著《中国近代体育新闻传播史论 (1840–1949)》, 北京体育大学出版社, 2010 年, 第 67–71 页。薛采 1907 年说的根据是全国体育学院教材委员会审定《奥林匹克运动》(人民体育出版社, 2002 年)。但最早指出此一事实的是 Wu Chih-kang, *op. cit.*, 其根据是天津基督教青年会的机关杂志 *Tientsin Young Men*, VII, 12, May 23, 1908.

¹¹² 冯玉龙《〈大公报〉与近代中国体育研究》, 苏州大学硕士论文, 2006 年 3 月。薛文婷称, 她检索《大公报》和《时报》, 但未见有冯所称之文 (前引薛文婷著《中国近代体育新闻传播史论 (1840–1949)》, 第 69 页)。笔者翻阅 1904 年的《大公报》, 也未见此文。

¹¹³ “Athletics at St. John’s College,” *SJE*, February 20, 1905.

¹¹⁴ 前引上海交通大学校史编纂委员会编《上海交通大学纪事》, 上卷, 第 45 页称, “中华大学联合运动会”第一次大会于 1904 年 4 月在苏州举行, 有误。

¹¹⁵ Y. Y. Tsu [朱友渔], “Intercollegiate Field and Track Meet,” *SJE*, December, 1905; “Intercollegiate Sports,” *SJE*, February, 1907; “Intercollegiate Field and Track Meet,” *SJE*, August 1908; “Intercollegiate Sports,” *SJE*, August, 1909.

¹¹⁶ Z. Z. Kwei, “The Inter-collegiate Tennis Tournament,” *SJE*, August, 1907.

¹¹⁷ Alfred H. Swan. *Report*, 1913–1914.

协会、东吴大学)的代表齐聚一堂,讨论成立 ECAF(East China Athletic Federation)。因为他们必须向预定 5 月在北京举行的第二届全国运动会派出代表队。会上推举海军上将萨镇冰为会长,东吴大学的司马德为副会长,远东体育协会的聂其炜(曾国藩外孙)为名誉会计,史温为名誉秘书。聂和史温都来自青年会,可以说该组织是青年会主导的。青年会致力于在上海等地推广竞技体育,但因不是教育机关,不能参加 IAA,为此似甚为不满,于是欲借机掌握上海竞技体育界的主导权。

另一方面,司马德试图重新恢复IAA的组织,自2月就呼吁圣约翰、金陵大学、南洋、沪江大学、吴淞商船学校(校长萨镇冰,1915年为海军部接收)、之江大学等举行联合运动会。联合运动会于5月16日在东吴大学举行,参加学校有南洋、金陵大学、圣约翰、之江大学和东吴大学。运动会前一天举行会议,决定成立ECIAA(East China Intercollegiate Athletic Association, 汉译“华东六大学体育联合会”),除上述五校外,沪江大学也参加。¹¹⁸关于该组织的成立,史温不愿多说,但或有抵制青年会试图主导体育界的意图。ECAF在远东大会结束后即不复存在,而ACIAA则在1920年又有复旦、东南二大学加入,发展为“华东八大学体育联合会”,成为华东地区竞技体育的核心组织。¹¹⁹

7. 竞技体育设施

圣约翰校内运动会始自 1890 年,但关于其场所,《约翰声》没有任何记载。(圣约翰大学自编校史稿)作“礼拜堂前”,想必是利用校内空旷地点举行。早期学生打棒球、足球、网球等,也应是在类似地点。黎宝骏说,1895 年曾在钟楼前空地建起网球场,但并无确切佐证。¹²⁰1899 年体育馆落成,学生们对此“倍感新奇”。¹²¹1902 年,经卜舛济努力,圣约翰借地 24 亩作运动场。¹²²1907 年,校友会(1900 年成立)捐资在苏州河对面修建了新运动场。¹²³1911 年,主要由校友会捐助,圣约翰购进位于其南部兆丰花园的部分土地(校园与极司非而路之间,约 70 亩),将其改建为训练场(drill)。此地除军事训练外,也用作高尔夫球场,但 1913 年起成为大学生专用的网球场。¹²⁴1915 年夏,又新修足球场和九面土质球场(或为网球场),翌年再增网球场三面,旧体育馆被改成手球场。¹²⁵1919 年 11 月 15 日,拥有最新设备的顾斐德纪念体育馆落成。该馆耗资约 5 万元,也主要由校友会捐助。¹²⁶

¹¹⁸ Alfred H. Swan, *Report, 1913-1914*; Ho, Gunsun [郝更生], *Physical Education in China*, Shanghai: The Commercial Press, 1926, pp. 177-185.

¹¹⁹ 不过,在大学以外及全国竞技体育方面,青年会依然拥有极大影响。

¹²⁰ 前引黎宝骏《圣约翰大学体育史略》。

¹²¹ “New Residence and the Gymnasium,” *SJE*, December 20, 1898; “Gymnasium,” *SJE*, February 20, 1899; “The Gymnasium,” *SJE*, April 20, 1899.黎宝骏称 1897 年在后操场北侧建起了体育室,有误。

¹²² “The New Play Ground,” *SJE*, June 20, 1902.黎宝骏说,1900 年在梵皇渡口借地建起了足球场,应指此事。前引黎宝骏《圣约翰大学体育史略》。

¹²³ “The New Ground,” *SJE*, May 1907.黎宝骏说,1909 年,校友会捐助 1 万元,在苏州河北面购地 84 亩,修建了正式足球场,周围建有跑道。前引黎宝骏《圣约翰大学体育史略》。

¹²⁴ “New Land Acquired,” *SJE*, April, 1911; “New Tennis Courts,” *SJE*, June, 1913; Mary Lamberton, *op. cit.*, p. 71.关于该操练场,黎宝骏的记述,除未提到网球场外,基本与 *SJE* 一致。前引黎宝骏《圣约翰大学体育史略》。

¹²⁵ “Athletic Improvements,” *SJE*, September, 1915; “New Tennis Ground,” *SJE*, May, 1916; “New Handball Courts,” *SJE*, June, 1916.

¹²⁶ 前引熊月之等主编《圣约翰大学史》,第 270 页。

II. 军事训练与竞技体育

1. 军事训练

〈圣约翰大学自编校史稿〉记载，1883年“学校逐渐注重体育方面之设备，略购体育用具，并买假枪五十枝，为兵操之用”。该记述据称乃整理卜舫济校长口述而得，但1883年卜舫济尚未赴任，较之其他记述，可信度较低。但是，1883年曾爆发中法战争，校内很可能因此比较关心军事。不过，即使这种推测成立，后来的情况也表明，不久后就对兵式体操失去了兴趣。¹²⁷

1895年4月的《约翰声》有如下记述。

顾斐德（Mr. F. C. Cooper）曾做过六年义勇兵（volunteer），现在正对大学生和（中学部）三、四年级学生进行军事训练。这是极好的运动，我们许多人都乐于参加。¹²⁸

1899年，顾斐德本人在谈到开展军事训练的经过时说，“我们利用甲午战争后学生中间兴起的对军事的热情，开始对某年级学生进行军事训练”。¹²⁹可见，甲午战争战败，曾经使圣约翰的学生非常关心军事。

1915年11月5日，圣约翰第一次举行营日（Battalion Day）时，被称为“圣约翰资格最老的候补士官（cadet）”Mr. Mao回顾了军事训练开始前后的情况，其内容载于《约翰声》。

几十年前，圣约翰还没有足球、棒球、网球，没有任何其他运动。为了消遣（sport）和多少运动一下身体，Mao和学友们每天一到下午就在小运动场集合，自己学习和进行训练（drill）。他们用竹竿当步枪，用破布做成旗帜，更有趣的是敲汽油桶当战鼓。他们就这样喧闹着行进，铁皮鼓在校内敲得震天响。那是多么可笑的情景。Mao说，圣约翰的军事训练就是这样开始的。而训练营的首任司令官不是别人，正是已故的顾斐德教授（1915年去世）。¹³⁰

查1910年的同窗名单，Mao姓仅Mau Z Tsing（毛士俊）一人。他当时是杭州仁和高等学堂的英语教员。Z-tsing之名见于1896年秋季运动会，是二人绑腿跑、长跑和短跑冠军。

¹²⁷ 前引上海圣约翰大学校史编辑委员会组编、徐以骅主编《上海圣约翰大学（1879-1952）》，第261页收有照片一帧，说明为“圣约翰书院的学生接受兵体操训练（1893）”。此说明或为考虑到前页孙摩西（1949年毕业于）〈文体活动与校园文化〉中“1893年学校成立学生军”一段文字而加。但如后述，考虑到1895年顾斐德开始军事训练前，学生们训练时用的是竹竿、破布、汽油桶等，该照片显然属于更晚时期。另该照片还以“十九世纪末期，上海圣约翰书院的学生接受兵式体操训练”的说明收于前引上海图书馆编《老上海风情录：体坛回眸卷》第61页、以“上海圣约翰书院的学生接受兵式体操训练”为说明收于高翠编著《从“东亚病夫”到体育强国》（四川人民出版社，2003年）第35页、以“洋务运动时期接受兵操训练的学生”为说明收于前引王华倬著《中国近现代体育课程史论》第39页。再，前引上海图书馆编《老上海风情录：体育回眸卷》第61页还收有“洋务运动时期，身穿清兵服饰的上海圣约翰书院的学生们在进行兵式体操训练（摄于十九世纪八十年代）”，其真实性也值得怀疑。

¹²⁸ “Drill,” *SJE*, April 20, 1895. 此处所谓“义勇兵”，或指“万国商团（Shanghai Volunteer Corps）”。顾斐德1886年来华，加入Volunteer，曾任B队中士。Mary Lamberton, *op. cit.*, p. 38.

¹²⁹ “Welcome,” *SJE*, April 20, 1895.

¹³⁰ Y. Z. Tseu [周曰庠], “The First Battalion Day,” *SJE*, November, 1915.

¹³¹据此推断，Mao 应该就是毛士俊。而毛的回忆则与顾斐德所说的“学生中间兴起的对军事的热情”不谋而合。

报道军事训练的同期《约翰声》还载有题为“The Life of a Soldier”的小论文，从中也可看出对军事的热情。¹³²该文开首说，“我国岂止不鼓励当兵，甚至蔑视当兵”，但“士兵的状况并非都不好，许多情况下是好的，不应蔑视，一般而言值得尊敬”。然后说，当兵的好处是，可以通过锻炼筋骨而更加强健，~~和~~平时不生病，健康地生活，危机时能够自保；还说，士兵是国家的守护者、人民的抚慰者，值得尊敬和赞美，否定了当兵的传统看法。同年8月的《约翰声》采用“中华帝国国章”龙盘绕着学校的图案作封面（图2）。¹³³可见，军事训练是在民族意识觉醒、高涨过程中由中国学生开始的，而学校当局对此采取了因势利导、善加利用的态度。



图2 新设计封面

（出处：SJE, February, 1907.）

同年夏，大学上下都在进行军事训练，还有哑铃和棒操运动。在枪支未齐备前暂用竹竿代替，还计划配发制服。¹³⁴同年12月正式成立了由四个连组成的营，配发了冬季制服。¹³⁵这支新成立的义勇军在1月23日的毕业仪式上展现了平日训练的成果。前来检阅的美国上尉称赞道，这是他所见过的接受西方训练的最优秀的中国军队。¹³⁶不久后入学的新生也开始接受军事教育。

每周二、四下午五时十五分至六时，中士对新生进行军事教育。有的感到新奇，也有的害羞。几乎所有人都从未以任何方式活动过身体，所以，训练他们是需要忍耐的工作。¹³⁷

¹³¹ I. C. Suez, "The Alumni Register," SJE, February, 1910; "Athletic Contests," SJE, December 20, 1896.

¹³² "The Life of a Soldier," SJE, April 20, 1895.

¹³³ F. L. H. P., "Editorial," SJE, August 20, 1895.

¹³⁴ "Drill," SJE, August 20, 1895.

¹³⁵ "St. John's College Volunteer Corps," SJE, December 20, 1895.

¹³⁶ "The Closing Exercises," SJE, April 20, 1897.

¹³⁷ "The Recruits," SJE, April 20, 1897.

顾斐德说，军事训练的意义在于培养“纪律性、准确性、组织性”。这都是国民不可或缺的素质，但却是中国人所欠缺的。¹³⁸但并非所有学生都理解这一点。下面的引文写于军事训练开始三年后。

我校开始军事训练以来，以有损学生体面之由，偏见及责难不断。……还有人怕我们成为叛逆，将来会颠覆中国政府而提出异议。这是致命错误。因为，我们的主要目的……不是叛逆中国，而是要成为能担当改革中国工作的人。¹³⁹

1903年入学的新生，从进入宿舍第二天起就接受了军事训练的洗礼。

早晨七点，他们被告知要去训练。帕尔默少校让人感到敬畏。他目光刺人，声若洪钟，吓得新生们打哆嗦。十分钟后，“重新集合”的号令响起，新兵特训班解散了。……一位少年大声说，“唉呀，手指冻僵了。这么冷，手指还不能缩进去。”另一少年答道，“脸一直仰着，脖子疼！”¹⁴⁰

帕尔默少校即1901年赴任的英语教员、美国人帕尔默（Giles B. Palmer），他接替顾斐德担任军事训练（改英国式为美国式）。¹⁴¹颜惠庆说，他在圣约翰教英语时，军事训练教官是佛吉尼亚军事学院的毕业生；该教官或即帕尔默。¹⁴²他的严厉，无疑封杀了对军事训练的公开批判。1905年入学的学生在毕业时曾这样回忆帕尔默。

军事训练对我们来说是最痛苦的。对我们这样身体单薄的年轻人来说，手套也不戴、长袍也不穿地暴露在寒冷中，几乎是难以忍受的。特别是那年格外冷，但帕尔默少校对我们毫无怜悯，让我们使劲挺胸，直挺得肋骨疼。¹⁴³

1906年入学的学生也有几乎同样感想，可见军事训练对他们是多么苦不堪言。不过，从他们略带夸耀的语气中，又能看出他们经过考验、克服痛苦后所体会到的喜悦和自信（他们毕业时，帕尔默已不在圣约翰）。

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圣约翰再次掀起军事热，有的外国教员还从了军。1916年，义勇军营得到加强。¹⁴⁴大战结束，眼见德国的军国主义（militarism）彻底，中国也有声音批判“军国民”主义。因为，清末民国初期的“兵式体操”与“军国民”主义密不可分。人们开始讨论兵式体操是否应该提倡和实施，长沙的雅礼学校在1919年、南京高等师范学校在1920年分别停止了

¹³⁸ F. C. Cooper, "Physical Training," *Records of the Triennial Meeting of the Educ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a*, Vol. 3, 1899.

¹³⁹ A. S. Yuan [袁杏生], "The Value of Military Drill in a School," *SJE*, June 20, 1898.

¹⁴⁰ Yau Kya-yi [姚家彝], "The History of the Class of 1910," *SJE*, August, 1910.

¹⁴¹ "Change in the Drill," *SJE*, April 20, 1901.

¹⁴² Hui-ch'ing Yen, *op. cit.*, p. 32.

¹⁴³ L. Y. Chiu [邱良荣], "History of Class, 1912," *SJE*, October, 1912.

¹⁴⁴ V. K. Yang, "Old Rule Restored," *SJE*, May, 1916.

兵式体操。¹⁴⁵圣约翰也不可能与此潮流无关。1920年1月的《约翰声》刊载的某论文，把“military preparedness”和“militarism”作了区分，并主张，将来难免有其他条顿人势力再次兴起，故在和平年代也必须做好战争准备。¹⁴⁶不过，圣约翰的义勇军营在同年秋被解散。¹⁴⁷但童子军被保留，三十名童子军队员在队长陈炳章、副队长潘蕃生和T. C. Waung的组织下继续开展活动。¹⁴⁸

童子军是英国人贝登堡（Robert Stephenson Smyth Baden-Powell, 1st Baron Baden-Powell）在1908年创设的青少年组织，中国最早的童子军，据说是严家麟于1912年在武汉的文华书院组织的。上海也有以教会学校为中心的童子军活动，但中国人很少参加。1913年，华童公学校长康普（G. S. Foster Kemp）举办童子军教育会议，决定采用“中华童子军”的名称，并成立“中华童子军总会”。¹⁴⁹圣约翰则在1914年由诺顿（John Randall Norton）等人组织了童子军，并与青年会中学一同被承认为中国童子军第五队。¹⁵⁰1915年，华童公学、青年会中学、圣约翰大学及其中学部、沪江浸会大学等共组童子军，会员约400名，会长为钟文耀，副会长为萨镇冰和聂其杰。¹⁵¹1915年5月在上海举办的远东运动会，是他们初次亮相的舞台。童子军除负责维持会场秩序外，还和西方人童子军共同演习，相互切磋架桥、射箭、设营、测量、急救等技术。¹⁵²关于此时的名称“中华童子侦探队”，《约翰声》载有一文，颇值得关注。

¹⁵³

当时，与其他国家童子军一样，中国的童子军也采用贝登堡的《童子军手册》（Scouting For Boys）中的誓词，即“童子军赞美他的王和国家（A scout honours his King and Country）”。¹⁵⁴可是，童子军运动的反对者出于误解而错误地报告称，童子军是试图复辟清朝的组织。此事发生在何时不详，但从上下文分析，应在袁世凯行帝政、张勋复辟等事件相继发生的1915至1917年间。童子军的许多队员因父母反对而退出，活动本身也被迫取消。于是，童子军“中华童子侦探队”的名称被改作“中华童子军”。该文强调说，童子军培养名誉、忠诚、爱国、服从等军事性美德，但与军国主义泾渭分明，并无意把少年变成军人或吸血鬼，是反战的（anti-war）。

实则，关于名称问题，1915年时就曾有过议论，彼时将“中华童子军”特意改作“中华童子侦探队”，是为了强调其与军事无关。会长钟文耀曾主张，童子军与政治和军事无关；童子军不是政治事业，而是社会事业，有助于形成好国民的人格。¹⁵⁵而现在却是“scout”的直译词“侦探”又引起误解，故重新使用“童子军”的名称。此过程表示，童子军运动的特点是试图与军国主义划

¹⁴⁵ 这两所学校都与基督教青年会关系密切。雅礼学校（Yali Middle School）计170名学生中，有41名是基督教青年会会员（《学生青年会调查表（1916年度）》，《青年进步》，第10册，1918年2月）。南京高等师范学校的体育主任则是基督教青年会原体育干事麦克乐（Charles H. McCloy）。基督教青年会的体育干事晏士纳（Max J. Exner）早在1911年就已对以兵式体操为主的日本式体育进行批判（Max J. Exner, *Report*, 1910-1911.）。

¹⁴⁶ T. I. Zung [唐增辉], “Military Preparedness,” *SJE*, January, 1920.

¹⁴⁷ Zung Tsoong-iung, “Demobilization of the Battalion,” *SJE*, September, 1920.

¹⁴⁸ T. I. Zung, “St. John’s Boy Scout Troop,” *SJE*, October, 1920.

¹⁴⁹ 王晋丽《童子军在中国》，华中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6年，第8-14页。

¹⁵⁰ K. B. Young, “The Preparatory Interclass Meet,” *SJE*, June, 1914; K. T. Tsoong, “Boy Scouts,” *SJE*, December, 1914; K. T. Tsoong, “Boy Scouts Formed in Extension School,” *SJE*, May, 1915.

¹⁵¹ 《童子军侦探队之说明》，《进步杂志》，第8卷第3期，1915年6月。

¹⁵² 《纪事二》，前引《进步杂志》，第8卷第3期。

¹⁵³ A Medico, “The Boy Scout Movement,” *SJE*, October, 1917.

¹⁵⁴ 贝登堡的原誓词是“I will do my duty to God and the King（我将为国家和上帝尽我的义务）”。不过，各国所用誓词稍有差异。

¹⁵⁵ 《童子军侦探队之颂词》，《进步杂志》，前引《进步杂志》，第8卷第3期。

清界线。正因如此，童子军运动在军事训练被废止后仍得以延续。

2. 体育

无论怎么与军国主义划清界线，教会学校以西方人作教官大搞军事训练而不受干涉，以现在眼光衡量也是不可思议的。不过，即使在西方，学校作为课业而上“体育”也是崭新概念，其内容究竟应该如何，并无明确共识。英国学校开始进行训练可追溯到拿破仑战争时期。1870年制定初等教育法后，政府鼓励学校引进军事训练，至1890年代，军事训练是“体育”课的一般内容。而在私立学校（public school）盛行的则是竞技体育。¹⁵⁶

在美国，学校开始以“体育”作为课业，始于1860年辛西纳提（Cincinnati）引进德国式体操，其后主要是中西部城市纷纷效仿，但并非必修课业。1866年，加利福尼亚州以法律形式规定中学必须上“体育”（其次是俄亥俄州于1892年仿行）。19世纪后半期，各地设立培养体操教师的师范学校。另一方面，根据1862年制定的莫雷尔法（Morrill Land-Grant Colleges Act，即“土地拨赠法案”）成立的大学则对学生课以军事训练。德国式体操、瑞典式体操（1880年代以后）都含有军事目的和内容，其与军事训练的界线并不明确。1885年成立的美国体育振兴协会主要推进以体操为主的“体育”，反对军事训练及球技；但究竟应采用哪种体操，却并没有给出最终结论。进入20世纪，竞技体育作为“体育”的要素之一而渐次普及开来，其核心人物是古利克（Luther Halsey Gulick）和班克罗夫特（Jesse Bancroft）。而杜威（John Dewey）等人的教育论——重视游戏（play）的作用，课业必须有吸引力——也对“新体育”的确立发挥过重要作用。¹⁵⁷这种新的体育思想也为中国所接受，从而成为兵式体操争论的导火索。

在本文探讨的截止1920年的时期内，圣约翰并没有“体育”必修课。¹⁵⁸但学校要求所有学生参加早体操和军事训练。下面依时间顺序观察体操和军事训练的事实状况。

1890年代后半期，所有学生皆须参加的训练中，含有哑铃和持枪训练。开始是任意参加，但不久后即列入大学的正式课程。学生每周接受两次训练指导，并被鼓励做游戏或进行竞技项目训练，以备参加每年两次的运动会。其目的，军事训练为培养纪律性、准确性、组织性，哑铃为活动周身肌肉以使体格匀称，棒操则为锻炼上身。¹⁵⁹训练初时全部由顾斐德担任，1898库珀（George W. Cooper）到任后，顾斐德担任军事训练，而库珀担任体操训练。¹⁶⁰

1900年代，圣约翰已在38英亩土地上建成八座建筑物、两个运动场和一个体育馆，拥有18名教师和350学生。身体训练方面既没有明确系统，也未配置体育指导员（Physical Director），

全赖特定教员自发从事。军事训练和徒手体操（calisthenics）是强制参加，网球、足

¹⁵⁶ Alan Penn, *Targeting Schools: Drill, Militarism and Imperialism*, Woburn Press, 1999; J. A. Mangan and Hamad S. Ndee, "Military Drill Rather More Than 'Brief and Basic,'" *English Elementary Schools and English Militarism*, in J. A. Mangan ed., *Militarism, Sport, Europe: War without Weapons*, Frank Cass, 2003.

¹⁵⁷ Richard A. Swanson, Betty Spears, *History of Sport and Physical Education in the United States*, Brown & Benchmark, 1995, fourth edition; 榊原浩晃〈英国初等教育草创期 Mathias Roth 引进体育课业的提议（イギリス初等教育草創期における Mathias Roth の体育授業導入提案）〉，《福岡教育大学纪要》，第5分册，第55号，2006年；小田切毅一〈美国体育振兴协会中的体育活动家们：体育专职成立的历史性序幕（アメリカ体育振興協会に参集した体育家たち：体育専門職成立の歴史的幕開けを振り返る）〉，《体育学研究》，第55卷第2号，2010年12月等。

¹⁵⁸ 因此，称圣约翰是“国内最早推进系统的体育教育的大学”欠妥。杨禾丰〈圣约翰大学的校园生活及其变迁（1920-1937）〉，复旦大学博士论文，2008年。

¹⁵⁹ F. C. Cooper, *op. cit.*

¹⁶⁰ F. C. Dzung, "Physical Exercise by Mr. Geo. Cooper," *SJE*, December 20, 1898.

球、棒球、田径等竞技项目则作为娱乐自由进行。徒手体操除周日外每天从早晨7时15分开始训练15分钟，军事训练则在周一、三、五进行。军事训练适用美国陆军步兵规则，要求参加者绝对服从命令、尊重长官。曾有学生模仿队长发令，被即刻勒令退学。无正当理由不参加会被扣分，每扣一分，则被罚周六下午在教室里静坐30分钟，扣分达50分须留级。¹⁶¹军事训练使学生养成服从、行动迅速的习惯和勇敢、刚毅的品质，竞技体育则培养学生的竞争意识和大学精神。¹⁶²担任军事训练的，1901至1906年为帕尔默，1907年以后是施达格（George Nye Steiger）。施达格也是上海万国商团成员。

至迟于1913年，圣约翰新置体育指导员职位，由施达格充任。1913年施达格因休假暂时回国，桑福德（Edgar L. Sanford）继任。1917年，大学四年级学生杨锦辉被任命为体育副指导员，以襄助桑福德。1919年，桑福德休假临时回国，大学刚毕业的沈嗣良被任命为中国体育指导员（兼任童子军队长），这是就任该职的首位中国人。翌年，沈留学美国，Z. D. Wong继任。

1916至1921年就读于圣约翰的苏公隽回忆冬季体操训练时说，苏州河对岸的运动场没有遮蔽物，北风吹来，寒风彻骨，但又不允许学生穿厚棉装，被学生视作“虐政”。偷懒一次罚1分，连续两次就罚2分，三次连续不参加罚4分，罚到25分就可能被勒令退学。不过，学生们也有办法，隔天逃一次，就可以罚不到25分而度过最寒冷的时期。军事训练每周一、三、五下午4时开始，周五检阅。所有训练都是美国式，由美国教员指挥，号令全都使用英语，仿佛就是美国军队。¹⁶³

1910年代后半期加强了健康管理。在此之前，对中学部和大学插班新生一直实施医学检查，自1918-1919年度开始对中学部和大学一年级所有学生作医学检查和身体检查。¹⁶⁴表4为该年度医学检查结果。

表4 1918-1919 年度医学检验报告

	大学一年级（77 名）	中学部（240 名）	合计（317 名）
沙眼、眼睑炎症	43.00%	25.40%	29.00%
耳垢	15.50%	35.45%	30.60%
牙病	32.50%	24.25%	26.20%
心脏	9.60%	8.35%	8.80%
肺	11.70%	1.35%	3.80%
疝气	0.00%	0.80%	0.60%
包茎	6.50%	10.00%	9.20%
脊柱弯曲	3.90%	1.30%	1.90%
脚气	3.90%	12.90%	10.70%
需预防接种者	62.30%	59.60%	60.20%

出处：SJE, November, 1918.

¹⁶¹ John Mo, *op. cit.*, pp. 11-12.

¹⁶² K. C. Tsha, "The Chinese Student and Physical Education," SJE, December, 1907.

¹⁶³ 前引苏公隽〈我所了解的圣约翰大学〉。

¹⁶⁴ E. L. Sanford, "Fall Report on Physical Training," SJE, November, 1918.

除表 4 外，据说学生患腹股沟淋巴结肿大、鼻塞、扁桃体肿大的非常多。心脏发现异常的几名学生获准不再参加军事训练，所有学生也无需再进行剧烈运动。其中有两所学校代表选手，也被取消了代表资格。表中可见大学生多染肺部疾患，其中一名或被诊断为结核，为集中治疗而离开了学校。马约翰曾说，中国人全都换上了脊柱弯曲症，¹⁶⁵实际上只有 1.9%。

体检测定项目为身高、体重、胸围等，以此为据算出身体强壮度的皮尼埃指数（身高减去最大吸气时胸围和体重）。该指数越低，则体格越强壮，平均为 20-25，30 以上则为虚弱。从表 5 看，指数整体非常高，亦即学生体质普遍非常弱。不过，桑福德对此有所保留，认为西方人的标准对中国人不见得合适。

表 5 各年龄组的皮尼埃指数

年龄	体重 (kg)	身高 (cm)	皮尼埃指数
16	47.0	163.0	43.9
17	49.1	164.7	41.2
18	50.6	164.3	37.8
19	50.6	165.6	39.1

出处：SJE, November, 1918.

中学部自前一年开始要求所有学生每周进行强制运动两小时（北京的清华学校在 1913 年即已实行“强迫运动”¹⁶⁶）。强制运动几乎无人逃避，学生们都以属于某强制运动队而感到自豪。表 6 所示为运动种类及其参加学生数。

表 6 强制运动一览表

种类	人数
越野赛	54
足球（选手除外）	55
足球（无经验者）	8
棒操	31
网球	71
田径	24
竞走	5

出处：SJE, March, 1920.

1919 年底的体检数据显示，中学部的该尝试效果极佳。由于认为中学部的学生自己不懂健康管理，¹⁶⁷体育指导者也主要把精力放在这方面。不过，沈嗣良认为，这种尝试大学也应该实施。沈的意见在他赴美后得到实现。¹⁶⁸

¹⁶⁵ John Mo, *op. cit.*, pp. 7-8.

¹⁶⁶ 叶宏开等编《挺起胸来：清华大学百年体育回顾（上）》，清华大学出版社，2009 年，第 11 页。

¹⁶⁷ W. Z. L. Sung [沈嗣良], "Report on Physical Training," SJE, March, 1920.

¹⁶⁸ *Ibid.*

III. 国旗事件与体育政治化

1919年5月，五四运动爆发，上海的所有学校都被卷入政治漩涡。圣约翰也有风波发生，但校园生活基本上保持平静。纪律严格，同时运作体现出民主，使学生的不满情绪得到释放。这是一种极其巧妙的统治。1922年的非基运动对圣约翰也没有什么影响。一名学生在1922年写道，“我们对竞技运动非常感兴趣。因为，我们十分理解罗斯福的忠告是十分健全的，那就是好好学习、好好运动”。¹⁶⁹圣约翰不同于外部世界，这里的学生喜爱竞技体育，既不需要“军国民”主义，也不需要民主主义。然而，这种乐天的竞技体育观，不久后即被迫改变。

1925年5月30日发生的五卅事件，再次把上海的学校投入政治漩涡。在圣约翰，激进的学生会成立，取代了此前的学生自治会，并要求学校停课。经过一番曲折交涉，学校方面同意停课。6月2日夜，童子军副队长潘志杰要求卜舫济校长升起中国国旗。卜舫济未作明确答复，潘认为是默许。第二天，校内半悬中国国旗。上海教区主教郭斐蔚（Frederick Rogers Graves）要求卜舫济降下，卜舫济于是让职员取下了中国国旗。卜舫济以从未有过的严厉态度面对学生，并决定关闭学校。学生们则离开学校，并发誓永不返回。结果大学约60%、中学部几乎全部共553名学生离开学校，重新成立了光华大学。

杨禾丰认为，“国旗事件”一直被称作反对文化侵略的反帝运动，被迫退学的学生也被描述成革命英雄；但事实并非如此，真相似乎是，受五卅时期政治环境影响，卜舫济和学生的对立被革命语言所涂饰。学生们为表明自己的立场正确而故意歪曲事实，坚称卜舫济撕坏了中国国旗，侮辱了中国。学校做了解释，但当时反帝形势高涨，圣约翰于是成了最好的攻击目标¹⁷⁰。

同年9月，光华大学开学。南洋也开始了新学期，全体学生投票决定，要求取消圣约翰华东八大学体育联合会会员资格。随后征集其他六大学的意见，获得一致同意，遂于10月2日向联合会正式提出要求。南洋的态度十分强硬，威胁说如果不取消圣约翰的资格，南洋将主动退出。¹⁷¹

当时体育联合会会长是圣约翰的沈嗣良。沈接到提案后，于10月5日在四川路青年会会馆召集临时会议，各大学的职员和学生代表前来参加。主持会议的本应是沈嗣良，但沈因是当事方予以回避，遂由副会长、金陵大学的张信孚代为主持。朗读南洋的提案后，各方陈述意见。东吴大学的代表主张，会员资格，必须在破坏联合会规则或违反竞技体育原则时才能予以停止。金陵大学的代表说，决不能把政治带进体育。东南大学代表提议给予圣约翰停止活动一年的处分。学生们多站在南洋一方。圣约翰的代表散发了运动部的意见书，主张必须区别对待体育和政治，停止会员资格不合理。金陵大学代表鉴于事情重大，建议代表各自回校，待征得全体同意后再行票决。如此，结论被推迟一周。¹⁷²

一周后，华东八大学体育联合会书记纳什（Willard L. Nash）公布投票结果是，赞成6

¹⁶⁹ Wen-Hsin Yeh, *op. cit.*, p. 72.

¹⁷⁰ 前引 杨禾丰〈圣约翰大学的校园生活及其变迁〉。

¹⁷¹ 《民国日报》，1925年10月4日。

¹⁷² 《申报》，1925年10月6日。

票，反对 8 票，南洋的提案被否决。¹⁷³10 月 14 日，南阳宣布脱离华东八大学体育联合会。其宣言书称，在五卅事件中，圣约翰学生受良心驱使起而救国，但学校当局却压制他们，并侮辱中国国旗，口称维护人道的外国人的画皮已被撕下。列强的“顺民养成所”教会学校坚决反抗，这还是第一次。有意见说，华东八大学体育联合会是体育机关，不应带入政治外交问题；然而，体育和智育应建立在人格基础上，体育的规则无不以道德、人格为其基础，没有人格就没有体育。圣约翰的外国教员侮辱我国旗，压制青年的爱国运动，这是对国格、人格的最大侮辱。还有人说。南洋的提案是为了破坏体育会组织，但我们怎能再在外国人指使下丧失民族精神。¹⁷⁴

10 月 16 日，复旦大学响应南洋的呼吁宣布退出。而圣约翰方面也自请停止活动一年。公开理由是，和对立学校比赛容易发生不测事态。¹⁷⁵

1926 年 3 月 13 日，南洋、复旦大学、光华大学的代表集议，决定成立江南大学体育协会（Kiangnan Intercollegiate Athletic Association），并自 17 日举行了篮球锦标赛。协会选复旦大学的郭任远任会长、光华大学的容启兆为副会长。4 月召开的执行委员会接纳持志大学和中国公学加入。¹⁷⁶后来又有暨南大学、大夏大学、中央大学、金陵大学相继加入，从而成为地区最大的体育组织。而华东大学体育协会则停止了实际活动，最终于 1929 年解散。¹⁷⁷就这样，一直引领上海竞技体育界的圣约翰失去了其活动舞台。

五卅运动引发的上海竞技体育界重组，实际上不过是更巨大潮流中的浪花之一。1923 年曾在大阪召开第六届远东大会。在其开幕式上，原定中国基督教青年会体育干事格雷（John H. Gray）代表中国致词。但是，在日华侨听说后非常重视，并拥立了中国代表。该事件后，体育界的主权争夺战就拉开了序幕。1924 年，格雷等人筹备的全国运动会招致反对运动，其运作最后转到中国人之手。1924 年 7 月，中国人为主的中华全国体育协进会成立，以取代基督教青年会主导的中华业余运动联合会（1922 年成立）。这些动向的背景就是非基运动、收回教育权运动、五卅运动等高潮迭起的民族主义思潮。¹⁷⁸体育和政治无关的主张已不可能为人接受，而用英语议论南洋的爱国主张是否正确，也不过是滑稽剧而已。

IV. 结 语

圣约翰何以在中国最早举行运动会，并在早期竞技体育界发挥主导作用？有山辉雄在解释棒球在日本高等教育机关得以普及的理由时说，“运动之成立，必须具备脱离日常环境、其自身即可自我完善的时间和空间条件。在明治社会，能够提供此类特权性时间和空间以支撑这种人工运动成立的，就是大学预备校、第一高级中学等高等教育机关”。¹⁷⁹在中国，同样的

¹⁷³ 《申报》，1925 年 10 月 14 日。

¹⁷⁴ 《民国日报》，1925 年 10 月 16 日。

¹⁷⁵ 《申报》，1925 年 10 月 17 日。《时报》，1925 年 10 月 19 日。

¹⁷⁶ 《申报》，1926 年 3 月 14、18 日，4 月 1、17 日。

¹⁷⁷ 1935 年中央大学和金陵大学退出，1936 年改称上海大学体育协会。但因各大学间意见对立，未能开展活动，后来就进入战争时期。前引上海体育志编纂委员会编《上海体育志》，第 114-15 页。

¹⁷⁸ 前引拙稿《远东运动会与基督教青年会（極東選手権競技大会と YMCA）》。拙著《日本帝国与竞技体育（帝国日本とスポーツ）》，塙书房，2012 年，第 19-23 页。

¹⁷⁹ 有山辉雄著《甲子园棒球和日本人：媒体与竞技（甲子園野球と日本人：メディアのつくったイベント）》，吉川弘文馆，1997 年，第 20 页。第一高级中学于 1894 年改称第一高等学校。

场所只能是教会学校。圣约翰在行政、地理、语言各方面都游离于一般中国社会。正因如此，才成功地移植了竞技体育这种中国人完全生疏的未知身体文化。

那么，为何是圣约翰而不是其他教会学校？如前稿所指出，其原因在于圣约翰以西化而非以基督教化为优先，从而最早引进了英语教育。竞技体育是校园西化之一环，学校方面对校内开展竞技体育十分积极。¹⁸⁰这与日本的学校体育自治性发展形成对比。

通过这种形式引进的竞技体育获得发展，有如下原因。首先，在竞技体育引进校园时，创办了旨在促进英语学习的英文校内杂志《约翰声》。竞技体育和媒体的密切关系已无需赘言。其次，学校提供设施及器具，积极鼓励竞技体育。其三，学校拥有优秀的竞技体育指导人才。其四，先于其他学校成立的校友会也以各种形式支持竞技体育的发展，¹⁸¹竞技体育成为维系在校生和毕业生的纽带，提高了学生对学校的自豪感。其五，作为竞争对手，南洋的作用不可小视。考虑到剑桥和牛津、哈佛和耶鲁、早稻田和庆应等曾通过对抗赛促进了竞技体育的发展，南洋之于圣约翰的重要性不言而喻。

圣约翰的竞技体育就是在这种得天独厚的条件下获得发展的。早期的运动会不过是在校内空地上举行的娱乐而已，随后走上了正规化、竞技化道路，不久后又与远东运动会发生联系。圣约翰最吸引人的项目是网球和足球。作为观赏项目，足球具有其他项目不可比拟的巨大影响。不过，尽管美国教员不断努力，棒球项目却并未在圣约翰扎下根来。可见，选择项目的主体是学生而非学校。当然，校园以外的环境也是原因之一，学生们在校外找不到相互切磋的对手。

学生们在远离中国社会的空间内接受、发展了竞技体育，但试图使竞技体育中国化的努力却被忽视。在日本，竞技体育精神被改造成武士道，但在中国，甚至连翻译竞技体育精神的词语都不稳定。在体育界，主导权在外国人手中，公用语是英语。圣约翰的竞技体育与学校本身一样，越来越走向“贵族”化，能够享受“好好学习、好好运动”特权的，只是中国人当中的极少部分。1920年代，在民族主义潮流高涨形势下，圣约翰成为替罪羊绝非偶然。因为，圣约翰游离于中国社会的距离太远。

不过，《约翰声》所反映的仅是圣约翰的一个侧面，却也是事实。该杂志的编辑方针一直深受校长卜舫济的影响，而他对民族主义始终抱有危机感。其结果，《约翰声》决不主张激进的民族主义。在报道与东亚同文书院的棒球比赛时，圣约翰方面的记述看似极为克制，但东亚同文书院方面的记述则反映出，圣约翰的学生似也带有强烈的民族意识。1925年的国旗事件导致绝大部分学生退学而离开校园绝非偶然的突发事件，不过是此前所积累矛盾的集中爆发而已。

至于圣约翰在多大程度上代表了中国的竞技体育，尚需与中国其他地区、其他学校乃至女性、学生以外的其他人群的竞技体育状况进行比较，将圣约翰的经历、经验置于更大背景中予以观察。甚至还需在此基础上与日本、菲律宾等进行比较，才能明确中国的经历、经验所具有的意义。因此，对圣约翰竞技体育的研究，不仅对竞技体育史，而且对中国近代史研究也会有其贡献。而这正是笔者今后的研究课题。

¹⁸⁰ 前引拙稿〈“东亚病夫”与体育：从殖民地文化中的男性社会特征的角度观之〉。

¹⁸¹ 有关校友会，请参阅前引杨禾丰〈圣约翰大学的校园生活及其变迁〉，第5章。

太湖流域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对策及其实施过程 ——关注基层自治组织的作用

山田七绘

（亚洲经济研究所）

- 原文刊载于[日] 大塚健司編『中国太湖流域の水環境ガバナンス：対話と協働による再生に向けて』研究双書 No. 602、アジア経済研究所 2012 年、77-125 页。

●

序言

农业以及农村生活污水排放已经成为了湖沼等封闭性水域主要的氮、磷污染源。在中国，长久以来人们一直将工业作为污染对策的实施重点，自从 2010 年发布的全国污染源普查之后，农业及畜牧业成为水域特别是湖沼、水坝等封闭性水域的主要氮、磷污染源广为人知，人们开始将农业生产活动及农村生活所导致的环境污染问题作为重要政策课题加以关注。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发布的 2012 年中央 1 号文件中提出，要把农村环境整治和农村面源污染防治作为重要的政策课题之一。¹ 在本文中，作者按照中国国内相关政策文件等的提法，把上述这些问题总称为“农村面源污染”。

农村面源污染主要可以分为化肥以及农药、畜禽排泄物等造成的与农业生产活动有关的污染和生活污水以及屎尿、生活垃圾等造成的与农村生活有关的污染两种。一般情况下，环境污染根据污染源的性质可以划分为点源污染（Point Source Pollution）和面源污染（非点源污染，Nonpoint Source Pollution）。其中，前者主要是由于工厂以及污水处理设施等个别污染源所造成的环境污染，后者主要是由于在一定面积的耕地以及道路等场所，由于肥料、农药、大气沉降物、沙尘等在雨水以及地下水的作用下进行扩散和移动，最终导致地下水源以及湖沼受到污染的现象。同样，如果按照污染源性质对本文中所使用的“农村面源污染”进行分类的话，畜禽养殖场排放的污水以及生活污水具有点源污染的性质，而农田中流出的肥料成分以及露天堆放的生活垃圾以及屎尿中的污染物质排放则具有面源污染的性质。² 点源污染通过政策规制以及处理设施建设等硬件方面的措施在一定程度上可以进行控制，但是，面源污染的污染源的确以及控制则非常困难。为了防止面源污染，不仅需要硬件层面的对策，同时，环保型农业技术的应用以及居住地环境卫生的改善等农村居民意识以及行为改变等长期措施也是必不可少的。在农村环境改善相关政策性资金有限的情况下，为了提高政策实施效果，需要了解农村基层层面的政策实施体制以及目前所面临的问题等。

在这种问题意识下，本文主要包括以下几点内容。第一，以江苏省宜兴市（县级市）为例，整理农村环境政策实施的体制以及项目考核制度的现状和问题。第二，分析农村基层自治组织在环境政策的渗透过程中的作用。具体来说，主要关注中国全国范围内普遍存在的行政村以及村民小组这种基层自治组织，指出政策实施过程中所必要的农村居民决策以及协调行动在什么样的范围内以及在什么样的社会机制下进行的。各节主要内容如下。

在第1节，分析1980年市场经济改革后的太湖流域农村面源污染的现状，并从产业结构以及就业结构的宏观变化、第一产业的现代化、农业技术普及体制的不完善等三点分析这样结果的结构因素。³此外，内陆水域渔业所导致的污染相对较轻，所以在第一产业的现代化方面，主要分析了农业以及畜牧业的情况。

在第2节，从全国层面以及太湖流域的县级层面两方面分析2000年以后实施的农村面源污染政策对策的框架。从大的层面来看，政策主要由推进环保型农业技术的普及以及农业废弃物（秸秆以及畜禽排泄物）循环利用的政策和农村环境保护项目（生活垃圾处理、资源循环利用的推进）两部分构成。

在第3节，第2节中的宜兴市内农村基层自治组织案例中所介绍的政策框架下的项目实施体制的现状以及作为项目主体的农村基层自治组织的作用和作为实施主体的基层领导动机的构成。

本文选择无锡市宜兴市的理由主要两点。第一，无锡市所拥有的太湖沿岸土地面积大，无锡市所采取的措施在太湖流域环境保护措施方面具有一定的代表性。第二，正如后面所说，无锡市是中国国内实施农村面源污染相关的环境政策等农村环境防治对策的发达地区，是分析本文题目中所指出的政策实施过程的理想地区。特别是作为无锡市县级市的宜兴市，除了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的项目之外，也是后面所介绍的“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等项目的补贴工程实施对象地区，在政策层面受到重视。因此，在环境防治对策措施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在实地调查中也在某种程度获得了系统性信息，因此，选择该地区作为案例分析对象。

第1节 太湖流域农村面源污染的现状和结构性因素

1. 农村面源污染的现状

（1）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

2009年2月6日，环境保护部、国家统计局、农业部联名公布了“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调查的部分结果（中国环境保护部、国际统计局、农业部，2010）。大约2年半后的2011年9月，该调查结果整理成共为5册的统计资料结集出版（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资料编纂

委员会编「2011」)。该普查是以各部门排出的污染物排放量为对象首次进行的全国性调查,该调查从2006年10月开始花费三年,主要调查了全国的592万5576个污染排放源。污染源分类为工业源、农业源、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三种,其中农业源的调查个数最多,为289万9638个。⁴普查对象项目主要包括COD(化学需氧量)、氨、重金属、总磷(T-P)、总氮(T-N)等,在COD、总磷、总氮的总排放量中,农业源分别占到了43.7%、67.3%和57.2%。

本文将无锡市作为太湖流域的代表案例加以研讨。本文使用《无锡市“十二五”太湖水环境治理专项规划》(无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太湖水污染防治办公室,2011)发布的数据,展示太湖流域农村面源污染的现状。

有关无锡市各领域主要污染物总量如表1所示。表中的总磷、总氮、氨氮(NH₃-N)、COD的总量中农业面源污染所占的比重分别为53%、38%、22%、13%,特别是磷、氮的负荷很高。此外,在种植业、水产养殖业、畜禽养殖业不同行业的农业面源污染方面,种植业中由肥料所产生的氮和磷,畜禽养殖业中由畜禽排泄物产生的COD、氮、磷的排放量较多。⁵以内陆水与渔业为主的水产养殖业所造成的污染相对较少。

表1 无锡市不同行业主要污染物排放量

	COD	NH ₃ -N	T-N	T-P
生活污水	46879.0	3723.2	6964.2	464.7
工业污水	15977.4	810.4	2074.7	72.2
农业面源	9150.9	1270.2	5525.8	610.5
种植业	0.0	507.2	3098.5	229.3
水产养殖业	2078.0	55.6	338.6	51.0
畜禽养殖业	7072.8	707.4	2088.7	330.3
合计	72007.3	5803.7	14564.7	1147.3

出处:无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太湖水污染防治办公室(2011),原始资料出自: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

注:生活污水包括城市和农村污水。

通过该资料发现,在生活污水方面,由于没有区别城市和农村,因此,难以推测由于农村生活污水排放所造成的负荷量。一般认为,生活污水排放在所有的领域都是最大的污染源,与城市相比居住较为分散,且生活污水排放以及垃圾处理落后的农村地区的负荷很大。⁶

(2) 对水环境造成的影响

①湖沼的富营养化

农业生产活动所产生的氮和磷的流入引起了湖沼等封闭性水系的富营养化。根据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的调查，每年大约有 123.5 万吨的氮流入到河流和湖泊中，有 49.4 万吨的磷流入到地下水当中，299 万吨的排放到大气当中。从 1980 年到 1989 年，平均每年有 97.5 万吨的氮流入到长江和黄河，其中大约 9 成作为来源于农业，而化学肥料所产生的氮则占了农业来源的五成（朱兆良，David Norse，孙波，2006：2）。

于峰等（2008）的调查结果显示，中国主要水库、湖泊中的氮磷负荷中，农村面源污染贡献率非常高（表 2）。本文研究对象的太湖，氮、磷的负荷分别占到了 64.0%和 33.4%。在其他的湖泊，比太湖更高的水系还有很多，其中氮磷几乎占到了 6-9 成。

表 2 全国主要湖泊、水库富营养化问题非点源污染的贡献率

	TN 中非点源污染的贡献率	TP 中非点源污染的贡献率
密云水库	66.0	86.0
太湖	64.0	33.4
滇池	52.7	77.0
巢湖	74.0	68.0
洱海	97.0	92.5

出处：于峰，史正涛，彭海英（2008）。

②地下水中的硝态氮所造成的污染问题

渗透到地下的过剩氮在土壤中变为硝态氮污染了地下水。特别是在降水相对较少，主要依赖水井取水地区的水量较多的中国，确保安全饮用水是非常重要的问题，但是很多污染事故仍然不断发生。王鸥，方炎（2005）的调查显示，中国国内发生的地下水污染中将近有一半左右是由于化学肥料的过度使用以及畜禽排泄物的不当处理和使用造成的。

有关硝态氮所造成的地下水污染问题，由于缺少系统性的数据，所以本文主要介绍个别调查报告的情况。在江苏省、浙江省、上海市的总计 16 个县，分别从 38.2%和 57.9%的引用水井中检测出硝态氮和亚硝酸盐氮（张福锁，1999：46）。此外，根据在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的总计 14 个县市做的抽样调查，每 1 升水中所含有的硝态氮超过欧盟标准 11.3 毫克的水井的比例达到了 50%，在污染更为严重的地区，竟然达到了 68 毫克（张维理等，1995）。根据中国科学院在 20 个北方蔬菜种植产地进行的调查，800 个观测点中有 45%的观测点中的地下水所含有的硝态氮标准超过了欧盟标准，20%的观测点中的含量超过了 20 毫克，有的地方甚至超过了 70 毫克（朱兆良，David Norse，孙波，200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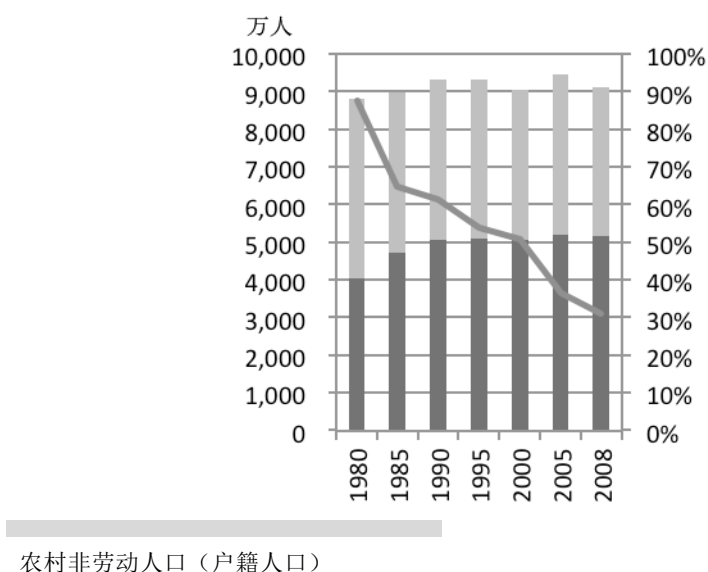
2. 结构性因素——长江三角洲统计概述

(1) 产业结构和就业结构的变化

在太湖流域，特别是在江苏省南部（苏南地区），1980年市场经济改革之后，随着农村工业的发展，当地实现了经济的快速发展。由于被成为乡镇企业的集体（村、乡镇）所有制企业的发展，地区产业结构和就业结构发生了很大变化。分析包括太湖流域在内的长江三角洲（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的数字发现，从1980年到2008年的28年间，第一产业所占国民生产总值的比重从20.2%下降到4.9%，第二产业所占比重从65.0%下降到50.3%，于此相对应，第三产业的比重从1.49%大幅上升到50.3%。随着产业结构的变化和城市化进程的推进，大量耕地被转为住宅用地和工业用地，同时期内的耕地面积减少了330.79万公顷（23%）。^{〔7〕}

那么，该时期内，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就业结构以及农业劳动力发生了什么样的变化呢？图1所显示的是1980年以后，长江三角洲地区农村人口（户籍人口）与农林水产领域就业人数变化的情况。^{〔8〕}农林水产行业就业人数大幅减少，同期人数从3556.4万人减少到1610.3万人，将近减少了2000万人。其占全部农村劳动人口的比例也从1980年的88.0%减少到2008年的31.1%。这被认为是由于农业以外就业机会增加造成的。农户兼业化进程一般会增加农民家庭收入，因此，在这一点上是值得肯定的，但是从对环境造成的负荷角度来看，农民由于劳动时间的限制，把施肥的工作集中在一次完成，或者为了节约除草劳力，会增加农药的使用量，有的专家指出这些都可能成为负面的因素。⁹

图1 长江三角洲地区农村人口与农林水产就业人数的变化



农村劳动人口（户籍人口）

农村劳动人口中的农林水产业从业人员

占比

出处：中国农业部（2009）

注：1. 在部分地区，2009 年以后的统计项目有所变化，数据缺乏连续性，因此，数只采用了到 2008 年的数据；2. 劳动人是指年龄在 18-60 岁的人口。

正是由于这种就业结构的变化，促进了农村居民收入来源的多元化。从 1990 年到 2009 年，长江三角洲地区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从 1215 元扩大到 1 万 164 元。其中，农业经营收入的比重从 49.7%减少到 24.3%，相反，兼业收入所占比重从 46.3%扩大到 59.0%，政府补助以及利息等构成的转移性收入和财产性收入的合计比例从 4.0%扩大到 16.7%，农业经营已经不再是农民家庭的主要收入来源。除了在部分地区之外，耕地流转发展的并不理想。在细分化小规模经营占大多数的情况，农民家庭为了在有限的土地上提高生产性，不得不使用更多的肥料和农药。在肥料和农药市场开放之后，为了稳定食品供应，在政府的支持下，农业生产资料价格被控制在一个较低的水平。近年来，对农民的肥料使用的直接补贴制度已经开始实施。而且，如后面所述，有关农业技术信息的不足以及技术普及体制的问题等，农民过度使用农资产品的倾向得到了默许。

（2）第一产业的现代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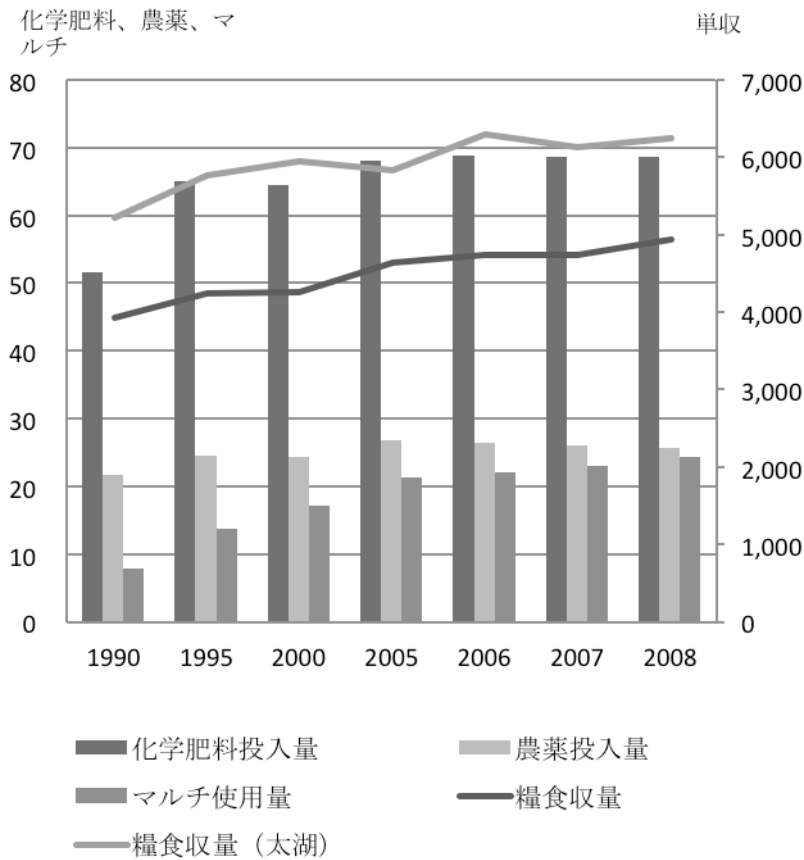
①种植业

2010 年 1 月，中国人民大学温铁军教授的调查团队与绿色和平组织合作共同发布了《氮肥的真实成本》调查报告，针对中国化学肥料过度使用的现状以及助长此类行为的农业政府提出了批判性政策建议（程存旺等，2010）。该报告在调查结果的基础上指出了化肥的过度使用以及化肥产业对环境造成的高负荷问题，主张应当废除目前对化肥企业提供补助的政策。根据该报告中引用的中国科学院南京土壤研究所朱兆良院士的研究，从 1949 年到 1998 年，粮食生产量¹⁰与氮肥使用量之间的相关性非常高（相关系数 0.977）。也就是说，到 20 世纪 90 年代后半期，随着肥料使用量的增加，单产也不断提高。有关中国施肥量与单产之间的关系，西尾（2007）也从技术层面进行了讨论，指出，从 1996 年以来，中国氮肥使用量与单产增长率已经超过了世界平均水平，随着农资使用量的增加以及灌溉设施的完善，农业生产性出现

了质的飞跃。¹¹

1990 年以来，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单位面积农资使用量与单产的变化情况如图 2 所示。虽然化肥使用总量到 2000 年代到达最高值，但是，每公顷耕地平均使用量仍然维持在 700kg 左右，没有出现减少的迹象。农药使用总量在 2005 年达到最高值之后，虽然之后呈现出减少的迹象，但是，一般认为这主要是用于耕地面积减少、有关残留农药限制条件的提高、各种安全标准的制定、农药减量使用项目等所带来的效果。但是，整体上来看，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一直呈现出增长的趋势。在单产方面，长江三角洲超过全国平均水平 2-3 成，无论是全国平均水平还是长江三角洲从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都呈现出缓慢增长的趋势，到 2006 年，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单产突破了每公顷 6000 千克。虽然施肥量不再增长，但是由于单产仍然不断增加，因此，可以推测单产的增加主要是由于施肥以外的因素，例如技术发展以及品种改良等因素造成的。

图 2 太湖流域单位面积农资使用量和单产的变化情况



图中日语释义如下：

化学肥料→化学肥料 農薬→农药 マルチ→地膜 单收→单产

化学肥料投入量→化学肥料使用量

農薬投入量→农药使用量

マルチ使用量→地膜使用量

糧食収量→ 粮食收获量

出处：中国农业部（2009），上海市统计局（年度版），江苏省统计局（年度版），浙江省统计局（年度版）。

注：农药使用量、地膜使用量由于缺少 1990 年的数据，因此，使用 1991 年的数据代替。2009 年，由于缺少浙江省耕地面积的数据，所以，使用 2008 年的数据代替。

②畜禽养殖业

市场经济改革之后，长江三角洲地区的畜禽养殖业快速发展，特别是家禽饲养数量快速增加，从 1980 年的 1.0202 亿只到 2008 年增长了四倍，达到 4.1742 亿只。这主要是由于以上海市为主的消费市场接近型集中养鸡产业的发展和大规模养鸡专业户的增加引起的。作为传统畜禽养殖代表的生猪，其自给自足能力较强，增长相对缓慢，但是从 1980 年代到 2010 年，生猪的数量从 3842.9 万头增加到 5035.23 万头，增长了 31.0%（中国农业部《中国农村统计年检》、中国农业部《新中国农业 60 年统计资料》）。家畜、家禽数量的增加同时意味着畜禽排泄物的增加。¹²

在畜禽数量快速增加的背后是企业规模畜产经营的发展。在长江三角洲地区，比较 2001 年和 2008 年畜禽出栏数量构成可以发现，零散经营渠道的出货量不断减少，呈现出向大规模经营集中的趋势。养猪和养鸡数量分别在 1000 头和 2000 只以下的小规模经营供应的数量在此期间分别从 82.3%减少到 70.9%，从 66.6%减少到 33.7%。另一方面，大规模经营的发展显著，在养猪方面，3000 到 5 万头规模的经营企业所占比重从 10%扩大到 19%，养鸡方面，1-10 万只规模的经营企业比重从 11%扩大到 36%（中国畜牧业年检编辑委员会，年度版）。

在畜禽排泄物处理方面，2001 年，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了《畜牧养殖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在 2009 年公布的《畜禽养殖业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中把一定以上规模经营的企业作为排放限制的对象。随着畜禽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所排放的家畜排泄物的数量也不断增加，因此，规定了排泄物处理设施的完善以及堆肥等循环利用的相关义务。¹³也就是说，畜禽养殖业所造成的污染由原来的分散的小规模家庭经营造成的面源污染开始像大规模经营造成的点源污染转变。此外，在中国，缺少对上述资料中没有提及的小规模养殖场的畜禽排泄物排放的限制规定。

但是，有关堆肥以及通过回归耕地的循环利用方式仍然存在不少问题。根据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0 年 11 月至 2001 年 5 月在全国 23 个省针对大规模畜禽养殖场进行调查的结果，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全国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调查办公室（2002）指出，在土地资源相对紧缺的南方地区，相比北方地区畜禽每单位的土地面积明显较小。经营规模越大，土地越处呈现紧

缺的趋势，在一些大型经营企业，存在养殖规模与排泄物回收利用土地面积之间不平衡的情况。这有可能导致种植业与畜禽养殖业之间的背道而驰以及物质循环中断。

（3）农业技术普及体制的不完善

有关中国农村地区氮肥过度使用的原因，Huang et al.（2006:165）从农业技术推广制度方面进行了分析。指出，很多农民家庭由于没有接受过完整的农业技术教育和培训，仍然依赖对过去使用过的氮具有高反应性的品种的施肥技术，这导致了过度施肥现象的存在。有关这一点，需要让农民认识到即使减少氮肥过度使用的那部分，也不会造成农作物产量的减少，让他们学会正确的施肥知识。

在中国，主要的农业技术推广体制包括政府体制以及企业和合作社等民间体制两种。政府机构方面，由各级政府的农业技术推广部门组成，经过省级机构到县级农业技术中心、乡级农业技术推广站，最后是村民委员会层级的“科技组”、“科技模范户”，这种体制是一种科层制和系统性的组织。近年来，由于向政府农业技术推广组织投入的不足以及人才缺乏等问题导致不能向农民提供完整的技术服务。中国科学院农业政策研究中心对全国 7 个省的 363 个县的农业技术推广站进行的调查同样显示出对农业技术部门的投资严重不足（中国科学院农业技术政策研究中心（2004））。同时，该研究论文同时指出工作站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待遇条件差。结果导致工作人员年龄偏高，对新技术的推广比较消极，更多的是依赖经验进行指导（刘东，2008：10-11）。此外，近年来，随着财政制度的改革，中央对农业技术推广组织的补贴不断减少，相应的，地方政府的负担增加。在此基础上，2005 年国家取消农业税，对于那些主要依赖农业税收入的县级政府来说陷入了财政困难，这更加导致了农业技术推广部门资金的紧张（黄天柱，2008：84）。有研究也指出，基层技术推广站很多身兼农资销售，在部分地区，由于没有其他收入来源，这些推广站更加倾向于销售更多的农资产品。

由于政府方面提供的技术推广服务的停滞，为了弥补空缺，民间部门主导的农业技术推广受到关注。在 20 世纪 90 年代的农业产业化政策中，农民组织——农业经济专业合作组织以及农产品加工企业被看作是通过整合引导农民发展，提高农业技术水平新的主题。但是，2009 年，根据《中国农业发展报告 2010 年版》和《中国农业统计年鉴 2010 年版》的数据统计这些组织中的农民参与率的话，发现，参与的农户比例只有 40%左右，在地域分布方面，也主要集中在沿海地区和城市近郊等经济相对较发达的地区。此外，即使在政府登记注册，但是实际上，很多组织的功能依然非常脆弱（宝剑久俊，2009：212）。特别是在农业生产率较低的地区，政府提供的农业技术服务依然是不可或缺的。

第 2 节 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政策下的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对策的框架

2005 年底，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提出在提高作为传统农业、农村政策目标的农村居民收入的同时，提高农民整体生活水平以及保护农村环境。另一方面，在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实施的减轻农民负担政策的影响下，2002 年 11 月的党代表大会召开之后，开始实施农业保护政策，并于 2004 年启动了针对单个农民的农业直补政策，强化了针对农村的财政补助。伴随着政策的转变，开始启动各种与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对策相关的补助工程。

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对策在污染源方面跨越了农业、畜禽、生活垃圾、污水排放等数个主管部门。因此，在顶层设计政策中，被作为一个独立的项目，在具体的政策实施阶段，针对单个问题的规制和补助政策等零散地存在于农业部门的多个项目中。在全国性的政策方面，则有农业部制定的环保型农业推进相关的多个政策以及有关改善农村环境的农村环境改善工程等。除此之外，像太湖这样的重点流域也有独立的流域保护计划，例如，严格限制流域沿岸的经济活动、制定保护示范区促进环境保护型农业、畜牧业的发展等。本节主要分析全国性的和江苏省宜兴市的相关政策。

目前，中国农业政策最主要的问题是缩小农村与城市收入差距。虽然认识到了农业、畜牧业造成的环境污染的重要性，但是在现阶段，防治的手段并不是美国和欧美所采取的明确地把农业环境政策之类的农业和畜牧业所造成的环境负荷考虑在内的经济手段，主要采用的是规制方式。

1. 全国性的政策框架

有关中国面源污染防治的相关政策主要由农业部负责的环保型农业技术推广（总称为“沃土工程”）和环境保护部负责的生活污水排放处理等生活基础设施完善（农村清洁工程）两部分组成。其目标和内容如表 3 所示。这些政策制定所依据的法律是 2008 年修改的《水污染防治法》以及同年公布的《循环经济促进法》。

表 3 有关全国性的农村面源污染防治政策

环境保护型农业技术的腹肌政策（沃土工程）		有关农村环境完善的政策（农村清洁工成功）	
土壤有机质提升补贴		测土配方施肥工程	
目标	通过农业废弃物的回收再利用降低环境负	通过合理施肥，降低环境负荷，通过提高	通过妥善处理农村生活以及农业生产活动

	荷，提高土壤中有机成分的比重，进而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减轻农民经营成本。	肥料的使用效率，降低农民的经营成本	中所产生的废弃物，改善农村环境，构建循环型经济。
具体的政策措施	农业废弃物的回收再利用、绿肥生产、针对有机肥料的生产和流通的补贴。	在示范区开展土壤诊断、培训、施肥指导活动，对效果评估以及技术研发提供财政支持。	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以及沼气发酵等农村生物能源再利用相关的补助以及示范区的建设。

出处：中国农业部（2010），邱（2011）：2010年9月笔者在针对 JICA 中国可持续发展农业技术研究开发计划（第 2 期）专家——今井淳一（所在单位为原单位）采访以及资料分析的基础上整理而成。

注：括号内的题目是政策的具体名称。

（1）沃土工程

沃土工程是在各地的示范地区实施的项目。主要包括针对利用秸秆等生物能源的农民个人进行补贴的“土壤有机质提升补贴”政策和在土壤诊断的基础上开展的无偿提供施肥指导服务的“测土配方施肥工程”两种。

其中，“土壤有机质提升补贴”政策主要是为了通过利用生物能增加耕地中的有机成分，提高耕地的地力，降低农民农资投入的成本。有关土壤有机质提升补贴的具体补贴内容以及每亩平均补贴金额如下。秸秆还田（把粉碎后的秸秆施入土壤中，提高土壤中的有机成分和地力）、购买绿肥作物种子和根瘤菌剂、购买有机肥 3 类分别给予 20 元的补贴，对于购买土壤改良肥料的给予 50 元的补贴。¹⁴除了上述政策之外，在部分地区，地方政府也独自设计了补贴政策。¹⁵

测土配方从 1980 年开始作为一种农业技术开始出现，随着被提升为农业保护政策，2005 年开始作为项目运营，直接向农民提供补贴。从对环境造成的负荷以及农民经营成本的角度来看，中国农村内广泛存在的氮肥过度使用已经成为一个严重的问题。项目内容主要包括对象地区的土壤诊断以及在此基础上的合理施肥指导。中央财政对该项目的补贴从 2005 年至 2008 年累计达到了 16 亿元，在 1200 个县在土壤诊断的基础上推进施肥技术（陈锡文等，2009：128-129）。

具体的步骤是在县级农业技术站、土壤肥料站进行的土壤诊断的基础上，决定对象地区的施肥标准，向农民发放“施肥建议卡”。根据“太湖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总体方案”，¹⁶通过土

壤诊断项目补贴工程，2006 年，江苏省的化肥使用量同比下降了 36.2%。在浙江省，2005 年以来，共有 60 万亩的耕地被选为该工程的实施对象，同时设立了 10 万亩的减用农药示范区。有关政策考核方面，想在今后进行研究，期待着通过农民意识的变化能够减少肥料使用量。

除此之外，有一些政策并不是直接针对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工作，但是这些政策是为希望获得无公害食品、绿色食品、有机认证等的农民组织以及开展环境保护型农业实践的人提供支持。虽然不同地区的情况有所区别，但是，获得了食品安全认证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等可以从地方政府获得补贴。

（2）农村清洁工程

农村清洁工程是针对妥善处理尿尿、畜禽排泄物、农业废弃物以及生活废弃物以及开展循环再利用的项目，项目内容主要包括示范区设立以及设施建设的资金补贴。根据全国农村清洁工程建设规划（2010 年-2015 年），2009 年，中央财政补贴为 1032.5 万元，覆盖了 17 个省、直辖市的 112 个示范区。¹⁷

具体项目方面，首先是根据《农村沼气建设国债项目管理办法》为利用尿尿以及畜禽排泄物建设小型沼气发酵设施的农民提供补贴。该项目以适合沼气发酵的气候温暖的华南地区为中心，范围不断扩大。在太湖流域的上海市、江苏省和浙江省，到 2007 年底，共建设了 5573 个发酵设施，每年可以生产 9578 万立方米的沼气。¹⁸

其次是农业废弃物再利用示范区工程。根据农业部 2009 年实施的“全国农作物秸秆资源调查与评价”，到 2009 年底，以秸秆作为粗饲料使用的畜禽养殖示范区在全国共有 53 处，“秸秆还田”项目的实施面积达到了 2000 万公顷（中国农业部，2010:73）。

与以上所介绍的全国性补助项目不同，2010 年，中央财政部和环境保护部开始了针对 8 个省的“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奖励工程。项目主要内容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处理、垃圾收集和处理、小规模畜禽养殖基地的完善和污水处理、饮用水水源保护等，项目主要是通过基础设施投资开展。奖励制度也被称为“以奖代补”，在奖励制度框架外，为了进一步充实和扩大“农村清洁工程”，也提供了相应的资金支持。（大冢健司，2010：105）

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工程的实施对象区域包括江苏省，江苏省内的 16 个县被选作示范区。本文的后半部分涉及的江苏省宜兴市也是该工程的示范地区之一。¹⁹江苏省在 3 年时间内投入 22 亿元（其中，中央财政投资 8.5 亿元），第一年的预算为 7.22 亿元，其中 2.5 亿元由中央政府负担，7100 万元由省政府负担，市和县则负担剩余的 2.28 亿元。根据该报道，县级财政的筹集方法有很多，例如，无锡市锡山区和常州市武进区通过企业出资的方式筹集部分资金，宜兴市则由农业相关部门负责资金筹集工作，每个地区的做法有所不同。根据计划，受益地区覆盖示范区内的 72 个镇的 796 个行政村，合计面积达到了 4000 平方千米，预计直接受益人口达到了 214 万，相当于江苏省农村人口总数的 6.2%。项目实施第一年，在江苏省

内共建设了 492 个农村污水处理厂、1300 千米的下水道、32 处垃圾集中处理设施以及 6 处畜禽排泄物集中处理厂，在 COD 以及氮排放削减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最后，简单介绍一下作为行政村级别的示范村认定制度一种的“生态文明村”工程的情况。生态文明村作为体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口号的一种模式，是在十一五规划中提出的概念。认定标准主要包括基层组织作用发挥情况、村经济发展情况、村内环境情况、治安情况等，设计了一定的审查标准。按照级别划分，可以划分为国家级、升级和市级等，在宜兴市，国家级生态文明村有 4 个，省级生态文明村有 74 个。²⁰有关该制度的详细情况将在下一节中介绍。

2. 太湖流域的政策框架——以江苏省宜兴市为例

在上述全国性政策框架之下，在太湖流域，有哪些正在开展的项目？有关江苏省宜兴市 2010 年主要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对策以及责任部门情况见表 4。下面简单介绍一下（1）由于农业和畜牧业造成的污染防治对策（责任部门：林业局）、（2）农村生活造成的污染防治对策（责任部门：环境保护局）的内容情况。

表 4 宜兴市农业面源污染相关对策（2010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内容	负责部门
1	减少使用化学肥料及农药项目	（1）根据土质配方并且推进普及使用有机农业	土壤肥料部门
		（2）在万石镇设立 1000 亩的有机稻作模范农场	农村技术普及中心
		（3）普及使用生物农药、低毒性、低残留农药，健全专业的农业指导制度	植保站
		（4）在周铁镇设立 1000 亩的有机蔬菜生产模范农场	蔬菜办公室
2	造林及湿地建设项目	（1）建立 4000 亩生态保护林	林业站
		（2）建设 2250 亩血吸虫防护林	
		（3）完成太湖第二期湿地项目	
		（4）开始溇湖南部湿地的生态修补项目第一期（2178 亩），争取完成 80%	

3	畜牧事业 所综合整 治项目	(1) 迁移及整治官渎港的 9 所畜牧生 产单位	兽医站
		(2) 有关 15 所大规模畜牧生产单位的 综合整治项目	
4	生态净水 项目	(1) 建设生态水路、蓄水池 25 万平 方米	环境能源课
		(2) 将蓄水池中的循环式养殖业扩大 至 1 万 8000 亩	水产站
		(3) 将利用凤眼蓝的水质净化项目 扩大为 3000 亩	林业站
5	农业生活 排水处理 项目	在一级保护区内建设 40 所以上的农村 生活污水处理厂	环境能源课
6	秸秆(农业 废弃物)回 收再利用 项目	(1) 实施农业废弃物的堆肥及还原给 农地, 规模为 8 万亩	土壤肥料课
		(2) 建设 2 所使用秸秆的甲烷气体发 酵设施	环境能源课
7	太湖流域 的主要河 川整治项 目	根据流入太湖的 9 条河流的各自整治方 案开展	各相关部门

(出处) 笔者根据《宜兴市农林局关于奋力推进 2010 年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整理。

(注) 亩为中国的面积单位, 一亩相当于 15 分之一公顷。

(1) 农业和畜牧业造成的污染防治对策

首先, 在有关环保型农业推广政策中, 种植业方面, “1. 化肥、农药减施工程”属于此类政策。目的是通过“测土配方”提升施肥技术水平, 建设环保型农业实践示范区。宜兴市农业局制定的《关于奋力推进 2010 年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中, 除了示范农场面积目标之外, 还设定了与 2009 年相比化肥和农业使用量减少 5%的实质性政策目标。在水产养殖业方面, 在“4. 生态净水工程”中的(2)中提出了推进内陆水域渔业的循环养殖的发展。

其次,有关农业废弃物的妥善处理及循环利用的政策中,包括“3. 畜禽养殖场综合整治工程”和“6. 农业废弃物(秸秆)综合利用工程”。前者主要为太湖沿岸一级保护区内的畜禽养殖场迁移费用以及该地区养殖场中的畜禽排泄物处理设施的建设提供支持。²¹后者主要是为了防止由于焚烧秸秆造成的大气污染以及由于畜禽排泄物的不当处理造成的环境污染,通过堆肥的方式实现循环利用,改善土壤,减轻农民负担。现在,相关的沼气发酵设施正在建设之中。

(2) 农村生活造成的污染防治对策

“5. 农村分散农户生活污水建设工程”主要是为了解决农村居民的生活污水排放和垃圾处理问题。为此,决定在在一级保护区内建设 50 处以上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此外,同时提出了建设 40 处微动力、无动力生活污水处理示范工程建设的目标。

其次,有关景观和卫生等农村环境建设相关的工程主要包括“2. 植树造林和湿地建设工程”和“4. 生态净水工程”。前者主要是通过生态防护林、血防抑螺防病林的建设,改善农村景观和卫生环境。为此,需要完成全民义务植树 100 万株,草花种植 150 万盆,建设绿化家园示范镇 2 个、示范村 37 个的目标任务。后者主要是为了建设生态环境友好型水利设施,通过水草等净化水质。此外,为了开展流经太湖主要河流的环保工作,确定了相关部门的不同分工。

这样一来,县级政策在上位政策的基础上,对该地区业务分配进行了具体的细化,把相应的任务目标划分到县的各相关部门。同时,也涵盖了相关的全国性补助政策。但是,预算的详细情况尚不清楚。

第 3 节 农村基层的政策渗透过程——以江苏省宜兴市为例

1. 农村基层的制度化特征和调查地区概要

(1) 农村基层的组织和制度

在进入案例分析之前,首先介绍一下中国农村基层的组织、财政制度以及决策机制。第一,有关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生产责任制制度实施之后,农村的行政机构以及基层自治组织。中国的政府机构是五级结构,最高级是中央政府,下面依次是省/直辖市、地级(市、区)、县级(县、县级市)以及最末端的乡镇(在城市地区是街道办事处)。在乡镇下面的行政村之下的组织是也被称为基层(群众)自治组织或农村基层组织等的居民自治组织。在人民公社体制下,乡镇层面的机构是人民公社,在其下面设置了生产大队和生产队,随着 1982 年 12 月宪法修正,乡镇政府取代了人民公社成为末端组织,村民委员会取代生产大队成为村民自治组织(严善平, 2002: 216)。²²在很多地方,人民公社时代,生产队作为实际上的村民耕作

单位兼土地所有单位。到了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变成了被称为村民小组的行政村附属组织，其主要工作是为村内信息传达等行政村的功能提供辅助。²³ 自然形成的村落（自然村）与村民小组的范围以及地理上的关系在不同的地区不同。既有村民小组与自然村相一致的情况，也存在根据自然村人口规模的变化，数个自然村被划分到一个村民小组，或者一个自然村中包含了数个村民小组的情况。

第二，确认相关财政制度。生产责任制实施之后，基层组织的主要收入来源主要包括农民直接向行政村和政府交纳的各种名目的摊派以及乡镇企业交纳的资金。农民根据承包的土地面积等向国家交纳农业税等，向村和乡镇政府交纳被称为“村提留”和“统筹费”的摊派，被以公共服务或行政管理费的名义征收了各种摊派。90 年代后期，随着工农之间收入差距的扩大以及基层干部乱收费现象日益严重，政府开始重视农民负担问题。于是，到 2005 年，所有的农业税和摊派将逐步被废除。一系列的税费改革结果是导致乡镇政府的主要收入来源变成了乡镇企业交纳的税收以及上级政府的补助，土地以及池塘等集体资源的租赁费用变成了行政村仅有的收入来源。干部的工资以及基础设施建设费用主要依靠上级限定用途的“专项转移”补贴。也就是说，税费改革后的行政村为了提高面向村民的福利以及公共服务，必须扩大村自己的收入部分。但是，发展项目会受到区位条件以及初期的资源禀赋条件的限制，造成在不同地区之间或者相同地区的不同村之间经济差距非常大。

伴随着农村财政补贴的加大，为了提供更符合村民需求的高效公共服务，2007 年，国务院与农业部联合公布了《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办法》。该办法规定，村级水利设施、道路建设等公共事业必须由村民或村干部发起，在获得村民（代表）会议一定比例的村民的同意的基础上采用民主的方式推进。防止增加村民负担是本办法的初衷之一，规定村民的费用负担金额每人每年不超过 15 元，不足的部分由中央政府以及各省级政府通过专项补贴的方式补充。江苏省通过该项规定中的财政补贴制度完善了基层公共事业，2011 年年中，开展了 7275 项道路和水利设施建设工程建设。这些工程中，中央政府投资 10.71 亿元，受益人群提供的资金和劳动力、市县级政府和企业等提供的援助资金以及行政村提供的投资合计达到了 11.7 亿元。²⁵

最后，介绍分析相关的决策机制。1986 年，规定了村民自治的《村民委员会组织法》获得通过并试行，1998 年正式实施。为了反映社会变化，该法于 2010 年进行了修订，增加了促进女性参与、由于外出务工等原因不在人员的代理投票以及扩大暂住人员的选举权等条款。²⁶ 该法规定了村民委员会的组成与职责、选举、会议管理等事项。在参考严善平（2002）、宫尾惠美（2011）文献的基础上，相关要点总结如下。首先，村民委员会由主任、副主任和委员共三至七人组成，对村民委员会成员，根据工作情况，给予适当补贴。第二，村民委员会每届任期三年，届满应当及时举行换届选举。村民委员会成员可以连选连任。村民委员会委员，由村民直接选举产生。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指定、委派或者撤换村民委员会成员。选举在

选举管理委员的监管下进行,选举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第三,设立作为决策机构的村民会议,村民委员会对村民会议负责。村民会议审议本村的财务、向村民征收的费用、公益事业立项等。人数较多或者居住分散的村,可以设立由村民委员会成员和村民代表组成的村民代表会议。村民小组组长每次任期三年,通过直接选举产生。但是,根据各种报道,由于干部腐败以及政府干涉等,有的地区村民自治情况实际上与制度设计要求相距甚远。

27

(2) 调查地区概要

① 宜兴市

宜兴市是位于江苏省南部和太湖西岸的无锡市的县级市,走高速公路从南京市只有一个半小时左右的距离。2010年的人口大约为123万,市内除了一处国家级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开发区和两处省级经济开发区之外,还管辖着4个街道办事处、14个镇、246个行政村以及87个社会居民委员。²⁸在濒临太湖之外,辖区河流、池塘众多,市内的215条河流像网状一样交织起来,有22处被称为“荡”的小型湖泊,水运和灌溉条件便利。被认定为“全国生态示范区”、“国家生态市”等数种示范区,被授予了“环保之乡”的称号,全市上下投入到环境保护中。2010年的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了805.82亿元,第一、二、三产业的比重分别为4.5%、55.5%和40.0%。工业主要以环保相关设备制造、纺织业等为主。

农业以水田水稻为主。2009年,耕地面积中水田面积为98.7万亩,几乎占到了该市耕地面积的100%,同时占到了无锡市水田面积的55.0%和耕地面积的48.6%。宜兴市水田水稻种植由于容易获得必要的灌溉用水,此外,工业以及服务业等就业机会多,所以与商品作物相比,在不费功夫的水稻种植方面,能够自给自足的农户有很多。

利用丰富的水资源正在开展水产品养殖。2009年,水产养殖总面积达到1.5705万公顷,其中包含河流和湖泊以及开挖水田建造的养殖池在内的内陆水域渔业的面积达到了1.3384万公顷,占到了总面积的85.2%。20世纪90年代,由于农业收入下降,很多农民更改了水田的用途。

畜禽养殖业主要以养猪和养鸡为主。2009年,生猪的出栏头数达到了29.5万头,鸡的出栏数量达到了687.18万只。宜兴市畜禽养殖的特点是开始向大规模经营转型。根据2001年无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太湖水污染防治办公室发布的信息,在无锡全市,养猪产业的大规模养殖(2000头以上)比重为31.7%,而宜兴市则达到了59.2%。在养鸡方面,大规模养殖(肉鸡5万只以上、蛋鸡1万只以上)的比重占到了7到9成。在太湖流域,由于畜禽大规模养殖产业的发展,畜禽养殖场所产生的污染物质像点源污染一样变得更加高效管理了。

② 调查的村

调查主要是在宜兴市下面的 3 各村，2010 年 9 月-2012 年 1 月，分数次对行政村的干部以及相关人员进行访谈。在调查对象村的选择方面，主要考虑了以下两方面因素。第一，宜兴市农村城市化进程不断加速，随着经济开发区的建设等，对农业、工业、住宅用地进行了划分，农村居民的集中居住不断推进。考虑到本文的目的，在调查的时候，从没有进行居民居住转移、位于农业地区的村中进行选择。第二，为了观察农村基层政策实施过程，尽量选择重视环境保护的村，具体的就是具有申请后面所提到的“生态文明村”示范村认定经验的村，此外，选择那些容易获得相关资料的村作为调查对象。

调查对象村的概要如图 5 所示。这些村距离宜兴市市区只有 20 分钟左右的路程，距离太湖的距离在 15 公里以内。调查对象村中，Q 街道 S 村已经改组为 S 社区，今后数年内预计进行居民搬迁。F 镇 Y 村和 Q 街道 Q 村在调查时上没有改组为社区等相关城市化计划，所以被划分到农村地区。在经济水平方面，只获得了 Q 村的相关信息，2009 年，宜兴市和 Q 村的农民平均纯收入分别为 1.2403 万元和 1.4766 万元。可以看出，Q 村在宜兴市内处于平均水平（来源：无锡市统计局，年度版；Q 村提供的资料）。

表 5 宜兴市调查对象村的概况

	F 镇 Y 村	Q 街道 S 社区	Q 街道 Q 村
行政机构	9 个自然村、25 个小组	8 个自然村、14 个村民小组	4 个自然村、38 个村民小组
人口（人）	2240	1150	3126
距离太湖的距离（km）	4	6	14
村营企业数量	18	19	30
土地面积（亩）	3669	1800	4347
耕地面积	3440	1400	3460
水田水面	2720	1000	2600
主要农作物	水稻、蔬菜、水果（西瓜、草莓）	水稻、双季小麦、蔬菜、植树	水稻、葡萄
畜禽	大规模养鸡场 1 户	无	养猪 1 户
水产	156 亩（4 户）	250 亩（10 户）	118 亩（10 户）
有无土地征用	—	之前被征用了 200 亩	1990 年以后被征用了 300 亩，近年来由于耕地保护政策，数量维持不变。

备注	3 个行政村合并而成	2 个行政村合并而成。数年后预计转为村。	4 个行政村合并而成，属于无锡市生态村。
----	------------	----------------------	----------------------

（出处）笔者根据对各村有关人员的访谈及他们提供的资料整理制作。

村内存在较多的村营企业这种现象也是苏南地区特有的现象。原本乡镇企业是从人民公社年代的社队企业发展而来的集体所有制企业，其义务是为地方做出经济贡献，税收以外收入的一部分必须上缴当地乡镇和村。90 年代后期，随着所有制改革的实施，明确了企业所有主体，现在，企业经营与政府和村脱钩，如同一般的私营企业一样需要向政府交税。目前，资金通过地租的形式从企业流入到村中，地租收入成了村主要收入来源之一（占到 Q 村总收入的 85.1%）。像这样的原本是社队企业以及乡镇企业年代的积蓄和目前的地租收入的多少决定了行政村为村民提供公共服务的能力，在这个历史过程中形成的资产被认为或多或少影响了现在行政村的运营。

在调查对象地，20 世纪 90 年代前期经济开发区出现以来，为确保建设用地和工业用地，经常发生征用农民耕地的情况。Q 街道受经济开发区委托管理，随着政府有关农村城市化推进政策的实施，行政区划经过数次的调整。最近一次行政区划的调整发生在 2007 年。当时，部分乡镇、行政村（在地区上属于农村）分别被整合为街道办事处和社区（城市）。随着整合的推进，为了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对土地利用区划进行了修改，居民搬迁到被称为“安置房”的集体住宅中。根据无锡市统计局编的《年度版》统计资料，宜兴市的行政区划通过合并与区划调整整编到城市地区，从 2000 年到 2009 年，乡镇层面，29 个镇整合为 14 个镇和 4 个街道办事处，基层自治组织层面，124 个居民委员会和 597 个村民委员会分别减少到 94 个和 217 个。

本次调查的对乡村都是在 2000 年以后在行政村合并后形成的。例如，现在的 Q 村就是由 4 个行政村合并形成的村庄。首先，2000 年相邻的 L 村和 Q 村，与 Q 村北面相邻的 M 村和 Q 村分别合并，然后 2005 年两个村再次合并形成了现在的 Q 村。

2. 项目实施体制和考核制度

（1）实施体制

①农业生产活动造成的污染防治对策

有关调查对象地的环保型农业技术推广的现状，在 2009 年 7 月对 Q 街道的农业技术指导服务站以及 F 镇 Y 村访谈的基础上进行介绍。该服务站属于宜兴市农林局的下属组织，类似的服务站在宜兴市内有十几个。该服务站负责 Q 街道辖区内的 18 个村的农业技术推广工作，

在村层面设立了农业技术推广所。

街道、乡镇层面的服务站没有相应的技术研发预算，其主要业务内容是把县级科学技术部门研发的新技术以及制定的农资使用标准、植保站下发的相关政策等传达到村一级；在检查辖区内批发市场上流通的农产品农药残留情况，并把检测结果向上级政府汇报等。²⁹为了推广技术，每年召开 20-30 次面向行政村干部、村级农业技术推广站负责人以及村领导等的讲座活动，此外，还通过网络发布相关农业政策和技术信息。服务站发布的信息以及指导内容通过参加进讲座的行政村的领导向村民小组进行传达，然后再向村民进行传授。Y 村的负责人在上级政府的指导下，通过散发传达或口头传达等方式向农民推荐毒性小的农药以及肥料等农资产品，但是，由于村民可以自由从商家购买相关产品，因此对农民的购买行为很难控制。特别是按照“测土配方”（参照表 3）向农民发放了施肥建议卡，但是农民非常抵触，这导致化肥使用量减少的不多。³⁰

街道级别的服务站有 6 名工作人员，其负责的工作按照谷物类、水果类、蔬菜类等农作物类别划分。对那些工作业绩非常优秀的工作人员有相应的奖励机制，但是工资基本上是与年龄和级别挂钩的固定工资。通过对负责人的访谈，在应届大学毕业生的工资待遇水与其他行业相比没有吸引力。³¹工作人员招录采用公开招聘的方式进行，招聘主要要求具有大学以上学历以及电脑操作能力，在农业技术方面的专业性不做要求。这主要是由于业务内容不是进行技术指导，而是进行信息的传达。

由此，可以看出乡镇层面的服务站的功能只是传达上级机关的信息，对村民直接的指导一级施肥行为的控制则有行政村一级村民小组负责。

②农村环境治理工程（Q 村案例）

从获得无锡市层面的“生态文明村”认定，相关资料等较为丰富等因素考虑，因此本文选取了 Q 街道 Q 村作为太湖流域农村环境治理工程的案例。Q 村在申请“生态文明村”时为了通过复杂的审查项目，2009 年 11 月，成立了以村党支部书记为总负责人，有 5 名成员构成的工程组。该工程小组的名称、责任人属性、业务内容如表 6 所示，从 2009 年到 2010 年，该村实施的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具体内容见表 7。

表 6 “无锡市生态村”建设工程实施体制（Q 村案例）

工程组名称	责任人	业务内容
村民小组	村民委员会会计	绿化计划、河流疏浚计划的制定，村民小组的联络以及意见汇总

企业小组	村民委员会委员	企业污水排放检查、企业培训
建设小组	村民委员会主任	基础设施建设、河流的清理和疏浚
环境/农林小组	大规模水稻种植农户	改良型厕所的推广、村内清扫、环保型农业技术的推广(Q街道技术推广站开展的培训工作)
资料写作小组	村民委员会治安主任(前任是大学生村官)	监管工程整体进展、汇总报告资料

出处: Q 村提供的资料以及相关人员的访谈资料。

表 7 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一览表 (Q 村案例)

实施年月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万元)	责任人
2009. 10	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设施的建设	100	建设小组
2009. 12	村内卫生及厕所改造	50	建设小组
2010. 02	河流疏浚、村道绿化	55	建设小组
2010. 03	桥梁修复	40	环境/农林小组
2010. 04	支道铺设	40	村民小组
2010. 04	支道铺设	38	环境/农林小组
2010. 05	老人休闲娱乐室建设	2	村民小组
2010. 05	村道铺设、绿化、路灯安装	140	建设小组

出处: Q 村提供的资料以及相关人员的访谈资料

注: 行政村的负担金额约占到全部费用的 3 成左右, 其余部分依靠政府补助以及受益人员自己负担。

在表 6 中各小组责任人的属性来看, 环境/农林小组之外, 其余的小组的责任人都有村民委员会主任或者会计等干部担任, 因此, 可以看出该项目是在行政村强势倡议下进行的。特别是作为建设小组的责任人的 Q 村出身的村主任对于“生态文明村”认定非常热心。作为唯一的由非现任干部人员担任负责人的环境/农林小组的责任人——X 也是该村原副书记, 具有常年从事农业技术推广员的工作经验, 现在从周围农民手中租赁了 30 亩耕地从事大规模水稻

种植的一位非常热情的农民。该小组的工作内容主要是包括改善农药和肥料使用方法在内的非常细致的技术推广和开展讲座以及村内清扫等，所以责任人应当在村内具有非常广的人脉关系，与村民之间建立了相互信任关系，所以具有多年地方农业技术推广员经验，同时与农业技术系统的上级部门具有良好关系的 X 被选为负责人。

该村在各项目的投资金额如表 7 所示。“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设施的建设”、“村内卫生及厕所改造”项目中包含了垃圾处理设施（垃圾箱等）以及厕所建设费用和清扫员的工资等。共在村内所有的企业和村民小组设置了 480 个垃圾箱，改造冲水厕所 1091 个。在企业和村民小组单位配置了设施管理责任人，通过完善设施管理、提高清扫的效率及展示栏海报张贴等方式努力提高村民的认识。日常的清扫和垃圾收集工作由雇佣的 32 名村民负责，根据负责的设施数量支付相应的工资。³²每 2-3 天收集一次来及，收集上来的垃圾最后运送到乡镇处理厂处理。³³

“河流清理和疏浚”项目在管理方式方面有所不同，辖区内的 7 条河流分别规定了相应的责任人，日常清扫和管理采用承包制方式。在此基础上，在村主任责任制之下，所有的河流每年都雇佣专门的人员进行疏浚。

如上所述，Q 村的农村环境治理工程主要由利用社会网络的技术推广和环境意识启蒙活动与通过雇佣和责任制的方式对设施进行日常管理两部构成。虽然这主要是在行政村主导下进行的，但是在市场化在一定程度上发展的该地区，动员村民参与设施的日常管理等，也不得采用以金钱为媒介的雇佣和责任制等市场化方式。但是，在合并时间不长的 Q 村，启蒙活动如果不借助村民小组以及老技术推广人员的熟人关系的话，实施起来会非常困难。

最后，分析一下有关提高村民环保意识中存在问题。根据村主任介绍，原来不同的行政村对环保的意识有很大的差别。合并前的 4 个村子中间，Q 村由于位于 Q 街道附近的高速公路，因此在招商引资方面取得了成功，是非常富裕的村长，但是在第二次合并进来的 M 村和 W 村原来是以农业为主、相对比较贫困的村子。³⁴加上合并的时间不长，在环保意识方面，村内不同地区也存在差距。各行政村的原有村民对原来的村子的归属感非常强，在召开村民会议的时候，各村的人员会自发的聚集在一起。根据村主任的说法，村主任自己不认识的村民也由很多，因此，村民委员会干部中由四个村的人员构成，虽然努力尝试提高村民对新行政村的归属感，但是仍然需要时间。

（2）考核制度

根据 Q 村提供的资料，下面分析无锡市“生态文明村”考核标准。考核标准主要由行政村内法律和国家政策要求的环境保护实施计划以及实施体制的建设情况、“生态文明村”认定前提条件中的其他环境保护标准的实施情况、3 年以内有无重大环境事故及居民上访情况等“基本条件”和严格审查不同数字目标的完成情况的“考核指标”两部分构成。

首先，在“基本条件”中必须完成的“江苏省农村环境治理工程”评估标准如表 8 所示。评估项目由工业、农业、畜禽养殖业、生活污水排放等涉及所有领域的 10 项内容构成，根据不同项目的完成情况进行打分。在内容上几乎与上级机构的宜兴市开展的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对策项目一致，主要评估各项目是否符合国家规范（供水、厕所、畜禽排泄物）、省的方针（水环境）或者指导标准。在进行评估的时候，根据《江苏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考核暂行办法》，宜兴市环境保护局组织由市建设局、农林局、卫生局组成的考核组，进村进行实地调查。在 2010 年 7 月组织的考核中，Q 村获得了满分 100 分中的 96 分，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表 8 江苏省农村环境治理工程考核标准

编号	指标	完成标准	得分
1	工业污水处理	• 新、扩、改建工业项目向工业区集中，且严格执行环评和“三同时”制度。 • 村切实管理所有的工业污染源，防止污染产生。	5
2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自来水卫生标准符合《生活饮用水水质卫生规范》及相关标准要求。 • 饮用水源地符合环境保护要求的， • 全村自来水普及率 $\geq 98\%$。	4 3 3
3	垃圾收集、处理率	• 配备保洁员， • 村庄内外无随地堆放的垃圾， • 垃圾收集率、处理率达到 100%的	3 3 4
4	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率	• 按《江苏省农村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实	10

		施方案》要求布点监测的结果。监测范围：行政村的水环境。监测项目：化学需氧量和高锰酸盐指数。地表水环境质量达Ⅲ类水质或满足水环境功能要求，水面清洁、无漂浮物。	
5	环保型农业实践	• 有机、绿色、无公害农产品生产基地种植面积或养殖产量占食用农产品种植面积或养殖产量的比例≥80%。	10
6	绿化率	• 指农村区域的绿化覆盖面积占农村区域国土面积的百分比达到 22%以上。	10
7	农村废弃物回收再用	• 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0%以上。 • 无秸秆田头焚烧和随地堆弃现象。	8 2
8	卫生厕所普及率	• 按照《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技术规范》要求，设置了三格式卫生厕所。	10
9	畜禽粪便回收再利用	• 已利用的畜禽粪便数量占畜禽粪便总量的百分比达到 90%以上。 • 规模化养殖场 无养	6 4

		殖污水直排现象、符合《畜禽养殖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及《畜禽养殖业污染防治技术规范》要求	
10	长效管理体制	• 建立村党支部书记为领导的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责任制、制定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年度工作计划。 • 整治资金落实到位。 • 明确部门分工、责任到人。	4 3 3
		合计	100

出处：Q 村提供的资料及相关人员的访谈。

其次，在“生态文明村”认定标准方面（表 9），与有些部分与表 8 重复，合格标准的数字目标相对而言设定的较为严格。在环境标准的基础上，设计了“村民人均纯收入”和“村民环境满意度”等独自的指标。为了测量 Q 村村民环境满意度，对占到全村人口 36.7%共 400 名村民进行了问卷调查。根据调查结果，364 人（91%）感觉“满意”，28 人（7%）感觉“基本满意”，8 人（2%）回答“不满意”。

表 9 江苏省生态村考核指标

编号	内容	指标	Q 村达标率
1	村民人均年纯收入（元/人年）	8000 元以上	14766 元
2	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率	达Ⅲ类水质或环境功能要求	达标
3	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99%以上	100%
4	生活污水处理率	60%以上	80%
5	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废水处理达	100%	不符合

	标率和粪便综合利用		
	率		
6	清淤任务完成率	100%	100%
7	垃圾收集、转运率	100%	100%
8	无公害、绿色、有机	80%以上	100%
	农产品基地占农田面		
	积比例		
9	测土配方施肥率	90%以上	100%
10	村庄绿化覆盖率	30%以上	49%
11	农业废弃物回收再利	95%以上	不符合
	用率		
12	农膜回收率	95%以上	不符合
13	无害化卫生户厕普及	100%（苏南地区）	100%
	率		
14	工业污染物排放达标	100%	100%
	率		
15	清洁能源普及率	90%以上	100%
16	村民对环境状况满意	95%以上	98%
	率		

出处：Q 村提供的资料及相关人员的访谈。

与“江苏省农村环境治理工程”以实现法定标准为中心，提高环境整体水平情况相比，“生态文明村”则偏向于对从战略上开展能够反映村民意见村庄建设的行政村的干部进行考核。

有关当责任人没有达到预期目标时的处分情况，询问了村干部。例如，当技术指导不到位给农民造成了重大损失时，Q 村采取给责任人降薪处分的方式处理。

3. 作为政策载体的基层自治组织的功能

此处通过宜兴市行政村的案例，在掌握农村面源污染防治对策实施过程的实际情况的基础上，有关通过什么样的机制实施的问题，主要从以下两点进行分析。

第一，项目的实施方法。本文分析的对象项目与基础设施建设及日常维护和清扫、改善施肥行为等人们日常的行为方式密切相关。鉴于本文研究的主题，主要关注作为实施主体的行政村的领导采用什么样的政策手段实施相关的政策，此外，人们在多大程度上以及采取什么样的方式参与？

第二，从村内对领导层的支持这种内在因素和上级组织评价这种外在因素两方面分析作

为政策实施主体的基层组织的领导层的动机构成。田原史起（2005）在对中国农村政治主体进行详细研究分析的基础上，主要关注了中国农村人群参与政治的主要因素是集体经济所带来的经济利害。在市场经济改革后，对基层领导的资质要求除了带领村民发家致富之外，在剔除了上级政府补贴之后，大体上能够维持自负盈亏的行政村，也要求基层领导具备企业家的资质（田原史起，2005:59）。因此，在下面的分析中，主要关注村领导通过政策实施，如何发挥企业家能力从外部筹措资金，此外，从稍微更高一些的层面来看的话，上级政府采用什么样的机制激发村领导的积极性两点。

（1）资源和权限的边界

在中国农村，从制度上来看，土地属于集体（行政村、村民小组等）所有，在调查对象地，土地属于村民小组所有。根据调查对象地区的村干部介绍，在该地区，村民小组没有经历过合并或分割。也就是说，在村民的观念中，村民小组是最贴近村民的最小社会单位。

村民小组在行政上定位在行政村进行事项决议以及传达政策的辅助单位。但是，村民小组具有土地等特有的资源以及血缘上纽带，因此，也是对有关成员利害关系事项进行决策的平台。例如，在 Q 村，通过对村民的访谈发现，对于国家征用土地时的资金补偿分配办法，村民之间在集体讨论之后决定，而行政村则负责监督和调停。补偿资金的一部分被村里提留，变成了公共项目费的来源，其于的部分则分配给村民小组成员。当需要村民小组内部掏钱的时候（例如，修理小型水利设施水泵等），村民小组从成员中集资。但是，当不存在土地征用或者村民小组没有收入来源的时候，则通过“一事一议制度”（请参考本节第 1 项（1））申请政府补贴，或者从行政村获得补助。

从村民的角度来看行政村和村民小组的定位的话，村民小组是决定直接利害的私域，而村民委员会则是通过资金补充的方式调整村民小组间的经济差距，具有再分配的功能，是监督和调停村民小组内部厉害的公域。

（2）领导层的特质

在对调查对象村的干部进行访谈的基础上，制作了村民自治实施状况（表 10）。首先，分析村民委员的领导层的特质。村民委员会的书记和主任人选从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开始变得比较稳定。在履历方面，长期从事村干部工作的情况较多，具有企业家经验的村干部没有。Q 村的主任从 1985 年从事过农业技术推广员之后，转行做了会计和主任。该主任指出，调查地区行政村的干部如果没有贪污等明显违法行为的话，除了年龄和健康上的理由之外很少更换。Q 街道相比 F 镇土地征用情况较多，因此，村民代表会议的召开比较频繁，会上对土地征用补偿资金的分配办法进行了激烈的讨论。行政村干部的作用就是监督保证每个小组的成员都能够感到满意，如果出现问题，则进行调停。F 镇很少这样频繁召开会议，即使召开，传达新农

村建设相关补贴的信息等是主要议题。

表 10 宜兴市调查对象村的村民自治状况

	F 镇 Y 村	Q 街道 S 社区	Q 街道 Q 村
村民委员干部			
领导层更迭	少	少	少
履历	书记当过兵，退伍后，从 1994 年一直从事现在的工作。村民委员中几乎没有干部经验。	书记从 1995 年一直从事现在的工作。村民委员基本上都是党员，具有干部经验。	主任从 2001 年开始从事会计和主任工作。村民委员都具有干部经验。
村民代表会议的召开情况	1 年数次	几乎每月一次	几乎每月一次
村民代表会议的主要议题	新农村建设相关的补贴	土地征用补偿资金分配	土地征用补偿资金分配
村民小组长			
领导更迭	少	比较多	比较多
家族的关系	有	有	有
一事一议制度的实施情况	当道路建设等补贴少的时候会申请	多	小组、村两级进行。多

（出处）笔者根据对宜兴市屺亭街道前停村（2010）及有关人员的访谈整理而成。

下面分析一下村民小组领导（组长）的特质。调查地区的村民小组正如上述所说，与家族几乎保持一致。组长选举每三年一次，由于外出务工人员较多，组长基本上由那些长期生活在农村的老年人或者家族的族长担任。在围绕土地征用补偿资金等村民小组内部容易产生利害关系对立的 Q 街道的两个村，与不存在类似情况的 F 镇相比，组长的稳定性较低。Q 村村民 Z 指出，村民小组中既有单姓的村，也有多姓村，组长容易代表自己的家族采取相关行动，所以容易产生家族之间的对立。

（3）政策实施主体的动机构成

有关作为政策实施主体的行政村领导的动机构成，主要从与上级政府关系的外部因素与同村民之间关系的内部因素两方面进行分析。政府对于村领导，当符合一定环境标准的话，会提供各种补贴、奖金以及生态文明村等的认证。这些资金和认证获得需要行政村之间相互

竞争。这些认证不仅可以成为行政村干部自身的政治资本，在失去大半自主收入来源的现在，也是获得重要收入来源的政府资助。

那么，从村民支持的角度来看是什么样的情况呢？通过竞争获得的补贴和奖金有利于提高公共服务，因此，可以为村民带来利益。除此之外，通过认定为生态文明村等，有利于提高村庄整体形象，有益于招商引资（特别是外资企业）。³⁵通过招商引资，不仅行政村可以获得地租收入，村民获得实惠，同时，企业所带来的新的就业机会也会增加村民的收入。

在这种情况下，村领导在村内外压力之下，开始实施农村环境治理工程，竞争性补贴项目制度能够有效激发村领导的积极性。但是，如果忽视了地区环境保护这种本来目的，只追求行政村环境标准达标情况的话，就变成了本末倒置。例如，在调查对乡村，冲水厕所的比例达到100%，大部分村民对该项目都是比较配合的。³⁶但是，作为冲水厕所推广前提的下水道没有完善的话，结果只有厕所本身是冲水的，污水没有经过处理就被直接排放到环境中。环境治理工程需要很多专业知识，恐怕村领导也没有完全理解政策的意图。为了防止这些问题的出现，不仅需要向领导层传达政策制定的意图，同时需要专家进行监督和提供建议。

结语

本文整理了太湖流域农村面源污染的实际情况和原因以及污染防治对策的框架。考察了基层层面的实施体制和作为项目载体的层自治组织的作用。下面在简单整理本文主要内容的同时，指出本文后半部分分析中所发现的若干问题，以此作为总结。

首先，通过第1节的分析，发现太湖流域农村面源污染成为了负荷相对较高的污染源。通过整理长江三角洲地区的统计资料以及既有研究成果发现，造成污染的原因主要是市场经济的发展造成的产业机构和就业结构的变化、第一产业的技术集约化、环保型农业技术推广体制的不完善等。也就是说，农村面源污染的严重化与地区经济的发展以及人们经济行为的变化有关，为了解决这个问题，需要采取长期的对策，改变与农业生产方式改善、农村环境完善等有关的人的行为模式。

在第2节，主要是为了下一小节针对基层政策渗透分析做铺垫，在意识到他们之间相互对应关系的基础上，整理了中央层面、太湖流域的县级层面的政策框架。具体的沿着环保型农业技术推广政策和农村环境整治政策两大方面进行了分析。

最后，在第3节，以宜兴市内的3个行政村作为案例，分析了农村环境保护工程的实施体制以及与作为载体的地区社会之间的关系特征。通过地3节的分析，发现政策实施体制的特征和问题点如下。

首先，分析行政村使用的政策手段的特征。基层领导必须完成的主要任务方面，第一就

是使用上级政府的补贴建设环境保护相关的基础设施，完善相关管理体制；第二就是通过宣传活动，提高村民的认识，促进居民行为模式向环境保护模式的转变。有关第一项任务，基层领导主要使用责任制和雇佣等市场化手段，第二项任务主要使用村民小组的熟人关系以及具有威望的农民的人脉关系进行信息传递和指导。

在第一项任务中的道路清扫和垃圾收集等日常环境保护活动方面，采用金钱等市场化手段，这主要依靠行政村范围内的村民自发参与或者难以实现组织化的村领导的判断。既有的很多研究成果指出了改革开放后的中国农村中的人员组织化的困难，因此，责任制和雇佣等手段作为中国行政村共有资源管理方法被很多地区采用。

但是，如果把村看作企业之后再看村的“经营”的话，就会发现，环境保护运动与其他经济活动不同，并不产生利益，而是领导在某种政治压力之下不得不采取的活动。今后，行政村如果不能确保维持这种活动的雇佣劳动者的工资等收入来源的话，那么，很容易导致该村的环境迅速恶化。之前，位于太湖流域的苏南地区的农村在享受农村工业化实惠的同时，通过以工补农的方式改善了农村公共服务（小岛丽逸，1993:74）。在税费改革之后，乡镇政府和行政村实际上丧失了独立的收入来源，但是，在苏南地区，通过在历史上发展起来的农村企业的税收以及地租收入，确保了公共投资所需要的资金来源。正是因为具有这样的财政基础，在中国国内，苏南地区作为少数的环境保护发达地区，获得了好评。但是，今后，随着经济环境的变化，村内企业的撤出，收入将难以确保，或者由于政策环境的变化，补贴政策很有可能取消。此时，如何维持活动成为了问题。

有关第二项任务，本文主要关注了村民小组。村民小组具有独自资源（土地和资金等）以及决策机制，即使在频繁进行行政区划整合的城市化地区，由于没有经历过合并等改革，在当地村民的意识当中，村民小组仍然是最贴近村民的最小社会单位。相比在行政村很少看到共同的组织及行为，可以从由家族构成的村民小组的成员中发现社会网络和共同利害关系的存在。但是，今后，随着无地可征情况的出现，成员之间丧失了共同关注，进而随着城市化的发展，行政村被整合到更大规模的社区，那么，在搬迁到集体住宅之后，村民小组则可能解体。如果出现这种情况的话，需要采取什么样的社会制度更好的管理农村居民的行为以及提高他们的环境意识呢？在国内开展城市化的地区，存在由于农村的环境整治和公共服务的供给比较完善，在废除行政村之后，设立了新的社区的案例。作为本文分析对象的宜兴市，近年来，为了推进城市化发展，不断进行农村组织整合，到2007年10月，已经成立了87个社区。³⁷ 需要关注包括原有传统社会网络功能在内，今后中国农村的新公共空间如何形成。

最后，指出作为工程实施主体的领导层的动机及考核制度存在的问题。政府相对于基层来说，在新农村建设口号下设计了各种农村环境整治相关的补助项目。这些补贴配合满足一定环境指标和社会经济指标标准“生态文明镇”、“生态文明村”等的认定，具有提高各地乡镇政府以及行政村领导竞争意识的效果。行政村的领导层，在外面临着完成数字目标的压力，

在村子内面临着补贴项目以及招商引资等通过外部资金筹措确保资金来源的压力。为此，这容易造成完成数字目标变成了仅有的目的，而忽视了原来作为优先目标的地区环境保护的目标。此外，目前，有关农村环境保护相关的补贴政策采用不同村在相互竞争基础上进行分配的方式。农村环境保护面临着一些问题，如同面源污染防治对策，由于具有一定的地理广度，如果不采取措施的话，很难提高效果。目前的竞争性制度在促进领导层积极实施相关制度这一点上是有效的，但是如果从更加宏观角度来看的话，在地区内投入的财政补贴如同虫蚀状一样不平均的话，有可能在行政村之间造成环境服务质量差距的扩大。今后，在修订上位政策的时候，可以采取例如由专家组等第三方机构定期进行审查，对检查上位政策与基层现状之间的整合性的机制进行讨论。

在本文的案例分析部分，自上而下的政策实施方式以及行政村领导之间的竞争所带来的动机，考虑到目前中国农村的状况，为了快速开展环境保护工程，是具有一定有效性的政策策略。但是，面对一系列环境治理对策的可持续性，即政府投资工程建造的相关设施在完成之后的设施维护等长期问题，这种政策策略能否真的继续保持有效性？在农村末端层面开展的公共性较高的工程中，从很多国家和地区的实际效果来看，由受益人进行组织管理的有效性存在不少的问题。因此，有必要对作为受益人的农村居民开展组织化建设工作，但是在很多情况下，由上而下的组织化建设工作非常难，或者缺乏可持续性。在中国，近年来在增加农村公共投资的背景下，虽然认识到了以基础设施管理等目的的农村居民组织的必要性，但是到目前为止，这种组织还尚未完全普及。³⁹ 结果导致很多公共工程的实施范围以及载体依然是局限在行政村。

行政村原本是具有政府统治末端机构以及通过选举开展居民自治的居民组织两种属性，即属于联系上位政策与农村居民之间的桥梁。但是，很多农村社会学学者指出了其中存在的问题：近年来，中国农村中存在村民自治功能不健全以及公共空间关心度下降等问题（例如，阿古智子，2010）。因此，在资金的长效使用、管理体制的长期维持以及日常设施的维持管理当面，如何强化行政村的统治能力成为需要解决的问题。这里所说的统治能力是指通过村民自治，根据居民需求，有效管理项目资金，促进居民参与环境防治对策中来的一种能力。首先，村民自治的透明度以及对领导信任度的积累是前提条件，实现村民可持续组织活动的条件以及其社会范围在不同的地区，由于社会特征以及历史背景的不同，也会有所不同。⁴⁰ 为了提取有利于促进农村居民协调行动所需的、在一定程度上具有一般性的条件，并让其反映在长期的环境政策实施中，就需要田原史起（2008:198）所提出的重视地区文化，积累社区研究成果。

注：

（1）标题是《关于加快推进农业科技创新持续增强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的若干意见》、《中央

一号文件提出将农村环境整治作为环保工作重点》，中新网，2012年2月2日，<http://www.chinanews.com/>，访问时间：2012年2月16日。

(2) 其中农业生产活动造成的面源污染一般被称为“农业面源污染”。

(3) 本文第1节的一部分来源于亚洲经济研究所组织的“中国流域环保与再生中的地方治理改革”研究会的2010年中期报告中笔者负责的部分（山田七绘，2011）。

(4) 农业系统的调查对象选择标准的介绍刊载在统计资料集第4卷3~4页上。畜产业和水产业的饲养规模的标准有明确介绍，但是种植业的规模标准的记述不清晰。该资料中还收录了省别、流域别、重点城市的数值。除此以外，农业系统的数据还包括了农药流入环境的数量、农业用多功能地膜的回收率、稻草等废弃物的再利用状况的。

(5) 污染源普查中的“生活系统”指城市的服务行业以及生活排水，农村的生活用水则包含在“农业系统”内。对此，表1中使用的无锡市的数据使用不同定义，“生活系统”指城市与农村两方面的生活排水，“农业系统”不包括农村的生活排水。另外，表中虽然没有显示，但是畜禽排泄物中含有大量的铜和锌等重金属。畜禽养殖业污水中含有的大量重金属主要是来源于作为矿物质成分添加到饲料中的成分。

(6) 恐怕没有包含在这个数值中，由于堆放在耕地中的农业用地膜很难在土壤中分解，目前是造成被称为“白色污染”的土壤污染的重要原因（蒋高明，博文静，2011:5）。根据全国版污染源普查的结果，残留的农业用地膜在全国每年达到20.74万吨，回收率为80.3%。

(7) 有关长江三角洲的数据是从中国农业部编（2009）、上海市统计局编（年度版）、江苏省统计局编（年度版）、浙江省统计局编（年度版）计算而来，以下如果没有特殊说明，数据来源均于此相同。

(8) 中国的户籍分为农村户籍和城市户籍，这不是由职业上的差别决定的，而是由出生地决定的。由于在人口迁移和社会保障等制度上存在各种歧视，所以，从20世纪80年代以来，相关的限制条件开始逐渐放宽。近几年，虽然有人指出应当废除该制度，但是，户籍制度造成的城市和农村二元结构基本上维持到了现在。

(9) 《专家称中国过量使用合成氮肥》，21世纪经济报道，2010年1月14日。

(10) “粮食”是中国特有的主食概念，主要包括大米、小麦、玉米、薯类以及豆类。

(11) 中国单元面积化肥和农药使用量相比其他国家较多。通过测算使用陈晓华，张红宇（2000）的FAO统计的2000年的OECD等国家与中国的单位面积化肥和农药使用量，发现，中国单位面积氮肥使用量仅次于韩国和日本是第三多的国家，农药使用量方面，仅次于韩国、日本、意大利、法国等第五多的国家。造成这种现象的主要原因是与日本和韩国一样，小规模劳动集约型家庭经营占据大部分，此外，以沿岸地区为中心，向商品作物的转换加速，以及相关对农资的补贴政策等。

(12) 比较家禽和猪时所使用的最新数据的统计时间不同，所以在部分地区，从2009年以后，

没有获得相应的家禽饲养数量的数据（只有上市的数量数据），缺乏连续性。

（13）根据笔者 2010 年 7 月在无锡市大型畜禽养殖场进行的访谈以及无锡市惠山区政府网页、2007 年 12 月 4 日的“生态循环农业的成功典范——无锡市南阳农畜业有限公司成长揭秘”

（2012 年 1 月 20 日访问），该公司是由当地农民于 1998 年发起成立的公司，主要从事生猪的繁殖和养殖、树苗种植、饲料加工、养鸡等。此外，通过把畜禽排泄物作为树苗种植肥料加以利用，通过沼气发酵设施，养殖场内的电力能够自给自足，是开展循环型农业实践的企业。2003 年，作为环境保护管理体制完善的企业，取得了 ISO 认证和国家无公害畜禽养殖场认定。发电后产生的畜禽排泄物的残渣作为肥料用于树苗种植，此外也向周围农田的农民进行发放。之前，在调查地附近，有很多以家庭为单位的在院子里养猪的农户，但是，在调查的时候，很多农户不再养猪，以养殖场的方式进行养殖成为主流。

（14）参照了中国中央人民政府网站 2010 年 3 月 10 日的报道“农业部：2010 年继续强农惠农政策大幅度增加投入”（2011 年 3 月 1 日访问）。根据笔者对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与发展研究所的杨东群副研究员以及 2010 年 9 月 17 日对北京市大兴区长子营镇新农村建设办公室主任的采访，北京市不仅对对农户进行有机肥料进行补贴，而且按照每吨 200 元的标准对有机肥料制造企业进行补贴。因此，由于补贴项目，该镇的有机肥料的价格比化肥更低，此外，由于使用有机肥料，所以农产品，特别是蔬菜的质量更好，该镇的有机肥料使用率占到了肥料使用量的一半以上。每亩化肥使用量从 5 年调查时的 150 千克下降到 50 千克。

（15）在黄土高原等气候干燥的地区以及盐碱情况严重的地区，为了防止土壤流失，开展了包括土壤改良农资以及被称为“保护性耕作”的示范工程项目，目前，该工程仍处于实验阶段。

（16）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网站，<http://www.sdpc.gov.cn>（2011 年 3 月 1 日访问）。

（17）有关浙江省农业废弃物循环利用的现状，请参考单胜道，邵峰，周珊等（2009）。

（18）但是，在长江三角洲农村地区，随着改良型厕所的推广以及家庭养猪数量的减少，沼气发酵设施的数量近年来呈现减少的趋势。

（19）无锡市环境保护局网站 2012 年 1 月 4 日的新闻“争当村庄环境整治先行军”（2012 年 1 月 24 日访问）。

（20）宜兴市环境保护局网站 2011 年 11 月 18 日的新闻“宜兴市生态村创建成果”（2012 年 1 月 20 日访问）。

（21）所谓的一级保护区是无锡市在 2008 年《江苏省太湖污染防治条例》修改后，根据距离太湖沿岸的距离划定环境保护区之一。保护区从一级到三级，太湖湖体、沿湖岸五公里区域、入湖河道上溯十公里以及沿岸两侧各一公里范围为一级保护区，一级保护是适用最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的地区。各级保护区的定义以及相关具体规制内容请参考大冢健司（2010:97-99）。

(22) 在行政村层面，设有村民委员会和共产党支部，行政村既具有作为联系农村居民与政府的窗口的性质，同时也具有代表居民利益自治组织的性质。

(23) 如后面所述，在南方地区，自然村中很多是在单一血缘家族基础上发展起来的，相比多姓村情况较多的北方地区独立性更高。此外，自然村的规模相对较小，单个行政村中含有多个自然村的情况较多。由此，在南方地区，人民公社时期的生产队很多是以自然村为单位成立的，村民小村直接接管了生产队管辖范围的情况也想多较多。

(24) 在历史上，中国北方地区人口流动性相对较大，特别是北京、河北、山东一带的华北农村在明代以后主要由以移民的方式定居下来的多个家族共同组成一个自然村。结果形成了自然村规模比较大、多姓村情况较多的特点。与此相对应，华中和华南地区，以血缘家族为对象的传统宗族单位的单姓自然村居多。此外，作为本文研究对象的苏南地区具有自古以来货币经纪比较发达的特点（陈立行，2008:183）。

(25) 中国中央人民政府网站，2011年9月2日的新闻“财政部：各地深化‘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显成效”（2012年2月15日访问）。

(26) 有关法律修订的详细情况以及修改后法律的日语翻译版本请参考宫尾惠美（2011）。

(27) 最近，在广东省汕尾市的乌坎村，由于村干部违规进行土地买卖，从而导致常年来村民对村民自治不能发挥作用以及村干部腐败的不满不断高涨，相关的抗议活动一直持续到2011年。结果，原来的干部被撤换，成立了新的村民委员会。2012年2月11日，进行了选举新领导的直接选举，引起国内外广泛的关注，例如，日本经济新闻2012年2月11日，刊登了名为“谴责非法行为，中国乌坎村进行选举”。

(28) 中国的行政机构由中央政府、省级政府（省、自治州、直辖市）、地级政府（市、区）、县级政府（县、县级市）、乡级政府等五级政府以及政府下属的基层自治组织构成。在乡级政府层面，城市中主要是街道办事处，农村主要是乡镇政府，定位为政府机构的末端组织。基层自治组织具有行政机构的派出机构和居民自治组织两方面的特征，前者在城市及城市化地区主要是街道办事处，在农村主要是行政村，后者在城市和农村分别是社区居民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

(29) 所谓的“植保站”是为了开展农业技术推广、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新品种推广、农药使用管理和监督工作，设立的由农业部管辖的基层项目部门之一。有关中国农业技术推广相关的政府类组织一般属于全国性组织，在中央层面有“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在省级层面是“农业技术服务中心”或“总站”，在县级层面是“服务中心”。在乡镇层面一般与种子、肥料、农业技术、园艺等服务站一起设立“植保站”。（黄天柱，2008:98）。

(30) 该地区，从事农业的劳动人口老龄化日趋严重，相关的指导工作开展比较困难。在农药种类以及使用方法方面，一般遵照指示，但是在施肥方面，很多农民拒绝减少肥料使用量。

(31) 有关基层农业技术部门工作人员待遇差、缺乏优秀人才以及高龄化等问题在文献综述

（例如，黄天柱，2008:108）部分已经进行过分析。

（32）清扫员的待遇根据每个垃圾箱根据大小支付 100-300 元的基本工资，除此之外加上清扫业务工业，年收入大约在 1 万元左右。Q 村中，中年女性从事清扫员工作的情况较多，由于需要定期在村内巡视，所以，这些人同时也兼任女性计划生育辅导员以及对违反政策人员的进行监视的监视人等职责。

（33）被称为“组收集、村转运、镇处理”。

（34）在调查对乡村，决定村民小组之间经济差距的主要因素是从企业获得的地租收入的多少以及获得的土地征用补偿金的多少两种。在调查的行政村，村民小组的土地征用补偿金中的一部分作为公共事业收入，这比部分资金主要是用来在水利项目等资金存在不足的村小组中进行再分配。

（35）根据 2011 年 10 月对 Q 村主任的访谈。

（36）根据 2011 年 12 月对村干部的访谈。

（37）一个极端的例子就是，山东省诸城市废除了所有的行政村，然后把这些行政村整合到社区中（宫尾惠美，2011:117），但是有关其决策的透明度等的质疑声音仍然存在。“诸城市扯村改社区农民先点头”，人民网，2010 年 8 月 23 日。

（38）罗欢镇（2012），根据政治体制的现实情况，分析了改革开放后的中国地方政府行为逻辑及省级政府的统治结构。根据罗欢镇的文章，中央政府基本上采取 GDP 至上的原则，为了防止分权化改革后的地方政府的胡作非为，引入了“一票否决”制度。所谓的“一票否决”制度就是“无论 GDP 发展的多么快，只要触犯了中央政府禁止的事项，那么，其他所有的成绩都将被否定”（罗欢镇，2012:16-17）。这样一来，中央政府就可以控制地方政府的行为。所谓的中央政府禁止的事项主要是指计划生育、社会稳定（居民上访等群体性事件的控制）、不同地区达到相应的环境标准等。同时，上级政府通过被称为“人事考核”的打分制方式从上级政府下达的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考核下级政府的业绩，考核的结果反映在责任者的升迁、经常性预算、奖金等方面，因此，给下级领导带来了完成目标的动力以及造成下级政府之间相互竞争的局面。

（39）例如，作为农业生产和流通的中间组织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以及作为水利项目载体的“农民用水户协会”等主要是由政策推动成立和发展的。

（40）在部分地区，开始放弃已经陷入功能不全困境的村民自治，开始尝试在自然村的基础上构建新的农村社区（滝田豪，2009:207-216）。

参考文献：

日语文献

阿古智子[2010]「農村社会の凝集力 - 湖北省 S 県の『公共生活』をめぐる事例研究」(菱田

- 雅晴編『中国基層からのガバナンス』法政大学出版局 99-122 ページ)。
- 大塚健司[2010]「太湖流域水環境政策の地方イニシアティブ」(大塚健司編『中国の水環境保全とガバナンス—太湖流域における制度構築に向けて』研究双書 No. 588 アジア経済研究所 81-116 ページ)。
- 邱君[2011]「中国における循環型経済政策と農業の持続的発展」(『アジア研ワールド トレンド』No. 193 8-11 ページ)。
- 嚴善平[2002]『農民国家の課題』シリーズ現代中国経済 2 名古屋大学出版会。
- 小島麗逸[1993]「郷村官僚資本の成長と農業投資」(石原享一編『「社会主義市場経済」をめざす中国—その課題と展望』研究双書 No. 434 アジア経済研究所 45-76 ページ)。
- 蔣高明 博文静[2011]「中国の食糧生産における環境保全型農業の役割」(『アジア研ワールド トレンド』No. 193 4-7 ページ)。
- 滝田豪[2009]『「村民自治」の衰退と『住民組織』のゆくえ』(黒田由彦 南裕子編『中国における住民組織の再編と自治への模索—地域自治の存立基盤』日中社会学叢書 No. 6 明石書店 193-224 ページ)。
- 田原史起[2005]「中国農村政治研究の現状と課題—村落政治のアクター分析にむけて」(『アジア経済』第 46 巻第 1 号 53-71 ページ)。
- 田原史起[2008]『「つながり」から『まとまり』へ—中国農村部の取り組み』(高橋哲哉 山影進編『人間の安全保障』東京大学出版会 189-199 ページ)。
- 陳立行[2008]「中国の経験」(余語トシヒロ 佐々木隆共編『地域社会と開発—東アジアの経験』日本福祉大学 COE プログラム地域社会開発叢書第 1 巻 古今書院 177-250 ページ)。
- 西尾道德[2007]「中国における農業環境問題」(「環境保全型農業レポート」No. 89 <http://lib.ruralnet.or.jp/libnews/nishio/nishio089.htm>, 2011 年 3 月 1 日アクセス)。
- 寶劔久俊[2009]「農民專業合作組織の変遷とその経済的機能」(池上彰英 寶劔久俊編『中国農村改革と農業産業化』アジア研選書 No. 18 アジア経済研究所 203-232 ページ)。
- 宮尾恵美[2011]「中国村民委員会組織法の改正」(国立国家図書館調査及び立法考査局編『外国立法』第 247 号 111-123 ページ)。
- 山田七絵[2011]「中国における農業面源汚染問題の現状と対策—長江デルタを中心に」(大塚健司編「中国における流域の環境保全 再生に向けたガバナンス—太湖流域へのアプローチ」調査研究報告書 アジア経済研究所 31-55 ページ, http://www.ide.go.jp/Japanese/Publish/Download/Report/2010/pdf/2010_433_02.pdf, 2011 年 3 月訪問)。
- 羅欽鎮[2012]「中国の地方政府の行動ロジックと『トラック競争』」(『環境と公害』第 41 巻第 4 号 15-20 ページ)。

中文文献:

- 陈宝峰、许继光、韩战省. 陕西省保护型耕作技术推广模式研究,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10.
- 陈锡文、赵阳、陈剑波, 罗丹. 中国农村制度变迁 60 年,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9.
- 陈晓华, 张红宇. 中国环境, 资源与农业政策,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00.
- 程存旺, 石头嫣, 温铁军. 氮肥的真实成本, 中国人民大学农业与发展学院、绿色和平 (Greenpeace International 网页, <http://www.greenpeace.org>, 2011 年 3 月 1 日访问)。
- 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资料编纂委员会编. 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资料文集, 北京: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2011.
-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全国规模化畜禽养殖业污染调查办公室. 全国规模化畜禽养殖业污染情况调查技术报告, 2001.
- 黄天柱. 中国农业科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创新,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08.
- 江苏省统计局编. 江苏统计年鉴,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 刘东. 新型农村科技服务体系的探索与创新, 北京: 化学工业出版社, 2008.
- 单胜道, 邵峰, 周珊等. 浙江省农村废弃物调查,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09.
- 上海市统计局编. 上海统计年鉴,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 王鸥, 方炎. 农业面源污染的综合防治与补偿机制的建立, 全国农业面源污染与综合防治学术研讨会论文集, 2005.
- 无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太湖水污染防治办公室. 无锡市十二五太湖水环境治理专项规划, 2011.
- 无锡市统计局编. 无锡统计年鉴(逐年版),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 于峰, 史正涛, 彭海英. 农业非点源污染研究综述, 环境科学与管理, 2008, 8:54-58, 65.
- 张福锁. 对提高养分资源利用效率的几点思考, 中国土壤学会第九次全国委员会代表大会论文集, 南京: 1999, 42-48.
- 张维理, 田哲旭, 张宁, 李晓齐. 我国北方农用氮肥造成地下水硝酸盐污染的调查, 植物营养与肥料学报: 1995, 1 (2): 80-87.
- 浙江省统计局编. 浙江统计年鉴,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
- 中国环境保护部, 国家统计局, 农业部. 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公报 2010, 中国环境保护部网站, 2012 年 2 月 14 日访问。
- 中国科学院农业政策研究中心. 中国农机推广: 现状、问题集解决对策, 管理世界, 2004, 5:50-57, 75.
- 中国农业部. 2011 年土壤有机质提升补贴项目实施方案, 2010.
- 中国农业部编. 中国农业统计年鉴,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中国农业部编. 新中国农业 60 年统计资料,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09.

中国农业部编. 中国农业发展报告,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2010.

中国畜牧业年检编辑委员会. 中国畜牧业年检, 北京: 中国农业出版社。

朱兆良, David Norse, 孙波. 中国农业面源污染控制对策[M]. 北京: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2006.

英文文献:

Huang, Jikun, Hu Ruifa, Cao Jianmin, and Scott Rozelle [2006] “Non-point Source Agricultural Pollution: Issues and Implications,” in *Environment, Water Resources and Agricultural Policies: Lessons from China and OECD Countries*, Paris: OECD, pp. 267-271.

网站: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 <http://www.sdpc.gov.cn/>

无锡市惠山区政府: <http://www.huishan.gov.cn/>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http://hbj.chinawuxi.gov.cn/>

宜兴市环境保护局: <http://www.yxhbj.gov.cn/>

中国环境保护部: <http://www.zhb.gov.cn/>

中国中央人民政府: <http://www.gov.cn/>

上海市饮食生活对环境造成的氮磷潜在负荷量的估算

刘晨

(名古屋大学)

● 原文刊载于[日]『環境科学会誌』第26卷5号, 2013年9月, 421-429页。

摘要：人类的饮食生活（吃什么，吃多少？）对区域物质循环具有重要的影响。本研究的主要目的是从定量的角度分析上海市居民饮食生活对该地区水、土壤等环境造成的氮、磷负荷，同时推测今后负荷量的变化趋势。为此，作者选择居住在上海市市区、新区、郊区以及农村地区年龄在18周岁以上居民共450人作为调查对象，进行了问卷调查和访谈调查。通过调查结果分析了生活方式（饮食生活、家庭卫生以及排水设备等）的现状和变化，估算了饮食生活对环境造成的氮磷潜在负荷量及其变化趋势。研究发现，每人每天的饮食生活中所产生的氮磷负荷量，在上海市市区分别为19.336g-N、1.80g-P，在上海市新区分别为16.48g-N、1.52g-P，在郊区和农村地区分别为13.04g-N、1.20g-P。同时，研究也发现，今后，在上海市，特别是郊区和农村地区，随着饮食消费结构的变化，动物性蛋白食品以及加工食品的消费将持续增加，因此由于人们饮食生活的变化导致的环境氮磷负荷量将进一步呈现增加的趋势。上海市的环境问题不断向城市型和生活型问题转变，因此，有必要培养环境友好型饮食生活习惯，进一步提高居民的环保意识。

关键词：城市化；饮食生活；氮磷负荷量；水、土壤环境；上海市

1. 序言

氮(N)和磷(P)是生命活动中不可缺少的重要元素，通常情况下，是植物生长的限制因子。1841年，尤斯图斯·冯·李比希(Justus Freiherr von Liebig)发现了植物生长发育所必须的三种元素(氮、磷、钾)。1914年，哈柏法(通过人工的方式将空气中游离的氮转变成氮的化合物)发明以来，农作物肥料从原来的有机物转换为无机物。从大气以及矿物中提取出来的数量巨大的氮、磷被作为肥料加以利用，从而促进了世界范围内粮食生产的快速增长，同时也导致世界人口爆炸性增长。但是，作为肥料被投入到土壤中的氮磷，有很多会流入到环境当中，这些流入到环境中的氮、磷肥料被认为导致了河流、湖沼以及海洋的富营

养化和地下水污染，加速了温室效应，同时，由于土壤生产力的降低，加速了生物多样性的消失。在 2009 年出版的 *Nature* 杂志上，世界上 28 个国家的科学家为了应对气候变化等对地球环境造成的威胁，提出设立 9 个生物物理学上的安全界限。根据这篇论文，9 个安全界限中的 3 个（气候变化、生物学上的多样性、生态系统中的氮磷负荷）已经超过安全界限值，特别是生态系统中氮的负荷量在 20 世纪 70 年代上半期已经超过了安全界限（35TgN/年），目前，该数值已经超过了安全界限的 4 倍。此外，这些因素之间紧密相关，具有连锁效应。¹ 此外，根据全球模型来看，在亚洲，活性氮排放量的不断增加已经成为关注的热点。² 拥有世界 60% 人口的亚洲地区，耕地面积和水资源储量只占世界的 36%，³ 稀缺的资源却支撑着庞大的人口。从 20 世纪后半期开始，在以日本为代表的亚洲国家和地区，伴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城市化以及全球化的推进，社会体系发生了剧变，人们的饮食生活快速向“城市型”和“欧美化”转变。在此过程中，耕地面积只占世界 7%，而人口却占到世界 20% 的中国，人们的饮食生活方式的变化给世界的粮食问题以及地区和全球规模层面的物质循环产生了重大影响。例如，从 20 世纪 70 年代后半期开始，伴随着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牛肉、奶制品、水产品以及海产品等的消费量呈现出指数级增长。⁴ 随着动物性蛋白食品消费量的增加，导致居民排泄物中氮磷的排放量也相应增加，有可能由于生活污水排放进而导致水域中氮磷负荷量增大。此外，由于肉类生产的增加，导致了谷物饲料以及家畜排泄物的增加，这也是导致环境中氮磷负荷量增加的原因之一。同时，随着食物以及饲料的进出口以及地球规模的水、大气的循环，导致了氮磷在地区之间的移动和扩散。目前，从营养和文化等视角对饮食生活进行分析的文章很多，但是，从人与自然相互作用以及物质循环的视角进行分析的文章却很少。本文作者之前从定量的角度阐明了 2006 年中国 6 个典型生态系统（北部大城市生态系统、南部大城市生态系统、西北温带大陆性沙漠化地区绿洲农业生态系统、北部黄淮海平原灌溉旱田农业生态系统、南部分散型水田农业生态系统、南部集中型水田农业生态系统）中的人类生活（食物消费以及排泄物排放等）对区域氮循环的影响，^{5,6} 但是有关磷元素的研究未曾着手。

同时，中国的城市化率以前所未有的速度从 1949 年的 10.6% 扩大到 2009 年的 46.59%。城市的数量也从 1949 年年初的 132 个增加到 2009 年的 655 个。而且，据估计，到 2020 年将有 50%，到 2050 年将有 75% 的人居住在城市。⁷ 由于城市化快速发展导致的环境问题已经成为中国环境问题的重要因素之一。因此，城市人口的增加以及城市型生活方式的普及会对区域物质循环产生什么样的影响，有关此问题，需要进一步的研究。

为此，本研究以快速发展的特大城市——上海作为具有代表性的城市生态系统的案例，通过实地调查和统计资料分析，在阐明饮食生活以及排泄物排放途径的同时，定量分析上海市市民饮食生活对该地区水、土壤造成的氮磷负荷量，进而预测相关负荷量今后的变化趋势。

2.研究方法和内容

从现有的统计资料中,难以获得有关食物摄入情况以及排泄物排放途径等地区层面信度较高的统计数据,因此,通过对居民家庭日常生活(一日三餐吃什么以及排泄物通过什么途径排放出去等)的问卷调查,推算了各地区城市与农村中每天每人从食物中摄入的氮磷的量以及人类排泄物对环境造成的氮磷的潜在负荷量等。此时,有关各种食物中氮磷的含量采用中国食物成分表^{8,9}中规定的基本单位。其次,配合使用人口以及污水处理率等统计数据,测算了上海市饮食生活中产生的氮磷负荷量。进而,综合问卷调查的结果以及家庭消费中主要食物(谷物类、肉类、蛋类、鱼类、蔬菜类、水果类、奶类、植物油等8种)的购买量统计数据,分析了饮食生活变化情况以及今后消费变化趋势。

在实地调查环节,2009年10月-2010年3月在上海华东师范大学的协助下,通过随机抽样的方式,分别在上海市市区(黄浦区、卢湾区、徐汇区、长宁区、静安区、普陀区、闸北区、虹口区、杨浦区)、新区(浦东、浦东新区,1992年设区之后,进行了大规模开发的上海市新城市地区)以及郊区和农村地区(闵行区、宝山区、嘉定区、金山区、松江区、青浦区、奉贤区、崇明县)中选择年龄在18周岁以上的居民150人(共计450人)进行了问卷调查和访谈。

调查的内容主要包括三项。第一,调查对象的基本信息,例如,调查对象的性别、身高、体重、职业、收入、户籍性质(城市户口、农村户口)、受教育程度等;第二,饮食生活的现状以及相关变化情况。在此部分,首先通过中国食物成分表的分类把食物划分为9大类47项,然后在此基础上制作了调查表。然后,运用24小时膳食回顾法,让调查对象回忆调查前一天(早、中、晚)所摄入的所有食物以及数量,并填写相关的调查表。此外,也就饮食生活的变化、是否对饮食生活的现状感到满意以及有关餐桌今后的希望等询问了调查对象;第三,询问了居民家用厕所的样式以及排泄物排放途径等。

本研究所使用的24小时膳食回顾法是用来推测实际摄入量的饮食调查方法之一,这种方法在美国的国民健康、营养调查以及全国食物消费调查和个体食物摄入量连续调查中是被应用最频繁的方法。^{11,12}但是,也有人指出,这种方法依赖于调查对象在短时间的记忆,同时由于仅调查一天当中食物的摄入情况,因此不能代表个体日常的摄入情况。可是,如果研究的目的在于推算集体人群的平均值的话,那么,24小时膳食回顾法被认为是合理的。¹³此外,为了提高调查结果的精确度,本研究做出了相应的努力。例如,考虑到平日与周末饮食内容的差别,在调查时间安排上,采用分散安排的方式。同时,由于农村地区不识字人群数量较多,为了最大限度减少对调查内容的误解以及由于记忆造成的偏差,组织了6名具有问卷调查经验的学生,在调查之前对6人进行了必要的训练。而且,亲赴城市地区集中型污水处理设施以及农村地区分散型污水处理设施进行了实地调查,通过访谈的方式获得了污水氮磷去除率以及污泥处理情况等信息。

3.结果与考察

3.1 问卷调查的回收情况以及调查对象的属性

由于本调查采取了调查员登门访谈方式，调查问卷的回收率达到 90%以上（表 1）。通过调查发现，调查对象当中，上海市市区女性的比例大约占到了 52%，而新区、郊区和农村地区的女性比例达到了 65%。这是因为，在上门调查的时候，女性作为家庭的代表回答相关问题的情况较多。有关调查对象的平均年龄方面，市区为 40 岁，新区为 37 岁，郊区和农村地区为 48 岁。在受教育程度方面，市区、新区中拥有大学以上文凭的人员比例最高，而郊区和农村地区中拥有初中文凭的人员比例最高。在调查对象的家庭人数方面，三个地区都是以 3 人家庭为主。在家庭年收入方面，市区达到了 4.26 万元，新区为 3.84 万元，郊区和农村地区为 2.40 万元，通过单因素方差分析，在 0.05 显著水平下，具有显著差异。

此外，有关调查对象的属性如表 2。

表 1 问卷调查回收情况（单位：份）

	上海市区	上海新区	郊外和农村地区
调查数量	150	150	150
回收数量	140	140	135
有效问卷	120	120	124

3.2 从食物中摄入的能量、氮和磷的量

上海市三个地区居民从不同食物中摄入的能量、氮和磷的量如表 3 所示。1 人/1 日平均的能量摄入量，在上海市市区为 2582kcal，上海市新区为 2316kcal，郊区和农村地区为 2121kcal。在氮摄入量方面，上海市市区为 19.36g，上海市新区为 16.48g，郊区和农村地区为 13.04g。在磷摄入量方面，上海市市区居民为 1.80g，上海市新区居民为 1.52g，郊区和农村地区居民为 1.20g。在能量摄入量主要来源方面，三个地区中谷物类食物都是最大的来源，市区、新区、郊区和农村地区中谷物来源的比例分别占到了 41%、44%和 57%；肉类是第二来源，在三个地区所占的比例分别为 21%、21%和 17%。氮来源方面，在市区和新区，从肉类中所摄入的氮量在两个地区同样达到了 22%-23%，另一方面，郊区和农村地区，从谷物中所摄入的氮量是最多的，达到了 33%，从肉类中摄入的比例为 19%。此外，由于上海市是水产品和海产品丰富的地区，所以从鱼类中摄入的氮量在三个地区都占到了两成左右。此外，从豆类食物中摄入的氮量在三个地区都是位居第四位，但是，市区和新区居民从豆干这种豆制品中摄入的量较多，而郊区和农村地区居民从大豆中摄入的量处于绝对多的地位。在磷方面，从不同食物中摄入的量按照从多到少排名的话，在市区居民中是谷物类（24%）、肉类

(18%)、鱼类(17%)、豆类(13%)，在新区居民中是谷物类(25%)、肉类(19%)、鱼类(18%)、奶类(10%)，在郊区和农村地区居民中是谷物类(33%)、豆类(17%)、鱼类(15%)、肉类(14%)。在三个地区之间，通过单因素方差分析，从奶制品中摄入的能量、氮和磷的量，在 0.05 显著水平下，具有显著差异。

在上海市三个地区，有关不同性别、年龄、家庭年收入的人群从食物中摄入的能量、氮和磷的平均值以及区间估计如表 4 所示。在性别方面，通过 t 检验，有关能量和氮，在 0.05 显著水平下，具有显著差异。此外，在年龄和家庭年收入方面，通过单因素方差分析，有关能量、氮和磷均在 0.05 显著水平下，具有显著差异。有关年龄，41-50 岁居民的能量摄入量最多，31-40 岁居民的氮和磷的摄入量最多。有关收入，家庭年收入在 6-10 万元的人的能量摄入量最多，1 万元以上居民的氮和磷的摄入量最多。

此外，根据日本人饮食摄入标准(2010 年版)¹⁴，在 30-49 岁人群的能量、蛋白质(大约为氮量的 6.25 倍)、磷的需求量方面，男性的需求量分别为 2650kcal/日、60g/日和 1000mg/日，女性的需求量分别为 2000kcal/日、50g/日和 900mg/日。上海市居民人均能量摄入量虽然与日本人的饮食摄入标准没有太大的差别，但是蛋白质和磷的摄入量方面，上海市三个地区相比日本人的饮食摄入标准高了很多，特别是市区和新区的氮素摄入量是日本标准的大约 2 倍(表 3)。

表 2 调查对象的属性(单位：人)

		上海市区	上海新区	郊区和农村地区
性别	男性	58	41	44
	女性	62	79	80
年龄	18-30 岁	19	40	14
	31-40 岁	50	45	17
	41-50 岁	39	26	45
	51-60 岁	11	6	32
	61 岁以上	1	3	16
户籍	农村户口	7	20	116
	非农业户口	111	96	8
受教育水平	小学	0	11	18
	初中	7	24	74
	高中	24	23	19
	大学以上学历	89	60	4
	未上过学	0	0	9

家庭人数	1 人	7	5	2
	2 人	22	19	24
	3 人	61	64	66
	4 人	13	14	16
	5 人	12	16	15
	6 人以上	3	2	1
家庭年收入	1 万元以下	1	0	30
	1-2 万元（不含 2 万元）	9	11	36
	2-5 万元（不含 5 万元）	13	37	39
	5-10 万元（不含 10 万元）	32	27	17
	10 万元以上	65	43	2

表 3 上海市三地不同食物中能量、氮、磷的摄入量

		谷 物 类	肉 类	蛋 类	鱼 类	豆 类	奶 类	豆 类	果 蔬 类	其他	合计	95%置信 区间	
												下线	上限
能量 (kcal/ 人/日)	市区	1070	532	53	178	150	97	110	121	271	2582	2445	2720
	新区	1024	489	57	155	82	121	70	104	214	2316	2120	2524
	郊区、农村	1216	366	30	115	145	19	39	87	104	2121	1963	2215
N (g/人/ 日)	市区	4.33	5.10	0.74	3.94	2.51	0.77	0.16	0.65	1.16	19.36	18.1	20.7
	新区	3.80	4.44	0.80	3.43	1.37	1.01	0.11	0.52	1.00	16.48	14.6	18.4
	郊区、农村	4.26	2.48	0.40	2.55	2.31	0.14	0.05	0.57	0.28	13.04	11.5	13.5
P (mg/人 /日)	市区	429	326	69	304	226	120	24	201	100	1799	1686	1913
	新区	372	283	75	266	124	156	15	145	822	1518	1315	1725
	郊区、农村	399	173	39	182	198	23	10	147	26	1197	1070	1235

表 4 不同性别、年龄、家庭年收入人群从食物中摄取能量、氮、磷的平均值和置信区间

		能量 (kcal/人/日)	N (g/人/日)	P (g/人/日)
性别	男性	2646	17.6	1.60
		(2498-2794)	(16.1-19.0)	(1.47-1.73)
	女性	2139	15.4	1.44
		(2023-2256)	(14.3-16.6)	(1.31-1.55)
年龄	18-30 岁	2148	15.3	1.43
		(1853-2443)	(12.5-18.2)	(1.08-1.77)
	31-40 岁	2392	17.3	1.59
		(2221-2564)	(15.6-18.9)	(1.44-1.74)
	41-50 岁	2461	17.0	1.57
		(2309-2613)	(15.6-18.4)	(1.44-1.70)
	51-60 岁	2319	15.2	1.38
		(2115-2523)	(13.4-17.0)	(1.24-1.52)
家庭年收入	61 岁以上	1860	10.5	1.03
		(1559-2161)	(8.25-12.8)	(0.80-1.26)
	1 万元以下	2027	11.7	1.14
		(1716-2338)	(9.30-14.2)	(0.92-1.35)
	1-2 万元, 不含 2 万元	2066	13.5	1.27
		(1878-2255)	(11.9-15.1)	(1.12-1.43)
	2-5 万元, 不含 5 万元	2410	16.3	1.48
		(2216-2603)	(14.4-18.3)	(1.31-1.64)
	5-10 万元, 不含 10 万元	2440	16.9	1.59
		(2259-2621)	(15.2-18.7)	(1.42-1.76)
	10 万元以上	2407	17.9	1.64
		(2216-2597)	(16.2-19.6)	(1.44-1.83)

注：括号中的数值是置信水平为 0.95 的置信区间的下限和上限。

3.3 不同排放途径的人类排泄物对水域和土壤的氮、磷潜在负荷量的推算

健康的成年人的氮和磷的摄入量和排泄量是相等的，¹⁵ 所以，如果不考虑年内食物摄入量的变化，在上海市区、新区、郊区和农村地区，分别有 7.07kg-N/人/年、6.01kg-N/人/年、4.75kg-N/人/年的氮以及 0.65kg-P/人/年、0.56kg-P/人/年、0.44kg-P/人/年的磷作为排泄物被

排放出来。同时，通过调查得知，不同地区居民自家用厕所的现状如图 1，人类排泄物的排放途径如图 2。据此，发现抽水马桶式厕所在三个地区都已经普及。在市区和新区，伴随城市下水道系统的普及，几乎所有的人类排泄物没有被当作肥料加以利用，而是被排放到下水道中。而在农村地区，虽然部分地区普及了下水道系统，但是仍有七成以上的人类排泄物是通过化粪池或肥料存储等方式作为肥料回归到农田当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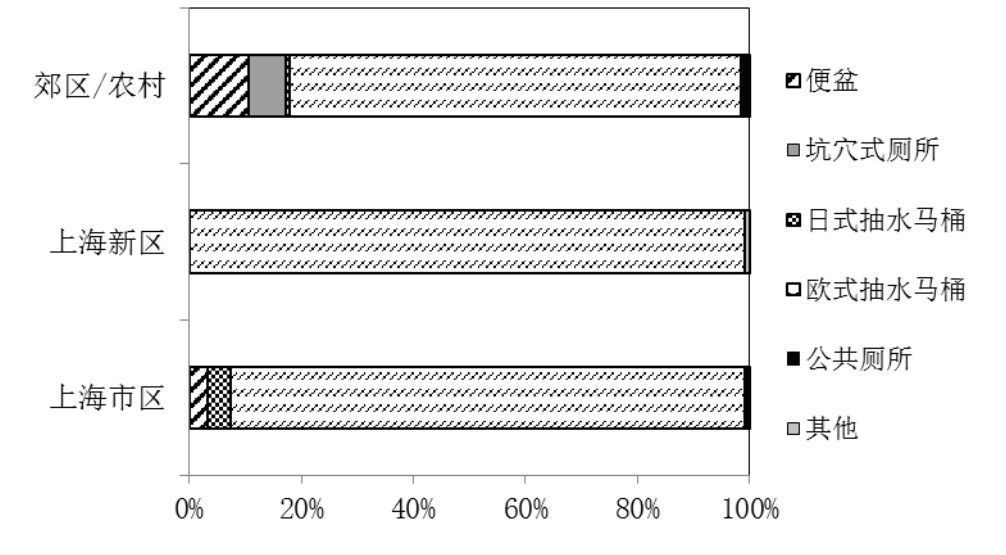


图 1 居民家用厕所的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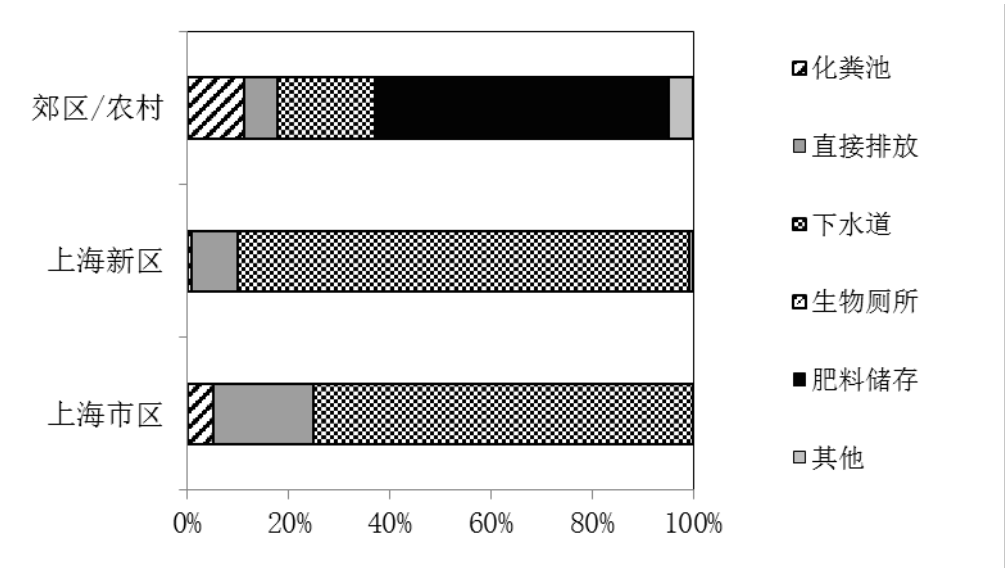


图 2 人类排泄物排放途径

化粪池以及肥料存储中的尿尿以及生物厕所中的残渣几乎都被当作有机肥料回归到土壤当中。另一方面，通过直接排放方式排出的人类排泄物未经处理，或者通过下水道方式排放的人类排泄物经过下水道末端的处理设施处理之后被排放到自然水域中。2010 年 11 月，对上海市的集中型和分散型污水处理设施进行了访谈，发现分散型污水处理厂（生物过滤

池以及人工湿地等)的氮和磷的去除率分别为 50% (40-60%) 和 60% (50-70%), 集中型污水处理厂 (活性污泥法等) 的氮和磷的除去率分别为 70% (65-75%) 和 80% (75-85%)。

此外, 根据上海市 2009 年人口统计数据,¹⁰ 上海市常住人口为 1921.32 万人, 其中, 市区人口为 652.97 万人, 新区人口为 419.05 万人, 郊区人口为 849.30 万人。因此, 假设上海市区和新区的污水通过集中型污水处理设施, 郊区和农村地区的污水通过分散型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的话, 那么, 在饮食生活所产生的氮和磷的潜在负荷量方面, 在市区土壤中分别为 0.23 万 t/年和 0.21 千 t/年, 在市区水域中分别为 1.96 万 t/年和 1.5 千 t/年, 在新区土壤中分别为 0.03 万 t/年和 0.02 千 t/年, 在新区水域中分别为 0.91 万 t/年和 0.63 千 t/年, 在郊区和农村地区土壤中分别为 2.95 万 t/年和 2.71 千 t/年。在上海市全市, 饮食生活所产生的氮和磷分别有 3.21 万 t/年和 2.64 千 t/年被排放到土壤中, 被排放到水域中的量分别为 3.52 万 t/年和 2.64 千 t/年。

此处所获得水域和土壤中的氮和磷负荷量是人类排泄物直接排放到环境中的潜在量, 没有考虑尿尿在储存和搬运中以及河流中的脱氮、沉淀以及发挥等因素。此外, 在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 随着化学肥料的大量使用, 土壤中的氮和磷可能已经处于饱和状态, 投入到土壤中的有机肥料中的大部分可能最终通过外流和淋溶等方式从土壤中流入到水域中去。同时, 通过访谈调查发现, 污水处理厂的废弃物 (剩余污泥) 中 50% 经过脱水处理之后, 进行干燥和焚烧, 其他的剩余污泥是通过掩埋等方式进行处理。剩余污泥中含有大量的氮和磷, 如果直接掩埋的话, 有可能会造成二次污染。由于这些过程非常复杂, 本研究中没有考虑这些因素。

3.4 1980-2010 年主要食物摄入量的变迁

1980-2010 年, 根据上海市城市地区和农村地区的一般家庭中, 人均主要食物 (谷物类、肉类、蛋类、鱼类、蔬菜类、水果类、奶类、植物油等 8 类) 购买量的相关统计数据,¹⁰ 对家庭饮食变化情况进行了分析 (图 3)。但是要注意, 食物购买量是一般家庭所产生的主要食物的直接消费量, 没有包含馒头、面包、豆腐等加工食物以及外出就餐情况, 因此, 不能代表人均食物总摄入量, 只能表示家庭主要食物消费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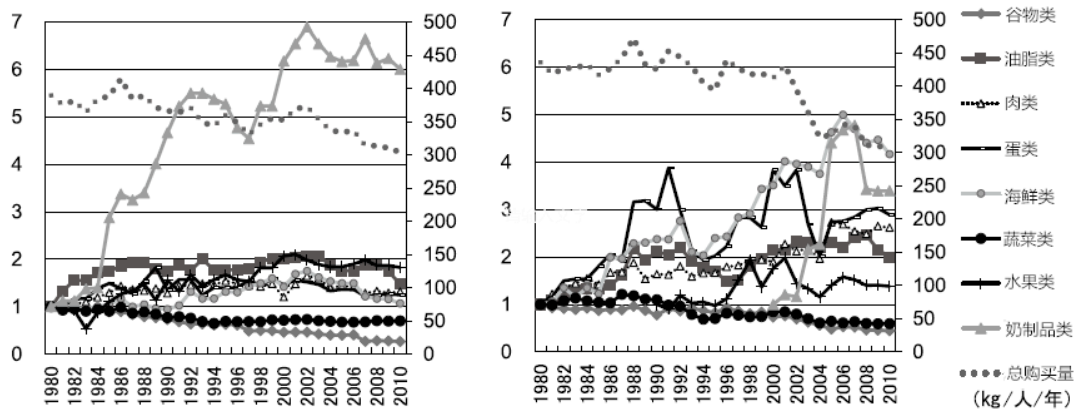


图 3 家庭生活主要食物购买量变化情况

（左图为城市地区，右图为农村地区。左轴坐标表示在 1980 年人均购买量设定为 1 时，不同食物各年人均购买量对 1980 年人均购买量的相对值，右轴表示总购买量的值）

在总购买量方面，在城市地区，从 1980 年的 390kg 到最高点的 1986 年的 414kg 之后，开始缓慢减少，到了 2010 年变成了 304kg。在农村地区，从 1980 年的 436kg 到最高点的 1991 年的 453kg 之后，开始缓慢减少，到了 2010 年减少到 305kg。在谷物购买量方面，农村地区远远高于城市地区，而在水果购买量方面，城市地区相比农村地区处于绝对多的状态。油脂类、肉类、蛋类、鱼类等方面，在 1980 年，城市地区的购买量比农村地区多，但是到了 2010 年左右，农村地区的购买水平追赶上的城市地区，两者几乎处于相同水平。此外，无论是在城市地区还是在农村地区，谷物类以及蔬菜类的购买量都在不断减少。在城市地区，谷物的购买量从 1980 年的 149kg 大幅减少到 2010 年的 40kg，蔬菜的购买量从 1980 年的 146kg 减少到 2010 年的 103kg。在农村地区，谷物的购买量从 1980 年的 303kg 减少到 2010 年的 136kg，蔬菜的购买量从 1980 年的 109kg 减少到 2010 年的 65kg。另一方面，油脂类、水果类、肉类、蛋类、奶制品呈现出增加的趋势，特别是奶制品，在城市地区，从 1980 年到 2000 年增加了 7 倍以上，在农村地区，进入到 21 世纪之后也大约增加了 5 倍。但是在发生参与了有害物质——三聚氰胺的奶粉导致婴幼儿患病等一连串事件之后，奶制品的消费一直处于低迷状态。在油脂类、肉类、蛋类、鱼类、水果类等方面，到 2000 年上半年呈现出增加趋势，但是之后有所下降，呈现出相对稳定发展的态势。但是，相比城市地区相对稳定的变化，农村地区的变化较为显著，特别是鱼类、蛋类和肉类的购买量增加了 2 倍以上。

在上海市，特别是农村地区，居民家庭饮食结构从原来的以谷物类和蔬菜为主的饮食习惯逐渐向着多样化方向发展。此外，包含肉类、蛋类、鱼类、奶制品的动物性蛋白食品的占比在城市地区从 1980 年的 14% 增加到 2010 年的 29%，在农村地区从 1980 年的 5% 增加到 2010 年的 22%。

综合本次有关居民家庭日常生活问卷调查和访谈调查中所获得的成果和信息来看，上海

市饮食生活无论在量方面还是在质方面都呈现显著变化。上海市区和新区的城市地区中,调查对象的饮食相比农村地区调查对象的饮食种类更加丰富。虽然在大米、大豆、新鲜蔬菜等传统食物的消费方面城市地区比农村地区少,但早餐中的面包和午餐中的面条(消费总量大约相当于大米的消费量)、肉类(牛肉和鸡肉)、牛奶和酸奶(以前的消费量非常少)、黄油(几乎全部是进口产品)、肉类加工品、豆腐加工品、虾蟹贝等高级海鲜、蛋糕/点心/酒/饮料等的消费量相比农村地区多。在访谈调查环节,通过有关饮食生活变化问题的回答发现,早餐从以前的“粥+咸菜”变为现在的“牛奶+面包+火腿”,午餐和晚餐的菜品中,原来以猪肉片、豆腐、榨菜、白菜等为主,近年来,各种加工食品(家庭替代餐)、饮料、水果等也登上了餐桌。此外,从图3可以看出,无论是在城市地区还是在农村地区,从2000年之后,居民家庭的食物消费量大幅减少。通过对访谈调查所得信息的分析,发现城市地区食物消费量减少的主要是由于食品加工工业的发展和餐饮业的发达造成了家庭替代餐和外出就餐(特别是午餐)次数的增加,而农村地区食物消费量减少主要是由于农业机械化的普及造成劳动量减少以及农村人口老龄化,进而食物摄入量也相应减少。

总而言之,随着上海市城市化进程的快速发展,原来以主食为主的饮食生活发生了质和量的变化,动物性蛋白食品以及副食品等的消费量不断增加,饮食生活朝着多样化、欧美化、高级化和简单化的方向发展。伴随这些变化,来源于饮食生活的氮磷摄入量以及对环境的负荷量相应增加。

3.5 今后的消费取向

有关上海市区、新区、郊区和农村地区各种食物今后的消费取向(多重选择)的调查结果如图4所示。三个地区中,回答“希望进一步增加蔬菜、水果类的数量”的人数最多,占到了近四成左右。此外,三个地区中,与“希望增加肉类等动物性食物的消费”、“减少谷物类的消费”的倾向相比,“减少肉类等动物性食物的消费”、“增加谷物类消费”的倾向加强。具体来说,与市区和新区回答“希望增加肉类等动物性食物”的人群比例都是13%,而回答“希望减少肉类等动物性食物的消费”的比例在市区为6%,在新区为8%。同时在郊区和农村地区回答“希望增加肉类等动物性食物消费”的人群比例为23%,而回答“希望减少肉类等动物性食物的消费”的比例只有2%。今后,在上海市,特别是郊区和农村地区,食物消费结构中动物性食物的比重呈现出增加的趋势。此外,还发现希望补充补品的人群数量也有很多,呈现出追求营养均衡饮食的趋势,特别是郊区和农村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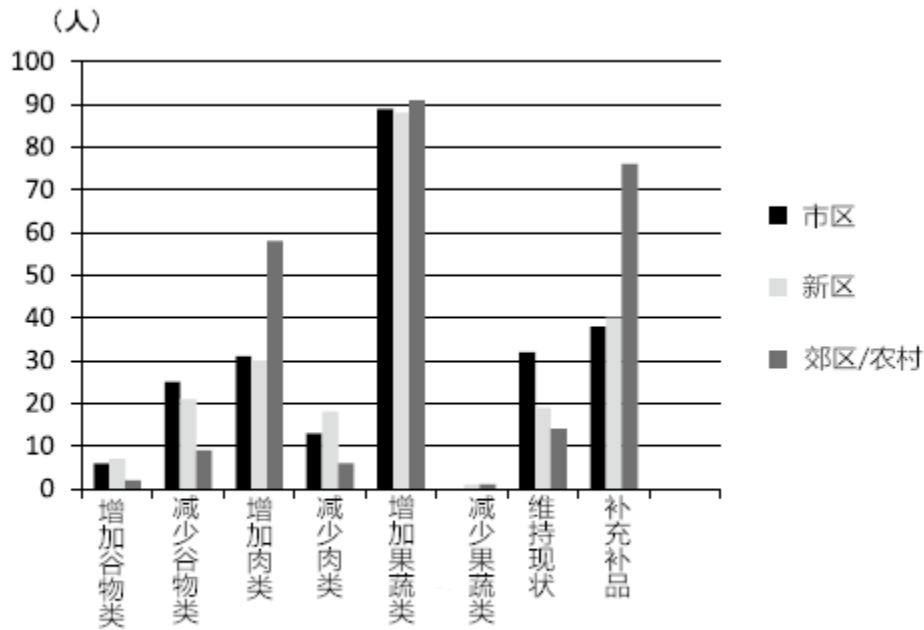


图 4 今后的消费取向

4.结语

本研究是以在世界范围广受关注的特大城市——上海市的居民饮食生活为研究对象，推算居民人均每天从各种食物中摄取的氮、磷的量以及作为排泄物排放到环境中的氮、磷潜在负荷量。

结果发现，每人每天的饮食生活中所产生的氮、磷负荷量在上海市市区分别为 19.36g-N、1.80g-P，在上海市新区为 16.48g-N、1.52g-P，在郊区和农村地区为 13.04g-N、1.20g-P。此外，如果考虑到三个地区的人口、排泄物排放途径以及排水处理等因素，上海市全市居民的饮食生活对环境造成的氮和磷的潜在负荷量，在土壤中分别为 3.21 万 t-N/年、2.94 千 t-P/年、在水域中分别为 3.52 万 t-N/年、2.64 千 t-P/年。此外，今后，上海市，特别是郊区和农村地区的食物消费结构将出现较大变化，动物性蛋白食品的消费比重不断增加，今后将继续呈现出上升的趋势。同时，伴随着饮食生活的多样化、欧美化、高级化和简单化，城市地区的奶酪、火腿、鱼丸等肉类和鱼类加工食品消费量逐年增加，在不久的将来，郊区和农村地区被认为也会出现同样的现象。在这些食品当中含有大量的氮和磷。此外，市场上销售的加工食品中，也含有大量的作为防腐剂使用的磷酸化合物。因此，随着人们饮食生活的变化，对环境造成的氮、磷负荷量将会继续增加。

另一方面，根据上海市统计年鉴¹⁰，1996 年以来，生活污水排放量已经超过工业污水排放量，到了 2008 年，占到总污水排放量的 80%。而且，从 2008 年的水污染源的化学需氧量

(COD)来看,工业污水导致的 COD 为 2.76 万 t,而生活污水所导致的 COD 却高达 23.91t。也就是说,上海市水环境问题的主要原因由原来的产业发展导致的“产业公害问题”向由于人口集中和大量消费导致的“城市型、生活型污染”转变。在这背后,是上海市人口的增加和集中、产业结构的变化(从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向服务业、知识产业的转型)、下水道的普及、生活方式向大量消费的城市型转变等现象的存在。作为预防性措施,需要普及环境教育、培养环境友好型饮食生活以及提高居民的环保意识。

本研究仍有不完善之处,仍有许多需要今后继续进行讨论的问题。本研究只是从饮食生活的视角估算了对环境产生的氮和磷负荷量,除此之外,工业污水、农业排水、交通、杂排水等都会对地区物质循环产生重大影响。此外,今后也需要关注随着餐饮业规模的扩大以及居民外出就餐频率的增加,餐饮业中氮和磷负荷量的变化情况。目前,作者正在根据上海市各年度的产业关联表、工业、农业生产等统计数据,就产业结构变化对环境造成的氮和磷负荷进行推算。本文作者想通过这些研究,从定量的角度分析城市地区伴随城市化发展,人口增加以及生活、生产方式等的变化在多大程度上影响了城市生态系统中的物质循环,同时从物质循环的视角对区域环境问题进行诊断和开展预防性治疗。

谢辞

本研究得到了日本环境省的地球推进费“有关东海环境保护中的长江三角洲、陆地环境管理方法开发的研究”、日本文部省的名古屋大学全球 COE 项目“从地球科学到基础、临床环境科学的发展”以及 ISPS 科研费 25340122 的资金支持。

(王猛、褚湜婧 译)

参考文献:

1. Rockström J., W. Steffen, K. Noone, A. Persson, F.S. III Chapin, E.F. Lambin, T.M. Lenton, M. Scheffer, C. Folke, H.J. Schellnhuber, B. Nykvist, C.A. de Wit, T. Hughes, S. van der Leeuw, H. Rodhe, S. Sörlin, P.K. Snyder, R. Costanza, U. Svedin, M. Falkenmark, L. Karlberg, R.W. Corell, V.J. Fabry, J. Hansen, B. Walker, D. Liverman, K. Richardson, P. Crutzen, J.A. Foley (2009) A safe operating space for humanity. *Nature*, 461, 472-475.
2. Galloway J.N., A.R. Townsend, J.W. Erisman, M. Bekunda, Z. Cai, J.R. Freney, L.A. Martinelli, S.P. Seitzinger, M.A. Sutton (2008) Transformation of the nitrogen cycle: recent trends, questions and potential solutions. *Science*, 320, 889-892.
3. FAO, FAOstat, <http://faostat3.fao.org/home/index.html>, (accessed 2012-5-17).

4. 劉晨, 吉村哲彦, 守屋和幸, 酒井徹朗: 中国の牛肉消費性向に関する事例的分析, システム農学, 2000, 16 (2) : 163-172.
5. Liu C., Q.X. Wang, M. Mizuochi, K.L. Wang, Y.M. Lin (2008) Human Behavioral Impact on Nitrogen Flow Seitzinger, M.A. Sutton (2008) T of the Middle and Lower Reaches of Changjiang River, China. Agriculture, Ecosystems & Environment, 125, 84-92.
6. Liu C., Q.X. Wang, A.L. Lei, Y.H. Yang, Z. Ouyang, Y.M. Lin, Y. Li, K.L. Wang (2009) Parameters of the Regional Nitrogen Balance Model: A field investigation of 6 ecosystems of China, Biogeochemistry, 94, 175-190.
7. 孟建軍: 中国の都市化はどこまで進んできたのか, 独立行政法人経済産業研究所 RIETI Discussion Paper Series 11-J-063, 2011.
8. 杨月欣, 王光亚, 潘兴昌: 中国食物成分表. 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 北京: 2002, 393.
9. 杨月欣: 中国食物成分表, 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 北京: 2004, 351.
10. 上海市统计年鉴(1980 -2010) : 上海市统计局 HP 公开数据. <http://www.stats-sh.gov.cn/data/release.xhtml>, (accessed 2012-5-17).
11. Briefel R.R. (1994) Assessment of the U.S. diet in national nutrition surveys: National collaborative efforts and NHANES. Am J Clin Nutr 59 (suppl), 164S-167S.
12. Guenther P.M. (1994) Research needs for dietary assessment and monitoring in the United States. Am J Clin Nutr, 59 (suppl), 168S-170S.
13. National Research Council, National Academy of Sciences, Subcommittee on Criteria for Dietary Evaluation, Coordinating Committee on Evaluation of Food Consumption Surveys (1986) Nutrient Adequacy: Assessment Using Food Consumption Surveys. Washington, DC: National Academy Press.
14. 厚生労働省: <http://www.mhlw.go.jp/bunya/kenkou/sessyu-kijun.html>, (accessed 2012-5-17).
15. 南山堂 (1998) : 医学大辞典, 南山堂, 東京: pp.1337.

Estimation of Human Diet-Derived Nitrogen and Phosphorus Loads on the Water and Soil Environment with Rapid Urbanization in Shanghai

Chen LIU

(Graduate School of Environmental Studies, Nagoya University, D2-1(510) Furo-cho, Chikusa-ku, Nagoya, Aichi 464-8601, Japan)

Regional material flows are strongly influenced by human diets. This paper aims to estimate quantitatively the nitrogen and phosphorus (N&P) loads on the water and soil environment contributed by the diet of the citizens in Shanghai, and also to suggest future trends. A questionnaire

/ interview survey was conducted for 450 adults over 18 years old in 3 representative areas of Shanghai. The lifestyle (eating habits, domestic sanitation, drainage facilities, etc.) patterns with rapid urbanization were determined and the potential N&P loads from human diets on the environment were calculated. The daily potential N&P loads from human diets were 19.36 g-N, 1.80 g-P in the central district, 16.48 g-N, 1.52 g-P in the new district, and 13.04 g-N, 1.20 g-P in the suburban / rural area of Shanghai. Respondents in all three areas, especially those in the suburban / rural area reported a preference for increasing the intake of animal-derived as well as processed foods, which means that the potential N&P load from human diets on the environment will increase further. As the causes of the environment problems are shifting towards urban lifestyle issues, environment-friendly eating habits and improvements in environmental awareness will be required.

Key Words: Urbanization, human diet, nitrogen and phosphorus load, water and soil environment, Shanghai

中国的环境法政策执行及改善环境治理的课题

—以地方政府为中心—

北川秀树

（龙谷大学）

- 原文刊载于[日]『環境と公害』第40卷第4号，2011年4月，7-13页。
-

中国于1979年制定《环境保护法（试行）》，接着在1989年制定《环境保护法》，并完善了三同时、环境影响评价、排污费、期限内改善等一些有特色的制度。另外，近年来导入了具有战略意义的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制定了《环境影响评价法》等，完善了法律体系。胡锦涛一届领导层于2003年提出科学发展观与和谐社会的方针，并设立了单位GDP的耗能量削减20%，主要污染物（SO_x、COD）削减10%的具体数值目标，表现出对环境的重视姿态。另一方面，由于经济快速发展，环境污染和自然环境被破坏的情况非常严重，居民的健康、财产被损害的案例急剧增加，群体性事件也有所增加。据北京大学法学院汪劲教授所言，环境状况整体恶化的情况或许还将持续到2020年以后。另外，1997年以后，每年有近130万人因癌症死亡，其原因有可能是受环境污染的影响（环境治理研讨会，2010年9月，于京都召开）。

本稿主要对环境法政策的执行，特别是对地方政府的环境法政策执行方面的课题进行考察。首先，对改善环境治理的相关措施，包括最近有特色的环境法政策、立法、司法、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等进行介绍。接下来，对地方的环保局和司法部门的职员进行问卷调查，介绍问卷调查的部分内容。最后，对改善环境治理的课题进行考察。

1. 最近的环境法政策

（1）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中国于20世纪70年代开始导入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的执行率在2008年达到99.9%，执行率非常高¹。日本在环评方面的做法是接受行政机关指导的同时，企业完成报告书的制作。中国的制度与日本不同，中国的做法是，环境部门审核报告书，申请者若未取得许可将被禁止开工。另外，2003年制定的《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导入了计划

环境影响评价的形式，即所谓的战略环境影响评价（SEA）（北川 2004）。从这一层面来看，中国的环评制度有着日本法制度里所没有的先进规定。2006 年 3 月开始实行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中对听取公众意见的听证会、座谈会、问卷调查等做了规定。例如，决定举行听证会征求公众意见的，应在公共媒体或者采用其他公众可知悉的方式，公告听证会的时间、地点、听证事项和报名办法（第 24 条），在申请人中遴选参会代表，并在举行听证会的 5 日前通知已选定的参会代表。代表人数一般不得少于 15 人（第 25 条）。另一方面，问卷调查的经常使用，听证会参加者人选的不透明，援助措施等的不完善，暴露出公众参与过于形式化和事后补办许可等诸多的问题（北川 2008）。

（2）集中取缔、宣传活动

在 20 世纪 90 年代，环境保护部门集中并频繁揭发违法污染企业，但是很多被取缔的企业如雨后春笋般过一段时间又重操旧业。国家环境保护总局（以下称“总局”，2008 年开始变更为“环境保护部”）的副局长潘岳曾表示：在 2005 年发起的“环保风暴”中，媒体起到了很大的宣传作用，让中国的各界人士认识到了环境保护的重要性。总局勒令未经过环境影响评价而已经开工的 30 件的建设项目停止施工，并基于《环境影响评价法》对其进行过失罚款，在全国引起了轰动。这是由政府部门中一向被认为权力较弱的总局所采取的措施，但这次活动如其表述一样，只是一时的“风暴”就结束了。另外，在此事件中，虽然中央的环境保护部门发挥了主动性，但是要让地方政府同样发挥主动性还是非常困难的。

（3）区域限批，流域限批

“区域限批”、“流域限批”是环境影响评价审查的连坐制度。污染企业立项，如果是在有严重环境问题的地区或产业，此地区、流域一带的新立项的企业、工厂的环境影响评价审批会被有期限的延期、停止，直至该企业或该地区完成整改。这是“行政地区或产业集团的审批停止、延期”政策。2007 年 1 月，全国的钢铁、电力、冶金等产业中，有重大违反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行为的有 82 件，工程总额为 1123 亿元。总局对其进行了处分。在执行过程中，总局首次应用“区域限批”的行政处罚。4 个行政区域和 4 个电力集团的在建项目的审批被停止并延期，且提出要追究其监督部门相关人员的行政责任。在此之后，在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执行率低，违反三同时制度严重的行政地区，或者限期内不能完成二氧化硫总量削减目标责任书和水污染总量削减责任书的省份等，不同时间不同范围的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批许可被暂停。另外，2007 年 7 月，长江、黄河、淮河、海河四大流域中的污染严重的地区，总局对严重违规的 6 市 2 县 5 个工业区采取“流域限批”的同时，对 32 个污染企业和 6 个企业进行点名监督指导，并提出要追究其监督部门相关人员的责任。

（4）一票否决制

¹ 《中国环境年鉴 2009》。另外，仅报告书的件数有 1 万 5923 件（2008 年）。

“一票否决制”是指，只要有一人投了反对票，无论有多少赞成票，决议也不会被通过的制度。在中国的政府政绩考核中，如果有一项没有达标的话，即使其他的都达标政府的整体成绩也会被视为不达标。考核对象有计划产出、安全生产、党政廉洁性等。与环境保护相关的有，为实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里规定的全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削减 10% 的限制性目标，自 2007 年 11 月起，总局与相关部门一起，向地方政府下达节能减排的相关办法，开始实施问责的一票否决制。其中《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考核办法》对问责方面做了相关规定。节能减排的责任主体是地方各级政府，环保部和相关部门对各地地方政府的污染物削减情况进行考核，在国务院认定考核结果后向社会公告，并依据一票否决制追究指导者的责任。

（5）经济手法的应用

总局在 2007 年以后与中央银行、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商务部等联合，推荐导入经济手法的环境经济政策（包 2009）。目标是在市场经济下，应用价格、税收、财政、贷款、收费、保险等经济手段，使环境成本内部化，使经济和环境能够协调发展。已经在试行、公开的政策有，绿色融资、绿色证券、绿色保险、绿色贸易和生态补偿制度。“绿色融资”是指，向银行提供违规排放污染物的企业名单，银行据此自主判断是否对其融资。此项政策在总局和中国人民银行和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在 2007 年 7 月发出《环境保护政策法规的试行和贷款风险的防止与抑制的相关通知》后正式开始施行。总局在同年，向中国人民银行提供了超过 3 万件的企业违反环境法的信息，商业银行基于此停止或限制对违规企业进行贷款。“绿色证券”是指，不认可污染企业在股市上市。这项政策是基于总局在 2008 年 2 月正式公布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而制定的。火力发电、钢铁、水泥等行业的企业在最初上市的申请等时，没有取得环境保护部门的审查意见的话，将不被受理其上市申请，并不能调动资金。

“绿色保险”是指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制度，企业加入保险对环境污染承担责任。另外，“绿色贸易”是指，对于会产生环境负荷的制品的进出口，通过运用关税等手段对其进行限制。“生态补偿机制”在总局于 2007 年制定的《关于开展生态补偿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中规定，是考虑生态系统的利用价值、生态保护成本、发展机会成本，调整生态环境及其相关各方面间利益关系的环境经济政策。具体体现在自然保护区、重要生态功能区、矿产资源开发区、流域水环境保护区。

2. 救助环境污染受害者的相关立法

有关环境污染的损害赔偿请求诉讼，1992 年最高人民法院提出意见，如果被告否认原告

提出的侵权事实，被告负有举证责任²。举证责任的转换在 2004 年制定的《固体废弃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被应用，2008 年修改的《水污染防治法》中也有相关规定（第 87 条）。修改后的《水污染防治法》中，大幅提升了水质污染事故的罚款（83 条），共同诉讼时的代理诉讼（88 条）等也采用了对受害者有利的条款。但是，也有人指出法官过于依赖鉴定结果，举证责任转换的采用只达到一半的效果（吕 2011）。另外，2009 年制定、公布了作为民事侵权责任基本法的《侵权责任法》，并于 2010 年 7 月 1 日开始施行。同法中设立了“第 8 章 环境污染责任（第 65 条至第 68 条）”。首先，根据污染者负担原则，因环境污染而造成损害的，污染者应当承担侵权责任（第 65 条）。这一条解决了一直以来《环境保护法》等规定的无过失责任的问题。另外，有关举证责任，因环境污染发生纷争，污染者应当就法律规定的不承担责任或减轻责任的情形及其行为与损害之间不存在因果关系承担举证责任（第 66 条）。诉讼时原告的举证责任被完全转换了。在此类寻求改善的过程中，环境法研究者参与立法工作，对其起到了很大的作用。

3. 司法

中国的环境法学界和实际工作人员对“环境公益诉讼”非常关心。2009 年 7 月中华环境保护社团已经在江苏省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环境民事诉讼，向贵州省贵阳市清镇人民法院提起了环境行政诉讼，并被受理。对于环境公益诉讼的概念，虽然在学界还没有达成一致，但大部分的观点倾向于居民、企业、社会团体及国家机关在受到或有可能受到环境污染侵害时，民事主体或行政机关可以向法院提起诉讼，追究污染行为者法律责任的制度。诉讼目的是保护社会公共的环境权益，重视预防机能。通常以民事、行政诉讼为对象。

另外，随着近年大范围污染事件频发，设置了专门审理环境保护案件的“环境保护法庭”。中国的环境污染事件在增加，但因诉讼而终结的损害赔偿事件却未必会增加，也没有形成救助污染被害者的平台，于是在这样的背景下诞生了环境保护法庭。环境保护法庭包括，在中级人民法院内设置的环境保护审判庭、在基层法院设置的环境保护法庭和类似环境保护法院的专门审理环境保护案件的审判机关。现在已经设置的环境保护法庭有，贵州省 2 个，江苏省 1 个，云南省 8 个（高 2010）。

2010 年 6 月最高人民法院公布了《关于为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提供司法保障和服务的若干意见》。其中在规定“在环境保护纷争案件数量较多的法院可以设立环保法庭，实行环境保护案件专业化审判，提高环境保护司法水平”的同时，还规定“环境保护行政部门代表国家提起的环境污染损害赔偿纷争案件，各级人民法院应依法受理”，展现了对环境保护法庭和公益诉讼的积极态度。

² 在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有关民事诉讼证据的若干规定》（2002 年 12 月 31 日）中，规定了“被告负有法律规定的免责事由及其行为与损害结果间的因果关系不存在的举证责任”（第 4 条 1 项 3 号）。

4. 信息公开与公众参与

(1) 信息公开制度

有关环境信息公开，在 1996 年制定的《环境保护工作中国家秘密及其密级具体范围的规定》中，对全国有重大影响的环境污染事故和环境污染所引起的公害病的报告、数据资料级别为“机密”，全国大中城市全面、系统的水、大气、噪音、废弃物污染和重要的海洋、河流的水质观测数据级别为“机密”。可以看出信息保护工作做得很严密，信息尽可能处于政府的掌控之中。最近中国政府制定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2008 年 5 月施行）。目的在于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性和对公民的服务。同条例中规定对于“环境保护、公共卫生、安全生产、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情况”，以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为主体，进行重点公开（第 10 条 11 号）。但是，有关国家安全和稳定的事项（第 8 条）、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及个人隐私（第 14 条 4 项）为例外，因此有关环境的信息可能不被公开。为此，同时又制定了《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列举了包括环境污染事故等，17 项要求公开的信息范围（11 条）。

(2) 投诉处理

在中国的公众参与中，“信访制度”是从革命时代起就有的传统。此制度被称为“来信来访”，是革命时期为保证共产党和一般民众间的融洽关系而发展起来的制度。但是，建国后，根据国家的通告，设立了通过向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投信和会面的，处理申述的专门窗口。从中央政府到县政府，不仅行政机关，人民代表大会、司法机关、党组织中亦均有设立。但是，相对于此制度的简便易用性，也有人指出信访机关没有裁决权，仅仅是斡旋机关，不能期待其实际效果（天儿 1999）。1995 年作为行政法规制定了《信访条例》，并于 2005 年全面修正。环境保护方面，在《信访条例》修正后，2006 年作为部门规章制定了《环境信访办法》。同办法中，将“环境信访”定义为，采用“书信、电子邮件、传真、电话、走访等形式”，提出“建议、意见、投诉请求”（第 2 条 2 项）。总局在 2001 年以后展开了取缔环境违法行为的特别行动。为此设立了“环境 110”——全国统一的环境保护举报热线“12369”。

(3) 环境 NGO 与环境意识

宪法中规定，保障结社自由（第 35 条），结成团体在原则上是自由的。但是，由于政府对 NGO 存有戒备感，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等，不认可在同一行政区域内，业务范围相同或者类似的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社团条例第 13 条 2 号，民办企业条例第 11 条 3 号）。根据中华环境保护联合会的数据，（2005 年末）已经登记的环境 NGO 的数量为 2768，其中政府系（GONGO）的有 1382（49.9%），民间自发的草根 NGO 有 202（7.3%），学生相关团体有 1116（40.3%），国际环境 NGO 有 68（2.5%）（Lei2009:20 页）。环境 NGO 的数量在逐步增长，特别是如果 NGO 社团有一定的财力，代表者是名人的情况下，政府也不能无视其发言和活动。在云南怒江水库的停建事

件(2003 年)、圆明园渗漏防护膜事件(2005)、厦门 PX 事件(2006 年)中,环境 NGO 发挥了很大的影响力(吴 2010)。

另外,居民的环境意识、权利意识等也在逐步提高。中国政法大学污染受害者法律帮助中心于 2006 年在中国的西部地区(山西省、陕西省、甘肃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和内蒙古自治区)开展了问卷调查(复数回答),在 884 人的调查对象中,向媒体告发(514 人,约 58%),向行政机关举报(417 人、约 47%),诉讼(147 人、约 17%)的回答较多,也有少数的 126 人(约 14%)搁置问题填写问卷(王 2008)。

5. 法律法规执行上的问题点——对问卷调查进行的考察

下面介绍以地方政府环境保护行政部门的职员和地方司法部门(法院、检察院)的职员为对象的一部分问卷调查,总结了妨碍中国环境保护灵活执行的一些要因。

(1)环境保护部门的职员

北京大学的汪劲教授,在 2007 年 5 月到 12 月间,对全国的省级、市级、县级地方政府的环境保护部门及其相关机关的 372 名职员进行了问卷调查(汪等 2009)。根据调查结果,首先,选择“一低、二高、三难(违法成本低,守法和执法成本高,执法时举证、追究法人代表、强制取缔困难)”的原因在于“立法不完全,不具体”的超过半数(53.2%),其后分别是,环境保护部门立场薄弱(19.6%),地方政府重视经济发展支持企业(14.5%),违法企业的环境意识低(9.7%)。在企业违法原因的问项中,选择“违法时根据环境法规所受到的处罚要比获得的利益低”的数量最多(79.0%),选择“政府或相关部门干预环境保护部门执法”的在其次(7.8%)。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通过审查的比例,回答通过率在 90%以上的接近半数(44.1%),选择在 60%以上的有 3 成(31.2%),另外选择有 59%以下的仅有 1 成(12.9%),可以看出环评的通过率很高。有关没有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就先动工,事后补办环评手续的事例的比例,认为占整体 40%以上的超过 3 成(30.6%),认为占 20%以下的不足 3 成。有关征收排污费,认为“征收标准不合理”的占整体调查人数的 38%,认为“环境损失的补偿不足,应该上调标准”的回答排在其后。相较于保护环境,违法的成本更低,表明了中国的排污费征收标准过低。

关于加强处罚,虽然可以选择复数的选项,但是 91.7%的回答者认为“环境保护部门应该具有强制执行权”。有关强制执行,《行政处罚法》中虽规定当事人对行政处罚决定不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行政处罚不停止执行(第 45 条),但是人民法院屡次拒绝强制执行。有关不能严格执行环境法的原因,回答“环境保护部门隶属于地方政府”这类体制原因的占半数。笔者于 2009 年 5 月委托北京大学的汪劲教授另外再对江西省内环境保护部门职员的问卷调查中,回答“环境环保部门的权限小”的占 75.5%(复数回答)。有关为什么环境保护部门态度暧昧不清,回答“环境保护部门受到地方政府的党政、财政、人事部门

的制约”的最多（27.7%），其次认为“地方政府对于经济发展的要求比环境保护要大”的也趋于同数（26.3%），认为“政绩考核系统不合理”的排在其后（21.6%）。由此可以看出，由于体制原因，环境保护部门受到地方政府指导的制约，及地方政府倾向于优先发展经济是环保部门态度不强硬的主要原因。有关影响执法的行政体制，认为“体制上政府部门间的权限与责任有重复和冲突，彼此有摩擦”的最多，占 30.6%。与其相近的有“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间的交流、协调不足，使执行不能十分有效”（占 29.3%）。由此可知，横向上，环境保护部门与其他部门间有利益冲突，纵向上，中央与地方的利益分化。

（2）司法相关职员

北京大学的汪劲教授于 2003 年对全国 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各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的司法相关职员中的 1 万 2512 人进行了问卷调查（汪 2007）。篇幅的原因，下面仅介绍要点。回答被告、污染企业败诉原因为“对无过失责任的运用过于严格”的占 35.4%，认为“过失和超标排放”的占 11.2%。另外，有关原告、受害者败诉的原因，认为“法庭上的因果关系举证不足”的最多，占 51.2%。有关发生环境污染纠纷的原因，认为“是地方规划部门当初规划的过失”的回答最多，约占 67%。与此相关的认为“地方的土地部门在使用土地或土地用途变更时没有考虑到环境破坏因素”的占 15%，两者合并超过 8 成比例。

从上面的调查结果可以得出以下结论。①大多数的环境纠纷在政府的调节下结束，②司法相关职员不了解可适用无过失损害赔偿和举证责任倒置的制度，③有关公益诉讼，对原告资格的认定是消极的，④有关环境纠纷的规定处于空白状态，还只是条文，不能适用于具体的环境纠纷案件的审理，⑤纠纷最主要的原因在于，规划的不当或失误，⑥地方政府的开发行为以经济利益为先，干部干预环境保护部门的执法。另外，在此次调查之后，因为《侵权责任法》的制定等一些制度上的改善，这类问题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了缓解。

6. 改善环境治理的课题

根据上述的问卷调查，可以看出有以下几方面的课题有待解决。

（1）立法及法律体系

近年来，在中国制定了近 30 部有关环境、资源、能源和绿色生产、促进循环经济的法律，法律体系在很大程度上得到了完善。但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立法受行政机关指导，变成了各个部门间争权夺利的场所。立法工作封闭进行，轻视了公众的利益。另外，土壤污染、外来物种、化学物质的风险、限制温室气体排放的法律还没有得到完善。再者，如前文所述，存在允许先建设后补办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手续等，与环境法立法目的相悖的规定。有关地方政府能否制定比法律严格的行政法规，虽然省、直辖市可以制定法规，设置管辖范围内的规定，但基层的县、乡镇没有此权限。在日本，是地方率先开始，而后国家开展行动从而改善环境。而在中国，因为行政体制不同，这类由地方率先开始的行动基本看不到（上海研

究会和西安研究会上中国方面研究者的发言，2008 年）。

（2）行政（执法弱的原因）

第一、倾向经济发展。虽然中央政府提倡科学发展观、和谐社会，表现出对环境对策非常重视，但是这些政策并没有很好地渗透到地方。另外，与日本一样，中国也同样是发展改革委员会等经济部门拥有很强的权限，形成了强势的经济部门和弱势的环境部门的构图。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地方政府干部的任命权在中央党委，其发展经济的意图由此渗透到了地方。地方环境保护局的工作，主要不是优先考虑法律，而是能够优先反映地方政府领导层意向的政策。基于这些原因，很难把优秀的人才集中在环境保护部门中（汪 2011）。

第二、人事制度问题。由于共产党的执政与国家事务指导上的不分离，即“党政不分”，引起了政策的重复、效率低下、管理机构职员过剩等诸多问题，对环境治理造成了影响。有关执法的评价，虽然是基于政府干部的综合素质和执行能力而决定的，但是实际上是由任命其职务的上级共产党、政府干部的意向所决定。特别是，干部考核标准是政治标准，因为设置了有关地方经济发展、GDP 的考核标准，从而造成公众利益被侵害。污染企业占政府税收的大部分的时候，会影响干部的判断，使其犹豫是否要对污染企业采取严格措施。另外，环境保护部门隶属于地方政府，人事权由地方政府的干部所掌控，反之可理解为，如果环境保护局长采取严格措施的话，其自身的地位可能会受到威胁，导致对污染企业的处置不彻底。

第三、财政制度上的问题。在中国一直有“分灶吃饭”的习惯，现在依然残留，即中央和地方的财政收支分离，政府只负责自己级别上的责任。地方政府必须要付职员的工资，并执行工作。因此，地方政府最优先考虑的是确保财政收入。由此引发出考虑环境，优先考虑经济的现状。企业作为收入源，隶属于行政，被行政管理。在“有政策无资金”的体制和前述的偏重于 GDP 的干部考核制度下，地方政府优先招商引资、固定资产投资等创收项目。特别是 20 世纪 90 年代导入分税制后，虽然制度由中央到地方都被引入，但是因为税收要上缴国家，虽然工作增加了，但地方财政在环境保护方面的预算还不是很充足。因此，造成了行政部门专心通过收费和罚款来增加行政经费的局面（汪 2011）。

第四、行政机构内部的问题。关闭污染企业的权限在地方政府手中，环境保护部门不能充分的执行其职责。另外，环境保护与水利、森林、农业、工商等诸多部门相关，但政府内部的协调体制却不是十分有效。各个行政主管部门的权限重复，消耗了有限的力量，对执法效率产生很大影响。

第五、信息公开方面的问题。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公开灾害信息等方面，跟以前相比有了很大的进步。但是，环境方面的信息公开还很有限，政府出于安定因素的考量，向媒体施压限制了信息公开。另外，环境 NGO 的数量虽有所增加，但在批判党政方面受到政府干部的警告，有很强的政治风险。

（3）司法

司法援助可以说是最后的防洪堤。在司法方面也明显体现出现行体制和体系的缺陷。首先，说到立法的缺陷，现行法律中，环境保护方面的特别法律规范不足，法官的裁量空间过于广泛。造成判断标准不是基于法的正义，而是基于地方政府干部的政绩指标。其次、司法机关依存于地方政府的预算，缺乏独立性，所以各级人民法院需要考虑政府的想法或者当事人的背景。另外，法院中的共产党委员会对判决进行审查许可。因此，环境污染案件中，有因法院不受理而引起请愿的情况，也有法院作出不当判决的情况。更有甚者有诉诸暴力、引发悲剧的事件，这通常是伴随受害者自救所产生的风险。此外，建国后，人民解放军的干部等也有就任为法官，进行实际业务的。在中国 1995 年才制定《法官法》，2002 年开始实行全国统一的司法考试。因此，在环境法领域，法官的专业知识还有所欠缺。

（寇鑫 译）

参考文献

- 1) 天児慧 (1999)『岩波現代中国事典』岩波書店 pp.578.
- 2) 北川秀樹 (2004)「中国における戦略的環境アセスメント制度」『現代中国』78 号，pp.47-58。
- 3) 北川秀樹編著 (2008)『中国の環境問題と法・政策』法律文化社。
- 4) 汪劲 (2007)〈我国环保法律实施面临的问题——国家司法机关工作人员的认识〉《中外法学》19 卷 6 号，pp.735-747。
- 5) 汪劲、张晏、严厚福 (2009)〈环保执法难：难在何处？——对我国环保部门工作人员的问卷调查报告〉《中国环境法治》法律出版社，pp.281-310。
- 6) 汪劲 (2011)「中国環境法執行の強化とその改革の課題」『龍谷法学』43 卷 3 号，pp.344-367。
- 7) 王灿发 (2008)「中国公害紛争の最新動向と直面する課題」『環境と公害』37 卷 3 号，pp.18-23。
- 8) 高洁 (2010)〈环境公益诉讼与环境法庭的生命力〉环境法公众研究网，<http://www.greenlaw.org.cn/blog?author=5>, 2010 年 9 月 20 日参照。
- 9) 吴玉章 (2010)《中国民间组织大事记》社会主义文献出版社，pp.126-163。
- 10) 包茂红 (2009)『中国の環境ガバナンスと東北アジアの環境協力』はる書房。
- 11) 吕忠梅 (2011)「中国環境司法の現状調査——判決文をもとに」『龍谷法学』43 卷 3 号，pp.368-398。
- 12) Lie Xie (2009)“Environmental Activism in China”, Routledge.

中国沿海地区产业转移动向¹

— “国内版雁阵模式” 实证分析 —

伊藤亚圣

（东京大学 社会科学研究所）

关键词：中国；产业布局；雁行理论；产业集聚；刘易斯拐点

JEL 分类号：L60，014，053，R12

● 原文刊载于[日]『中国经济研究』2013年3月第10卷第1号，51-69页。

一、序言

目前，有一种观点认为集聚在中国沿海地区的制造业开始向中国国内外转移。而这种现象的背后则是2004年后中国劳动力市场出现了变化，围绕“刘易斯拐点”展开了激烈的讨论。²有关观点认为，就制造业而言，在国土面积广大的中国，在国内进行产业转移是现实可行的，并称之为“国内版雁阵模式”，但是，这种提法缺乏相应的实证研究论证。此外，众所周知，中国沿海地区已经形成了众多产业集聚，那么，产业向中西部地区的转移会对现有的产业集聚产生哪些效用，有关这些问题是在哪些因素下产生的，有关这方面的机理问题仍未明确。有关作为“世界工厂”的中国对东盟以及拉美等国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带来什么样的影响，已经有相关的研究，针对集聚在中国沿海地区的制造业今后的发展动向不仅会对中国自身的经济发展以及可持续发展产生影响，同时也会给全球制造业重组带来影响，这方面也是备受关注的研究重点。³因此，本文主要把研究视角扩大到产业集聚效用，对2000年中国是否存在“国内版雁阵模式”进行分析。

目前，有关沿海地区产业以及企业向国内外转移的案例以及推进大规模机械化的案例已

¹ 本文在写作过程中得到了中国经营管理学会第13次研究大会、庆应义塾大学经济学会会议“中国产业论归纳法的展开”、中国经济学会黑龙江大学国际会议“中国经济转型与中日贸易关系”、中国空间经济学国际研讨会（2012，浙江大学）以及其他研究会与会人员与该杂志匿名评审人员宝贵的建议与意见。在此，表示深深的谢意。此外，本研究获得了JSPS科学研究费（24830024）的资助。

² 请参考严善平（2012），马欣欣（2012），蔡昉等（2012）。

³ 例如，有关中国制造业发展对发展中国家产生的影响，可以参见Hanson and Robertson（2010）的文章，

经有相关报道，以大量廉价劳动力作为武器的“世界工厂”的时代迎来了新的转机。⁴在中国，最低工资标准从2006年到2010年期间平均每年上涨12.5%，而且政府提出2011年到2015年，实现最低工资标准年增长13%的目标。⁵虽然中国考虑到支撑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的劳动力的作用，正在推进产业转型升级，但是，仍不断有报道指出温州、东莞等最早引进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地区目前正面临困境，而且，电子产品产业中承担劳动密集型组装加工的电子制造服务（EMS, Electronics Manufacturing Service）正在快速的向中国中西部地区转移。因此，有必要分析在刘易斯拐点中环境变化情况下，产业正在发生的变化。

本文的结构安排如下。第二节主要整理相关讨论，阐述在同时引入分散力和集聚力的基础上对相关现象进行分析的必要性。第三节分析计量模型以及数据的详细情况，第四节介绍测算结果，第五节在分析测算结果的同时，通过研究其他数据和案例，展开分析，第六节的结论部分，大体上确认了“国内版雁阵模型”的存在，但是需要引入更多因素进行分析，阐述有关“世界工厂”时代的展望及含义所获得的启示。

二、相关讨论的整理

（1）国际竞争力及产业布局的变化

在讨论中国国内产业布局变化之前，需要通过相关贸易数据确认中国制造产品的国际竞争力（表1）。⁶首先，通过分析在新兴国家和低收入国家，有关对扩大劳动密集型产品出口寄予厚望的国家和地区在国际市场的份额可以发现，中国的国际市场份额从1995年的15.2%上升到2010年的34.4%。在此期间，拉美、撒哈拉以南非洲地区国家的国际市场份额保持平稳，东盟和印度的份额虽然有所扩大，但是其绝对值在15年中不到1%。同时，在中国劳动力工资水平开始急剧上涨的2005年之后，特别是2008年的雷曼危机之后，中国的国际市场份额仍然不断扩大。⁷分析同期各国、地区的出口特化系数，在劳动密集型产品中，中国在2008年到2010年间为0.8，依然维持着较高的水平。⁸到2010年之前，中国的劳动密集型产品维持着较高的国际竞争力。

表1：新兴国家、地区的劳动密集型产品的世界市场份额与贸易特化系数

有关对东盟的影响可以参见大西（2006），有关对拉美的影响可以参见Lederman, et al（2008）。

⁴ 请参考日经商业1624期（2012年1月16日）特刊“‘世界工厂’的终结 中国迎来了大转机”，‘The end of cheap China’，The Economist, Mar 10th 2012.

⁵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农业部、商务部7部门联合制定的《促进就业规划（2011-2015）》。

⁶ 联合国有关劳动密集的统计是指SITC rev. 3中的

611-613, 633-635, 641, 642, 651-659, 661-666, 821, 831, 841-846, 848, 851, 894 中共34中产品（在统计上，本种类的正式名称为“劳动密集型和资源依赖型产品”，但是，事实上，可以把其看作是劳动密集型产品）。

⁷ Milberg and Winkler（2010）指出雷曼危机后中国份额扩大的情况。

⁸ 但是，根据2011年最新的数据，中国的比重有少许减少，显示出中国在这些产品的世界市场份儿可能已经过了最高点。

		1995	2000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世界市场份额	中国	15.2%	20.4%	27.5%	29.1%	30.5%	31.4%	33.1%	34.4%
	东盟	6.7%	7.3%	6.5%	6.7%	6.5%	6.6%	7.0%	7.3%
	拉美	2.9%	4.1%	3.6%	3.5%	3.2%	3.0%	2.7%	2.8%
	印度	1.8%	2.0%	2.2%	2.3%	2.3%	2.3%	2.5%	2.6%
	撒哈拉以南非洲	0.8%	0.7%	0.7%	0.6%	0.6%	0.6%	0.6%	0.6%
出口特化系数	中国	0.52	0.58	0.74	0.77	0.79	0.81	0.81	0.81
	东盟	0.32	0.38	0.36	0.37	0.35	0.33	0.34	0.30
	拉美	0.00	0.01	0.04	-0.01	-0.06	-0.13	-0.16	-0.21
	印度	0.78	0.73	0.56	0.60	0.60	0.54	0.57	0.59
	撒哈拉以南非洲	-0.18	-0.23	-0.42	-0.43	-0.45	-0.50	-0.51	-0.51

注：1. 世界市场份额是指当事国的产品占全球市场进口额的比重。出口特化系数是指（出口-进口）/（出口+进口）。

2. 统计产品目录包括皮革制品，软木、胶合板、木制品，纸制品，纤维制品，石灰、水泥等建材，玻璃制品，陶瓷，家具，旅行用品，箱包，服装制品，鞋类，婴幼儿用品，玩具，体育用品。

出处：UNCTAD 数据库

改革开放之后，虽然中国国内的产业布局在 2000 前半期呈现出向东部地区集聚的倾向（Long and Zhang, 2011），但是，90 年代后半期以来，国家开始重视内陆地区的发展，由此，中西部地区的产值份额从 2000 年中期开始缓慢增加（日置，2011）。具体而言，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2012）发布的报告第 33 章内容，工业附加值中的东部地区比重在 2004 年达到最高点之后开始减少，到 2011 年减少到 51.8%。相反，中西部地区的比重持续增加，中部地区的比重从 2000 年的 16.9% 扩大到 2011 年的 21%，西部地区（不包括东北地区）同期的比重从 13.9% 增加到 18.3%。范剑勇、李方文（2011）在研究规模以上企业的微观数据的基础上，发现到 2004 年以后，沿海地区的产值比重开始下降，珠三角地区发生民工荒的 2004 年是沿海地区工业生产产值所占比重最高的一年。⁹因此，可以看出，2004 年对中国来说是劳动力市场和产业布局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

⁹ 但是，用什么样的数据（生产总值、附加值、就业人数等）以及如何测量（部分地区的比重、基尼系数、泰尔指数等），那么，评价的结果就可能发生变化。

有些研究指出，特别是在东部地区具有很高集聚度的劳动力密集型消费产品制造业中，近年来，东部地区的产值比重下降的幅度较为明显，实际上，在分析 7 个劳动密集型产业中东部地区所占的工业总产值比重可以发现，虽然 2009 年依然维持较高的水平，但是，2005 年之后的 4 年里，其比重下降了 4-11%（表 2 中从上到下数的 7 个产业）。¹⁰正如表 1 中所看到的，国际竞争力的提高与中国国内的产业布局调整同时发生。

表 2 中国四个地区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及电子产业生产总值分布变化

单位：%，时间：2005-2009 年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2009 年	2005-2009 年增减	2009 年	2005-2009 年增减	2009 年	2005-2009 年增减	2009 年	2005-2009 年增减
纺织业	80.20	-4.38	12.20	3.19	5.80	1.07	1.70	0.03
服装、鞋帽	83.80	-7.28	9.20	3.76	1.90	0.98	5.00	2.44
皮革相关制品	81.10	-5.76	11.60	4.79	6.10	2.34	1.20	-1.37
木材加工相关产品	56.70	-11.24	20.00	5.45	9.00	2.58	14.20	3.11
家具	72.90	-11.62	10.90	4.96	7.10	3.49	9.10	3.17
文具、教育、体育用品	92.50	-3.58	5.50	2.83	0.50	0.40	1.40	0.26
工艺品及其他	81.20	-3.96	11.80	2.08	4.00	0.79	3.00	1.09
电气设备、器具	76.90	-6.58	12.00	3.85	6.30	1.58	4.80	1.16
通信设备、PC、电子设备	91.50	-2.73	3.40	1.33	3.50	1.22	1.60	0.17

注：2005 年的不同产业资本劳动比从纺织业开始按照从上到下的顺序，分别是 17.52 万元、

¹⁰ 统计的地理划分见表 3。

9.21 万元、8.54 万元、16.06 万元、14.49 万元、9.24 万元、10.88 万元、30.12 万元、41.08 万元。

出处：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2011:350-351）制作。

（2）文献整理

有关东亚地区间产业的国际转移，雁阵模式提供了一种有力的解释视角。因此，后发国家如果具备了一定的政治基础、国际环境和产业基础设施，那么，更容易以廉价劳动力为武器获得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出口竞争力，所以，在从先发国家向后发国家转移产业的过程中，一般是从劳动密集型产业、产品开始转移，这已经图式化了。¹¹在这种框架下，一国经济的发展通过资本劳动比率的提高从而获得比较优势产业阶段性的变化。在国际贸易理论当中，存在通过一国的要素禀赋比率从而决定具有出口竞争力的产业的 H-O 理论，这提供了与雁阵模式相同的视角。¹²

很多学者指出在中国“国内版雁阵模式”存在的可能性，并对此进行了实证分析。有关这种可能分析的日文文献中有关志雄（2009）、小岛（2009）、中兼（2012）、严善平（2012）、马欣欣（2012）、大桥（2012）等人。例如，中兼（2012:147-148）指出，由于中国国内要素禀赋条件存在差异，该时期在日本百元店销售的杂货以及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产品同时具有竞争力。¹³在中国沿海地区丧失比较优势的产业，如果同时其在中西部地区依然具备比较优势的话，那么，在一定时期内，中国可能在从劳动密集型产品到资本密集型产品同时获得较高的出口竞争力。¹⁴

利用雁阵模式概念以及框架进行实证分析的主要是中国学者。主要的研究成果包括：蔡昉等（2009），张公嵬、梁琦（2010），Ruan and Zhang（2010），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2012）等，雁阵模式是学者广泛认同的一种观点。¹⁵例如，蔡昉（2009）称之为“大国雁阵模式”，从不同地区劳动报酬和劳动效率的角度分析了国内产业转移的发展和可能性。由此，研究发现作为发达地区的华南沿海地区的优势（单位报酬以及边际劳动效率的比）不断下降，而华北和中部地区的优势不断扩大。得出类似的研究结果的还有张公嵬、梁琦（2010），他们的研究认为，在国内并没有发生想象中的大规模产业向中西部转移的情况，从而对产业转移规模扩大论进行了反驳。其他研究方面，Ruan and Zhang（2010）以纺织和服装产业为

¹¹ 请参考大野，樱井（2006）；末广（2000）；小岛（2003）；木村（2009）。

¹² 请参考木村（2009）。但是，也有研究指出，这些框架在分析碎片化的发展、生产网络的延伸、中国发展所带来的跳过东盟的国际产业转移的产生等方面有一定的限制。

¹³ 在向国外转移方面，例如，林毅夫在 Lin（2011）中指出，中国由于逐渐丧失了劳动密集型产业优势，因此，今后撒哈拉以南非洲将有可能产生 1 亿人的就业机会，但是，保罗·科利尔（2008）也指出，亚洲地区依然存在企业和劳动力集聚的经济性；非洲地区存在的各种障碍（战争、天然资源、内陆国家、治理）；中国对非洲国家提供的政府援助资金所产生的依赖效用。

¹⁴ 在标准的模式中，首先服装产业应当从中国向其他国家转移，出口特化系数开始下降。请参考大野、樱井（1996:19），末广（2000，：45-51）等。

¹⁵ 在中文中，雁阵模式也被称为“雁阵布局”、“雁阵形态”、“雁行模式”等。

研究对象，指出东部地区产业集聚的相应机制已经丧失。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2012）在研究报告的第33章中指出，把工矿业划分为资源开采型、劳动密集型、资本密集型、技术密集型等四种类型，认为东部地区的劳动密集型产业不断向中西部转移，“国内版雁阵模式”不断推进。¹⁶

（3）赤松、刘易斯、马歇尔的交错

上述的研究共同展示了在2003-2005年达到顶点之后，沿海地区产业集聚的机制开始丧失，产业开始从东部向中西部地区扩散。但是，在此需要考虑以下几方面问题：第一，基于比较优势的雁阵模式是否适用于中国国内；第二，如何评价东部地区产业集聚的存在。

原本比较优势理论是针对要素禀赋不同国家间的理论，并没有设想国际劳动力转移。利用刘易斯拐点对中国国内的产业发展进行分析是因为刘易斯拐点理论是以一国内的劳动力转移为前提条件，分析的是现代部门=城市地区（或东部地区）集中式经济发展。如果只从投入成本因素分析中国中西部地区相比东部地区具有比较优势，从而产业从东部地区向中西部地区转移的话，那么就很难解释在改革开放之后，土地和劳动力成本一直较为廉价的中西部地区，其产业为什么没能取得发展。因此，只有在地区间比较优势结构差异的基础上，增加外出务工劳动力流动的环境变化、运输成本的降低以及中西部工业化的发展和基础设施的完善等基础条件因素，国内版雁阵模式才可能发生。

虽然关志雄（2009），蔡昉等（2009）所提出的国内版雁阵模式理论也非常具有吸引力，但是，如果加入目前中国的产业政策和东部地区产业集聚因素的话，那么，需要更为复杂的分析。例如，在政策方面，国务院发布的《工业转型升级规划（2011-2015）》中有关工业空间问题，提出在各地区资源禀赋以及优势的基础上，促进沿海地区产业向内陆地区的转移以及促进产业集聚的同步发展。¹⁷目前，在中国，刘易斯拐点模式中所假设的基于劳动力流动的发展模式，雁阵模式理论所假设的基于比较优势变化的产业转移、马歇尔所指出的集聚的经济性以及政策因素，有关这些方面的研究交错在一些。

因此，针对上述问题，以下在现有研究所重视的比较优势框架和分析结果的基础上，引入现有研究在对产业转移进行实证研究时忽视的产业集聚所产生的集聚概念，以及现有研究中缺少的地区产业比重变化的影响因素进行分析。有关中国沿海地区产业集聚问题，已经有很多的研究，但是，这种产业集聚与刘易斯拐点中的环境变化之间的关系研究是一种相对较新的研究视角。

¹⁶ 冯根福等（2010）的分析非常具有意义，但是，第一，在时间区分上，有关产业在沿海地区集中程度最高的2004年前后发生的变化，作者没能明确把我；第二，由于使用的是《中国工业经济统计年鉴》，但是，使用的数据只是含纺织服装产业的劳动密集型产业的数据集。这两点是分析的不足。

¹⁷ 有关与产业转移直接相关的中央和省级政府的政策方面，在沿海地区，广东省提出在省内进行产业转移；在中西部地区，四川省2005年提出从外部吸引产业的具有开创性的政策；2010年后，中央层面的政策也正在制定中。

三、模型和数据

(1) 模型

以下主要从分散力和集聚力等方面分析各地区产业在国内比重变化的影响因素。具体是在参考 Hanson (1998), Gao (2004) 方程式以及变量选择研究的基础上推算出下面的计算公式。¹⁸

$$\begin{aligned} \ln(Y_{ijt}/Y_{jt}) - \ln(Y_{ijt-1}/Y_{jt-1}) &= \alpha_0 + \alpha_1 \ln(Wage_{ijt-1}/L_{ijt-1}/Wage_{jt-1}/L_{jt-1}) + \alpha_2 \ln(Asset_{ijt-1}/L_{ijt-1}/Asset_{jt-1}/L_{jt-1}) + \alpha_3 \ln(L_{ijt-1}/L_{jt-1}) \\ &+ \alpha_4 \ln(Y_{ijt-1}/Y_{jt-1}) + \alpha_5 \ln \sum_j (Y_{ijt-1}/Y_{jt-1})^2 + \alpha_6 \ln(L_{ijt-1}/EST_{ijt-1}/L_{jt-1}/EST_{jt-1}) \\ &+ \alpha_7 \ln(Asset_{ijt}/L_{ijt}/Asset_{ijt-1}/L_{ijt-1}) + \alpha_8 \ln((Profit_{ijt-1}/T_Asset_{ijt-1}/Profit_{jt-1}/T_Asset_{jt-1}) + 1) + e_{ijt} \end{aligned}$$

此公式当中, i 代表地区 (本文中是指省), j 是产业, t 是年, Y 是产值, $Wage$ 是工资, L 是劳动力人数, $Asset$ 是固定资产规模, T_Asset 是总资产规模, e 是扰动项。因此, 被解释变量表示 $t-1$ 年到 t 年间, i 省 j 产业产值占全国 j 产业比重的变化程度, 用来说明产业内相对产值增加率。某地区的某种产业以产值为测量单位的比重扩大时, 意味着经济增长率相对业界平均水平高, 其主要原因从以下的解释变量中寻找。

右边解释变量的第 2 项和第 3 项是测量国内产业分散力的相对工资比率和相对资本劳动比率。相对工资比率, $t-1$ 年的 i 省 j 产业的工资水平比同期 j 产业平均工资水平高的时候比 1 大, 正如近年来的工资上涨对地区产业的影响分析所指出的, 预测系数在东部地区为负。相对资本劳动比率使用的是 $t-1$ 年相对全国所有产业的资本劳动比率的 i 省 j 产业的资本劳动比率。¹⁹ 由于“国内版雁阵模式”理论假设的是劳动密集型产业的产值比重从东部地区向中西部地区转移, 所以, 期望这里的系数在东部地区为正, 在中西部地区为负, 这也是本研究中最重要系数。

第 4 项、第 5 项、第 6 项分别为表示测量国内产业集聚力的就业全国比重、地区产业特化系数和地区产业赫芬达尔—赫希曼指数 (HHI 指数)。就业全国比重是指 $t-1$ 年的 i 省 j 产业的就业人数占同期全国所有产业就业人数的比重, 是用来测量绝对规模的指标。与此相对应, 通过产值测算地区产业特化系数 $t-1$ 年的 j 产业相比全国平均水平相对集中在 i 省, 测算马歇尔型特化经济的效用。通过 HHI 指数推测雅各布斯式地区内产业多样化效用。

第 7 项、第 8 项、第 9 项分别指相对企业规模经济、机械化程度以及利润率。特别是, 近几年来, 在中国机械化成为备受关注的焦点, 一般情况下, 预期的符号为正。²⁰

¹⁸ 其他的可以参考 Mano and Otsuka (2000), Tomiura (2003)。

¹⁹ 分母作为全国平均值, 因为作者想了解从全国范围内来看, 平均资本劳动比率的差会对该地区产业的发展产生什么样的影响。当分母作为产业平均值的话, 服装产业中, 资本劳动比率相对较高的省份的值相比在运输设备产业中资本劳动比率相对较低的省的值高, 这样就难以评价“资本集约型”。

²⁰ 例如, 可以参考经济观察报 2012 年 5 月 28 日题为“珠三角: 机器正替代人工”的报道。报道指出, 进入

（2）数据与测算方法

本分析使用密歇根大学 China Data Centre 提供的各年度工业数据。《中国工业经济统计年鉴》收录了全国各类工业行业和各省中国工矿业产值、从业人数等数据，但是，劳动密集型产业中，只有纺织业和服装业的数据是连续的。²¹属于典型性的劳动密集型产业的皮革相关产品制造业、木材加工及相关产品制造业、家具制造业、文化教育体育用品制造业、工业品以及其他制造业的数据缺失，这对于本文研究来说是非常致命的问题。所以，有关这些产业的分类，主要使用有相关数据统计的数据库资源。²²

分析对象如表 3 所示。地区的单位为省，对象包括 28 个产业，时间跨度为 2004-2010 年。矿产、能源相关产业由于与伴随“国内版雁阵模式”理论所假设的企业、产业转移产生的不同地区产值比重的变化在性质上有很多不同，所以排除在外。分析对象的期间是从开始观察到民工荒开始，在现有的研究中，东部地区工业产值比重已经越过最高点，开始出现下降的时期。各变量的描述统计量如表 4 所示。通过分析 3 个地区的相对产值增加率可以发现，中部地区最高，东部地区最低。相反，相对工资比率、相对资本劳动比率、相对全国就业比重数值方面，东部地区最高。

表 3：分析对象

产业 (28 类 产业)	食品加工业 (13)、食品制造业 (14)、饮料制造业 (15)、烟草制造业 (16)、纺织业 (17)、衣服鞋帽制造业 (18)、皮革皮毛羽毛制品制造业 (19)、木材加工及相关产品制造业 (20)、家具制造业 (21)、造纸及纸产品制造业 (22)、印刷业 (23)、文化教育体育用品制造业 (24)、化学原料及产品制造业 (26)、医药产品制造业 (27)、化学纤维制造业 (28)、橡胶制造业 (29)、塑料产品制造业 (30)、非金属矿物产品制造业 (31)、钢铁业 (32)、非铁金属加工业 (33)、金属制品制造业 (34)、一般机械制造业 (35)、专用设备制造业 (36)、运输设备制造业 (37)、电气设备器具制造业 (39)、通信设备 PC 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40)、仪器制造业 (41)、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 (42)
地区 (30 省)	东部：北京、天津、河北、山东、江苏、上海、浙江、福建、广东、海南 中部：山西、河南、湖北、湖南、江西、安徽 西部及东北地区：四川、重庆、甘肃、贵州、宁夏、青海、陕西、广西、云南、新疆、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
时期 (6)	2004 年到 2010 年 (由于 1 年的数据有偏差，所以取 6 年的时间)

中国市场的日子制造业，目前除了开过中国国内市场之外，通过多能工、熟练工的培养及机械化水平的提高来应对目前的环境变化 (岸，内村，2011)。

²¹ 例如，2011 年版中只刊登了 39 大分类产业中的 27 中产业的省级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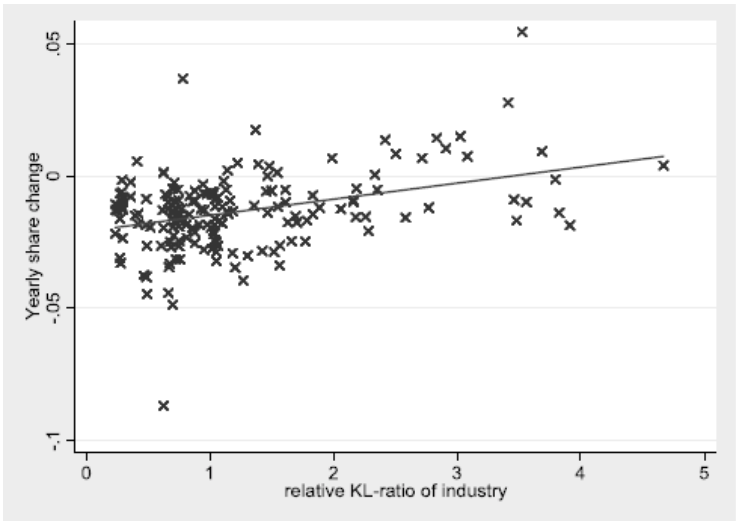
²² 除了使用年鉴之外，为了掌握更多产业的省级层面的生产动向，曾设想从各省的统计年鉴中抽出相应的数据进行计算。但是，由于各省公布的统计年鉴的数据项目不尽相同，所以不能对全国性的数据进行分解。

年)	
----	--

注：产业下面的括号内是所述产业的编号。西藏自治区的数据由于异常值太多，所以排除在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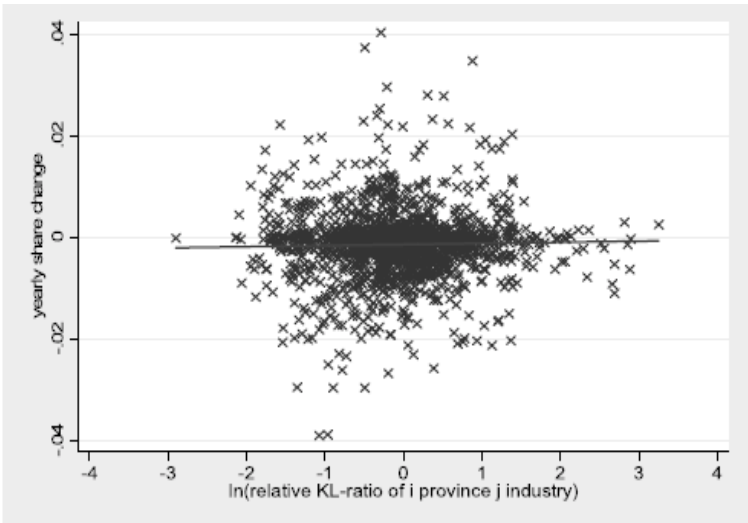
表 4：各变量的描述统计

	全国				东部			
	平均值	标准偏差	最大值	最小值	平均值	标准偏差	最大值	最小值
相对产值增加率	1.032	0.296	10.944	0.047	0.969	0.211	7.236	0.326
相对工资比率	0.946	0.303	3.449	0.203	1.094	0.345	3.339	0.348
相对资本劳动比率	1.187	1.206	25.962	0.024	1.317	1.67	25.962	0.055
占全国就业比重	0.001	0.003	0.038	1.30E-06	0.003	0.004	0.038	2.10E-06
地区产业特化系数	1.037	1.203	22.799	0.004	1.025	0.771	6.855	0.027
HHI指数	0.114	0.05	0.259	0.054	0.104	0.039	0.208	0.054
相对企业规模	1.044	0.414	11.001	0.037	0.998	0.212	5.849	0.137
资本装备增加率	1.12	0.778	19.643	0.067	0.928	0.368	4.448	0.175
相对利润率	0.86	0.713	8.23	-0.945	1.011	0.555	4.578	-0.944
	中部				西部、东北地区			
	平均值	标准偏差	最大值	最小值	平均值	标准偏差	最大值	最小值
相对产值增加率	1.081	0.181	2.608	0.478	1.058	0.377	10.944	0.047
相对工资比率	0.827	0.207	1.799	0.409	0.887	0.26	3.449	0.203
相对资本劳动比率	1.047	0.815	9.012	0.109	1.152	0.877	9.398	0.024
占全国就业比重	0.001	0.001	0.007	3.50E-06	4.80E-04	0.001	0.006	1.30E-06
地区产业特化系数	0.984	0.776	5.736	0.004	1.07	1.581	22.799	0.005
HHI指数	0.103	0.059	0.254	0.063	0.127	0.051	0.259	0.062
相对企业规模	1.059	0.353	6.868	0.159	1.073	0.537	11.001	0.037
资本装备增加率	1.131	0.526	4.993	0.073	1.264	1.036	19.643	0.067
相对利润率	1.059	0.913	8.23	-0.882	0.649	0.657	7.297	-0.945
	全国		东部		中部		西部、东北地区	
	平均值	标准偏差	平均值	标准偏差	平均值	标准偏差	平均值	标准偏差
ln(相对产值增加率)	0.008	0.208	-0.044	0.154	0.064	0.161	0.023	0.25
ln(相对工资比率)	-0.101	0.297	0.047	0.285	-0.219	0.243	-0.16	0.283
ln(相对资本劳动比率)	-0.111	0.739	-0.073	0.788	-0.191	0.691	-0.102	0.719
ln(占全国就业比重)	-7.767	1.615	-6.942	1.623	-7.582	1.186	-8.491	1.444
ln(地区产业特化系数)	-0.39	1.009	-0.235	0.779	0.325	0.872	-0.541	1.189
ln(HHI指数)	-2.256	0.407	-2.33	0.378	-2.389	0.433	-2.137	0.382
ln(相对企业规模)	0.004	0.269	-0.018	0.182	0.023	0.252	0.012	0.326
ln(资本装备增加率)	-0.015	0.48	-0.145	0.376	0.039	0.402	0.06	0.558
ln(相对利润率)	0.551	0.395	0.658	0.303	0.645	0.392	0.425	0.421



注：纵轴表示东部 10 省合计 j 产值相对全国比重的每年变化率（2004-2010 年），横轴表示的是同年 j 产业的资本劳动比率相对全部产业平均值的比率。

图 1：东部合计比重变化及 KL 比率



注：纵轴表示 i 省 j 产业产值相对全国比重的每年变化率（2004-2010 年），横轴表示 i 省 j 产业资本劳动比率相对全部产业平均值的比率对数值。

图 2：东部各省比重变化及 KL 比率

在分析之前，通过图解的方式分析相对产值增加率和相对资本劳动比率之间关系。图 1 的纵轴表示每年东部 10 省合计产值相对全国产值比重的变化率，横轴表示产业的资本劳动比率。从中可以看出，在半宏观层面的东部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的比重下降趋势非常明显。另一方面，图 2 表示东部各省、各产业的产值增加率以及资本劳动比率，通过分析各省、各产业的数据可以发现，两变量的关系并不明显。在东部地区，既有不断发展的劳动密集型产

业，也有很多比重不断下降的产业。因此，在分析中国国内产业转移一般情况的基础上，不仅可以需要测算资本劳动比率，同时也需要测算各省、各产业层面不同的因素。

在分析过程中，首先通过测算全国的情况，然后计算产业发展的一般性因素和趋势，接下来，测算东部，中部，以及西部、东北三地区的情况，进而分析在不同地区间产业分散力和集聚力是如何不同的。在测算时，分析的时间段是 2004 年到 2010 年，测算的参数是否发生了结构性变化，通过邹氏检验， $t=2008$ 时，所有的系数都是一定的零假设的显著性水平为 1%，因此舍弃，将其他的年份（2006–2009）作为意义重大的相比，获得强有力的支持。因此，在分别进行分析的情况下，划分为 2005 年到 2007 年（前期）和 2008 年到 2010 年（后期）两个时间段进行测算。中国的民工荒和工资上涨在后期相比前期更严重，因此，在对东部地区进行测算时，工资和资本劳动比率的系数在后期表现的更加明显。

在测算时，对控制 i 省 j 产业的固定效应的固定效应模型进行面板数据测算时，会对该地区产业资本劳动比率以及地区产业特化系数的测算产生较大的影响。另一方面，舍弃了 Breusch-Pagan-Godfrey 检验的结果、解释变量以及误差项之间的单一分布的零假设。因此，在可以执行广义最小二乘法（FGLS）中引入年虚拟变量，解决非单一分布问题，进行各年度控制固定效应测算。

如果再次强调测算焦点，从 2004 年到 2010 年，在产生劳动密集型产业从东部地区向中西部地区的相对转移的情形下，那么东部地区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增长率相比业内平均水平应当低，而中西部地区相比业内平均水平应当高。也就是说，东部地区相对资本劳动比率系数为正，具有显著性，中西部地区则为负，具有显著性。

四、分析结果

（1）全国的测算

表 5 是以全国为调查对象，分为整个时间段（ $t=2005-2010$ ）、前期（ $t=2005-2007$ ）、后期（ $t=2008-2010$ ）三个时间段进行测算的结果。在进行全国性测算时，进行跨地区虚拟（东部、中部、西部）的测算，从而得到 6 个模型。

首先，在代表分散力的相对工资比率方面，确认了一般为负的效用，发现 2000 年，相对较高的工资给地区产业的发展带来了负的效用。另一方面，相对资本劳动比率在前期和后期，符号不同，具有显著性的结果也是有限的。这正如后面将要确认的，是由于地区间资本劳动比率所带来的效用不同造成的。

其次，在集聚力方面，就业全国比重的效用在导入跨区域地区虚拟变量之前，在整个时间段是负的，而在前期是正，后期为负，在导入跨地区虚拟变量之后，所有的时间段都是正的。这是测量产业大规模聚集的东部地区的效用的东部虚拟变量吸收此时期东部整体的低增长效用的结果，从而导致就业全国比重参数从负变为正。也就是说，从 2004 年到 2010 年，

东部地区产业增长率一般呈现出比全国平均水平低趋势，通过控制这种效用的绝对规模测量产业集聚为地区产业发展带来了正的效用。另一方面，地区产业特化系数和 HHI 指数的系数同时在一般情况下变为负的， i 省 $t-1$ 年特化到特定产业的程度越高，那么该产业的增长率越低。也就是说，绝对的规模对产业发展是有益的，但是，特化则会阻碍发展。

有关其他的资本装备增加率、企业规模、利润率的符号分别为正、负、正，这种趋势一直在持续。在机械化程度和利润率更高的地区产业实现高速增长显示了同期中国的状况以及理论建议。

表 5：全国测算结果

	[1]	[2]	[3]	[4]	[5]	[6]
	全国全阶段		全国前期		全国后期	
ln（相对工资比率）	-0.1003 [0.0077]***	-0.0455 [0.0079]***	-0.1339 [0.0105]***	-0.0854 [0.0113]***	-0.0653 [0.0113]***	-0.0165 [0.0110]
ln（相对资本劳动比率）	-0.0001 [0.0029]	-0.0059 [0.0028]**	0.006 [0.0040]	0.221 [0.0038]	-0.0051 [0.0043]	-0.0112 [0.0040]***
ln（就业全国比例）	-0.0029 [0.0017]*	0.013 [0.0019]***	0.0053 [0.0023]**	0.0179 [0.0026]***	-0.0087 [0.0024]***	0.0093 [0.0027]***
ln（地区产业特化系数）	-0.01 [0.0031]***	-0.0202 [0.0031]***	-0.0031 [0.0043]	-0.014 [0.0043]***	-0.0172 [0.0044]***	-0.0266 [0.0043]***
ln（HHI 指数）	-0.0275 [0.0055]***	-0.0177 [0.0055]***	-0.0318 [0.0075]***	-0.0284 [0.0074]***	-0.0199 [0.0083]**	-0.0075 [0.0080]
ln（资本装备增加率）	0.1108 [0.0108]***	0.0987 [0.0103]***	0.1515 [0.0161]***	0.1514 [0.0155]***	0.0824 [0.0143]***	0.0733 [0.0134]***
ln（相对企业规模）	-0.0121 [0.0053]**	-0.0357 [0.0054]***	-0.0205 [0.0073]***	-0.0332 [0.0075]***	-0.012 [0.0077]	-0.0383 [0.0077]***
ln（相对利润率）	0.0478 [0.0067]***	0.0589 [0.0065]***	0.0357 [0.0090]***	0.0537 [0.0091]***	0.0538 [0.0101]***	0.05 [0.0098]***
东部虚拟变量		-0.0864 [0.0079]***		-0.0689 [0.0124]***		-0.0992 [0.0105]***
中部虚拟变量		0.0109 [0.0081]		0.008 [0.0126]		0.0136 [0.0110]
西部虚拟变量		0.0014 [0.0081]		-0.001 [0.0124]		0.0049 -0.0112]
年虚拟变量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常数项	-0.1301 [0.0199]***	0.0381 [0.0218]*	-0.0781 [0.0264]***	0.0413 [0.0296]	-0.1346 [0.0295]***	0.0633 [0.0315]**
调整后决定系数	0.0952	0.164	0.1322	0.1711	0.0796	0.1813
观测数	4695	4695	2342	2342	2353	2353

注：*表示 $p < 0.1$ ，**表示 $p < 0.05$ ，***表示 $p < 0.01$ ，括号内表示的是标准误差。在全国回归分析中的地区虚拟变量中，西部地区不包含东北三省。

（2）不同地区的测算

下面分析本研究关注的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的测算结果的差异（表 6）。与相对资本劳动比率的效用在 [1]–[3] 的东部是正的相比，[4]–[6] 的中部地区的系数为负，具有显著性，这一点非常值得思考。这显示出在东部地区，越是资本密集型的产业，在中部地区越

是劳动密集型产业其发展速度越快。例如，根据[4]显示，中部地区相对资本劳动比率标准偏差每减少1个单位（0.691），产业相对产值增长率就会提高1.65%。在西部和东北地区，资本劳动比率变化对产值造成的影响在统计上，按照显著性水平是难以测算的（[7]-[9]）。而在相对工资比率效用方面，特别是在东部地区，一直以来都是负的，在统计上可以观测达到具有显著性的效用，此外，其系数相比其他地区也更大，在后期则变得更大。

表 6：不同地区测算

	[1]	[2]	[3]	[4]	[5]	[6]	[7]	[8]	[9]
	东部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东北地区全阶段		
	全阶段	前期	后期	全阶段	前期	后期	全阶段	前期	后期
ln（相对工资比率）	-0.0886 [0.0104]***	-0.0903 [0.0140]***	-0.0937 [0.0162]***	-0.0168 [0.0167]	-0.1044 [0.0254]***	0.0436 [0.0208]**	-0.0214 [0.0163]	-0.0324 [0.0244]	-0.0026 [0.0214]
ln（相对资本劳动比率）	0.0073 [0.0035]**	0.0117 [0.0046]**	0.0014 [0.0052]	-0.0239 [0.0063]***	-0.0136 [0.0088]	-0.0359 [0.0085]***	0.0009 [0.0067]	-0.002 [0.0098]	0.0054 [0.090]
ln（就业全国比例）	0.0134 [0.0024]***	0.0175 [0.0031]***	0.0081 [0.0033]**	0.0013 [0.0045]	0.0023 [0.0061]	0.0054 [0.0059]	0.0206 [0.0035]***	0.0295 [0.0051]***	0.0138 [0.0048]***
ln（地区产业特化系数）	-0.0107 [0.0047]**	-0.0095 [0.0063]	-0.0099 [0.0067]	-0.0151 [0.0071]**	0.006 [0.0097]	-0.0315 [0.0095]***	-0.0301 [0.0053]***	-0.0202 [0.0078]***	-0.0392 [0.0071]***
ln（HHI指数）	-0.0169 [0.0072]**	-0.0334 [0.0095]***	0.016 [0.0106]	-0.655 [0.0130]***	-0.0713 [0.0160]***	-0.0339 [0.0208]	0.0072 [0.0099]	-0.0083 [0.0141]	0.0088 [0.0137]
ln（资本装备增加率）	0.0524 [0.0291]**	0.193 [0.0291]***	-0.059 [0.0281]**	0.0746 [0.0176]***	0.1005 [0.0315]***	0.0509 [0.0203]**	0.1246 [0.0152]***	0.1391 [0.0213]***	0.1171 [0.0209]***
ln（相对企业规模）	0.0048 [0.0083]	0.0056 [0.0109]	0.0002 [0.0123]	-0.0604 [0.0125]***	-0.0606 [0.0172]***	-0.0833 [0.0166]***	-0.0541 [0.0086]***	-0.0632 [0.0125]***	-0.052 [0.0116]***
ln（相对利润率）	0.0666 [0.0112]***	0.0308 [0.0143]**	0.1096 [0.0168]***	0.0023 [0.0125]	0.041 [0.0173]**	-0.0299 [0.0159]*	0.0521 [0.0114]***	0.0402 [0.0153]***	0.0545 [0.0184]***
年虚拟变量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常数项	-0.0306 [0.0264]	-0.0162 [0.0336]	-0.0545 [0.0390]	-0.1015 [0.0505]**	-0.1521 [0.0636]**	-0.0366 [0.0720]	0.1351 [0.0410]***	0.2112 [0.0571]***	0.1401 [0.0561]**
调整后的决定系数	0.1199	0.2021	0.1017	0.189	0.196	0.2361	0.1118	0.1097	0.1059
观测数	1618	810	808	983	492	491	2094	1040	1054

注：同表 5。

在产业集聚相关系数方面，测量绝对规模的就业全国比例的系数为正，另外一方面，地区产业特化系数一般为负，特别是在中部和西部和东北地区，系数较大，同时得到了具有显著性的结果。此外，HHI 指数的结果在东部和中部地区为负，具有显著性。根据该结果可知，该时期，绝对规模较大的集聚呈现出不断发展的态势，但是，其效用从前期到后期不断衰减，作为产业结构，特定产业的特化程度发达的地区，其发展则较为缓慢。同时，导入省级层面的虚拟变量，对控制地区固有效用进行测算，大体上没有发现否定上述解决的变化（参照补充表格）。

（3）小结

通过以上分析，发现东部地区资本密集型产业以及中部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不断发展，由此可以观察到“国内版雁阵模型”的倾向，但是西部和东北地区并没有出现预想的产业发展。在东部地区，工资上涨造成的负的效用在 2000 年期间不断扩大的同时，中部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发展则不断加速。东部地区就业全国比例系数从前期到后期呈现出缩小的趋势，也发现给产业聚集地区的产业发展带来一定的效用，但是，其效用在后期不断缩小。

五、讨论

（1）“国内版雁阵模式”理论的评价

通过以上分析结果，发现从 2004 年到 2010 年，在中国国内的很多地区存在“国内版雁阵模式”所具有的产业分散力在发挥作用，同时，通过绝对规模测算的产业集聚的增长效用也部分存在，此外，其他方面的利润率以及资本装备增加率等在考虑到制造业生产比例变化的基础上，是非常重要的因素。

在分散力方面，特别是在东部地区，各产业从 2008 年到 2010 年，由于受到工资上涨造成的负面影响，其资本密集型产业的发展相对较快。另一方面，特别是在中部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发展相对较快，这与蔡昉等（2009）以及张公嵬、梁琦（2010）有关中部地区相对效率不断提高的研究结果是一致的。但是，在西部和东北地区，资本密集型产业却呈现出发展的态势。因此，虽然可以说东部地区伴随着工资上涨，劳动密集型产业失去了比较优势，而中部地区则继续发挥着比较优势，但是，这里的解释变量的解释力不具有支配性，因此，为了更加深入的分析，需要在讨论中引入产业利润率和地区因素。

需要注意的是，虽然通过系数确认了“国内版雁阵模型”的趋势，但是正如第二节所述，份额变化的绝对规模依然是有限的，其发展的态势最多为平均水平。通过测算的结果发现，在中部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的发展相对较快，然而并不只有劳动密集型产业呈现发展的态势。根据李中元（2012）的研究，中部地区的地方政府下大功夫致力于发展的产业并不是劳动密集型产业，而是技术密集程度较高的产业，例如，江西省引进的产业当中，增长最快的是锂电池、LED 制造、电子器材、铜加工等（参考第五节）。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的《关于中西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的指导意见》中，劳动密集型产业仅仅是提到的 7 个产业中的 1 个，从中可以看出，期望中部地区分别有效利用自身的产业基础的意图。例如，提到湖南省时，期望该省能够在铁钢和重机械产业方面取得发展。

此外，在西部和东北地区，以资本装备率高的重工业为主要产业的地区不少。特别是在东北地区，历史上国有重工业较为发达，而西部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发展的基础较弱，所以可以发现出现了与往下定义的“国内版雁阵模型”的假设不同的现象。因此，虽然从总体趋势上发现确实存在“国内版雁阵模式”，但是，不应当把其作为解释中国产业转移整体状况的逻辑从而夸大其作用，正如测算结果所示，应当也把其他变量引入到研究视角。

（2）产业集聚的评价

下面就产业集聚的效用进行讨论。第一，正如全国性的测算结果中的东部虚拟变量所显示的结果，集聚在东部地区的产业在 2004 年之后，呈现出了分散的趋势。这有效的补充了第二节文献研究的结果。但是，第二，同时发现，现有的产业集聚一般并不具有增长效用。从测算结果来看，绝对规模较大的产业集聚虽然有所发展，但是，从相对产业结构视角观察的地区产业的特化却会给地区产业的发展带来负面效用。这也就表示，省内的产业结构在更加多元化的情况下，某个产业的规模较大的情况下，其增长率就会提高。一般认为这种地区在

全国范围内主要集中在东部地区，由于在中部和西部、东北地区也观察到了同样的结果，所以确保了具有多元化产业的雅各布式的范围的经济性，在国内，特定产业达到一定的规模后将会促进产业的发展。

但是，需要注意两点：第一，本文分析中所使用的地区单位是省，如果以省下面的市、县为单位的话，所得到的结果可能会不同；第二，回归分析的结果与资本劳动比率结果相同，仅可用于表示平均的效用。实际上，沿海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的产业集聚过程中，不断发展的案例与发展停滞的案例同时存在。以从东部地区测算结果所获得的平均趋势作为基准，再加上对今后维持发展态势的集聚以及呈现衰退态势的集聚之间的异质性的关注，可以加深对国内产业布局变化的理解。

（3）案例研究的启示

以下是整理的在今后开展进一步研究时需要讨论的问题点。

①省内转移

第一，在省内以及东部地区内部之间的产业转移是在以省为单位进行分析的过程中没有涉及的重要问题之一。有关省内转移方面，有名的是江苏省南部向北部地区的转移以及广东省内的转移。以广东省为例来看，省政府在民工荒出现后的 2005 年，开始实施省内转移政策（表 7）。其中，备受关注的是 2005 年开始实施的“产业转移园区”设置政策，政府通过完善园区内基础设施，对转移的企业提供税收和管理方面的优惠政策，推进企业从珠三角中心地区向省内其他地区的转移。

广东省经济贸易为会员在发布的《产业转移区域布局指导意见》中提出，广东省东部地区重点引进的产业包括：纺织、服装、电子工艺品、鞋子、玩具、陶瓷、石化、皮革、不锈钢相关的制造业，而广东省西部地区重要引进的产业包括：家电、金属以及不锈钢加工（剪子等）、石化工业、钢铁、纺织相关产业，广东省北部地区重点引进的产业包括：冶金、机械、汽车零部件、钟表、建材、玩具、家具、食品加工等产业。这主要是基于发挥各地天然资源以及现有产业集聚的优势的一种安排，但是，现实中，很多产业转移园区将电子相关产业作为主要招商引资的产业（表 8），未必按照省政府的计划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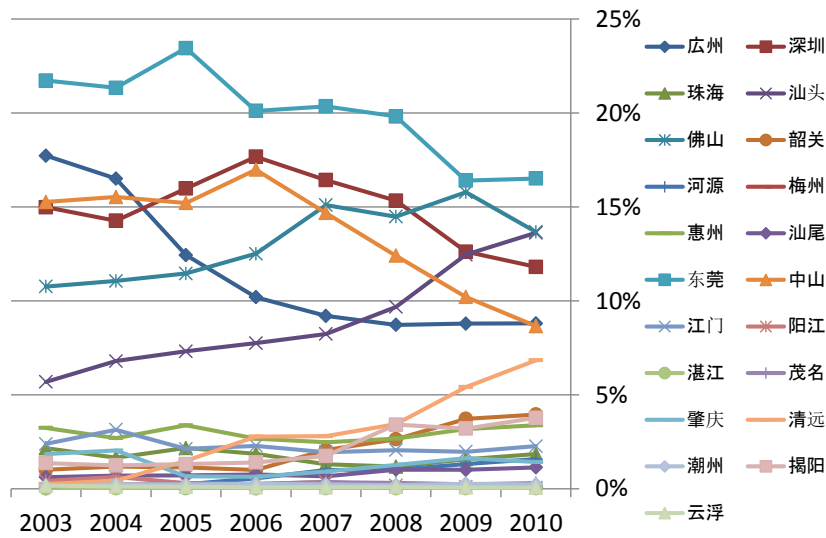
表 7 广东省产业转移相关政策、计划目录

发布日期	发布单位	政策名称	概要
2002 年 9 月 27 日	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山区发展的 决定	完善山区基础设施，促进工农业 发展
2005 年 3 月 7 日	广东省人民政府	关于我省山区及东西 两翼与珠江三角洲联 手推进产业转移的意	省内产业转移的重要性及产业 转移园区的设置

		见（试行）	
2008年5月 24日	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	关于推进产业转移和 劳动力转移的决定	内生产业转移与劳动力转移的 重要性）称之为“双转移”）、 目标设定、转移原则、政策措施 提示
2008年6月 17日	广东省工商行政 管理局	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 关于推进产业转移和 劳动力转移的决定的 实施意见	禁止转移的产业、企业的禁止登 记，转以后维持现有企业名称以 及商标的方式，转移时的事务性 手续的优惠措施等
2008年6月 23日	广东省经济贸易 委员会	广东省产业转移区域 布局指导意见	鼓励转移的产业和禁止转移的 产业的认定，鼓励向东西北区域 转移的产业，个别产业转移工业 园区的主导产业的设定
2008年6月 24日	广东省经济贸易 委员会	广东省产业转移和劳 动力转移目标责任考 核评价试行办法	地级市政府以及产业转移工业 园区的评价制度的设定
2009年	广东省社会科学 院	广东省产业转移区域 布局总体规划	产业转移的意义、原则、目标的 确认，省内产业分布的“一核、 三圈、五轴、五块”战略的公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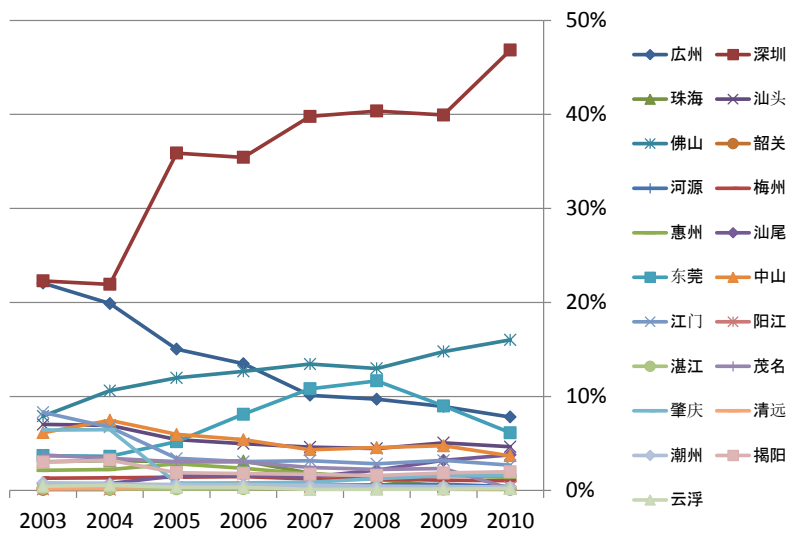
出处：笔者根据当地新闻报道制作。其他的部分，省政府在2009年6月发布的《关于抓好产业转移园建设加快产业转移步伐的意见》，笔者未能获得相关资料。

为了通过数据确认省内产业转移，使用《广东省统计年鉴》，分析市级产值比例的变化后发现，根据产业的不同，趋势也会有很大的不同。例如，在文化教育体育用品制造业中，珠三角的6个中心城市（深圳、东莞、广州、珠海、中山、佛山）的比例在下降，而广东省东部地区的汕头市的比例却大幅度提高，确认存在向珠三角区域外转移的情况（图3）。相同的产业，按照中分类，玩具产业占据了产值的6成，东部地区新兴玩具产地的澄海是主要产地之一。另一方面，工艺品以及其他制造业方面，珠三角6个中心城市的比例在高位上徘徊，但是其中，深圳的比例却大幅增加（图4）。也就是说，在全国范围内，广义上，产业可能处于扩散状态，但是，少数的产业集聚方面，就连劳动密集型产业依然在珠三角地区集聚。文化教育体育用品制造业、工艺品以及其他制造业中，广东省在该时期内扩大了在全国的比例，可以发现，主要产地是位于市级以下产业集聚。



出处：各年度《广东省统计年鉴》

图 3：广东省市级产值比例变化（文化教育体育用品制造业）



出处：根据《广东省统计年鉴》制作

图 4：广东省市级产值比例变化（工艺品、其他制造业）

表 8：广东省主要产业转移园区目录

工业园区名称	所在区域	主要招引产业
深圳盐田（梅州）园区	山区	电子信息、电器
东莞石碣（兴宁）园区	山区	汽车、金属机械
中山（河源）园区	山区	电子通讯、机械、模具

深圳福田（和平）园区	山区	钟表、电子通信设备
东莞石龙（始兴）园区	山区	电子、精密仪器
东莞东坑（乐昌）园区	山区	机械、家具
中山三角（滨江）园区	山区	电子信息、机械制造
中山大涌（怀集）园区	山区	家具、金属制品
顺德龙江（德庆）园区	山区	打火机、家具
佛山顺德（云浮新兴新成） 园区	山区	轻工业机械、电子通讯
佛山禅城（云城都杨）园区	山区	机械制造、家具
东莞凤岗（龙门金山）园区	山区	服装、家具
佛山（清远）园区	山区	机械、医疗
深圳南山（潮州）园区	东翼	机械、新材料
东莞大朗（海富）园区	东翼	电子信息、生物
佛山顺德（廉江）园区	西翼	小家电
深圳龙岗（吴川）园区	西翼	电子、玩具
东莞大朗（信宜）园区	西翼	纺织、农林产品加工
广州白云江高（电白）园区	西翼	电子乐器、纺织服装
中山火炬（阳西）园区	西翼	纺织服装、食品医药
中山石岐（阳江）园区	西翼	电子信息、日用家电
佛山禅城（杨东万象）园区	西翼	金属机械、家电
东莞长安（阳春）园区	西翼	电子乐器、服装

注：名称前面的区域是产业外迁地，括号内的表示的是迁入地。2011年12月，增加到36处，这里仅仅列出了2008年6月认定的24处。

出处：根据广东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广东省产业转移区域布局指导意见》制作

②与产业集聚结构的关系

还需要对产业转移与现有产业集聚结构之间的关系进行讨论。一般情况下劳动密集型产业呈现出向要素价格更加便宜、具有一定产业基础的中部地区转移，这未必与东部地区所构建的产业集聚的产业集聚可持续发展相矛盾。其中，第一种可能性是东部现有产业的转型升级。东部地区的产业集聚现在呈现出重视创新和研发的趋势，因此，即使与中西部地区的新兴产地处于同一产业，也可能成为在若干方面性质有所不同的场地。第二种可能性是中国轻工业领域的产业集聚很多都具有平台式集聚结构，以东部地区的产业集聚作为信息、市场、

研发的基点，劳动密集型程度更高的工程由中国中西部地区负责，国内的分散通过伴随集聚的形式不断发展。²³

例如，在浙江省义乌市小商品集聚的案例中，生产地并不仅仅在浙江，甚至涵盖了偏远的农村家庭小作坊，正是通过这种方式动员起来的（伊藤，2010）。另一方面，广东省中山市古镇镇的照明设备产业案例中，可以看到从偏远地区流通过来的零部件，同时，发现对于中小企业来讲，单独布局在远离产业集聚的地区是非常困难的（伊藤，2012）。实际上，虽然特定产业内的劳动密集型产业链跨越省份由中西部地区承担，依然可以强化东部产业集聚作为中心据点的功能，但是，这种门槛绝对不低。是实现沿海地区产业集聚的转型升级，国内的分散是否在推进，还是沿海地区的集聚出现大幅度衰退，再或者出现其他新兴国家，通过回答这些问题，应当可以接近中国地区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可能性以及全球化贸易模式的转变。²⁴

③台湾企业 EMS 的动向

此外，在思考中国国内产业转移的基础上，如何评价 EMS 大规模转移以及中西部地区电子仪器产业集聚的形成，这也是非常重要的问题。²⁵例如，富士康在 2010 年前后开始大规模向内陆地区转移，2012 年销售的苹果 iPhone5 中的一部分就是由河南省郑州市的工厂组装生产的。根据河南省海关的统计，2012 年第一季度，河南省的出口总额同比增长一倍，其中，富士康以及旗下企业所产生的贸易额占到全省贸易额的 50.6%，²⁶相比服装、杂货产业，电子设备产业在中西部生产的比例有可能增加。²⁷EMS 虽然属于电子设备产业，但是正如微笑曲线所示，承担着劳动密集型组装工程，同时，由于属于超大企业，所以能够负担转移所产生的成本。这个 EMS 案例提示评价中国大陆的产业布局变化不仅局限于产业层面，同时也需要在企业和工序层面。

六、结论

本文分析讨论了中国国内产业布局变化的影响因素。结果发现从 2004 年到 2010 年，中国国内的地区产值比例的变化受到了地区产业相对资本劳动比率以及相对工资比率的影响，大体上存在“国内版雁阵模式”的趋势。特别是在中部地区，劳动密集型产业更呈现出发展的趋势。虽然，同期东部地区的增长缓慢，开始呈现产业从东部地区向外扩散的趋势，但是

²³ 请参考 Ding (2012)，林松国 (2009)，伊藤 (2010) 等。

²⁴ 周杨敏，高友才 (2011) 介绍了中部地区新兴产地的形成过程中，在沿海地区积累了相关经验的当地出身的企业家发挥了重要作用的案例。

²⁵ 有关 EMS 在中西部地区的发展，可以参考《经济观察报》2012 年 8 月 13 日报道“台商西进”。

²⁶ 有关富士康在 2009 年以后新建工厂的情况，决定 2009 年第四季度在重庆市建设了笔记本电脑工厂，2010 年 7 月在四川省成都市建设了面向惠普、索尼和苹果的产品工厂，在河南省郑州市建设面向国内市场的产品工厂。此外，2011 年，正在计划在重庆市建设平板电脑工厂，在四川省成都市建设手机工厂，在广西省南宁市建设手机和通信网络设备工厂（来源于 EMSOne 报道）。

²⁷ 三星进入越南，在当地生产智能手机 GALAXY 系列，由此，越南的出口额开始大幅度增加，这与富士康的案例类似。

也发现通过绝对规模测量的集聚度对于产业发展具有正向效用。在刘易斯拐点中的环境变化情况下，工资以及资本劳动比率等分散力在更广范围内存在，同时，也发现存在部分产业集聚效用，这是非常令人有兴趣的。为了更深一步理解中国产业布局的变化，需要从多方面探讨分散力、集聚力及其他因素。²⁸

正如在第五节的案例研究中所发现的，伴随 H-O 模型、雁阵模型所假设的比较优势变化的产业分散力和现有产业集聚的集聚力，有关这两者的作用机制在不同的地区和产业有所不同。在劳动力供给方面，马欣欣（2012）指出不同地区剩余劳动力的状况有所不同，在产业方面，产业的转移、集聚的发展和衰退、新兴产地的形成、碎片化等在不同的产业、不同的地区以及不同的集聚有所不同。今后，可以预想产业转移、集聚程度的提高和衰退将会共存。非常吸引人的“国内版雁阵模型”理论，虽然可以解释现状的一方面，但是没有考虑到产业集聚的存在以及其异质性、历史路径依赖性，所以不能说是综合理解 2010 年代中国产业布局变化的理想框架。

最后，展望一下后世界工厂时代。指出世界工厂时代终结的可能性，在此之前带领东亚地区像大雁一样飞行的劳动密集型产业今后有可能随着向中国中西部地区和新兴国家转移以及在中国沿海地区的重组，不同产业和产品其发展的动向有可能会有很大不同。从 20 世纪 50 年代到 90 年代，按照一步接着一步，一个国家接着一个国家的方式在东亚地区进行转移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在进入 2000 年后，在中国沿海地区积极发挥着集聚的经济性，向着多方向不断扩张。²⁹近年来，越南、柬埔寨、老挝、缅甸等国家的产业发展受到关注，但是，如果由于在中国国内存在一定程度的产业集聚和产业转移，所以短期内劳动密集型产业全面从中国向国外转移的想法是不现实的。因此，在中国成为世界工厂之后，之前在东亚地区存在的相继出现的产业转移和发展模式在一定程度出现了变化，伴随这种变化，后发国家的以制造业为基础的赶超型工业化模式也将出现变化。把 2010 年之后的中国看作是后世界工厂时代还是看作继续世界工厂时代，是研究中国经济以及亚洲经济发展模式的重要课题之一。

参考文献：

日文文献：

池辺亮（2008）「産業移転区は新天地か」『ジェトロセンサー』2008 年 8 月号。

伊藤亜聖（2010）「『義烏』のジレンマと発展のダイナミクス—安物雑貨供給システムとしての発展」『三田学会雑誌』103 卷 1 号。

²⁸ 本研究的不足在于研究是以省为单位进行分析的地区划分问题，此外还有没有对 FDI 以及国有企业效用，国内市场效用进行测算，这也是今后的研究课题。

²⁹ 日本经济新闻在 2013 年 1 月 1 日题为“世界 5 成的经济圈，涌现的中间阶层 2050 年 GDP 增长 5 倍”的报道中，指出以日本为排头带领亚洲发展的雁阵模式已经终结，但是，依然可以在亚洲地区发现产业发展空间的波及效应。

伊藤亜聖（2012）「珠江デルタにおける「産地」の形成と拡張—中国広東省・照明器具産業集積の事例—」『三田学会雑誌』105 巻 3 号。

大西康雄編（2006）『中国・ASEAN 経済関係の新展開—相互投資と FTA の時代へ』アジア経済研究所。

大野健一・桜井宏二郎（1996）『東アジアの開発経済学』有斐閣。

関志雄（2009）「中国における国内版雁行形態の展開—地域格差の是正と産業高度化に寄与」『世界経済評論』2009 年 8 月号。

岸保行・内村幸司（2011）「転換期を迎えた中国・華南地域におけるものづくり—労務費追求の限界と拡大する中国市場への対応」『国際ビジネス研究』第 3 巻 2 号。

木村福成（2009）「東アジア経済の新たな潮流と雁行形態論」池間誠編著『国際経済の新構図 雁行型経済発展の視点から』文眞堂。

黒田篤郎（2001）『メイド・イン・チャイナ』東洋経済新報社。

巖善平（2012）「労働需給と賃金上昇：現状と展望」大橋英夫編『変貌する中国経済と日経企業の役割』勁草書房。

小島清（2009）「雁行型経済発展論—小島ヴァージョンの成果と課題」池間誠編著『国際経済の新構図 雁行型経済発展の視点から』文眞堂。

コリアー ポール（2008）『最底辺の 10 億人』日経 BP 社

末廣昭（2000）『キャッチアップ型工業化論』名古屋大学出版会。

中兼和津次（2012）『開発経済学と現代中国』名古屋大学出版会。

日置史郎（2011）「地域開発政策の展開と産業 人口の集積」加藤弘之 上原一慶編著『現代中国経済論』ミネルヴァ書房。

馬欣欣（2012）「労働市場の多重構造と「ルイスの転換点」」大橋英夫編『変貌する中国経済と日経企業の役割』勁草書房。

林松国（2009）「中国の産業集積における商業の役割 — 専門市場と広域商人活動を中心に —」専修大学出版局。

中文文献：

蔡昉，王德文，曲玥. 中国产业升级的大国雁阵模式分析. 经济研究, 2009 (9).

蔡昉，杨涛，黄益平. 中国是否跨越了刘易斯转折点.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

范剑勇，李方文. 中国制造业空间集聚的影响：一个综述. 南方经济，2011（261）.

冯福根，刘志勇. 我国东中西部地区间工业产业转移的趋势，特征及形成原因分析. 当代经济科学, 2010, 32 (2).

李中元. 中国中部地区发展报告（2012）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与中部崛起.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2.

张公崧，梁琦. 产业转移与资源的空间配置效应研究. 产业经济评论, 2010, 9 (3).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 中国工业发展报告 2011——中国工业的转型升级. 经济管理出版社, 2011.

中国社会科学院工业经济研究所. 中国工业发展报告 2012——“一二五”开局之年的中国工业. 经济管理出版社, 2012.

周阳敏, 高友才. 回归式产业转移与企业家成长：“小温州”固始当代商人崛起实证研究. 中国工业经济, 2011, 278.

英文文献：

Ding, Ke (2012) Market Platforms, Industrial Clusters and Small Business Dynamics: Specialized Market in China, Cheltenham: Edward Elgar Publishing Limited.

Gao, Ting (2004) “Regional industrial growth: evidence from Chinese industries”, Regional Science and Urban Economics, Vol. 34, Issue 1.

Hanson, Gordon (1998) “Regional Adjustment and Trade Liberalization”, Regional Science and Urban Economics, Vol. 28Num. 4.

Hanson, Gordon and Robertson, Raymond(2010) “China and the Manufacturing Exports of Other Developing Countries”, Feenstra, Robert and Wei, Shangjin ed., China's Growing Role in World Trade,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Lederman, Daniel, et al (2008) “The Specialization in Latin America: The Impact of China and India”, Review of World Economics, Vol. 144 (2).

Lin, Justin Yifu(2011 “) From Flying Geese to Leading Dragons: New Opportunities and Strategies for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The World Bank Policy Research Working Paper, No. 5702.

Long, Cheryl and Zhang, Xiaobo (2011 “) Patterns of China's industrialization: Concentration, specialization, and clustering”, China Economic Review, Vol. 23, Issue 3.

Mano, Yukichi, and Otsuka, Keijiro (2000) “Agglomeration Economies and Geographical Concentration of Industries: A Case Study of Manufacturing Sectors in Postwar Japan”, Journal of the Japanese and International Economies, Vol. 14, Issue 3.

Milberg, William and Winkler, Deborah (2010) “Trade, Crisis, and Recovery: Restructuring Global Value Chains”, Cattaneo, et al ed. Global Value Chains in a Post

crisis World: A Development Perspective, The World Bank.

Ruan, Jianqing and Zhang, Xiaobo (2010) “Do Geese Migrate Domestically? Evidence from the Chinese Textile and Apparel Industry”, IFPRI Discussion Paper No.01040.

Tomiura, Eiichi (2003) “Changing economic geography and vertical linkages in Japan”, Journal of the Japanese and International Economies, Vol. 17, Issue 4.

HP:

EMSONe: <http://www.emsodm.com>

UNCTAD: <http://unctad.org>

补充表格：不同地区测算（包括省虚拟变量）

	[1]	[2]	[3]	[4]	[5]	[6]	[7]	[8]	[9]
	东部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东北地区（全阶段）		
	全阶段	前期	后期	全阶段	前期	后期	全阶段	前期	后期
ln（相对工资比率）	-0.067 [0.0133] ***	-0.0398 [0.0208] *	-0.098 [0.0209] ***	-0.015 [0.0223] ***	-0.0672 [0.0333] **	-0.03 [0.0271] *	-0.0334 [0.0172] *	-0.0717 [0.0264] ***	-0.0134 [0.0236] ***
ln（相对资本劳动比率）	0.0105 [0.0037] ***	0.0142 [0.0050] ***	0.0061 [0.0052] ***	-0.0207 [0.0069] ***	-0.0124 [0.0091] ***	-0.027 [0.0091] ***	0.0024 [0.0077] ***	-0.001 [0.0109] ***	0.0084 [0.0108] ***
ln（就业全国比例）	0.0053 [0.0033] ***	0.0081 [0.0044] *	0.001 [0.0048] ***	0.0125 [0.0049] ***	0.0046 [0.0070] ***	0.0156 [0.0059] ***	0.0126 [0.0051] **	0.0137 [0.0073] *	0.0128 [0.0072] *
ln（地区产业特化系数）	0.0054 [0.0054] ***	0.0121 [0.0074] ***	0.0034 [0.0077] ***	-0.0289 [0.0073] ***	-0.0071 [0.0103] ***	-0.0471 [0.0093] ***	-0.0197 [0.0064] ***	-0.0058 [0.0090] ***	-0.0335 [0.0089] ***
ln（HHI指数）	-0.0537 [0.0413] ***	0.0135 [0.0800] ***	-0.058 [0.0906] *	-0.1786 [0.0708] *	0.1439 [0.1081] *	-0.333 [0.1389] *	0.1173 [0.0495] *	-0.0262 [0.0947] ***	0.0304 [0.0912] ***
ln（资本装备增加率）	0.067 [0.0202] ***	0.1863 [0.0297] ***	-0.0377 [0.0272] ***	0.0718 [0.0178] ***	0.1253 [0.0313] ***	0.0347 [0.0206] *	0.1588 [0.0158] ***	0.1754 [0.0228] ***	0.1317 [0.0211] ***
ln（相对企业规模）	-0.0321 [0.0100] ***	-0.0497 [0.0134] ***	-0.0229 [0.0149] ***	-0.0565 [0.0129] ***	-0.0553 [0.0182] ***	-0.0609 [0.0170] ***	-0.0498 [0.0088] ***	-0.0403 [0.0133] ***	-0.0524 [0.0124] ***
ln（相对利润率）	0.024 [0.0126] *	0.0015 [0.0163] ***	0.0443 [0.0198] **	0.0257 [0.0153] *	0.0302 [0.0208] **	0.0471 [0.0209] **	0.0519 [0.0120] ***	0.0242 [0.0166] ***	0.0788 [0.0194] ***
年虚拟变量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省虚拟变量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Yes
常数项	-0.0919 [0.0744] ***	0.0468 [0.2266] ***	-0.1387 [0.1566] ***	-0.2377 [0.1731] ***	0.471 [0.2728] *	-0.5803 [0.3329] *	0.2693 [0.0935] ***	-0.048 [0.2557] ***	0.1687 [0.1563] ***
调整后的决定系数	0.1627	0.233	0.1646	0.239	0.2345	0.3693	0.153	0.1584	0.1347
观测数	1618	810	808	983	492	491	2094	1040	1054

注：同表 6

中国沿海地区产业转移动向 ——“国内版雁阵模型”实证分析

**Industrial Relocation from Coastal China:
An Empirical Analysis on “ the Domestic Flying Geese Pattern”**

Asei ITO (Institute of Social Science, The University of Tokyo)

Keywords: China, Location of Industry, Flying Geese Pattern, Industrial Cluster, Lewisian Turning Point

JEL Classification Numbers: L60, O14, O53, R12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determinants of industrial relocation in China by using province- and city-level data from 2004 to 2010, which some scholars call the “ post-Lewisian turning point.” We particularly focus on the significant gap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China, especially in regard to industrial agglomeration and dispersion. The results show that the capital-labor ratio is positively related to industrial growth in coastal areas but negatively related in central regions. However, although agglomeration economies have been weak, the absolute scale of local industry includes a positive effect. In sum, both dispersion and agglomeration forces are observed, suggesting the existence of multi-force dynamics of spatial relocation in China.

书评·书介

评 平川幸子《“两个中国”和日本方式——解决外交困局的起源与运用》 ——日本制造的东亚国际政治规范——

张 望

（早稻田大学）

- 原书为[日] 平川幸子『「二つの中国」と日本方式-外交ジレンマ解決の起源と応用』勁草書房，2012年。

如何理解因战后中国分裂而形成的外交层面的政权正统性问题，一直是日本中国研究学界关心的一大课题。战后 60 多年来，亚太各国是如何处理两岸分裂现状而造成的外交困境？这一处理方式又是如何产生的？在日本早稻田大学国际教养学部任教的平川幸子所著的《“两个中国”和日本方式——解决外交困局的起源与运用》，从一手档案史料的细部着眼，提出“日本方式”是理解第三国处理对中国大陆共产党政权（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台湾国民党政权（中华民国）外交承认问题的关键概念，并尝试从正面为我们阐释以上这一系列问题。

本书由八章构成。以下本文依次对每一章作简单概括和介绍，并在最后提出评者个人的一些粗浅看法。

在序章中，作者介绍了全书的问题意识和分析思路。为了追寻“日本方式”这一用语的源头，作者在本章回顾了1970年代中美邦交正常化的谈判历史，特别是尼克松政府前国家安全顾问基辛格与周恩来，邓小平之间的谈判记录，以及卡特政权和邓小平在1977年后的外交交涉。作者指出：根据现有可确认的史料，“日本方式”这一用语的原型最早可以追溯到1973年2月基辛格在访华时和周恩来的谈话内容。基辛格当时表示，中美建交可以参照“和日本类似的解决方法（in a manner similar to Japan）”（页7）。中方在之后的对美交涉时亦认同这一外交处理方式，

那么，究竟什么是“日本方式”？第一章尝试对这一概念作出定义。据作者介绍，“日本方式”，简单来说，指的是基于因战后国共分治而留下的两个政府都宣称代表国家正统性的困局而创造出的，同时在政府和民间两个层面来对应的外交处理方式。该方式具备三大要素：1）通过联合公报的方式承认（recognize）中华人民共和国为中国唯一合法政府。2）就台湾的归属问题，通过联合公报的方式言及台湾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3）在和台湾断交后，当事国可以为了在民间层面和台湾发展经济文化关系而在当地设置常设的办事处（页53）。作者强调，以上的外交处理方式始于1972年日中邦交正常化，和1970年代以前英美两国外交

处理的方式明显不同。后者不是对中国奉行冷战敌对政策（如美国），就是同时在两边维持一定级别的官方关系（如英国）。

第二章的主要探讨“日本方式”的起源及其产生的前史，再现了中日邦交正常化的过程及中日台三边关系。作者指出，“日本方式”是起源于1962年11月中日双方所达成的“日中长期综合贸易协定”（LT贸易），是日中两方廖承志和高碕達之助双方努力的结果。这份协定达成的背景，是源于当时日本池田勇人内阁的经济理性和中方因中苏关系紧张而作出的政治判断。日本当时是在和台湾维持官方关系的同时通过这一民间方式和北京建立实质性的外交管道。在具体操作上，这一外交安排体现了“政经分离，民间外交”的特征：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日本在对方互设廖承志办事处和高碕事务所。到1972年中日邦交正常化，这一“政经分离”，“民间窗口”的外交处理方式被逆向转为处理和台湾的外交关系。日本在台湾设立交流协会，台湾则在日本设立亚东关系协会。

第三章至第六章属于案例研究部分，分别讨论“日本方式”是如何在澳洲和三个东盟国家（马来西亚，菲律宾，泰国）传播，进而影响这些国家和中国的邦交正常化进程。

第三章专注于研究“日本方式”对澳洲的影响。据作者指出，早在1971年3月，澳方马克曼（William McMahon）政府即指示在巴黎的大使和中方接触。作者认为，澳洲并没有深刻感到两个中国的外交困境。但中方反应起初冷淡。北京方面期待的是澳方在中国和台湾之间两者只选择一个，并不急于和澳方商讨邦交正常化。“日本方式”是在澳洲和台湾的经济官僚的努力下而最终实现的外交处理惯例。澳方和台湾断绝官方关系后，两方互设了民间办事处。第四章探讨“日本方式”对马来西亚的影响。马来西亚在1974年5月和台湾断交，但两方都在初期接受互相在对方开设领事馆。民间办事处的设立相对来说花了不少时间。马来西亚在台湾的民间办事处直到1977年和1983年才成立。第五章则讨论“日本方式”对菲律宾的影响。作者指出，菲律宾面对两岸分治的外交困境最接近“日本方式”。在台湾归属的问题上，菲律宾表示充分理解和尊重，和日本的处理方式相同。同时，民间办事处亦迅速设置，不使用国号，扮演着类似与日本在台交流协会之类的角色。第六章分析了“日本方式”对泰国的影响。泰国亦承认（acknowledge）中华人民共和国为中国唯一合法政府。在泰国的案例中，作者指出一个有趣的现象，即泰国和台湾的非官方的民间交流代表窗口不是通过新设的办事处，而是通过既有的航空公司。这种方式其后亦被马来西亚效仿，在台湾“行政部”设置了马来西亚航空公司台北分店，以此来扩展和台湾的经贸交流。作者认为，“航空公司方式”，可谓是“日本方式”的一个变种。

终章为全书的总结。作者回顾了全书的主要论点，再次确认了“日本方式”是理解第三国处理对中国大陆共产党政权（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台湾国民党政权（中华民国）外交承认问题的关键概念，而且直接影响了各国在1970年代和中国建交时的处理方式。作者认为，“日本方式”是一个典型的和中国处理外交关系的东亚国际关系惯用规范。

本书对战后日本乃至东亚各国处理两个中国的外交困境作出了系统的总结，简要清晰地勾画了“日本方式”作为外交手法的独特性，以下是评者的几点感想。

第一，从研究方法(research method)的角度来看，本书很好地采用了地区间跨国比较的手法来论证。虽然本书是日本外交史领域的著作，但其整体的研究设计有国际关系学案例研究法的特征，特别是通过比较“日本方式”对多个地区或国家的影响，令分析概念的普遍性和实证说服力增加，在方法论上值得未来的地域研究者借鉴。从国际关系学角度来看，本书可归属于定性研究(qualitative research)中的历史案例比较研究(historical comparative study)。从案例选择的角度来看。作者或许有必要进一步说明各个案例的代表性和筛选标准。此外，在未来研究中进一步尝试通过量化研究来比较“日本方式”对其他国家（如北美，欧洲等）和中国处理邦交正常化，或许会有更多发现。

第二，从分析框架(analytical framework)和研究内容来看，作者在书中抽出“日本方式”这个富有原创性的概念，值得肯定。在国际关系学中，有关国际制度中规范(norms and international regime)一直是重要的理论研究领域。本书通过抓住“日本方式”这一核心概念，实际上为有关国际制度方面的理论研究提供了一个非常宝贵的历史资料整理，特别是关于以东亚国际政治为背景的“非正式规范”的研究。书中特别提到了有关“日本方式”在传播过程中的变种（“航空公司方式”）的出现，相当富有理论启迪意义。从实证资料(empirical data)的角度来看，作者运用了大量当事人的回忆录以及国内外公开的文献资料，对各国的意图，中日台会谈内容等进行了详实的分析，勾画出了这样一幅中美，中日，以及中国和周边国家力图解决关系正常化的清晰脉络。

当然，从实际操作层面来看，各国决策者是否在初期阶段即意识到“日本方式”这个规范，仍然值得检讨。作者在书中提到马来西亚在1974年5月和台湾断交后就民间办事处的设立这一问题花了不少时间。马来西亚的决策者在处理和中国邦交正常化时有没有明确意识到“日本方式”（或者说是这一方式是源自于日本）这一处理方式并将之模仿落实，值得探讨。此外，如何从各国的角度思考“日本方式”这个概念的普遍性，亦值得探究。这个问题可以涉及到各个国家自身是如何受其原宗主国政策的影响。“日本方式”的概念给读者的印象是这个规范起源于日本，但马来西亚的原宗主国是英国，澳洲是原英联邦国家，菲律宾以前则是美国的殖民地。以上国家和中国处理邦交正常化的具体做法亦可能主要参考原宗主国，而不一定完全意识到这个方式是源自日本。从这个角度来看，用一个更加具有普遍性的学术概念(concept)来概括这一外交处理模式，或许会更有说服力。

无论如何，平川幸子的这本著作力图勾画出“日本方式”在处理两岸分裂现状中的角色，为我们理解过去70年来国际关系中两岸的外交定位问题提供了一个崭新的视角。

评铃木隆《中国共产党的统治与权力—党与新兴的社会经济精英》

菱田雅晴

（法政大学）

- 原书评刊载于[日]『現代中国』第87卷、2013年、133～136頁。
 - 原书为[日] 鈴木隆『中国共産党の支配と権力—党と新興の社会経済エリート』、慶応義塾大学出版会、2012。
-

把书评放在一边，先说自己的事，似乎是不大合乎规矩的。在接写书评的邀请时，我其实还曾犹豫过一番。这是因为书评这项工作，本应站在客观的立场上，详细介绍指定的对象书籍的内容，同时赋予其以学术上的意义。然而对笔者来说，本书作者铃木隆（以下称“作者”），是在“中南海研究”上志同道合的人，在感兴趣问题的方向和方法上，也几乎是共享的。不仅如此，我对作者迄今为止的研究过程，也可以说以各种形式参与其中。那么问题来了，笔者能在多大程度上公正客观地评价本书，会不会说一些只有同伴间才能懂、外人莫名其妙的话呢？如此一来，先不说对自己，就是对各位读者也是很失礼的。这也是我犹豫的原因。

但我还是写了这篇书评。这是因为在日本的现代中国研究之中，“中南海研究”是应该进一步振兴的领域，而这本《中国共产党的统治和权力：党与新型社会经济精英》（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2013年，432页。以下称“本书”）被看作日本的“中南海研究”中里程碑式的成果，我也希望通过隆重地推介本书，能够对此有所助益。

作为一项地域研究，在中国研究，特别是在试图迫近改革开放后当代中国真相的现代中国研究中，以“中国共产党才是在所有局面下的终极参与者”这一无可辩驳的事实为起点，努力探求中国共产党本质的求知热情，凝结成了“中南海研究”。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以转型期中国的各种政治社会现象为研究主题，通过各种分析，固然在实际制度层面的解读上有了一定的进展，但尚未阐明的余项中，则时常能感到中国共产党这一政治权力的存在。在改革开放时期的中国，各种结构变化的象征性存在，如私营企业主、中产个体经营者、城市白领阶层以及村委会主任，乃至律师、注册会计师等专业人士，还有明星、艺术家等等，他们

与党这一政治权力之间存在着什么样的关系，或者说希求构建何种关系？反过来，对于这些改革开放中诞生的新生力量，中国共产党自身又试图以何种态度对待他们？这些疑问，已成为破解各自研究课题的终极命题。而且几乎相同倾向的事态，已经不限于政治、社会现象，在经济领域也可以观察到。虽然作为改革的措施，市场化确实取得了显著的进展，但在资源要素配置机制中，党的强力介入依然有效。在完善的市场经济体系中，各参与者通过自立的相互作用开展经济活动，而现阶段被称作“国进民退”的中国经济，也很难说是这样一个平台。

作者在本书中揭示的主题，正在这一点上。本书从政党研究和政治体制论的角度，以针对“新社会阶层”的政治上的接近为核心，试图考察位于中国 party-state system 核心的中国共产党的政治领导的真相，以及其发展过程。在上述改革开放大潮里涌现的新兴势力之中，以私营企业主和中产阶级为代表的新兴社会经济精英——“新社会阶层”为焦点，研究中国共产党如何在政治上应对强势崛起的新兴精英们，以便最终能够描绘出现代中国的政治体制与社会之间的政治关系的示意图。就其结果而言，这一尝试极为成功，在本书第 349 页图 6-1 “以对新社会阶层的政治接近为中心的、party-state system 与社会之间的政治关系示意图”中，巧妙地凝缩了在本书中得到展开和检验的论述，以及据此对今后的展望。

包括序章及相当于结论部分的终章，整本书由 7 章构成。笔者甘冒烦琐之嫌，从概括全书的角度，简述各章内容如下。

序章：作为政党研究对象的中国共产党的“复权”

第 1 章：共产党对新社会阶层政治理想的认识及应对方针

第 2 章：针对新社会阶层的组织路线及“两新组织”的党建工作

第 3 章：以“三个代表”理论为基础，在新社会阶层中发展党员的工作

第 4 章：共产党对统一战线的认识与理论的发展

第 5 章：针对新社会阶层的统一战线工作

终章：中国的“party-state system”在政治上的可行性

一项卓越的研究工作，首先要认真研读该领域内外的既有成果，在扬弃中选择自己的研究课题，确定主题结构之后，关键就在于如何获取实证性资料，如何用这些资料“烹小鲜”。在本书序章中展开的对既有成果的梳理，以及以此为基础对研究课题结构的确定，完美地展示了作者真诚的研究态度，也是本书获得好评的第一因素。

具体来说，在序章中，作者把针对本书的核心主题——有关新社会阶层的崛起与“party-state system”之间的关系的既有研究分为“乐观论”和“悲观论”，并进行仔细整理之后，在接下来的几章分别设置了明快的副主题并展开了论述。所谓“乐观论”，只是单纯地根据现代化论、东亚的开发型威权“溶解”模型，认为社会发展的能动性会促进政治民主化，必然导致体制转向民主自由政治。这也属于笔者所说的具有浓重政治色彩的意识形态上的民主化期待论体系。与此相对，“悲观论”则强调“中产阶级政治力量的有限性与民主化的视野不良”，着眼点在于中国的资本主义发展的异质性或后发国家的同型性，以及作为阶级参与者的中产阶级的属性。虽然“悲观论”这个用词略有误导之嫌，但从中产阶级自身的政治态度（及其组织化）以及共产党对他们的吸纳这两个侧面来看，确实可以理解为对上述“乐观论”判断的否定。

本书作者以这些梳理为基础，并在“悲观论”中找到了自身的立场，指出了多个既有研究中应克服的问题。举要点来说，首先，关于发展党员方面的进展与其政治意义上的分析，作者怀疑相关研究是否充分。作者指出，即使要讨论新社会阶层的入党给体制带来内部变革的可能性（笔者称之为“特洛伊木马陷阱”），是否也应先确认现实中到底有多少新型社会经济精英党员，而对这一点，不应仅限于个别调查地区的部分数据，而应重视“具备一定数量规模与凝聚力的集团的存在感”。其次，作者认为即使对新兴精英层的关注是正确的，但把目光都聚集于私营企业主的做法也是不够的，主张把考察的视角扩展到民营科技企业的创业者及其技术人员、外资企业管理层及其技术人员、律师、会计师、保险业和金融业等“中介机构”的从业人员、自由职业者等其他“新社会阶层”上。作者认为，中国共产党“正在探索更成熟的各种技巧”是观察问题的前提，或者不如说，面对因现代社会的发展带来的“复杂性、多样性和相互依存性”，共产党是如何通过政治上的适应来怀柔的，才更值得关注。

如此，对本书应当探讨的内容，作者提出了一个研究次序。作者认为，党在党政干部的任用管理、施政过程中的排他性控制方面，以及面临社会上的异议时，行使物理性强制力，就是“党的领导”的现实状态。作者对此保持关注，并进一步地把中国共产党对新兴精英的“双重吸纳”，即直接的吸收（发展党员）和间接的吸纳（通过人大、政协、工商联或民主党派）的双重统战手段，作为自己的研究目标。

经过这些周到的准备工作，在研究了“两新组织（即 5000 万到 8000 万人规模的新社会阶层所在的新经济组织及新社会组织）的政治理想，确认了各个概念的正式定义后，作者在第一章中指出：“party-state system”的政治性结合依然处在局部性的游离状态，是其基本特征。以此为基础，对党的组织部开展“两新组织”的党建工作的情况进行了探讨（第 2 章）。通过对政策文件和领导人讲话的分析（卷末附表 2 种归纳了其详细内容）和对“七一讲话”之后的组织工作进行概括之后，做出如下结论：即使深入地开展了“两新组织”中的党组织设置工作，由于数量不足及组织活动的停滞，目前在质和量两方面都面临着严重的形势。在这种情况下，为了弥补党组织的弱化，不得不通过发展党员与统战活动，探索从个人层面吸收新社会阶层与强化党的领导的办法，而第 3 章对发展党员的探讨与第 4、第 5 章对统战政策的分析，则由此展开。

作者在第 3 章中指出，对于在新社会阶层中开展党建，虽然党内达成了某种程度上的共识，但否定性意见并未完全消除。因此除了关注潜于党内的反对暗流，作者还指出：即使在此类实验性的活动中，党内也存在很强的警戒感，同时新社会阶层本身也未表现出很高的热情，总体反应是消极的。

但上述发展党员的工作即使很迟缓，也并不说明党在政治上对新兴精英的接纳活动做得不够。从第 4 章开始，作者论述了党通过革新统战政策，正在积极推进面向体制内部的、与新兴精英层的政治结合。第 4 章中，探讨了把“协议民主论”置于视野之内的统战政策的扩充，接下来也谈到了统战工作的实践，统战部构建各种人才数据库、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方面尤其引人注目。

在这几章中，对于意识形态上的浸透、组织上的管控、强制性规定、利益分配等能力，通过“管控与吸纳”这两个关键词，对中国共产党在政治上的领导能力进行了探讨和总结。这些探讨和总结的成果，体现在终章的作者结论中：通过发展党员及统战等工作，新社会阶层正在被积极地统合到体制之中，他们与权力精英之间牢固的同盟关系，也在日渐形成。正如本书评开头所谈到的，将本书中所有的分析被集约在示意图（图 6-1）中，展示了“中国共产党主导的政治体制改革的方向性和选择幅度”。在示意图中，党内高层的认识与党的政治适应能力是关键因素。作者认为“等不及的人们”正在大量地出现，而民主化的“前锋”则沦为政治上被边缘化的、社会经济失败者集团。对于渗透于体制内外的“稳健派”新兴精英，作者则期待他们在今后的政治改革中起到引导改革软着陆的“后卫”的作用。另一方面，由于领导者集团所共享的“政治文化”出现的变化，作者也认为中国的精英们具有足够的政治

智慧，能够在体制转型的过程中回避政治泥潭和暴力的扩散。

对于把主要关注点放在现状分析的学术研究，特别是对现代中国研究这样的领域来说，论者往往会忍不住大谈“今后的展望”。但我们手中并没有水晶球，当然应该极力抗拒这方面的巨大诱惑，与本书评开头部分所说的“意识形态过剩的政治期待论”划清界线。从这个意义上说，本书作者仅在示意图中描述了今后的“方向性和选择幅度”，这种态度非常有节制。这是笔者真诚的看法。作者也由此确定了自己今后的研究课题吧。

如前所述，本书所采用的分析手法是对文献资料的认真研读，正所谓正统型记述式实证主义研究。本书最大的成就，在于巧妙而实证性地描述了在改革开放这一新舞台上，华丽登场的新兴势力与中国共产党这一主要参与者的合作演出，并通过这一描述，抽丝剥茧地厘清了中国政治舞台上的终极主角——中国共产党的现状。本书获得了第34届亚洲经济研究所“发展中国家研究鼓励奖”，可谓名至实归。作为“中南海研究”的战友，笔者亦有荣焉。

最后，笔者想说些吹毛求疵的话。写作者分为两种类型，一种是像机关枪般写出很多干脆的短文，然后搭建论点，展开议论；还有一种则是过于追求行文的严密，把所有的研究成果塞进一句、一节、一章之中，就会让文章结构变得错杂。而本书作者，则似乎不在前者之列。在展开概念或论点之际，作者会把所有想到的可能性都置于自己的可控范围之内，然后尽最大可能施以严密的应对。而这种想法，却也给文中的书写、行文、结构带来了独特的节拍和语调吧（其实这也正是笔者应当自戒之处！）。话虽如此，毕竟这只是个人对论述风格的选择而已。只是作为日本的“中南海研究”中个人研究工作的一个目标点，本书是一部应该翻译成英文、中文等，向外部世界发布的优秀作品，笔者希望到那个时候，能看到本书已经有了当今英文论文中流行的那种明快风格。

（徐波 译）

评 菱田雅晴《中国共产党的生存战略》

江口伸吾

（岛根县立大学）

- 原书评刊载于[日]『中国研究月報』第 68 卷第 12 号、2014 年、45～48 頁。
 - 原书：〔日〕菱田雅晴『中国共産党のサバイバル戦略』、三和書店、2012 年。
-

中国共产党是现代中国政治的核心，但它的实态却还没有被充分把握。本书把中国共产党作为分析的对象，试图弄清楚它的全貌。尤其是以改革开放后中国巨变的过程中开展的党的“生存战略”为焦点，来考察作为组织的党的实态。

另外，本书也是以编著者菱田雅晴为代表的“中南海研究会”（2007 年设置）的研究成果。中南海研究会的目标是用政治社会学的方法论，实证性地把握作为中国政治原点的党的存在基础及其变容。本书就是对这种理念的实践。以下，概览一下本书的内容。

序章〈中国共产党的生存战略——代序〉（菱田雅晴）揭示了本书的问题关切。即中国共产党在面临各种各样的问题，甚至自身执政的正统性问题的情况下，为什么还能够维持现有体制。对于这一疑问，作者认为这是由于包含了“危机对应”“风险管理”等因素的党的“生存战略”取得了成功的缘故，并进一步阐述了本书的尝试，即试图实证性地弄清楚党的“生存战略”理论的有效性和局限性。

第 1 部〈中国政治中的党〉是从政治的观点来探讨党的动向。

第 1 章〈从资料来解析中国共产党的转变〉（毛里和子）试图从量的方面来中立地分析党的变容。在对有限的资料做批判性探讨的基础上，提炼出了党员高学历化和精英化、共产主义青年团和政治人才的养成、中国社会阶层化的动向、作为新阶层的私营企业家的实态等特征。另外，在关注私营企业家动向的同时，揭示了在资本家、中间层、劳动者农民三个阶层产生的过程中，党内派系的产生、党内出现派系分化乃至多党制都不是不可能的。

第 2 章〈党中央的研究机关——“学习型政党”建设和“调研活动”〉（朱建荣）从党具有灵活性的视点出发，指出“学习型政党”具有通过“调查研究”和“反馈”式的“调研”来推进党的自我改革这一特征。尤其是通过对党直属的研究机关（中央政策研究室、中央党史研究室、中央文献研究室、中央党校、中央编译局）和中央机关（中央对外联络部、中央组织部、中央宣传部、中央统一战线部、中央对外宣传办公室、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国务

院台湾事务办公室、中央外事工作指导小组)等具体事例的探讨,指出这种改革在应对复杂化的情势有一定的效果的同时,也面临着难以推广到国民层面这一课题。

第3章〈在中国的治理方式——中国共产党的位置和能力〉(高原明生)就中国的治理方式的实情和课题,从高层、中层、基层三个层面来分析,考察了在这三个层面中处于中心位置的党的治理能力问题。尤其指出,党虽然在高层贯彻了党对国家的领导,但在中层则由于地方党委和地方政府的暧昧不清引起深刻的治理能力低下的问题,在基层则有党的领导和地方自治共存的特征,提炼出了由多层面构成的中国治理方式的实态。

第4章〈转型、吸收、浸透——党的组织技术的变迁和课题〉(景跃进)就党如何应对在改革过程中遇到的挑战,来探讨党和国家体制的自我革新的实态。其中,举出作为组织技术的“转型”(以村民自治为中轴的选举制度的导入)、“吸收”(对社会构造分裂变化的应对)、“浸透”(对市民社会成长的应对)等特征,提炼出了党在维持列宁主义政党基本框架的同时,不断适应变化的过程。在关于未来中国政治方面,强调现有体制的改革空间远比想象的大。

第2部〈制度中的党——制度分析〉是从制度的观点来探讨党。

第5章〈经济发展、地方政府的治理和中国共产党〉(加藤弘之)分析了改革开放后形成的包含了独自的奖励机制在内的经济系统,并把它特征,即地方政府和党的治理,作为焦点来分析。其中,作者在考察了地方政府中的“纵向的承包”(继承了历史、文化中“包”的伦理基准)和“横向的竞争”的高度统一产生的独自的奖励机制的优点和问题的同时,也弄清楚了背后支持它的“一把手”(党委第一书记对管辖区域负责)体制。另外,本章还就江苏省无锡市的“河长制”,讨论了转型期治理的理想状态。

第6章〈农村基层组织改革的进展与党支部——从经济发展和组织多样化来看〉(大岛一二)以2008~09年在山东省和海南省实施的实地调查为基础,考察了乡镇政府、村民委员会、农民专业合作社中的农村基层组织改革与党支部关系的实态。其中,乡镇政府的组织改革力量在不断缩小,村民委员会也因农地承包分配权受到限制而丧失部分功能,与此同时农业合作社作为新的农民组织,其影响力在不断提高。另外,本章指出了党支部在吸引多样的优秀人才、灵活应对新的局面等方面的动向,论述了今后农村基层改革中党也将长期发挥重要作用。

第7章〈中国共产党权力的根源——基于“人才的保障措施”的视点〉(诹访一幸)以党关于人才的措施为焦点,考察党的执政的构造及其维持、强化方面的课题。作者追踪调查了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到现在的改革开放各个时期党规中的入党条件和接收党员实践的变化,探讨了精英辈出的党机关专门从事党员、职员的选择和晋升系统,弄清了把保障党的优越性的制度化在不断推进的情况。另一方面,这并不与党对国家管理制度的强化直接相关,反而暗示了党在非国家领域中的影响力在不断降低。

第8章〈党政分离的政治过程——中苏比较的尝试〉（中居良文）以1987年赵紫阳提出党政分开的政治过程为焦点，与同时期戈尔巴乔夫主导的名为“重建”的改革进行比较，把中国政治改革在全球化中再定位，在回避“中国特殊论”陷阱的同时，作者试图多角度、客观地分析这一政治过程。本章指出：虽然中苏两国党政分离的方向、整体政治改革中的定位、政治的归宿等有差异，但是两国党政分离的政治过程中都有“由上而下的改革”“被制约的合理性”“时间的限制”等共同特征。

第9章〈现代中国的维权运动和国家〉（吴茂松）描绘了针对近年来关注度不断提高的侵权行为的维权行为、维权运动的全貌，试图对维权运动进行定义。其中，关于维权运动形成的背景和条件，对（1）法律环境的完善，（2）传统媒体的部分开放，（3）网络和市民言论空间的形成，（4）利益、权利主体的确立，（5）权益侵害行为的加重，（6）“公共”知识人的登场，（7）草根NGO的出现和活动等进行了考察，指出它们的性质是基于民生的“民权”运动。另外，本章也分别考察了国家和社会的维权观，强调国家与社会围绕利益的“共栖关系”虽然有效，但两者在最终目标上却“同床异梦”。

第3部〈社会中的党——微观调查的分析结果〉，基于各式各样的问卷调查，从社会的视点来考察党。

第10章〈精英阶层中党的存在——基于中国精英意识的调查（2008～2009）〉（小岛华津子）调查了2008—2009年北京大学的大学生、研究生以及MPA课程班（行政硕士课程）的干部和同事的政治意识，探讨共产党在由工农阶级的前卫政党向知识精英政党转变的过程中，在知识阶层上党的凝聚力的现状。调查结果显示，知识精英集团中“社会主义”的认识开始动摇，尤其是在共产党的凝聚力方面，比起“共产党的理念”，年轻一代更把党当作“自我实现”及获得实利的组织。另外，作者还指出了党组织的难处，即如果无法维持为把精英层不断地吸收到体制内而提供广泛的利益这一系统的话，他们对体制的支持和忠诚就有可能动摇。

第11章〈从一般党员的意识、行动来看中国共产党的执政能力——基于上海市民调查〉（南裕子）着眼于党的“在民众生活上的日常的支持”，以2009年对上海市徐汇区的700位居民实施的上海市民意识调查为基础，从一般党员的意识·行动的验证出发，来考察基层社会的党的执政能力的基础。调查结果显示，在党员与党、政府保持一致的高度上及作为能够提供实利的组织方面，党具有凝聚力，但是在有关生活的诸多政策及社区自治等现实的具体问题上，可以看到基于年龄和阶层分化的意见差异，也有党员表现出党员应有的价值意识，显示出党员的多样性。

第12章〈基层社会和党——基于上海市民意识调查〉（中冈玛莉）基于上述的上海市民意识调查，考察在由“单位社会”向“社区社会”转型的时期，基层社会中党的执政能力和实态。作者把社区居民分为“单位党员”“社区党员”“单位非党员”“社区非党员”四类，认

为,“单位党员”的“社区党员化”进展不顺利,由于居民构成的复杂化而带来的包含没有组织化的居民在内的多样性的社区不断出现。另外,通过对居民构成不同的社区做比较分析,可以看到利用旧有的“条”(纵的系列)并不能很好进行控制的实态。本章指出如果不扩大党的执政基础,很有可能带来执政能力低下问题。

第13章“中国的NGO职员的政治意识是革新的吗——2009年问卷调查”(阿古智子)以2009年对中国的150个NGO团体实施的调查为基础,考察了中国的NGO的员工是怎么看待党和政治体制的。其中,可以看到对社会主义和党既不肯定也不否定的迷失,与此同时认为现有政治制度是“形式”的达到52%;另外,认为“腐败现象”(59.2%)和“偏离一般大众”(21.4%)是“党内的最大问题”,比起精英阶层,非政府组织成员更具有批判精神,对政治体制也比较冷淡。

从以上本书内容可以看到,党灵活地应对改革开放后构造变动和与之相伴的诸多问题的“生存战略”在一定程度上获得了成功。例如,改革开放时期的重视实践的姿态,促进了党中央的政策决定过程中反馈机能的强化,回避了一党执政而引起的政策决定的僵硬化问题,显示出作为组织的党的灵活性。另外,面对政治社会的变化,虽然党在积极应对随市场经济的发展而出现的阶层构造的分化问题,也在推进多元化利害关系的调整系统的再建构,但是这里所发挥的党的灵活性是由党自身主导的同时,也可以说是由不断对政策决定过程产生影响的政治社会的构造变动的一些动向所引导出的。这个结果,从中长期的观点来看,提示了不能排除在维持一党执政的政治体制的同时,从内部渐进地完善反映民意系统的可能性。

一方面,本书从基层社会的动向来看,作为拥有统治必不可少的现实领导力的组织,党是不可缺少的存在。尤其是从以山东省、海南省为例的农村地区(第6章)和以上海市为例的都市社区(第11、12章)的实地调查为基础的分析来看,在农业合作社等新组织中党的领导力的浸透、都市社区建设过程中党的凝聚力的保持和更倾向利用个人对实利的关心而不仅仅是意识形态来吸引人才等方面,党都在一定程度上获得了成功。近年,中国社会各种的差距扩大干部腐败问题的不断加剧,由此而起的基层社会的抗议引起了国内外的关注,但与此同时,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相对成功地区的基层社会中,党灵活地发挥着领导力、保持影响力的实态也浮现出来。

另一方面,本书中也指出了“生存战略”所带来的局限性。例如,比起中央层面,地方层面的问题更多,尤其是在权力制约上有缺陷的体制,在阻碍执政能力改善的同时,存在着如果不强化执政能力就无法解决实际问题的本质矛盾,这个结果有可能导致党的执政能力的减弱(第3章)。这意味着,作为“生存战略”的前提的党的自我变革的局限性也显露出来,即以党的启蒙指导为基础的制度建设反过来又阻碍了问题的改善,提示了为了解决问题,民主制度的确立和完善必须成为改革论议的中心。

这在政治社会裂缝加深的地区可能更加明显。现代中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带来了阶层分

化和复杂的利害关系，成为党内多元化社会的基础，在此过程中产生的各种各样的差距也给政治社会带来裂缝。而且，近年来，就少数民族问题来看，国民国家的前提并不是由同质性而更多是由异质性产生的问题开始显现。中国内陆及边疆的少数民族区域的治理是一个很大的问题，在以社会各种的差距问题为背景、复杂化的多民族国家中国，如何保持党的凝聚力是一个很大的课题。

到了习近平时期，党和国家体制的改革的必要性也达到前所未有过的高度。在 2013 年 11 月举行的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上提出深化改革之后，2014 年 6 月开除了徐才厚的党籍，继而是 7 月对周永康的违纪嫌疑进行立案调查，展现了改革的严峻态势。但是，这只是停留在象征中央层面的改革、还是扩大到包括地方基层层面在内的政治社会构造的改革呢，可以说习近平这一届中共中央处在党的执政能力再建构的历史节点上。本书所讨论的“生存战略”这一政策过程，今后是否能够持续，本书就多角度考察它的方向提供了一些论点。

（夏仲壮 译）

评 任哲《中国土地制度——中央政策与地方政府》

梶谷怀

（神戸大学）

- 原书评刊载于[日]『アジア経済』第54卷第1号，2013年3月，110-112页。
 - 原书为[日]任哲『中国の土地政治：中央の政策と地方政府』勁草書房，2012年。
-

一、本书概要

该书是研究中国政治的年轻学者通过土地问题探讨中国政治的焦点之一——中央与地方关系——的力作。关于中国的中央与地方的关系，此前已有赵宏伟、三宅康之、矶部靖等的优秀著作刊行。任哲该书的最大特点是，在继承中国政治研究的传统方法——从行政、财政构造来考察中央与地方关系——的同时，重点围绕土地（使用权）交易产生的出让金、税收及其分配进行分析。

如著者所指出，1994年开始实施分税制后，围绕财源分配问题，中央和地方之间的政治、经济力量对比发生重大变化。一方面，中央政府加强了对正税的控制，同时国有土地使用权自1990年代后半期开始有偿转让，为地方政府带来更大利益。著者通过对统计数据和行政文件，以及政府、民间主要部门的行为进行细致分析，明确了上述土地开发导致的中央与地方关系演变的过程，这可以说是该书的最大贡献。

首先就各章内容作一介绍——概述现有观点和研究状况的序章从略。

第1章“1994年以后中央与地方的关系与土地”，运用“政府集权”和“行政分权”的概念梳理中央和地方的关系。在中国，地方干部的任免权限完全由中央掌握，因此严格地讲不存在地方分权；但是具体的行政权限很大程度上委托给下级地方政府。换言之，中国的所谓分权，指政治权限集中于中央，而行政裁量权则划分给地方。在这种行政分权体制下，各地政府官员为业绩和晋升而展开激烈竞争。著者指出，现在，各地明显存在“土地政治”，其背景即基层的“官员竞争体制”。

第2章“中央与地方财政关系中的土地与不动产”，依据地方财政资料仔细探究了地方政府在实行分税制以后其财政收入向土地收入倾斜的过程。尤其就不动产相关税收对地方政府间的分配比重进行分类梳理，显示出在不动产税收方面向地区以下政府（著者称之为“基层

政府”)的分配倾斜最大,这对本文笔者也极具参考意义。另一项重要收入,即有偿出让土地使用权的收入,也可看出向县级等下级政府集中的倾向。著者指出,此倾向的背景是地方财政财源与业务的不平衡状态,即财政权限集中于上级政府,而行政负担则“下放”给基层政府。此观点十分重要。

第3章“土地市场化过程中基层政府的作用分析”,提示了农地征用的大量事例,并着重从政府介入、合法性、利益分配等方面尝试分类。不过,该章所论“基层政府”全部是乡镇政府,这与第1、2章的记述是否存在逻辑矛盾,有待进一步思考。因为,尤其第2章的记述给读者的印象是,土地开发权限几乎全为县级政府所掌握,乡镇政府的权限所剩无几。此外,著者对这些农地征用的事例分类时,尝试使用是把土地视作“商品”还是“资本金”的标准,似乎不太容易理解。

第4章“作为经济发展手段的国有不动产企业”,将考察焦点对准土地开发的另一主角即不动产开发企业的实际经营状况,及其与地方政府的密切关系。标题含“国有”二字,但论述中并不见其经营方针因所有制不同而有若何差异,多少令人失望。不过,著者提示的如下事例发人深思,即上海的不动产企业和土地储备中心是一个企业挂两块牌子,对内对外两个面孔。

第5章“土地政治经济学与中国政治”考察的是,地方官员围绕业绩评价而展开的竞争导致“土地政治”广泛渗透,对中国社会带来了怎样的弊端。著者认为,“土地政治”蔓延引发了①分配危机、②参与危机、③政策推行与正当性危机等各种问题。亦即,只有通过土地问题的考察,才可清楚地看到如下结构性问题,即不动产企业作为地方政治的重要影响者与地方政府结合,阻碍了中央政府所制订的政策实施,妨碍了农民阶层的政治参与和分配增加。

末章“从土地与不动产看中央与地方的关系”对分析中央与地方关系的二元论框架进行批判,强调观察“地方政治”必须应用更加多元的方法。著者认为,仅通过“中央与地方(省)”的二元结构框架,不可能充分理解有关土地的政治经济学。这也是贯穿全书的观点。

二、评价与遗留课题

如本文开首所述,该书是一部从土地问题切入和探讨中国政治的焦点即中央与地方关系的学术专著。该书尤其就制度尚不健全、信息公开尚嫌不足、外部极难窥知实情的土地出让金等资产收入在各地政府间的分配构造,以及国有不动产企业的实际经营状态、与政府之间在人事方面的关系等,通过丰富的资料和个案分析等,在相当程度上作了明确呈现。这是应该给予高度评价的。

另外，该书还展示了著者试图以土地问题为突破口构建分析中国现实政治经济的有效模式的雄心。在这点上，笔者对著者抱有极大期待。但在今后更深入的研究中，似有必要正视如下几个问题。

第一，如何把握衍生出中国地方政治复杂性的各地方政府的性质和权限“模糊”的问题。如该书强调，政府在把自己管理的土地使用权出让给开发业者时，在体制上，其开发权限及利益分配都集中在县政府。如第3章指出，在土地行政的有关法律中也明确规定了县政府的权限，但关于乡镇政府却没有同样规定。然而，许多实例表明，乡镇政府在农地实际征用过程中却发挥着重要作用。另一方面，第4章还记述道，“几乎所有市级政府都设有”在农地征用时发挥重要作用的“土地储备中心”。那么，对有关土地征用权限的上述状况，整体上应如何把握才好？

笔者的看法是，关于哪一级政府行使土地开发权限，实际上并无一定之规，而是依区域及具体状况而有所不同，是极其模糊的。而土地出让金这一既非税收、亦非私人使用权因而性质“模糊”的收入，似乎与中国地方政治特有的“权限模糊”恰好形成相互补充的关系。关于这种中国地方政治难以摆脱的“模糊”，著者今后将如何面对，笔者愿意拭目以待。

第二，对土地问题的金融方面，如银行以土地作担保进行融资等，应如何分析。

如上所述，著者认为1994年的分税制改革剥夺了地级以下政府的财源，这是促使这些地方政府走向土地政治的直接原因。不过，在笔者看来，若以地方政府自助财源扩大观之，诱使银行对当地企业低息融资，然后通过管理费等名目收取由此产生的部分利益，也是极其重要的手段。¹另外，该书探讨的伴随农地开发而产生的出让金分配问题，和地方政府的另一开发资金筹措手段即“融资平台”问题，都通过土地形成复杂关系。在这种情况下，作为中央政府应该如何掌控宏观经济政策，也是今后的研究课题之一。

第三，对于中国异常复杂的中央和地方的关系，应怎样加以抽象以建立起观察模式？

在该书第5章，著者援引非洲政治学家罗伯特·贝茨（Robert Bates）的学说认为，在政府对市场进行利益诱导性介入这一点上，中国与非洲的“掠夺性国家”之间存在类似之处。但这一看法作为结论恐怕过于单纯。戴慕珍（Jean C. Oi）等曾指出，中国在1880年代后确曾有地方政府对市场实施利益诱导性介入，但同时也通过地方政府间相互竞争而实现了良好的管控和调节。笔者认为，中国通过区域间相互竞争而规范政府行为，是贝茨所称的掠夺性国家所不具备的要素。因此，在单一标准难以衡量的政府与市场的关系中，土地的寻租行为应如何定位，还需作进一步讨论。

最后问题是，如何评价农村城市化过程中各地就“土地政治”试行的不同“模式”。

如第3章所述，农地的征用及向开发业者出让，此前一直为地方政府带来巨额收入，乃

¹ 梶谷怀著《现代中国财政金融体系——全球化与中央与地方关系的经济学——（現代中国の財政金融システム——グローバル化と中央—地方関係の経済学）》，名古屋大学出版会，2011年。

其资金来源；围绕该收入的分配问题而引发社会问题，各地农民发声抗议，也毋庸讳言。而关于政策上如何把此前由政府垄断的土地开发收益分配给农民，各地都在独自试行各种政策“模式”，这也是事实。比如，广东等地试行以村单位自主管理土地，而重庆市、成都市等则以提供与城市居民同等水平的社会保障、集体住宅居住权等方式，把农地开发所获收益反还给农民。²各区域间伴随着土地开发而出现的有关制度改革竞争的论点，对于以中国为对象的政治经济学分析而言，是值得持续关注的。

笔者期待著者继续探索上述问题，最终建立起有关中国政治经济的更全面、有效的分析模式。

² 梶谷怀〈农村城市化的政治经济学——从农地流通、转用非农角度观之——（農村都市化の政治経済学——農地流動化、非農業転用の観点から）〉，加藤弘之编《中国长江三角洲的城市化与产业集成（中国長江デルタの都市化と産業集積）》，劲草书房，2012年。

评 水羽信男《中国的爱国与民主一章乃器及其时代》

森川裕贯

（京都大学）

- 原书评刊载于[日]『史学研究』第281号，2013年9月，69-75页。
- 原书为[日]水羽信男『中国の愛国と民主一章乃器とその時代』汲古書院，2012年。

章乃器的名字，许多日本读者或许没有听说过，研究中国近现代史的学者也不见得熟悉。章乃器何许人也？据水羽男该书介绍，章乃器仅接受过中等教育，作为从底层历练出来的银行家活跃于金融界；1920年代末以后从事言论活动，参与创建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全救联，1936年）和中国民主建国会（民建，1946年），为其领导人之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曾任粮食部长。但在反右派斗争中受到批判而失势，文革中再次受到批判。1977年去世，1980年得到平反，恢复名誉。由此可见，章乃器是中国近现代影响较大的人物，“第三势力领导人中，像他这样一直饱受争议的人物并不多见”（第5页）。

实际上，章乃器在战前日本也曾受到关注，其与他人共同撰写的著作也曾被翻译出版：^①作为中国的著名人士，日本杂志也曾介绍其言论。^②战后日本学术界，平野正及水羽信男曾有专门研究。^③此次，著者将逾二十年的研究成果汇编本书出版，将会再次引起学术界对章乃器的关注。

著者是中国近代自由主义研究的带头人之一，著述甚丰，代表作有《中国近代自由主义》（东方书店，2007年）等。在《中国近代自由主义》一书中，著者称中国1920年代至40年代的自由主义“不可能成为中国社会变革的现实力量”（第7页），同时又认为“当时的自由主义者本应发挥的作用，不是代替政党掌握政治权力，而是从自由主义立场，通过他们或她

^①浅川谦次译《支那货币论——支那货币制度向何处去（支那貨幣論——支那貨幣制度は向何處へ行く）》，丛文阁，1936年。原著为章乃器等著《中国货币制度往那里去》，新知书店，1935年。

^②如〈中国人时局座谈会〉，《改造》，第18卷第11号，1936年11月1日。该座谈会于同年10月5日在上海举行，参加者除《改造》杂志记者外，有章乃器、王造时、郑伯奇、胡风、王里。

^③平野正〈1930年代章乃器的思想及其政治立场（一九三〇年代における章乃器の思想とその政治的立場）〉，《西南学院大学文理论集》，第18卷第1号（1977年）。水羽已发表论文等见本书第238页。另，水羽〈章乃器年谱（初稿）——中国的“爱国”与“民主”之间（章乃器年譜（初稿）——中国の「愛国」と「民主」の間に）〉（《广岛大学文学部纪要》，第51卷，1992年）也很有价值。

们的知识活动明确同时期中国面临的问题，形成舆论”（第 8 页），并站在这个立场提倡必须研究自由主义。该书具体探究罗隆基（1896—1965）和施复亮（1899—1970），并清晰描述了他们的思想。著者还说，他们的知识活动对要求政治改革的现代中国知识分子而言是“思想‘武器库’”（第 ii 页）。本文笔者对中国近代自由主义的重要人物章士钊（1881—1973）、张东荪（1886—1973）甚为关注，并从著者的研究姿态得到莫大激励，受益良多。

《中国的爱国与民主》一书在前著《中国近代自由主义》基础上，从爱国和民主的角度，对章乃器的主张进行了详细分析。此处所谓的“民主”包括三个方面：“民有”政治，即认为政治权力之正统性源自民众，要求实现以民众为主体的政治；“民享”政治，即要求实现平等社会；“民治”政治，即要求树立民主制度。

该书章节如下。

前言

绪 章

第一章 章乃器早期思想的形成

第二章 救国会运动与章乃器

第三章 抗日战争与章乃器

第四章 民主建国会与章乃器

第五章 向社会主义的转化与章乃器

第六章 反右派斗争与章乃器

终 章

首先就该书内容介绍如下。

第一章论述的时间跨度为，自 1927 年国共分裂至 1936 年全救联成立。该时期的章乃器在《新评论》反对共产党，要求彻底实施三民主义，从而作为爱国知识分子在爱国运动高涨过程中提高了其社会地位。其间，他认为半封建的中国农村社会受到包括英美等民主主义阵营在内的国际帝国主义压迫；作为对策，他要求政府自上而下强有力地推行统制经济，并在农村实行集体化。该主张在客观上与共产党如出一辙，但其理论并非基于马克思主义，而是基于针对外国压迫的爱国心，且并非与国民党争夺统治地位，而完全是要实现中国的强大。然而，在高声呼吁爱国的同时，章乃器也把爱国视作实现自己目的的手段，以免使爱国走向绝对。顺言之，罗隆基等自由主义者也希望集中行政权力，同时又为避免矫枉过正而关心民主制度。著者指出，较之罗隆基，章乃器的特点是并不太关心制度。

第二章论述的时间范围是，自 1936 年救国会运动开始，经在安徽省动员民众的实践后，在 1939 年转至重庆。在愈益严峻的华北分离工作激起北京学生抗议、反日运动引发救国会运动的形势下，章乃器执笔撰写〈抗日救国初步政治纲领〉等重要文章，为在各地救国会运动基础上成立的全救联的发展倾注力量。在运动中，章乃器批判国民政府的“安内攘外”政策

是卖国政策，并进一步否认国民党的一党专制，试图通过联合各种政治势力树立民主的统一战线政府。这些动向引起蒋介石警惕，章乃器于1936年被逮捕，成为“抗日七君子”之一。抗日战争于1937年正式爆发后，章乃器被释放，并就任安徽省财政厅长，在进行战时动员过程中摸索如何组织民众。他认为应该赋予人民以自由，促其主动参加抗战。同时主张为打赢总体战，必须把权力集中到中央政府，承认自上而下的精英领导。此外，章乃器的民众组织论具有试图整体调和各阶级利益以回避阶级斗争的鲜明特点。

第三章自章乃器1939年转至重庆论起，迄至1945年底民建成立前后。章在重庆倾力经营上川公司等企业，与工商业者交流密切；同时逐渐疏远了救国会派知识分子，1941年脱离了救国会。这期间，章一方面呼吁保护和扩大私营资本的活动领域，一方面积极主张实施由政府主导的自上而下的计划经济，而非放任经济自由发展。1945年，章与黄炎培等共同成立民建。民建的目标是在避免与国共两党发生冲突的前提下，将“平民”即城市中间阶层组织起来。民建也呼吁实现议会制民主主义，但章乃器本人尽管也要求保障言论自由等，但对政治制度态度暧昧。关于经济，民建提倡实施自上而下的“计划经济”，但那是以市场经济为前提的，因而与苏联的统治经济不同。民建得另一特点则是同时要求保护中小私营工厂。这一点似乎也是章乃器的立场。

第四章考察章乃器在民建的活动，尤其以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至1953年“过渡时期总路线”时期为核心。抗日战争胜利后，民建标榜要实现他们自己的“社会主义”，试图把私营工商业者组织起来。在此过程中，他们逐渐接近共产党。章乃器也考虑如何纠正革命的过头倾向，要求工商业者作为国家主人翁发挥主动性，但并不以议会制为其手段。章认为议会制民主主义是资本家行使独裁的幌子，因而选择由共产党和知识分子“联合独裁”的自上而下的经济建设。在人民共和国，章任粮食部长等职，致力于通过“新民主主义”方法发展中国经济，同时仍期待私营工商业者发挥作用。正因如此，在1950年爆发朝鲜战争后，共产党通过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推行思想改造，工商业者的存在基础被削弱时，章主张为提高中国的生产力，“民族资产阶级”仍须存在。但随着三反五反运动开始、对政府部门及“资产阶级”的统治逐步加强，章的语气也发生改变，开始为运动辩护。

第五章自1953年的“过渡时期总路线”以后、尤其是1955年的胡风事件论起，至言论自由化政策极盛的1957年。195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制定第一部宪法，明确了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地位，同时规定党也须服从法制。这使对共产党肆意弹压工商业者的批评成为可能，章乃器也呼吁保障工商业者的权利——尽管是在共产党允许的范围内。但是，1955年4月潘汉年被逮捕、5月发生胡风事件后，民建也被迫针对反革命集团展开斗争。1957年整风运动开始，言论自由呼声日高，章乃器再次积极发言，要求工商业者主动参与政治，以实现“民有”政治，并进一步提倡防止民间工商业者的生产积极性减退，以实现社会主义中国的富强。为此，他要求改造工商业者要避免过激的大众动员方式，而采取温和的对话方式；要把资本主

义的有益经验和知识当作社会财产予以继承，为社会主义所用。但是，尽管如此，章乃器不过是为共产党更有效地建设社会主义建设而对现状进行批判，对共产党的领导地位是完全承认的。章乃器的这种态度源自其爱国观念，是把社会主义体制视为具体实现“民享”政治而加以拥护的体现；但对“民治”政治依然没有热情。

第六章论述反右派斗争。章乃器拥护工商业者的政治、经济权利，强调“民族资产阶级”的主动性，这被视为可能动摇共产党的领导地位，受到毛泽东乃至民建的批判。不过，支持章乃器的声音似乎也不少，因而对章的批判出现混乱，他本人也不愿承认自己的本质错误。章的主张，其理论基础是1949年刘少奇在天津的讲话。刘在讲话中论述道，在生产力依然较弱的中国，发展资本主义仍有必要。1957年，刘表示国内主要的阶级斗争业已结束，章乃器的主张在党内也得到一定共鸣。著者认为，这一切应该都是毛泽东点名批判章的理由。不过，章尽管试图在政治上维护工商业者，却并未明确论述采取怎样的具体措施以提高他所依据的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这一经济团体的组织力量，也从未如罗隆基、施复亮那样系统论述政治制度的民主化。

终章基于上述考察对全书进行总结。著者认为，章乃器有关爱国的主张，并未陷入对中国现状的全面肯定或排外主义，有时尽管强调得有些过分，但却是为引导中国变革。还指出，章乃器有关民主的观点，明显具有要求“民有”政治和“民享”政治的倾向，但要求“民治”政治的倾向并不明显，这使章倾向支持由共产党建立人民共和国。著者也再次确认，章乃器自抗日战争开始后是一贯的自由主义者，承认人们有遵循自己的价值判断行动的自由，试图维护个体的尊严；因此，他主张的“社会主义”与列宁主义不同。同时，著者从章在反右派斗争开始后依然在参加宴会时与后来的妻子一见钟情，看出他拥有某种特权，并推断他不太可能与民众形成统一战线。

二

读完本书，有几点想进一步向著者请教，谨记于后。

首先，章乃器原为银行家，至少在步入舆论界时，他似乎对自己作为实务银行家颇为自负，试图通过传授经验推动中国银行界发展。^④1930年代，他还撰述过不少有关金融、货币的文章，其中几篇大量援引统计资料对中国金融现状进行分析。^⑤由此不难想象，与银行家或金融界的关系对章乃器具有重要意义。这一点，已有学者进行探讨，且著者也注意到其研究成

^④此点在如下一文中表现得很突出，即章乃器〈银行与法律〉，《银行周报》，第17卷第27期，1933年7月18日。

^⑤如章乃器〈民国二十二年国内金融之回顾〉，《社会经济月报》，第1卷第1期，1934年1月；章乃器〈民国

果。⁹⁶但是，著者对章乃器作为银行家及其金融论如何评价？若能就此作更明确阐述，则读者对章乃器的理解将更完整。

与此相关的是，本书把章乃器的主张与罗隆基、施复亮等作了比较，但是是否也应将其与经济界人士的立场进行对比？如上海财界领导人之一冯少山（1884—1967）被认为曾批判国民党训政，提倡引入行业代表制度。⁹⁷那么，同样立足于经济界的章乃器的设想，较之冯少山有何不同意义？

此外，对章乃器的两种态度——抗日战争爆发后逐步明确的自由主义者的态度，和抗日战争胜利及战后为实现社会主义经济而推进计划经济、并为此而赞成权力集中的态度——之间的关系，应如何认识？的确，章乃器曾呼吁拥护个人的人权（第 140 页）、保障言论自由（第 107 页）、确保私人资本的活动领域（第 102 页）等。但是，他之推进计划经济与其作为自由主义者是否是自然、和谐的？从本书探讨看，章乃器热衷于主张拥护工商业者的权利，同时又出于爱国立场而对共产党的社会主义建设予以合作。但这两点恐怕不会没有冲突。著者还指出，章乃器“最重视个体尊严”，同时又“以共产党独裁为前提”（第 147 页）。那么，一旦以独裁为前提，则其试图维护的各种自由的价值观是否会就此崩溃？对此，章乃器是否或在多大程度上有所认识？著者或许会说，章乃器的特点就是容忍独裁和拥护自由的各种价值并行不悖。然而，笔者认为，这两者间是否存在某种矛盾性紧张关系，与如何评价“中国为数不多的自由主义者”（第 219 页）章乃器具有很大关系。总之，笔者希望进一步了解的是，章乃器自由主义者的态度是否真地十分强韧，还是原本相当脆弱。

第三，本书反复指出，关于“民治”政治的重要性，章乃器尽管曾经予以强调（第 106 页），但他对议会制度所代表的民主政治制度，终其一生都不太关心。这或许是他不相信议会政治的结果。不过，这种对议会制度不相信，在中国是由来已久的。据笔者的认识，自 1913 年底袁世凯解散国民党和国会后，中国即已开始探讨和摸索议会政治应采用怎样的新方策，其中既有试图以联邦制、行业代表制来补充和完善现有议会制的，也有重视国民党和共产党的一元化领导、大幅缩减议会作用的。在这多样的主张里，章乃器处于怎样的位置？

通过著者缜密考察，我们已然明白章乃器并不重视“民治”政治。由本书叙述观之，著者似乎认为这是章乃器的弱点之一。那么，章对民主的见解，其意义何在？当然，他的主张皆着眼于“民有”政治、“民享”政治，这点应予重视。然而，著者又说，这点罗隆基等人也不例外，“是当时中国的思想潮流特点之一”（第 217 页）。果如此，则章乃器对民主的特有贡献何在？

二十三年第一季国内金融之回顾》，《社会经济月报》，第 1 卷第 4・5 期，1934 年 4、5 月等。

⁹⁶如李玉刚《源于实践之货币金融学真知——章乃器货币金融学术思想述论》，中国社会科学院近代史研究所民国史研究室等编《一九三〇年代中国 上》，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 年。

⁹⁷请参阅金子肇《冯少山对“训政”的批判与“国民”的形成（馮少山の「訓政」批判と「国民」形成）》，曾田三郎编《中国近代化过程中的领导者们（中国近代化過程の指導者たち）》，东方书店，1997 年。

章乃器是第三势力的代表人物，也是中国近现代史上值得关注的人物之一。此点本书已讨究明确，毋庸置疑。本书广泛涉猎上海市档案馆藏档案等，尤其整理和参照了中国方面的有关研究，也令笔者大开眼界。另外，对于近年中国出现的“有些过激的爱国主义洪流”（第10页），本书尽管抱有强烈关注，但并未轻易给出处方，而是通过章乃器这一个例及其个性，以历史的态度冷静地面对。这是本书的又一魅力所在。

本文评论或有不当之处，还请读者和著者海涵。

【附记：对于本书，三品英宪氏（《东方》，第386号，2013年4月）、味冈彻氏（《现代中国》，第87号，2013年9月）、中村元哉氏（《史学杂志》，第123编第3号，2014年3月）、吉泽诚一郎氏（《历史学研究》，第919号，2014年6月）发表了评论，敬请参阅】

评姚毅《近代中国的生产与国家·社会—医生·助产士·接生婆》

福士由纪

（首都大学東京）

- 原书评刊载于[日]『歴史学研究』第904号，2013年4月，50-53页。
 - 原书为[日]姚毅『近代中国の出産と国家・社会——医師・助産師・接生婆——』研文出版，2011年11月。
-

如今，在医院和医疗机构这样的场所迎来我们的生与死已经成为一种普遍的现象。在日本，98%以上的新生儿在医院或医疗机构降生，而逝者中80%以上是在医院或诊疗所迎接生命中最后的时光（厚生劳动省《平成21年人口动态统计的全年估算》）。同样在中国，在医院或医疗机构中进行分娩也确实得到了广泛普及。早在1985年间，医院接生在全国都市中占到73.6%、农村仅占36.4%；而到了1995年，都市已达98.5%、农村也上升到了94.7%（中国卫生部《2010中国卫生统计年鉴》）。出生死亡的医疗化，与近代医疗普及和近代社会体系等紧密关联的同时，也给如今我们的生存状态带来了影响。而该医疗化的展开过程，因国家地域的历史条件不同而异，是与围绕着现今医疗所体现出的各地方社会文化差异和特征联系在一起的。

这本书，关于接生医疗化如何在近代中国得以发展进步给出了明确的诠释。以下，首先就本书内容作一介绍。

一

序章《接生与近代中国》，在梳理了相关领域先行研究的基础上，阐明了本书的课题。书的目的在于分析和阐释近代中国医生和助产士的出现代替了传统接生婆这一过程背后的权力关系。具体致力于三大课题。第一，在接生，即母子卫生制度化及其过程中产科医生、助产士和接生婆（传统的分娩协助者）之间的分工化和序列化问题。第二，男性医生走向接生领域，其与女性医生、女性助产士之间的关系这一医疗领域中性别关系再构筑的问题。第三，中国对于外来文化的西洋产科学、育产知识的接纳以及接纳过程中的变貌，也就是“知识系统的转换”和“近代性”的问题。

第一章《传统产婆的世界和医生》探讨了传统医学、产婆社会的特征以及产婆的世界观。

在传统的中国社会，产婆不仅仅只是分娩过程中的协助者，而且担任着和女性身体有关的事态见证人这样一种“公”的角色，同时也担任着有关分娩这一仪式的主持人角色。这样的产婆和传统医学的医生之间并无对抗关系。另外，本章中还从《达生篇》等的通俗医书着手对传统中国社会的接生观及其变迁进行了探讨。

第二章《西洋产科学的传入与变迁》，探讨研究了从十九世纪中叶到二十世纪初西洋产科学、育产知识的引进以及中国知识分子对此所作出的反应。十九世纪后半以来，以美国人为主的女性医疗宣教师以“由女性对女性的治疗”为策略企图对中国社会进行渗透。她们从“科学的”立场把传统产婆作为“无知”和“迷信”加以批判。引进产科学的同时，在整个医学领域也引发了中医西医孰优孰劣的争论。尽管当时有中医优势论，但中国的精英们仍然接受了“西洋知识=科学”“传统产婆=迷信”这样的等式，改革家们也对作为国力基础的西洋医学予以了关注。另外清末，接受新式教育的女性和女医生们，在接受继承了这些言论的同时，本国女医生也在积极利用着“由女性对女性的治疗”这一策略。这在促进女性走向社会的同时，也使传统的性别规范带上了利用和强化的方向性。

在第三章《医疗的专门职业化和医生、助产士、产婆的分工形成》中，对于洋医介入接生现场的状况从言论和实态两方面加以考察。以1920-1930年代为中心，本章通过当时的教育制度、登记制度、资格考试制度等试图描绘医疗工作的专门化职业化。在这一过程中，中医和西医的激烈攻防不断展开。在接生领域，近代的产科医生极力主张自己医疗技术的有效性，显示了“科学地”记述产妇身体状况的优势所在。传统的产科医生则竭力谋求从西医那里学习到的医疗制度统一化和医疗内容科学化。这样一来，在把产婆彻底抛出历史舞台的背景中，传统产医以传统产婆技术低劣、有害为理由将之排除在外的同时，自己却又得以自保。

第四章《经由国家介入——助产者相关制度的变迁》，对助产领域的制度化过程进行了探讨。即通过接生婆和助产士规制的历史，探讨这一规制的理论、规制过程中医生和国家间的关系，以及产科医生、助产士和接生婆之间的序列关系。北京政府时期各地公布了《产婆取缔规则》，这无疑正是引进了以警察管理为中心的日本模式的产物。1920年代，由J.B.Grant等人设立北京公共卫生事务所，以产婆训练、资格制度、业务评定、各类报告义务为轴心，从公共卫生的视角开始实施管理。南京国民政府，则明确规定了接生婆、医生和助产士各自的职务和权限，以此确立各职务种类间的层级制度。在这一过程中，传统的接生婆被分化成两股，只有那些接受过训练资格已满的“接生婆”被登记录用，而除此以外其他的接生婆便从此被排除在外。

在第五章《助产教育系统的形成和实态》中，讨论了助产教育的实际情况、职业与性别以及助产教育同国家之间的关系。自清末以来，新式的助产者便不断的养成之中。到了南京国民政府以后，更是将培养助产者作为项目加以实施。这其中的中心人物杨崇瑞，力求将助产业作为近代的一种职业确立下来，她同样以“由女性对女性的治疗”为战略手段，促使

助产业成为典型的、被性别化了的职业的一种。本章还以第一助产学校为中心，探讨了国立、省立助产学校的教学计划和全部课程以及学生毕业以后的职业去向。南京国民政府还将母子卫生的国家化作为理念，目标是将医疗资源分配到农村去。然而实际上，在助产士的地域分布上当时确实还存在着都市与农村间的差距。

第六章《接生的现场——各行为者之间的权力与交涉》，从政府公文和判决材料入手，通过分析北京取缔产婆的实际状况，不仅研究了医生、助产士如何取得权威地位的过程及其社会意义，也考察了在分娩接生现场中产婆、产妇、产妇家庭以及助产士之间的权力关系。本章还指出，在 1930 年代的接生领域，医生和助产士尚未取得医疗领域的独占地位，而且在助产士和产婆之间的某种权力相争尤为显见。

第七章《女性们对于接生近代化的反应》，从国家政策和社会文化的构造变动，探讨了接受助产的女性们对于新式接生或接受或拒绝的主要原因。本章中指出，上流、中流的女性率先接受了新式接生，而一般平民和贫困阶层虽然也接受新式接生，但这并非出于效仿而很大程度上是由于经济上的原因所致。在 1930 年代前半，对于新式接生的抗拒依然强烈，由产婆帮助分娩对于女性来说仍是一个有利的选择。直到 1940 年代，为了满足产妇们对于提高服务质量的要求，新式接生才逐渐扎根稳固下来。

最终章《近代中国的性别·国家·文化》，综各章的考察内容，以之为基础总结概括了近代中国的性别、国家、文化和它们的特质。

二

以上，对本书的内容作了大致介绍。下面，就本书的特色和意义展开论述。

关于近代中国医疗和卫生问题等的历史研究，越来越具有与之相应的深度和厚重感。各种不同的研究所采用的研究对象形形色色，其中一个比较集中的关注点，就是梳理了作为西洋价值的卫生和作为新知识的近代医学流入中国并得以普及的历史过程，通过了解这个过程，近代中国社会的特征也就被映射出来。围绕卫生医疗的问题，是贯穿了从每一个体人的身体、行为，观念再到地域社会、国家、国际社会的一个话题，也是从各个方面多层次考察近代中国社会经验的好题材。殖民地主义、国民国家建设、传统与近代的对立和融合、国民统合这些近代问题与医疗卫生问题之间相的相互交织，通过历来的这些研究被一一指摘了出来。

而本书通过揭示出产妇·助产者—医疗工作职能集团—国家间的关系性并考察其历史变迁，从而在生产、助产、产科学领域中引入女性学的考察视角，对医疗与殖民地主义、国民国家建设以及医疗中存在的传统与近代等问题的历史演变开展了研究。

通过把接生这一领域作为研究对象，本书得出了以下这些崭新的见解，作为对已有医疗史研究成果的一种补充。

首先是关于近代医学向中国的输入及其背后的战略。历来的研究从医疗宣教的规模、眼

科·外科手术的优势、结合慈善的近代医疗普及等侧面，关注了医疗宣教师的活动以及这些活动与中国社会的关系。在此基础上，本书指出了新的两点：一是男性医疗宣教师和女性医疗宣教师之间的各执一方；二是关于外国医疗宣教师的性别战略以及中国女性医师对此战略的继承。

其次是关于传统与近代对立的问题。传统医学与近代医学之间的关系，是中国近代医疗史研究领域的热门问题之一，也是被历来众多关于中西医学论战、关于南京国民政府的中医排斥倾向、中医抵抗及其战略的这些研究所广泛提及的话题。这当中，本书把通过接生婆所反映出来的近代医学、传统医学双方的态度放到中西医学对立的构造中进行探讨，重新揭示了两者从根本上采取的是同一性质的立场，即“接生婆=迷信·技术低劣”、“近代医学·中国医学=科学知识”。

第三是关于南京国民政府医疗国家化的设想构思和它的实际状况。有关农村医疗普及的实际状况在以往的研究中并未被广泛涉及。而本书中，通过探讨助产学校毕业生的毕业去向，有理有据地描述了国家医疗其制度和现状相背离的这一状况。

用以支持以上这些新知灼见的，是来源丰富的历史资料文献。本书大量参考了上海市档案馆、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北京市档案馆所藏的原始史料，比如《中华医学杂志》、《公共卫生月刊》等的医学杂志，又比如《妇女杂志》、《妇女时报》等的女性杂志。参考文献中不仅包含了北京市、上海市、中央政府等卫生当局发行的刊物，也大量使用了医生个人的著作。可谓细致入微，周密详实。特别在第六章中，运用了行政公文和判决材料，通过对接生现场产婆、产妇和助产士间的关系性以及现场各方声音的搜集，生动鲜活地描述了当时北京市围绕着接生问题的各种人际关系和权力关系。

综上，本书充分立足于历来的医疗史研究和接生史研究的成果，运用了丰富的史料，栩栩如生地描绘了接生领域近代中国社会特征的同时，也成功地对目前为止的医疗史研究作出了新的补充。

三

以下，对本书再作若干评述。

首先，笔者阅读时深感兴趣的是南京国民政府时期通过培养助产士向农村普及新式接生的计划失败后，继续由接生婆帮助接生的相关章节（第四、五章）。本书 188-189 页中指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不久，在医疗卫生向农村普及的过程当中，乡村产婆作为接生员得到专门训练，逐渐成为农村新式接生的重要旗手。另一方面，本书的《后记》和作者们所作的农村母子卫生情况听取调查中，又反映出直到 1960 年代中期为止协助分娩的仍是旧式接生婆，而非新式接生员的这一情况（小浜正子、何燕侠、姚毅《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生育控制历史发展与女性的应对》平成 18-20 年度科学研究费基础项目（C）报告书，2009 年）。可以想象，

书中所描述的两类不同的产婆，即在都市摒弃产婆的猛烈风潮中处于风尖浪口的产婆和当时农村社会的产婆，在她们各自所处的社会环境和培训系统中，有着不尽相同的经历和体验。如能从中华民国向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过渡接续、共产党根据地时期母子卫生政策的开展等着手，将都市和农村的关系也纳入视野，相信将会描摹出更为立体的中国接生史史像。

第二，正如作者自身所说，对于选择接生方式的产妇、产妇家庭，关于他们所处的社会环境、家族构成、生活方式的变化、核家族化等的状况，本书“言之甚少”。笔者认为，就此话题今后还应继续探讨。通过继续追问一些问题，如伴随北京上海等城市都市化进程中的人口迁移问题、白领首次作为近代职业登上历史舞台、核家族化和地域共同体的变化等，对于产妇所作出的接生方式的选择，其背后应有的特质还将会更加鲜明地被概括出来。

第三，笔者认为，关于接生问题的政治言论和不同时期特有的变化，还有进一步深入探讨的余地。本书以医学界的言论为主要分析对象，作出这样的评论和要求实属强人所难。然而，在各种制度设计以外，助推医生·助产士优势的同时也唱衰传统产婆的民间舆论，是否也在其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清末以后，和近代医学一样流入中国的还有优生学和人口学等的新思想。中国知识分子对于接生是如何再审视的，并向社会发出了怎样的信号，而后社会对于这些信号又是如何接受的。另外，在大型政治变动、社会环境变化此起彼落的时期，围绕接生问题的政治言论和社会言论是否也发生了质和量两方面的时期性的变化。通过这样的研究探讨，围绕接生的社会环境才能更加明确地显现出来。

以上，是对本书的综合评述。限于笔者能力或许未能将本书的魅力之处完完全全地传达给读者。然而，这的确是一本紧密结合了医疗史、性别史和女性史的好书。近代开始的事业能一直维系到现代，如此想来，接生问题不仅与中国特有的人口政策，即“独生子女政策”相关联，也是一个有着现代意义的好论题。期待该领域的研究更加深化、愈发充实。

评 呈现“满洲”多样性的《二十世纪满洲历史事典》

田中刚

（大阪教育大学）

- 原书评刊载于[日]『東方』第389号，2013年7月，110-112页。
 - 原书为[日] 貴志俊彦 松重充浩 松村史紀編『二十世紀満州歴史事典』吉川弘文館，2012年。
-

岁月流逝，“满洲国”分崩离析已近七十年，日本出版界至今仍在大量刊行有关“满洲”的书籍，其中既有大众性读物，也有学术专著；《东方》杂志也曾介绍过其中不少优秀著作。然而，令人意外的是，尽管问世著作如此多，但多角度、综合性地把握“满洲”的事典，贵志俊彦等编《二十世纪满洲历史事典》却是第一部。该书可读性极强，学者自不待言，教师和一般读者阅读该书，也可加深对“满洲”百年历史的理解。

如书名所示，该书旨在为读者提供观察“二十世纪满洲”的视角。其绪言就对“满洲”认识的现状总结称，在日本，提起“满洲”，出于悲惨记忆和乡愁，人们总是难以抹去战前流行过的印象，“只把满洲问题当作日本问题的延长”，因此，除少数学者外，没有人“将其视为构成现代中国的区域之一，或思考其在整个亚洲的定位”；而在中国，在关系到中国共产党统治正统性的史观中，“满洲国”历史被视为“绝对负面遗产”，“没有人认为满洲国留下的知识、技术、制度等在战后有所继承”。作为区域名称，“满洲”在1960年代后几乎不再使用（包括中国）；而该书特意选择该名称来描述该区域在二十世纪的整体变化，其意图在于架设一座桥梁，以便读者对该区域的关心从记忆中的“满洲”走向现在的中国东北。

此处对日本研究“满洲”的状况作一概观，以利于理解本书的定位。“满洲国”是日本的傀儡国家，实质上就是殖民地。对此，日本和中国的历史学家几乎无人表示异议。但是，1990年代有人指出，战后日本对“满洲”的研究，“殖民者意识”过于浓重，故而仅止于对日本及“满洲国”掠夺性、残忍性进行谴责，而看不到该地的被统治者所受的影响和区域特性；因此提倡站在“满洲”角度来讨论“满洲”历史。然而，要整体把握“满洲”，做起来很困难。该书编者认为，各种势力错综复杂当然是其原因之一，而更重要的则在于“该区域生态系统、自然地理、生活环境、民族、文化、社会等的多样性、多层性”。实则，在上述新见解被提出以来，学术界的研究是多角度的，比如“满洲国”的政策内容、企业活动、多民族社会的实

际状态，以及由此产生的矛盾、摩擦和被统治者所受影响等。而关于战后“满洲”，国共内战时期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如何继承“满洲国”的人才、知识、经济等方面的遗产，也逐渐明确。再加上越来越多的史料在各国被公开，课题研究成果不断涌现，因此全面观察“满洲”的多样性、多重性，现在已成为可能。而该书准确把握上述“满洲”研究的新变化，广泛汲取新潮流下的研究成果，无疑是现阶段“满洲”研究所能到达的新高度。

本书共 805 条目，其解说由 105 名学者分别执笔撰述。除政治、军事、经济外，词条选择范围还广泛涉及环境、民族、文化、教育、福利、体育、性别差异等，并作扼要阐述，如“伊藤博文被枪杀事件”、“温泉”、“义和团事件”、“东北虎”、“棒球”、“歌坛·俳坛”、“溥仪”、“诺门坎事件”、“流亡俄国妇女”、“满铁调查部”、“西伯利亚拘禁”、“大连国际时装展”、“法轮功”等等。为便于读者理解历史演变，该书将百年“满洲”分三个时期（即第Ⅰ期“满洲事变”爆发以前、第Ⅱ期“满洲国”时期、第Ⅲ期战后至二十世纪末），分别集中分列条目。各期条目，第Ⅰ期 231 条，第Ⅱ期 348 条，第Ⅲ期 226 条，不见甚大偏重，亦可看出编者提示“二十世纪满洲”整体变化的意图。

各条目阐述，先作简要定义。继之，人名则记述此人在“满洲”的经历及活动，事项则记述其历史经过及实际状况。记述简明扼要，但吸收了大量最新研究成果。重要条目则在“说明及争论”栏下提示有关见解的论点及尚未解决问题。其有关研究动向的介绍和各条目下所附参考文献，对欲更深入了解“满洲”的读者将是极好的路标。书中还插入丰富的照片及明信片、招贴画、邮票等，也引人入胜。“附录”则收入相关年表、节日、各时期行政组织图、“满洲”国策公司一览表等。

该书最大特点是，全书呈现了在由复杂多样的风土和社会组成的“满洲”，多个民族和国家等尽管时而相互冲突，但又相互密切关联，并随时代变迁而不断演变的实际状态。若首先从自己感兴趣的条目，循参考文献读起，则“满洲”这一区域的多样性及其相互关系自会显现。下面拣选笔者感兴趣的条目作简要介绍。

“第Ⅰ期‘满洲事变’爆发以前”收入十九世纪末至 1931 年“满洲事变”爆发期间的有关条目，其中有“满清统治满洲”、“东三省总督”、“边民制度”等条。细读这几条，可以清晰了解此期间“满洲”政治、社会的变化脉略。即，在“满洲”，曾实施以满清多重性统治为前提的将军制，后建立省制——意味着“满洲”成为地方一省——，并鼓励汉人移民；中华民国成立后，在中央政府统治能力相对较弱的背景下，以汉人为核心的地方实力阶层越来越多地参与地方政治，其最终形式即张作霖地方政权的出现。“嘎达梅林”条叙述的，就是张作霖·张学良政权开垦草原引发蒙古人武装起义的故事。此外，通过“蒙古马”、“马车”、“县城经济”、“大豆经济”等条，读者可以了解到东部长白山的木材如何与西部草原的蒙古马相结合形成马车运输系统，该系统又如何连接县城、车站，从而促进大豆成为国际商品。而张作霖地方政权的形成就是以此为经济基础的。

“第Ⅱ期‘满洲国’时期”覆盖范围是自1931年9月“满洲事变”爆发至1945年8月“满洲国”倒台。其中“朝鲜国策农业移民”、“日语政策”、“保甲法”、“满洲国首都规划”、“满蒙开拓民”、“收缴蒙地”、“邮电制度”等条记述“满洲国”的政策内容。文学方面，“文学团体”、“中国人文学”、“日本人文学”、“《大地萌动》”等分别记述“满洲”多民族、多语言背景下的丰富文学活动。所谓中国人文学，实则其主题、题材十分丰富。“‘乡土文学’论战”、“古丁”、“《原野》”、“辛嘉”、“山丁”等条指出，围绕如何描写社会现实曾存在多种诠释。而“东北流亡作家”、“萧军”、“萧红”等条则是介绍“满洲国”建国后逃离东北，在关内揭露东北现状、呼吁夺回故乡的年轻作家们。另外，通过“‘艺文指导要纲’”、“哈尔滨左翼文学事件”条，读者可以了解到，在“要纲”于1941年发表后，文化、艺术被迫为战时动员体制服务，作家逃离“满洲”及被逮捕事件相继发生，而作品也越来越多地配合国家体制，致使“满洲”文坛日趋萎缩和凋敝。

“第Ⅲ期战后至二十世纪末”收入自“满洲国”倒台、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20世纪末的有关条目，论及“满洲国”覆灭后居住在“满洲”的日本人和朝鲜人的苦难经历及回国、“残留”日本人问题、友好团体的活动、战后日本对“满洲”的回忆等。此外，有关国民政府接收“满洲”、中国共产党的大众运动、蒙古人和朝鲜人要求独立的动向、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建设等，也以战后东北亚形势为背景作了记述。通过“(城市)群众运动”、“土地改革”、“反奸清算运动”等条，读者能够确认在“满洲国”覆灭后建立了群众基础的中国共产党不断扩大其势力的过程；而“冷战”条认为，中国共产党势力的扩大，打破了不愿看到国共内战的美苏共同维持的和平框架，亚洲不久后也出现了冷战对峙。“韩国的满洲要素”论述“满洲”遗产对韩国国家建设的影响，也足以激起读者的兴趣。中国东北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的社会主义改造中曾发挥主导作用，但其以国有大型重工业企业为核心的产业结构，到了1970年代末以后的改革开放时期则导致东北经济相对停滞和落后。对此，“东北病”条有所阐释。较之其他时期，第Ⅲ期所收条目以有关政治、经济者居多，且记述多止于1960年代。希望今后研究范围能够进一步得到拓展。

最后，就如何看待各条目后参考文献所介绍的与“满洲”有渊源的日本人在战后所写著作、回忆录——《满蒙终战史》、《满洲开发四十年史》、《满洲开拓史》、《满洲国史》等——谈一些看法。该书解说称，《满洲国史》“正面表述满洲建国之崇高理念，并强调其在世界史上的意义”的倾向较强。笔者此处担心的是，读者在对比亲历者在这些著作中描述的“理想”、记忆和该书所呈现的历史之后，是否会感到困惑？列举参考文献或许是为有志于从事研究的学习者提供方便，但有些读者可能在阅读本书前已经读过亲历者的著作。考虑到这些读者的存在，则本书及日本有关“满洲”的研究如何看待亲历者的叙述，最好有所总结和提示。当然，本书并未忽略这一点，故而在解说“满洲记忆（日本人）”时强调，“日本社会应牢记有关满洲的经历，包括作为加害者的亲身经历，而且，不同世代和亲历者（当然不限于日本人）

必须不断进行对话和交流”。需要对话和交流的，从事研究者也不例外。我们不能以史学研究的科学性为据来否定亲历者的记忆，而需要直面他们讲述的经历，并思考如何去伪存真、善加利用。在人们曾经生活的“满洲”的社会状况逐渐明晰的现在，要求我们重新探讨如何对日本人在“满洲”的经历予以历史定位。从这点讲，本书足以提醒我们须充分意识到那些被日本人在讲述“满洲”经历时忽略了的“别人”的存在。希望更多读者能够通过本书关注起那片曾经被称作“满洲”的地方。

评 箱田惠子《外交官的诞生 ——近代中国对外姿态的改变与驻外使馆——》

青山治世

（亚细亚大学）

- 原书评刊载于[日]『史学雑誌』第122編第4号，2013年4月，539-548页。
 - 原书为[日]箱田惠子『外交官の誕生——近代中国の对外態勢の変容と在外公館』名古屋大学出版会，2012年。
-

一、绪言

奠定战后日本的中国外交史研究基础的坂野正高曾留下这样一个问题，即“在拥有科举制度漫长历史的中国，职业外交官是怎样诞生的？”（第1页）。对这一问题，箱田该书认真探究，并较为成功地给出了答案。该书目的在于以制度史观点重新审视近代中国外交史，但各章（尤其第Ⅱ部）在原来作为个别论文发表时其为探讨具体的外交问题及其交涉过程和意义，未必属于制度史研究范畴。这些论文辑成一书，遂使中国“外交官的诞生”过程依其本来面目得以重现。

读者看到该书，或许首先会对其鲜明主题产生强烈兴趣，被书名反映出的慧眼独具和敏锐感觉所吸引；继之会凝视副标题“近代中国对外姿态的改变与驻外使馆”。“驻外使馆”是该书论述的中心，其义读者不难理解；但何以称“对外姿态”，而非“对外体制”？¹。该词较为生疏，其概念全书似不见明确解释，但通读之后则自明其义。亦即，近代中国（尤其清末）在驻外使馆的设立和发展过程中，其“对外体制”基本没有变化，但随着现实国际形势的变化，“对外姿态”逐渐改变，其为中国“外交官的诞生”准备了条件。

有关中国外交史的著作和论文，在汉语圈及日本、欧美出版、发表的，可谓不计其数，仅就日本而言，自坂野正高于1985年去世后，又有冈本隆司、川岛真等学者继起，其成就推动了该领域研究的发展和复兴。但是，箱田该书与此前研究最为不同之处，是将目光和笔触

¹ 网上检索“对外姿态”——尽管这不是严谨方法——只有箱田该书使用该词。“对外体制”一词，日语、汉语也都不常用，但冈本隆司〈清末的对外体制和对外关系（清末の对外体制と对外関係）〉（收于饭岛涉等编《20世纪中国历史系列1 中华世界与近代（シリーズ20世紀中国史1 中華世界と近代）》，东京大学出版会，2009年）把对外关系“行为、动机由之产生的机制”称为“对外体制”（同书第16页）。译者注：“姿态”日文原词为“态势”，与“体制”同音。“对外态势”一词，该评原文用“对外関係への身構え”释义，其中“身構え”为身体的“架势”、“姿势”；即为处理对外关系而表现出的态度之意。

投向 1870 年代中期以后在主要国家设立的驻外使领馆。徐中约 (Immanuel Hsü) 认为, 1870 年代中期开始向外国派遣常驻使节, 是中国正式参与国际社会的“终点”, 但他“关于清国驻外使领馆设立后的功能、作用没有再进行研究”(第 5 页)。另一方面, 川岛真曾指出“北洋政府时期的外交官并非经过外交官考试选拔任用”(第 4 页), 但也没有明确这些“外交官”诞生于何时、何地。本书基于政策变化与人事任免的事实, 来理解清朝在 1870 年代中期开始派遣常驻使节至日俄战争后外交制度改革这一时期驻外使馆的“功能和作用”, 以填补此前研究所遗留的“空白”, 并对近代中国外交官如何诞生这一命题给出了答案。即该书的结论是, “正是驻外使馆在清末中国接受西方国际关系方面发挥了主导作用, 并孕育和培养了后来奠定民国外交部基础的职业外交官”(第 4 页)。

二、结构与内容

该书结构, 首先明示结论, 而后正文立三部, 分别如下。

绪论

第 I 部 清朝驻外使领馆之设立

第 1 章 常驻使节之派遣

第 2 章 领事馆之设立及其特征

第 II 部 1880 年代后中国外交之变化

第 3 章 保护华人的动向及其局限——以驻美公使张荫桓与美国交涉移民问题为例

第 4 章 清朝外交形象之确立——以清英“缅藏条款”(1886 年) 为例

第 5 章 〈论不勤远略之误〉——薛福成对清朝新外交的追求

第 III 部 “外交官” 的诞生与其特征

第 6 章 驻外使馆外交人才之培养——以甲午战争前为中心

第 7 章 外交制度改革与驻外使馆——以日俄战争后人事制度改革为中心

第 8 章 “外交官” 们的国际认识

补论 领事馆增设及其意义——以陆征祥与荷兰有关设立领事馆的交涉为中心

结论

以下简要介绍各章内容。

第 I 部〈清朝驻外使领馆之设立〉论述清朝自 1870 年代中期后开始设立驻外使领馆的经过及其特征。

第1章在重新探讨此前曾经徐中约等众多学者研究的清朝派遣常驻使节的过程后认为，清朝的驻外公使与其说是近代国家的外交使节，不如说是作为“洋务”²机关而决定派遣的。与徐中约把清朝开始派遣常驻使节视作中国正式参与国际社会的“终点”不同，该书著者认为，“更应该将其当作清末中国接受近代国际关系的始点”（第40页）。该章尤其重视李鸿章与赫德（Robert Hart, 1835-1911）的关系。著者认为，在郭嵩焘由马嘉理案谢罪“特使”改任“常驻使节”（公使）的过程中，李鸿章对赫德的构想始终持谨慎态度，最后才接受赫德的主张，决定派遣公使。但李鸿章却派李凤苞赴欧处理购买军舰等洋务，成功阻止了赫德在军事方面扩大其影响。

第2章首先论述鸦片战争后形成的清朝的领事观，描述了清朝基于这种认识，为处理台湾事件后的对日关系和保护古巴等地华工问题而开始派遣驻外领事的过程。并得出如下结论，即“清朝引进领事制度，不是因有关海外华人政策的根本转变而发生的统治体制的变化，实际上是原有统治体制的延伸”（第70页）。

基于第I部的探讨，著者指出，“决定派遣常驻公使和领事，不应视为清朝对外体制、统治体制转换的结果，而应研究以此为基础引进的常驻公使、领事制度对后来的中国外交产生了怎样的影响”（第70页）。这一观点对制度史研究极富启发意义，同时也为第II、III部的论述——不改变“体制”而引进的驻外使馆这一机制后来导致了中国外交的形成和“外交官”的诞生——作了铺垫。

第II部〈1880年代后中国外交之变化〉通过对著名驻外公使张荫桓、曾纪泽、薛福成三人外交活动的探讨，论述了在处理1880、1890年代发生的一系列外交问题过程中，驻外使馆如何先于国内而接受西方近代外交及国际关系的过程，从而使读者理解到，外交的特有价值是通过他们的活动才得到承认，从而不再仅是“洋务”的一部分。

第3章论述的是围绕石泉城事件（Rock Springs massacre）等与美国就保护华工而进行的交涉。在华盛顿进行该项交涉的是驻美公使张荫桓。对于国内总理衙门优先考虑维持移民输出地广东的社会秩序而提出“自禁政策”，张荫桓则试图通过“双向性”确保条约权利而“使清朝的对外关系与西方各国的国际关系对等”（第102页）。著者对此评价颇高，称其与总理衙门的“消极政策性质迥异，是非常积极的交涉”（第94页）。

第4、5两章就1886年和1890年代前半期驻英公使曾纪泽、薛福成围绕云南和缅甸划界问题与英国的交涉进行探讨，以此描绘驻外公使们所追求的清朝外交形象。此前的研究曾把曾纪泽坚决要求割让巴莫和国内执意维护朝贡关系的“外交政策截然区分，并分别给予其‘重实利’、‘求虚名’或‘积极’、‘消极’等评价”（第123页）。著者认为，此类评价都受到了当时赫德、欧格讷（Sir Nicholas Roderick O'Connor，英国驻华署理公使）等人随意夸

² 该书对“洋务”的定义是，“以对外关系愈益扩大为背景，包含军事、外交等在内的对外关系的总称”（第6页）。

张、过分强调的影响，而这种印象对当时的清朝，尤其是李鸿章也不失其利用价值。亦即，李鸿章分别利用对伦敦的曾纪泽和本国政府已形成的印象，“将自己置于调停人的位置，并向英国政府表示出自己的这种作用，从而实现了与英国，特别是欧格讷之间的妥协”（第 124 页）。

力争对清朝外交以总理衙门为代表的“重虚名的消极态度”（第 137 页），即欧格讷所强调的印象有所改变的，是薛福成。关于薛福成的对英交涉，有学者评价颇为消极，认为他基于国际公法将边境地带的所谓“野人山地”视为“无主地”而当作与英国分割的对象，结果“失去了本应属于中国的土司的土地”（第 126 页）。但是，薛福成因欲积极利用当时在世界各地激化的英俄矛盾，从而敏感地觉察到各国期待清朝在英俄间充当势力均衡器，于是试图依据国际公法开展积极外交，以“使国际社会更加相信清朝是适用公法的国家，乃国际社会之一员，从而有利于维护主权”（第 153 页）；“将‘野人山地’当作‘无主地’，并基于国际公法与英国分割这一积极的领土要求”（第 153 页），目的在于追求“新外交”，以改变此前清朝外交“不勤远略”的负面印象。

就这样，在“对外体制”未经改变的情况下设立的驻外使馆，开始追求中国外交的崭新模式。在曾纪泽、张荫桓、薛福成等任公使期间任随员、翻译官从而积累了经验的使馆成员们，继薛福成之后成为新外交的接班人，由于他们的存在，要求在国家正式“体制”中设置驻外使馆及其成员地位的呼声和动向越来越强烈。而推动或者说使这一动向不可逆转的，则是围绕中国接连发生的甲午战争、义和团事件、日俄战争等国际形势的剧烈变化，中国也在此时迎来“外交官”的诞生。而详细论述此一诞生过程的，即第Ⅲ部〈‘外交官’的诞生与其特征〉。

第 6 章探讨驻外使馆自设立至甲午战争的人事状况，明确了驻外使馆在人事方面也与国内洋务机关具有类似性质，但发挥了培养外交人才的功能。并指出，虽然不存在如外交官考试那样的制度机制，但“在驻外使馆从翻译官开始积累外交经验并顺次递升的培养专职人员的模式原型，在甲午战争前已经形成”（第 191 页）。

第 7 章探讨义和团事件后总理衙门改组为外务部之后至日俄战争后的外交制度改革（1906-1907）的经过和实际状况。1901 年《辛丑条约》签订后，总理衙门改组为外务部，这被视作清朝对外体制的重大更易。但著者说，变化仅止于“外观”，从人事状况看，初期的外务部与总理衙门时期没有任何改变。然而，日俄战争后经外交制度改革，“使驻外使馆人员实官制得以实现，将他们设置在正规官制内，从而使外交人才的专业化有了制度依据”（第 214 页）。只不过，这一系列改革是在驻外使馆原有性质、功能基础上进行的，新外交制度也就继承了同乡、同窗等人际关系影响极深的洋务机关的弊端及局限。

第 8 章就经过日俄战争后改革而成为“外交官”的陆征祥、吴宗濂、钱恂等驻欧公使有关培养外交人才的观点及其国际认识、外交方针进行考察，并追溯至甲午战争前后。著者认为，陆征祥、吴宗濂等由翻译官递升至公使的外交官们，对外交人才培养和日俄战争后的国

际形势的认识是一致的，而这则为象征“中国”整体性的民国职业外交官所继承。另一方面，钱恂因不是外语学校毕业的翻译官，尽管在日俄战争后升任驻欧公使，但驻欧公使中力主国内实施立宪的中心人物孙宝琦却认为他并非“外交官”，而是“经世家”。实际上，进入民国后，钱恂未再涉足外交。关于日俄战争后清朝的外交方针而深受瞩目的清德美提携论，除此前已知的唐绍仪使节外，著者还指出陆征祥、刘式训等出身译员的驻欧公使也曾予以提倡，较之倡导与日本提携的钱恂，其国际认识、外交方针明显不同。

全书最后部分为补论〈领事馆增设及其意义〉，探讨的是诞生于清末的“外交官”们实际构建“中国外交”的具体例证之一，即陆征祥与荷兰就设立领事馆所进行的交涉。对于荷兰方面试图立法将定居南洋之华侨编入荷兰殖民地籍，陆征祥督促本国从速制定〈大清国籍条例〉，以奠定主张荷属东印度华侨拥有“中国籍”的法律基础，同时就荷兰依据统治法第 109 条歧视华侨进行交涉，争取荷属东印度“中国人”拥有与欧洲人、日本人同等的地位。

以上即全书围绕主题所作论述的内容。各章详细叙述具体政策制定及外交交涉过程，并随处对此前研究进行具体的实证性批判，从而改写了此前近代中国外交史研究的结论。这些对原有研究的修正和更新，或巨或细，此处难以尽述，还请读者阅读原著。

三、论点与遗留课题

下面就本书研究反映出的论点及遗留课题略述一二。

（1）如何把握各种势力的分布和构造

要充分理解本书第 I、II 部论述的 19 世纪后半期清朝的对外关系，至少对清朝方面不同势力的分布和构造应有所把握，还需了解清朝所设驻外使馆的交涉对象国的相关情况（英国则是国内政府与殖民地当局的关系，美国则是联邦政府与国会之间的关系等）。清朝参与对外关系的各种势力，概有朝廷、总理衙门、李鸿章（北洋大臣）及其他地方大员（南洋大臣、两广总督等）、赫德（海关总税务司，总理衙门的“政治顾问”）、驻外公使等，对他们所处的立场及利害关系必须明确。箱田该书也是通过这些势力相互间的关系及其讨价还价，生动地再现了政策制定及交涉妥协的过程。

在第 1 章探讨常驻使节派遣过程和第 4 章考察 1886 年与英国交涉“缅藏条款”时，除总理衙门、赫德、李鸿章外，对李鸿章派到欧洲的马格里（Halliday Macartney, 1833-1906）和赫德在欧洲的代表金登干（James Duncan Campbell, 1833-1907）等人的发言和动向，著者也予以充分关注，从而呈现了李鸿章试图作为清朝政府和外国政府间的调停人而保持其地位和影响的形象。“总理衙门对李鸿章”的关系，是著者一直关注的课题之一，³该书也随处予以剖析和论述。比如，关于分别面对保守派反对的李鸿章和总理衙门之间的关系，该书指

³ 箱田惠子〈清末领事派遣论——以 1860、1870 年代为中心——〉（清末领事派遣论——一八六〇、七〇年代を中心——），《东洋史研究》，第 60 卷第 4 号，2002 年 3 月，第 65 页。

出,“政治地位脆弱的总理衙门,在重要对外问题上需要李鸿章等地方大员的支持;但对于试图推动洋务、强化海防的李鸿章,保守派的责难也极强烈。因此,总理衙门似乎不得不在保守派和李鸿章之间维持平衡”(第27页)。

不过,此类外交(政策)的多元状态,逐渐成为中国走向“近代外交”过程中的障碍,必须予以克服。在这方面,总理衙门改组为外务部、李鸿章几乎在同时离世的1901年是“外观”发生变化的标志性年份。但中国官界和知识分子阶层开始自觉克服外交多元状态的过程,或许要以李鸿章在甲午战败后暂时失势到外交制度在日俄战争后得到改革这一较长时期为界,分作前后两个阶段进行把握。关于不同势力在19世纪后半期至20世纪初发生的结构性变化及其种种残留表现,近代中国政治外交史研究界仅将其作为“常识”,其实际状态到底如何,甚至制度史研究也还没有明确观点。该书则相当准确地再现了19世纪后半期(尤其是1870年代至甲午战争)不同势力在对外关系方面的复杂关系和构造,同时,对20世纪初驻外公使在政治、外交两方面提高影响的行为及其动机产生的原由,也作了十分详细的描述。这些工作,无疑是今后对上述结构性变化及种种残留问题作进一步实证研究的基础。

(2) 以“总理衙门对驻外使馆”的框架描述清朝外交是否恰当

如上所述,该书主要特点是关注设立后的驻外使馆,其考察填补了近代中国外交史研究尚未明确的空白,清晰描述了“外交官”在中国诞生的背景和过程。但是,考虑到该书对清末中国外政机构有关人员的国际认识和人员实际状况的关注,在把握国内总理衙门与驻外使馆(公使)之间的关系时,似乎不应将其视作固定的对立构造。因此笔者认为,这一框架是否恰当尚值得商榷。

这一问题比较突出的是在第Ⅱ部。在第3章中,著者高度评价“1880年代以后的驻外公使馆,……可以看到积极适应近代国际关系的动向”,曾为驻美公使的“张荫桓的对外交涉亦属此类动向之一”(第102页)。但在第5章论述驻英公使薛福成利用英俄矛盾这一国际形势,并援引国际公法与英国交涉滇缅界务时,又指出薛福成曾严厉批评国内的总理衙门即其交涉障碍。比如,著者论道,薛福成在1892年7月26日的日记(〈论中国在公法外之害〉之草稿)中“批判总理衙门大臣乃清朝被置于国际公法外之原因所在,(他们)不理解加入国际公法对清朝有利。……相反,驻外公使则一直努力依国际公法进行外交交涉,以将清朝纳入国际公法之内”(第152页)。

但是,薛福成此处指责的总理衙门大臣之一,正是因援引国际公法展开外交交涉而在第3章得到高度评价的张荫桓(张卸任驻美公使后不久即就任总理衙门大臣)。当时,包括张荫桓在内,总理衙门大臣共九人,而我们已知薛福成尤其不满意的是张荫桓。⁴作为驻外公使而在

⁴ 请参阅拙稿《清朝驻英公使薛福成设置领事的活动——以与总理衙门的辩论为中心——(清朝驻英公使薛福成の領事設置活動——總理衙門との論議を中心に——)》,金丸裕一编《近代中国与企业、文化、国家

第3章中受到高度评价的张荫桓，到了第5章却成为薛福成严厉批判的总理衙门主要成员，不知著者如何看待这一矛盾？由于第5章并未论及张荫桓是薛福成任驻英公使时期的总理衙门大臣之一，故而表面上看不出存在该矛盾；但著者的认识，以及薛福成本人的看法，尚希有所交待。

薛福成对张荫桓作为驻外公使的评价是极低的。在其日记手稿（光绪十九年八月初三日记）中，薛福成曾对历代驻外公使排序并加短评。张荫桓在十七名公使中仅列第十一位，并被贬“伯行（李经方）、樵野（张荫桓）才非不敏，而皆累于声色之好、牟利之工”。⁵如前所述，薛福成是以“总理衙门对驻外公使”的对立关系来看待清朝外政妥当与否的，但要实现他试图建构的“清朝新外交”，就需要“与内政、军事相互补充、相互完善的外政机关即驻外使馆”（第154页），而以他所对驻外使馆及国内总理衙门这些外政机关所抱持之理想标准衡量，张荫桓那样的人才毋宁说是不合格的。除此之外，史料难以反映的政治对立构造的内幕应亦有之，但总而言之，总理衙门与驻外使馆之间在人事方面关系密切已属尽人皆知，驻外公使卸任回国后就任总理衙门大臣的递升模式，仅其一方面而已。而以二者相互对立的“总理衙门对驻外公使”的架构描述当时的清朝外交，则需慎而又慎。当然，对薛福成应用该逻辑铺陈己见，亦须进一步多方印证。

（3）观察“外交官的诞生”应取怎样的视野？

如本文开首所述，该书认为清朝在设立驻外使馆之后，其“统治体制”、“对外体制”并无变化，驻外使馆乃作为“体制外”的“临时”的“洋务机关”而设立，在这里诞生了承担民国后“近代外交”的“外交官”。由本文开头引述的该书命题可知，该书所谓“体制”多指以科举制度为主干的传统官僚机构。而该书经过缜密探讨得出的结论，即中国最初的职业外交官诞生于清末驻外使馆，也极具说服力，笔者对此亦无疑义。只不过，笔者感觉，该书过于强调驻外使馆的功能和作用，反使其他复杂要素被忽略、省略，甚或矮化。亦即，关于那些在甲午战争前在驻外使馆任翻译官或随员、外务部成立后成为“外交官”的“外交人才”，该书并未对其从前的出身、背景、成长环境等进行考察。

比如，第Ⅲ部论述的“外交官”中，陆征祥、吴宗濂、刘式训生于上海或其近郊，经上海广方言馆入京师同文馆，而后成为驻外使馆的翻译学生或翻译官；胡惟德生于浙江，读过上海广方言馆，中过举人，后被选为驻外使馆的翻译学生。该书也指出，他们都曾在以培养洋务人才为目的的外语学校学习。他们无疑都是先在驻外使馆任职，而后经过日俄战争后的改革在新制度下成长为“外交官”的。不过，若要考察中国“外交官的诞生”，则他们出生、成长的上海等开埠港乃至外语学校等，亦当属需参照此前研究作更深入探讨的要素。

（近代中国と企業 文化 国家）》，YUMANI 书房，2009 年，第 3 节。

⁵ 《薛福成日记》，下，吉林文史出版社，2004 年，第 826 页。

此外，该书论述不多的唐绍仪、梁敦彦等，众所周知，是 1870 年代被派往美国的官费留学生（留美幼童）。另有张德彝、荫昌、左秉隆等出身八旗的同文馆毕业生，也是对 19 世纪末至 20 世纪初的清朝外交发挥过重要作用的“外交官”。但该书却在关注民国后继续其“外交官”生涯者之余，忽略了这些人的存在。设于 1862 年的京师同文馆，直至 1885 年仅招收八旗子弟，而 1864 年成立的广东同文馆，招生人数亦以八旗子弟为绝对优先（八旗子弟 16 名，而汉人子弟仅 4 名），因此，早期驻外使馆的翻译官，多为同文馆毕业的八旗子弟。⁶设立天文算学馆招收科举正途人员的计划受挫（1867 年），早期驻外公馆人员非依科举考试录用，或许皆可视作试图在基于科举的官僚机构这一“体制外”应对外关系变化的举措；但是，早期驻外使馆的不少人员（主要是翻译官）乃出自清朝的另一“体制”即八旗，确为不争事实。这或许与清末以前俄罗斯文馆等外语学校仅限于招收八旗子弟、以北方为主的对外关系完全掌握在旗人之手的“体制”，以及同文馆在设立时受其深刻影响等不无关系。⁷驻俄使馆设立后，包括首任公使崇厚在内，初期的馆员几乎全部出身八旗，而驻德使馆直至 19 世纪末，译员亦多半来自八旗。

当然，就该书立论而言，尤其是 19 世纪末以前的这些驻外使馆成员，大部分不在“外交官”之列。但是，既然“外交官”诞生于含有多种要素的驻外使馆，则探讨“外交官的诞生”亦须取更宽阔的视野，而开埠港、外语学校、留学、八旗制度等因素自属不可忽视。果能如此，则“外交官”在各种要素错综复杂的近代中国这一时代环境中得以诞生的背景，将会更加清晰和生动。这也是今后在该书成果基础上有待解决的课题之一。

四、结语

本文就箱田该书的主题，主要从制度史角度进行评述，而如何从国际政治史角度对该书就具体外交问题所作讨论进行评述，则希望留给其他更胜任的学者。

最后简单介绍该书重视的关键词之一，即“形象”。该词曾用于第 4 章之标题，即“清朝外交形象之确立”。近代中国的外交，国内外存在许多攸关方，他们都曾按自己的立场和利益制造出多种形象，并广为宣传。我们现在看到这些史料片断，极易为其故意夸张的印象所迷惑而忽视其特定时代背景，从而难以准确把握史实。要克服此类问题，多方面收集史料并予以解读和解释乃其前提，箱田该书也忠实地遵守这些规则。收入该书的第一篇论文于十多年前发表时，笔者曾与著者交谈，得知著者的这种研究态度也由坂野正高处继承而来。⁸

⁶ 请参阅孙子和著《清代同文馆之研究》（台北：嘉新水泥公司文化基金会，1997 年）和陈向阳著《晚晴京师同文馆组织研究》（广东高等教育出版社，2005 年）等。

⁷ 请参阅阎立著《清末中国的对日政策与日语认识——朝贡和条约的矛盾——（清末中国の対日政策と日本語認識——朝貢と条約のはざままで——）》之第 1 章，东方书店，2009 年。

⁸ 请参阅坂野正高《印象的万花筒——我所亲历的美国、日本和中国——（イメージの万華鏡——私の米国日本 中国体験——）》，筑摩书房，1982 年。

现在，围绕“中国外交”，仍因各方抱持印象不同而产生各种摩擦。该书作为史学专著不便明示而读者或可随处察觉到的是，“当代中国外交”的起点乃在于清末外交。希望读者在思考当今各种外交问题的同时，仔细体味该书，对出自印象并受印象左右的清末外交能够通幽洞微，但对其解读和阐发也须谨慎以求。

清末外交史实证研究的水准，将因该书出版而大为提高。该书“通过详细考察外交政策的提出和决定过程及交涉经过”（第 105 页）而推导出结论，应是今后中国外交史研究的方法准则之一，今后的研究亦须考虑该书的成就及其所达到的高度。而如何解决该书遗留问题，还希望著者在内的该领域学者进一步研究。

评 加藤弘之《中国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城市化与产业集聚》

驹形哲哉

(庆应义塾大学)

- 原书评刊载于[日]『中国经济研究』第9卷第2号, 2012年9月, 69—73页。
 - 原书为[日]加藤弘之编著『中国长江デルタの都市化と産業集積』勁草書房, 2012年。
-

1. 本书的意义

本书是以编者为主中心的日中共同研究项目的研究成果, 目的是为了“通过对企业集中・集聚、耕地流转和房地产开发、外出务工人员的迁移和定居的分析, 利用实证研究的方法明确长江三角洲地区的大城市近郊农村的城市化进程以及其中的地方政府和企业的作用”(P3)。目前, 至少在日本国内, 在研究范围、方法以及研究体制方面, 本书都是中国经济研究最高水平的研究成果。

如果按照原有的户籍制度进行划分的话, 本书的研究对象区域主要是农村地区。促进重工业发展的资本积累结构的相关制度在改革开放之后依然存在, 在本人开始致力于中国经济研究的20世纪80年代, 户籍制度对劳动力转移的限制依然比较严格。当时, 允许外国研究人员在中国国内开展相关调查的改革才刚刚开始, 中国农村究竟变成了什么样子, 有关其真实情况的介绍逐渐增多。本人当时贪婪地拜读了石田浩教授和大岛一二教授等专家有关在中国当地进行调查的研究报告。此外, 从20世纪80年代末到90年代初期, 通过学习严善平教授有关农村地区经济运行机制的调查研究以及渡边利夫教授就资本积累机制的转换研究和栗林纯夫教授有关中国二元经济的研究, 此外还有加藤弘之教授的研究成果, 从中获益良多。

但是, 当时, 有关农村地区和城市地区的研究是分开进行的, 农村的非农业部门的发展(属于城市工业外包的范围)被认为是农村内部的问题。此外, 有关地区间发展不平衡问题的研究也主要集中在城市与农村之间发展不平衡的问题上。

进入20世纪90年代后, 改革开放不断加速, 市场经济不断发展, 劳动力迁移在规模和地域范围上呈现扩大的趋势。此时, 在沿海与内地、城市与农村、农村与农村、城市与城市、个别农村内部以及城市内部都开始出现收入差距扩大的现象。在农村地区, 不仅出现了向外输送农村外出务工人员的农村, 同时也出现了众多随着非农产业的发展开始接收区域外劳动力的地区, 与以前的小城镇政策不同, 目前的农村城市化是城市自身通过蚕食农村地区而扩

大规模，将周边农村包容到城市的范围中。此外，市场经济的发展过程中也伴随着作为地区经济主体的企业与地方政府在功能方面的变化。正是由于这些变化，除了宏观经济分析之外，已经很难用“中国……”、“中国农村……”等一句话就可以概括宏大且多样化的中国了。

在中国经济研究领域，从 20 世纪 90 年代开始，出现了以个别产业为对象的研究以及以个别主体为对象的研究，加上统计等信息公开的推进以及获得当地信息便利度的增加，使得利用经济理论分析市场经济的发展成为可能，其研究活动的重点开始从阐明“变成了什么样子”逐渐转变到“如何分析”，在研究方向上呈现深化的趋势。相反，中国地区经济的多样化以及信息的增加和分析的精细化使得通过单个研究试图呈现中国发展的整体样貌变得更加困难。

本书的意义就在于，在研究对象和研究条件出现上述变化的情况下，成功地从多方面对展望中国经济未来发展的议题进行了讨论。

很难全方位地概括多样化的整个中国的地区经济，如果选择部分特定地区进行研究的话，那么选择不同的地区，所获得的对中国经济的认识就会不同。如果研究的目的是为了展望未来中国经济的话，那么选择发达地区是比较合理的。因此，本书选择了中国国内发展最为迅速的发达地区，同时也被认为是中国发展动向风向标的长江三角洲地区为研究对象。研究成功与否主要依靠“如何分析”，在分析手法日益精细化的情况下，为了从多方面分析地区经济，需要建立一种集体研究体制。此外，如果是国外人员进行研究的话，那么在当地寻找合作者必不可少，特别是把像中国这样的政治体制的国家作为研究对象的话，为了进行实地调查和收集完整的数据，更加需要在当地寻找充当窗口作用的研究合作伙伴。本书在编者的麾下聚集了精通地域学实证研究和相关理论运用的研究人员，合作伙伴优秀，各研究之间的水平差距不大，可以说是高水平的国际共同研究的成果。

2. 本书的章节构成与概要

以下按照章节的顺序介绍具有上文所述重要意义的本书概要。包括序章，本书共分为 15 章。

首先，在序章部分“为什么现在需要关注长江三角洲地区”（作者：加藤弘之），介绍了长江三角洲地区的概况，就选择长江三角洲地区的意义以及作为本书核心要素的三个概念，即“城市化”、“产业集聚”、“土地”进行了说明。文章中重点突出了城市化的重要特征以及矛盾，关注的重点具体放在了城市近郊农村。而有关产业集聚方面，重点关注了经历多次沉浮的同时，亦具有活力的私营企业。在土地方面，预测了农村地区农地以及宅基地的将会出现流转的情况。

从第 1 章到第 14 章，主要包含了三部分内容。

第 I 部分“政府、企业与农村干部”部分，主要由四章构成。

在第1章“城市农村一体化政策及其背景”（作者：中兼和津次），考察了实现中国城市和农村统一的一体化政策及其背景。之前，中国城市与农村之间关系是由重视重工业的政策以及强制储蓄的政策所带来的人为结果，作者认为，如果不改变分割了城市与农村的制度框架的话，即使缩小了经济差距，也不可能实现包含“城市与农村共生”内容在内的真正意义上的城市农村一体化。本章对叶夫根尼·普列奥布拉任斯基以及刘易斯等人的理论进行了探讨，分析了日中两国之间政治结构的差异造成了城市与农村关系的差异。

在第2章“从相互竞争的地方政府-企业经营到城市经营的转变”（作者：加藤弘之、藤井大辅），首先整理了有关地方政府功能的讨论，紧接着利用长江三角洲地区县级政府的财政支出数据的计算结果证明了发展型地方政府围绕地区经济的发展处于一种相互竞争的状态。然后，文章指出地方政府在市场经济尚不发达的改革开放初期，直接创办企业并参与到企业经营活动，但是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因为直接参与企业经营的信息成本以及管理成本较高，致使政府开始退出企业经营，在地区经济管理方法上转向了建立在土地开发权垄断基础上的城市经营。

在第3章的“私营企业的创业与成长-企业家行为特征及发展模式”（作者：吴柏君、杨剑侠），通过对长江三角洲地区17位私营企业创始人的访谈，利用扎根理论，分析了私营企业的创业与发展过程。在此部分，文章指出企业创始人拥有的市场敏锐性、企业管理经验和生产技能等优势以及社会关系网络和市场交易网络对于私营企业的创业和成长具有关键性的影响作用。在此基础上，文章进一步提出了与私营企业的创业与发展相关的四种网络模型（市场开放型、社会关系、产业聚集的市场交易以及产业内分工）。

在第4章“解读农村基层干部-浙江省海宁市案例”（作者：张乐天、陆洋），通过历史研究的方法分析了农村发展过程中的基层干部所发挥的作用及其变迁。文章指出，在历史上，干部的功能定位经历了由“恩义感应型土地改革干部”（1951年-1965年）到“革命型四清运动干部”（1966年-1982年）的转变，此后，随着农业制度改革的推进，干部进一步转变为“利益追求型农村干部”（1983年-1997年），同时随着乡镇企业制度改革的开展，则进一步转变为“服务型农村干部”（1998年-2011年）。本章明确了这些转变是符合每个时期国家建设目标的特征，此外，农村干部的实践活动也促进了国家建设的历史性转变。

第II部分“产业集聚的形成”由五章构成。

首先，在第5章“长江三角洲地区的产业集聚：以集聚度与集聚因素分析为主”（作者：日置史郎），利用经济普查数据，从地理集中度和空间自相关度计算了江苏省与浙江省两省的制造业的集聚度，指出两省的集聚程度在国际上也属于高水平。此外，通过在浙江省开展的企业调查，明确了与外部性相关的集聚所带来好处的同时，指出阻碍外出务工人员定居的制度性限制减弱了集聚所带来的好处。文章最后介绍了本书其他作者的研究成果，提出地域学的实证研究与理论模型的结合是需要解决的问题。

在第6章“长江三角洲地区的产业、城市聚集及其生产率效果”（作者：陈光辉、桥口善浩），利用2009年的长江三角洲地区县级数据，通过空间经济学的方法计算得出了集聚的分布以及集聚的外部效果应该带来的生产率提高的程度。集聚除了以长江河口区域为中心向南以及沿着杭州湾扩张之外，同时还扩大到浙江省台州、温州、义乌以及徐州地区。此处一个有意思的发现就是利用每个地区的数据进行计算所得出的集聚生产效率效果并没有在检验上的显著性。

在第7章“从‘黑市’向‘杂货殿堂’的转变—浙江省义乌市的地区经济发展”（作者：伊藤亚圣），分析了依靠规模巨大的批发市场为核心的产业聚集发展起来的义乌市的案例。本章结合作者自身的调查，立体的阐述了利用商业传统、开拓者精神、周边区域的工业基础以及当地政府的人才等地区资源，以市场为核心实现经济成长的过程。在此基础上，文章指出在把握中国地区经济发展的时候，不仅应当关注政府的作用，同时也应当关注当地产业所具有的独创性，以及应当注意经济地理的多重性和行政权限的垂直性。

在第8章“产业集聚地的中小企业与银行之间的合作关系”（作者：唐成），利用浙江省纤维产地的企业数据，就中国的中小企业金融问题，从定性和定量的角度重点分析了企业与银行之间的合作关系。通过分析得出合作关系时间越长，企业受到资金限制的程度越低，合作金融机构数量越多，企业与特定金融机构之间的关系越淡薄，而企业受到资金限制的程度越强，相反，合作金融机构数量越少，在实物担保方面，合作的条件越宽松，从而证明关系型借贷是可行的。

在第9章“长江三角洲地区的产地型产业集聚与机械产业集聚：地图与解题”（作者：丸川知雄），利用密歇根大学中国数据中心对2004年第一次经济普查所获得的信息加工成数据，获得区位商，丸川知雄根据自己设定的集聚的定义，试图描绘出长江三角洲地区产业集聚的整体状况。集聚划分成“产地型产业集聚”和“机械产业集聚”，有关前者，不可能提炼出其形成的原因，至于后者，得出了某一个产业通过产业链吸引关联产业的结构与集聚产生的经纬相比较更为重要的这么一种结论。

最后的第III部分“生产要素的流动”由五章构成。

在第10章“农村劳动市场的基本结构”（作者：小原江里香、严善平），列举了发达农村地区的浙江省慈溪，通过工资待遇函数计算分析了农村劳动力市场的结构。慈溪的农村地区虽然有很多非农就业机会，但是人力资本较高的产业发展相对落后，形成了以外出务工人员与当地居民为主体的劳动力市场，外出务工人员会由于少许的工资待遇差别就会频繁流动。同时，文章指出，虽然在某种程度上形成了竞争性劳动力市场，但是，当地农民与外出务工人员之间的二元社会问题仍然没有得到解决。

在第11章“农民工与社会保障：以加入养老保险与收入、教育水平之间的关系为主”（作者：乐君杰），通过计量分析的方法分析了农民工养老保险参保率较低的原因，明确了收入、

教育水平几乎不会影响参保率，农民工参保率较低的原因与其说是农民工自身的意愿，更多是由于保险制度设计上的缺陷、不稳定的就业以及城市对农民工的歧视等造成的。此外，文章指出地方政府阻碍了保险的转移，为了应对农民工的流动性，解决农村与城市的二元结构，需要构建全国统一的养老保险制度。

在第 12 章“农村城市化的政治经济学：耕地流转、向非耕地的转换的视角”（作者：梶谷怀），根据浙江省组织的农户调查结果，整理了耕地流转的状况、土地利用方式和收益变化情况，分析了这些变化在近年来的农村城市化趋势过程中的所带来的影响。文章指出，围绕地方政府的土地经营和经济发展的地区间竞争造成了工业用地与商业用地单价和价格变动的差异，在耕地向非耕地转换的代表性方式——“土地储备制度”之下，向承包土地的农民分配土地的政策没有得到彻底执行，在农业生产领域，耕地流转也并不是按照市场原理进行。

在第 13 章“耕地租赁市场的形成与耕地利用的效率”（作者：宝剑久俊），紧接前一章内容，以耕地流转的发达地区浙江省为研究对象，整理了耕地流转的现状和特点，通过比较耕地的边际生产率和实际的地租，验证了耕地租赁市场的发展状况和耕地利用的效率。文章明确了耕地流转是伴随着相关制度改革从 20 世纪 90 年代末开始逐渐凸显，合同内容与土地集约化方式因地区不同有所区别，耕地利用的效率会在很大程度上受到耕地供需平衡关系以及交易方式的影响。文章同时指出，地方政府介入耕地租赁市场可以有效缓解租借方垄断情况的出现。

在第 14 章“城市定义的变迁与城市、农村之间收入差距的动向”（作者：星野真），明确了城市农村的定义，推算了城市人口、农村人口、农民人均可支配的收入，计算了改革开放时期的城市与农村之间收入的差距。文章认为，在全国范围内，中国地区间可支配收入差距的 8 成可以用城市与农村之间的差距进行说明，城市与农村之间收入差距持续扩大，但是从 2004 年开始，其差距扩大有所缓解，在长江三角洲地区，收入差距扩大的趋势在很早以前就有所缓解，从 2008 年开始收入差距开始缩小。文章指出，在长江三角洲地区观察到实际情况，表明了中国开始向新的经济结构转变。

3. 问题与若干感想

正如 1（本书的意义）中所述，本书是展现了目前中国经济研究最高水平的研究成果之一。如果就本书全部内容进行评论的话超出了本人的能力范围之外，因此，本文撰稿者作为参与产业集聚研究和现状了解活动的人员之一，以下对第 II 部分“产业集聚的形成”进行评论。

有关中国产业集聚的研究，有必要对定性研究进行深化自然不用说，同时也需要深入挖掘尚不熟悉的集聚。例如，本书第 7 章对特定产业集聚的构成诸要素相互联系起来，形成了结构性理论，这一点就是定性研究的正确方向。本书第 5、6、9 章中有关产业集聚定量化分析的尝试对于中国产业集聚相关研究来说是一种很大的突破。这是因为，在此之前，通过个

别案例进行的集聚研究中，有关该集聚体由于集聚能够带来哪些正向经济性，有关此问题研究的现存理论就可以代替实证研究进行解释。为了严格准确地明确该集聚体作为一种集聚其意义何在，与其他的集聚体和非集聚地区相比有着什么样的特征，就不可能跳过计量分析，这样的话，就必须对集聚进行定量定义。在这一层面，本书第 5、6、9 章（以及相应各章作者的相关研究）的贡献非常大。此外，与本书一同，制作了 168 个行业在长江三角洲地区乡镇级别的产业集聚地图，作为加藤弘之·日置史郎编著的著作（2012）已经出版发行。

作为产业集聚定量研究今后的课题，本书第 6 章提出了陈光辉和桥口善浩（2011）以及伊藤亚圣（2011）的研究成果，也正如本书第 5 章所提出的，计量分析的结果作为不能够确认理论假设所假设的集聚的经济性时的一种验证和原因说明。例如，伊藤亚圣（2011）以及其本人相关研究中提出了“劳动集约型产业的情况下，位于集聚地的企业相比位于非集聚地的企业相比在全要素生产率方面较低”、“虽然有一定的淘汰效果，但是并不存在因为是集聚而产生的额外效果”，为什么会出现这种现象，期待着问题的解答。

当然，产业集聚的地理范围是由分工范围决定的，会由于交通、通信手段的发展程度而出现变化，因此，有的观点认为划定产业集聚的地理范围是非常困难的，这种观点也是可以成立的。本书所尝试的产业集聚的定量化研究实际上首先圈定地理范围，然后对范围内的特定产业的企业以及非第一产业的生产密度进行测量，采用了与原来的产业集聚概念相反的思维方式。此外，根据不同的研究，把研究的地理范围设定为乡镇级别或县级别，由于地理范围的设定不同，有可能导致分析结果的不同。在参考本书尝试的研究时，需要注意此种主观性前提。

此外，在章节安排上，相信是作者深思熟虑的结果，当回过头重新阅读的时候，发现第 I 部分是后面部分的前提，而部分之间相互之间关联，是经过精心安排的结构。在此基础上，作为一名读者，对于章节的顺序也有若干的感想。首先，第 I 部分（政府、企业与农村干部），如果按照第 1 章-第 2 章-第 4 章-第 3 章的顺序安排的话，感觉更容易阅读。阐述了“从企业经营到城市经营的转换”与转换的政府作用的第 2 章中，如果继续探讨作为政府基层组织农村干部问题的话更容易理解，此外，在第 II 部分（产业集聚的形成）中，如果从产业集聚的主体是私营企业群体看的话，那么第 3 章在第 I 部分和第 II 部分中间起到承前启后的作用。同样的道理，如果在第 II 部分中，把产业集聚的定量分析放在最前面（例如，按照第 9 章-第 5 章-第 6 章的顺序），接着安排描写集聚的一种具体形态的第 7 章，把分析有关生产要素的金融问题的第 8 章安排在第 III 部分前面的话，感觉比较理想。

本人有关章节安排的感想属于吹毛求疵。本书是一本选择事关中国经济未来的地区为研究区域，通过理论的和实证的方式，从多元视角对目前存在的问题进行研究的非常好的书籍，在此，想再次强调本书代表了目前中国经济研究的最高水平。

（王猛 译）

参考文献:

日语文献

- 石田浩.『中国農村の歴史と経済－農村変革の記録』. 関西大学出版部. 1990
- 大島一二.『現代中国における農村工業化の展開－農村工業化と農村経済の変容』. 筑波書房. 1993
- 加藤弘之編.『中国の農村発展と市場化』. 世界思想社. 1995
- 加藤弘之.『中国の経済発展と市場化』. 名古屋大学出版会. 1997
- 加藤弘之 日置史郎編.『中国長江デルタ産業集積地図』. 早稲田大学現代中国研究所. 2012
- 巖善平.『現代中国農村の社会と経済』. アジア政経学会. 1992
- 中兼和津次編.『現代中国農村の社会と経済』. 筑波書房. 1997
- 丸川知雄.「産業集積の発生: 温州での傍察から」. 中国経済研究第5巻第1号. 2008
- 丸川知雄.「浙江省と広東省の産業集積の分布」. 社会科学研究第63巻第2号. 2011
- 渡辺利夫編.『中国の経済改革と新発展メカニズム』. 東洋経済新報社. 1991

汉语文献:

- 陈光辉、桥口善浩.〈浙江省产业集聚和聚集效应的空间计量分析〉 加藤弘之、吴柏君主编《城市化与区域经济发展研究》.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 2011
- 伊藤亚圣.〈中国制造业集群的生产率、利润率与竞争状态: 基于2007年企业数据的发现〉. 加藤弘之、吴柏君主编《城市化与区域经济发展研究》.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 2011

评田中英《直接投资和技术转移的机制 —台湾的社会能力与二次转移—》

中本龙市

（嵯山女学园大学）

- 原书为[日] 田中英式『直接投資と技術移転のメカニズム：台湾の社会的能力と二次移転』中央経済社，2013 年 8 月。
-

1. 序言

今天,在日本,许多台湾的品牌,例如 ACER、ASUS、FOXCONN、GIANT、HTC 等已经广为人知,很多日本人对台湾也变得非常熟悉。除此之外,台湾企业从背后支撑着世界制造业的发展也为世人所知。那么,台湾是如何快速跻身于发达地区之列?探究此问题的日本学者和政策制定者的人数不断增加。

然而,另一方面,在学术研究领域,特别是从事地区研究与国际经营研究的年轻研究人员匮乏的现状依然未有太大改观。因此,本书是年轻研究人员选择台湾地区作为研究对象,凸显年轻人主动进取精神的一本研究类书籍。

首先,简单总结本书的主要内容。

本研究的目的主要是为探究通过直接投资促进技术顺利转移,进而提高当事国技术水平的机制。

为此,本书从推进技术转移一方的因素(日本企业的经营实践)和引进技术一方的因素(台湾的宏观环境)等两方面进行分析。

关于前者,作者引入二次转移(从外资企业到当地企业的技术转移以及技术外溢效应)概念,明确了“从日资企业到当地企业的人才流动”、“对当地企业的扶持和指导”以及“日资企业的产品特性和经营战略”等是促进技术转移的主要因素。关于后者,作者引入对象国社会能力概念,推断出“政府能力”、“社会资本”以及“当地企业潜在的技术能力”等因素是推进技术转移的主要因素。

以下在篇幅允许的范围内,将尽可能详细分析各章的主要内容。

2. 各章的介绍

本书主要由三部分构成。

在序章部分，作者简单介绍了研究的背景和目的，之后，在第一部分的第一章和第二章介绍了贯穿本书整体的分析框架。

在第一章“通过直接投资进行技术转移的机制”中，作者从国际经济学和国际经营学的视角简单总结了有关直接投资和技术转移的现有研究成果。在通过直接投资促进技术转移方面，存在各种各样的作用机制假设，其中重要的一个论点将技术转移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企业内部的技术转移，即，从外资企业总部向海外子公司进行的技术转移。第二阶段是第一阶段转移出来的技术向当地企业的转移。在两阶段论的基础上，作者认为与日资企业的长期合作这种经营方式发挥了促进技术二次转移的作用。但是，现有研究成果中并未充分明确二次转移的内容和现状。这正是本书研究的出发点。

在第二章“有关二次转移因素的框架”中，分析了本书中的关键概念——二次转移的促进因素以及相关框架（第 73 页）。在此部分，作者提出了跨国企业因素与对象国因素两种因素。首先，在跨国企业因素方面，作者提出了三点：人才向当地企业的流动、对当地供应商的指导、培育（当地子公司采购政策的区别、当地子公司进行二次转移的能力）、国际经营战略的区别（是多国化战略还是国际化战略的选择）。其次，在对象国因素方面，作者提出了：社会能力（政府与企业）、社会资本以及影响前两者的路径依赖的历史背景三点内容。进而，作者认为上述两方面因素的相互作用决定了技术二次转移能否成功。

在第二部分的第三章和第四章中，作者在有关台湾日资企业访谈调查的基础上，详细论述了技术二次转移的现状。

在第三章“通过台湾日资企业向外的人才流动推进的二次转移的现状”中，作者在对铸造以及电子仪器等 6 家日资企业访谈调查的基础上，明确了通过企业内部技术转移与人才流动推进的技术二次转移的实现路径。在企业内部技术转移部分，作者主要调查了多能工的培养、在职培训（OJT）的实施、日本技术人员的派遣等 7 项内容，在二次转移部分，主要调查了流动人员的职务、流动的经过、有无二次转移等 5 项内容。通过调查结果发现，在调查的 6 家企业中，有 4 家存在技术二次转移，设计人员采用衍生公司（spin-out，原来公司的一个部门独立出来成为独立的公司，独立后的公司与原来的公司不存在资本上的关系）方式是最典型的模式。但是，作为例外，作者发现存在通过衍生公司方式，独立之后成为原有企业供应商的情况，然而，更多时候，独立后的新公司与原来的公司变成了竞争对手关系，因此，日资企业开始注重强化企业内部的图纸管理工作。即使如此，作者发现并没有企业对该企业内部的技术转移采取限制措施。

在第四章“通过培养和指导台湾日资企业当地供应商进行二次转移的现状”中，作者对 4 家日资企业（家电、汽车整车、汽车配件等）以及 3 家当地的供应商（塑料配件、机械零部件、小型零件等）进行了访谈调查，明确了同当地供应商之间的合作关系构建以及培育指导推动的二次转移的现状。通过调查发现，一直以来，日资企业为了削减企业运营成本，而热

衷于在当地进行采购，但是，由于家电、汽车整车、汽车配件等行业性质的不同，从而导致技术二次转移的现状在不同行业差别明显。在家电企业领域，由于采购政策的鼓励以及协会的推动，生产管理技术和设计技术不断向当地企业进行转移。但是，在汽车整车领域以及汽车配件领域，由于采购更多集中在日系供应商或更多依赖从日本直接进口，从而向当地企业进行技术转移的情况很少。

在第三部门的第五章和第六章，作者分析了促进技术二次转移的日资企业因素以及有效利用技术二次转移的台湾地区的社会能力。

在第五章“二次转移与日本企业因素”中，探讨了影响前面所提出的“通过人才流动的二次转移”和“通过培养和指导当地供应商的二次转移”的日资企业方面的因素。关于前者，主要是指对当地企业而言具有价值的技术、完善的企业内部人才培养；关于后者，主要是指有效利用当地供应商的采购政策、通过协会等机构对供应商进行管理，进而提高二次转移能力。除此之外，有关这些发现的信度，除了通过前面所说的访谈调查进行确认之外，作者还通过在印度尼西亚以及中国大陆等国家的日资企业的案例分析，提供了补充性证据。

在第六章“二次转移与台湾的社会能力”中，通过对文献资料的分析，整理了台湾当局的能力（战后吸引外资的政策、基础设施建设、人力资本投资以及中小企业规制缓和政策）、社会能力（支持创业的人际网络、日本统治时代以来当地企业的潜在技术能力），尝试阐明与第三章和第四章中发现的事实之间的相互作用。但是，作者特别强调了上述社会能力的形成过程是台湾在国际社会上的地位、国民党退居到台湾后的政治纠葛以及日本统治时代的影响等路径依赖的产物。

最后，在终章“结语与展望”部分，作者再次强调直接投资所引发的技术转移是跨国企业与当地社会双方因素相互作用的结果。进而，在整体分析前面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作为向发展中国家提出的一种政策性建议，作者提出三点：第一，完善有利于二次转移的基础技术能力；第二，引进向当地企业开放采购的产业；第三，与侧面支持社会资本积累一样，对创业活动进行扶持。

3. 本书的贡献以及留给未来研究的问题

首先，评述本书的贡献。

作者阐明了二次转移的现状（现实中发生的情况）以及二次转移现状与社会能力之间相互作用的机制。实际上，将一直当作“黑箱”处理的真实情况暴露于阳光之下，这本身就是一种巨大的贡献。

然而，从经营学视角来看，更让人有兴趣的是，作者指出传统的日本经营活动促进了向当地的技术转移这一论点。在泡沫经济破灭之后，原本一直视为日本企业优势的集团内部交易转眼之间变成缺点，同时，日本企业交易结构也发生了明显变化。但是，曾经被视为负的

遗产的交易结构，却通过海外子公司，可以对实现与当地企业以及对象国的共存共荣发挥作用，作者有关此点的阐述非常有意义。换言之，日本式经营活动，在促进当地经济发展的同时，进而其效果又波及到日本（田野，2005），这种共存共荣的现象正是“未来倾斜原理”¹（leaning on future principle，高桥，1996）的一种体现。本书中所列举的案例中，让“未来倾斜原理”发挥作用的正是台湾的社会能力。

但是，同时也反映出，日资企业试图通过集团内部交易把“安心社会”（山岸，1998）的行动引入台湾。台湾与日本的这种文化差别今后如何影响交易关系以及二次转移，对此，日本企业是否能够有效控制等，这些问题非常值得探讨。

以上是本书为大家所展示的非常具有意义的视角以及相关事实发现，同时，如同其他所有研究一样，本书也留下了若干问题。

第一，尚未完全阐明技术转移概念的定义。所谓的技术转移概念是贯穿本书的关键性概念，因此有必要给出充分的定义。由于概念的不统一，所以技术转移中所假设的技术对象以及相关主体就变得相对模糊。由于技术转移概念，无论从宏观角度还是从微观角度，在各种分析层次上被广泛使用，因此，应当在明确在何种分析层次上对技术转移进行讨论的基础上再进行分析。本书的前半部分，有关日资企业经营实践的分析具有微观分析的特点，而后半部分有关台湾社会能力的分析则运用的是宏观分析视角，各种语境下使用的技术转移这一概念是否为同一概念，尚有商榷余地。

第二，未能充分挖掘通过在当地调查所获得的珍贵且丰富的数据。作者在多个地方进行了调查，应当获得了非常珍贵且丰富的数据。但是，由于作者事先预设了分析框架，导致未能对数据进行充分挖掘，这不得不说是一种遗憾。如果能够就日资企业的经营实践如何确定等问题进行探索性论述，也非常有意义。此外，汉语文献中有非常多的优秀先行研究（刘庆瑞，2002），但是本书却基本没参考，这一点也非常令人遗憾。

第三，在研究设计方面，研究问题答案的推论过程稍欠缺连贯性。如果意图从整体研究日资企业的经营实践问题，那么，就需要更大规模的问卷调查。如果使用本书所使用的访谈调查方法，如上所述，需要更为详尽的论述。实际上，通过现有数据尝试从宏观的角度对台湾地区由于直接投资所引发的技术转移进行探讨，会稍显牵强。此外，有关相互作用另一方的台湾方面因素的论述和分析相对薄弱，对台湾人在此过程中所付出的努力没有详细分析，这一点也稍显遗憾。

虽然疑问和问题不少，但是这并不是说这些就是本书的缺点，相反，本书为未来研究指出了各种研究方向，是能够激发求知欲的研究论著。

最后，对本书中所提出的研究课题进行分析，阐明未来研究的主要方向。

¹ 所谓的“未来倾斜原理”主要是指相比重视过去的绩效以及现在的盈亏，而更看重未来实现的可能性，并据此作出决策。

第一，除了台湾之外，日资企业通过哪些经营实践活动实现了技术转移，有关此问题的验证是一种研究方向。正如本书作者所述，东南亚日本企业的采购政策正在发生变化，通过与其他国家的日资企业经营实践进行比较，应当可以验证经营实践活动对技术转移的有效性问题的。

第二，日本、欧美等发达国家的的企业特性不同，这对向新兴国家的技术转移产生什么样的影响，有关此问题的国际比较研究也是一种研究方向。在发达国家的企业之间，有关国际经营的战略差别非常大。日资企业的经营实践在何种条件下才会产生最佳效果，其他国家的经营实践在何种条件下才达到最优，从实用角度而言，明确边界条件也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第三，将对台湾经济发展产生重要影响的产业作为研究对象的研究方向。换言之，为了明确台湾整体技术发展的因素，那么，对以半导体技术的成功转移为代表的 IT 产业的分析是必不可少的。分析工业技术研究院（ITRI）、台湾大学、新竹科技园内的衍生公司（spin-off，与 spin-out 相对应，原来公司的一个部门独立出来成为独立的公司，独立后的公司与原来的公司存在资本上的关系）等在技术转移中的作用，明确与日资企业的技术转移的不同也是非常值得研究的课题。本书的分析对象主要是家电、汽车等日本具有优势的产业。有关在这些产业中，日本式的经营实践确实能够发挥效果，就此点而言是众所周知的，从中也可以看出本书或多或少受到了日本经济的加拉帕戈斯化影响。

第四，在明确技术转移定义的基础上，探讨不同技术水平的最佳转移方法也是一种研究方向。换言之，技术转移的对象，根据是否是核心技术或外围技术的不同，转移的方法也会有所不同。因此，必须明确不同技术水平的转移条件。

无论对台湾地区而言，还是对其他亚洲国家而言，日本企业乃至日本经济的规模在不断缩小。但是，正如本书所指出的，日资企业传统的、卓越的经营实践与其他发达国家的经营实践不同，如果对于对象国的二次转移能够发挥积极作用，那么，日资企业进入对象国市场将会受到欢迎。就此层面而言，本研究的成果从政策视角来看也非常有意义。

地区研究以及国际经营研究对于日资企业进入海外市场而言是全新的对未来的积累，是值得期待的领域。最后，希望受本书的启发，能够涌现越来越多像本书作者一样的年轻学者。

（王猛、褚湜婧 译）

参考文献：

刘庆瑞（2002）：《外商投资台湾大解构》，先知文化。

天野倫文(2005)『東アジアの国際分業と日本企業:新たな企業成長への展望』有斐閣。

高橋伸夫(1996)『未来傾斜原理—協調的な経営行動の進化』白桃書房。

山岸俊男(1998)『信賴の構造：こころと社会の進化ゲーム』東京大学出版会。

関満博(1997)『空洞化を越えて』日本経済新聞社。

评 池上彰英《中国粮食的流通体系》

浅见淳之

（京都大学）

- 原书评刊载于[日] 『中国経済研究』第10卷第1号、2013年、134-137页。
 - 原书为[日] 池上彰英『中国の食糧流通システム』御茶の水書房、2012年。
-

众所周知，人民公社体制向农业生产责任制的转变，已经成为中国经济发展的基础。作为一种为了提高农民粮食生产积极性的制度设计，已经存在很多的研究成果。但是，农民面对的不仅是生产的问题，还有销售流通的问题。对计划经济制度的改革包括这两个方面，也就是需要允许家庭经营和实现市场化。然而，销售流通的市场化经过迂回曲折的过程，终于在进入21世纪不久才实现。也就是说与生产责任制并列，还进行了另一项农村制度改革，只是它还没有得到充分的关注。本书的主要内容就是，对粮食销售流通方面的制度改革进行了详细的说明。

本书的成果，可以举出以下三点。第一，对改革开放以后到现在为止的销售流通方面的制度改革进行了连续的时间轴式的阐明。以往关于粮食流通制度的讨论，多以单个项目话题形式为主，本书第一次对其进行了系统的总结。现在粮食销售流通的市场化并不是在改革开放以后迅速建立起来的，其实现需要市场机能长时间的发展成熟和政府一定的财政负担能力。可以说为了“创建市场”需要大量的财力支持。通过系统的整理，明确市场化完成的过程，能够更好地理解此次制度改革。第二，在对丰富的中文资料准确的理解之上，对粮食销售流通制度改革进行了讨论，确保了相关内容的准确性。为了更好地了解农村制度的实际情况，主要采取了实地调查采访的方法。不仅如此，本书作者在对大量中文资料查阅的基础之上，得到了丰富的信息，并对此进行了详细地阐明。本人也在1990年代后期对农村粮食销售流通体系进行过实地调查采访，然而每次前去，制度都在变化，即使去到当地也无法对销售流通制度有充分的理解，头脑中一片混乱。通过本书对1998年逆行制度改革的详细说明，终于解开了自己心中的谜团。可以说，通过阅读本书让人有一种豁然开朗的感觉。第三，书中对粮食价格流通政策的讨论，已经上升为中国农政论层面的内容。以往已经有很多关于中国农政的单个项目或话题的讨论。但是，本书在介绍当时供求状况调整的同时，通过对“意见”通知、价格变动的讨论，实证性地介绍了市场化、保护农业从事者的农政潮流。本书第一次对中国农政进行体系性把握的尝试，值得肯定。

本书的构成如下。

第1章 课题与方法

第2章 “改革开放”后的粮食供给动向

第3章 统购制度的废除与定购制度的引入（1978-1985年）

第4章 双轨制流通体系的成立及其改革（1986-1993年）

第5章 主产地粮食流通改革的动向与问题

第6章 保护价格收购与1998年“改革”（1993-2000年）

第7章 间接控制体系的完成与农业保护的强化（2001-2011年）

第8章 总结与今后的展望

以下，对本书的内容进行简单介绍。这就是关于改革开放以后粮食销售流通制度转变的说明。

在第1章中，作者对本书的论点进行了整理。粮食流通体系，①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转变，也就是向市场流通和由政府主导的间接控制的转变，②从消费者保护向生产者保护转变，保护方法从价格支持转向直接补贴，这是由长期的原因和，③为应对不时出现的不足、过剩的短期原因决定的。

在第2章中，作者对粮食的供给变化进行了说明。粮食生产在重复大面积增产和增产停滞的过程中，特别值得注意的是玉米产量的不断增长。这主要反映了大米、小麦作为主食消费的减少和畜产品饲料消费的增长。另外，在耕种面积减少背景下的产量增长可以说是“绿色革命”一技术进步的贡献。关于到2000年时的粮食储备量，大量库存造成储备量不断增加，虽然之后急剧减少，但显著高于国际粮食储备水平的在库情况仍是中国的特征。

第3章中，对改革开放以后统购制度的维持、废除以及定购制度的引入做了说明。1953年粮食的统一购买、统一销售制度开始实施，农民按照政府的计划进行粮食生产，消费者按政府的分配获得粮食。1979年以后统购制度仍然得到维持，但是统一购买的价格有所提高。农民在向政府缴纳农业税的同时，还要按统一收购价格把一部分粮食卖给政府。最后的剩余粮食，可以在市场上出售，政府也会通过计划外收购、协议收购的方式，用高于统购的价格对其进行收购。但是由于粮食供给过剩和逆差的财政收支，1985年统购制度被废止，随后导入了定购制度。这种制度通过播种前与农民签订价格合同，保证农民把粮食卖到国营粮食部门的粮食收购站。定购价格作为一种保护价格，比统购价格高，但比计划外收购价格低。当时希望能通过这项政策抑制供给的增长。但是，当时蔬菜、畜产品已经实现自由流通，由于农民粮食生产的意愿降低，进而导致了粮食市场价格的高涨。

在第4章中，作者对1986年至1993年间实施的双规制粮食流通体系进行了说明。面对粮食价格的高涨，1986年定购方式从自愿签约转变为义务签约，实际上恢复了对粮食的直接控制。另一方面，包括政府协议收购在内的其他市场手段也得到运用，形成了双规型的制度。到了1990年，粮食供给出现过剩，政府对定购额之外的粮食按保护价格实行全部收购，这就

是粮食特别储备制度。为了保护农民，导入了运用市场的间接控制方法。另外，还大幅上调了统销价格和分配价格。到1992年，价格实现自由化，义务签约和分配制度逐渐废除，在粮食风险基金的基础之上，以保护价格和国家特别储备制度为主的间接控制得到确立，地方政府粮食部门与国营粮食企业分离，形成了独立的粮食企业。

第5章中，对应第4章的内容，作者通过安徽省的实地调查，阐明了1992-3年当时国营粮食企业的实际状况。实例中的国营粮食企业，是政府直接控制下的粮食定购收购企业，无法自主经营。但是，通过协议收购的经营努力，实现了大幅的营利。然而在1990年，由于政府要求按保护价格全部收购粮食，经营状况迅速出现赤字，企业完全在政策对应下经营。国营粮食企业“国家”的属性已经超过“企业”的属性，之后这种状态也一直在持续。

第6章包括两个内容，1992-3年粮食流通自由化的改革失败，再次转变为复合型流通体制；于1998年进行的粮食流通体制改革以失败告终。1993年粮食价格出现剧烈上涨，粮食的自由流通被重新审视，粮食部门主导的义务签约定购和协议收购重新实施，粮食零售业务也被国有粮食企业垄断，双轨制粮食流通体系形成。大幅提高定购价格具有保护农民的性质。粮食产量在其作用下不断增长，到1996年，市场价格开始回落。与之相对，在协议收购和保护价格下的全部收购，也就是在国家特别储备制度之下，粮食的库存量大幅增加。而且，粮食收购价格和销售价格之间的差价损失，作为地方政府的一种权限和责任（粮食省长责任制），被强加给了地方政府。

在1998年，中国开始实行政府与企业分离，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分离，储备和经营分离的改革。与此同时，也实行了省内国有粮食企业通过保护价格全部垄断收购粮食，省外利用市场体系来调节的粮食流通体制改革。但是，由于国有粮食企业并没有足够的仓库和资金进行彻底的收购，改革最终以失败告终。另一方面，从1999年开始因为需求不足的原因，农产品进入供给过剩的状态。中国农政开始向高质量粮食生产、园艺和畜产品生产为中心的生产构造调整路线转变。通过保护价格收购粮食的范围缩小，对粮食产地的控制得到缓解。而且粮食价格不断下滑，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也在不断下降。与时代发展背道而驰的1998年改革，我们可以理解为，它是在从保护消费者向保护生产者转变的同时，面对无法避免的市场化进程而采取的恢复对粮食直接控制的紧急避难政策。

第7章当中，作者向我们阐述了，到2004年的时候，全国粮食收购已经完全实现了市场化和自由化，同时，通过最低收购价格制度的确立实现了间接控制的目的，并对之后到2011年为止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说明。2002年以后，按保护价格收购粮食的政策结束，取而代之的是通过直接发放补贴的政策来进行农民保护。政府导入了多项补贴政策，其中包括优良品种补贴、农业机械购买补贴、农业生产资料综合直接补贴，2004年农业税废除，对农民进行保护的手段不断变化。同时，在2004年的时候，中央政府通过中国粮食储备管理公司在粮食主产地导入了粮食最低收购制度。对国有粮食企业原有仓库的利用解决了储存能力不足的问题，

通过间接控制的手段来调节市场供求。主要通过产地商人采购，市场销售的手段，希望能够赚取中间差价。最低收购价格逐年随市场价格的增长而增长，并始终保持高于市场价格的状态，在其带动之下市场价格提升到平均价格之上，可以说最低收购价格具有价格保护的性质。另一方面，由于粮食收购已经实现了自由化，国有粮食企业不得不在同样的条件下与民间流通企业和加工企业展开竞争，企业改革不断推进，最终实现了储备和经营的分离。结果，在政府部门不断的整合与处理之下，国有粮食企业数量减少，规模缩小，与之相反，私营企业不断增加。通过粮食供应链中国有企业与私营企业的关系来看，国营企业与私营企业在收购阶段展开竞争，在保存和储备方面国营企业主要负责，私营企业主要担负起加工和销售环节。

第8章，对以上的改革进行了总结。从改革开放以后粮食流通市场化的进程来看，1980年代市场化的条件尚未成熟，1990年代向市场化转变的前提条件不断完备，虽然在1998年出现了暂时性的倒退，但2000年代市场化还是最终得到实现。

通过阅读本书，可以详细地了解到，中国的粮食销售流通制度究竟如何，是经过怎样的演变形成了今天的格局。但是，作为本书的评论人员，我有以下三点很在意的地方。第一，本书的题目是“中国的粮食流通体系”，但书籍的内容主要是关于价格政策的变化而展开，让人有不太切合之感。日语中的流通体系，是以流通渠道为研究对象的食物体系的意思。本书主要着眼于，从统购统销制度经过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并存的阶段，实现市场化的政策演变的说明。相反，如果本书中能够对粮食的价值链展开讨论，增加关于流通体系的详细说的话，对读者更加深入地了解中国的粮食流通情况定会大有裨益。第二，需要对复杂的实际状况进行说明的确不是一件易事，对于读者来说，想要完全理解本书的内容可能要费些周折。希望能够在文中加入关于国营粮食部门，国营粮食企业等机构，以及制度用语的说明和定义。特别是关于粮食特别储备制度和国家特别储备，国有粮食企业和国有粮食收购保管企业等的翻译没有做到完全统一，容易使人产生误解。正文中最初关于年代的表1-1，对理解很有帮助，如果能够对订购，协议收购，保护价格收购等制度的改革做一个脉络概述的话，读者应该能更好的理解文中内容。第三，本人的评论可以作为对文中政策的分析，希望能帮助读者加深对书中内容的理解。总之各种政策中的管理价格、补贴和社会损失的关系，也就是说，如果能够对日本的食粮制度、粮食法与中国的农业政策做一个比较的话，读者在阅读过程中可能会更加富有乐趣。另外文中对价格和生产费用也进行了讨论，但只见其列举了一些名录，并没有对其意义进行说明。

以上是本人阅读之后的几点感想，可以说这本书无疑是值得熟读深探的力作。不仅是研究中国农业人员，衷心地希望研究中国经济的人员和一般农业经济的研究人员也能够看到这部作品。

（马花力 译）

评 严善平《中国农民工调查研究： 上海市、珠江三角洲地区农民工的就业、工资待遇、生活》

大岛一二

(桃山学院大学)

- 原书评刊载于[日]『農業経済研究』第83卷第4号，2012年3月，257-259页。
 - 原书为[日] 嚴善平『中国農民工の調査研究：上海市 珠江デルタにおける農民工の就業賃金 暮らし』晃洋書房，2010年。
-

1

在中国，从20世纪90年代开始，作为时代的一种趋势，向外地流动的农民工（农村外出务工人员）规模开始迅速扩大，目前，据推算其人数规模已经达到1.4亿-1.5亿之巨。但是，此间，流动劳动力人口规模出现了几次较大的变动。其中，最大的变动是由2008年后半年出现的世界金融危机造成的，据说，最多的时候，珠江三角洲地区的失业人数有一千数百万人之多。当时，相当于总流动人口的一成左右的劳动力同时失业，有人担心这会对中国经济和农村经济造成巨大影响。但是，此后由于中国经济快速回暖，在短时间内又出现了劳动力不足的局面（俗称“民工荒”），而这种趋势一直延续至今。

众所周知，中国是拥有13亿人口的人口大国，其中一成以上的人口属于从农村迁移到城市的劳动人口，而且其迁移规模仍然不断扩大，这不由得让我们担心这种人口流动的现象有可能会给中国的城市和农村带来严重的影响，但是，作为流动人口主体的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其自身的意识和行为模式不明之处甚多。

在此情况下，本书在当地调查的基础上，对中国农村劳动力的地区间流动的实际情况，特别是从就业、工资待遇以及生活方面进行了研究分析。特别是作为本书的一个重要特点值得称赞的是，本书作者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通过多次调查获得了相应的调查数据，并对数据进行了详细的分析，此外，对本书作者亲自参与的有关就业人员问卷调查的结果进行了比较分析，同时，对中国农民工的实际生存状况进行了长时间和跨地区的调查研究（本书主要涉及的调查包括：1988年的上海市第四次流动人口调查到2003年的上海市第七次流动人口调查、1995年-2009年在上海市开展的调查、2008年在珠江三角洲开展的调查、2009年在江西省和安徽省开展的农户调查等）。

2

本书主要由以下几部分构成。序章“本书的问题意识、问题、研究方法”；第Ⅰ部分“基于上海市就业调查的分析”，其中包括：第1章“上海市人口的长期变迁与结构变化”、第2章“上海市外来人口与农民工”、第3章“城市劳动力市场中的职业更换及其机制”、第4章“人力资本、制度与工资待遇”、第5章“城市劳动力市场的结构转变”、补论1“农民工子弟的教育政策与民工学校的现状”；第Ⅱ部分“基于珠江三角洲地区就业情况调查的分析”，其中包括：第6章“珠江三角洲地区农民工及其就业状况”、第7章“农民工就业及权利保障”、第8章“农民工生活及网络”、第9章“徘徊在返乡与定居于城市中的农民工的抉择”、补论2“珠江三角洲地区中小企业雇佣情况与工资待遇”；附录1“上海市农民工调查记录”、附录2“广州市农民工调查记录”；后记；参考文献；索引。

从本书的章节构成可以看出，本书研究的目标区域是位于华东地区的上海市周边（长江三角洲）和位于华南地区的珠江三角洲，由于目前中国的农村劳动力的主要流向就是以广东省为中心的华南地区和以上海市为中心的长江三角洲地区，所以研究目标区域的选择具有合理性。此外，根据2010年中国相关机构进行的调查，临时居住在户籍所在地之外的人口（也称“暂住人口”）的总数达到了1.31亿，按照省、市、自治区行政区域进行划分的话，居住在广东省的暂住人口数量为2544.7万人（21.6%）、浙江省1907.3万人（16.2%）、江苏省1335.8万人（11.3%）、上海市778.4万人（6.6%）、北京市744.0万人（6.3%）、山东省567.4万人（4.8%）、福建省450.6万人（3.8%），从中可以看出向广东省和上海市两地流动的情况比较突出。

本书末尾处所附的农民工调查记录的附录1和附录2虽然稍微欠缺系统性，但是却是详细记载了有关农民工现实生活和就业状况的珍贵资料。虽然不属于一般的农业经济学研究论文所涉及的领域内容，但是，却是中国农民工研究领域不可或缺的部分。期待着作者今后继续开展类似的立足于实地的扎实研究，希望有意致力于从事此类研究的研究工作者能够积极参与。

3

在本书的分析中，本人比较关心的是第9章中，作为“农民工就自己未来道路的抉择”，在返乡与定居城市抉择上苦恼的分析，本章概括展示了中国的城市与农村在经济与社会中所存在的各种问题，本人对此内容非常感兴趣。

众所周知，中国从20世纪50年代后期开始实施“户口制度”（户籍管理制度）改革，把全体国民按照“非农业户口”（城市户籍）和“农业户口”（农村户籍）进行严格的划分。特别是，原则上不允许从农村向城市的迁移，通过把粮食、就业、住宅的分配对象限定在城市户籍人员的方法，确保户口制度的实施。但是，这项制度在1978年改革开放政策实施导致的经济体制自由化过程中逐渐得到松绑，由此导致从农村向城市流动的外出务工人员人数（不涉及户籍转移的时间相对较短的流动）急剧增加，正如此前所述，人数达到1.5亿的大规模

迁移成为了现实。

但是，户籍管理制度的松绑并不直接意味着制度本身的废除。即使在今天，无论是在多个制度层面上，还是在一般城市居民的意识层面上，城市与农村之间的鸿沟依然存在，这种情况常常导致居住在城市的农村户籍人员面临着各种困境。本书中分析的农村户籍人员子弟的教育问题（农村户籍人员子女在城市中难以享受完整的教育，请参考补论 1）就是农村户籍人员面临各种困境的一种表现。除此之外，在就业机会与工资待遇领域差距依然很大，特别是在城市，针对农村户籍人员的各种歧视正在成为一种常态化。

由此导致农村户籍人员经常“在城市的长期就业受到制度性限制时，不得不采用回归故里这么一种消极的选择”（第 203 页）。此种情况，对于农村户籍人员来说自然不是其本意所为，对于中国经济整体来说也逐渐演变成一种不利的局面。因为，从 2000 年以来，中国经济在实现大发展的过程中，经常会出现前面所说的被称为“民工荒”的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劳动力不足的情况，而这主要是由于各种不利于农村外出务工人员因素的存在造成的。农村户籍人员在城市的就业难就是导致此问题出现的一个重要原因。本人认为，在这种情况下，如果能够从制度层面确保农村户籍人员向城市的迁居更为顺利的话，就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解决劳动力不足的情况（当然，也需要相应地解决由此导致的城市扩张问题）。同时，也可以促进农村收入的增加。如果从此点考虑的话，本书中有关“户籍制度改革的落后、难以在城市定居、社会保障制度中的农民工排除等制度性障碍是导致（回归故里）的主要原因”（第 221 页）的论述正切中要害。

4

本书从正面对目前中国所面临的重大问题之一的农村户籍人员就业问题进行了探讨，这一点是值得肯定的。有关这一问题，期待着作者今后的研究能够更进一步。同时，由于与本人的研究有一定的相关性，所以本人也想就本书中有关劳动力供给的分析提出几点希望。

作为如前所述第 9 章进行的分析的一种探讨，如果能够以本书作者研究成果的方式，就有关今后中国劳动力供给的分析提出大胆假设的话则更为完美。目前，在社会上存在着民工荒问题的突出以及由此导致的工资水平的快速上升问题的出现，使得目前中国的经济出现刘易斯所指出的“农村劳动力无限制供给状态的终结（到达了拐点）”这么一种观点，有关此观点正确与否的争论一时之间备受关注。在此情况下，有关剩余劳动力见底的讨论以及今后劳动力供给的推测，对于在思考中国经济发展方向时是非常重要的议题。

本人从长期的视角出发，有关中国剩余劳动力是否已经见底的争论，有如下认识：

首先，有关年轻剩余劳动力已经见底的观点，这一点也可以从中国研究此问题的代表性研究人员蔡昉（2008）的推测中得到证实。但是，蔡昉的推测中也指出了 41 岁以上剩余劳动力目前仍然大量存在，因此，年轻剩余劳动力的见底并不必然意味着整体剩余劳动力的完全见底。由此，本人认为，今后随着中老年剩余劳动力，特别是农村地区此年龄段劳动力雇佣

村松弘一：

评松永光平《中国的水土流失-历史演变以及现代中国的历史性转折》-后退耕还林时代、致黄土高原的建议

的发展，从中国经济的发展、就业机会的扩大以及农村地区经济的开发（=城乡差距的缩小）角度来看是有利的。

如何确保对于经济发展必不可少的劳动力，围绕此问题，有关剩余劳动力见底的问题以及劳动力供给整体情况的推测，是左右着中国经济今后发展的重要问题，因此在民工荒问题日益严峻的今天，希望本书作者就此开展进一步的研究。

本书从多元视角出发分析了中国农村外出务工人员现实情况。作为从事此领域研究的一名人员，本人从本书提出的问题中获益良多。作为今后研究发展的重要课题，期待能够进一步精进研究。

参考文献：

蔡昉：《刘易斯转折点》，中国经济发展新阶段，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

评 松永光平《中国的水土流失-历史演变以及现代中国的历史性转折》
-后退耕还林时代、致黄土高原的建议-

村松 弘一

(学习院大学)

- 原书评刊载于[日]『東方』第 396 号，2014 年 2 月，33-36 页。
 - 原书为[日]松永光平『中国の水土流失：史的展開と現代中国における転換点』勁草書房，2013 年。
-

大约二十年前，一九九三年的七月份，我初次拜访了黄土高原。当时我在西安留学，从西安到陕北的榆林，坐的是螺旋桨式飞机。满眼都是一望无际的黄色大地，被称作梯田的阶地，还有横穴式的窑洞住宅。曾经在电视剧《大黄河》里见过的场景展现在我的眼前。从榆林北上，经过毛乌素沙地中的东胜（现在的鄂尔多斯市），到黄河沿岸的包头，需要乘长途大巴奔驰十二个小时。那里有耕地、草原，以及在沙漠中生息的人们。如今，我们看到的黄土高原景象，是黄土经过不断堆积、侵蚀的历史产物。改革开放以后，黄土高原的急剧沙漠化、黄河水无法流至河口的断流现象、以及频繁飘至日本的黄沙等问题，标志着黄土高原与黄河的环境问题不断深化。这些问题有一个共同的原因，那就是水土流失（日语中称为土壤侵蚀）。干燥的黄土凝固而坚硬，一旦淋雨便很容易被冲走，形成的侵蚀谷被称为沟壑。如何才能防止水土流失，对黄土高原来说是最重要的课题。本书融合了地理学、历史学、环境政策等学科的研究成果，对该问题的解决方法进行了探索。全书包括序章与终章在内，共由十个章节构成，具体内容如下：

序 章 水土流失发展的研究史与新视点

第一章 水土流失的起源与现状

第二章 有史以前的水土流失的特征

第三章 水土流失自动检测方法的开发

第四章 水土流失的自然原因与地域特性

第五章 历史时期的水土流失与地域界限的变动

第六章 人类・自然的复合原因导致的水土流失历史性的发展

第七章 民国时期至一九九零年代水土保持所面临的挑战

第八章 一九九九年以后从水土流失到绿化的转变

终 章 为了水土流失问题的解决

水土流失,究竟是人类活动还是气候变化的影响更大?本书在讨论此问题时认为,比起把黄土高原全体作为一个整体区域,更应该在地形区分的基础上来考虑问题。在黄土高原上台地(塬)、丘脉(梁)、圆顶丘(峁)等地形都拥有侵蚀沟。梁、峁又被称为丘陵。黄土堆积之前的基础地形决定了这些地形的差异。水平的基础地形之上由于深厚的黄土堆积而形成的平坦台地部分就是塬。倾斜的基础地形之上由于较薄的黄土堆积,陡峭的地方形成梁,舒缓的地方则形成了峁。塬上由于黄土深厚,侵蚀谷蚀入地面很深。梁上的侵蚀谷沿上部残留的平坦台面不断延伸行进,峁上的侵蚀谷沿着舒缓的斜面冲刷而成。其中水土流失最严重的是梁。关于侵蚀谷的密度,地理学的专家运用独自开发的数字地形图分析方法,已经绘制成了现代黄土高原侵蚀谷的密度分布图。从密度分布图可以知道,丘陵地区的侵蚀谷密度大,而塬和渭河流域等平原地区的侵蚀谷密度相对小。另外,从年降水量与侵蚀谷形成的关系来看,年将数量在四五〇—五〇〇毫米的丘陵地区,侵蚀谷分布最多,是水土流失严重的地区。然而,即使是丘陵地区,年降水量在五〇〇毫米以上且植被覆盖率百分之七〇以上的森林的话,侵蚀谷的形成会减少(序章—五章)。

那么,造就黄土高原景象的人类活动与水土流失的历史又是怎样的呢。两千年前的秦汉时代,主要被开发的地区还停留在渭河流域的平原;到了一千年前的宋代,由于人口过密,人们开始在黄土高原的倾斜面修筑梯田。人类不断向水土容易流失的台地、丘陵移动、扩散。台地、丘陵的开发,再加上随着气候寒冷干燥化的进展,森林、草地恢复能力弱化,导致水土流失不断加速。以近一百年为跨度来看,从民国时期开始到中华人民共和国计划经济时期为止,为了确保粮食产量,扩大耕地面积成为时代的必然要求。开垦与防止水土流失成为必须同时解决的问题。淤地坝的建设与水平阶梯田地的修建应时而生。所谓淤地坝,就是把大坝建在谷间,以防止斜面上的沙土流出,从而在大坝上游的平坦部营造农田。水平阶梯田地,是在计划经济时期沿斜面等高线计划性地开垦的耕地,它比以往的阶梯田地拥有更高的水土保持能力。通过这两项政策的实施,荒山变为农地,其中比较有名的是“农业学大寨”中的山西省昔阳县的大寨和无定河流域的韭园沟。淤地坝与水平阶梯田地可以说是开垦、水土保持、治水三项工程同时快速实现的组合。然而,到了改革开放以后,大寨和韭园沟的开发方式受到批判。陕西省米脂县高西沟和杨家沟开始导入耕地、草地、林地三等均分的三三制,通过绿化来实现水土保持的模式受到好评。“农业构造调整”政策出台,从以往的偏重谷物生产转变为扩大谷物以外的产品生产,水土保持和农林牧产业结合起来的模式受到好评。但是,实际上森林、草地的覆盖率得到改善,水土流失得到缓解,是退耕还林政策(以易水土流失的坡耕地为中心,有步骤地停止耕种,逐步恢复森林植被的政策)实施以后,也就是一九九九年以后的事(六、七章)。

退耕还林政策将于二〇一六年结束。那么，后退耕还林时代，我们该如何应对黄土高原的水土流失。在技术和政策两个方面有以下两点可以想见，①通过在谷间修建淤地坝阻止水土流失的同时，在上游平坦地段营建农地，维持粮食生产②在年降水量五〇〇毫米以上的地区开展造林，在年降水量五〇〇毫米以下的地区，禁止放牧和耕种，等待植被的恢复。在此之上，还有必要对不同地区的经济状况进行考量。作者通过实地调查两个村子的状况，提出了以下建议。在退耕还林政策下，安塞县高桥乡北宋塔村修建了很多塑料大棚，但很多村民放弃了对塑料大棚的经营，转而进城务工。将来，随着城市经济状况的恶化，城市中工作机会必然减少，进城务工人员返乡从而再次对斜面土地进行开垦，水土流失可能再次发生。作者认为，为了避免这种情况出现，需要城市为农民提供持续的雇佣岗位，建立一种能够防止扩大农地开垦的体系。另一方面，苹果是洛川县旧县城传统的经济作物，有很多农民从事苹果的栽培，即使进入后退耕还林时代，农耕土地可能也不会再有所扩大。作者认为，由于洛川的苹果被当做名优经济作物得到开发，构筑起了一种不需依赖谷物生产的体系。作者在向我们传递这样一种信息：我们需要根据不同的地形、地域，结合技术、政策、经济等各种要素来思考黄土高原的未来（八章、终章）。

以上就是本书的概要。在这里，对于本书没有进行深入讨论的内容，本人提出以下三点。本书中指出，渭河流域的平原地区与丘陵地区侵蚀谷的密度不同。这是否仅是地形差别的问题。土壤学上本来并没有黄土这种分类，而是将黄土分为壤土、黄绵土、黑垆土等类别。特别是分布于渭河流域的壤土，是在经过二〇〇〇年以上的不断施肥，使土壤农地化的过程中形成的泥土（原宗子 『「農本」主義と「黄土」の発生』研文出版、二〇〇五年）。在考虑水土流失问题时，不仅是地形，是不是有必要把不同土壤的区别也加入其中。第二点是关于‘绿化’问题。人们普遍认为绿化有助于防止水土流失，但与之相对，也有研究表示由于过度的绿化，使区域降水量减少，导致了黄河发生断流现象（福嶋義宏『黄河断流』昭和堂、二〇〇八年）。希望作者能有更加广阔的视野，不仅仅是研究黄土高原的侵蚀谷，也能把黄河下游的环境变化考虑在内。第三点是关于“退耕还林政策”负的一面。从防止水土流失的侧面来看，可以说退耕还林政策的确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但是，与此同时，以环境保护为理由也实行了强制搬迁，也就是所谓的生态移民。另外，由于年轻人放弃农耕进城务工，导致了农村高龄化问题的产生。为了防止水土流失而制定的政策，在不知不觉间改变了农村的生产构造和社会构造。这可以说是“退耕还林政策”负的一面。

去年夏天，我参加了认定特定非营利活动法人—绿色地球网络的工作旅游团。他们在黄土高原上持续开展绿化活动，已经二十余年。这也是我十年之后，再次参加他们组织的活动。通过他们的活动我与本书的作者相识。同时在活动中，我受到了事务局局长高见邦雄先生和研究中国环境史的上田信老师（立教大学）的深刻影响。从中了解到，在现今防止黄土高原沙漠化的研究当中，有些需要利用与当地经济状况不相符的昂贵的技术产品，还有一些只是

村松弘一：

评松永光平《中国的水土流失-历史演变以及现代中国的历史性转折》-后退耕还林时代、致黄土高原的建议

单纯地罗列了计算公式和图表，并没有当地居民现实状况的反应。与之相对，本书运用专门的地理学研究方法，在实地调查的基础上，对历史、政策、经济的各个领域进行了讨论。也许正是由于 NPO 活动与调查中不问研究领域、国籍的开放态度，使我们能接触到多种多样的人，才造就了作者这种情怀。本书正是如此，从一条侵蚀谷开始，引起我们关于广阔的黄土高原和黄河全貌的思考。这就是后退耕还林时代，作者发自内心的对黄土高原的问候。

《日本当代中国研究 2014》编辑委员会

出版人、主编 天儿慧

日本人间文化研究机构现代中国地区研究基地联合项目总代表、
早稻田大学现代中国研究所所长、
早稻田大学亚洲太平洋研究科教授

编辑委员

川岛真	(东京大学教授)
村上卫	(京都大学准教授)
福士由纪	(首都大学东京准教授)
李春利	(爱知大学教授)
小滨正子	(日本大学教授)
小岛华津子	(庆应义塾大学准教授)
星野真	(早稻田大学助教)
赵宏伟	(法政大学教授)
郑成	(早稻田大学主任研究员・研究院准教授)

日本当代中国研究 2014

Japanese Studies of Contemporary China 2014

出版人： 天儿慧
出版者： 日本 人间文化研究机构（NIHU）现代中国研究基地联合项目
 核心基地 早稻田大学现代中国研究所
责任编辑： 郑 成
地址： 169-8050
 东京都新宿区西早稻田大学 1-6-1 早稻田大学 9 号馆 914 室
电话： 81-5287-5091
传真： 81-5287-5092
网址： <http://www.china-waseda.jp/wiccs/>